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007惊险小说全集

（一）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007 惊险小说全集（一）

赌场恩仇记

第一章　神秘赌客

清晨三点，在法国索姆河口的“矿泉王城”俱乐部里，赌客们一掷千金，赌兴正浓。大厅里乌烟瘴气，香烟味和汗臭味四处漫溢。围在赌台四周的人们满怀贪婪、恐惧和期望，使赌场的气氛紧张不安，也使赌客们身心交瘁，难以自持。在这种氛围中，詹姆斯·邦德表现出了极大的与众不同之处：审时度势，适时撤离战场，避免在身心疲倦、反应迟纯的情况下输个精光。现在，他神态安然地离开一直在玩的轮盘赌台，走到铜栏杆外休息片刻。利弗尔还在玩着轮盘赌，显然他仍雄踞在庄家座位上。他的前面堆满了乱七八糟、带有斑点的白色筹码，每一枚代表一百万法郎。他那结实左臂的阴影下堆放着每枚价值五十万法郎的大黄筹码。

邦德打量着这位彪形大汉的背影，然后他耸耸双肩，朝筹码兑换处走去。

筹码兑换台位于门边，由齐下颌高的栅栏围起来。出纳员坐在栅栏柜台后，神气十足，很象银行里的小职员。此刻，他正在埋头清点大把大把的钞票和筹码，并把它们分门别类地装在悬挂柜架的框格中。出纳员随身都备有一根大头棍和一支枪。如果有人想翻过栏杆，偷走钞票，然后从栏杆上翻过来，通过走廊和一道道门逃出赌场，这是白费心机。况且，出纳员通常是两人一班。

邦德来到兑换台把筹码换成钞票时，脑了里正在思虑着这里有没有遭抢劫的可能性。这倒不是因为他想入非非，只是对这事感兴趣罢了。最后他认定这里遭抢劫的可能性不大。据他估计，干这种事至少需要十名训练有素的彪形大汉，而在当今的法国或其它什么国家，要找到十个忠心耿耿、矢志不渝的好汉实非易事。

否定了兑换台遭抢劫的可能性后，邦德开始想象明天上午赌场董事们例行的业务汇报会。明天的例会报告一定会这样的：

“利弗尔先生赢了两百万。他赢的钱和平日差不多。费尔柴尔德小姐替利弗尔在一小时中做了三次摊庄后赚了一百万，然后才离开。维克姆特·维勒林先生在轮盘赌上玩了两次，赢了一百万。他下的是最高赌额的赌注，他很走运。接下来就轮到那个英国人邦德先生，他在过去两天中赢了大约三百万法郎。他在第五号台边专押红字，采取的是累进制下赌法。他看上去镇定自若，处事不慌，加上手气很顺，因此赢得不少。昨晚我们游乐场的总收入是……。”会议在一片致谢声中结束。

邦德边思考着，边走出大厅的转门，顺便朝穿着夜礼服的门卫点了点头。这人的职责就是负责检查进进出出的人。只要发现什么可疑的迹象，就立即踩下电子踏脚板，转门便被锁住，再也转不起来。

在衣帽间，邦德慷慨大方地塞给存衣女郎一千法郎小费，然后潇洒自信地走下俱乐部的台阶，进入静寂的夜色之中。他深深地吸了一口芳香清新的空气，想借此放松一下僵直的身体，驱赶袭来的倦意。他很想知道自从他晚饭前离开旅馆之后，有没有人搜查过他的房屋。

他穿过宽阔的林荫大道，走过花园，回到他投宿的“辉煌饭店”。服务员满面微笑地递上他的房间钥匙和一封电报。

电报是从牙买加发来的，上面写道：

牙买加首都金斯顿急电：法国家姆矿泉王城“辉煌饭店”转邦德。现汇上1915年古巴哈瓦那雪茄贷款一千万法郎。希

望你对这个数字满意。

致意

达西尔瓦

这封电报意味着，已经有一千万法郎正在拨汇的途中。头天下午，邦德通过巴黎发了一封电报给伦敦情报局总部，要求给予更多的资金作为赌本，这封电报就是给他的回答。巴黎方面将此事告诉了邦德所在部门的头目克莱门茨，克莱门茨又转告给M局长，M局长苦笑了一下，要求会计和财政部落实这件事情。

邦德曾在牙买加工作过。他这次来矿泉王城俱乐部执行任务，其掩护身份是牙加卡弗里主要进出口公司非常富有的代理商。因此，他必须通过牙买加和伦敦联系。牙买加负责与他接头的人名叫福西特。他少言寡语，是加勒比海地区最著名的报纸《拾穗者日报》美术编辑室的主任。

战前，福西特在一家玳帽公司当会计。战争爆发后，他自愿离开老家开曼岛毅然投军，在马耳他一个小型海军情报机构做过出纳员。战争结束后，他即将复员回开曼岛，只觉得壮志未酬，心情非常郁闷。就在这时，他被情报局负责加勒比海地区的负责人所看中。他在摄影及其它艺术学科方面受到了严格而艰苦的训练，然后在牙买加一个某要人的推荐下，在《拾穗者日报》谋得摄影记者兼美术编辑的职位。

他在报社的主要工作是处理世界各大通讯社提供的新闻图片。工作之余，他得按照某位从未见过面的上司的电话指示，做一些简单易行、只须勤快谨慎就能办好的事。作为对他这部分勤务的报酬，他每月可获二十英镑。这些钱名义上是他在英国的一个远亲寄给他的，记在加拿大皇家银行他的帐户上。

为了协助邦德目前这一特殊任务，福西特必须立即把伦敦来的指示以加急电报的形式传达给在法国的邦德，电报署名为达西瓦尔。上级告诉他，为了不引起当地电讯局的怀疑，所有来往的电讯名义上都应是商业通信。于是，他以《航运通讯与图片》杂志社的特约记者身份，频繁地向英法两国传递相互发出的情报。他干这项工作，每月可得到十英镑的额外报酬。

他对自己的工作成绩很满意。作为一种自我奖励，他以分期付款的方式，订购了一辆“莫利斯”牌小轿车。他还买了一个可以调节的绿色眼罩，这有助于他将美术编辑的身份装得更象。

邦德已习惯于这种间接联络方式，而且可以说是非常喜欢，因为这种遥控手段造成了一种距离感，使他觉得他跟伦敦摄政公园附近情报局大楼里的头头们绝对不止横隔一条一百五十英里的英吉利海峡。头头们也因通讯距离的延长而无法清楚了解他的一举一动。其实他心里很明白，这种距离感也许是虚幻的，说不定在矿泉王城俱乐部就潜伏着另一名特工人员，暗中监视着自己的行动，然后向上级直接汇报。即使这样，邦德还是很满意这种舍近求远的联络方式。正象金斯顿的开曼群岛人福西特所知道的那样，如果他是以现金一次买下了“莫利斯”轿车，而不是分期付款的话，那么伦敦也许有人会知道、也许想知道这笔钱是从哪儿来的。

他把电报看了两遍，然后从服务台的便笺本上撕下一张电文纸，用大写字母写起回电来：

来电收悉，款够用，多谢。

邦德。

他将电报稿递给服务员，然后将达西瓦尔的来电放进口袋。他突然意识到，如果有人想偷看他的电报内容太容易了，只需买通这个服务员就行。

他拿着钥匙，道了声晚安，然后转向楼梯，朝开电梯人摇摇了头，表示他不坐电梯。他知道，电梯可能是一种危险的信号。如果二楼有人，电梯一开动，就会打草惊蛇。他想，还是谨慎为妙。

他踮起脚尖轻声爬上楼梯，忽然后悔自己通过牙买加给 M 局长的回复太傲慢了。作为一个赌棍，他知道要与强敌抗衡，必须有充足的赌本。但话又说回来，从 M 局长那里要钱并不是那么容易。他耸了耸双肩，走上楼梯，来到走廊，轻轻地朝自己房间的门走去。

邦德很清楚电灯开关在哪里，他猛地推开门，冲进走廊，一手拉亮电灯，另一手紧握防身手枪。房间里宽宽敞敞，空无一人。他没有检查半开着门的浴室，而是径直走进卧室，将门锁起来，打开床头灯和镜子灯，将枪扔在窗旁的长靠椅上。然后他弯下腰，检查了他临行前放在写字台抽屉前沿的一根头发，发现它仍在原处。

然后，他又检查了大衣柜的搪瓷把手，那一点爽身粉还在上面。他走进浴室，掀起马桶盖，核实了一下里面的贮水线和铜质阻塞球是否还在原来的位置上。

做完这些工作，他又检查了那些微型盗警铃。他并不感到这样做有什么荒谬可笑，或者神经过敏。他是一个受过严格训练的特工人员。正是由于他对自己生活的每个细节都很注意，他才能活到现在。平时谨慎小心对他来说是应该的，就象一个深海潜水员，一个飞机试飞员，或者象那些挣危险钱的人一样，事事均需谨小慎微。

邦德很高兴在他外出的这段时间里，他的房间没被搜查过。他脱了衣服，冲了个冷水澡，然后点燃这一天的第七十支香烟。他坐在书桌旁，桌上放着厚厚的一迭钞票。他边清点钞票，一边往小本子上记帐。经过两天的角逐，他差不多赢了三百万法郎。他从伦敦带来的赌本是一千万法郎，后又向伦敦要了一千万法郎，从福西特的电报得知钱已汇出。等这一千万法郎到达手后，那么他的行动资金将达到两千三百万法郎，也就是大约两万三千英镑。

邦德一动不动地坐了一会儿，盯着窗外那黑色大海；然后他把这捆钞票一股恼儿地全部塞进华丽的单人床上的枕头下。他刷了牙，关掉灯，轻松舒适地钻进粗糙的法国被单里。他身子侧向左边躺了十分钟，思索着这一天中的活动。然后，他翻过身，准备安然入睡。

他的最后一个动作就是右手放进枕下摸索，直到触到了 38 口径科尔特手枪的木柄。不久他就进入了梦乡。

寂静的房间里响起轻微的鼾声。

第二章　知己知彼

两周前，一份备忘录从英国国防部情报局的苏联情报站（S 站）传到了 M 局长手中。M 局长过去是，现在仍然是英国国防部的有力助手、情报局的头目。备忘录是这样写的：

发给：M 局长

发自：S 站站长

内容：摧毁利弗尔的行动计划

利弗尔化名为“代号”，“她的代号”，“黑尔·兹夫尔”，等等，公开身份是法共控制的阿尔萨斯重工业及运输工会的会计主任，实际上是苏联潜伏在法国的间谍组织第五纵队的头目。利弗尔私人档案及苏联“锄奸团”的内幕介绍作为附件列在行动计划末尾。

行动计划正文：种种迹象表明，利弗尔越来越陷入困境。他是苏联派驻西欧活动的得力间谍；但是他那强烈的色欲成为他致命的弱点。我们通过他的这一弱点时常能钻到空子。比如，他的一个情妇（一位欧亚混血女郎）就是我方派遣的法国情报站工作人员（1860 号情报员）。最近，她获得了他秘密事务的一些情报。

简单说来，利弗尔似乎正濒临一次经济危机。1860 号注意到了他的某些细小却反常的情况，比如：谨慎地出售了一些珠宝，卖掉了昂蒂布的一幢别墅，而且全面检点自己的奢侈花费，一改过去大手大脚的花钱方式。在法国情报部门的帮助下，我们进一步弄清了情况。下面是事情的始末。

1946 年 1 月，利弗尔买下了一个叫作“逍遥宫”的系列妓院，这些妓院开在诺曼底和布里塔尼。为了买下这些妓院，他非常愚笨地挪用了列宁格勒第三处委托给他保管的大约五千万法郎。这些钱是列宁格勒第三处给阿尔萨斯工会的活动经费。

按理说，买下“逍遥宫”系列妓院可谓是最聪明之举，因为开办妓院这一行当最容易赚钱。利弗尔想用他主管的资金进行投机活动。其动机不排除想借此机会积累工会本身的资金，以扩大工会的实力，但最主要还是想满足个人的淫欲。很显然，如果他不是受到那些可供自己玩弄的、又可以为自己赚钱的女人的诱惑，那么他的这笔资金完全可以投放到比妓院更有意义的行当中去。

命运之神很快就朝他举起了惩罚的利箭。

仅仅三个月以后，在 4 月 13 日，法国众议院忽然通过了第 46685 号法案—《关闭所有妓院，全力抵制卖淫活动法》。

这一法案明文规定关闭所有低级下流的场所，禁止出售一切黄色书籍、图片和电影，这几乎在一夜之间就宣布了他投资的破产。突然间，利弗尔面临着工会资金的严重赤字问题。他使出全身解数，将妓院变成赌场，私下安排那些前来嫖娼的人。他还继续经营着一两个专放色情电影的地下电影院。但是这些改变经营的做法怎么也应付不了他的开支，更转移不了警察对他的注意。他想尽一切办法想卖掉这些妓院，哪怕损失一大笔钱也行。可是，这些尝试都不幸地失败了。同时，警察也跟踪上了他。很快，他的二十多家妓院被勒令关闭了。

当然，警察一开始对他感兴趣只是因为他是妓院大老板。到后来调查他的财务状况时，主管情报的法国国防部情报处密切配合警察局，使他们很快查出，利弗尔经管的工会帐目上短缺了五千万法郎，而他本人正是工会的会计兼出纳主任。不用说，法国人与我们一样，清楚地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

然而，此事似乎并未引起列宁格勒的怀疑，却让“锄奸团”组织察觉到了。据报，上个星期，“锄奸团”的一个高级官员已离开华沙，通过东柏林去斯特拉斯堡。不过这个报告尚未得到法国国防部情报处和斯特拉斯堡当局的证实。我们安插在利弗尔老窝里的一个双重间谍（除

1860 号之外）也没有对此事有任何表示。

如果利弗尔知道“ 锄奸困 ”正跟踪他，或怀疑他的话，那么他只有两条路可走：要不自杀，要不就是设法逃跑。但是他目前的计划表明，在他孤注一掷的时候，他并不知道自己的生命危在旦夕。他可能要制订一个非常惊人的反行动计划。但是，据我们分析，他不大可能去做证券交易，因为收效太慢；贩运毒品风险又太大。赛马活动不能使他赚到他想得到的大笔赌金；而且，即使他赢了，他也不一定能拿到钱，倒很有可能被杀死。因此我们认为，无论他的行动计划多么冒险与不同寻常，实际上与其他找零花钱的小偷并无本质上的区别，无非是想借豪赌在赌场上大捞一把，以弥补亏空。我们已获悉，他从工会金库中取走了最后的两千五百万法郎，于两星期前，在索姆河入海口以北的“ 矿泉王城俱乐部 ”的旁边买了一幢小别墅。

据推测，今年夏天矿泉王城俱乐部将出现欧洲最为盛大的赌况。为了吸引游人赌客，已从埃及“ 皇家海滨浴场公司 ”借贷若干资金，还借来了三张“ 巴卡拉 ”牌局专用台。这次盛会的宣传活动很热烈。许多欧美著名赌客都已在“ 矿泉王城俱乐部 ”订了席位；本地所有大旅馆的房间也已经预订客满。届时，这个古老的海滨胜地很有可能恢复其维多利亚时期的鼎盛景象。

综上所述，我们十分肯定，利弗尔光临矿泉王城俱乐部的真正意图是打算在 6 月 15 日左右用他从工会金库中最后提走的两千五百万法郎作为赌本，在“ 巴卡拉 ”纸牌赌台上赢足五千万法郎，既大赚一笔，又保全小命。

据此，我们提出如下建议：利用这个机会狠狠打击利弗尔这一苏联的得力鹰犬，暴露他在财务上的贪污行为，使其名誉扫地，瓦解他属下的工会组织，进而动摇其苏联主子的地位的影响。利弗尔掌握的工会拥有五万会员。一旦西欧爆发战争，他们必将成为苏联的别动队。拔掉利弗尔这一苏联在西欧活动的得力鹰犬，不仅符合英国的利益，也维护了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各国的安全。我们认为，暗杀是无意义的，因为那样的话，列宁格勒将会迅速补偿亏空额，追认他为一名烈士。

因此我们建议，应派出情报局精通赌博的特工，携带足够的资金前往矿泉王城俱乐部，竭尽全力在赌博中战胜这个家伙。

风险是显然存在的。一旦失手，情报局很可能损失许多资金。但是机会难得，实在值得一试。

如果我局不宜实施这次行动，可否将我们的情报和建议提供给法国国防部情报处或者美国中央情报局？这两个机构无疑会很乐意接受这个计划的。下面附上有关李 · 奇尔夫的资料和苏联“ 锄奸团 ”简介。

签名：S

附录 A

姓名：利弗尔。

化名：叫法不同，但都是意为“ 密码 ”、“ 代号 ”。

原籍：不详。

1945 年 6 月，他作为一个由于战争而逃离原居住地的人出现在德国美军占领区难民营里，显然患有记忆缺失和声带麻痹这两种症状。声带被治好了，但是他仍然声称记忆大部分丧失，只知道于 1943 的 9 月转移到阿尔萨斯的洛林地区和斯特拉斯堡。无国籍，护照号码是 304596。所用的名字是“ 利弗尔 ”。没有教名。

年龄：大约四十五岁。

容貌特征：高五英尺八英寸，重一百八十磅。肌肤很白。胡子刮得很干净，平顶头，头发呈棕色，眼珠呈深棕色，周围一圈呈白色。口小如女人。镶金牙。耳朵小，但耳垂大，这表明他是犹太血统。手小，多毛。双脚也小。就种族问题来说，他也许是地中海和普鲁士或波兰人血缘的混血儿。穿着讲究，外表整洁，通常穿着黑色双排钮扣的西服。烟瘾很大，不停地抽着“ 粗

烟丝”牌香烟，使用一个除去其中菸碱的烟嘴。说话声音柔和平稳，会讲法语和英语，还会讲德语，有点马赛口音。总是板着脸，不拘言笑。

习惯和爱好：总体上说来生活奢侈，但花钱谨慎。性欲强烈。擅长高速驾驶、手枪射击，也是使用小型武器和其它匕首搏斗行家。经常随身携带三把“永锋”牌剃须刀片，藏于帽边的丝带里、左脚的皮鞋里和香烟盒中。熟悉会计和计算知识。赌博经验丰富。外出时总是由两个穿着体面的身带武器的保镖：一个是法国人，一个是德国人（详细资料可在档案室查阅）。结论：利弗尔一个由列宁格勒第三处驻巴黎分站控制的可怕而又危险的苏联间谍。

签名：档案保管员

附录 B

名称：“锄奸团”组织

情报来源：根据局本部档案室的档案和由法国国防部情报处及华盛顿中央情报局提供的材料汇编而成。

“锄奸团”的俄语原文为“SMERSH”，系俄语“消灭”和“奸细”两词缩合而成，即“锄奸团”之意。其组织地位高于苏联内务人民委员部，直接由贝里亚亲自领导。

总部：列宁格勒（分部在莫斯科）。

该组织的主要任务是消灭苏联情报局和秘密警察局在国内外的各种形式的背叛变节行为的成员。它是苏联最强大、最可怕的组织，世人皆知。它在执行使命时一丝不苛，而且从未失败过。

据称，当年逃亡墨西哥的布尔什维克元老托洛茨基被暗杀事件即由“锄奸团”所为。此案发生于 1940 年 8 月 22 日。由于苏联的许多特工和组织以前的暗杀都未成功，所以它这次暗杀的成功赢得了名声。

接着，在 1941 年希特勒进攻苏联的时候，锄奸团又一展雄风。其组织在苏联军队在各战场节节败退之时迅速扩大，用以对付叛徒和双重间谍。同时，它还兼任苏联内务人民委员部的执法队。

战后，其组织本身进行了一次彻底清洗，现在它只包括几百名技艺非常高明的间谍，分别隶属下列五个处：

一处：负责苏联在国内外的反间谍活动。

二处：拟定行动计划，包括暗杀。

三处：主管财务。

四处：主管人事。

五处：对所有被告作最后判决的检察部门。

战后，我们只抓到过一名“锄奸团”的特务，名叫高伊切夫，化名加勒德琼斯。他于 1948 年 8 月 7 日在伦敦海德公园打死了南斯拉夫大使馆的军医主任佩奇奥拉。被捕待审时，他吞下了一颗装有浓缩氰化钾的衣扣自杀了。除了承认自己是“锄奸团”成员并为此感到非常自豪外，他没吐露出任何情报。

我们相信，下列英国双重间谍是“锄奸团”的牺牲品：多诺万、哈思诺普、伊丽莎白·杜蒙、文特尔、梅思、萨维林。（细节请参见 Q 站档案）。

结论：我们必须尽一切努力进一步掌握这个强大的恐怖组织的情况，并消灭其特工人员。

第三章　特殊使命

S 站（情报局中负责苏联事务的分站）的站长对自己消灭利弗尔的计划非常自信，几经考虑后，他决定亲自向 M 局长面呈自己的计划。他拿起备忘录，踏上楼梯，来到这幢俯视摄政公园的灰色大楼顶层，穿过蒙着绿色粗呢的大门，沿着走廊来到顶端的一间屋子。

他步履矫健地走进 M 局长的参谋长办公室。参谋长曾经是一名年轻有为的工兵军官。他在 1944 年的一次破坏行动中负伤后，因功被封为参谋长委员会的一名参谋长。虽然他长期从事情报工作，但始终保持着幽默感。

“看这儿，比尔，我想向 M 局长出售点东西。这是时候吗？”

“你说呢，潘妮？”参谋长转身征求与自己同一个办公室的 M 局长的私人秘书的意见。

莫妮潘妮小姐长得十分迷人，但是她待人并不十分热情。

“应该是时候。今天早晨他在外交部的会议上发言，得到了与会者的赞许，心情还不错。再说，下面的半个小时他没有约会。”她破例朝 S 站站长笑了笑。因为她喜欢他的为人，喜欢他的那个重要部门。

“那太好了。这是内部消息，比尔。”S 站站长递过带有表示“绝密”意思的黑色红星卷宗。“看在上帝份上，但愿你给他时，他会显出很有兴趣的样子。请告诉他，我在这儿等着，敬候他定夺此案。如果他要询问某些细节，我随时可以提供。我要求你们二位，在他看完卷宗之前，不要用其它事情打扰他。”

“好吧。”参谋长按了一下揿钮，朝桌上的内部电话倾过身去。

“喂？”一个平静、低沉的声音问道。

“S 站站长有一份紧急公文要请你批阅，先生。”停顿了一下。

“把它拿进来吧，”对方的声音说道。

参谋长松开了按钮，站了起来。

“多谢了，比尔，我就在隔壁。”S 站长立即道谢。

参谋长拿起绝密文件，穿过办公室，走进那扇通往 M 局长办公室的门。一会儿他出来了。门的上方，一只小蓝灯立即发亮，表示局长正在处理要务，不要打扰他。

后来，S 站站长得意洋洋地对他的副手说：因为那最后一段话，我们差点毁了我们自己。局长认为，这是颠覆和讹诈。他说这话时非常严厉。不过，他赞成我的计划。他说这个计划近乎狂妄，但如果财政部支持的话，还是值得一试的，他认为财政部可能会同意拨款的。他将对他们说，这是一次很有希望的赌博，比我们上次买通的那个在这里“政治避难”了几个月而后来背信弃义的俄国上校希望大得多。而且他非常渴望打败利弗尔，何况他已找到了合适的人选，想派他来完成这个差事。

“他是谁呢？”副手问。

“00 组的成员，我猜想是 007。他很有才干，M 局长认为他完全可以应付利弗尔和那两个保镖。他玩牌一定不错，否则就不会在战前派他去欧洲赌城蒙特卡洛，干了两个月，和法国情报局合作，在赌台上大获全胜。足足赢了一百万法郎。这些钱在当时来说算是不少了。”詹姆斯·邦德和 M 局长的会晤十分短暂。

“怎么样，詹姆斯？”当邦德来到他的办公室看了 S 站站长的备忘录，

盯着窗外公园中的树看了十分钟后，M 局长这样问道。邦德注视着对方那双狡猾、清澈的眼睛。

“谢谢你，先生，我乐意干这件事。但是我不敢保证取胜。牌桌上情形瞬息万变，玩‘巴卡拉’牌更是复杂。如果我运气不佳，在紧要关头分到一副‘蹩十’牌，那就可能把钱输光。赌额将是相当高的。开局赌注将达五十万，我是这样想的。”

邦德的话被那冷漠的双眼制止住了。M 局长已经知道所有这些情况，就象邦德一样，知道这种纸牌赌博的取胜机会究竟有多少。这是他的工作 kk 掌握一切工作取胜的比例，了解手下人，了解自己，也要了解敌人。邦德后悔自己刚才没有对这种担心保持沉默。

“你的对手也可能不走运，也可能分到一副‘蹩十’牌”M 局长说。“至于赌金，你不用担心，会给你足够的资金，可达两千五百万法郎，和对手的钱一样多。我们先给你一千万，在你到达那儿察看一番后，我们再给你汇去一千万，剩下的五百万你将自己去赚。”他笑了起来。“在巨赌开始之前，你先熟悉几天。你的食宿、交通及其它用品都有专人安排。会计主任将为你筹集好资金。我马上与法国国防部情报处联系，请他们给予帮助。那是他们的领土，如果他们不声张，我们就很幸运了。我想设法说服他们派马西斯和你配合。记得你和他在蒙特卡洛合作得很好。因为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关系，我也将通知华盛顿。中央情报局在枫丹白露的联合情报处有一两个优秀的情报员。还有什么事吗？”

邦德摇了摇头。“我喜欢和马西斯配合，先生。”

“好，我们争取赌赢这一次。如果你赢不了，那我们就太没面子了。必须多加小心，这看起来好象是一件很有趣的差事，但其实不是这样。利弗尔是一个很有才干的家伙。好，祝你走运。”

“谢谢你，先生，”邦德说完，走向门口。

“等一等。”

邦德转过身来。

“詹姆斯，我想还是派一个人掩护你。两个头脑总比一个大脑强，何况你也需要有个人帮你联络。我将解决这个问题，他们将和你在皇家饭店取得联系。你不必担心，我将派一个精明强干的人去。”

邦德宁愿独自工作，但是他没和 M 局长争辩。他走出房间，心中期望他们派来的这个人将听他的话，既不愚蠢，也不要有野心。有野心是最糟糕的。

第四章　饭店接头

两个星期后，詹姆斯·邦德住进了矿泉王城的辉煌饭店。一觉醒来，脑海里便闪现出领受任务时的情景。

两天前，他于中餐时间准时抵达辉煌饭店，没有人来和他接头。当他在登记表上写下“牙买加，玛丽亚港，詹姆斯·邦德”时，没有人投来好奇的目光。

M 局长建议他以真实姓名执行这一任务。“一旦你开始在桌旁向利弗尔发起攻击时，你就无法再隐瞒你的真实身份，”他说，“化名只能哄骗局外人。”邦德很熟悉牙买加，因此他要求以那里作为活动背景。他的身份是一个牙买加商人，父亲在烟草和雪茄买卖中发了财，而他本人则选择了证券交易市场和赌场作为发财的途径。如果有人盘问他的底细，可以找请金斯顿的卡弗里公司的查理斯·达西瓦尔，化名达西瓦尔的马西斯将证实他所说的话。

邦德将前两个下午和夜晚的大部分时间花在了赌场里，在轮盘赌旁用比较有把握的方式玩着复杂的累进系统。在巴卡拉赌台上，只要有人愿意和他玩纸牌赌博，他就坐下来押上高额赌注。如果输了，他将继续打第二盘，如果第二盘又输了，他就不再打了。

他用这种方法赢了大约三百万法郎，使自己的神经和牌感得到了一次彻底锻炼。他已将赌场的地理位置、布局结构深深地印在了脑中。更重要的是，他设法观看了利弗尔尔的许多赌博，他沮丧地发现，利弗尔是一个从不犯错误的幸运赌棍。

邦德的早餐一向很讲究。他冲了个冷水澡后，便坐在窗前的写字桌旁，看着窗外晴朗的天气，吃了半杯冰镇桔子汁，三份炒蛋和咸肉，以及两杯没放冰糖的咖啡。然后他点燃了这一天的第一支烟。这种烟是巴尔干烟叶和土耳其烟丝的混合物，是穆兰大街香烟厂专为他制造的。他 向外面的海滩望去，滚滚白浪轻轻拍打着长长的沙岸，来自迪耶普的渔船队排成一行，驶向六月里的热带地区，一群海鸥在船后嬉戏追逐着。

电话铃响了起来，打断了他的思路。是大厅服务员打来的，说是一个无线电公司的主任在下面等他，他带来了邦德从巴黎订购的收音机。

“是吗？”邦德说。“请他上来吧。”

这就是来和邦德联系的联络人。邦德看着房门，希望在门口出现的是马西斯。

果然不出所料，马西斯走了进来。他俨然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商人模样，手里提着一只大匣子。邦德高兴地迎上去，但马西斯却皱起眉头，谨慎地关上门，抬起那只空闲的手示意邦德先别作声。

“我刚刚从巴黎抵达这里，先生，这是你订购的收音机，有五个电子管，超外差式的。你可以用它在辉煌饭店收听欧洲大多数国家首都的广播节目。周围四十英里内没有任何高山阻挡。”

“那太好了，”邦德说着，抬起眉毛瞧着这张神秘的脸。马西斯装作没有看见，继续办理移交手续。他解开收音机套，将它放在壁炉下电炉旁的地板上。

“刚过十一点，”马西斯说，“我们可以用中波来收听正在罗马巡回演出的尚松音乐团的歌唱表演。我们来看看这个设备的接收功能怎么样，这应该是一次很好的测试。”

说完，马西斯朝邦德挤了挤眼睛。邦德注意到他已将音量旋到最大位置，亮着的红灯表明中波段已经在工作，但收音机还没有声音。

马西斯拨弄着接收机的后部。突然，一阵非常震耳的吼声充斥着整个房间。马西斯的目光在收音机上愉快地看了几秒钟，然后将其关掉，他的声音显得非常沮丧。

“我亲爱的先生，请原谅，我没有调好。“他再次弯腰拨弄着调谐度盘，鼓捣几下之后，收音机里终于传出一阵音色优美的法语歌声。这时，马西斯走到邦德跟前，在他背上猛地捶了一下，同时伸手紧紧握着住邦德的手，把他的手指捏得生疼。

邦德向他报以一笑。“究竟怎么样？”他问。

“我亲爱的朋友，”马西斯语调激动，“老兄，你的底牌已被人揭了，”他指着天花板，“楼上的芒茨先生和他的夫人正在恭候我们。我想他们一定已被这混声合唱的洪亮歇声吵得震耳欲聋，耳朵肯定听不见其它声音了，他俩声称患了流行性感冒卧床不起，我想他们这时一定很气愤。”他看着邦德皱起眉头、一副不相信的样子，高兴地大笑起来。

马西斯对自己的话产生的气氛感到很满意，他变得严肃起来。

“事情是怎样发生的，我不知道。他们在你到达这里的前几天就知道你一定会来。对手正精神饱满地等着我们。你楼上是芒茨一家。芒茨是德国人，他的夫人则她是中欧某个地方人，也许是捷克人。这是一家老式饭店。这些电炉的后面是废弃不用的烟囱。这里头大有文章。就在这里，”他指着电炉上方几英寸的地方说，“藏着一个高倍微音探测器，上面安有电线，穿过烟囱一直通到楼上芒茨夫妇的电炉后面，他们在那里再接上一个音频放大器。估计在他们的房间里有一个钢丝录音机，一对耳机，以供他们轮流监听。这就是为什么芒茨夫人得了流行性感冒，三餐都在床上吃的原因，也是芒茨先生始终陪伴着她，而不去欣赏这个美丽的疗养胜地的阳光和赌博的原因。”

“我们之所以知道这些情况，是因为我们法国情报部门非常聪明能干。在你抵达这里之前的几个小时，我们已拆开了你的电炉，证实了其它问题。”

邦德疑惑地走过去，仔细地检查着墙上装有电阻丝的接线板，发现螺丝槽里有着微小的擦痕。

“现在又该背一段台词了，”马西斯说。他走到仍然传出热情奔放的歌声的收音机旁，关上开关。

“你感到满意吗，先生？”他问。“你听见了吧，音质很清楚，歌声很优美，这台机器不错吧？”他用右手绕了一圈、抬起眉毛向邦德示意。

“一切都很好，”邦德说，“我还想听听这个节目。”想到芒茨一家一定在上面交换着气愤的目光，他不禁笑了起来。“这个机器确实很好，正是我要买下来带回牙买加的那种。”

马西斯朝他做了个鬼脸，然后又打开收音机，屋子里又响起一片洪亮的歌声。

“你和你的牙买加，”他说着，极不痛快地在床上坐了下来。

邦德皱着眉看着他。“老兄，发脾气是没用的，”他说。“我们本来也伪装很长时间，但令人不解的是他们何以这样快就了解了我们的底细。”他的大脑在费劲地搜索着线索。难道俄国人已经破译了我们的密码系统吗？如果这样的话，那么他最好是打好行李回家。因为他和他的任务已经向敌人全部暴露了。

马西斯似乎猜透了邦德的心思。“不可能破译密码的，”他说，“但是，我们还是立刻告诉了伦敦方面。他们马上将改变现在所使用的密码。不管怎么讲，我们已经引起了一场大动乱，是不是？”两人会意地笑了起来。马西斯郑重其事地接着说：“我们得在音乐节目结束之前，把正事交待完毕。”

“首先”，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你对上级给你派来的助手将会非常满意。她很漂亮（邦德皱起了眉头），确实非常漂亮。”马西斯很满意邦德的反应，继续说道：“她长着黑头发，蓝眼睛，以及诱人的……呃……身段。她长得无可挑剔，”他又加了一句。“她是一个无线电专家，虽然我并没怎么考虑她的长相，但还是雇佣了她，她是‘无线电公司’的一名优秀雇员，也是我的助手，协助我在这美丽的夏季来这儿推销无线电设备，想必不会引起怀疑。”他笑了起来。“我们俩也将住在这家饭店。如果你新买的收音机出故障，我的助手可随时为你检查。这些新机器虽然是法国产的，但顾客买下后的一两天内也会出些小故障。而且通常是在夜间，”他不停地眨了几眼。

邦德并不高兴。“他们究竟为什么要派一个女人来，”他愤怒地说。“他们是不是认为这是一种轻松的工作？”

马西斯插了话。“镇定，我亲爱的詹姆斯。她就象你所期望的那样，是个一本正经的人，象冰一样冷酷。她说法语就象说英语一样流利，懂得做秘密工作的各种规定。派她来掩护你太合适不过了。你在这里选择一个漂亮的姑娘帮助自己，这是很自然的事。你是一个牙买加亿万富翁的阔少，”他轻声咳嗽了几声，“一个年轻漂亮的小伙子，没有漂亮女人作伴，反而使人生疑。”

邦德怀疑地哼了一声。

“还有什么惊人的消息吗？”他疑惑地问。

“没什么了，”马西斯答道。“利弗尔现住在他的别墅中，离海岸公路大约十英里。他身边有两个保镖，看起来都是很有本事的家伙，我们发现其中一个家伙去过一个膳宿公寓。就在那儿，三个可疑的人于两天前住了进去。他们也许是和利弗尔一伙的。他们的身份证看来没有什么问题，好象是无国籍的捷克人，但是我们的一位情报员说，他们在房间里交谈的语言是巴尔干语。此地的巴尔干人很少，其中多数被用来对付土耳其和南斯拉夫人。他们很愚笨，但很恭顺。俄国人只利用他们去杀人，或者在更复杂的问题中做替罪羊。”

“非常感谢。还有什么事吗？”

“没有。中饭前到‘隐士’酒吧来，我把你的副手介绍给你。今晚你可以请她吃晚餐。然后，你和她一起进矿泉王城俱乐部就很自然了。我也将去那儿，但只是在暗中助你一把。我还会派一两个很有本事的人，随时保护你。哦，有一个叫莱特的美国人，也住在这家饭店里。他叫费利克斯·莱特，是中央情报局驻枫丹白露的特工。伦敦方面要我转告你，他很可靠，来这里也许很有用。”

一阵意大利语欢呼声从地上的收音机里炸耳地传来，演出已近尾声。马西斯将收音机关掉，两人交谈了一会儿收音机的事，还有邦德应该怎样付款的问题。然后，马西斯说了几句热情洋溢的告别话，最后眨了一下眼睛，退出了房间。

邦德坐在窗旁，理着思绪。马西斯说的话使他深感不安。他已被人盯上了，处于真正的职业侦探的监视之下，而他对敌人却了解甚少，说不定还不

等他有机会在赌桌旁和利弗尔对阵，就已被敌人吃掉。俄国人素来杀人不眨眼。现在又来了这样一位讨厌的姑娘作累赘，他叹了口气。女人是供消遣用的。在执行任务中，她们往往很碍事，经常因为她们的性别、自尊心和所有的感情负担而把事情弄糟。到头来男人们既要照料好她们，还要保护她们。

“他妈的，”邦德骂了一句，突然他想起芒茨夫妇，又大声骂了一句“他妈的”。

第五章　飞来横祸

邦德离开辉煌饭店时是中午十二点钟。市政厅的大钟正慢慢奏着 自鸣钟的乐曲。空气中散发出松树和含羞草的浓郁芳香。通往矿泉王城俱乐部的途中点缀着漂亮整齐的砾石花圃和小道。阳光灿烂，空气中充满着愉快和喜悦，这似乎是新风尚、新气象的良好征兆，表明这个小小的沿海城市在经历过许多兴衰浮沉之后，又开始显示出它的富有和堂皇。

矿泉王城位于索姆河口，平坦的海岸线从南部皮卡迪海滩延伸至通往勒阿弗尔的布里塔尼峭壁。它与附近的游乐小镇施劳维尔一样，经历过许多风风雨雨。

矿泉王城开始只是一个小渔村。在第二帝国时期时发展成了一个闻名的供上流社会享乐的海滨胜地，就象施劳维尔一样引人注目。但是后来，施劳维尔压倒了矿泉王城。

本世纪初，当这个小小的海滨城市很不景气时，命运之神给它带来了转机。当时，人们开始意识到旅游胜地不应只提供娱乐，而且还要“治疗”身体。在矿泉王城后面的群山中有一个天然温泉，其中有许多稀释硫黄，有助于治疗人的肝病。因为大部分法国人的肝脏都有毛病，所以这个地方立刻出了名。

但是它没能长久地与维希、佩里尔和维特尔集团相抗衡。这里连续发生了一系列的诉讼案件；许多人丢了大量的钱财，很快，它的服务对象再次局限到当地人范围中。幸好这里每年夏季有英、法两国的游客前来度假，冬季则靠渔船出海打鱼，人们的生活还算过得去。

但是，矿泉王城俱乐部那巴罗克的建筑式样却非常壮观，带有浓烈的维多利亚时期雅致和豪华的风格。1950 年，矿泉王城俱乐部吸引了巴黎的一个辛迪加集团来投资，更使得它装饰一新。

布赖顿自从战争以来复活了，尼斯更加华而不实，而矿泉王城俱乐部则到了谋取暴利的黄金时代。它的外观被重新油漆成原来的白色和金色，室内墙壁都被漆成淡灰色，还饰有紫红色的地毯和窗帘。天花板上吊着巨大的枝形吊灯。花园修整一新，喷泉又喷出了高高水柱。两家主要饭店“辉煌”和“隐士”粉刷一新，吸引着往来的客人。现在，这个小小的城市和古老的港口正尽量一展笑颜，欢迎各路来宾。主要街道两旁点缀着著名的巴黎珠宝商店和时髦女装商店，显得非常繁华热闹。

在这灿烂闪光的背景下，邦德站在阳光中，感到自己的使命与这景色是多么的不合谐，差距是多么大。

他尽量驱散这种一时产生的不安感，绕道走到饭店后面，下了斜坡来到车库。他决定在去“隐士”饭店约会之前，开车沿着海岸公路，察看一下利弗尔的别墅，然后由内陆公路驶回来。

邦德的一大爱好是驾车兜风。他于 1933 年买了这辆至今仍然崭新的本特利轿车。战争期间为了省油，他没有再用这辆车，而是将它小心藏了起来，每年由一个前“本特利”机械师进行维修保养。此人就在邦德公寓附近的一个汽车修理厂工作。因些，他现在使用这辆车时还感到非常愉快，十分顺手。这是一辆灰色的多功能小轿车，每小时能够开九十英里，最高时速可达一百二十英里。

邦德慢慢地将车开出车库，上了斜坡，很快，随着排气管发出的噗噗声，

汽车开上了林荫大道，穿过小镇拥挤的大街，穿过沙丘，向南驶去。

一个小时后，邦德走进“隐士”饭店的酒吧，选了一张靠一扇大窗的桌子坐下来。

酒吧非常豪华，服务员的服饰、欧石南的名烟斗以及卷毛犬等更增添了法国的奢侈气氛。厅内椅子都有皮质靠垫，桌椅和衬墙板一律铮光闪亮的红木。窗帘和地毯是红光蓝色的。男侍穿着条纹背心和绿色呢的围裙在大厅中来回穿梭。邦德订了一瓶“美国”牌红酒。然后又仔细研究着穿得非常讲究的顾客。他想，这些人多半来自巴黎。他们坐着，津津有味、轻松愉快地交谈着，形成一种戏剧性的善于交际的气氛。

男人们喝着使人兴奋的香槟酒，女人们则喝着味道并不甜的“马丁尼”。

忽然，邦德瞥见马西斯高大的身影正走在人行道上，满脸兴奋地与身边一位穿着灰色衣服、披着一头乌发的姑娘谈着什么。他用手挽着她，手臂挽得很高，但是从他们的表情来看，还缺乏一股亲热的劲儿。姑娘的脸上有着一种嘲讽的神情，这就表明他们只是事业上的伙伴，而不是情投意合的恋人。邦德等着他们穿过街边这扇门走进酒吧来，但是却装着没有看见他俩，继续盯着窗外的行人。

“我想，一定是邦德先生吧？”马西斯的声音充满着惊奇和兴奋，从他身后传来。邦德也似乎很激动地站起身。

马西斯说：“你独自一人呆在这里吗？你在等什么人？我可以介绍一下我这位同事琳达小姐吗？亲爱的，这是来自牙买加的邦德先生，我今天早晨很愉快地和他做了一笔生意。”

邦德向前欠了身子，表示一种友好和礼貌。“很高兴见到你们。我一人坐在这儿，你们俩愿意和我坐在一起吗？”他抽出一张椅子。当客人坐下后，他向一位男服务员示意了一下，马西斯坚持要做东，可邦德没理会他，给马西斯要了份红酒，给姑娘要了一份香槟。

马西斯和邦德愉快地交谈起来。一个称赞矿泉王城晴朗的天气，另一个推测今年夏天矿泉王城即将恢复鼎盛时期的热闹。姑娘坐着沉默不语。她接过邦德递来的一支香烟，看了看，然后悠闲自得地抽起来。她一点不做作地将烟深深吸进肺里，然后屏住气息，漫不经心地将烟从双唇和鼻孔里喷出来。她抽烟的动作显得优雅大方，轻松自然。

邦德强烈地感到了这位女助手对自己的吸引力。他和马西斯谈话时，他不时地转向她，很有礼貌地在交谈中谈到她，但是他每次瞥向她时总是不带任何表情。

她头发乌黑，分成两边，低低地搭落在颈背上，下颌线条清晰美丽。虽然头发很浓密，随着头部的摆动而飘动，但是她并不用手指把头发拂弄到原来的位置，只是顺其自然。她的双眼很大，呈深蓝色，带着一种讥讽的、不感兴趣的神情漠然地看着邦德，逼得他赶紧避开她的目光。她的皮肤略微呈太阳晒过的黑色，没有什么化妆的迹象，只是在她那张富有魅力的嘴唇上涂了口红。她光洁的手臂使人想到她恬静的气质。指甲没有涂指甲油，剪得很短，毫无做作之感。她的脖子上戴着一个纯金项链，右手无名指上戴着一个大黄玉戒指。她那中长外套是灰色野蚕丝做成的，方形的低领口恰到好处地衬托出她那丰满的胸部，腰间扎着一根三英寸宽的黑色腰带，一只黑色坤包放在她旁边的椅子上，和一顶金色草帽放在一起，帽顶四周扎着一根窄窄的黑色天鹅绒带子，带子在帽后打成一个短结。

邦德被她的美貌深深吸引住了。一想到即将与她一起工作，他不禁怦然心动。同时，他又感到一阵莫名的不安，于是下意识地啜了一口酒。马西斯注意到他神情不定的模样。

“请原谅，”马西斯对姑娘说，“我要给杜本夫妇打个电话，安排好今晚晚餐聚会的事。今晚上让你独自留在旅馆，你不介意吧？”

她摇了摇头。

邦德会意了。当马西斯穿过酒吧，走到酒吧旁的电话间时，邦德对姑娘说道：“如果你今晚独自一人呆在屋里的话，那么你是否愿意和我共进晚餐呢？”

她带着神秘的微笑回答：“我非常乐意。”她说，“然后也许你会送我去矿泉王城俱乐部。马西斯先生告诉我，你在国内经常去赌场。也许我会给你带来好运的。”

马西斯走后，她对邦德的态度突然显得温和起来。她仿佛知道他们俩即将同舟共济，生死与共。他们谈论着见面的时间和地点。谈完这一切后，邦德明白，和她制订详细的行动计划十分容易。他发现琳达对自己在这次行动中扮演的角色很感兴趣，也很激动，同时很乐意和他配合。在这之前，在和她建立起这种和睦的关系之前，他想象到了许多障碍和隔阂，但是现在看来，事情极为顺利，他感到自己能直接和她讨论计划的细节。他心里承认，自己对她已产生爱慕之情，但是只有等任务完成后才能顾及私人情感。

当马西斯返回桌旁时，邦德叫服务员来结帐。邦德向他仍解释说，他的朋友们在饭店等着他一起吃中饭。他握了一下她的手，感到他俩之间产主了一种爱慕和理解之情。半小时前他绝没有想到会有这样的结果。

姑娘目送他出了门，来到了林荫大道上。

马西斯将椅子移到她跟前，轻声说道：“他是我的一位亲密的朋友，我很高兴你们能彼此相见。我已能感觉到两条封冻的冰河就要解冻了。”他微笑着，“我认为邦德这块冰还从未溶化过，这将是他的一次新经历，你也一样。”

她并没直接回答他，而是说：“他长得非常英俊，他使我想起了霍吉·卡米歇尔，但是他的嘴巴有点冷酷……”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突然传来一声巨响，在几英尺外的地方，整个厚玻璃板窗子被震得剧烈摇晃起来，碎玻璃片四处飞溅。强烈的爆炸气流把他俩掀翻在地。一瞬间，死一般的静寂。然后，他们听见重物倒下压在外面的水泥地面上，酒瓶倒在酒吧后面的架子上。接着是一阵阵尖叫声，人们慌乱地跑向大门。

“你呆在这里，”马西斯说。

他跳上椅子，猫腰穿过没有玻璃的窗框，跳到了人行道上。

第六章　死里逃生

邦德离开酒吧，有意沿着林荫大道一侧的人行道朝几百码外的饭店走去。他感到饥肠辘辘。

天气仍然十分晴朗，骄阳似火，烤着他的头顶。幸好人行道上每隔二十英尺有一株梧桐树，在草地与宽阔柏油马路之间投下它的阴影，行人可以借此遮荫。

四处没有什么人，只有两个男人沉默不语，站在林荫道对面的一棵树荫下，行动有点鬼鬼祟祟。

当邦德和他们相距还有一百码远时，就注意到了他们。他和他们间的距离与与他们和辉煌饭店间的距离差不多。

他们的出现使邦德感到十分不安和怀疑。他们俩都很矮，穿的好象都是黑色服装。邦德知道，这是时髦的热带打扮。他们看起来象在等公共汽车去戏院上台表演的杂耍人员。他们每人戴着一顶草帽，帽沿上镶有一条宽宽的黑边，很有海滨浴场的假日气氛。大帽沿再加上树荫使他们的脸模糊不清，只有每人胸口前的一块东西非常醒目。仔细看来，每人胸口上都吊着一台方形照相机，一台是大红色，另一台呈天蓝色。

当邦德看清这些细节时，他离这两个男人只有五十码远了。他思考着各种小型武器的射程，以及如何取得掩护。突然，一个令人震惊、可怕的场景出现了。那个背红盒子的男人向背蓝色盒子的男人点了点头，后者迅速从肩上取下蓝色相机，摆弄一下往前一扔。邦德因为身旁一棵梧桐树的粗大树干正好挡住了他的视线，所以没看清盒子落地时的情景，只看见一道眩目的白色闪光，接着传来一声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尽管邦德有树干的保护，他还是被一阵强烈的热浪冲倒在人行道上。热浪掠过他的双颊和腹部，犹如秋风扫落时般迅疾。他躺在地上，双眼仰望着天空。空气中仍然回荡着爆炸的余音，好象有人用一只大锤猛敲了一下钢琴的低音区域一样。

邦德单膝跪着站了起来，只感到眼花缭乱，头晕脑胀，一连串可怕的肉屑和一片片浸着血迹的衣服碎片散落在他四周，和树干及砾石混合在一起。接着又落下许多小嫩枝和树叶。四周传来玻璃破碎发出的刺耳的稀里哗啦声。空中弥漫着一片蘑菇状的黑色烟雾，他朦胧地看着它往上升，渐渐消散。空中散发着一种强烈的爆炸后的炸药怪味，还夹杂着树枝烧焦的糊味和类似烤羊肉的味道。林荫大道上五十码距离内的树木都被烧成光秃秃的枝桠。在他的对面，有两棵大树被拦腰斩断，一动不动地躺在路中间。在倒下的两棵树之间，还有一个冒烟的板条箱。那两个戴草帽的男人不见丝毫踪影，但是在马路上，在人行道上，在树干上到处都留有斑斑血迹，还有闪光的玻璃碎片高高挂在树枝上。

邦德不觉一阵恶心。

马西斯第一个跑到他跟前。这时，邦德正用手臂抱住树干想站起来。多亏这棵树的保护，他才死里逃生。

他没有受伤，但是全身发麻，脑子里晕头转向，只好听凭马西斯领着自己走向辉煌饭店。

饭店里的服务员和客人蜂拥而出，惊恐地议论刚才的爆炸事件。远处响起救火车和救护车的尖啸声。他俩设法挤过人群，登上短短的台阶，进入走廊，来到邦德的房间。

马西斯首先打开壁炉前的收音机，邦德脱下了身上那血迹斑斑的衣服，向马西斯描述刚才发生的一切。

听完邦德对那两个的形象描述后，马西斯立刻拿起了邦德床边的电话。

“……告诉警察局，”他最后说，“告诉他们，来自牙买加的英国人被炸弹击倒在地，但没有受伤。这事让我们来负责处理，请他们放心好了。半个小时后，我会向他们解释的。他们可以这样向新闻界解释，这是发生在两个巴尔干民族之间的种族仇杀。两个恐怖分子已同归于尽。他们不必谈及那个在逃的第三个巴尔干人。但是必须不惜一切代价把他抓获归案。他肯定逃向了巴黎。立即在各处设下路障，实行突击检查。明白吗？那么，祝你一切顺利。”

马西斯转向邦德，听他讲完全部细节。

“老兄，算你走运，”当邦德讲完时，马西斯接嘴道。“很明显，炸弹是冲着你来的。他们一定是出了什么差错。他们本来想把炸弹扔过来，然后躲在树后。但是整个事件以另一种方式发生了。不要紧，我们会找到真相的。”他稍作停顿。“不过，这件事表明情况很严重。这些家伙看来是在认真地对付你。”马西斯显出一种决斗者的架势。“但是，这些该死的巴尔干人想怎样逃脱追捕呢？那红色和蓝色盒子究竟有什么不同呢？我们必须尽快找到那只红色盒子的碎片。”

马西斯咬着指甲。他很兴奋，双眼闪着光芒。看来这案子远非原来想象的那样简单。不管怎样，他个人已卷入这个事件。在邦德和利弗尔在赌台上决一胜负的同时，他肯定不能只是在一旁为邦德拿拿衣帽了。马西斯跳了起来。

“现在喝点酒，吃顿午饭，休息一下，”他命令邦德说。“趁警察还未到现场，我必须迅速调查这个案子。”

马西斯关掉收音机，朝邦德意味深长地挥手告别。门被关上，屋里又静了下来。邦德在窗旁呆坐了一会儿，享受着幸存者的快乐。邦德开始啜饮加冰块的纯威士忌酒，品尝着服务员刚刚为他送来的肥鹅肝和冷盘龙虾，这时，电话铃响了起来。

“我是琳达小姐。”

声音低沉，焦急。

“你没事吧？”

“很好。”

“我很高兴，请多保重。”

她挂了电话。

邦德摇摇头，然后拿起刀子，选了一个最厚的热面包。

他突然想到：他们报销了两个人，我的身边却多了一个女助手。这场战斗只是刚刚开始，好戏还在后头。

他将刀子放进盛着开水的杯子里，品尝起美味的龙虾来。他忽然想起，应该给服务员双倍的小费，以感谢他送来了这顿美餐。

第七章　首战告捷

邦德决定充分休息以对付那可能进行到下半夜的赌博。他预约了一个按摩师三点钟来为他按摩。中餐的残羹剩汤被端走后，他坐在窗旁，悠然欣赏青海滩景色。突然，传来一声敲门声，他一看表，已经三点了。一个瑞士按摩师走了进来。

他一声不吭地给邦德按摩起来，从脚到脖子，松弛他体内的紧张肌肉，放松那仍在脑中震颤的神经。邦德左肩上一道道青肿块渐渐消失，两肋也停止了抽痛。瑞士按摩师走后，邦德很快便进入了梦乡。

傍晚时分，他一觉醒来，觉得精神焕发，神清气爽。

邦德冲了个冷水澡，然后去矿泉王城俱乐部。自从前天晚上以来，他在赌场的手气不是那么顺，现在需要有所调整。他必须恢复那一半是智慧，一半是直觉的注意力，并且不能激动，要乐观自信，他知道这些都是赢牌的关键性因素，对于任何赌者来说都是这样。

邦德一直是个赌博能手，喜欢听洗牌时的清脆敲打声，乐于观看，喜欢那绿桌周围不断悄悄出现的戏剧性数字。他喜欢牌室和赌场那严肃、认真的气氛，喜欢具有漂亮护垫的椅子扶手，喜欢肘边放着的香槟或威士忌酒杯，喜欢那些无微不至、态度和蔼的服务员。他一看见滴溜溜转的轮盘赌球和就止不住心花怒放。他喜欢做一个演员，也喜欢做一名观众，坐在自己椅中为别人出牌揣摩主意，最后说出那一般说来只是意味着百分之五十取胜把握的起着关键作用的“跟进，”或“免看”。

总之，他认为胜败全在闪念之间。一切决断全在自己，不应将失败归咎于别人。人总有走运与不走运的时候。重要的是人们必须保持清醒头脑，胜而不骄，败而不馁。不能有机可乘便贸然进攻，一时不顺便误认倒了邪霉。他将幸运看作是一个女人，应该温柔地向她求爱，决不能勾引或者拼命地缠住不放。但是他也坦率地承认，他还没有吃过纸牌和女人的苦头。当有一天真发生了这种事，他知道自己也会和其他人一样，承认自己难免犯错误。

在这个六月的傍晚，当邦德抄捷径走后路来到俱乐部大厅时，油然而生一种自信，一种想参加大赌博的雄心勃勃之感。他将一百万法郎兑换成五十个筹码，然后在一号轮盘赌台管理员身旁坐下来。

邦德从记帐员那里要过记录卡，仔细地研究了一番自从下午三点钟开盘后各盘运转的情况。他每次在台边坐下后总要先看看记录，虽然他知道轮盘的每次转动、每次落进编上号码槽沟的球与前面的运转情况都毫无联系。在轮盘赌台上，轮盘转动的顺序、每格带字的槽沟和圆筒的机械细节部分都是早就设计好的。经过多年的运行，几乎达到尽善尽美的境地，任何人为的努力都不能影响象牙球的掉落情况。不过，有经验的赌客通常都会对过去每盘赌博进行仔细的研究，总结出得到轮盘运转的特点，比如说，注意和思考上一个号码的运行结果，其取胜的可能性就比较大。

其实，邦德并不墨守成规。他只是认为，在赌博中投入的努力和智慧越多，赢的可能性也就会越大。

邦德对一号轮盘赌台的记录卡研究一番后，发现第三组数字，即 25—36 号都不走运。因此他决定把最高注赌额押在第一、二组中 1—12、13—24 的各个字码上，每组各下注十万法郎。

他玩了七次，赢了六次。在第七次中，出现了 30，所以他输了。他此时

的净收入是五十万法郎。第八盘他歇了一次，没有下注，这次刚好是 0 号中奖，他算得挺准。然后他继续玩，却输了两次，使他损失了四十万法郎，但是随后他的手气不断好转。当他最后从桌旁站起来时，他净赚了一百一十万法郎。

邦德一开局就下高额赌注，使得人们都对他刮目相看。其中一人甚至学着他一样下注。那人坐在邦德对面，显出特别的友好和兴奋神情，仿佛他和邦德平分赌金一样。邦德看出他是一位美国人。那人因为仿效邦德的战术连得甜头，不禁神彩飞扬，有一两次还特地朝邦德笑一笑，点头示意。当邦德站起身时，他也将椅子拉开站了起来，对着桌子愉快地喊道：“ 跟着你沾光不少，我想请你喝一杯，以示谢意。你愿意来吗？ ”

邦德感到这人可能是中央情报局的特工。当他们一起走向酒吧时，他知道自己的判断是对的。邦德给记帐员和服务员各扔一枚筹码作小费。

“ 我叫费利克斯 · 莱特， ” 美国人说道。“ 很高兴见到你。 ”

“ 我叫邦德，詹姆斯 · 邦德。 ”

“ 哦，太好了， ” 莱特说，“ 让我想想，怎样庆贺一番呢？ ”

邦德坚持要请莱特喝一杯 “ 岩石 ” 牌威士忌，然后他仔细地瞧了一下调酒员。

“ 一份马丁尼鸡尾酒， ” 他说。“ 一份，倒在一只深口香槟高脚杯里。 ”“ 是，先生。 ”

“ 等一等，我要变个花样，用三份高登酒，一份伏特加，半份基那酒混在一起搅匀，冰镇一下，摇匀后再放一大片柠檬皮。明白吗？ ”“ 当然明白，先生。 ” 调酒员对这种吃法似乎很赞赏。

“ 好，这才是真正的鸡尾酒，劲头一定不小。 ” 莱特说。

邦德大笑起来。“ 当我集中精神考虑问题时， ” 他解释道，“ 在晚餐前我顶多只喝一杯，但是这一杯得够冰、够烈、够味，必须是混合调制的。刚才那种鸡尾酒调配法是我的专利，一旦我想好了一个有趣的名字，我就去申请专利权。 ”

他边说边看着调酒员按他吩咐把调好的鸡尾酒倒进杯子里。他仔细地欣赏着深口酒杯里的淡黄色酒液，由于刚才调酒员的搅动而微微充着气。他伸手端起杯子，吸了一大口。

“ 很好， ” 他对调酒员说，“ 但是，如果你们的伏特加是用麦子而不是用土豆酿造的话，这酒就更好喝了。 ”

调酒员受宠若惊地笑了起来。

莱特对邦德的酒仍然很感兴趣。“ 你很会动脑筋， ” 他颇为高兴地说。当他们端着杯子来到房子的一角时，莱特压低声音说道：“ 今天中午你已尝到味道了吧？最好称它为 ‘ 莫洛托夫鸡尾酒 ’ 。 ” 他们坐了下来，邦德会意地捧腹大笑。

“ 我看见那个出事地点已经做了记号，用绳子拦开了，汽车只好绕道从人行道上走。我希望这次爆炸不会吓跑那些准备来此豪赌的大亨。 ”

“ 人们认为这是赤色分子干的，或者是煤气总管发生了爆炸。所有烧焦的树将于今晚被锯掉。如果他们象在蒙特卡洛那样处理这种问题的话，那么明早就看不出任何迹象了。 ”

莱特从烟盒里抖出一支 “ 睡椅 ” 牌香烟。“ 我很高兴和你一起执行这项任务， ” 他边说边看着邦德的鸡尾酒饮料，“ 因此我特别高兴的是你没上西

天。我们颇为关注此事，处里十分重视这项任务。实际上，华盛顿因为我们没能执行这项任务而深感遗憾。你是知道那些高级人物的。我想你们英国那些官员也一样。”

邦德点点头。“他们对别人抢先得到的新闻总是有点嫉妒的，”他承认。

“不管怎样，我听从你的指挥，尽一切可能提供你所需要的任何帮助。这儿有马西斯和他的伙伴们，也许需要我尽力的地方不多。但是不管怎样，我随时听你的命令。”

“我很高兴你来帮助我，”邦德谦逊地说。“敌人已经盯上了我，也许还有你和马西斯。说不定他们已经设下圈套，等我们钻进去。利弗尔似乎就象我们所想的那样凶悍。我想现在还没有什么特别重要的事需要你帮忙，但是如果你能来矿泉王城俱乐部，我将感到非常高兴。我已有了一位助手，叫琳达小姐。赌博开始后，我想把她托给你照管。你对她不要不好意思，她是一位美丽的姑娘。”他微笑地看着莱特，又说：“你留神看着利弗尔的那两个保镖。我想他们是不会诉诸暴力的，但是谁又能说得准呢？”

“我也许能帮着做点什么，”莱特说。“在参加这个组织之前，我曾在海军陆战队服过役，这也许可以使你放心一些。”他看了看邦德。

“当然，”邦德说。

莱特是得克萨斯州人。他谈着自己在北大西洋公约组织联合情报机构的工作情况。在这样一个许多国家云集的组织中干活，很难保证自身的安全。邦德想，善良的美国人极易相处，尤其是得克萨斯州人，莱特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费利克斯·莱特大约三十五岁，个子很高，骨架不大。他那轻便的棕褐色的西服宽松地套在肩上。他的言谈举止似乎不紧不慢，但是人们只要见到他一眼便可感到他内在的速度和力量。显然，他是一个刚毅的、无情的战士。当他弯身坐在桌旁时，仿佛具有一种猎鹰的气质。他的脸，他那尖尖的下巴、颊骨和那略为歪斜的大嘴都给人以一种猎鹰的形象。他那灰色的双眼显得很机警、深沉。当他的双眼碰到“睡椅”牌香烟散发出的烟雾时，便自然地眯起来，这种习惯动作更增添了他的持重老成。这种眯眼的习惯使他的眼角形成了一道道皱纹，使人感到他的笑容往往表现在眼角上，而不是在嘴巴上。一绺金色的头发斜着掠过前额，使他的脸带有一种孩子气，而近看的话就不是这样了。虽然他好象非常坦率地谈论着他在巴黎的工作，但是邦德很快注意到，他从不提及他在欧洲或华盛顿的那些美国伙伴。邦德猜想，莱特为了保护自己所属组织的利益。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情况大家都知道，谈谈也无妨。邦德很同情他的这种想法。

这时，莱特已喝完第二杯威士忌。邦德将芒茨夫妇的暗中监听活动和他那天早晨沿着海岸对利弗尔别墅所作的短暂侦察情况告诉了他。这时已是七点半，他们决定一齐步行回饭店，在离开赌场前，邦德将身上的两千四百万法郎寄存在筹码兑换处，只留下几张一千法郎的钞票作零用。

他们走向辉煌饭店的时候，看见一队修路工人已经在爆炸现场忙乎起来了，几棵烧焦的树干被连根刨了起来。从一辆城市洒水车上拖下来的水龙软管正冲洗着林荫大道和人行道。炸弹坑已经填平。只有几个过路人偶尔停下观看。邦德想，“隐士”饭店一定已经进行了整容手术，还有玻璃被损坏的商店和临街房屋也将修饰一新。

在这温暖的蓝色薄暮中，矿泉王城再次恢复了它宁静而整洁的风貌。

“你认为那个看门人在为谁干活？”当他们走到饭店跟前时，莱特问道。邦德也不清楚，便老老实实告诉莱特不知道。他记得马西斯曾说过：“除非是你自己收买了他，否则你必须假定他已被另一方收买了。所有的看门人都可以被收买，但这不是他们的过错。他们这类人在接受职业训练时便认定所有旅客都是招摇撞骗的能手，只有印度王公一类例外。所以他们对任何旅客都在暗中监视。”

果然，他们一进饭店大门，那看门人就急匆匆上来问邦德是否已从中午那不幸事件中恢复过来。邦德想起马西斯的话，便将计就计地回答说仍然很头晕脑胀。看门人听完邦德的话后，便礼貌地预祝他早日康复，转身走了。邦德希望利弗尔能收到这一错误信息，认为大邦德在今晚的赌台上一定会精力不济。

莱特的房间在四楼。他们约好了大约十点半或十一点钟在赌场见面，这个时间通常是高额赌注开始进行的时候，然后，他们在电梯口分手。

第八章　靓女琳达

邦德走进自己的房间，又检查了一遍，没有发现被人动过的迹象。然后，脱去衣服，洗了一个长时间的热水澡，接着冲了个冷淋浴，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还有一个小时可供休息和理情思绪。在这一个小时里他要一点点地检查已拟定的赌博计划的每一个细节。他想到了开赌以后将出现的各种胜利或失败的情况。他既要安排好马西斯、莱特和姑娘的随从角色，又要估计到敌人可能会出现的种种反应。他闭上眼睛，想象着一系列仔细构筑好的场景，仿佛在看着万花筒中变幻莫测的图案一样。

八点四十分，他详尽无遗地研究了在他和利弗尔决战中可能会出现的各种事件。他站起来，穿好衣服，尽量使自己从复杂的考虑中冷静下来。

他一面打着那条窄窄的黑色缎子领带，一面在镜子里审视着自己。他那灰蓝色的眼睛在镜子中显得很平静，带有一点讥讽的询问神情。不驯服的一绺短短黑发慢慢地搭落下来，在他右眉毛上形成一层厚厚的刘海。他的右颊上有一块狭长的垂直伤疤，使他看上去有点象凶悍的海盗。马西斯曾将琳达对邦德的评语告诉了他，但邦德却很有自知之明，心想自己这副嘴脸哪能跟电影中的硬汉子相比。不过他还是很高兴琳达对他有此印象。他边想边把带有三道金圈的五十支“穆兰”牌香烟装进一个扁平的烟盒，将烟盒揣进臀部口袋里，掏出他那黑色的“龙森”牌气体打火机，看看打火机是否要补充燃料。接着他把一小扎面值一万法郎的钞票揣进口袋里。他打开一只抽屉，拿出一只轻巧的羚羊皮枪套，将其挎在左肩上，枪套离腋窝大约有三英寸。然后，他从另一只抽屉抽出一把大柄 75 毫米大口径贝雷塔自动手枪。他卸下弹夹，退出和枪管里的子弹，做了几次拔枪的动作，然后击发，只听扳机发出一声清脆的咔嗒声。他再次将枪推上膛，安上保险机，将枪装进枪套里。他四下察看了一番，看看有没有什么疏漏之处。最后他在丝绸衬衫上套上一件单排钮扣的夜礼服。他在镜子里仔细打量，确信旁人看不出在腋下的扁平手枪，这才最后理了理狭长的领带，走出房间，将门锁上。

当他走到楼梯下转向酒吧时，听到身后的电梯门打开了，接着传来一声轻快的招呼：

“晚上好。”

正是那位姑娘。她站在那儿，等着他朝自己走来。

他已清清楚楚记住了她的美貌，现在再次被她的美貌吸引住。她穿着一身黑色丝绒衣服，样式并不复杂，但显出一种华贵的光彩，这种衣服想必只有巴黎的一流妇女时装设计师才能设计出来。她的脖子上挂着一串稀有钻石项链，还有一只钻石夹。乳房凸出，显得很丰满。手上拎着一只纯黑的椭圆形提包，那乌黑发亮的头发梳得十分整齐，发端一律向内卷曲着。她长得美极了，邦德不禁顿生怜爱之情。

“你长得十分可爱。你们在无线电方面的生意一定十分兴隆！”

她伸出一只胳臂，让他挽着。“我们直接去吃晚餐好吗？”她问。“我想当着众人走进餐厅，借此造个舆论。另外，黑色丝绒衣有个缺点，容易被椅子绊住。如果你听到我尖叫的话，那我一定是让椅子给夹住了。”

邦德大笑起来。“那好，我们直接进去吧。点菜之前，我们先来一杯伏特加。”

她不高兴地瞥了他一下。他立刻纠正了自己的话：“或者是一杯鸡尾酒，

如果你喜欢的话。这里的饭菜是矿泉王城最好的。”

当餐厅领班恭恭敬敬地领着他们穿过拥挤的餐厅时，邦德立即注意到，所有就餐者的头一齐落在琳达窈窕动人的身段上。

餐厅的时髦之处体现在那宽宽的月牙形窗户上，就象一艘宽大的船只停泊在饭店花园之上。邦德走到这间大餐厅后面，在嵌有镜子的壁橱附近选了一张桌子坐下。这些壁橱还保留着爱德华七世时代古色古香的风格，也显得十分僻静。四壁饰以白色和金色，使人感到非常愉快。还有红色的华丽餐桌，帝国后期时代的壁灯，都使这里别具一格。

他们坐下来，刚拿起紫色花体字印制的精致菜谱时，服务员便立即侍立一旁。邦德转向同伴。

“你想喝点什么？”

“我想喝一杯伏特加，”她知道邦德喜欢伏特加，便这样吩咐，然后又仔细看起菜单来。

“一小瓶伏特加，冰镇的，”邦德吩咐侍者，然后转向琳达点着酒。

“不知道你的教名，我怎么为你的健康而干杯呢？”

“维纳斯，”她说，“维纳斯·琳达。”

邦德询问地看着她。

“我的教名与美丽女神没关系。据我父母讲，我出生在傍晚，正是金星闪烁之时。你知道，金星也叫维纳斯。显然他们为了记念那个时刻，就给我起了这个名字。”她微笑起来。“有些人喜欢这个名字，有些人则不喜欢。我反正是习惯了。”

“我觉得这是一个很好听的名字，”邦德说，一个念头突然在他脑中萌生。“我可以借用一下这个名字吗？”他解释了他发明的那种特殊马丁尼鸡尾酒，说他并正为这种酒的命名发愁呢。“维纳斯，”他说。“听起来多美，我的这种鸡尾酒一定会醉倒整个世界。我可以用这个名字吗？”

“只要我能第一个尝尝这种酒就行，”她答应说。“它能作为一种酒的名称，我感到很荣幸。”

“当这一切事情办完了，不管是赢还是输，我一定陪你喝一杯我的这种酒，”邦德说。“现在你想好晚餐想吃什么了吗？请点些昂贵的菜，”当他看到她犹豫的神情时，又补充说道：“否则就和你这套美丽的礼服不相配了。”

她高兴地笑了。“那好，能在这显示一下亿万富翁的派头，也是一种乐事，只是可能会使你破费不少。我想吃鱼子酱、炸牛腰、苹果馅饼。再来点奶油欧洲草莓。点的东西这么多，实在不好意思。”她用询问的目光微笑着看着他。

“主人请客人点菜，天经地义。再说，你点的菜也算不上美味佳肴，只是营养实惠一些罢了，所以不必太客气。”

他转向餐厅侍者总管。“再来几片面包。”

“鱼子酱的份量很足，”他对维纳斯解释说，“但佐食的面包通常不够，所以多要点。”

“好，”他的视线回到菜单上，然后对侍者吩咐道“我将陪小姐吃鱼子酱；但是吃完鱼子酱后，我要一块很小的腓里牛排，做得要嫩，抹上鸡蛋黄油调味汁。再要一份西印度群岛的紫梨作点心，涂上法国调料。这些你们都有供应吧？”

餐厅领班连连鞠躬点头。

“多谢光顾，小姐和先生。”他转向倒酒的服务员，重复一遍他俩刚才点的菜名。

“请点佐食酒，”倒酒员又递过皮制酒单。

“如果你赞成的话，”邦德说，“我今晚倒乐意陪你喝香槟，一是令人愉快，二是正合时宜。”

“好，我喜欢香槟，”她说。

邦德用手指着酒单对着倒酒员说：“这是‘廷格’酒吗？”“是的，这是一种上等红酒，先生，”倒酒员说。“但是先生将会发现，”他用铅笔指着酒单说，“商标相同的‘布兰克’酒是无可匹敌的。”邦德微笑起来。“那就喝这种酒吧，”他说。

“这种酒虽然不是名牌，”邦德对同伴解释说，“但确是上乘香槟，可称得上酒中珍品。”突然，他为自己的这番吹嘘感到十分好笑。“请原谅，”他说。“我对今天的吃喝有着一种莫名奇妙的兴奋。这种兴奋部分是因为我是一个单身汉，但主要原因还在于我喜欢挑剔，象个老处女一样吹毛求疵。每当我执行任务时，我通常独自就餐，如果我使什么人陷入了困境，那我吃得就更有劲了。”维纳斯朝他微笑着。

“我欣赏你的这种做法。”她说。“我自己也喜欢凡事尽善尽美，有条不紊。我想这就是我的生活方式。我这样说，你不会觉得太书生气了吧？”她歉意地补充道。

小小的伏特加饮料瓶放在盛着碎冰块的碗里端上桌来，邦德将伏特加倒入两只杯里。

“哪里，我很同意你的观点，”他说，“好，为今晚的幸福干杯吧，维纳斯。”

“好，”姑娘轻声回答，她举起小酒杯，带着一种好奇的目光直直地看着他的眼睛。“我希望今晚一切顺利。”

邦德好象感到她在说话时，双肩迅速地耸了一耸。接着，她感情冲动地靠向自己。

“有个情况要告诉你，是马西斯带来的。他很想亲自告诉你，但抽不开身，只好由我来转达。是关于那件炸弹的事，非常离奇呢。”

第九章　面授机宜

邦德四下看了看，他们的谈话不可能被人偷听到，再说鱼子酱还在厨房里等着烧热呢。

“告诉我，”他的双眼显出急迫的神态。

“他们在通往巴黎的路上抓获了第三个巴尔干人。他驾着一辆汽车，收留了两个英国免费搭乘者作为自己的保护伞。车开到路障时，这个家伙非常沮丧地发现他们要检查他的身份证。于是，他拔出枪来，打中了摩托车上的一个巡逻兵，但是另一个巡逻兵抓住了他。详细情况我不太清楚，但知道警方确实已将他拿获，还防止了他自杀的企图。他们把他带到鲁昂，掏出了他的话 kk 我想是用通常的老式法国拷问方式使他开口的。”

“显然，他们是法国一个联营组织的成员，专干破坏、谋财害命等这类事情。马西斯的朋友们已经设法问出了其它内容。他们如果杀死你，将会得到两百万法郎的赏金。那个指使他们进行这次行动的头头对他们说，如果他们不折不扣地按照他的命令行事，那么他们绝不会被抓住。”

她呷了一口伏特加，又说，“你所看见的那两只摄影机盒子颜色非常醒目，以便他们运用时看得更清楚些。那头头告诉他们，那只蓝色盒子里放有一颗力量很大的烟幕弹，而红色盒子里则放的是炸弹。在一个人将红色盒子扔出去的时候，另一个人将按下蓝色盒子的揿钮放出烟幕，然后他们就可以在烟幕的掩护下逃走。但实际上，那颗能使他们逃走的烟幕弹是假的，两只盒子里放的都是暴炸力很强的炸弹。蓝色盒子和红色盒子没有一点区别。他们是想不留一点痕迹地炸死你和那两个扔炸弹的人。对第三个巴尔干走卒，他们又有另一套灭口的办法。”

“继续说下去，”邦德对敌人这种两面手法似乎很感兴趣。

“显然这两个巴尔干人认为这个主意相当好，但是他们为了谨慎起见，决定不要冒任何危险。他们认为，最好先按下烟幕弹的开关，然后在烟幕的掩护下，再把炸弹扔向你。你所看见的情景就是那个扔炸弹的助手按下了那假的烟幕弹的揿钮。当然，他俩一起被炸死了。”

“第三个巴尔干人正在皇家饭店的后面等着接应他的这两位同伴。当他看见所发生的一切时，猜到事情给弄糟了，便企图逃串，但还是被抓获了。警察把那个没有爆炸的红色炸弹的碎片给他看，并向他讲清了他们主子的如意算盘，他才知道他的两个朋友被炸死了。于是，他招出了一些实情。我想他现在还在交待。但是所有这一切与利弗尔并无直接关系。是李的保镖向他们布置了这个任务并下达了行动命令。”

她刚讲完，服务员便端着鱼子酱、一大摞面包和几个小碟子走过来。碟子里盛着切得很细的洋葱，炒得很老的鸡蛋。一只碟子里的菜是白色的，另一只碟子里的菜是黄色的。

他们将鱼子酱倒在盘子里，沉默不语地吃了一会儿。

邦德过了一会儿说：“这对敌人来说，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马西斯对那天的工作一定很满意，他的五个对手在二十四小时中都失去了效用。”他把芒茨夫妇是怎样被愚弄的过程告诉了她。

“顺便提一句，”他问，“你是怎么卷入这个案件中的？你属于哪个分局？”

“我是 S 站站长的私人秘书，”维纳斯说。“因为这个计划是他拟定的，

所以他要他的分站派一个人插手这次行动。他向M局长推荐我。这似乎只是一种联络工作，所以M局长同意了，但他告诉我的上司，你并不喜欢女士做你的助手。”她稍作停顿，看到邦德并不动声色时，继续说道：“我接受了任务，在巴黎见到马西斯，然后和他来这儿。在巴黎时，我通过一位朋友借了几套象样的服装。这套黑丝绒晚礼服和上午那件衬衫都是借来的，否则我哪能和这些人相媲美。”她朝餐厅挥了一下手。“虽然办公室的人不知道我干的是什么差事，但他们都很羡慕我。他们所知道的就是我将和双0代号的特工一起执行任务。当然你是我们的英雄，我很荣幸。”

邦德皱起了眉头。“争取双0代号并不难，关键是敢于下手。另外，有双0代号的特殊之处就是有自己决定出击的权力。当然，双0特工也是情报人员，服从命令是天职。嘿，鱼子酱拌洋葱鸡蛋的味道如何？”“这两种东西放在一起真是太好吃了，”她说，“我非常喜欢今天的晚餐。我有点不好意思……”她看到邦德眼中的冷漠表情，停下了话头。邦德见她有点发窘，便解围道：“如果不是为了工作，我们也不会到这儿来品尝这些菜的，”他说。

突然，他意识到与女助手的谈话不应该太富人情味。现在的首要任务是工作。于是他马上言归正传。“我们来想想下面该怎么办吧，”他坦率地说。“我最好先说一下我将努力做什么，以及你怎样帮助我。我想，不会需要你多少帮助的。”他简略地叙述了整个计划，列举了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

餐厅领班来招呼着上第二道菜。待他走后，邦德一边吃，一边继续讲着他的计划。

她仔细地听着他的叙述，听得很专注，很认真。她完全被他的严厉表情所威慑住了，同时她暗自想，S 站站长说得不错，邦德的确是位对工作认真负责的人。“他是一个具有献身精神的人，”站长向她分派任务时，曾这样对她说过，“不要以为这是一件玩笑事。当执行任务时，他什么也不考虑，只思考手里的工作。他也是一个专家，不可能对其它许多东西都感兴趣。他是一个英俊的家伙，但是不要爱上他。我认为他缺乏人情味。好吧，祝你走运，不要遇到麻烦。”

所有这些都是一种挑战。当她感到自己的魅力已将他吸引住，他对她发生兴趣时，她高兴极了。但她没有料到，刚刚讲出几句通常的倾慕对方的话时，他突然变得冰冷起来。残酷无情地赶走了热情，仿佛热情对他来说是毒药一样。她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和愚弄。她暗暗下定决心，不能再犯这样的错误。

邦德开始解释“巴卡拉”牌的打法，“这和其它赌博差不多。庄家和旁家取胜的机会基本上相同的。哪怕是一分对双方来说都是关键性的，不是打败庄家，就是击败旁家。”

“据我们了解，就象我们知道的一样，今晚利弗尔从在这儿经营高额赌注生意的埃及一家公司买下了这台巴卡拉的做庄权，他为此花了一百万法郎。他现在还剩二千四百万法郎左右。我的钱也有这么多。我估计将有十个旁家，在椭圆形台面周围团团坐定。”

“一般说来，旁边被分为左右两列，庄家轮番跟左列或右列比点数。在这种赌博中，庄家将通过两个场面的互相争斗和一流计算的方法来取胜。但是矿泉王城俱乐部还没有足够的巴卡拉旁家，利弗尔只能每次都跟所有旁家比点子大小。按这种打法，庄家获胜的把握并不大，因为不可能常拿到大点

子牌。但是他还是占有一点取胜希望的，而且，他还控制了赌注的多少这个有利条件。”

“巴卡拉开局时，庄家坐在中间，赌场里计帐员洗牌，宣布每一局赌注的数目。一个管理员通常仲裁每盘赌博。我将尽力靠近利弗尔的正对面坐着。他的前面有一个精致的金属盘子，上面放着六副洗好的牌。牌由计帐员洗好，由一个旁家切好，然后装进放在牌桌上大家都能看到的金属盘子里。我们已经检查过牌，它们毫无可疑的地方。想在所有的牌上做好记号是有用的，但这样做不大可能，除非与计帐员内外勾结。不管怎么样，我们必须警惕这一点。”

邦德喝了一口香槟，然后继续说下去。

“开局以后，庄家宣布，开局的赌注是五十万法郎，或者四百英镑。每个座位从庄家的右边开始编号，坐在庄家旁边的打牌者编号为 1，他如果表示应战，就把他的钱推到桌上；如果他认为赌注太大，不愿接受的话，那他就叫声“不跟”。接着，第 2 号有权应战，如果 2 号拒绝了，3 号可以应战，以此类推，在桌旁循环往复。如果庄家的赌注太大，一家难以抗衡，可以由几家联合起来，凑足资金，共同对付庄家。”

“一般来说，五十万法郎的赌注很小，很快就能被接受，但是当赌注达到一两百万法郎时，就常常难以找到单独的应战者。这时，我必须单独应战，趁机出击，打败利弗尔。当然这并非易事，且风险极大。但是最后，我们俩一定会有一方打败另一方。

“作为一个庄家，他在赌博中占有一点优势；但如果我决意和他拼死一战，如果正如我希望的那样，我的资金能够使他有点不安的话，那么我想，我们是势均力敌的。”

这时，草莓和鳄梨送来，他稍作停顿。

他们一声不吭地吃了一会儿。接着，当咖啡端来时，他们开始谈论起其它事情来。他们抽着烟，谁也没喝白兰地或味道浓烈的甜酒。最后，邦德感到是解释这次玩巴卡拉牌赌博的具体技巧的时候了。

“玩这种牌其实很容易，”他说。“如果你曾打过二十一点的话，那么你立刻就会玩巴卡拉。玩二十一点时，其目的就是从庄家手里拿到比他更接近二十一点的牌。玩巴卡拉的道理与之一样。庄家与旁家都可先分到两张牌；如果双方都没赢的话，那么各方再补一张牌，其目标就是使手中的牌的总数为九点，或尽可能地接近九点。象 J、Q、K 这样的花牌和十不算；A 算作一，其余牌按照其数字计算点数，在计算数字时只算尾数，因此，九加七等于六，而不是十六。总之，赢家的牌点数必须与九最接近。”

维纳斯专心地听着，同时注视着邦德脸上那神秘的表情。“好，”邦德继续说，“当庄家发给我两张牌时，如果它们的数字加在一起是八或九的话，这叫天生大牌。如果庄家的牌不如我好，我就赢了。但实际上得这种大牌的机会很少，通常情况下都小于九。因此必须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对策。如果我没有补到很有把握的好牌，比如说只有七点或六点，那么我也许会要求再补一张，也许不要求补了；如果手里的牌只有五点，或者还不到五点的话，那么我肯定要求再补一张。五点是这种赌博的关键点。根据纸牌的规律来看，如果你手上的牌是五点的话，那么再补一张牌时，其点数增加或减小的机会是相等的。”“当我要求补牌，或者拍拍我手里的牌表示停牌时，庄家在估猜到我的牌点数，同时也在确定自己的战略。如果他抓了天生大牌的话，那

么他马上就可亮出牌来，取得胜利。否则，他就面临着和我一样的问题。但是，他可以通过我的行动来决定是否补牌，他在这点上占了优势。如果我不补牌，他立即可以断定我手中的牌是六点以上：如果我补了牌，他将会知道我的牌低于六点。而且，我补的牌的牌面要朝上，他看着这张牌的点数，判断一下形势，就会做出是补牌还是停牌的决定。”

“因此，他比我更占有一点优势，他借此优势决定是否补牌或停牌。不过玩这种纸牌赌博的人都会面临这样一个问题：当手上是五点时，你是补牌呢，还是停牌？如果你的对手也是五点牌的话，那么他会怎么办呢？一些旁家遇到这种情况时总是补牌，而另一些人总是停牌。我只是凭直觉行事。”

“但是最终，”邦德捻灭了香烟，叫服务员来结帐，“举足轻重的是天生大牌八点或九点。我必须多得到几张这样的大牌，才能取胜。”

第十章　坐观成败

邦德讲完了赌博的过程，自己已经进入了即将来临的战斗的角色。他的脸再次洋溢着兴奋的光芒。最终击败利弗尔的希望激励着他，使他脉膊的跳动大大加快。他似乎已经忘记了刚才在他们之间出现的短暂冷漠。维纳斯松了一口气，很高兴地看着他又说又笑的样子。

他付了帐，给领班一笔可观的小费。维纳斯站了起来，率先走出餐厅，沿饭店的台阶来到大门外面。

宽大的“本特利”汽车早已恭候在此。邦德先请维纳斯上车，然后自己坐进车里，驶往俱乐部，将车尽量靠近门口停下。当他们穿过那绚丽的接待室时，他一声不吭。她瞧着他，发现他的鼻孔微微张开，镇定自如地和赌场工作人员打着招呼。在大厅的门边，工作人员没要他们出示会员证。邦德的高额赌注已使他成为一个很受欢迎的顾客，他的陪同者也都跟着沾光。

他们刚一走进正厅，费利克斯·莱特就从一张轮盘赌桌旁走开，象一个老朋友一样向邦德打着招呼。邦德将他介绍给维纳斯·琳达，费利克斯和她寒暄了几句，然后说道：“那好，既然你今晚将打‘巴卡拉’牌，那么就让我来教琳达小姐怎样玩轮盘赌吧。我已经选了三个很快将显示出幸运的数字，我想琳达小姐也会交上好运的。然后，在你的赌博进入高潮时，我们也许会过来为你助威。”

邦德用询问的目光看看维纳斯。

“我倒很愿意这样，”她说。“不过，你能教我一个玩轮盘赌的吉祥的数字吗？”

“我没有吉祥的数字，”邦德一本正经地说。“我只是在有把握、或者基本有把握的情况下去赌。好了，我要和你们分手了。”他显出很歉意的样子。“你和我的朋友费利克斯·莱特在一起，一定会变成一个赌博能手的。”他向他俩微笑了一下，然后以稳健的步伐朝收款处走去。

莱特也察觉到了他的冷淡。

“他是一个非常认真的赌博者，琳达小姐，”他解释道。“我想他必须这样。好，跟我来，看看 17 号是怎样服从我的超感官知觉的。你将会发现，有了这种超感官知觉，就可以轻易地得到许多钱。”

邦德为自己能再次独自行动，清除私心杂念，将注意力集中到目前的任务上而松了一口气。他站在收款处旁边，用收款员那天下午给他的收据取出了两千四百万法郎。他将钞票分成相同的两束，分别装入左右两个衣袋。然后他从拥挤的桌子中间慢慢穿过去，来到赌室大厅。那儿，一张宽大的“巴卡拉”牌桌放在铜栏杆的后面。

桌旁已坐了许多人，牌面朝下，散开放在桌上。计帐员将牌洗过后，牌的顺序就打乱了。这种洗牌是防止作弊的最有效方法。

领班拿开用天鹅绒包着的链条，让邦德走进入口，穿过铜栏杆，一边殷勤地说：“按照你吩咐的，我留了 6 号座位，邦德先生。”邦德走进栏杆内，一位女侍者立即为他拖出椅子。他朝左右两边的旁家点了点头，然后坐下来。他掏出那宽宽的烟盒和黑色打火机，将它们放在右肘的绿色台面呢上。女招待立即用一块布把一只厚厚的玻璃烟灰缸擦了擦，将其放在烟盒和打火机旁。邦德点燃一支香烟，仰靠在椅背上。

他对面的庄家椅子还空着。他瞥了一下桌子四周，大多数赌友都很面熟，

但能叫出名字的寥寥无几。他右边的 7 号是西克特先生，是一个在刚果做金属生意的富有巴尔干人。9 号位子坐着丹费斯勋爵，是一位知名人物，但样子显得软弱无能，大概他的法郎都是由他那富有的美国妻子提供的。他的妻子坐在 3 号位，是一个长着梭子鱼般贪婪嘴巴的中年女人。邦德心里明白，这对夫妇一旦输钱，立即就会告退。庄家右边的 1 号位是一个闻名的希腊赌徒，根据邦德的经验，他就象地中海东部的一些富豪一样，拥有一个很赚钱的船队。他打牌时总是很冷漠，很有计谋，是个意志坚强的人。

邦德向侍者要了一张卡，在剩下的号码 2，4，5，8，10 下面划了一个漂亮的问号，然后叫侍者把卡片给领班。

很快，卡片被送回来了，在号码上填上了所有的名字。

仍然空着的 2 号应该是卡梅尔·德莱恩。她是一个美国电影明星，靠离婚后的三个丈夫提供的赡养费生活。邦德想，现在陪她在皇家饭店的人正在拼命地追求她呢。她性格乐观，打牌时显出愉快和装模作样的神情，也许能交上好运。

4 号和 5 号座位是杜庞先生和夫人，显得很富有。邦德想，他们在赌场上决非等闲之辈。看他俩彼此轻松愉快交谈的模样，仿佛他们在这高额赌场就象在家一样。邦德十分高兴有他们坐在自己身边。他想，如果庄家定的赌注金额过高，他或许能和他俩或坐在他右边的西克特先生合作，共同分担这笔赌金。

8 号位是一个小小的印度土邦主，也许他是靠其战时所赚的所有英币来赌博的。邦德的经验告诉他，亚洲人很少有富有胆识的赌博者，就连那些喜欢自吹自擂的华人，在连续输牌的情况下也会失去信心的。但是土邦主也许会在这种纸牌赌博中坚持很久。只要输掉的大笔钱是慢慢输掉的，那么他就会顶住。

10 号是一位年轻的意大利阔佬，人称托梅利先生。他在米兰出租几十幢公寓，赚了许多与地产年产值相等的租金。他赌博时很有闯劲，不大用计谋。他有时还发脾气，变得不耐烦。

邦德刚刚揣摩完桌旁的旁家，便看见利弗尔一声不吭地从铜栏杆的入口处走进来。他冷笑了一下，向旁家表示欢迎，然后径自在邦德正对面的庄家椅子里坐下来。

他用非常简捷的动作迅速把放在他面前的六副牌一一切了一遍。然后，计帐员再把这些切好的牌按顺序装进那只金属盘中。这时，利弗尔悄悄地对他说了些什么。

“先生们，女士们，现在开局。第一局庄家的赌注是五十万法郎。”话音刚落，1 号位上的希腊船王拍着他前面的一堆筹码说道：“我来试试。”

利弗尔弯身看着盘子，认真地猛拍了一下，将牌一齐沉入盘底，轻轻地拍动牌墩。牌便从盘子的铅质斜口一张张地溜出来。他老练地压住缝口，将第一张牌发给希腊人。然后他抽了一张牌给自己，又抽了一张给希腊人，接着抽了一张给自己。

发完牌后，他一动不动地坐着，没碰自己的牌，却瞧着希腊人的脸。

计帐员用一个象瓦工长泥刀一样的木制平刮勺，小心谨慎地铲起希腊人的两张牌，敏捷地将它们放在右边的几英寸的地方。这样，这两张牌正好放在希腊人那苍白多毛的双手前面。他的双手呆呆地放在那里，就象桌上放着两只谨慎的粉红色螃蟹一样。

两只粉红色螃蟹迅速出动，一下子按住这两张牌，紧紧捏在手中。希腊人小心翼翼地弯下头，看清手中牌的花色，然后，指甲移动一下，看清了纸牌边的点数。

他的脸上毫无表情，将手掌放平，让牌背朝上放在桌上，没有公开牌的点数。

然后他抬起头，看着利弗尔的眼睛。

“不补牌，”希腊人直率地说。

从他决定停在两张牌上、且又不补另一张牌来看，显然这位希腊人的牌数是五、六，或者是七。如果庄家想要赢牌，就必须翻出点数为八或者九的牌。如果庄家手中的牌还没有这个点数，那他还可补一张牌，这张牌也许会对他有利，也可能对他不利。

利弗尔双手抱在脑前，牌离他有三、四英寸远。他用右手拿起那两张牌，只是瞥了一眼，便将牌翻过来放在桌上。

两张牌分别是四和五，天生大牌。

他赢了。

“庄家是九点，”计帐员平静地说，然后用刮铲把希腊人的两张牌翻个身。“七点，”他一边无动于衷地说着，一边把这两张负牌——一张梅花七和一张 Q——放进桌子中的宽槽里。宽槽通往一个巨大的金属罐子，内存所有打过的牌。接着，利弗尔的那两张牌也塞了进去。

希腊人将五枚面值十万法郎的筹码推到前面，计帐员将这五枚筹码放在桌子中央，再把利弗尔的五十万筹码堆了上去。计帐员还将利弗尔旁边的几个小筹码塞进桌上的槽子里。槽子下面有一只钱箱，是专门用来装抽头的。然后他郑重地宣布：“下一局赌注是一百万法郎。”

“跟进，”希腊人咕哝道。这话的意思是，他还想继续赌下去以捞回他输的赌注。

邦德点燃一支香烟，在椅子里坐好，兴致勃勃地观看赌局的发展。

希腊人此时补了第三张牌，但是总共才四点，而庄家有七点，他只好认输。

“下一局赌注是二百万法郎，”计帐员说道。

邦德左面的这位旁家保持沉默。

“我来奉陪，”邦德朗声应道。

第十一章　一败涂地

听到应战声，利弗尔若无其事地扫了邦德一眼，眼睛中布满血丝，目光显得越加冷酷无情。他慢慢从桌上抬起一只肥厚多毛的手，将手揣进夜礼服的口袋，从中掏出一只带帽的小金属圆筒。他用另一只手旋开筒帽，把圆筒凑在鼻孔上，带着可憎的神情，轮流各猛吸了几次。金属圆筒中显然装的是兴奋剂之类的东西。

他不慌不忙地将圆筒放进口袋，然后，迅速将手转到桌上，象刚才那样猛地拍了一下盘子。

在利弗尔装腔作势地做着这一番表演时，邦德一直在冷眼旁观。利弗尔脸盘宽大，脸色发白，头上堆着一撮短而竖起的棕色头发，下巴上挂着一张紧绷绷的没有笑容的潮湿红嘴，那宽宽的双肩上宽松地披着一件肥大的夜礼服。

邦德表现得十分镇静。他从衣袋中摸出一大叠钞票，未加清点就扔在了赌台上。如果他输了，那么计帐员就从中抽出和赌注相等的金额。这种漫不经心的姿势表明，邦德并不认为自己会输，相反，而是稳操胜券。这笔钱只是供邦德支配的大笔资金中象征性的一部分而已。

其他旁家感觉到了这两个赌者之间的紧张气氛。当利弗尔用手从盘子口抖出四张牌时，赌台周围一片静寂。

计帐员用铲尖将两张牌推给邦德。此时，仍然盯着利弗尔眼睛的邦德，右手伸出几英寸，捏住纸牌，非常迅速地朝下瞥了一眼，然后他再次抬起头无动于衷地看着利弗尔，看他没有任何反应，便用一种蔑视的姿势将牌猛地翻过来，摊在桌上。

两张牌分别是四和五，正好是天生大牌。从桌旁传来一阵轻微、羡慕的赞叹声。坐在邦德左边的杜庞夫妇交换着后悔的目光，后悔他们没有接受这次两百万法郎的赌注。

利弗尔微微耸耸肩，慢慢将视线转向自己的两张牌，然后迅速用手指甲将牌挑起来，是两张无用的 J。

“天生大牌，”计帐员边喊边将桌子中央的一大堆筹码铲到邦德的面前。

首战告捷，邦德心中大为振奋，但脸上没流露出任何表情。他对自己第一局的成功感到非常高兴，对桌对面的那个家伙的沉默感到十分愉快。

坐在他左边的杜庞夫人，带着一脸苦笑转向他。

“我不应该把这个机会让给你的，”她说。“这两张牌是直接发给我的，可我没有接受。”

“这才刚刚开始，”邦德说。“您有的是机会。”

杜庞先生从他妻子的另一侧倾身向前。“如果能够每盘判断准确的话，那我们也不会到这儿来了，”他颇有哲理地说。

“我会来，”他的妻子不以为然。“你不要以为我玩牌只是为了娱乐。”

赌博继续进行。围在栏杆四周的观众越来越多。邦德一下子发现利弗尔的两个保镖已经到场。他们一左一右站在主子后面，衣着打扮倒也很体面。

站在利弗尔右侧的那个家伙个子很高，穿着夜礼服。脸呈灰色，显得很严肃，十分呆板，但是两只眼睛却咄咄逼人。硕长的双腿总是在不停地晃动，双手不断地在铜栏杆上变换着姿势。邦德知道，这种人心狠手毒，杀人不眨眼，就象《老鼠和人》那本书中的伦尼那样无情。但是伦尼没有人性不是来

自其幼稚无知，而是因其注射药物的结果。邦德想，这家伙一定吸了大麻。

另一个家伙很象一个科西嘉的商店营业员。他个子很矮，很黑，扁扁的头上覆盖着厚厚的油发。他好象是一个跛子，身旁的栏杆上挂着一根带有橡皮套的粗实的手杖。邦德想，他一定事先得到了赌场的同意才把那根手杖带进来的，因为为了防止出现暴力行为，赌场规定禁止带棍棒和其它武器进入赌室。他一定吃得很好，长得很健壮。嘴半张着，露出长得很难看的牙齿。一撮黑胡须又浓又密，放在栏杆上的手背长满了黑毛。邦德想，他那矮墩墩的身体上一定也长满了毛。

纸牌赌博继续平淡地进行着。赌注每局都在成倍地增加。有经验的赌客都知道，第三局在“十一点”和“巴卡拉”牌中被叫作“坚固的障碍”。你走运的话，可以在第一局和第二局中取胜，但是当第三局来临时，通常是灾难性的结果。到了这一局，你将会发现自己一局接着一局地败下阵来。谁也不敢轻易下注，这种情形对庄家似乎不利。大约两小时后，赌金上升到了一千万法郎时，出现了一种对庄家不利的、稳定的、不可抗拒的渗透现象。邦德不知道利弗尔在前两天中赚了多少钱，他估计利弗尔赢了五百万，加上今晚还剩下的钱，他的赌本大概不会超过两千万法郎。

实际上，利弗尔在那天下午输得很惨。此刻，他只剩下了一千万法郎。

他们静静地围着高桌赌着。与此形成鲜明对照，从其它赌桌不时传来嗡嗡声，还有“十一点”，轮盘赌，“三十到四十”赌博时的叫喊声。其间夹杂着计帐员清晰的叫声，以及来自大厅各个角落里不时传来的大笑声和兴奋的叹息声。

在背景处的什么地方，还有一个嗒嗒作响的抽头机。随着轮盘的每次转动和纸牌的每局结束，百分之一的小小筹码落入了抽头机的钱箱中。

邦德坐在高桌旁看了看赌场的大钟，已是一点十分。巴卡拉赌台的人们仍是文文静静，但邦德知道这台赌赛已到了重要关头。

1 号座位的希腊人仍然处于不利地位，他第一局输了五十万法郎，接着又输了第二局，第三次他没接受，放弃了两百万的赌本。2 号座位的卡梅尔·德莱恩弃权，3 号座位的丹弗斯夫人也不敢应战。

杜庞夫妇彼此看了一眼。“跟进，”杜庞夫人喊道。很快，杜庞夫人输在庄家的八点牌上。“庄家赢了两百万，下一局赌金四百万法郎。”计帐员说。“跟进，”邦德说着，掏出一叠钞票。

他再次仔细观察着利弗尔的一举一动，发现对手只是草率地看了一下手里的两张牌。

“不补牌，”邦德横下心来。他的牌是勉强够格的五，形势很危险。利弗尔拿了一张 J，一张四，他拍了拍盘子，抽了一张三。然后亮牌。

“庄家是七点”，计帐员说，“你是五点，”当他把邦德的牌翻过来时，补充了一句。他铲过邦德的钱，抽出四百万法郎，将剩下的钱还给邦德。“下一局赌注八百万法郎。”

“跟进，”邦德毫不犹豫地应道。

这一次，利弗尔得了天生大牌九点，轻而易举地把他打败了。邦德只两局就输了一千二百万法郎。现在他身边只剩下了一千六百万法郎，刚好够赌下一轮。

邦德突然感到他的手心不断出汗。就象阳光下的积雪快速融化一样，他的赌本很快就没有了。利弗尔带着胜利者的得意用右手轻轻地敲击着桌子。

邦德发现这家伙正在打量自己，那眼神里有着一种讥讽的神情。“你想让我彻底打败你吗？”这双眼睛似乎在问。

计帐员刚刚宣布赌注，邦德便不动声色地应道：“跟进。”他从右手口袋里掏出一些钞票和筹码，从左边口袋里掏出整叠钞票，将这些钱和筹码推到桌前。这个动作一点也不意味着这将是他的最后赌金。他感到嘴突然变得象墙纸那样干燥。他抬起头，看见维纳斯和费利克斯·莱特站在对面利弗尔的保镖所站的地方，他不知道他们站在那里有多长时间了。莱特显得有点焦急，但是维纳斯带着鼓励的微笑看着他。

他听到身后的栏杆发出一阵轻微的响声，掉过头来一看，那矮保镖的黑胡子下两排坏牙齿正对着他心不在焉地上下磨动着。

“赌博继续进行，”计帐员说，铲起邦德的两张牌递到他跟前的绿色台面昵上。绿色台面昵不再非常光滑。厚厚的台面昵上毛茸茸的，起了一种扼制物体在上面运动的作用，其色彩就象新坟上长出的绿草一样非常鲜嫩。

邦德看了一眼纸牌。那本来似乎很讨人喜欢的宽大缎子灯罩所发出的光仿佛吞噬了他手上牌的色彩和点数，迫使他又仔细地再瞧一瞧。

牌简直是糟透了，一张红桃 K，一张黑桃 A。黑桃 A 就象一只黑蜘蛛一样斜眼瞅着他。

“补一张牌，”他说话时声音仍然十分平稳。

利弗尔亮开自己的两张底牌，一张 Q，一张黑桃五。他看着邦德，从金属盘中抽出一张牌。牌桌上静得出奇。他看了一下牌，然后迅速扔过去。计帐员用铲子小心地铲起来，放到邦德跟前。这是一张好牌，一张红桃五，但对邦德来说，这倒使他进退两难。此时他有六点，而利弗尔有五点。但是利弗尔肯定还会再抽一张牌，如果这张牌小于四点，那利弗尔就赢定了。

邦德一心盼望着利弗尔增补到一张大于四点的牌。只见利弗尔轻轻拍了拍金属盘子，斜口中滑出一张牌。邦德死死盯住这张牌。他最不愿看到的事情发生了。计帐员翻过这张牌，竟是那张要命的四点。庄家手上的牌变成了九点。利弗尔大获全胜。邦德又被打败了，输了个精光。

第十二章　急中生智

被打败的邦德呆呆地坐在位子上，一声不吭。他打开宽宽的黑色烟盒，掏出一支香烟，猛地拔下“龙森”打火机的小盖子，点燃了香烟，把打火机放回到桌上。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将烟从牙缝中喷出来，发出微弱的“咝咝”的声音。

现在怎么办？最好还是先回饭店去睡觉，避开马西斯、莱特和维纳斯那同情怜悯的目光。然后打电话报告伦敦，明天乘飞机打道回府，坐

出租车到达摄政公园，踏上楼梯，沿着走廊来到M局长办公室，对着M局长那冷酷的脸，那强装出的同情，那类“下次交好运”的话；当然，不可能再有这样一次机会了。

他看了一下桌子四周围观的观众。人们根本没有注意他，而是在看赌台上的大把大把钞票和筹码，看计帐员数着钱，将筹码整齐地堆放在庄家的前面，看有没有人敢向庄家的好运挑战。

不见莱特身影。邦德想，大概莱特是不愿看到自己被击败后的惨相。但是维纳斯却毫无反应，还在向他投来鼓励的笑容。邦德明白，她不懂赌博这行当，因此根本不了解局势的严重性，也不理解他被击败的痛苦心情。

侍者匆匆穿过栏杆，朝邦德走来。他在邦德身旁停下来，弯下腰，将一只大信封放在邦德旁边的桌上。信封很厚，就象一本字典那样。侍者俯身向他嘀咕几句，然后鞠躬走开了。邦德的心“咚咚”跳个不停。他拿起信封掂了掂，然后拿到桌下，用拇指甲挑开封口，发现封口上涂的浆糊还是潮湿的。

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但这是真的，里面塞满了厚厚的一迭钞票。他急忙将钞票揣进口袋里，拿出别在钞票上面的半张便笺纸，上面用墨水写着：“马歇尔紧急援助。三千二百万法郎。美国敬赠。”

邦德强压住惊喜之情，朝维纳斯看去，只见费利克斯·莱特又站在她身边，满脸笑容。邦德立即明白了。他也会心一笑，从桌上抬起手，轻轻摇了摇，对莱特的及时援助表示感谢。然后，他开始静下心来，一扫几分钟前的那种彻底失败的感觉。此时的邦德与几分钟前简直判若两人。他又恢复了自信，决心狠狠报这一箭之仇。

计帐员已经完成了计算赌金的任务，他把邦德输掉的现金统统兑换成筹码，整整齐齐堆在桌子中央，一共有三千二百万法郎，约三万二千英镑。邦德想，利弗尔也许想再打一个漂亮仗，再赢个几百万法郎，凑足他急需的五千万法郎，离开赌桌。到明天早晨，他将填补财政亏空，使自己处于安全的地位。

邦德的估计没有错，利弗尔没有离开牌桌的迹象。这也使邦德的心稍稍踏实了些。现在必须让利弗尔形成错觉，以为邦德的赌金所剩无几，决不可能接受三千二百万法郎的挑战。不能让他知道这只信封里装的是什么东西。如果他知道的话，他也许会收回赌本，再次从开局的五百法郎的赌注开始其漫长的赌博过程。

他的分析是对的。利弗尔还需要八百万法郎。他向计帐员点点头。

“赌注为三千二百万法郎。”

计帐员喊出了这句话，一阵静寂笼罩着牌桌。

“赌注为三千二百万法郎。”

赌场领班拉大嗓门，又自豪地喊起来，为的是引起其他赌台的赌客注意。

另外，这也是最好的广告。赌客赌得越多，赌场的信誉就越高。在矿泉王城“巴卡拉”的历史上，这个赌注是空前的，只有去年在特劳维尔达到过这个数字。

就在这时，邦德微微向前倾身。

“跟进，”他平静地说。

赌场里响起一阵兴奋的嗡嗡声，高额赌注在赌场不胫而走，人们一齐涌来。三千二百万法郎！对于赌场里的大多数赌客来说，这笔钱比他们一生的收入还要多。许多人倾家之产，最多也就是这个数目。换句话说，这可是一笔可观的财富。

一位赌场董事询问着领班，领班歉意地转向邦德。

“很抱歉，先生，是下这么高的赌注吗？”

这句话表示，邦德必须拿出与赌注对等的现钞。当然，他们知道他是一个非常富有的人，但是毕竟是三千二百万法郎啊！曾经发生过这样的事情，有些赌客在一个子儿也没有的情况下赌博，输了拿不出钱，很乐意去坐牢。

“很抱歉，邦德先生，”领班忠实地又加了一句。

邦德猛地将一大迭钞票扔到桌上。大家定睛一看，张张都是现额十万法郎的大钞，是法国最新发行的最大面额的货币。计帐员忙着清点钞票。这时邦德发现利弗尔与站在邦德身后的矮子保镖交换了一下目光。

邦德立刻感到脊骨上一阵巨大的压力，这种压力一直压向坐在椅子上的臀部。同时，一个浑厚声音轻轻地，紧急地，在他的右耳根响起来：

“这是一枝枪，先生，一枝无声手枪。它能在不发出一点声音的情况下打断了你的脊骨。你看上去就象晕过去的样子，而我则能安然撤退。现在，在我数到十之前，把你的赌注抽回去。如果你敢叫喊的话，我就开枪。”

声音非常自信，邦德相信这种人说话是算数的。这些家伙已经表明他们会毫不犹豫地走极端，那根粗实的手杖就说明了这一点。邦德熟悉这种枪，枪管里有许多柔软的橡皮障板，它们能吸收所有的声音，但是子弹能穿过这些橡皮障板。这种枪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专为暗杀要员而发明和使用的。

“一，”声音说道。

邦德转过头，见那保镖正紧紧靠着自己，浓密胡须下面的脸微笑着，仿佛希望邦德走运。他的这副脸孔在这嘈杂声和人群中显不出任何异常来。

那两排变色的牙齿合在一起，从微笑的嘴唇里吐出“二”。

邦德抬头正视前方，看见利弗尔正怒视着自己。他在等待，等待邦德向计帐员招手，或者等着邦德突然瘫倒在椅子里，脸上随着一声尖叫露出痛苦的表情。

“三。”听到这一声，邦德朝维纳斯和费利克斯·莱特瞟了一眼，他俩正有说有笑，根本没有注意他。笨蛋。马西斯到哪儿去啦？他手下的那些一流特工在哪儿呢？

“四。”又涌上来许多观众。这些吱吱喳喳叫个不停的傻瓜，难道就没有人看到所发生的一切吗？领班，计帐员，还有侍者？

“五。”计帐员正在整理着那堆钞票，领班微笑着朝邦德弯下腰。一旦赌金数好了，领班就会郑重宣布：“赌博开始，”那么，不管是否数到了十，那保镖都会开枪。

“六。”这时，邦德知道，只能自己救自己了。他悄悄地将双手移到桌边，抓住桌子，身子尽量向前，臀部慢慢向后移动，他感到那坚硬的瞄准器

抵住了尾骨。

“七。”领班转向利弗尔，扬起眉毛，只等庄家点头表示他已做好准备。

突然间，邦德使出全身气力向后转过身体。他的力量使椅背迅速向下倒去，椅子的横杠打在那根马六甲手杖上，还不等保镖来得及扣动板机，手杖已被打落在地。

邦德头朝下，双腿朝上，跳落在观众中间的地上。椅背带着刺耳的爆裂声断开了。观众中爆发出恐惧的叫声。他们畏缩地朝后退着。邦德双手代替脚撑住自己，稳稳地落在地上。侍者和领班急忙站起来，他们必须尽快消除这一意外事故。

邦德扶着铜栏杆，显得有些迷惑、困窘。他理了理额前的头发。“一时头昏，”他说。“没有什么，可能是过于兴奋，过于激动造成的。”

人们向他投来同情的目光。自然，他们也对这场巨额赌博不能进行下去而感到遗憾。这位先生是抽回赌注，躺下来，准备回家呢，还是去请医生来给他看病？

邦德摇了摇头，现在他已完全好了。他向桌上的旁家和庄家表示了歉意。

侍者端来了一张新椅子，邦德重新坐了下来。他抬眼打量了一下利弗尔，发现他原来气势汹汹的脸面已变得惨白，还带着一副惊恐的神色。

桌子四周传来一阵对赌博的种种推测的议论声。邦德两边的邻座朝他侧过身体，关心地询问着他身体状况和在赌博之前的休息情况。他们埋怨这里满是烟雾，缺少新鲜空气。

邦德礼貌地做了回答。他转身审视着身后的人群，那两个保镖已无影无踪。只有侍者正拿手杖在找失主。手杖好象没坏，但是那个橡皮套不见了，邦德朝侍者点了点头。

“请你将这根手杖递给那位先生”，他指着费利克斯·莱特，“他会将它交还给手杖主人的。这根手杖是他的一位熟人丢下的。”

侍者朝邦德鞠了个躬，表示感谢。邦德得意地想着，莱特只要稍作检查，就会明白他刚才为什么在大庭广告众之下做出这样令人莫名其妙的表演。他转身面对牌桌，拍了拍他前面的绿色台面呢，表明他已做好了准备，可以正式开战了。

第十三章　背水一战

“赌博继续进行，”领班毫无表情地宣布。“赌注为三千二百万法郎。”

观众一齐涌上前来。利弗尔用平平的手掌拍着盘子，发出一阵阵响声。他考虑了一会儿，然后又掏出那个金属圆筒，用鼻子吸了一吸。“真恶心，”杜庞夫人在邦德的左面说道。

此时，邦德的大脑异常清醒冷静。刚才他奇迹般地躲开了一次可怕的枪击。他仿佛感到腋下还淌着恐惧的汗水，但是他成功地巧用椅子打败了敌人。现在，他坐在椅子上，竭尽全力，小心谨慎，进行最后的搏击。纸牌正在盘子里等着他，它们一定不会使他失望的。他的心为着那即将到来的场面而悬了起来。

此时已是凌晨两点钟。除了围满人群的这张巴卡拉牌桌外，另外三张“十一点”牌桌和三张轮盘赌桌仍继续进行着赌博。

巴卡拉牌桌四周一片沉默，只听见邻桌传来的计帐员拖长的声音：“凡是九点、买红、买单和买低的，统统赢。”

这是对他，还是对利弗尔的一种预告呢？

两张牌穿过绿色台面昵轻轻滑向他身边。

利弗尔身子前倾，就象岩石后面的一条章鱼，从桌对面狠狠瞪着邦德。

邦德右手平稳地伸向纸牌，把牌赶到面前。他希望刚才轮盘赌台的吉兆能给他带来好运，拿来的这两张牌不是九点，至少也是八点。他用手掌遮住两张牌，牙关紧咬，下颌的肌肉在颤动。全身由于自卫的条件反射而僵直起来。

他的两张牌都是Q，红桃Q和方块Q。

两张纸牌在阴影中粗野地看着他，这是最糟糕的牌，一点也没有，是个零。

“要一张牌，”邦德说话时尽量不带任何感情。他知道利弗尔的双眼象利剑一样盯着自己，想看出什么端倪来。

庄家慢慢将自己的两张牌翻过来。

他只有三点——一个K和一张黑桃三。

邦德慢慢地喷出一团烟雾。他仍然有一个机会。决定双方胜负的牌都在各人的第三张上。利弗尔拍了拍盘子，倒出一张牌，是邦德的牌。邦德的命运，被慢慢翻了过来。

这是一张九，一个极好的红桃九，它在吉普赛人的咒语在被称作“爱和恨的暗示”，这张牌使邦德稳操胜券，但表面上他丝毫不动声色。这张牌对于利弗尔来说算不了什么，因为他不知道邦德手里的底牌。他想，邦德手里拿到的牌也许是一点，在这种情况下，他共有十点，也就等于是三张废牌。或许他原来手里有二点、三点、四点，就算有五点吧，那么加上这张九，他的最高点数也不过只是四。

利弗尔绞尽脑汁想弄清楚邦德的意图。邦德刚才得了一张九点牌。通常情况下，他应该掀开自己的底牌，结束这局比赛。但是他没有这样做。显然决定邦德点数的是那两张扣着的牌。而在利弗尔这一方，必须得到一张六点，才能跟邦德抗衡。

汗水从利弗尔那钩形的鼻子两边淌下来。他那厚厚的舌头灵巧地伸出来，舔去流到嘴角的一颗汗珠。他看着邦德的牌，又看看自己的牌，再看看

邦德的牌。

终于，他耸了耸肩，从盘子里抽出一张牌给自己。

他翻过这张牌，桌上的人都伸过头来。这是一张极好的牌，一张五。“庄家是八点，”计帐员说。

邦德一声不吭地坐着。利弗尔突然咧开嘴，发出狼嗥似的狂笑。他认为自己一定赢了。计帐员几乎是勉强地伸出长长的掀牌杆，朝邦德前面的两张牌抹来。桌旁不止一个人认为，邦德一定输了，被打得大败。牌杆将两张粉红色的牌翻过来，快乐的皇后Q微笑着看着众人。“九点。”人们一下子全愣住了。桌子四周传来一阵巨大的喘息声，接着是一阵议论。

邦德紧盯住利弗尔的眼睛，只见这个大人物瘫在椅子里，仿佛他的心脏被猛击了一下一样。他的嘴大张着，难受地闭了一两次。他的右手不断抚摸着喉咙。然后，他倒向椅后，双唇变成灰白色。堆在桌子中央的一大堆筹码统统被推到邦德的面前。这时，利弗尔又把手伸进夜礼服的内口袋，掏出一叠钞票扔在桌上。计帐员赶紧用手指清点起来。

“赌金一千万法郎，”他郑重地说，然后从邦德的筹码中拿出一千万法郎，往桌子中央一放。

邦德想，这是最后的决战。这个家伙已经到了无路可走的地步，这一千万法郎就是他最后的赌本，他已处于我一小时前的境地。但是，如果他输了，是不可能有我刚才那样的奇迹发生的。

邦德仰靠着椅背，点燃一支烟。在他旁边的一张小桌上，放着一瓶香槟和一只玻璃杯。他二话不说，抓起香槟倒满酒杯，然后两大口将酒喝尽。

接着，他靠着椅背，双臂弯曲放在前面的桌子上，好象柔道或摔跤运动员准备上场一样。

他左边的旁家保持沉默。

“跟进，”邦德盯着利弗尔说道。

两张牌再次被抽出来，径直送进他伸出的双臂之间的绿色台面呢上。

邦德慢慢拿起牌，只粗略地看了一下，便将牌翻过来，放在牌桌中央。

“九点，”计帐员报告。

利弗尔低下头，盯着自己的两张黑桃K。

“零点，”计帐员小心地把一堆筹码推到邦德面前。

利弗尔眼睁睁地看着自己最后一点赌本汇入邦德左臂阴影下密集的筹码之中；然后，他慢慢地站了起来，一句话也没说，目光呆滞地来到栏杆的出口处。他拿掉链钩，放下链子。观众为他让开了一条路，好奇地看着他，同时他们也很害怕他，仿佛他身上散发着死尸的味道。最后，他从邦德的视野里消失了。

邦德站起身来，从身旁的筹码堆中拿出一枚十万法郎的筹码，扔给桌对面的领班，然后说了几句热情、感谢的话，请计帐员将他赢的钱存入钱柜。其他赌客已纷纷离座。没有了庄家，也就不可能进行赌博了。此时已是两点半钟。他向左右的牌友们致以感谢和告别，然后悄悄走到栏杆旁。维纳斯和费利克斯·莱特正在那里等着他。

他们一起走向收款处。邦德被邀请到赌场董事的私人办公室里。桌上放着他赢的一大堆筹码，他又将口袋里的钱掏出放在筹码中。一共是七千多万法郎。

邦德点出三千二百万放在一边，准备还给费利克斯·莱特，剩下四千多

万法郎换成了一张能随时兑换成现金的支票。赌场的董事们热情地祝贺他赢了这么一大笔钱，并希望他能乘兴玩一个通霄。

邦德推说还有其它事要做，便告辞出来。他走到酒吧旁，将莱特的钱递还给他，并对他在危急关头大力相助深表谢意。他们一边喝着香槟，一边回忆刚才的恶战。莱特从口袋里掏出一颗 45 口径的子弹，将其放在桌上。

“我把枪给了马西斯，”他说。“他拿去检验。我们都对你猛然落在地上感到十分疑惑。事情发生时，他正带着手下的一个人站在人群中监视，但那两个保镖还是逃脱了。你可以想象到，他们丢了这支枪，又未能完成任务，定会暗自责骂自己。马西斯将这颗子弹给了我，说幸亏你脱离了险境，因为这是一种杀伤力很强的软头达姆弹。但是这件事表面上和利弗尔对不上号。那两个人是独自进来的，并且出示了证件，填写了进场许可单。那胖矮个还被允许带手杖进入赌场，因他有一张战争负伤抚恤金的证书。这些家伙肯定受过严格的训练。马西斯已得到了他们的指纹，并向巴黎汇报了此事。所以，我们明早也许会听到更多消息。”费利克斯·莱特弹了弹香烟。“不管怎样，虽然风险重重，我们最终还是取得了胜利，总算令人欣慰。”

邦德微笑着。“那只信封真是我平身收到的最好礼物。当时我确实以为完蛋了，那滋味真不好受。患难中的朋友才是真正的朋友。总有一天，我会想法报答的。”说着，邦德站起身来。“我马上去饭店，将这东西放起来，”说着，拍了拍口袋里的支票。“利弗尔丢了这块心头肉，肯定不会死心，说不定已经想好了主意来对付我。我把它处理妥当后，咱们去庆贺一下。你看怎样？”

他转向维纳斯。自从赌博结束以来，她还没说过什么话。

“我们去夜总会喝一杯香槟好吗？就去‘盖伦特’夜总会，你穿过酒吧就可到达那里，那真是一个迷人的地方。”

“我很高兴奉陪，”维纳斯说。“你去放钱，我去化妆一下。我们在大厅见。”

“你呢，费利克斯？”邦德希望自己能和维纳斯单独呆在一起。

莱特看着他，猜透了他的心思。

“我想在早餐前休息一会儿，”他说。“这一天已够忙的了，说不定明天巴黎方面还会要我做一点扫尾工作。这些不需你劳神，我来处理就行。不过，我还是陪你走回饭店。我想最好还是护送宝船安全进港。”

他俩踩着满月投下的斑驳阴影，一起往饭店走去。此时已是凌晨三点钟，周围行人寥落，但赌场的院子仍然停着许多汽车。两人手里紧握着枪，丝毫不敢松懈。

这段路还算平静，没发生什么事情。

到了饭店，莱特坚持把邦德一直送到他的房间。房间里跟邦德六个小时前离开时一样，看不出有人闯过来过。

“没有人造访过，”莱特发现了这一点，“但是我不能让这笔钱冒风险。你认为我应该留下来给二位保驾吗？”

“你去睡吧，”邦德说。“不要为我们担心。我身上不带钱，他们就不会对我感兴趣。我已想好了藏钱的主意。非常感谢你的帮助。我盼望今后我们能再次合作。”

“我也是这样想的，”莱特说，“而且，如果有琳达小姐参与则更好。”他风趣地说着，走出房间，将门关上。

邦德转身打量着舒适的房间。

剑拨弩张的赌桌旁紧张拼搏了三个小时之后，他很高兴自己能单独休息一会儿。床上的睡衣和梳妆桌上的发刷欢迎着他。他走进浴室。用冷水喷在他的脸上，用辛辣的漱口剂漱了喉咙。他感到后脑和右肩的旧伤有些隐隐作痛，但心里却万分庆幸自己两次逃脱了死神的魔掌。同时，他考虑着目前的形势。利弗尔大概不会就此罢休的，不过此刻他最现实的举措是赶快逃走，以逃脱“锄奸团”组织的监视和枪口。

邦德耸了耸双肩，自我安慰道，今天承受的喜怒哀乐已经够多了，现在应该轻松一下，好好庆贺一番。他盯着镜子看了一会儿，思考起维纳斯的品行来。他喜欢她那冷漠高傲的样子，想看看她那蓝色眼睛里的泪水和渴望，用手抚摸她的黑发，抱起她那苗条的身体。邦德的眼睛眯了起来，看着镜中的自己，脸上充满了渴望看到她的神情。

他转过脸，从口袋里掏出那张四千万法郎的支票，将其折成很小的方纸块，然后打开门，朝走廊的两边瞧了瞧。他将门大开着，双耳竖起倾听着脚步声和电梯的声音，然后用一只小起子开始工作起来。

五分钟后，他最后审视了一下自己的杰作。将一些新烟装进烟盒，然后关上门，将门锁上，穿过走廊，下了楼梯，来到大厅，最后出了大厅的转门，走进溶溶的月色中。

第十四章　落入圈套

“盖伦特”夜总会的大门厅里灯火辉煌，几张赌桌旁仍坐满了人。当邦德挽起维纳斯的手臂，领着她走过镀金台阶时，他极力克制住自己去收款处借些钱，在邻桌押上高额赌注的强烈念头。他知道，这样做太草率。不管他是否能赢，都将是对已经得到的幸运的冲击。

夜总会的酒吧又小又暗，屋里只有蜡烛照明。烛光将其柔和的光线投射到墙壁前面的镜子上，然后又反射过来。四壁蒙着一层深红色的缎布，椅子和窗口上则饰以相应的红色长毛绒。在远处的一个拐角上有一支三人小乐队，他们弹着钢琴、电子吉他，敲着鼓，演奏着“野玫瑰”这支柔和甜美的乐曲。富有魅力的音乐飘浮在轻轻颤动的空气中。邦德仿佛感到每对情侣在炽热的感情冲击下，都禁不住在桌下互相抚摸起来。他们被领到靠门的一张桌子旁。邦德要了一瓶香槟、两份炒蛋和一份咸肉。

他们坐在那里，默默地欣赏着音乐，然后，邦德对维纳斯说：“和你坐在这儿，享受着完成任务后的乐趣，这是多么幸福啊。这是今天最有意义的结尾。它给了我众人所希求的东西。”

他等着她微笑，可她神色未改，只说：“是吗？”声音非常尖利，似乎在专心欣赏音乐。她的一只肘放在桌上，手心向下，手背支撑住下巴。邦德还注意到，她的关节显得很白，仿佛她捏紧了拳头一样。

她右手拇指和食指及中指夹着邦德递上的一支香烟，就象一个艺术家拿着一杆彩色铅笔一样。虽然她吸烟时显得很沉着，但是她不断地向烟灰缸里弹着并没有烟灰的香烟。

邦德之所以注意到所有这些细节，是因为他非常喜欢她，想用自己的热情和感情去影响她。但是他得到的却是她的冷淡。他想这种冷淡一方面是出于女性自我保护的本能，另一方面也可能是她对他傍晚分手时冷淡地对待她的报复。他那时的冷淡态度是故意做出的，但她却当真了。

幸好，邦德的涵养还不错，没有在意琳达的这些举动。他喝着香槟，谈论着一天来发生的事件，谈论着利弗尔可能得到的下场，谈到他的任务时，他十分谨慎，只提及到伦敦方面估计已经告诉了她的问题。她敷衍了事谈着。她说，当时他们已经认出了那两个保镖，但是当那个拿着手杖的胖矮个走到邦德椅后站着时，他们没想到他会对邦德下毒手。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还有人会在赌场里图谋不轨。就在邦德和莱特离开赌场走回饭店时，她打了一个电话到巴黎，将赌博结果告诉了M局长代理。她的上司向她吩咐过，不管赌博结果如何，M 局长要求把这个消息立即转达给他本人，白天或夜晚的任何时间都可以。

她就说了这些，然后慢慢地喝着香槟，很少看邦德，也不笑。邦德感到灰心丧气，只好埋头喝了许多香槟，然后又要了一瓶。炒蛋端来了，他们默默地吃着。到了四点钟，邦德正想叫服务员来结帐，这时，餐厅侍者总管来到他们桌旁，询问琳达小姐是否在这儿。他递给她一张纸条，她接了过去，迅速地看了起来。

“哦，马西斯写的，”她说。“他请我去大厅，他有一个消息给你。也许他没穿夜礼服。我去一会儿就来，然后我们一起回旅馆。”

她不自然地对她一笑。“很抱歉今晚没能好好陪你，今天这一天也真够使人心烦的了。”她歉然地点点头站起身来。

邦德也随即站起来，随便应了一句：“没关系，我来结帐。”他说着，看着她走向出口处，然后他坐下来，点燃一支烟，感到很无聊，同时也感到身体疲乏不堪。房间闷热的空气困扰着他，就象前一天早些时间赌场里的沉闷空气使他感到非常难受一样。他叫服务员来结帐，喝了最后一口香槟。香槟很苦，就象许多人喝第一杯时的感觉那样。他倒想看看马西斯那兴奋的脸，听听他的消息，哪怕只听到他对自己的一句祝贺话也好。

突然间，他对那张给维纳斯的纸条产生了怀疑。马西斯不会采用这种办事方式。他应该请他们俩和他一起去赌场酒吧，或者来夜总会和他俩坐在一起，而他穿什么衣服都可以这样做。他们将会在一起谈笑风生。马西斯将会对邦德的胜利感到十分兴奋，同时将有很多情况要告诉邦德，比如那第三个巴尔干杀手已经被逮捕了，那个弃杖逃跑的保镖以及利弗尔离开赌场后的行踪。

邦德打了个颤，迅速结好帐，不等服务员找钱，就拉开椅子，急速穿过入口处，来不及跟侍者总管和看门人打招呼，就走了出去。

他急速穿过赌室，朝长长的大厅左右仔细瞧了瞧，不见琳达。他焦躁地加快脚步，来到衣帽间一瞧，只有一两个官员和两三个穿着夜礼服的男女在取东西。

没有维纳斯，也不见马西斯。

他几乎跑了起来，冲到出口，看看左右两边的台阶和剩下的几辆汽车。

服务员朝他走来。

“要出租车吗，先生？”

邦德向他摆了摆手，走下台阶，双眼在黑暗中仔细搜寻。夜晚的冷气吹在他冒着热汗的额头上，凉冰冰的。

他刚下了一半台阶，就听到一阵微弱的呼喊声，接着，右边传来“砰”的汽车关门声和排气管发出的一阵刺耳吼声。只见一辆甲虫形的“雪铁龙”轿车猛地从黑暗中窜到了月光下，它的前轮在前院的鹅卵石上飞快地滚动着。

车尾在轻轻摇晃，仿佛后座上发生着搏斗事件一样。

汽车大吼一声，飞速驶到宽大的大门前。一个小小的黑色东西从车后敞开的窗子里扔了出来，落到花圃中。当汽车来到林荫大道，急速向左拐时，车轮发出了和柏油路摩擦的刺耳的声音。司机把车速推到了二档，“雪铁龙”汽车的排气管发出了震耳欲聋的回音，接着司机猛地推到了最高档，汽车穿过两边是高楼大厦的街道，朝海岸公路驶去，这时，声音渐渐小了下来。

邦德知道他必须首先把从车上扔到花丛中的东西找到。他飞快跑到花圃中，很快就找到了。这是琳达的手提包。他拿着提包跑过卵石路来到明亮的台阶处，搜寻着包里的东西，这时，看门人正在他附近徘徊。

一张揉皱的纸条就放在包里：

你能来大厅一会儿吗？我带来了你同伴的消息。

雷内·马西斯。

第十五章　夜色追踪

这是最笨拙的伪造。

邦德跳上“本特利”汽车，立刻发动了汽车，发动机“呼呼”地旋转起来。看门人跳到一边，汽车的吼声淹没了他结结巴巴的话语。车的后轮在砂砾路上摩擦着，扬起的沙砾打在了他那烫得笔直的裤腿上。

当汽车出了大门拐向左边时，邦德恨不得一下子追上“雪铁龙”牌汽车。他把车速推到最高档，横下心来向前追去。城市大街的两边传来排气管的巨大回音。

他很快开上了海岸公路。这是一条穿过沙丘的宽广的公路。他早晨曾从这里驶过，所以他知道路面很好，几处拐弯的地方清晰可见。他将油门踩到底，发动机的转速越来越快，汽车的速度从每小时八十公里加快到九十公里。巨大的车灯射出了一道白光，照亮了半英里长的公路，好象在黑夜中开辟出一条隧道一样。

他猜想“雪铁龙”一定走的是这条路。他已经听见了排气管从远处发出的声音。前面路上一直有汽车驶过后排出的废气和废气跟冷空气形成的水雾。

他驾驶着汽车在黑夜中疾驶，速度在不断增加。他一边注意着前方，一边骂着维纳斯，骂着M局长为什么派她来执行这项任务。

这些愚蠢的女人以为她们能干男人的工作，这是他一直担心的事。她们究竟为什么不能呆在家里，做些家务事，把精力花在打扮自己和聊天上，而把男人的工作留给男人做呢？现在发生了这样的事，而且是在他的任务刚刚出色地完成了之后。现在维纳斯落入了敌人的陷阱中。敌人把她抓走，也许要用她作为人质来敲诈一大笔赎金，就象连环漫画里描写的那样。这个该死的巫婆！

邦德一想到自己陷入了这样的困境就十分恼怒。

事情肯定是这样，他们是想用她做交易，逼他用那张四千万法郎的支票换姑娘。不过，他不会做这笔交易的，甚至都想不敢这样想。她是情报局里的人，应该知道这样做的严重性。他甚至不必去请示M局长。她不过是被派来协助他完成任务的，这个任务远比她更重要。这件事真是糟透了。她是一个好姑娘，但是他不能自投罗网，中敌人的圈套。这可不行。他要设法追上“雪铁龙”，用枪把那帮人干掉；如果她在这过程中被子弹击中，那么也是没办法的事。

他必须尽力而为，在他们把她绑架到某个偏僻之处前救出她。但是如果他追不上他们，他将返回饭店，睡一觉，不再议论这件事。等到第二天早晨，他将向马西斯讲明事情经过，并出示纸条为证。如果利弗尔是想用那姑娘跟邦德换那笔钱的话，那么邦德是不会答应的，而且他也不会把姑娘被绑架的事告诉给任何人。那么那姑娘也只好受些罪了。如果看门人说出了所看到的情景，那么邦德将会借口说自己喝醉了酒，和姑娘吵架后她离开了。

邦德的脑子里翻来覆去考虑着这些问题，同时开着车在海岸公路上疾驶。他拐了几个弯，注视着路上通往矿泉王城俱乐部的马车或自行车。前面是的道路笔直，“本特利”那十五马力的发动机将刺耳的高音送往夜空。车速在加快，时速表上的指针从一百一十英里指向一百二十英里。

他知道自己的车速一定比前面的车快。“雪铁龙”载着四个人，在这种

道路上顶多只能开到每小时九十英里。他打开雾灯，关掉两只大灯，以便看清远方的情况。不一会儿，他清楚地看见前面海岸公路一两英里以外的地方，另一辆汽车也在疾驶。

他一只手摸到仪表板下，从一个隐蔽的枪套里掏出一杆长筒的科尔特 45 步枪，将枪放在旁边的椅子上。如果在这种路面打枪走运的话，那么他希望在相距一百码时用枪击中前面那辆车的轮胎或油箱。

然后，他打开大灯，呼啸着向前冲去。他感到非常镇定、轻松。已顾不了维纳斯的生命了。他的脸在仪表板的蓝色灯光中显得残酷无情，但又非常平静。

前面那辆“雪铁龙”车里坐着三个男人和那个姑娘，利弗尔亲自开车，他那庞大的身体倾向前，双手轻松自如地握着方向盘。他的旁边坐着那个在赌场上弃杖逃跑的胖矮个保镖。胖矮个正用左手抓住一根粗实的杠杆，杠杆横在他身边，差不多和车板平行。这也许是一根能够调节驾驶座位的杠杆。

后座上是那个又高又瘦的保镖。他朝后靠在座背上，看着车顶，显然对汽车的高速行驶非常满意，一只手不断地在旁边的维纳斯赤裸的左腿上摸来摸去。

除了她的双腿赤裸在外，维纳斯完完全全是一个包裹。她那长长的黑色天鹅绒裙子被卷到了她的双臂和头上，在顶上还狠狠地打了个结。裙子在她脸部上面开了一个小洞，这样她可以呼吸。其它部位没有被绑住。她静静地躺着，身体随着汽车的摆动而移动着。

利弗尔的注意力一半放在前面道路上，一半放在后视镜中渐渐逼近的邦德汽车大灯的光束上。猎人和猎物之间相距不到一英里，可是利弗尔似乎并不着急，他甚至将车速由每小时八十英里减到每小时六十英里。前面是一个急转弯，他又降低了车速。在几百码前的地方，一根标杆表明前方是一叉口，有一条小路横穿公路。

“注意，”他对身旁的胖矮个严厉地说道。

胖矮个的手紧紧地握住杠杆。

在离十字路口一百码的地方，他将车速减低到每小时三十英里。在反光镜中，邦德的汽车已开到了急转弯处。

利弗尔终于打定主意，咬咬牙下达命令。

“放下去。”

胖矮个猛地向上扳起杠杆。汽车后部的行李箱象鲸鱼一样张开了黑洞洞的大口，路上传来一阵叮当的响声，接着是一阵很有节奏的刺耳的声音，仿佛车后拖着一根长链条一样。

“关上。”利弗尔又一声令下。

胖矮个用力压低杠杆，刺耳的声音随着最后一阵铿锵声停止了。

利弗尔再次看了看反光镜，邦德的汽车刚刚拐出急弯。利弗尔改变了行车路线，将“雪铁龙”汽车开向左边的狭窄小道，同时关掉了车灯。

他猛地踩下刹车踏板，将车停下。三个男人一齐迅速地下了车，在一片低矮篱笆的掩护下迅速往回跑向十字路口。此时的十字路口被“本特利”汽车的灯光照得通亮。他们每个人都握着一支手枪，瘦高个左手还握着一颗手榴弹。

“本特利”汽车就象一列特快列车一样朝他们呼啸着冲过来。

第十六章　落入魔掌

邦德双臂稳稳地把握汽车方向盘，身体和双手随着公路的弯道和坡度自然倾斜。两辆车的距离在渐渐缩短，他在构思着行动方案。他想到，如果前面有岔道，敌人一定会设法利用它摆脱自己。因此，当他拐过弯道、看到前方没有车灯时，他本能地抬起油门踏板。当他看到那根标杆时，他准备踩刹车。

当邦德来到公路右边隆起处的黑色土地时，他的车速只有每小时六十英里。他以为那块黑色土地是由路边的一棵树投下的阴影。其实，即使他知道真相，也没有时间采取措施了。在他的右边突然出现一块乌黑闪亮的钢板，上面竖满了一排排的钢钉。接着，他的车开到了敌人预先设置好的钢板上面。

邦德本能地拼命踩刹车，用尽全身气力抱住方向盘，以防汽车向左猛冲。但是他只是将车子控制了一刹那。就在右轮扎进钢钉里的同时，笨重的汽车随着一阵刺耳的车轮打滑声在路中打起了转，接着猛地向左倾斜，将邦德从驾驶座位上抛到了车板上；接着，车身整个翻过来躺在路上，前轮在“呼呼”运转着，那刺眼的前灯灯头直刺天空。刹那间，汽车靠着油箱支撑着躺在路上，象一只巨大的螳螂一样用爪子抓着天空。接着，车又慢慢翻了过来，在一阵车身和玻璃的粉碎声中站了起来。

在震耳欲聋的声音中，汽车的左前轮轻轻转了几下，然后嘎然而止。

利弗尔和他手下的两个人只需从埋伏地点走几码就可到达翻车现场。

“把枪收好，将他拖出来，”利弗尔厉声命令道。“我保护你们，要小心谨慎地对付他，我不想要一具死尸。快点，天快亮了。”

两个保镖跪在地上，其中一个掏出一把长刀，割断挡风玻璃背后蒙布，伸手进去抓住了邦德的双肩。邦德已不省人事，不能动弹。另一个家伙挤进车里，拿开放在方向盘和汽车帆布顶之间的邦德的双腿，然后他俩将邦德一点点地从帆布上的一个洞中拖了出来。

当他们把邦德放在公路上时，他们已累得满头大汗，脸上沾满了灰尘和油污。

瘦高个摸摸邦德的心脏，还有心跳，于是他打了邦德两个耳光。邦德呻吟起来，一只手动了动。瘦高个又狠狠擂了他一拳。

“好了，”利弗尔说。“将他的双手绑起来，放进车子里。接着，”他将卷皮线扔给瘦高个。“先搜空他的口袋，把他的枪给我。他也许还带着其它武器，我们可以过一会儿再检查。”

他接过瘦高个递过来的邦德口袋里的东西，连看也没看一眼，就把这些东西连同邦德的贝雷塔手枪放进宽大的口袋里。他让部下留下来善后，自己则朝汽车走去。他的脸上既没有愉快的表情，也没有兴奋的神情。

邦德的双腕被皮线紧紧地绑在一起，感到浑身疼痛，仿佛被一根木棒打过一样；但是，当他被猛地拉着站了起来、推搡着走向那条狭窄的小道时，他发现自己身上的骨头完好无损。小路上“雪铁龙”汽车的发动机已经轻声转动起来。他自知绝无逃脱可能，只好任凭自己被拖向汽车的后座，没做丝毫反抗。

他感到垂头丧气，无精打彩。就象他的身体一样，意志已变得很脆弱。他在过去二十四小时中承受的打击实在太多了，所以敌人的最后一击仿佛是对自己的致命打击。这次不可能出现什么奇迹将他救出来了。没有人知道他

在哪里。只有到了早晨，才会有人发现他不见了。他的汽车残骸将会被人发现，但是要花好几个小时才能搞清汽车的主人是谁。

还有维纳斯。他向右边张望，视线越过那个靠在椅背上闭目养神的瘦高个，恨不得痛骂她一顿。愚蠢的姑娘象一只鸡一样被绑起了双臂，裙子蒙在头上，这个情景仿佛是在宿舍里闹的某种恶作剧。但是接着，他感到她十分可怜，她那赤裸的双腿显得那么无辜，那么无助。

“维纳斯，”他轻声叫道。

车角的那堆包裹没有反应，邦德心中一凉。但是不一会儿，她微微动了一下。

同时，瘦高个用坚硬的手掌朝邦德的心脏处狠狠打了一下。

“闭嘴。”

邦德蜷缩起身子，躲过瘦高个的另一击，但这一击打在了肩头近颈部处，他再次缩起脖子，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瘦高个是用手的边缘处很有技巧地砍在他脖子上的，动作非常准确，也不费气力。对邦德略施惩戒后，瘦高个又靠在了椅背上，双眼闭了起来。这个流氓，这个狗杂种。邦德希望自己能有机会杀死他。

突然，汽车的行李箱打开了，传来一阵铿锵的声音。邦德估计，这是胖矮个在撤回那张铺在地上的钢钉板。他知道，钉板用来暗算汽车最有效。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法国的游击队就用它来对付德国运送作战部队武器的车辆。

邦德不得不佩服这些家伙的才干和他们使用这种装置的智慧。M 局长也太轻敌了。他抑制住了责骂伦敦的念头，而从自己身上找原因。他应该事先考虑到这一点，应该注意每一个细小的迹象，应该十分谨慎地行事。想到自己在“盖伦特”夜总会痛快地喝着香槟，而敌人却在精心准备着反击时，心中不禁后悔不迭。他咒骂着自己的麻痹大意，咒骂着自己的狂妄自大，正是这些使他误认为这场战斗已经取得了胜利，敌人已经转移。

在这段时间里，利弗尔什么也没说。关好行李箱后，胖矮个爬上了车，坐在邦德身旁。利弗尔立刻将车迅速开回到大路上，然后他猛然换上高速档，车子沿着海岸疾驶，很快，车速上升到了每小时七十英里。

此时已是黎明，邦德估计大约五点钟。他回忆起来，大约再向前开一两英里，就可拐向利弗尔的别墅。他本来以为他们不会把维纳斯带到那儿去，现在他明白了，维纳斯只是一个钓大鱼的诱饵。利弗尔要打什么鬼主意，已经昭然若揭了。

这是一个极其恶毒的计划。自从邦德被捕以来，他还是第一次感到了恐惧，他只感到一阵寒气袭向脊骨。

十分钟后，“雪铁龙”汽车拐向左面，沿着一条上面长满小草的小道行驶了几百码，然后穿过一对破旧的毛粉饰柱廊，开进一个四面高墙的院落。他们在一扇油漆剥落的白色门前停下来。门框上的门铃已经锈迹斑斑。一块木牌上写着一排小小的镀锌字母：“梦行者别墅”。在这排字母的下面写着“进门前请按铃”。

邦德从这个水泥门面看出，这幢别墅是典型的法国海边式样。他可以想象出，房地产代理商在得到租赁通知后，立即派来一名清洁女工匆匆收拾了一番，将陈腐的房间换了新鲜的空气。事实上每隔五年，房屋和外部的门窗都要粉饰一次，向世人露出几个星期的欢迎微笑，然后，冬天的雨水开始逐

渐腐蚀着粉刷后的外表，苍蝇关在了屋里，这幢别墅很快又恢复原来那种被人遗弃的模样。

但是，邦德想，今天早晨这幢别墅正可以满足利弗尔的目的。如果他估计正确的话，那么他将被严刑拷打，甚至惨死，并且无人知晓他的行踪。从他那天侦察的情况来看，他们所经过的地方几乎没有人烟，只是在南面几英里的地方有几处零星的农家。

瘦高个用肘猛地击了一下邦德的肋骨，命令他下车。邦德明白，利弗尔即将在没人打扰的情况下摆弄他俩几个小时，肯定会让他吃不少苦头。于是他的皮肤再次起了鸡皮疙瘩。

利弗尔用钥匙打开房门，走了进去。在黎明的光亮中显得那样难看的维纳斯被胖矮个推搡着走进屋去。邦德不等瘦高个吆喝，便自动跟了进去。前门又锁上了。

利弗尔站在右边的一间房门口，朝邦德弯起一只手指，下达了一个无声的命令。

维纳斯被胖矮个挟持着沿走廊朝后屋走去。邦德突然间想好了主意。他飞起一腿，猛地向后一踢，踢在瘦高个的小腿上，瘦高个发出了一阵疼痛的叫唤。邦德趁机猫着腰沿着过道朝维纳斯跑去。此时他的头脑里只有一个念头，用双脚当武器，尽可能给那两个保镖点颜色瞧瞧，司机叮嘱维纳斯几句，告诉她不要屈服。

胖矮个已听见了瘦高个的叫喊声，刚一回头，邦德的右脚腾空飞起，向他的小腹踢来。

胖矮个就象闪电一样急速地靠在过道的墙上。就在邦德的脚呼啸着飞过他的臀部时，他非常迅速，但又很沉稳地伸出左手，抓住了鞋头，用力扭了起来。

邦德的另一只脚由于完全失去了平衡而抬离了地面，他的整个身体在空中旋转着，随着前冲的惯性，他的身体猛地摔跌在地板上。

他躺在地板上，大口喘着气。接着，那个瘦高个赶上前来，抓住邦德的衣领把他拉了起来，抵在墙上。他手里拿着一枝枪，两眼喷火地瞪着邦德的眼睛。然后他不慌不忙地弯下腰，用枪管猛击邦德的小腿。邦德惨叫一声，双膝跪在地上。

“下次你再做小动作，老子就打断你的牙，”那个瘦高个用蹩脚的法国话说道。

一扇门猛地关了起来，维纳斯和那个科西嘉岛人消失在门里。邦德将头转向右边，利弗尔已经向过道里走了几步。他抬起手指，再次弯曲了一下。然后他第一次开了腔。

“来，我亲爱的朋友，请不要再浪费时间了。”

他用道地的英语说道，声音低沉，柔和，不慌不忙。他的脸上毫无表情，好象医生在招呼等待室的就诊病人，而病人却歇斯底里地和护士辩解着。

邦德再次感到自己软弱无力。除了摔跤能手外，没人能对付得了那个胖矮个。那个瘦高个对他所采用的报复手段也是那样冷酷，准确，不急不忙，很有技巧。刚才交手的这一回合他没有占到什么便宜，反而给自己增加了几处伤痕。他无计可施，只得驯服地向过道走去。当他跟着瘦高个走过门槛时，他知道，他已完全处于他们的控制之中。

第十七章　严刑逼供

这是一个宽敞的空房，里面陈放着几件法国最新式样的家具。很难说这是一间会客室，还是一间餐厅，因为看起来容易损坏的玻璃餐具柜占据了门对面的大部分墙壁，和放在屋子另一边的褪了色的粉红色沙发很不协调。玻璃餐具柜里放着一个桔黄色的有细裂花纹的水果盘和两只油漆过的木制烛架。

屋中间雪白的吊灯下没有安放桌子，只有一小块四方的带有污迹的棕色地毯，和屋里家具形成鲜明对比，纯粹是未来派的杰作。窗旁有一张看起来很不相称的君王坐椅，椅子是用栎树雕刻而成的，上面饰以红色丝绒。椅子旁边是一张茶几，上面放着一只空水瓶和两只玻璃杯。离茶几不远处还有一张没有坐垫的轻便藤椅。

半遮的软百叶帘遮住了人的视线，早晨的太阳透过窗上的铁栏将一束束光线投射在几件家具上，照亮了色彩鲜艳的墙纸，也照亮了褪了色的棕色地板。

利弗尔指了指藤椅。

“这椅子就很好，”他对那个瘦高个说道：“赶快让他享受一下。如果他不领情，就不妨开导开导他。”

然后他转向邦德，庞大的脸上没有一点表情，圆圆的眼睛射出一道冷光。“脱去你的衣服。如果你想反抗，那么巴兹尔将会折断你的手指。我们说到做到。你的健康对我们说来无关紧要。你是否能活下去，则全看我们谈话进行得怎么样。”

他向那个瘦高个挥了一下手，然后离开了房间。

瘦高个的最初反应很奇特。他打开那把曾划开邦德汽车帆布的折刀，拽过那把小扶手椅，敏捷地割着上面的藤条。

然后他转向邦德，并没有将折刀收拢，而是将它往背心口袋里一插，象别上一支钢笔那样将刀装进外衣的袖珍口袋里。他将邦德扳过来面朝光线，解开他手腕上的皮线，然后迅速闪到一边，刀子又紧握手中。“快点。”

邦德站在那儿，擦揉着肿起的手腕，心中盘算着怎样可以拖延时间。但是他只消磨了一会儿，那个瘦高个就迅速向前走了一步，用那只空闲的手向下猛地一挥，抓住邦德夜礼服的衣领，往下猛扯，邦德的双臂不由自主地向后扭曲。对于这种老式警察的手法，邦德跪下一只膝，做着传统式的反抗；但是当他跪下时，瘦高个也跪下来，同时，拿起小刀在邦德的后背上下划着。邦德感到一片冰凉的东西从背脊划过，锋利的刀子划在衣服上发出一阵“咝咝”的声音。当他的上衣被划成两半掉下来时，他的双臂突然自由了。

他咒骂着站了起来。瘦高个也立即闪回原来站的地方，手中仍握着那把刀。邦德干脆让划成两半的夜礼服滑落到地上。

“快点，”那个瘦高个很不耐烦地吼道。

邦德盯着他的眼睛，然后开始慢慢地脱起衣服来。

利弗尔一声不吭地走进屋里，端着一个散发着咖啡味的茶壶。他将壶放到靠窗的一张小桌上，又放上两件不同寻常的东西：一根三英尺长的用藤条编起来的鞭子和一把弯刃雕刻刀。

他舒适地坐在那张御座般的椅子上，将壶里的咖啡倒进一只玻璃杯里，又用一只脚将那张座位已掏空的小扶手椅勾到身前。

“坐在那儿。”利弗尔朝他前面的椅子点了点头。

邦德走过去，坐了下来。

瘦高个掏出了一节皮线，用皮线将邦德的手腕绑到椅子的扶手上，将他的双脚踝关节绑在椅子的两条前腿上。他在邦德的胸脯上绕了两道绳子，绳子穿过腋下，绕到椅背，然后准确无误地打了个结。他绑得很紧，绳子深深地勒进邦德的皮肉里。

他成了一个名符其实的犯人，手无寸铁，毫无反抗能力。他无法坐稳，屁股漏过空洞，身子往下坠，扯得手腕与胸上的绳子更深地勒进肉里，利弗尔朝瘦高个点点头，瘦高个一声不吭地离开房间，关上了门。

桌上有一包“高卢”牌香烟和一只打火机。利弗尔点燃一支香烟，喝了一口玻璃杯里的咖啡。然后他拿起藤条鞭子，将鞭柄悠闲地放在膝盖 上，三叶穗状鞭梢垂在邦德的脚下。

他瞧着邦德，目光阴险恶毒。突然，他抬起手腕，抓起藤鞭朝邦德一记狠抽。

结果是非常可怕的。

邦德的整个身体痉挛般地蜷缩起来。脸上肌肉收缩着，痛得龇牙咧嘴。他猛地向后一甩头，露出颈部绷紧的肌肉。一瞬间，全身的肌肉都紧张得鼓成一团，脚趾和手指向下用力，直到变成白色。最初的挛缩过后，他浑身上下渗出了豆粒般的汗珠，嘴里发出一阵长长的呻吟。

利弗尔等待着他张开双眼。

“明白了吗，小伙子？”他微笑起来。“现在你该清楚你到底在哪儿了吧？”

一滴汗水从邦德的下巴上滴落到他赤裸的胸脯上。

“现在我们来谈谈正经事吧，看看我们需要多久才能解决由于疏忽面造成的这桩麻烦事。”他得意地吸了口烟，然后用那条可怕的藤鞭在地板上警告似地敲了敲。

“我亲爱的朋友，”他说话的声音就象一个父亲，“赌场上的儿戏结束了，彻底结束了。不幸的是你现在陷入了只供成年人玩的赌博中，而且你已经尝到了一点苦头。我亲爱的孩子，你没有经过训练就和成年人进行赌博，你那伦敦的老头子十分愚蠢地把你送到这儿来，让你两手空空地自投罗网。愚蠢，太愚蠢了。这也是你最大的不幸。”

“现在，”他突然收起揶揄挖苦的语调，声色俱厉地喊道：“说，钱在哪里？”

邦德那充血的眼睛无神地看着他。

手腕再次向上抬起，邦德的整个身体又一次遭受了痛苦的折磨。

利弗尔等待着。邦德那倍受折磨的心脏慢慢地恢复了平稳的跳动，双眼再次茫然地睁开。

“也许我应该先解释一下，”利弗尔说。“我决定专门折磨你身上的敏感部位，直到你回答我的问题为止。我这人没有怜悯心，更不会对你发慈悲。你别指望有人戏剧性地在最后时刻救你，你也毫无可能逃走。这可不象那些浪漫的冒险故事；什么歹徒最终被彻底击败，什么英雄获得了奖章和美女，统统没有。这些事情在真正的生活中是不会发生的。现实生活往往比这严酷一百倍。如果你继续顽固下去，那么你将被折磨得半死，然后我要人把那姑娘带来，当着你的面前强奸她。如果这样做还不行的话，那就将你们俩折磨

死，把你们的尸体扔去喂野狗。我自己可以跑到国外去定居。我将在那里东山再起，幸福生活，平安度过晚年。因此你想想看，我亲爱的孩子，我没有任何损失。如果你将钱交了出来，你的前景就比现在好多了。如果你不把钱给我，那咱们只好走着瞧了。”

他稍作停顿，手腕在膝头上轻轻扬了扬。藤条刚刚碰到他，邦德的皮肉就下意识地畏缩起来。

“我亲爱的朋友，乖乖听话，我就不再折磨你，饶你一条命。除此之外，你别无选择，绝对没有。怎么样？”

邦德干脆闭起眼睛，等待疼痛一次次来临。他知道受刑之初最难以忍受的。人对痛楚的感受呈抛物线形，疼痛渐渐增强到顶峰，然后，神经的反应就逐渐减弱，直到最后昏迷、死去为止。他什么也不想，只是希望疼痛尽快能达到高峰，希望自己的坚韧能帮助他挺过顶点到来之前的这一段痛苦历程，然后慢慢地滑行到最终眩晕状态。

他的那些被德国人和日本人折磨过而侥幸活下来的同事告诉过他，人在受刑的末期甚至能模糊地领略到一种快感，一种模糊的两性交欢的快乐感。此时，疼痛变成了快乐，仇恨和恐惧变成了一种色情受虐狂的迷恋。这时候，尽量不要表现出被打得头晕转向的样子是对人的意志的最大程度的考验。通常，施刑者在这时都会故意放松一下折磨，让受刑者恢复下知觉，以便更暴虐地折磨他，使其屈服。

他微微睁开眼睛。

一等到他睁开眼睛，利弗尔的藤鞭就又象一条响尾蛇一样从地板上跳起，一次次地向邦德身上抽去。邦德尖声叫喊着，他的身体就象一个活动木偶一样在椅子里扭动。

只有在邦德的痉挛显出有点呆滞时，利弗尔才停止折磨。他坐等着，呷着咖啡，就象一个外科医生在做棘手的手术时看着心动描记器一样微微皱起了眉头。

当邦德的双眼眨动了一下，然后睁开时，李·奇尔再次训起话来，只是此时话音显得很不耐烦了。

“我们知道钱就在你房间的某个地方，”他说。“你要了一张四千万法郎支票。我们也知道你专门回到饭店把钱藏了起来。”

邦德在这一瞬间很纳闷，他怎么会如此肯定？

“就在你离开饭店去夜总会时，”利弗尔继续说，“我们搜查了你的房间。”

邦德想，芒茨夫妇在这中间一定起了作用。

“我们在房间的隐密地方发现了许多东西，比如在马桶的浮球阀里找到了一个很有趣的密码本，在抽屉后面发现了你的一些记录材料。所有的家具都被劈碎了，你的衣服、窗帘和被单全被划开。你房间的每寸地方都搜查过，所有的东西都被移动过了。然而很遗憾，我们没能找到那张支票。如果我们找到了的话，你也不至于落到这个地步，说不定正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和那位美丽的琳达小姐互诉衷情呢。”话音刚落，他又将鞭子猛地抬起。

巨痛中，邦德迷迷糊糊地想起了维纳斯。他完全想象得出她将怎样被那两个保镖轮番玩弄。在把她交给到利弗尔之前，他们将尽情地向她发泄兽欲。他眼前又模糊地显现出胖矮个那湿润的厚嘴唇和瘦高个那残酷的奸笑。可怜的姑娘竟卷入了这个事件中，真是倒了邪霉。

耳旁又响起利弗尔的说话声。

“受刑是一种可怕的经历，”他说着，吸了一口烟。“但是对施刑者来说又特别痛快。特别当病人，”他为自己想到的词笑了，“是一个男人的时候。你是知道的，我亲爱的邦德，对于一个男人来说，根本不必要采用文雅的方式。就用这个简单的藤条，或者用其它任何方法，我就能使一个男人遭受到极大的痛苦并失去做男人的尊严。不要相信你看过的那些描写战争的小说和书籍。那里面描写的折磨方法都不可怕。但这玩意儿可真厉害呀，不仅能立刻使你皮肉受苦，而且能将你的男子汉尊严渐渐摧毁殆尽，使你不再成为一个真正的男人。”

“我亲爱的邦德，想一想，这是一幅多么凄惨的图画啊，身心受尽折磨，最后还得恳求我把你快快杀死。如果你不告诉我钱藏在哪里，那么这幅图画将会变为现实。”

他往杯子里倒了一些咖啡，一口喝干，嘴角留下一圈棕色的水渍。

邦德的嘴唇扭动着，想说什么。最后，他终于干哑地挤出了一个词：“喝水，”他说着，伸出舌头舔着干燥的嘴唇。

“当然可以，我亲爱的孩子，我这人多粗心！”利弗尔在另一只玻璃杯里倒了些咖啡。此时，邦德椅子周围的一圈地板上已滴满了汗珠。“我确实应当让你润润嗓子，好开口招供。”

他将藤条鞭柄放在地板上，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到邦德身后，一只手把邦德汗湿的头发抓起，将邦德的头往后拉得高高仰起。将咖啡一小口一小口地倒进邦德的喉咙里。灌完后，他松开头发，邦德的头又低低地垂在胸脯前。奇夫你走回到椅子旁，拿起了藤条鞭柄。

邦德抬起头，挣扎着开了腔：“钱对你来说没用。”他的声音既吃力也沙哑。“警察会跟踪到你的。”

他仿佛用尽了全身气力，头又向前垂下，一动也不动。其实，他是故意夸大了自己身体毁坏的程度，想借此拖延几分钟，推迟下次被折磨的时间。

“哦，我亲爱的朋友，我忘记告诉你了。”利弗尔狡猾地微笑起来。“我们可以对外宣称，在矿泉王城俱乐部赌博之后，我们又见了面。你是一个很讲信义的人，你同意我们俩再打一次牌，做最后的生死决战。这是一种豪侠风度，典型的英国绅士。”

“遗憾的是，你输了，这使你非常不安，你决定立刻离开这里，去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藏身。出于你的豪爽性格，你非常和气地给了我一张纸条，解释了为什么会输给我的情况，并且告诉了我怎样从银行兑换那张四千二百万法郎的支票。这样我在用你的支票兑换现金时就不会出现麻烦。你看到了吗，亲爱的孩子，一切都筹划好了，你不必为我担心。”他干笑起来。

“现在怎么办，再演戏吗？我是很有耐心的。老实对你说吧，我倒很有兴趣看一看一个男人到底对这种特殊形式的 kk 呃 kk 激励方式能忍受多久。”说着他举起藤鞭在地上狠狠抽了一下。

邦德的心一沉，他想，原来是这样。“无人知晓的地方”无非就是地下或海底，或者更简单一点干脆把他放在撞毁的“本特利”车下。好吧，邦德打定主意视死如归，死前还必须尽最大努力与敌人周旋到底。他并不指望马西斯或莱特会及时救出他，但是自己晚死一点，就至少有可能使他们在利弗尔逃跑之前抓住他。现在一定已经是清晨七点了，他那摔坏的汽车现在也许已被发现。这是一种不幸的选择；但是，只要利弗尔折磨邦德的时间越长，

那么他受到严惩的可能性就越大。

邦德挣扎着抬起头，愤怒地盯着利弗尔的眼睛。

利弗尔的眼白此时充满了血丝，那双眼睛看起来就象两颗黑色的无核小葡萄干陷在血中一样。宽宽的脸庞亦已变成淡黄色，一撮浓黑的短髭盖住了微湿的皮肤。嘴角的周围留着一圈咖啡沫的痕迹，给人以一种假笑的样子。在透过百叶窗的光线中整个脸半明半暗。

邦德坚决地说：“不，……你。”

利弗尔哼了一声，狂怒地再次扬起藤鞭，还不时地象一只野兽怒吼着。

十分钟后，邦德晕了过去，完全失去了知觉。

利弗尔立刻停止了鞭打。他用那只空闲的手在脸上抹了抹，擦去了脸上的一些汗水，然后看了看表，仿佛想好了主意。

他站起身，站在那具毫无生气的湿漉漉的身体后面。邦德的脸上和他腰部以上的地方没有一点血色，只有心脏部位还有着微微的颤动，如果不是这么一点生命迹象的话，那么他也许已经死了。

利弗尔抓住邦德的耳朵，猛地拧他的耳廓，然后他倾身向前，左右开弓地打了邦德几个耳光。邦德的头随着他的每一击而左右摆动着。渐渐地，邦德的呼吸变得重浊起来，一阵痛苦的呻吟声从他那垂下的嘴里哼出来。

利弗尔端起一杯咖啡，往邦德的嘴里倒了一些，然后将剩下的咖啡泼在他的脸上。邦德的眼睛慢慢睁开了。

利弗尔回到自己的座位上等待着，他点燃了一支香烟，注视着邦德座椅下那一摊血迹。

邦德再次可怜地呻吟起来，这是一种非人的声音。他睁大了眼睛，茫然地盯着这个魔鬼，这个虐待狂。

利弗尔终于开口说话了。

“到此结束，邦德。不是要你的命，而是你的戏先中断几分钟。接下来我们让琳达小姐来演，或许她演得比你更精彩。

他朝桌子走去。

“再见，邦德。”

第十八章　蒙面杀手

“住手！”

邦德没想到能听到第三者的声音。在将近一小时的非人拷问期间，邦德的耳中除了那可怕的抽打声音外，就是他和利弗尔的对话。他的思维已非常迟纯。他简直听不清那第三者讲的是什么。接着，他突然恢复了些知觉，发现自己能再次看到眼前的东西，能听见别人的说话声。一阵死一般的静寂之后，他听见了从门口传来的一声轻叱。他可以看见利弗尔的头慢慢地抬起，看到他那十分惊讶和诧异的神情渐渐变成了恐惧。

“停下，”那个声音轻轻地说。

邦德听见那人慢慢地走到他的椅后。“放下，”那声音命令道。

邦德看见利弗尔的手顺从地张开，刀子铿锵作响地掉落到地板上。他竭力想从利弗尔的脸上看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是他所能看到的是李·利弗尔脸上绝望、茫然和恐惧的表情。利弗尔的嘴张着，但是它只能发出高音的“伊呀”语气词。当他想聚集嘴里的唾液说些什么的时候，他的肥厚的双颊在颤抖。他想辩解，双手在膝盖上不知所措地乱动着，其中一只手朝口袋微微移动，但是又猛然落下。他那目不转睛的大眼睛向下迅速瞥了一下，邦德估计，有一杆枪正对着他的脑袋。一阵沉默。

“锄奸团。”

这个词几乎是随着叹息声说出口的，说话的人用的是降调，仿佛无需再说其它话一样。这确实是最后的判决，不需要任何罪证的判决。“不，”利弗尔说。“不，我……”他最终什么也没有说出来。也许他想解释，想道歉，但是，他一定已经从对方脸上的表情知道，任何解释都是枉费心机。

“你的那两个保镖都死了。你是一个笨蛋，一个窃贼，一个叛徒。我是奉命来干掉你的。你还算幸运，我现在的时间只够用枪打死你。我曾接到指示说，如果有可能的话，将你非常残忍地折磨死。我们不能容忍你所造成的麻烦。”

那个沙哑的声音停了下来。屋子里一片寂静，只有利弗尔在大声喘息着。

外面的什么地方，一只鸟唱起了歌，还有从刚醒来的乡野传来的其它微弱的声音。利弗尔脸上挂满了豆粒般的汗珠。

“你服罪吗？”

邦德挣扎着恢复了神智。他眯紧眼睛，想摇摇头使图象清晰起来；但是他的所有神经系统都麻木了，没有一根神经能支配肌肉。他只能把眼睛的焦点集中在他前面的那张宽大而苍白的脸庞和那两只鼓出的眼睛上。

又细又长的唾液从张开的嘴中淌出，挂在他的下巴上。

“服罪，”那张嘴动弹了一下。

传来一声尖锐的“噗特”声音，并不比从一管牙膏里漏出的一个气泡声音大。只见利弗尔长出了另一只眼睛，第三只眼和其它两只眼睛相平行，就在那眉心正中。这是一只小小的黑眼睛，没有睫毛，也没有眉毛。

刹那间，这三只眼睛似乎茫然无措地望着前方，大约持续了一秒钟。接着，整个脸向下沉去，身体跪了下来。外边的两只眼睛慢慢地翻向天花板，然后那巨大的头向一边倒去。接着是右肩，最后是整个身体的上半部分倒在椅子的扶手上，就象突然休克的重病人瘫倒在椅子上一样。他的鞋后跟在地上动了几下，接着就不再动弹了。

邦德听见身后有一阵微弱的移动声，一只手从后面伸来，抓住他的下巴，将头往后扳。

一瞬间，邦德仰头看到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藏在一只狭长的黑面罩后面，看到了帽檐下粗糙的长脸，淡黄褐色风衣的硬领竖起来，遮住了双颌。他正想更仔细辨认对方的特征，头又被扳回原状，重新垂到胸前。

“你很幸运，”那个冷峻的声音又响了起来。“我没有接到杀死你的命令。在过去的24小时中，你已经两次死里逃生了。第一次是靠运气，这一次却是靠利弗尔的错误。不过，你应当给你的上司捎个信，锄奸团从不心慈手软。一旦受命，那些象死狗身上的牛虻一样可恶的外国间谍统统逃不脱我们的惩罚。”

“但是我将把自己的名片留给你。你是一个赌徒，你赌的是纸牌，也许将来有一天你会和我们组织的人对垒。最好还是让人一眼能看出你是一个间谍。”

他走到邦德右肩后面几步远的地方。随着一声折刀打开的声音，一只灰呢子的袖管进入邦德的视线。一只毛茸茸的大手从一个肮脏的白色衬衫袖口里伸出来，手里拿着一把象一只圆珠笔一样的小匕首。它在邦德依然被绑得牢牢的右手背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在上面迅速划了三道笔直的切痕，第四道切痕从中间划开，到两边两道切痕为止，大约呈W形。血从切痕中涌了出来，慢慢地滴落在地板上。

这种疼痛对于邦德已经遭受的痛苦说来已经不算一回事了，但是，他还是疼得再次昏了过去。朦胧中他感到那人轻轻地走过房间，门慢慢关了起来。

寂静中，夏日特有的各种欢快声音从紧闭的窗子中挤进来。六月的阳光斑驳地照在地板上，照在两摊鲜红的血迹上，然后反射在墙上，投下两小块粉红色的影子。

随着时间缓缓推移，那两处粉红色的亮点沿着墙壁慢慢移动，逐渐拉长变大起来。

第十九章　恶梦初醒

接下来的两天，詹姆斯·邦德一直处于一种似梦非梦、似醒非醒的状态中，始终没有清醒过来。他做着一个接一个的恶梦，充满了痛苦，但是他始终不能从这一连串的梦魇中挣脱出来。他知道自己正仰面躺在床上，但却动弹不得；他朦胧地意识到自己的身旁有人，但是他无力睁开眼睛，重新来到这个世界。

他感到自己在黑暗中才能安全，因此他紧紧抱住黑暗不放。

第三天的早晨，一个可怖的恶梦把他惊醒了。他浑身发抖，直冒冷汗。他感到有人用手摸着他的额头，他认为这是在做梦。他想抬起手臂拨开额上的重压，但是他的手臂紧紧地缚在床边，动弹不了。他觉得整个身体被包扎起来，一个象白色棺材一样的东西从他的胸脯一直盖到脚处，使人看不清床的尽头。他拼命叫喊，终于耗尽全身气力。凄凉无望的眼泪止不住夺眶而出。

一个女人在说话，话语渐渐地渗透进他的脑中。这似乎是一种和蔼的声音。他渐渐地感到自己得到的是安慰和爱抚。这是一位朋友，而不是一个敌人。可是他仍然不敢相信这一点。他只知道自己是一个俘虏，遭受了一次又一次的折磨。他感到自己的脸被一块凉凉的毛巾轻轻地擦着，毛巾散发出熏衣草的香味，接着他又做起了梦。

几个小时后，当他再次醒来时，所有的恐惧感都消失了，只是觉得浑身软绵绵的。阳光泻进明亮的屋里，花园里的各种鸟鸣从窗户外传进来。不远的地方传来海浪拍打海滩的声音。耳旁响起一种沙沙声。他转过头，一个一直坐在他枕头旁边的护士站起来，走到他身旁。她很美，微笑着把手放在他的脉搏上。

“哎呀，你终于醒过来了，真叫人高兴。我这一辈子从未听过这么可怕的胡言乱语。”

邦德朝她微笑着。

“我在哪儿？”他问，对自己的声音如此清晰有力感到十分惊讶。

“你是在矿泉王城的一家疗养院里。英国方面派我来照看你。我们有两个人，我叫吉布森。现在请你安静地躺着，我去医生那儿，告诉他你已醒来。自从你被送到这里后，你一直处于昏迷状态，我们非常焦急。”

邦德闭上双眼，默默地检查着身体的伤处。最疼的部位是双腕、双踝和手背上被匕首划过的地方。胸部没有丝毫感觉。他估计自己被局部麻醉了。身体的其它部位在隐隐作痛，令他回想起曾经被鞭打过的遍体鳞伤。他可以感到四处绷带的压力，那未包扎的颈子和下巴碰到被单时有针刺般的感觉。从这种感觉他知道自己一定至少有三天没刮脸了。这就是说，自从那天受折磨以来，已经过了两天。

他的头脑里准备好了一系列的问题。这时，门开了，医生走进来，后面跟着护士，在他们的后面是马西斯那熟悉的身影。马西斯那愉快的微笑后面隐隐露出焦急的神情，他用一只手指放在双唇上，踮起脚走到窗户旁边，坐了下来。

医生是一个年轻的法国人，看上去精明能干。他奉法国国防部情报处之命来诊治邦德的病情。他走过来，站在邦德旁边，将手放在邦德的前额上，一边观察着床后的体温表。

“你一定有许多问题要问，我亲爱的邦德先生，”他用标准的英语说，

“我可以将其中大部分答案告诉你。不过我不想让你消耗太多的精力，因此主要由我讲，你少开口。然后你可以和马西斯先生谈几分钟，他希望从你这儿得到一些细节。这样的谈话确实为时过早，但是我认为心理上的重负卸掉后，身体创伤恢复得更快。”

护士吉布森给医生搬来一张椅子，离开了房间。

“你来这里大约有两天了，”医生继续说道。“你的汽车被矿泉王城附近的一位农夫发现，他通知了警察。很快，马西斯先生听说这是你的车，于是立即带着手下人前往莱斯诺克太布尔。在那里他们发现了你和利弗尔，也发现了你的朋友林达小姐，她没有受伤。根据她的叙述，她没有受到侮辱。她的神经由于惊恐受到了刺激，但是现在已完全恢复了理智，住在饭店的房间里。她收到了伦敦上司的指令，继续住在矿泉王城，协助你工作，直到你完全康复，返回伦敦为止。”

“利弗尔的两个保镖死了,他们是被一颗35口径的子弹打在后脑勺而中弹身亡的。从他们毫无表情的脸庞来判断，显然没有看见那个刺客，没有听见刺客行动的声音。他们和琳达小姐呆在同一房间里。利弗尔死了，刺客用相同的武器打在他的双眼之间。你目睹他死时的情景了吗？”

“是的，”邦德回答。

“你的伤势很严重，流了大量的血，不过生命还没有危险。如果一切进展顺利的话，你将完全康复，所有的身体功能不会受到影响。”医生温和地微笑起来。“但是我估计，你的疼痛将要持续几天，我将竭尽全力使你舒服些。虽然你现在已经恢复了神智，双臂也将能动弹了，但是你必须安静休养，千万不可以随便移动身体；当你睡觉时，护士将按照命令再次固定起你的双臂。总之，休息好，恢复精力，这是很重要的。你受到的精神和肉体的打击太大了。”医生稍作停顿。“你被折磨有多长时间？”

“大约一小时，”邦德回答。

“但是，你神奇般地活了下来，我祝贺你。很少有人能忍受住你所遭受的痛苦。也许是某种信念在支撑着你。马西斯先生可以作证，我过去诊治了几位和你症状相仿的病人，没有一个人象你这样坚强的。”

医生朝邦德看了一会儿，然后又转向马西斯。“你可以在这里呆十分钟，然后你必须离开。如果你使病人的体温增高了，你要负责。”

他向他俩笑了一下，然后离开了屋子。

马西斯走过来，坐在医生刚才坐的椅子上。

“他是一个好人，”邦德说，“我很喜欢他。”

“他隶属法国情报局，”马西斯说。“人挺不错，过几天我将向你谈谈他的情况。他认为你是一个神人。我也是这样想的。”

“不过，这些话可以稍后慢慢说。你也知道，还有许多善后工作有待处理。我一直被巴黎方面纠缠着，当然，伦敦，甚至美国华盛顿方面也通过我们的好朋友莱特不断找我问这问那。顺便说一句，”他转了话题，“你们M局长来电话了，他亲自和我通了话，要我转告你，你的所作所为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问他还有什么话要说，他最后说：‘哦，请告诉他，财政部松了一大口气。’然后他就挂掉了电话。”

邦德高兴地笑起来。使他感到最激动的是M局长本人打电话给马西斯，这是从未有过的事。且不谈M局长的身份，他从不与国外情报机构直接联络的。邦德这才体会到，他的这番意外在情报局这个绝密机构中引起了强烈的

震动。

“就在我们发现你的那天，一个又高又瘦的独臂男人从伦敦来到这儿，”马西斯继续说道，他根据自己的经验来判断，邦德对这些消息要比其它事情更有兴趣，“他选好了护士，检查了所有的工作。你那辆本特利轿车他也派人送去修理了。他甚至与琳达小姐谈了好长时间，指示她照看好你。”

邦德想，是S站站长。他们一定给了我最好的待遇。

“好了，”马西斯说，“我们现在谈正经事。是谁杀了利弗尔？”

“锄奸团，”邦德回答。

马西斯惊叹了一声。

“天哪，原来他们早就盯上了他。那家伙长得什么样子？”

邦德大致叙述了利弗尔死时的情况，他只讲了最重要的细节，其余的话省去了。他虽然费了很大气力，但是很高兴讲完了所要说的话。他回忆着当时的情景，仿佛又置身于那令人毛骨悚然的梦魇。冷汗从他前额上沁出，他的身体又开始隐隐作痛起来。

马西斯忽然明白自己太性急了。邦德的声音已越来越无力，双眼暗淡无光。马西斯猛地合起速记簿，将一只手放在邦德的肩上。

“请原谅，我的朋友，”他内疚地说，“现在一切结束了，你很安全。一切进展顺利，整个计划实施得极其满意。我们已经对外宣称，利弗尔用枪打死了自己的两名保镖，然后畏罪自杀了，因为他偿还不起所欠的工会资金。斯特拉斯堡和北方工会正在严厉调查此事。他曾被认为是一个伟大的英雄，法国工会的支柱。可是有关这些妓院和赌场的内幕揭穿了他的真面目，所以他所在组织的人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联想到不久前托雷兹刚刚下台，会使人觉得这个组织的所有大人物都是腐朽之辈。天晓得他们将怎样收拾这个残局。”

马西斯发现自己的话语产生了理想的效果，邦德的双眼又亮了起来。

“还有最后一个秘密，”马西斯说，“说完这个秘密，我保证马上离开。”他看了看手表。“医生一会儿就要来赶我了。好，那笔钱呢？它在哪里？你究竟把钱藏在什么地方了？我们也仔细地搜查了你的房间，却一无所获。”

邦德咧开嘴笑了起来。

“在里面，”他说，“肯定还在。每个房间的门上有一个小小的方形黑塑料板，上面写着房间号码。当然是靠走廊这边。那天晚上莱特离开后，我只是打开房门，用起子卸下去房间号码板，将折好的支票塞在里面，然后将板子上紧。支票一定还在那儿。”他微笑着。“让我觉得开心的是，呆头呆脑的英国人还能指点聪明的法国人。”

马西斯高兴地大笑起来。

“我猜想你这样做也从我那儿学来的，因为我曾经教过你如何揭开芒茨夫妇设置的窃听器。咱们一比一平局。顺便说一句，我们已经抓住了芒茨夫妇，他们只是临时被雇来干这种事的小人物。我们马上就会得知，他们将坐几年牢。”

当医生板着脸进来时，马西斯迅速站了起来，最后看了邦德一眼。“出去，”医生对马西斯说。“出去，不要再来。”

马西斯向邦德愉快地挥了挥手，刚说了几句告别的话，就立刻被医生撵到了门口。邦德听见一阵不满的法语消失在走廊外面。他精疲力竭地躺在床上，但是心中因为刚刚所听到的一切而感到无比欣慰。他不自觉地想起了维

纳斯，然后很快睡去。

还有许多问题尚待解答，不过，没关系，可以慢慢搞清楚的。

第二十章　各抒已见

邦德的身体日趋好转。三天以后，当马西斯来看他时，他已能用双臂支撑着坐在床上了。他身体的下半部还裹着长方形的白布单，但是他显得很愉快，只是偶尔出现一阵疼痛时，才见他眯起眼睛。马西斯显得垂头丧气。

“这是你的支票，”他对邦德说。“我也多么希望口袋里能有一张四千万法郎的支票，走到哪里都神气。最好还是在上面签上字吧，我去替你将钱存入你的帐户。还没有发现我们那位“锄奸团”朋友的迹象。一点踪迹也没有发现。他一定是步行或骑着自行车抵达那幢别墅的，因为你没听见他抵达的声音，那两个保镖显然也没听到。这真是件怪事。我们对这个‘锄奸团’组织了解甚微，伦敦也不清楚。华盛顿说他们了解；但是那都是些从审讯政治避难者中得来零星材料，毫无意义。就好象在伦敦街头拉住一个行人打听英国情报局的情况、或者向普通法国人询问法国国防部情报处情况一样。”

“那个人也许是从列宁格勒途经华沙转道柏林而来的，”邦德说。“到了柏林，就有许多去欧洲其他地区的路线。他现在一定已经回到了他的国家，并向上司汇报没有打死我。我想，他们通过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我办理的几件案子而了解到许多关于我的情况。他显然以为在我手上刻下表示间谍的标记是聪明之举。”

“那到底是什么？”马西斯问。“医生说这些刻痕就象一个正方形的上面带有一个尾巴的 M，但不知有何含义。”

“我当时只瞥了一眼就昏了过去。但是，在护士给我敷裹伤口时，我看了几次刻痕，我敢肯定这是俄文字母 SH，看上去就象一个拖有一条尾巴的倒置的 M。这是‘锄奸团’组织的缩写字母，他认为应该在我手上刻上这个标记，表明我是间谍。这鬼东西确实让人讨厌，M 局长在我返回伦敦后肯定要我再次住院，把一块新皮移植在我右手的整个手背上。不过，即使留着这标记也没什么关系。我已决定辞职。”

马西斯嘴大张着，呆呆地瞧着他。

“辞职？”他不相信地问道。“究竟为什么要这样做？”

邦德的视线从马西斯身上移开，审视着自己裹满绷带的手。

“当我被利弗尔折磨得痛苦不堪的时候，”他说，“我突然希望自己能活下来。利弗尔毒打我之前，说了一句话，至今仍在我脑中的回荡。他说我和他一直在赌博。现在，我突然觉得，他的话也许是对的。”

“你是知道的，”他说话时眼睛仍看着绷带，“小时候，我们动不动就把人分为好人与坏人。随着年岁的增长，越来越难区分善恶了。在学校上学的时候，孩子们很容易确定自己心目中的坏蛋和英雄，都想长大以后成为一个英雄，杀死敌人。”

他虔诚地看着马西斯，语调沉稳地讲下去。

“这些年来，我亲手杀死过两个坏蛋。第一个坏蛋是在纽约破译我方密码的日本专家。他在洛克菲勒中心美国无线电公司大楼的第三十六层楼上工作，那儿是日本领事馆所在地。我在它旁边的一个摩天大楼里的第四十层包了一个房间，从那里越过街道可以清楚看到他在房间的一举一动。洛克菲勒中心大楼的窗户都装有双层玻璃，很结实，以便起到隔音作用。于是，我在我们在纽约的分局里选了一个同事，带上两枝带有望远瞄准器和消声器的‘雷明顿’牌长枪。我们把这些器具偷偷运到我的房间。坐等几天后，机会终于

来了。我们两人商量好，他先向那人射击，一秒钟后我再射击。他的任务是把玻璃窗射穿一个洞，这样我可以通过那个洞射死那个日本人。我们的计划非常成功。正象我料想的那样，他的子弹打在了窗户玻璃上弹了回来，飞到了只有上帝才知道的地方。我紧接着开了枪，子弹正好从他射击的那点穿了过去。正当那个日本人转过脸看着被打坏的窗户时，我的子弹击中了他的脖子。”

邦德抽了一会儿烟。

“那次行动干得漂亮利落。距离三百码，不是面对面地搏斗。第二次在斯德哥尔摩就不同了。我必须干掉一个反对我们、为德国人卖命的挪威双重间谍。他的叛变行为使我们的两名特工落入了陷阱，就我所知，这两名特工也许被杀死了。因为各种原因，这个差事必须在无人知晓的情况下进行。我把行动地点选在他公寓的卧室里，用刀把他干掉了。”

“因为这两次行动，我获得了情报局授予的双 0 称号，这就意味着在执行某种残酷任务时拥有先斩后奏的权力。”

“到目前为止，”他再次抬起头看着马西斯，“一切很顺利，我这个英雄杀死了两个坏蛋。但是当另一名英雄利弗尔准备杀死坏蛋邦德，而坏蛋邦德又自认从来没干过坏事时，事情就复杂起来。坏蛋和英雄简直无法辨清了。”

“当然，”当马西斯想规劝他时，邦德又补充说，“爱国精神使我的这些行动顺理成章。但是国家利益至上的观点已经有点过时了。近些年来，历史发展得很快，英雄和坏蛋的概念也在不断改变。”

马西斯十分惊讶地盯着他，然后，拍了拍自己的头，双手抚慰地抱住邦德的臂膀，不解地问：“你的意思是说，那个想方设法要使你失去男性尊严的利弗尔不能算作坏蛋吗？”他问道，“从你这番荒唐的话中，我还以为他是在抽打你的头部，而不是你的……”他朝床下指了指。“你一定是被他抽糊涂了。也许只有 M 局长派你去对付给另一个利弗尔时，你才能清醒过来。我敢肯定那里你仍会高高兴兴地继续干下去的。‘锄奸团’组织是个什么玩艺儿？我可以告诉你，我可不喜欢这些家伙在法国境内横行霸道，清除那些他们认为对他们那宝贵的政治制度背叛变节的人。听听你都说了些什么，简直就是一个十足的无政府主义者。”

他在空中挥舞着双臂，然后任其落在两边。

看他那着急的样子，邦德忍不住大笑起来，然后又不紧不慢地说：“我自有我的道理。就拿我们的朋友利弗尔来说吧，说他是一个可恶的坏蛋一点没有假。至少对我来说，这样的结论是证据确凿的，因为他把我折磨得死去活来。如果现在出现在我面前，我将毫不迟疑地干掉他，不是为了国家的利益，而是给我个人报仇雪恨。”

他抬头看着马西斯，发现对方并不赞同自己这些精辟的反省论述。在马西斯看来，这只是一个简单的职责问题。他看着邦德，故作轻松地一笑，说：“继续说下去，我亲爱的朋友。大名鼎鼎的 007 竟有这番高论，真让我感到非常有趣。你们英国人就是这样奇怪，为人处事就象中国人做的十锦盒，大套中，中套小，一层一层剥到最后，才会发现里面并没有什么惊人的东西。但是整个过程很有趣，能够培养人的智力。继续说下去吧。你也可以一层一层发挥你的理论。如果下一次我不想干一件苦差事的话，那我也许可以用你的理论来对付上司。”他揶揄地笑着。

邦德并不理睬他，而是继续一本正经地往下说：“好，为了说清楚好与恶的区别，我们可以用两种形象来分别代表两种极端的事物，就如同雪白色和深黑色来分别代表‘上帝’和”魔鬼’。‘上帝’是洁白无瑕的，你甚至可以看到他画像上的每根胡须。但是‘魔鬼’呢？它究竟是个什么模样？”邦德得意地看着马西斯。

马西斯讥讽地大笑起来。

“一个女人。”

“随你怎么说，”邦德说。“但是我近来一直在思考这些问题，我不知道自己应该站在哪一边。我为‘魔鬼’及其门徒，比如象利弗尔这样的人深表遗憾。魔鬼不断地打败仗，而我总喜欢同情失败者。世上有一本专谈德性的《圣经》，劝人如何行善，但是却没有一本《坏经》教人怎样施暴。没有一个摩西似的人物替恶写一部十诫，也没有十二使徒来替魔鬼树碑立传。因此，人们就无法判断邪恶之人了。我们一点也不了解魔鬼。我们从父母和学校老师那里听到的都是耶稣行善的传说故事，却没有读到一本魔鬼留下的描写各种邪恶的书。没有任何对恶人的道德说教性的喻言、寓言和民间传说。”

“因此，”邦德继续起劲地说道，“利弗尔的种种恶行就是对“恶”的最好诠释。也许他就是在用现存的邪恶来设法创造一种邪恶的标准。我愚蠢地设法摧毁了他的邪恶，而使其对立的善良标准得以存在，因此受到了他的惩罚。我们对他的认识还很肤浅，我们只是享有一种看见和估计他的邪恶的特权。”

“妙啊，”马西斯依然在挖苦邦德。“我很佩服你的妙论。如此说来，你应该每天遭受折磨，我也应该干点什么坏事，而且越快越好。可惜我真的还没干过什么坏事，不知从何着手。杀人，放火，强奸？不，这些都是排不上号的小过失。我还真得请教你，到底该怎么办？”

他的脸沉了下来。“啊，但是我们有良心，我亲爱的邦德。当我们真的去干罪恶勾当时，我们的良心会怎样呢？良心这个东西是很奇妙的，想躲也躲不掉。我们必须认真地考虑以上这个问题，否则我们即使在纵情享受时也会受到良心的遣责。或许，在我们要干坏事之前，应当首先除掉良心，但是那样一来，我们将会比利弗尔更坏。”

“对你说来，亲爱的詹姆斯，这是一件容易的事。你可以辞职，另外开辟新天地。而且这样作很简单，每个人的口袋里都装有辞职的左轮手枪，如果你想辞职的话，只需要扣一下手枪的扳机就行了，不过同时，你的子弹打在了你的祖国和你的良心上。这一颗子弹既害国又害己！多棒呀。真是一件宏伟大业！看来我得赶快投身于这个事业才好。”

他看了看手表。

“啊呀，我得走了。我和警察局长的约会已经晚了半个小时。”

他站起身大笑着。

“我亲爱的詹姆斯，你真地应该去各个学院开班授课，宣传你的理论，谈谈这个令你心神不安的大问题，谈谈你是怎样分清好人和坏人、歹徒和英雄等等问题的。当然，这些问题难以回答，各自的经历和生活观不同，答案也就大相径庭。”

他在门口停了一下。

“你承认说利弗尔向你个人滥施淫威，而且说如果他现在出现在你面前的话，你会立刻杀死他，是这样吗？”

“那好，当你返回伦敦时，你会发现一个又一个利弗尔在设法杀死你和你的朋友，毁掉你的国家。M 局长将会对你谈起他们的种种罪恶行径。现在你既然已亲自领略了坏蛋的手段，就不难想象他们能够坏到什么程度。这样，你就应该挺身而出，为保护自己和你所热爱的人民而摧毁他们。对此你是不会等待或有什么异议的，因为你现在已经知道他们是个什么模样，已经了解他们对人民的危害了。这样你也许会更正确地对待你的工作。也许你坚持只打击纯粹属于黑色的目标；但是最终你会发现周围的黑目标多不胜数，足够你对付一辈子的。当你落入了情网，有了一个情妇或一个妻子，有了需要照料的孩子时，你干起来就更有劲了。”

马西斯拉开门，站在门槛上。

“你的周围有很多好人，我亲爱的詹姆斯，与他们交朋友要比你成天思考这些原则和教条更真实、更愉快得多。”他大笑起来。“不过别忘了我啊，我们一直合作得不错嘛。”

他挥了一下手，关上房门。

“嘿，”邦德想叫他回来。

但是，脚步声已迅速到了过道那头了。

第二十一章 两心相悦

第二天，邦德要求见维纳斯。

他前些时候并不想见她。护士告诉他，每天她都来疗养院，询问他的情况，并且送来了鲜花。邦德并不喜欢花朵，他让护士把鲜花送给了另一个病人。这样做了两次后，她就不再送花来了。邦德并不是要得罪她，主要是不想自己身边的气氛太女人气。花朵既能转达送花人的致意和问候，也能转达同情和爱情。邦德讨厌别人怜悯他，更不喜欢受人宠爱和娇养，因为这样他便成了瓶中的花，或笼中之鸟，失去了可贵的自由。

邦德不愿意向维纳斯解释这个问题。同时他也不好意思开口问一两个他至今模糊不清的问题，就是事故发生时她到底作何表现。她的回答肯定是要证明自己是个无辜者。然后他将把一切报告给 M 局长，由 M 局长来思考这些问题。当然，他不愿意过分指责维纳斯，因为那样也许会使她失去工作。

另外，他暗自承认，还有一个伤脑筋的问题也是使他迟迟不愿见她的重要原因。

医生经常和邦德谈论他的伤势。他总是对邦德说，他的身体所遭受的打击不会留下可怕的后遗症。他说过，邦德将完全恢复身体健康，并且不会失去任何生理机能。但邦德的双眼和神经方面的敏感度和这些令人愉快的保证不相符。他的肿块和伤口还很疼。当镇痛剂的作用消失后，他又处于难以忍受的痛苦之中。首先，他老是被痛苦的回忆折磨着。在他被利弗尔毒打的一个多小时里，肯定要患阳萎病的思想一直在折磨着他。他的心灵深处已经烙下了精神创伤，这种创伤只能通过以后的实际经历来治愈。

自从邦德第一次在“隐士”酒吧里见到维纳斯以来，他就认为她是自己理想中的人。他知道如果那天在夜总会维纳斯的反应更加热情一些，如果没有发生那样的意外，如果不发生绑架事件，他那天夜里就会与她共作鸳鸯梦了。甚至后来他在汽车里和别墅外看到她那赤裸的双腿、想象着她的其它部位时，他还立刻涌起一阵强烈的欲望。

而现在他可以再次见到她了，却担心起来，担心自己的神经和身体对她那富有魅力的美貌没有反应，担心自己没有性的冲动，担心对她冷漠无情。他已把他们的这一次见面当作一种考验，想知道又怕知道考验的结果。他承认，这就是他把他们的重逢拖延一个多星期的真正原因，这样，他可以让身体恢复得更好一些。他本想再拖一段时间，但是他又明白，给局长的报告不能再往后拖了，必须马上写，否则伦敦的使者随时可能到来，聆听整个事件的过程。今天见面和明天见面不会相差多少，况且，他最终还得见她的。因此到了第八天，他表示愿意接待她，时间安排在大清早，因为经过一夜的休息后，他会感到精力充沛，头脑也最清醒。

不知怎么地，他原以为她一定会是苍白无力、弱不禁风的样子，根本没有想到出现在自己面前的是一个健康红润、朝气勃勃的姑娘，穿着奶白色的柞蚕丝衣服，系着一根黑色皮带。她高兴地穿过门，走到床边微笑着看着他。

“天哪，维纳斯，”他做了一个欢迎的动作说道，“你的气色好极了，你一定从不幸的泥坑里拔了出来。你是怎样晒得这样黑的？”“我感到非常惭愧，”她坐在他身边说道。“你躺在这儿的时候，我却每天下海去游泳。医生说我必须游泳，S 站站长也说我必须每天游泳。我想，他们说的也有道理，整天呆在自己的房间闷闷不乐地熬着时间对身体也没好处。于是，我沿

着海岸找到了一块极好的沙滩。我每天吃完中餐，拿着一本书去那儿，回来时只要在沙丘上走很短一段路就能到达车站。我尽量不去想，这是通往那幢别墅的道路。”

她的声音颤抖着。

一提及那幢别墅，邦德的眼睛就闪动起来。

她鼓起勇气说了下去，没有因为邦德的沉默而停止说话。“医生说，你很快就能自由运动。我想也许……我想也许我过一些时候可以带你去那个海滩。医生说游泳对你的身体有好处。”邦德哼了一声。

“天知道我什么时候能够游泳，”他说。“医生是在胡说八道。如果我真的能游泳的话，也得先一个人躲起来练练才好。我不想吓坏了旁人，”他看了一眼床的下部，“我的身上到处是伤疤。但是你可以自己去海滩，我没有理由阻止你去享受洗浴后的快乐。”

维纳斯听着他这样凄苦的话不禁吓愣了。

“很抱歉，”她说。“我只是想……我只是设法……”

突然她热泪盈眶，强忍呜咽地说：“我只是想……我想帮助你恢复健康。”

她的声音哽噎住了，无限悲怜地看着他，承受着他那带着责难性的目光和态度。然后她情不自禁地痛哭起来，将脸埋在双手里抽泣着。

“我很抱歉，”她用一种哽咽的声音说道。“我很对不起你。”她伸手从提包里摸出手帕。“这完全是我的过错，”她用手帕轻敷着双眼。“我知道这全是我的过错。”

邦德立刻变得温和起来，伸出一只裹着绷带的手，放在她的膝上。

“没关系，维纳斯。我很抱歉我刚才的态度这样恶劣，这只是因为我很嫉妒你能日光下沐浴，而我只能躺在这里。只要我好一点，我就和你去那儿，看看你沐浴的海滩。这当然正是我求之不得的事，能够出院、陪你去游泳真是太好了。”

她握了握他的手，然后站起来，走到窗旁。急忙擦去自己的泪水，修饰了一番，接着，走回到床边。

邦德温情地看着她，就象所有外表冷漠、内心严厉的男人一样。

其实，他很容易动感情，况且，她又是那样美丽。邦德感到自己非常喜欢她，决定尽可能自然、温和地提出自己的问题。

他给了她一支烟，两人谈了一会儿S站站长的来访和伦敦对击败利弗尔的反应。

从她所说的情况来看，显然这次行动计划已经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成功。故事仍在全世界流传着，英国和美国的很多特派记者来到矿泉王城，想采访在赌桌旁击败利弗尔的那个牙买加亿万富翁。他们跟踪到了维纳斯这儿，但是她巧妙地搪塞了过去。她对他们说，那位大富翁将去戛纳和蒙特卡洛用他赢来的巨额赌本再做一次豪赌。于是跟踪大军去了法国北部。马西斯和警察局去掉了所有其它踪迹，报纸记者只好将注意力集中到斯特拉斯堡和法国工会总部目前的混乱状况上。

“顺便说一句，维纳斯，”邦德过了一会儿说，“那天晚上你从夜总会离开以后，究竟出了什么事？我所看见的只是你已被绑架了。”他把在赌场外面的情景大概地告诉了她。

“我想，我一定昏了头脑，”维纳斯避开邦德的视线说道。“当我在大厅四处找不到马西斯时，我就出了大厅，看门人问我是不是琳达小姐，然后

告诉我那个送纸条的人正在台阶右边的一辆汽车里等着我。我认识马西斯只有一两天时间，不知道他的工作方式，因此我不存任何疑虑地走下台阶，向汽车走去。汽车隐约停在右边不远处的阴影中。就在我朝那辆车走去时，利弗尔的两个保镖从另一辆汽车的后面跳了出来，将我的裙子往上一掀，便把我连头带手蒙得严严实实。”

维纳斯的脸红了。

“这个手法听起来很幼稚，”她用后悔的目光看着邦德，“但是效果确实很可怕。我完全成了一个囚犯，虽然我在大声叫喊，但我想声音不会从裙子里传出来。我用尽全身力气踢他们，但是毫无用处，我的双臂已完全失去了作用。我就象一只翅膀被扎起的小鸡一样。他们把我拎了起来，塞进汽车后部。我不断挣扎，汽车发动后，当他们想用一根绳子束住我头上的裙子时，我设法挣脱一只手，将那个提包从车窗扔了出来。我想这样做也许有点用。”

邦德点了点头。

“这只是一种本能的反应。我想，你不会知道我已出了事。一着急，反倒想出了这个办法。”

邦德当然知道他们要追捕的是他，即使维纳斯不把她的包扔出来，只要他们一看见他出现在台阶上，他们自己也会把这个包扔过来的。

“这样做当然有用，”邦德说。“但是，我后来被他们抓进车里、和你讲话时，为什么你没做出任何反应？我十分担忧你的生命安全，还以为他们也许把你击昏了过去呢。”

“我想说不定真昏了过去，”维纳斯说。“我由于缺氧曾昏过去一次。当我昏过去时，他们在我的脸前开了一个洞，让我呼吸。后来我又失去了知觉。等我们到了别墅后，我才想起了什么。当我听到你在过道里叫喊、向我追来时，我才知道你已被捕了。”

“他们难道没碰你？”邦德略显踌躇地问。“在我被拷打时，他们没想糟踏你？”

“没有，”维纳斯说。“他们只是把我扔在椅子里，自己在旁边喝酒、打牌，然后他们去睡觉。我想这就是为什么‘锄奸团’的那个家伙能轻易干掉他们的原因。他们把我面朝墙壁地绑起来，放在拐角的一张椅子上，因此我没看见‘锄奸团’组织那个家伙的模样。当时我听见了某种奇怪的声音，我以为是他们发出的。接着传来的声音表明，一个人倒在椅子上。然后是一阵轻轻的脚步声，门关了起来。接下来一片寂静，几个小时以后，马西斯和警察闯了进来。在这期间的大部分时间里我都是昏昏沉沉，似醒非醒。我不知道你的情形怎样，但是，”她的声音颤抖起来，“我确实听到过一次可怕的叫喊声，声音似乎很远，但至少我能听出那一定是叫喊声。那时我以为这是在做恶梦。”

“我想那声音一定是我发出的，”邦德说。

维纳斯轻轻地抚摸着他的手。她的眼眶里噙满了眼泪。

“真可怕，”她说。“他们对你多么残酷。这全是我的错。如果……”

她将脸埋在了双手中。

“没关系，”邦德安慰她说。“后悔是无用的。好在一切都已过去，谢天谢地，他们没有糟踏你。”他拍了拍她的膝盖，“他们准备把我折磨够之后，就对你下毒手。我们真还得感谢‘锄奸团’组织的那个家伙呢。好了，不要难过了，让我们忘了这件事吧。不管怎样，你没有受到那种伤害就好。

换了别人也会跌入那个纸条设下的陷阱中的。不过，我们还是从魔掌中逃了出来，”他高兴地说道。

维纳斯透过泪水愉快地看着他。“你真的不责怪我啦？”她问。“我还以为你决不会原谅我的呢。我……我会设法报答你的，无论如何也要报答你。”她看着他。

无论如何也要报答？邦德暗自想着。他看着她，她正朝他微笑着，他也向她笑了。

“你最好还是留神些，”他说，“否则我会缠住你的这句话不放的。”

她看着他的双眼，什么也没说，但是，她的目光中却流露出一种莫测高深的挑战神情。她压着他的手，站了起来。“诺言就是诺言，”她说。

这一次，他们双方都知道这个诺言的内容是什么了。

她从床上拿起提包，走向门口。

“我明天还能来吗？”她严肃的看着邦德。“来呀，请来，维纳斯。”邦德说。“我喜欢你来，这样可以增进相互了解。我真盼望能能早日下床，然后我们要在一起干很多有趣的事情。你想过这些事吗？”

“想过，”维纳斯。“现在就盼你尽快恢复健康。”

他们互相凝视了一会儿，然后她走出去，带上了门。邦德听着她的脚步声渐渐消失在远处。

第二十二章　度假途中

从那天起，邦德的身体复原的速度大大加快。

他坐在床上，起草着给M局长的报告。他对他们俩的关系以及维纳斯那幼稚的行为一笔带过，对绑架过程的紧张激烈程度和绑架者的不择手段却大加渲染，逐一为他的女助手开脱。他表扬了维纳斯在整个事件过程中所表现出的冷静和沉着，但是略去了她的某些难以符合逻辑解释的行为。

每天，维纳斯都来看他，他总是激动地盼望着这一时刻的到来。她愉快地谈论着前一天的有趣事情，谈论着她在海岸边的乐趣，谈论着她吃饭的那些餐馆。她已和警察局长交上了朋友，和赌场里的一个董事成了好友，正是他们在晚间把她带出去玩，白天还经常借给她一辆汽车兜风。她监督着“本特利”汽车的修理工作。她甚至已安排人从邦德在伦敦的公寓中送些新衣服来。他原来的衣柜里没留下一件好衣服，敌人把每件衣服都划成碎布条，为的是寻找那四千万法郎。

他俩从来不提利弗尔的事情。她不时地告诉邦德一些从S站站长办公室那里得到的趣闻。她显然是从皇家海军妇女勤务队调到那儿的。他也向她讲述一些他在情报局中的奇闻轶事。

他发现自己和她无话不谈，十分亲密。他为此感到十分惊讶。

通常情况下，他和绝大多数女人在一起时，态度沉默寡言，但有强烈的性冲动。女子对他的长时间的挑逗使他感到很讨厌，因为在这个过程中必然会产生接连不断的纠纷。他发现每个人的爱情故事都千篇一律，呈一种固定模式：相互钟情，握手言情，接吻拥抱，抚摸身体，床上的高潮，接着是更多的床上行为，然后这种行为渐渐减少，然后出现了厌倦情绪，眼泪，最后是苦涩。这个过程对他来说并不陌生，他也曾有过几次艳遇，仍是老一套：在舞会上约会，在餐馆，在出租汽车里，在他的公寓中，在她的公寓中约会，然后周末一起去海边，然后再次在双方的公寓中约会，然后偷偷摸摸地找借口不见面，最后彼此愤怒地告别，脚步声消失在雨中。

但是这次和维纳斯在一起，全没这一套。

每天她的到来使这间昏暗的屋子和这种讨厌的治疗充满了欢乐和希望。他们象挚友或同伴似地谈天，闭话家常，从不提“爱情”两个字，但彼此的心中都明白，在言语的后面隐藏着她未明说的诺言的内容，这个诺言在一定的时候会兑现的。然而在这诺言的上面仍覆盖着一层他创伤的阴影。创伤愈合越慢，就越使邦德觉得自己象主神宙斯之子，因泄露天机被罚永世站在上有果树的水中，水深及下巴，口渴想喝水时水即减退，腹肌想吃果子时树枝即升高。

终于，邦德的身体逐渐地好转起来。他被允许在屋里自由活动，接着又被允许坐在花园里。然后他可以做短时间散步了，最后可以长时间小跑了。一天下午，医生坐飞机从巴黎来看他，向他郑重地宣布他的身体痊愈了，维纳斯捎来他的衣服。他和护士们道别，一辆出租汽车载着他们离开了疗养院。

自从他濒临死亡的边缘以来已有三个星期了。此时是七月，炎热的太阳照耀着海滩，远处的波浪在闪闪发光。邦德的心都醉了。他们的目的地也将使他感到非常惊奇。他并不想去矿泉王城某一个大饭店住下，而维纳斯说她将找个离城很远的地方。但是她对那个地方始终保密，只是说她已经找了个他一定会喜欢的地方。他很乐意由她摆布，但是并不无条件地服从。他要求

他们的目的地是在海边。他非常赞赏具有乡村气息的东西，甚至体验一下在屋子外边的土茅坑、臭虫和蟑螂也无所谓。

一件奇怪的事情使他们的行程蒙上了一点阴影。

当他们沿着海岸公路朝莱斯诺克太布尔方向驶去时，邦德向她绘声绘色地描述他是怎样用“本特利”汽车拚命追赶她的，最后向她指了在撞车之前所走的弯道和歹徒安放道钉板的精确地点。他让司机减低车速，自己则把头伸出车窗，向她指着那些由本特利车的钢质内轮辗在柏油马路上的深深的刻痕，还有树篱倒下的枝条以及汽车停下后泼出的一摊油迹。

但是在他的讲述过程中，她心不在焉，烦躁不安，只是偶尔简单答应几句。他发现她向反光镜中瞥了一两次；但是，当他转脸透过后窗向后望去时，他们正好转过一个弯道，因此他什么也没看见。

最后他拿起她的一只手。

“你在想什么问题，维纳斯？，”他说。

她神色紧张向他微笑了一下。“没想什么，什么也没想，我只是觉得有人在跟踪我们。不过，我想，也许这只是一种神经过敏。这条路充满了幽灵。”

她在一阵大笑声的掩饰下又回过头去。

“看！”她带着一种惊恐的语调叫起来。

邦德顺从地转过头。是的，在四分之一英里外的地方，一辆黑色大轿车正不急不慢地跟在后面。

邦德大笑起来。

“这条公路又不是我们独家所有，”他说，“另外，谁会跟踪我们呢？我们又没有违反交通规则。”他拍了拍她的手。”这是一个开着锃亮的汽车去勒阿弗尔推销商品的推销员。他也许正在想着中午吃什么或者何时与在巴黎的情妇相聚。真的，维纳斯，你可不能把无辜者当作坏人啊。”

“我希望你的话是对的，”她紧张地说，“再说，我们也快到目的地了。”

她又沉默起来，眼睛盯着窗外。

邦德仍然感到她内心十分紧张。他估计她是因为近来他俩的冒险经历而余悸犹存。他决定开一个玩笑来逗乐她。前方分出一条通海滨的小道。当汽车减速向小巷拐去时，他要司机在小道前面停下车。

他们在高高篱笆的掩护下，透过后窗向外观望。

四周除了夏天鸟虫的叫声外，还能够听见一辆汽车驶来。维纳斯的手指捏紧了他的手臂。当那辆汽车朝他们躲藏的地方开过来时，汽车的速度并没改变，而是从他们旁边一驶而过。他们只能略微看清那个男人的侧影。他确实朝他们躲藏的地方瞥了一眼，但是在他们躲藏的树篱上方有一个色彩鲜艳、指向这条小道的招牌，上面写着：“供应水果、清蒸蟹、虾、油炸鱼。”邦德认为，是那块招牌吸引了司机的往他们这边看。

当那辆汽车排气管的“噗噗”声消失在路那边时，维纳斯仰靠在车门旁，她的脸苍白无色。

“他在看我们，”她说。“我刚才就说过，我知道我们被盯上了。现在他们知道我们在哪儿了。”

邦德有点不耐烦了。“废话，”他说。“他是在看那个招牌。”他指着招牌对维纳斯说。

她微微松了一口气。“你真地这样想吗？”她问。“但愿如此。请原谅，我真是太神经过敏了。我不知道是什么感觉支配了我。”她倾身向前，通过

隔板对司机说了一句话，汽车便继续向前行驶。她仰靠在椅背上，兴高采烈地将脸转向邦德，红晕又在她的双颊上泛起。“我真抱歉。只是因为……只是因为我还不敢相信一切已经过去，真的不会再有人来吓唬我们了。”她压着他的手。“你一定认为我非常蠢。”

“当然不会这样想，”邦德说。“但是，现在确实不会有人对我发生兴趣，将这些都忘记了吧。整个行动结束了，敌人已被消灭。今天是我们的假日，千万别让乌云遮掩了明媚的阳光，好吗？”

“是的，是不该再有乌云了。”她轻轻摇着头。“我简直太高兴了。我们马上就能到达目的地，我想你会喜欢那个地方的。”

他俩倾身向前张望，她的脸上又显露出活泼的神情，刚才那个事件只是在空中留下个小小的问号。随着他们穿过沙丘，看见了大海和森林

中朴实的小饭店，那个问号也渐渐消失了。

“我想，这家旅店并不很豪华，”维纳斯说。“但是房间非常干净，饭菜也很可口。”她不安地看着他。

其实她根本不必担心。邦德一看见这个地方就喜欢上了它——几乎通往最高处潮标的台阶；低矮的两层楼房子；有着鲜艳的砖红色遮蓬的窗户；蓝色的月牙形水湾和金色的沙滩。他的一生中曾无数次梦想过找这样一个幽静的角落，任凭世界发生什么事情，从黎明到薄暮他一直生活在大海边！现在，他的梦想实现了，他将在这里度过整整一个星期。还有维纳斯作伴！他暗自规划着即将来到的甜密日子。

他们在屋后的院子里停下车，旅馆老板和他的妻子出来欢迎他们。

店主弗索克斯先生是一个独臂的中年人。那一只手臂是他在马达加斯加为自由法国而战时失去的。他是矿泉王城警察局长的好朋友，地方长官向维纳斯推荐了这个地方，并在电话里和旅馆老板说了这件事。

因此，一切都已为他们准备妥当。

弗索克斯夫人正忙着备饭，不时地插几句话。她系着一条围裙，手拿着一根汤匙。她比她丈夫年轻，圆圆的脸，人很和蔼，模样还过得去。邦德一眼便猜出，他们一定没有孩子，所以他们把自己的感情给了他们的朋友，给了一些常来的客人，也给了供玩赏的动物。他想，他们的生活也许并不宽松富裕，因为这家饭店在冬季一定非常清闲。那时他们只有和辽阔的大海和松林中的风声作伴。

老板领着他们来到他们的房间。

维纳斯住的是一间双人房，邦德住在隔壁的一间角房里。他房间的一扇窗户面对大海，另一扇面对着遥远的海湾。他们这两间房的中间是一间浴室。一切很干净，很舒适。

当他俩显出高兴和满意的神情时，老板非常得意。他说七点半钟开晚餐，老板娘正在准备烤龙虾。他抱歉地说，这段时间很清静，因为这是星期二，等到了周末，这里的人就会多起来的。这不是旺季，一般说来，这里住的多数是英国人，但是英国的经济现在也不景气。英国人也只是逢周末才来这里，在矿泉王城俱乐部赌输了钱后就立刻回家。今非昔比了。他达观地耸耸双肩。但是，没有一天和昨天一样，没有一个世纪是和前一个世纪相同的，没有……

“是这样，”邦德回答。

第二十三章　堕入爱河

他们在维纳斯的房间门口谈着。老板离开后，邦德把她推到屋里，关上了门。然后，他双手抱着她的双肩，吻了吻她的双颊。“这里是我们的天堂，”他说。

此时，维纳斯的双眼闪动着光芒。她举起双手，抚摸着他的前臂。他紧紧地用双臂搂住她的腰。她抬起头，两片湿润的嘴唇微微张开。“亲爱的，”他说着，吻起她的嘴来。她开始很不自然，接着也冲动地回吻他。他用双手紧紧把她拉向自己的身体。她将嘴移向一边，大口喘着气，然后他们又紧紧地贴在一起。他用双唇吻着她的耳朵，感到了她乳房的温暖。然后他抬起手，捧着她的脸，再次吻着她……。最后，她推开他，精疲力竭地坐在床上。两人激动地看着对方。

“很抱歉，维纳斯，”他说，“我本来不想这样的。”

她摇了摇头，思想还沉浸在刚才的激情之中。

他走过来，坐在她旁边，他们久久地深情地看着对方，感情的潮水渐渐地在他们的血管中退去。

她倾过身体，吻了吻他的嘴唇，然后她理了理挂落在潮湿前额上的黑色刘海。

“亲爱的，”她说，“请给我一支香烟。我不知道手提包放在哪儿了。”她粗略地看了一下房间四周。

邦德替她点好一支烟，轻轻地塞进她的双唇间。她深深吸了一口。随着一阵慢慢的叹息，嘴里喷出一缕烟来。

邦德伸出手臂想搂着她，但是她站了起来，走到窗户旁。她站在那儿，背朝着他。

邦德看着自己的双手，发现手仍在颤抖。

“我们花点时间做好吃晚饭的准备吧，”维纳斯说话时仍然没有看他。“你为什么不去游泳？我会来替你把行李收拾好。”

邦德离开床，走到她跟前站着。他紧紧搂着她，双手碰到了她的乳房。他感到了乳峰的起伏。她将双手放在他手的上面，紧紧地压着，但是，她仍然没有看他，只是看着窗外。

“现在不要，”她低声说道。

邦德弯下腰，吻着她的颈背。他用力抱了她一下，然后放开了她。

“好吧，维纳斯，”他说。

他走到门口，回头看了看。她还是没有动弹。他似乎觉得她在抹眼泪。他朝她走了一步，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我的宝贝，”他说。

他迟疑了一下，还是走了出去，关上了门。

邦德走到他的房间里，坐在床上。由于刚才激情的冲动，他显得十分疲乏。他非常想躺在床上睡一觉，又想去海边清醒一下头脑，恢复自己的精力。他在这两种选择中徘徊了一会儿，然后他走到行李箱旁，取出白色尼龙游泳裤和一件深蓝色的睡衣。

邦德不喜欢穿睡衣，他宁愿光着身子睡觉。大战末期在香港时，他发现了这种理想的类似睡衣的衣服。这种衣服长不盖膝，没有扭扣，但是腰上有一根宽松的带子。袖子又宽又短，只齐肘弯处。穿着这种睡衣既凉快又舒适。

此时当他在游泳裤上套上这件睡衣时，身上的累累伤疤都被遮住了，只是遮不住手腕和脚腕上的伤痕以及右手上“ 锄奸团 ”的印记。

他在脚上套上一双深蓝色的皮凉鞋，走下楼，出了旅馆，穿过斜坡，来到了海滩。当他经过旅馆大门时，他想到了维纳斯；但是他故意低下头，不去看她是否仍站在窗旁。此刻他宁愿不看见她的目光。

他沿着吃水线走在松软的金色沙滩上，身后的旅馆在视野中逐渐消失。他脱去睡衣，猛跑了一下，迅速地跳进海浪中。海滩迅速倾斜。他在水里憋了很长时间，用力地划着，全身感到一种润滑的凉意。然后他浮出水面，用手拂开眼上的头发。此时已近七点，阳光已失去了热度。要不了多久，太阳将沉到海湾下面。但是此时，阳光还直射着眼睛。他仰 脸游着，想尽量在水里呆久一点。

当他游到离海湾不到一英里时，阴影已经吞没了他放在遥远处的睡衣，但是他知道在夜幕降临之前，他还有时间躺在坚硬的沙滩上，然后擦干身体。

他脱去游泳裤，低头看着自己的身体。身上只有几处伤疤。他耸了耸双肩，躺在地上，四肢呈星形地伸展开，仰望着空寂的蓝天，思念着维纳斯。

他对她的感情感到迷惑不解，对这种迷惑感到不耐烦。这种不耐烦的原因很简单。他想尽快和她交欢，因为他很喜欢她，也因为他自己承认，他想试试自己的生理机能到底恢复没有。他本来只是打算完成任务后和她在海滨同居几天，然后回到伦敦，再以后就各奔东西了。今后他可能去国外执行一项任务，或者他会辞职不干，就象他盼望已久的那样，去世界的其它地方旅行。

但是在过去的两个星期里，他的感情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发现自己越来越喜欢维纳斯，甚至想与她成为终生伴侣。

他觉得她是一个理想的伴侣，但性格又是那么捉摸不定，这种捉摸不定反而更刺激着他。她从不轻易流露真情。尽管他俩在一起的时间已不短了，但她的内心深处隐藏着某些他怎么也探测不出的东西。她很聪明，对人体贴入微，但又决不会任人摆布。她富于情感，但是他想征服她肉体，却不是那么容易。每次抱着她，虽然自己的感情没有达到高潮，但却都是一种激动人心的过程。他想，她会最终屈服的，会热切地享受着她还从未经历过的亲密的快乐。

邦德就这样赤裸地躺在那里，一面凝望天空，一面心中胡思乱想，一点也未觉察到渐渐暗下来的天色。当他转过头，看着海滩，才发现海岬的阴影几乎到了他的跟前。

他站起身，掸去身上的沙子。他想，等进了房间后先洗一个澡。他心不在焉地捡起游泳裤，沿着海滩往回走。当他走到下水处时，他弯腰拿起睡衣，这才发现自己仍然是赤身裸体。他嫌穿游泳裤麻烦，于是直接穿上轻便的睡衣，径直向饭店走去。

这时，他已想好了下步行动的主意。

第二十四章　情到深处

当他回到自己房间时，惊讶地发现自己的所有东西全被收拾停当。在卫生间里，他的牙刷和刮脸用具整齐地放在洗脸盆上玻璃柜的一端。玻璃柜的另一端是维纳斯的牙刷和一两只小瓶子，还有一瓶雪花膏。他瞥了一眼这些瓶子，惊讶地发现其中一个瓶子里装着安眠药。看来那次别墅事件给她造成的刺激远比他想象的严重。

浴盆里的已经为他放好了水，旁边的一张椅子上搭着他的毛巾和放着一瓶昂贵的新洗浴剂。

“维纳斯，”他喊道。

“嗯？”

“你的服务真是到了极点，你这样使我感到象一个了不起的男子一样。”

“我是奉命照顾你的，我只是按照命令去做而已。”

“亲爱的，洗澡水温度正好。你愿意嫁给我吗？”

她哼了一声，“你需要的是一个佣人，而不是一个妻子。”“我真的需要你。”

“不过，我现在只需要龙虾和香槟，所以请快点吧。”“好，好，”邦德说。

他擦干身子，穿上一件白色衬衫和深蓝色便裤。他希望她也穿得朴素些。当她没敲门便出现在门口时，他感到非常高兴。她穿着一件蓝色亚麻布衬衫。那淡淡的色彩和她双眼的颜色以及那深红色的百褶裙很协调。

“我不能再等了，肚子实在太饿了。我的屋子就在厨房上面，那里传来的香气使我直流口水。”

他走过去，挽起她的手臂。

她搀着他的手，两人一起走下旅馆小楼，来到平台上。桌子已放好，从空寂的餐厅里发出的光照在上面。

香槟放在他们桌旁一只金属冷却器中。邦德将两只玻璃杯倒满香槟。维纳斯忙于吃着美味可口的炒猪肝和香脆的法国面包，在厚厚的方块形的深黄色黄油里放了一点冰块。

他俩不时含情脉脉地看对方一眼，大口地喝着香槟，然后，邦德又将各自的杯子倒满。

他们一边吃着，邦德一边向她讲述游泳的事情。他们还商议着早晨的活动安排。吃饭期间，他们彼此都没提及自己的感情，但是维纳斯和邦德一样，眼睛里露出晚上想在一起的激动神情。他们不时地手握手，脚碰着脚，好象这样能减轻他们身体内的紧张感一样。

龙虾端来后，他俩一扫而空。第二瓶香槟只剩下了一半。他们刚刚在欧洲草莓上涂上一些厚厚的奶油，维纳斯就打了一声饱嗝。“我吃得就象一头猪一样，”她愉快地说。“你总是请我吃我最喜欢的东西，我以前从没这样被宠过。”她的视线穿过平台盯住月光下的海湾。“我希望自己能受之无愧。”她的声音有点异样。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邦德惊讶地问。

“哦，我也不清楚。我想，人们应该得到他们希望的东西，所以我也许应该得到这种厚待。”

她看着他微笑起来，双眼好奇地眯起。

“你确实不大了解我，”她突然说。

她的声音很严肃认真，使邦德吃了一惊。

“没关系，”他说着大笑起来。“我还有一辈子的时间来了解你，我要永远和你在一起。实际上，你才不大了解我呢。”他又倒了点香槟。维纳斯若有所思地看着他。“人们就象是许多小岛，”她说，“他们从不接触。虽然他们靠得很近，但心灵上的距离却很遥远。有的夫妻即使结婚了五十年，彼此也不了解。”

邦德惊讶地想，她一定是到了“醉后伤怀”的地步。她喝了太多的香槟，因此弄得十分伤感。但是，突然她又高兴地大笑起来。“不要为我担心，”她倾过身体，将手放在邦德手上。“我只是喜欢多愁善感。不管怎样，今晚我感到我这个小岛和你那座小岛贴得很近。”她又呷了一口香槟。

邦德欣慰地大笑起来，“让我们这两个小岛合并起来，组成一个大岛吧。”他说，“就是现在，就在我们吃完草莓后。”

“不，”她急忙说。“我还要喝杯咖啡。”

“那么最好再喝点白兰地吧。”

小小的阴影刚过去，又出现了第二个，同样也在空中留下了一个小小的问号。随着温情和激情再次占据了他们的思想，这个小小的阴影迅速地消散了。

他俩喝完咖啡后，邦德又喝起了白兰地。维纳斯拿着手提包，走到他身后站着。

“我累了，”她说着将一只手放在他的肩上。

他抬起手，把她的手紧紧握住，两只手一动不动地在一起放了一会儿。她弯下腰，用双唇轻轻拂弄着他的头发。然后她走了。几分钟后，她房间里的灯亮了起来。

邦德抽完最后一支烟，向老板夫妇道了个晚安，感谢他们安排的丰盛的晚餐，然后他上了楼。

此时只有九点半，他穿过浴室，走进她的房间，轻轻扣上房门。月光穿过半闭着的百叶窗洒了进来。月光下，她那雪白肌肤的显得玲珑剔透……

第二天黎明时分，邦德在自己房间里醒来。他躺了一会儿，回味着昨天晚上寻欢作乐的种种情景。然后他悄悄起床，穿上睡衣，轻声走过维纳斯的房门，走出旅馆，来到海滩上。

大海在日出时分显得十分平静。粉红色的微浪悠闲地舔着沙滩。此时海水尚冷，但他脱去睡衣，赤裸着身子沿着海边漫步到他头天晚上下水地方。然后他慢慢地、悠闲自得地走进海水中。海水越来越深，直到水齐下巴处为止。他脚离地，人浮了起来。他闭起眼睛，用手划着水，鼻子露在水面上。他感到凉爽的海水洗刷着身体，梳理着头发。

一条鱼窜了起来，打破了海湾那如镜的水面。他潜进水底，想象着海面平静的情景，希望维纳斯能在这时穿过松林来到海边。当她发现他从空寂的海景中突然冒出来时，她一定会大吃一惊。

他在水里潜游了整整一分钟，然后慢慢钻出水面时。他失望地发现，眼前一个人也没有。他又仰游了一会儿，然后，当阳光变得炎热起来时，才回到海滩上，四肢伸开躺在那里，津津有味地想象着晚上与她再次作爱的情景，他决定今天就找一个恰当的时机向她求婚。他自认为决心已下，便穿好睡衣，往回走去。

第二十五章　满腹狐疑

当邦德穿过门前的小院，悄悄走进那仍然关着窗户的昏暗的餐厅时，他惊讶地看见维纳斯从前门旁边的玻璃电话间中走出来，正轻轻地踏上楼梯，朝他们的房间走去。

“维纳斯，”他叫道。他在想，她一定是刚才接到了一个电话，说不定是关于他俩的某些紧急情况。

她迅速转过身，一只手捂住了嘴。

刹那间，她盯着他，眼睛瞪得大大的。

“怎么啦，亲爱的？是谁的电话？”他问，心里纳闷她何以如此吃惊。

“哦，”她大口喘着气说，“你吓了我一跳。刚才……我刚才打了电话给马西斯，给马西斯打电话的，”她又重复一句。“我想让他给我再弄一件外衣来。你是知道的，就是从我对你说过的那个女友那里弄一件衣服。你知道”，她迅速地说着，有点前言不搭后语，“我真地没衣服穿了。可我忘了她的电话号码，只好求助于马西斯。我想能在他去办公室之前在家里找到他。我想，那件衣服穿在我身上一定会使你吃惊的。我不想让你听到我走路的声音，以免吵醒了你。你游泳了吗？水的温度适宜吗？你应该等我一起去。”

“游得太舒服了，”邦德随口应了一句。他虽然对她这种明显而幼稚的秘密行动感到十分恼怒，但是他还是决定先不拆穿她。“你回房间吧，然后我们一起去平台吃早餐。我饿极了。我很抱歉吓了你一大跳。我只不过想跟你打个招呼。”

他挽起她的手臂，但是她脱开身，迅速地登上了楼梯。

“看到你真是高兴极了，”她想用这句略带感情的话掩饰自己的行动。

“你象一个幽灵，一个溺水的人，头发已遮住了眼睛。”她尖声笑起来。由于笑得太过分，她不禁咳嗽起来。

“我怕是有点感冒了，”她说。

她越是想自圆其说，就越加不自然，邦德想戳穿她的谎言，要她休息一会儿，讲出真情实况。但是他最后还是什么也没说，只是安慰似地拍了拍她的后背，要她抓紧时间，他们一起去吃早饭。然后，他进了自己的房间。

这件事显然在他们的关系上投下了一道很深的阴影。一整天他们都感到在互相戒备。维纳斯似乎又痛苦又矛盾，而邦德心里却疑团重重。他一次又一次地想象着电话内容。但是他却不能开口提这件事，一说起她就流眼泪，发脾气，甚至指责邦德怀疑她有另一个情人。

气氛变得越来越不和谐。邦德万万没有想到事情会如此变幻莫测。头一天他还想着怎样向她求婚，第二天两人之间就竖起了一道可怕的猜疑之墙。

他感到维纳斯震惊的程度就和他自己的一样。要是发生什么事的话，她一定要比他更痛苦。第三天早上，他俩很不自在地吃完早餐。维纳斯说她头疼，要避开阳光呆在自己房间里。邦德于是拿了一本书，沿着海滩走了几英里。在他向回走的时候，他在想，一定要争取在中饭时把矛盾解决。

到了午饭时刻，他们刚刚在餐桌旁坐下，邦德就欣然地为自己在电话间旁把她吓了一跳而向她道歉。然后他转移开话题，谈起自己在海滩上漫步时所看到的景色。但是维纳斯心不在焉，只是简单地回答着他的话。她漫不经心地吃着饭菜，避开邦德的目光，出神地看着别处。

当她有一两次没有回答邦德的话题后，邦德也只好沉默不语，忧闷地想

起自己的问题来。

突然，她的身体好象僵住一样，手上的叉子“当啷”一声落在了盘边，然后又掉到桌下的平台上，发出铿锵的响声。

邦德抬起头，发现她的脸色变得象纸一样白，同时惊恐万状地望着邦德的身后。

邦德转过头，看见一个男顾客刚刚走进来，坐在平台对面离他们比较远的一张餐桌旁。他看起来很平常，穿着一身浅黑色的衣服。邦德的第一眼印象就是，这个人是一个商品推销员，沿着海岸做生意，路过这里，顺便进来吃顿午饭。

“怎么啦，亲爱的？”他不安地问。

维纳斯的双眼仍然盯着那个男人。

“这就是那个开着黑色轿车的家伙，”她用一种窒息的声音说道。“就是那个跟踪我们的人，我敢肯定就是他。”

邦德再次转过头看了看，只见旅店老板正和这位新来的顾客谈着菜单。这是一个非常普通的场景。他们看到菜单上的某一菜名时，互相微笑起来，显然他们都认为就是那个菜最理想。接着，旅馆老板拿起菜单，和那位顾客谈了几句饮料的问题，然后离开了。

那人好象发现自己被人盯着一样，抬起头，毫无兴趣地看了他们一下。然后，伸手从旁边一只椅子上的提包里抽出一份报纸，挡着脸面，装着看起报纸来。

就在刚才那一瞥之间，邦德注意到他的一只眼上有一个黑色眼罩。眼罩不是用一根带子系在眼上的，而是象一只单片眼镜一样挂在眼上。不过，他看起来是个很友善的中年人，有着一头向后梳去的深棕色头发。当他和旅馆老板说话时，邦德看见了他那又大又白的牙齿。

邦德转向维纳斯。“亲爱的，不用担心，他好象非常随和。你怎么就那么肯定他就是那个人呢？再说，这个地方也不是我们独自享用呀。”维纳斯的脸仍然非常苍白，两只手紧紧抓住桌子的边缘。他以为她要晕过去，于是站起来想绕过桌子走到她跟前，但是她做了一个制止他的手势。然后她端起一杯葡萄酒，喝了一大口。玻璃杯碰着她的牙齿，她赶紧用另一只手帮助端住，接着才把杯子放下来。

“我知道，就是同一个人。”她肯定地说道。

邦德想劝劝她，但是她根本不看他，而是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的又向他肩头方向看了一两次，然后声称她的头还在疼，下午想呆在房间里。接着她离开餐桌，径直朝门口走去，也没有再回头看一眼。

邦德决定让她的大脑平静一下。因此，他又要了一份咖啡，趁服务员还未端上桌，赶紧站起来，迅速走到院子里。外面果然停着一辆黑色“普格特”牌汽车，也许就是他们以前看到的那辆，也可能不是，因为这种车在法国不下一百万辆？他迅速朝车里瞥了一眼，里面空荡荡的。他想掀开行李箱看看，但行李箱锁上了。他记下了车牌号码，然后迅速走进和餐厅相连的盥洗间，拉了一下抽水马桶，等到哗哗的水声停下，又重新回到桌旁坐下。

那人正吃着，没有抬起头。

邦德在维纳斯的椅子上坐下，这样他就能从正面看见那人的模样了。

几分钟后，那人叫来服务员，结了帐，然后告辞而去。邦德听见“普格特”汽车发动起来，很快排气管的声音消失在去往矿泉王城路上的方向。

当旅馆老板走到邦德的桌边时，邦德向他解释小姐不幸有点中暑。旅馆老板表示了遗憾之意，详述了几乎在任何天气出门时都有的危险因素。邦德又漫不经心地问起刚才那位顾客的情况。“他使我想起了一个朋友，也是失去了一只眼睛，并且戴着相似的黑眼罩。”旅店老板回答说以前没有见过那人。听口音象是个瑞士人，自称是做手表生意的。他对中饭非常满意，并告诉老板，过一两天他还会从这里路过，还要来这里再吃一顿。那人只有一只眼睛，令人十分讨厌。每天戴眼罩使那处的肌肉都变了形。不过他大概也习惯了。

“这确实是非常悲伤的事，”邦德说。“不过你也很不幸，”他指了指老板那无臂的袖子。“相比之下，我应该知足了。”

他们谈了一会儿战争，然后，邦德站起来。

“哦，我想起来了，”他说，“小姐早晨打了一个电话，由我来付款，是打到巴黎的，好象是一个‘乐土’号码。”他记得“乐土”是马西斯的总机。

“谢谢你，先生，但是这件事还要核实一下。今天早晨我和矿泉王城通话时，总机提到我的一位客人打了一个去巴黎的电话，电话没人接。他们想知道小姐是否要将电话保留。我已把这件事忘了。也许先生会向小姐提起这件事。不过，让我想想，哦，总机说她拨的是‘残废者’号码。”

第二十六章　含泪分袂

第四天是周末，维纳斯一大早去了矿泉王城。她来回都是坐出租汽车。回来后，她说她还需要吃些药。

那天晚上，她仿佛特别高兴。她喝了许多香槟，当他们上楼时，她领着他走进自己的卧室，和他动情地交欢。但是他们做爱完毕后，她抱着枕头大哭起来。邦德不明就里，只得沮丧地回到自己的房间。

他怎么也不能入睡。几个小时后，他听到她的门轻轻打开了，从楼下传来一阵微弱的声音，他知道她又去了电话间。一会儿，他又听见她的门轻声关了起来，他估计巴黎方面还是没有回答。

星期天中饭时分，那个戴着黑色眼罩的男人又回来了。当邦德抬起头来看到她脸上的表情时，他就知道那人又出现了。他把从旅馆老板那里知道的情况都告诉了她，但没有提那人自称还要回来。他担心这句话会更使她不安。

在这之前，他已打电话给巴黎的马西斯，查问了一下那辆“普格特”汽车的来历。汽车是两周前从一家大公司租走的。租车人有一个瑞士护照，名叫阿道夫·格特勒，通讯地址是慕尼黑的一家银行。

马西斯和瑞士警方取得了联系。是的，那家银行有他名字的帐号，但这个帐号很少使用。瑞士警方还说，据了解，格特勒先生与瑞士钟表工业关系根深。如果有人控告他的话，可以对他进行调查。

维纳斯对此消息耸了耸肩，不屑一顾。现在，那人又出现在这里。她的中餐只吃了一半，就上楼进了自己的房间。

邦德打定主意要和她好好谈谈。他一吃完饭，就向她的房间走去。但她房间的两道门都锁上了，邦德敲了半天，她才把门打开。

她的脸象一块冰冷的石头。他领着她走到床边，让她坐在自己身旁。“维纳斯，”他说着，握着她那冰冷的双手。“我们再也不能象现在这样生活了，必须尽快结束这种局面。这简直是在互相折磨。现在，你必须把所有这一切都告诉我，否则我们分手，立刻分手。”

她什么也没说，双手在他的手中仿佛僵直了一样。

“我亲爱的，”他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知道吗，那天早晨我从海边回来，本来决定要向你求婚的，可是……我们为什么不能回到当初的那段生活呢？这个要把我们毁掉的可怕的恶梦到底是什么？”

开始，她一声不吭，接着，一滴泪珠慢慢地从面颊上滚了下来。

“你是说要和我结婚？”

邦德点了点头。

“哦，天哪！”她叫道，“天哪！”她转过身子，抱住他将脸埋在他的怀里。

他紧紧地抱着她。“告诉我，亲爱的，”他说。“告诉我，到底是什么使你这么伤心？”

她慢慢停止了抽泣。“离开我一会儿，”她说，声音里具有一种新的语调，一种屈服的语调。“我要考虑一下。”她吻了吻他的脸，双手抱着他的头，看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渴望。

“请相信我，”她说，“我绝不想伤害你，但是事情很复杂，我处于一种可怕的……”她又哭泣起来，象一个做恶梦的孩子一样紧紧抓住他。他安慰着她，梳理着她那长长的黑发，温情地吻着她。

“现在请走吧，”她说。“我必须要思考一下，我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

她接过他的手帕，擦干了眼泪。

她把他送到门口，两人紧紧地拥抱着。然后，他再次吻了吻她，转身走出房间，把门关上。

就在这天傍晚，他俩第一天晚上的愉快和亲密又回到了他们中间。她很兴奋，笑声听起来很清脆；但是邦德很难适应她的新态度。他实在不明白，她的情绪为什么这么反复无常。他刚想开口提问，她便用手捂住了他的嘴。

“现在不要问为什么，”她说。“忘掉这件事吧，一切已经过去了。明天早晨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

她看着他，突然间，泪水夺眶而出。她急忙掏出一块手帕，拂试着眼睛。

“给我再来一点香槟，”她说完，有点失态地笑起来。“我想多喝点，你喝的比我多，这不公平。”

他们坐在一起喝着香槟。很快，瓶里的香槟全喝完了。她站起身，一下撞在椅子上，于是她“咯咯”地笑起来。

“我知道我喝醉了，”她说。“多么不好意思！詹姆斯，请不要为我害羞。我总算能如愿以偿了。我很快乐。”

她站在他身后，用五指梳理着他那黑色头发。

“快点上来，”她说。

他们在幸福的感情中慢慢地、甜蜜地做爱，这样整整持续了两个小时。就在前一天，邦德还怀疑他们是否还能和好言欢。现在猜疑和不信任等障碍似乎已经消除；他们的交谈再次充满了真诚和坦率。“现在，回到你自己的床上去吧，”当邦德在她的怀里睡了一会儿后，维纳斯说道。

她立即又好象要收回自己的话一样，把他搂得更紧了，轻声说着爱抚的话语，将自己的身体压在了他的身体上。

当他最后站起来，弯腰吻着她的头发，然后吻了吻她的双眼，向她道晚安时，她伸出手，拉亮了电灯。

“再好好看看我，”她说，“让我也好好看看你。”

他在她身旁跪下。她仔细地看着他脸上的每根线条，仿佛是第一次看到他一样。然后她伸出双手，搂住他的脖子。她那深蓝色的眼睛里闪动着泪花，接着她慢慢地将他的头扳向自己，轻轻地吻着他的双唇，然后放开他，关掉了电灯。

“晚安，我最亲爱的，”她说。

邦德弯下腰，吻了吻她，嘴唇沾到她面颊上又苦又涩的眼泪。他走到门口，回头看着她。“祝你睡个好觉，我亲爱的，”他说，“不要担心，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他轻轻地关好门，高高兴兴地走回了自己的房间。

第二十七章　香消玉殒

第二天一早，邦德还在睡梦中，就被旅馆老板吵醒了。只见老板上气不接下气地冲进来，手里扬着一封信。

“出了大事啦，小姐她……”

邦德一骨碌翻身下床，穿过浴室，但是，连通门被锁上了。他又猛地冲回来，穿过自己的房间，沿着走道从一个吓得缩成一团的女仆身边挤了过去。

维纳斯的房门大开着。阳光穿过百叶窗，照亮了屋子，射在她的床上。躺在床上的她身上盖着一张被单，只有乌黑的头发留在外面。躺在被单下的躯体显出一个笔直的轮廓，就象一尊石雕一样。邦德跪在她身旁，轻轻掀开被单。

她安详地睡着，双眼紧闭，可爱的脸庞没有任何异样的感觉，就象平时一样，但是，平静得太可怕了——没有动弹，脉搏不跳，没有呼吸，双手冰凉。

一会儿，旅馆老板走来，碰了碰他的肩膀，指了指她身旁桌上的空玻璃杯。杯底还残留着一些白色粉末，旁边是她的书、香烟、令人悲伤的小镜子、口红和手帕。地板上放着安眠药的空瓶，邦德于第一个傍晚在洗澡间还看到瓶里盛放着安眠药呢。

邦德站起来，摇了摇头。旅馆老板把仍然捏在手中的信递给邦德。“请通知警察局，如果他们找我，我就在自己的房间。”他迈着沉重的步子离开房间，没再回头看一眼。

回到自己房里，他坐在床边，凝视着窗外那平静的大海。然后，他茫然地盯着信封，信封上只写着几个粗大的字：“交给他。”邦德的大脑里忽然闪过这样的念头，她一定留下话要人早早叫她，这样，就不会只有他一个人发现她死了。

他将信封翻过来，封口处还潮湿，可能刚封上不久。

他的双肩颤抖一下，撕开了信封。刚看完头几个词，就迅速读起来，边读边吃力地喘着气，然后把信扔在床上，仿佛这信如蝎子一般。

我亲爱的詹姆斯：我衷心地爱你。当你看到这封信时，我也希望你仍然爱着我，同时当你看着这些话的时候，也就是你的爱情即将结束的时刻。所以，我亲爱的人儿，就让我们带着彼此的爱告别吧。永别了，我亲爱的。

我是苏联内务部的一名间谍。是的，我是一个为俄国效劳的双重间谍。我于二战结束后一年就被迫加入他们的组织，直到现在。在遇到你之前，我深深地爱上了在皇家空军服役的一名波兰人。你可以找到这个人的档案，他在战争中获得过两枚功勋勋章。战争结束后，M 局长很欣赏他，对他进行了专门训练，并把他派回波兰工作。后来他被捕了。通过严刑拷问，他们从他嘴里掏出了许多情报，其中也有关于我的情况。就这样，他们找到了我并对我说，如果我愿意为他们工作，他就可以生存下来。他对这一切毫无所知，但是他们允许他每月 15 日给我写信。如果没有收到他的信，就意味着他因为我而死了。我成天为此提心吊胆。

一开始，我只是尽量向他们提供一点无关紧要的情报，你必须相信我的这句话。后来，他们要我注意你的行动。在你派往矿泉王城之前，我把你的情况告诉了他们。这使得他们在你到达之前就已熟知你的情况，并且有时间在你房间时安装窃听器。

接下来，他们要我在赌场里不要站在你的后面，并要我设法阻止马西斯和莱特站在你旁边。这就是为什么那个保镖能够差点打死你的原因。然后，他们又导演了我被绑架的那一幕。

你也许感到奇怪，我在夜总会里怎么那么沉默，而且想知道他们为什么没有伤害我，因为我也在苏联内务部工作。但是，当我发现他们对你下那么重的毒手，把你伤得那么严重时，我决定不能再这样继续干下去了。那时，我开始爱上了你。他们要我在你恢复健康期间向他们汇报情况，但我拒绝了。我是由巴黎方面控制的。按照规定，我必须一天打两次电话给“残废者”。自从我拒绝服从他们的命令，这个电话就中断了。我知道，作为人质关押在波兰的男友一定也没命了。也许，他们害怕我告密，于是向我发出最后一个警告，说如果我再不服从他们的命令，“锄奸团”组织将派人来干掉我。我没有理会这个警告，因为我已深深爱上了你。我原打算我们俩在这里尽情享乐过后，我就从勒阿弗尔逃到南美去。我想能生下你的孩子，能够在某个地方重新生活。但是他们已经跟上了我。就在我们来这里的前一天，我在辉饭店发现了那个戴黑眼罩的家伙，我注意到他在打听我的活动。我以为自己能够摆脱他，没想到他又跟踪到了这里。

我知道，如果我把这一切告诉你的话，那么我们的爱情就将毁掉。我十分清楚，我只有两条路可走，或者等着被“锄奸团”组织杀死，还得搭上你的一条命，或者我自我解脱。我选择了后者。

这就是事情的全部。我还要告诉你的就是，同我保持联系的巴黎的电话号码是“残废者”55200。另外，在伦敦我从未见过他们中任何人。一切事情都是通过一个中转站交办的，这个地址是：查林十字宫 450 号报刊经销人。

亲爱的，我希望你还能允许我这样称呼你。还记得吗？我们第一次在一起用餐时，你曾谈起那个从捷克叛逃出来的人，他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我被世界的大风刮走了。’这是我的真实写照。还有，我设法拯救了自己所钟爱的人的生命，这是我唯一的安慰。

夜已深，我感到疲乏不堪。你刚刚穿过两道门回到房间去。如果我有足够的勇气，你也许能够拯救我的生命，但是我忍受不了你那可爱的眼睛看着我时的神情。

永别了，我最亲爱的。

维

邦德将信扔在床上，机械地搓着双手，泪水涌上了眼眶。突然，他用拳头打了一下太阳穴，然后站起来，凝视着窗外的平静的大海，嘴里不住地骂着自己。

他擦干眼泪，迅速穿上衬衫和裤子，板着面孔走下楼梯，进了电话间，猛地把门关上。

他要了伦敦的长途。等电话的这段时间，他开始冷静下来，仔细回忆着维纳斯信中的内容。所有疑问都有了答案。过去四个星期中的小小的阴影和问号，他当时只是本能地感觉到，但他一次次地把它们否定了，现在这些阴影和问号就象标杆一样清楚地显示出来。很显然，他现在只能把她看作一个敌方间谍，把他们的爱情和他的悲伤一齐深深埋在心中。也许以后会不时想起这段情，然后苦涩地将这些事和其它感情创伤一起扔进大脑的信息库中。他知道，必须充分估计她对情报局和对祖国的背叛行为以及这种背叛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他那职业间谍的头脑已完全沉浸在由此而造成的许多后果之中，比如，情报局近几年派出的特工很可能都已暴露，敌人一定已经破译了许多密码，各个分站许多针对苏联的重要情报已经泄露出去……。

这一切多么可怕，只有上帝才知道这些麻烦该怎样解决。

邦德紧咬牙关。突然，马西斯的话又在耳边响起：“周围的黑目标多不胜数。”

邦德暗自苦笑了一下。没想到这么快就证实了马西斯的观点是正确的，而自己的小小说教是这么快地不堪一击，毁之一旦！

就在他东奔西跑疲于就战时，真正的敌人一直在悄悄地、冷酷地、一点不夸大地活动着，而且就在他身旁活动着。他的脑中突然浮现出了这样的情景：维纳斯正从情报局大楼走出来，手提包里装着一叠机密文件，上面印着即将派出去的特工人员的姓名。

邦德的指甲戳进了手掌心，浑身因为羞愧而沁出了汗水。

不过，现在还不算晚，这里就有他的一个靶子，就在身边。他要和“锄奸团”的人较量，穷追猛打，直到消灭他们为止。如果没有这个“锄奸团”组织，没有这个复仇的冷酷武器，那么，苏联内务部就将是一个普通特务组织机构，再也不可能横行霸道，猖獗一时了。

电话响了起来，邦德猛地拿起话筒。他接通了“火炬”电话，“火炬”是一个负责和外界联系的官员，如果邦德要从国外打电话到伦敦的话，那么他只能打给这个人。但是，这只是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才这样做的。

他轻声地对着话筒说了起来。

“我是 007，这是外线，情况紧急。你能听清吗？……对，请立即上报。另外，3030 曾经是一个双重间谍，为‘红色土地’工作……

“是的，我说‘曾经是’，因为她现在已死了。”

虎口拔牙

第一章　布置任务

这是一月份一个寒冷的冬日。英国情报局 007 号情报员詹姆斯·邦德走出他的切尔西公寓，置身于伦敦令人沮丧的烟雨雾朦之中，去谒见 M 局长。

几分钟前，他从车房开出了他的灰色本特利敞篷车。这时，他正坐到驾驶座上，按下自动点火按钮。引擎随即轰轰地转动起来。两盏防雾灯已经亮了，他小心翼翼地驾驶着车子向斯隆街驶去，接着，开进了海德公园。

头天晚上半夜时分，M 局长的参谋长打电话到公寓，说 M 局长想在第二天上午召见邦德。

“上午早点来，”参谋长说道。“他好象是要布置一次行动。他已经考虑了好几个星期了。现在象是决心已下，要开干了。”“能给我透个信吗？”

“有关 A 和 C 的事。”说完，参谋长挂上了电话。

A 和 C 指的是英国情报局设在美国和加勒比的的秘密情报站。这两个情报站各自为政，互不干扰。战争期间，邦德曾在 A 情报站工作过一段时间，可他对比 C 情报站的情况，却所知极少。

汽车沿着边道驶过海德公园。一想到将要看到 M 局长，邦德就抑制不住地兴奋起来。M 局长是一位卓越非凡的人物，长期以来领导着秘密特工的工作。自夏天以来，他再没有见到过 M 局长那双冷静锐利的眼睛。那次见面时，M 局长的情绪极好。

“先快快活活地休个长假。”他当时对邦德说：“然后请个好医生再给你的那支手植上新皮。‘Q’会为你找的，还会给你安排时间。等这件事完了，看我能不能给你安排个轻松的活儿干。祝你走运。”

手上的手术做完了，虽然没有疼痛但恢复却极其缓慢。那是俄国“锄奸团”在他手上刻上的一个俄语字母，代表间谍的第一个字母。虽然被除掉了，但邦德一想起那个用短剑在他手上刻下这个字母的人，便禁不住握紧双手，抓紧方向盘。

那个字令他蒙受耻厚，也不知刻那字的人所在的组织现在情况如何？苏联的“锄奸团”是一个专门谋杀谍损人员的报复机构。它现在是否还那么强大，成绩卓著，咄咄逼人？贝里亚倒台之后，如今又是谁在指挥它控制它？在皇家赌场那次大争斗之后，邦德曾发誓一定要再会会他们。上次谒见时邦德便将这一切源源本本地报告了 M 局长。今天的这次约见，是不是让他去进行报告追踪？

汽车开进了摄政广场，邦德眯起双眼，注视着前方隐隐绰绰的人影。仪表板上微弱的灯光，使他的脸看上去既冷酷又严厉。

他将车开到那幢孤单单的高楼后，停进车房，然后下车绕到大楼的正门。电梯直接将他送上了顶楼，他走在走廊上非常熟悉的厚地毯上，敲开了 M 局长隔壁的房间。参谋长已在这里等候邦德，见他进来，立即用电话通报 M 局长。

“007 到了，先生。”

“请他进来。”

邦德穿过一道双层房门，来到 M 局长的办公室。M 局长那位清丽可人，无所不知的私人秘书莫尼彭妮向邦德投过一个迷人的微笑。邦德刚刚进屋，

安装在身后墙上的高高的绿色壁灯便亮了。绿色的灯光使 M 局长总是有一种气定神闲的感觉。

一盏书写台灯的绿色灯罩，将光束投射到宽大写字台的红色皮革面上。窗外依然是浓雾弥漫，房间里的其它地方也是昏暗一片。

“早上好，007，让我先看看你的手。嗯，手术做得很成功。从哪儿取来的新皮？”

“从我的前臂上，先生。”

“嗯，上面的汗毛也快长起来了，目前看来没什么问题了。坐下吧。”

邦德走上前，在 M 局长书桌前那把唯一的椅子上坐下。M 局长那双锐利的目光，直愣愣地盯着邦德。

“休养得还可以吧？”

“是的。谢谢你，先生。”

“见过这种东西吗？”M 局长从他的背心口袋里掏出了一个玩意儿，抛向靠近邦德的写字台。眼前一道光亮闪过，一枚金币掉在红皮革台面上。

邦德捡起金币打量着，又看了看它的背面，然后在手里掂了掂，说：“这种没见过，先生。大约值五英镑，这是爱德华六世时的罗斯·诺布尔金币。”

M 局长的手又伸进背心口袋，掏出一把金币，扔到邦德面前。每扔一个，他都先要说它的年代和历史。“这是价值很高的西班牙双面金币，一面是菲迪南德，一面是伊莎贝拉，于 1510 年铸造；这是法国查尔斯十一世的金币，铸造于 1574 年；法国亨利六世时的双面金币，1600 年造；西班牙菲利浦二世时的达卡金币，1516 年造；荷兰查尔斯·埃格蒙德时的赖德金币，1538 年造；热亚那金币，1617 年造；法国路易士十六时代的双面路易士金币，1644 年造。这么多金币，如果将它们全溶成金块，那的确是一笔数目不小的钱。对金币收藏家来讲，价值就更高了，每枚起码值十到二十英镑。不过，你发现了这些金币的共同之处吗？”

“没看出来，先生。”邦德回答。

“它们全是 1650 以前造的。1675 到 1688 年间，担任牙买加的总督和总司令的是摩根，一个海盗出身、残酷成性的家伙。英国的钱币也混迹其中，这使我觉得很滑稽。英国当时是牙买加的殖民统治者，大概英国运去这笔钱以加强牙买加防务。但是，时间已经过了这么久，这些金币也可能是当年的大海盗洛伦莱斯·皮埃尔·里格朗德，或者夏普、索肯斯以及布莱克伯德抢来的钱财。但博物馆的人们几乎都肯定，这属于摩根的财富。”

M 局长停下来，装上烟斗点燃。他没有要邦德也抽上一支。而没有主人的许可，邦德也不敢有吞云吐雾的念头。

“无论是谁的，有一点可以肯定，这笔财富数额庞大。几个月以来，几乎已有上千枚这样的金币在美国出现。你想，连财政部的特别处和联邦调查局都查到了一千枚，被熔化掉或流散到私人收藏者手中的金币还会少？如今它们还在源源不断地流入，在银行，金银贩子，古董店，当然，最多的还是在典当铺，都可以看到它们。联邦调查局现在是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如果他们把这些古币的出现看作偷窃来的财产而采取过缴行为，那么，来源就会断绝。而金币或者将被化成金条，或者就会直接流入金银黑市。这样，金币作为收藏品的珍贵价值就会毁了，而金子却可以很顺利地在地下进行流通了。据我们掌握的情况，有人在利用黑人，也就是那些勤杂工、卧车服务员和卡车司机在美国运送这批财宝。参与此事的人并不是知情者。我这里有一

个典型的例子。”他打开一个印有绝密红星记号的棕色档案夹，从中抽出一纸材料。当 M 局长拿在手上的时候，邦德从材料的背面看到了上面印有的字头：“司法部。联邦调查局。”接着，M 局长开始念道：

“扎卡里·史密斯，35 岁，黑人，卧车服务员，是同业会的成员，住纽约哈莱姆区西 126 大街 906 号。一位自称名叫亚瑟·法索的珠宝店老板证实说，十一月二十日，史密斯拿了四枚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的金币到他的店里出售。法索出价一百美元，两人当即成交。后来在审讯中，史密斯交待说，在第七天堂酒吧，哈莱姆区一个很有名的酒吧，一位素不相识的客人以每枚二十美元的价将这几枚古币卖给他。卖古币的人对他说，如果在纽约的蒂法利珠宝店，这些古币能以每枚五十美元的价格卖出去，但是，他急着要现钱，又嫌而蒂法利珠宝店路太远。于是史密斯先买下了一枚。一位搞金银买卖的邻居愿意出价二十五美元买下它，于是史密斯又回到酒吧，以每枚二十美元的价格，买下剩余的三枚。第二天上午，他便拿着这四枚古币来到了法索珠宝店。史密斯本人过去从无犯罪记录。”读完，M 局长将材料重又放回到档案夹中。

“这是个典型的例子，”M 局长继续说道：“有好几次，中间倒手转卖的人已经被抓住，通过审讯，发现他买进古币的价格更为便宜，而且一买就是几十上百枚。不用说，卖给中间人的价格还要低廉。而且类似的大买卖成交地点都在哈莱姆或者佛罗里达。每次都是黑人进行第二个转手倒卖。而且都是从无犯罪记录，还受过良好教育的白领阶层。他们坦白说，这些古币可能都是海盗布莱克伯德的财富。当然他们这样说并不是没有道理，因为 1928 年圣诞节前后，在一个叫普拉姆角的地方，一个藏有他的部分财宝的地窖被挖了出来。这个地方在卡罗莱纳州的博福特县，位于一个地峡处，那儿有一条小河叫巴斯，直接流到帕姆利科河。这些都是我从材料上看来的。”M 局长一笑。“因此，从常理推测，那些幸运的寻宝人应当将他们掘来的这些宝藏先藏起来，直到人们已完全忘记了掘宝的事，再马上出手，抛到市场。要不然就是在当时或稍后全部卖掉，立即换成现金。不管如何，这种说法都站得住脚。只是有两处显得有漏洞。”

M 局长停下来，重新点燃烟斗，又继续说：“首先，布莱克伯德当海盗的时间是 1690 年至 1710 年，因此，他不可能藏有铸于 1650 年以前的金币。但正如你刚才所知的那样，这批古币里有爱德华六世时的罗斯·诺布尔币。根据纪录，这段时间里英国的运珠宝船在去牙买加的海上从未遭人掳掠，因为这种船的护卫相当严密。正如当时的人们所说，只要做好了准备出海，准可以稳捞一笔。”

“第二点，”M 局长抬头望望天花板，然后把目光又投向邦德，“我知道这批财宝藏在哪里。至少我自己十分肯定。它不是在美国，而是在牙买加，是摩根留下的。据我估计，这要算历史上最贵重的一批财富。”

“我的上帝！”邦德惊叹道。“我们是怎么……是从哪里知道这一切的？”

M 局长扬起一只手，打断他，说：“所有细节你马上就会了解。”他将手放回到棕色档案夹上。“简言之，一艘叫大剪刀号的柴油汽艇引起了我们 C 情报站的注意。它来往于牙买加北海岸一座小岛与美国一个叫彼得斯堡的地方。那是佛罗里达州西海岸，靠近坦帕的风景游乐区。在联邦调查局的帮助下，我们发现了这艘汽艇的主人和整个岛的情况。汽艇的主人是个黑人，名叫比格，住在哈莱姆区。你听说过他吗？”

“没有。”邦德摇摇头。

“让人非常惊讶的是，”M 局长的声音柔和又平静，“一个无所事事的黑人花了二十美元买了一枚金币，可付钱的却是比格先生自己人。”M 局长把烟杆指了指邦德，“这是联邦调查局的一名双重特工向我们提供的这个消息。他是个左翼分子。”

邦德轻轻地嘘了一声。

M 局长继续道：“我们怀疑牙买加这批珍宝中起码有一大笔是用于帮助在美国的苏联间谍系统。待你听完我向你介绍那位比格先生的情况，你就会相信我的话一点也不夸张。”

邦德目不转睛地看着 M 局长，等他把话说完。

“比格先生，”M 局长字斟句酌地说道，“可能是世界上最有实力的黑人罪犯。他是……”M 局长小心地说，“他是黑寡妇伏都教的首领，而且教里的人都认为，他就是教主萨默迪大王的化身。”M 局长拍拍档案夹，“你可以从材料里了解到这一切，而且你肯定会大吃一惊，因为他同时也是名苏联间谍。此外，还有一点你也会很感兴趣，邦德，他是‘锄奸团’成员之一，这一点已得到证实。”

“是吗？”邦德缓缓说道，“那我更想好好看看他了。”

“是值得一看呵！”M 局长锐利的目光盯住邦德，“这个比格先生是上个人物。”

“我还从没听说过哪个黑人罪犯值得特别关注，”邦德说道。“一般他们好象只是做点鸦片生意。当然，也有少数靠倒手珠宝和毒品大把大把捞钱的。很多黑人都与非洲钻石和金子的交易有关，但总是小打小闹，从没闹出个名堂。我一直以为，只要不喝醉酒，这些人还不敢过分藐视法律。”

“不过这家伙倒是个例外，”M 局长说道。“他并不是纯种黑人。他有海地出身，有法国血统。从档案材料中可以看到，他在莫斯科受过训练。如今，在多种领域黑人已经开始展露他们的天资，他们中出现了科学家，医生，还有作家。现在，他们中又将涌现出大犯罪头子了。不管怎么说，毕竟有三亿五千万黑种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差不多是白色人种的三分之一。他们已开始在各个领域崭露头角。眼下，莫斯科就成功地把他们中间的一个训练成了间谍。”

“我倒想会会他，”邦德说道。接着，他又语气平静地补充了一句，“凡是‘锄奸团’人我都想会会。”

“太好了，邦德。你把这个带上。”M 局氏将厚厚的棕色档案夹递了过来。“和普伦德及戴蒙好好谈谈这些情况。一星期之内把一切准备就绪。这次是中央情报局和联邦调查局的联合行动。看在上帝的份上，千万别惹火联邦调查局，免得伤了和气，祝你走运。”

从 M 局长办公室里出来，邦德直接去找 A 情报站的站长戴蒙。这是一个加拿大人，戒备心很强，他手中掌握着同中央情报局的联络网。

戴蒙从他的办公室抬起头，“我知道你会带这个来的，”他瞟了瞟邦德放在桌上的档案夹。“请坐。”他指了指安放在电炉旁的一把扶手椅。“你先把材料看一遍，然后我也来浏览一下。”

第二章　旧友重逢

一位秘密特工的一生中总会有那么一些光芒四射的时候。他常常会奉命去扮演一位富豪并充分体验由此带来的优越生活，暂时忘却曾有过的危险和未来死亡的阴影。有时，他会被派往盟国特工机构，协助侦破某项大案，成为他们的座上客，受到皇亲国戚般的礼遇。在英国海外航空公司的国际航空班机到达艾德威尔德的国际机场时，邦德深深地体会到了这一点。当他和别的乘客一起离开飞机时，他以为，从现在起他只有受名声不佳的美国卫生、移民与海关检查站的摆布了。他想，至少得在那些又闷又热、单调乏味的屋子里滞留一个小时，而且还要忍受那里的腐臭气味、臭汗味、充满着整个海关的那种惊心动魄的混乱。那些挂着“闲人免进”的门紧闭着，躲在后面的人小心警惕；电传打字机噼噼啪啤，不停地向华盛顿、毒品查禁署、扫谍报机关、财政部、联邦调查局传递着信息；……这一切都使邦德望而生畏。

在海关检查处，邦德见到海关的电视屏幕上正缓缓打出他的名字和护照号：詹姆士·邦德。英国外交护照号码 0094567。片刻停顿之后，另一部电视机上显出了回讯：“拒入。”不一阵，又从联邦调查局传来了图像：“放入待查。”此时联邦调查局同中央情报局之间肯定是一片繁忙的联络，最后，联邦调查局告诉艾德威尔德机场，放入邦德。一名官员满脸堆笑走上前来，把护照递还给邦德，说道：“祝你过得愉快，邦德先生。”

邦德耸了耸肩，随着其他乘客穿过铁丝拦网，朝写有“美国卫生检查站”的屋子走去。以他的身体状况而言，来这里走一趟完全是例行公事，乏味的很。他很不喜欢任何外国组织掌握有关他的个人资料。改名换姓是干他这一行的家常便饭。有关真实身份的任何线索要是被人记入了什么档案，那他的价值也就没有了。更有甚者，他的安全也会失去保障。可如今来了美国，别人对他的底细掌握得一清二楚，他觉得自己就象一个被巫医将黑色洗净的黑人。有关他的至关紧要的把柄被人掌握了。虽然，从某种意义上讲，知道底细的都是朋友，可到底……“邦德先生吗？”

一个满脸堆笑，相貌平常的男子从卫生检查站大楼的阴影中走出来。他穿着一身便衣，热情地向邦德伸出手，说：“我叫哈罗德森。很高兴见到你！”

他们握了握手。

“希望你此行愉快。请随我来，好吗？”然后，他转脸朝身后在门口担任警戒的机场警察打了一个招呼：“你好呵，中上。”

“你好，哈罗德森先生。见到你很高兴。”

其他乘客们已经鱼贯而入。哈罗德森离开大楼，向左走去。另一名警察为他们打开高高的边境墙上的一道小门。

“再见，哈罗德森先生。”

“再见，警官。谢谢你了。”

一来到门外，邦德便看到路旁停着一辆贝克汽车，正发动着引擎。这是来接邦德的专车。两人弯腰钻进汽车。邦德的两只轻型手提箱已经放到了司机旁边的前座上。他一点也没想到，在那堆积如山的旅客行李中，他们怎么能这么快就找到了他的东西，并通过了海关检查站。

“好啦，格兰迪。可以走了。”

宽大的轿车箭一般开了出去，很快便达到了最高时速。邦德靠在车座背上，感到极其舒适。

过了一会儿，他扭头看着哈罗德森。

“这回可是我受到过的最好待遇了。我原来以为起码要一个小时才能从海关出来的。是谁这么照顾我？我真有点受宠若惊了。当然，我非常感激你对我的帮助。”

“欢迎你的光临，邦德先生。”哈罗德森微笑着递过一盒好运牌香烟，邦德夹了一支。

“我们希望你此行过得舒适惬意。你有什么要求，只要开个口，保你满意。你在华盛顿有一帮十分友好的朋友。你来这儿的目的，我本人并不清楚，不过有关当局特别关照过，认为你是一位有资格享受特殊待遇的客人。我的任务是尽快把你送到下榻的饭店，尽一切努力让你过得舒适高兴，然后我的工作就完了，可以去忙我自己的活儿。我能稍微看一眼你的护照吗，邦德先生？”

邦德把护照掏出来递给哈罗德森，哈罗德森马上把放在身旁座位上的公文包打开，从里面拿出一个沉重的钢印。他将护照翻到美国签证那一页，盖上印戳，又在有司法部字样的深蓝色圆圈内，草草地签上名，然后交给邦德。接着，哈罗德森掏出一个皮夹子，从里面取出一个鼓鼓囊囊的信封，递给邦德。

“这里是一千美元，邦德先生。”见邦德想要说话，他连忙伸手止住。“这是我们从俄国人手上搞到的钱，羊毛出在羊身上，如今又要用回去。这一次我们很荣幸能与你合作，这笔钱你愿意怎样花就怎样花。如果你表示拒绝，那就太不友好了。好啦，不谈这些了。”见邦德还犹豫不决地捏着信封，哈罗德森又说道：“随便说一句，你手上的这笔钱，你的顶头上司已经同意了。”

邦德看了他一眼，咧嘴一笑，将信封塞进了钱包。

“好吧”，邦德道，“多谢了。我会尽量把它们用得恰到好处。说实话，有一笔活动经费我是很高兴的，尤其是这笔钱来自对手，用于对手，更是令人开心。”

“说得妙极了，”哈罗德森说道。“我相信你很快就会记不得我了，所以要送呈的报告我不得不作一些备忘录。另外，你最好抽空给移民和海关检查站写一封感谢信，感谢他们的协助。这只是例行公事罢了。”

“好的。”邦德哼了一声。此时他不想说什么，而想看看窗外的美国景色。这是他战后第一次踏上这个国度。他想利用车上的这段时间，再熟悉一下美国的风俗人情。一路上，广告目不暇接；一辆辆轿车崭新铮亮；旧货市场上价格低廉；各种路牌极具异国风格，上面写着：请系好安全带，急转弯，前方拥挤，路湿易滑，标准车速……；此外，女人们神态自若地掌着方向盘，她们身旁的男子热情有礼；男人们身着奇装异服；女人们的发型引人注目；民防警告标牌上写着：如遭敌机攻击，迅速离开，切勿靠近桥梁；电视天线密如森林；电视机摆满了商店橱窗；直升飞机不时从顶上飞过；街头到处是为癌症和小儿麻痹症募捐的招贴：人人都来捐一角钱……。所有这些大景小观、转瞬即逝的景象对干特工这一行的邦德来说，其重要性决不亚于丛林的狩猎者必须熟识的狗吠或桠枝断裂的声响。

司机将车拐上了特波诺夫桥。它的跨度宽得让人心惊肉跳。接着，车子来到纽约景观独特的曼哈顿市中区，汇入到一片车水马龙之中，街道两旁是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

邦德转向身旁的哈罗德森。“我本来不想说这件事，”他说道，“可我还是要说，如果进行原子弹袭击，这里恐怕是最佳选择目标。”

哈罗德森深有同感地说：“我也这么认为。一想到这种袭击可能造成的悲惨结果，我真是夜不能寐。”

汽车停在地处第五区和第五十五大街交汇处的圣罗杰斯饭店门口。这是纽约最高档次的宾馆。一个中年男子从饭店门警的背后迎上前来。他表情严肃，身穿深蓝色外套，头戴一顶翘边帽。哈罗德森在街沿边介绍了来人。

“邦德先生，这位是德克斯特上尉。”哈罗德森恭恭敬敬地说。“你的工作开始了，上尉？”

“是的。你负责让人把东西送到顶楼 2100 房间。我来陪邦德先生。”

邦德向哈罗德森表示感谢，然后与他握手道别。接着，哈罗德森便转过身，吩咐门口的招待将邦德的行李搬运上楼。邦德的目光超过哈罗德森，望着第五十五大街，随即细眯两眼，一脸的警觉。飞驰的车流之中，有一辆黑色雪佛莱轿车飞快地越过一辆正在紧急刹车的面包车，司机的拳头不停地敲击着喇叭，刚好在绿灯熄灭之前轿车开过街口，很快就没入第五大街北端的车流之中。

这车技真可以说是既大胆又有技巧，但邦德真正注意到的是那个穿着黑色司机制服、面目较好的女黑人司机，还有车里那个唯一乘客。透过车窗，邦德看见他面色灰暗，宽大的脸庞慢慢地转过来，怔怔地盯着自己。汽车沿大街飞奔而去。虽是短暂的一瞥，但邦德凭直觉知道自己刚才肯定没有看错。

邦德同哈罗德森握手道别。德克斯特有些着急地碰了碰邦德的手肘。

“我们必须直接穿过门厅去乘电梯。就在门厅边上。你能不能戴上你的帽子，邦德先生？”

当邦德和德克斯特踏上台阶进入饭店之际，他心里已明白，刚才在机场的那些小心谨慎的举动实际上是作的无用功。世界上无论何处，没有几个女黑人开车，当司机的更少得可怜。就是在黑人成群的哈莱姆区，也很少见。那辆车无疑是从哈莱姆方向开来的，而且已经盯上了他。

后座上那个身材粗壮、面庞灰暗的人是谁？是比格吗？

邦德独自哼了一声，跟在瘦削的德克斯特身后进了电梯。

电梯慢慢地将他们带到了二十一楼。

“你将会看到一个小小的惊奇，邦德先生，”德克斯特上尉说道。邦德感到他的话音似乎缺乏热情。

他们穿过走廊，来到拐角处的房间。透过走廊边的窗户，邦德可以听见楼外寒风轻微的呼声。他随便地瞟了瞟外面几幢摩天大楼的楼顶和中央公园那些几乎已光秃的大树。他对这地方毫无兴趣。突然间，他的心里有一种空落落的感觉。

德克斯特打开第 2100 房间，随后关上了房门。一个亮着灯光的小过厅展现在他们面前。两人把帽子和外套脱下，放到一把椅子上，德克斯特又打开了前面的另一道门，将邦德引了进去。

邦德来到里屋，看见了那装潢华丽、惹人注目的会客厅，里面摆的座椅舒适喜人，还有淡黄色缎面的宽大沙发。地上铺着豪华富丽的地毯，四周墙壁和天花板都是淡灰色。一个凸形法式餐具柜里装着酒杯和一个镀金冰筒。冬天温暖的阳光透过宽大的玻璃照进房里，让人感到舒畅惬意。屋里的暖气开得恰到好处，温度很合适。

有人拉开了通向卧室的房门。

“刚把鲜花放在你的床边。这是中央情报局名闻遐迩的‘微笑服务’项目。”一个瘦高个年轻人迎上前来，满脸是笑地朝邦德伸出双手。

邦德惊呆了，好一会才反应过来。“费利克斯·莱特！怎么是你在这儿？”邦德激动地握住年轻人粗壮的手。“你怎么钻到我的卧室里来了？天哪，见到你太高兴了。你不是呆在巴黎吗？怎么他们把你也派到这儿来了？”

莱特十分友好地打量着邦德。“不错，他们确实派我到这儿来了。对我来说，这至少算是一次愉快的休假。中央情报局认为，那次在皇家赌场的活动我们配合得无衣无缝，所以硬从巴黎的联合情报处把我挖出来，让我接手在华盛顿的活儿。我就这么上这儿来了。目前，我是中央情报局和我们联邦调查局朋友之间的联络员。”莱特朝站在一边不动声色地看着两个不拘礼节的老朋友会面的德克斯特上尉指了指。“当然，这次是美国人的事。但是，正如你知道的那样，由中央情报局处理的某些海外要人也牵涉了进来，所以，我们一起合作。你是为你们英国在牙买加那边的事收个尾。参加的人员已经全部到齐。你觉得怎样？先坐下来喝上一杯再说吧。听说你要来饭店，我马上就订了午餐，很快就会送来的。”莱特走到餐柜前，开始配制马丁尼鸡尾酒。

“唉，原来是这样。”邦德呼了口气，“那个老家伙M局长根本没有直说。每次执行任务，他只向人交待一塌湖涂的现状，从没有什么乐观的话。依我之见，他是觉得说出好听的话会令我们判断失误。当然，这么做也有其好处。”

邦德突然意识到德克斯特上尉一直被撇在一边，于是向他说道：“我将十分乐意为你效劳，上尉，”邦德的话说得很在理。“据我理解，这桩活儿分两步走。第一步就在美国境内，当然，那是你们的权限范围。第二步在加勒比和牙买加。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我主要是去干在美国领土以外的工作。费利克斯的工作主要是协调这两个部分。我在这儿期间，将通过中央情报局向伦敦直接报告，等我到加勒比之后仍然保持伦敦同中央情报局的联系。我的理解对吗？”

德克斯行淡淡地一笑。“大致如此，邦德先生。胡佛先生让我转告你，他非常高兴你能作为我们的客人与我们共事。我们自己当然不愿意牵连到英国方面。这方面的事由中央情报局同你或你在伦敦的朋友们办理。但愿一切顺利。祝你走运。”德克斯特举起莱特递给他的鸡尾酒。

三个人一起品尝着冰凉的烈性酒，莱特鹰一般的脸上露出有点滑稽的表情。

屋外响起了敲门声。

莱特拉开门，拎着邦德手提箱的侍者走进屋里。随后两名推着手推车的侍者走了进来，车上放有盖上盖的饭菜、餐具和一张雪白亚麻桌布，那是准备铺到折叠桌上的。

“软壳螃蟹，汉堡牛排，法国煎炒土豆，花椰菜、千岛群岛调料拌的色拉，用黄油硬糖汁浇淋的冰淇淋，还有美国出口的圣母酒。喜欢吗？”

“一听就胃口大开了，”邦德说道。其实他并不喜欢黄油硬糖汁。

三个人坐下来，轻松愉快地吃着这些美国最负盛名的佳肴。

吃饭时谁都没有说话，直到侍者将桌上杯盘残藉收走，端上咖啡时，德克斯特上尉才从嘴上拿下香烟，清清嗓子说道：“邦德先生，也许你能给我

们谈谈你对这桩事情所掌握的情况。”

邦德用拇指指甲挑开一盒切斯特菲尔德香烟，仰身靠在安乐椅上。华丽的屋子里暖气融融，可他的思绪却飘回到两星期前元月份那个寒冷的冬日。

第三章　小小警告

邦德到达纽约后的第十天，圣罗杰斯饭店。早上，邦德在他舒适华丽的房间里醒来，十天来的经历在脑子里一一闪过。他感到同德克斯特和莱特的会面并没有使自己的工作得到太多帮助。

德克斯特提供了有关比格的详细资料，但帮助不大。比格今年四十五岁，生于海地，是黑人同法国人的混血儿。由于他那古怪的姓名的头几个字母是B、I、G，同时因为他身材高大，早在青年时代就戏为“大小伙”或“大个子”。如今，这称呼已变成“巨人”，尊称为“巨人先生”或“比格先生”，而他的真名除了海地某个教区的记事和联邦调查局的档案材料外，已无人知晓。除了爱玩女人之外，他实在很难说还有什么其他的恶习。他不抽烟，不喝酒，唯一的不足是慢性心脏病。正是因为这样他的皮肤变得灰暗。

比格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加入伏都教，靠在太子港当卡车司机讨口饭吃。后来，他移民美国，加入一个名为“长腿钻石”的帮会，专干绑架一类的事，颇得心应手。帮会解散之后，他又迁移到了哈莱姆区，买下了半个小夜总会，搞来了一帮有色女人当应召女郎。1938 年，在哈莱姆河，一个大水泥涌被人打捞上来，里面装着他的合伙人的尸体。从此比格就理所当然地成了这个行当的唯一投资人。1943 年，他应征入伍。由于他会讲一口漂亮的法语，因而战略勤务处，也就是战时的美国秘密特工处对他特别注意。他们全面严格地训练了他，并将他派到马骞，当一名特工，专门负责贝当政府叛国通敌活动的情报。他轻而易举地便和码头上的那些工人们打成了一片，成绩显著，搞到了大量重大而又准确的海上活动情报。与此同时还有一位为俄国人工作的间谍也在干类似的活儿，两人打得火热。战争结束后，经过法国和美国方面的周到安排，他在法国就地退役，此后他失踪了五年，有可能是去了莫斯科。1950 年他重返哈莱姆，立即便引起了联邦调查局的注意，怀疑他是苏联间谍。但是他行为谨慎，从来没掉进过联邦调查局为他设下的圈套，留下任何蛛丝马迹。他买下了三个夜总会，哈莱姆区妓院好象都是他在暗中操纵。他的财源好象源源不尽，他所有的副手仅公寓租金他每年就得付二万美元。他冷酷残忍，杀人好似割草，手下有一帮肯为他卖力拼命的打手。据说他在哈莱姆搞起了地下伏都教的圣堂，主要和海地异教有联系。据传说，他是伏都教的还魂尸，是萨默迪大王的替身，是摄人魂魄的黑夜之神。他对这种谣传采取了听之任之不予否认的态度，因而几乎所有的下层社会黑人都相信这一说法。这么一来，他真的成了个人见人怕的魔鬼。谁要是与他作对或不听他的话，马上就会暴毙。

邦德十分详细地向德克斯特和莱特询问，是否有证据说明这个人高马大的黑人同“锄奸团”之间的联系。结果是肯定的。他们告诉他，1951 年，联邦调查局化了整整半年时间辛苦工作，最终说服了他们所看上的一名苏联军事情报局的特工成了两重间谍，条件是给他一百万美元的报酬和提供安全避难。此后的一个月，一切都照计划进行，取得了他们所预料的最好结果。不久，这名苏联间谍被派遣随同一个苏联经济专家代表团，到美国访问。一个星期六，他外出来到宾夕法尼亚地铁车站，准备乘车到苏联人的周末度假营地格林·康沃，这是摩根当年在长岛的地方。

一位身材高大的黑人，从照片上看可以肯定就是比格，在地铁火车刚要进站时来到站台上那个苏联人身旁，接着，又有人看见他转身走到地铁出口，

而几乎就在同一时刻，火车的第一个车厢压在了那个苏联人身上。没有人看见比格将他推下去，但在人群之中，他这么做是很容易的。现场的人们都觉得那个苏联人看样子不象是要自杀，跌进轨道的时候，他的尖叫让人听了心惊肉跳，尤其耐人寻味的是，他的肩上还挎着一个高尔夫球俱乐部的运动包，显然是要去轻松一番，哪里象要自杀？而比格本人，早就为自己准备了一篇无懈可击的辩词。当他作为嫌疑犯受到讯问时，哈莱姆一位最杰出的辩护律师的辩护使他无罪释放。

这件事充分证明了比格与锄奸团的关系。邦德完全相信比格就是凶手。“锄奸团”里尽是受过此种训练的人。这种暗杀方式是产生恐怖与死亡的最真切最有效的武器。让下层黑人来锄掉那些小喽罗，这真是一个非常巧妙的主意，而且，这样的组织方式在黑人社会中构成了一个扑朔迷离的情报网络。到今天为止，伏都教给人的恐怖和超自然的神灵观，仍然根深蒂固地存在于黑人的潜意识之中。俄国人野心很大，第一步就是把整个美国的运输系统——火车工人、搬运工、卡车司机、码头工人都置于自己的势力之内。这实在是天才的奇想！这样一来，他们便可以支配一大批关键人物，而这些人物却丝毫也没有觉察他们所要回答的问题是由俄国人问的。即使有些行家们产生疑问，他们也只会以为有人收买了有关运输货物和运输时间表的计划，这不过是出于运输竞争的目的罢了。

邦德心里又一次涌起了寒彻心肺的感觉。苏联人的工作真是卓有成效啊。它的运转全有赖于死亡和恐怖，其中马力最大的引擎便是“锄奸团”。它简直已经成了死亡的代名词了。

想到这里，邦德心情烦躁地从床上跳下来。好了，这一次他总算抓住“锄奸团”中的一个人，可以对他实行毁灭性的打击了。当然，他还仅仅是看了那个人一眼。但不久就要进行面对面的短兵相接。那个人就是号称“巨人”的比格吗？这一次，该是这个好似巨人般的人物一命呜呼的时候了。

邦德来到窗前，拉开窗帘。他的房间正好向北朝向哈莱姆区。邦德举目向远处默默地看着，禁不住想，这时候，在哈莱姆，也许正有某个人刚从床上睁开眼睛，在为他邦德的事而沉思默想，说不定这个现在还躺在床上的人就是进饭店时他透过车窗瞥见的那位呢。邦德又望了望晴朗无雨的天空，脸上浮现出一丝冷笑。他这种神情恐怕没有任何人会喜欢，包括巨人比格那家伙。

邦德耸耸肩，走向电话机，准备预订早餐。

“这是圣罗杰斯饭店。早上好。”电话里的声音亲切自然。

“请接房间服务部”邦德说道。稍微等了一会儿之后，他开始要早点。“房间服务部吗？我想吃早饭。半品脱桔子汁，三个鸡蛋，要稍炒一下，再来点咸肉、双份带奶油的蒸馏咖啡、面包片。嗯，还有柠檬酱。就这些，记下了吗？”

对方在电话里将邦德点的早点又重说了一遍。然后，邦德来到门厅，拿起了那足有五磅重的报纸，那是刚才早些时候饭店派人悄悄送进屋里的。此外，在客厅的桌子上还有一个包裹，但邦德未加注意。

因为是在美国，而且是在联邦调查局手下工作，他不得不尽量让自己显得更美国化一些。他约了一位服装师到饭店为他量尺码，准备做两件双排扣的外套。一位专营男子服装的店主给邦德带来了几件长尖领的白色尼龙衬衫。同时，他还不得不买半打在他看来样式古怪的软缎领带，织有图案花纹

的黑色袜子，两三张用来插在胸口口袋的西装绢花，T 恤衫裤，一件穿着舒适、质地轻便且有衬的驼毛大衣，此外还有些其他的美国玩意儿。

同时他还买了一根鞭形的领带夹，一个鳄鱼钱包，一个单色打火机，一个塑料旅行袋，里面装有剃须刀、梳子、牙刷、圆镜和其他一些零碎物品。最后，他买了一个轻巧手提箱，刚好装下他买的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

他的那支骨把贝雷塔 0.25 英寸口径手枪和羚羊皮腋下枪套,经过特许留下了。其它物品则在中午时收好，先行送往了牙买加。

他变了发型，剃了一个军人式的头发，并且接到通知，从今以后，他的身份是从波士顿来的新英格兰人，在伦敦一家信托保险公司工作。现在是来度假。平时和人谈话时要注意尽量用美国词语。

邦德面色严肃地望了一眼桌上那包装有新的身份证和服装的包裹，最后一次脱下了身上的睡衣裤，然后到浴室用凉水冲了个淋浴。趁剃须的时候，他在镜子里仔细审视了一番自己的面孔。右肩上方又黑又浓的鬈发已经看不到了，沿着两边的太阳穴，头发已被剪得短短簇族。但右脸颊上那道竖直的细疤印仍然很明显，尽管联邦调查局已经试用了“覆盖剂”，仍然没有效果。此外，他灰蓝色的眼睛里仍然是那冷峻而愤怒的眼神，难以改变。尽管如此，修整过后的黑发和高颧骨使他看起来多少有了点美国味，总算蒙混得过去。

冲完淋浴后，邦德打开包裹，取出一件白衬衣和深蓝裤穿上，走进会客室，在靠窗的写字台前坐下，开始阅读帕特里克·利·费莫尔编写的《旅行者之树》。

这本书痞同凡响，是 M 局长特意推荐给邦德的。“写书的人非常明白他所写的对象。”M 局长说道，“而且，他叙述的正是 1900 年在海地发生的事件。这可不是中世纪的驱恶魔术。它每一页都真实地记录了在那个国家发生的一切。”

邦德正读到有关伏都及其符咒的章节：“下一节我们要谈的是伏都教的神主们为了伤害他人而使用的咒语，这些符咒旨在将人变成傻瓜，以成为他们俯首贴耳的奴隶，同时，它们充满了邪恶，以达到毁灭敌人的目的。符咒的形式可以是预先选好牺牲者，一具小棺材或一只癞蛤蟆，对这些形式使用毒药将终止这种符咒效果。他们的开山鼻祖科斯莱甚至扩大了迷信范围。他说，人修炼到一定程度还可以将自己变成蛇，在夜里变成吸血蝙、飞翔的狼，能够吸吮小孩子的鲜血。他还说，人们可以将自己缩小成极小的小人，象葫芦一样滚动在乡间田野。让人听来更感邪恶的是有一帮神出鬼没、法力无边的神秘巫师，他们梦魇般的呼叫：“勒斯，马肯达”。那些以巫术为生的人，是一帮神密的家伙。他们要献祭的不是鸡、鸽子、羊、狗或猪，而是不食谷物的美洲羚羊。这种不长角的羊，实际上就是人的化身……

邦德翻过书页。他的脑海里产生了一幅触目惊心的画面，那就是愚昧的宗教和它恐怖祭祀仪式：“……渐渐地，在弥漫的烟雾以及鼓声的喧嚣中，一切都躁动起来，仪式一项接一项地开始……。舞蹈者踏着缓慢的脚步，前后来回跳动，每踏一步，他们的下巴便要向上昂起，他们的屁股也随之上翘，连连摆动肩膀。他们的眼睛半睁半闭，口中念念有词，尽是外人无法听懂的句子。他们反复吟唱又短又单调的歌声，每次从头开始，音调都要降低几度。随着鼓点的变化，他们会挺直身子，将手指向天空、眼睛也望着天空，上下左右来回转动……

“……我们在人群边上看到了一间茅房，其实，它比一间狗屋大不了多

少。借着火把的亮光，我们看见里面有一个黑十字架，一些破布、铁链、镣铐和皮鞭。那都是仪式上要用的东西。研究海地的人种学家认为，这都是模仿地狱判官，《死亡书》中对此早有记载。仪式场地上点着一堆大火，中间立有两把马刀和一对下半部已被烧得通红的铁钳，据说是用这来供奉正义女神和爱的女神。

“远处，一个插在石缝里的大黑木十字架直立着。在十字架基座边摆着一颗白人头颅，十字架上还挑有一顶破旧不堪的草帽圈。这种每根廊柱上都会刻有的图腾，并不是侮辱讽刺基督教所高擎的十字架，只是以此代表他们神圣的基地，表达他们对死亡军团的首领萨默迪大王的尊崇。这位大王在阴曹地府的权威和法力至高无上，好似基督教里地狱的看门人和冥府渡神一般。

“……接着，祈祷师跳到场上，手里拿着的油灯燃着蓝黄色火焰。围着木桩转了三圈之后，他的脚步开始变得摇摇晃晃，踉踉跄跄。手上的油灯掉在地上。终于，他跌倒在地，紧闭双目，大汗淋漓，浑身震颤不已，白沫从嘴角流出来……

“……祈祷师手里拿着一柄短刀出现在火旁，他一次次将刀高高掷入空中，又伸手将刀柄接住，一遍遍地在头上挥舞。最初的歌声此时已是粗嚎，鼓手们的动作也更加疯狂急速。突然，祈祷师脑袋后仰，将短剑插入自己的喉咙。他两膝一弯，跪倒在地，头也随之向前一栽……”

邦德刚读到这里，便听到了敲门声。一名侍者端着早点走了进来。邦德将这本充满了恐怖的书放到一边，松了口气，很高兴自己又回到现实中来了。但这轻松的心情未持续多久。不一会儿，他的思绪又回到了书上，心里被一层沉重恐怖的阴影笼罩着。

送早点来的时候侍者还送来一个外观精美、和鞋子差不多大的包裹，邦德吩咐侍者先把它放在橱柜里。他估计这东西肯定又是出自莱特想出的什么馊主意。早餐美味可口，他津津有味地吃着，偶尔抬眼打量一下窗外的景色，而心里还在想着刚才书中的那些恐怖情景。

喝过咖啡，邦德心满意足地点上一枝香烟，刚吸了一口，便听见屋内传来了十分轻微的声音。这声音非常柔和，而且模糊不清，是不紧不慢、带有金属音响的嘀嗒声。那是从橱柜的方向传出来的：“嘀嗒……嘀嗒……嘀嗒……”

邦德不顾一切，毫不犹豫地跳到他刚才坐着的扶手椅后蹲了下来。他全神贯注地听着从那个方形包裹里发出的声音。他提醒自己一定要冷静，别象个白痴，那不过是只钟而已。可为什么会给他送钟呢？送钟的人是谁？他送钟有什么意图？

“嘀嗒……嘀嗒……嘀嗒……”

屋子里死一般的寂静，使那个声音听起来尤其响亮。那嘀嗒声与邦德剧烈的心跳好象同步。他一再告诫自己：别干傻事，伏都教把你搞得神经兮兮的。那些鼓声……

“嘀嗒……嘀嗒……嘀嗒……”

突然，一阵阵低沉优美的钟声打破了这紧张不堪的气氛。

“当当当当当当当！”

邦德提到嗓子眼的心可以放下了。他扔下的香烟已在地毯上燃出了一个小洞。他捡起香烟，重又吸起来。如果闹钟里真有炸弹，那么第一次打锤时

便会爆炸。击锤会拉响起爆栓、起爆器，然后引起炸药发生爆炸……

邦德从椅后抬起头来，盯住包裹。它仍在“当当当当当……”地响着，持续了约半分钟，然后慢慢静下来，接着，“轰……”，包裹暴炸了。

这声爆炸应该说还不如一管 12 英寸炸药筒，但由于房间四周封闭着，这响声也算得上是晴天霹雳了。

包裹已经炸成了几片碎布，飘落在地，橱柜里的玻璃杯和酒瓶被炸得粉碎，一团黑色的印记留在橱柜后的灰色墙壁上。一些玻璃碎片丁丁当当地掉到地板上。刺鼻的硝烟味充满了整个房间。

邦德慢慢地站起身，走到窗前把窗户推开。然后他给德克斯特拨了个电话，平静地说道：“爆炸了一颗炸弹……不，一颗小的……炸坏了些玻璃杯……好的，谢谢……当然没有……再见。”

他绕过地上的碎片，穿过小过厅来到通向屋外走廊的门边，打开门，挂上“请勿打扰”的牌子，又把门反锁好，回到自己的卧室。

他刚刚穿好衣服，便有人敲门。

“谁？”他警觉的问道。

“我。德克斯特。”

德克斯特走进屋来，一个皮肤灰黄的年轻人跟在他后面，他腋下夹着一个黑色盒子。

“这位是特里普，破坏小组的。”德克斯特给他们作了介绍。

两人握过手，年轻人便立即蹲在已经烧焦的包裹碎片旁。他打开盒子，从中取出一把医用镊子和橡皮手套。然后小心翼翼、非常艰难地从已经烧焦的包裹碎片上小颗小颗的金属和玻璃片提出来，放在从写字台上拿来的白纸上。

年轻人一边工作，一边向邦德询问事情的经过。“铃声持续了半分钟才暴炸？明白了。哟，这是什么？”他小心谨慎地夹起一块与照像胶片盒相似的小铝盒，放在一旁。

一分钟后，他抬起头，坐在地上。“半分钟的时间是让强酸在盒内腐蚀，”年轻人讲，“从第一次击锤敲击开始，强酸就开始腐蚀细铜线。三十秒钟后铜线被蚀断，引发了击向火帽的撞杆。”他举起手指向火药座。“四英寸的炸药管。黑火药，无弹头。你很走运，虽然这不是一棵手榴弹，但包裹里空间很大，本来你会受伤的。再来看看这个。”他又拎起了那个铝铜，旋开顶盖，从中抽出一个纸卷，用镊子慢慢地将它展开。

他十分小心地将它展开放到地毯上，从黑工具盒里取出一样工具压在它的四周。纸上是三句用打字机打的活。邦德和德克斯特向前弯下腰来。

> 这只钟已经停止了跳动。
> 你的心跳也将停止，指日可待。
> 你死亡的时间就要到了，并且，
> 已经开始倒计时。”

下面的签名是 1234567……？”

三人都站起身来。

“嗯，”邦德沉吟道，“一派胡言。”

“可他怎么会知道你已经到了这儿？”德克斯特很疑惑。邦德对他讲了

他到达那天出现在第五十五大街的那辆黑色轿车。“ 最重要的是， ”邦德说道，“ 他怎么也会清楚我此行的目的？这说明在华盛顿方面他的耳目很多。肯定是哪里出了大漏洞。 ”“ 怎么一定就是在华盛顿呢？ ”德克斯特对邦德的话有些不满。“ 好吧！不管怎么说， ”他克制住自己，勉强笑了笑，“ 这太糟糕了。我们会向总部报告情况。再会，邦德先生。见到你平安无事我很高兴。 ”“ 谢谢， ”邦德说道。“ 这是对手送来的一张名信片。我必须对此有所表示。 ”

第四章　摩拳擦掌

等德克斯特和那位年轻的同事将炸弹残片包好、出了房门之后，邦德拿过一张湿毛巾，把炸弹在墙上留下的污痕擦掉了。然后，他打电话叫来侍者，没有说明为什么，只是叫他把地上的那些残渣碎片清理干净，打碎的玻璃杯由他来赔。说完，他拿过帽子和大衣，走出饭店，准备到街上遛一圈。

整个上午，他都在第五大道和百老汇大街毫无目的地闲逛，一会儿看看商店的橱窗，一会儿又看看车水马龙的街道，不知不觉地，他这个异乡人散漫的步伐举止同周围的美国人已经没有什么区别。他试着到几家商店去同售货员打交道，又向几个路人问了几条道路，结果人人都把他当个美国人看了。

他来到列克星敦大道的一家餐馆，吃了一餐地地道道的美国饭，然后要了一辆出租车去警察局。他已和莱特和德克斯特约好，下午二点半在那里见面。

在警察局里，邦德遇上了负责谋杀案的宾斯万格中尉。他年近四十，戒备心重，十分粗鲁。他告诉邦德，蒙拉汉专员已经指示，警方将全力协助他。宾斯万格接着问邦德需要些什么帮助。他们一起翻阅了巨人比格的材料，发现警察局与德克斯特所讲述的情况几乎完全相同。然后，他们又看了警察局所掌握的比格的大部分同伴的档案照片。

接着他们读了美国海岸警卫队情报处的报告，上面记载了那艘叫“大剪刀”号游艇近来的情况。另外，美国海关情报处报告说，他们严密监视着游艇在彼得斯堡港口所作的每一次停泊。

这些情况说明，在以往的六个月里，这艘游艇不定期的常常出现，且多数停靠在彼得斯堡港口一家专门出售鱼饵的码头。从各方面情况分析，这家鱼饵公司显然对内情一无所知，他们的主要营生是把活鱼饵卖给佛罗里达、墨西哥湾和别处的钓鱼俱乐部。这家公司还为家庭室内布置提供海贝和珊瑚，仅此一项就收入不菲。此外，这家公司还卖恒温鱼缸养热带鱼，特别是那些毒鱼标本，专门用于医学和化学机构实验。

据公司老板说，“大剪刀”号游艇同公司有大宗生意往来。游艇经常从牙买加带来些冠螺之类的货，还有各类价格昂贵的热带鱼，鱼饵公司则将这些全部买进，然后再大量卖给沿海岸的批发商和零售商。老板是个希腊人，叫潘帕戈斯，从无犯罪记录。

在海军情报部门的帮助下，联邦调查局监听了“大剪刀”号游艇的无线电联络。但奇怪的是它一直保持沉默，直到游艇要从古巴或牙买加启航时，才发出几个短短的信号，他们所讲的语言没有人听得懂，所用的密码也无人能破译。档案的最后还记载说，很可能，信号用的是秘密的伏都教语言。因此，下次监听“大剪刀”号时，一定要想办法从海地请一个懂这种语言的行家来。

“最近一段时间，金币越来越多了。”宾斯万格上尉说道。“仅哈莱姆区和纽约市，每星期就有上百枚金币出现。如果真如你所推测，这都是苏联人的钱，那他们可真是会抓紧机会啊，而我们却干坐着，什么也干不了。”

“头儿说了，我们先沉住气，”德克斯特道，“过不了多久，他们就会露马脚的。”

“行了，这是你们的事。”宾斯万格有点不耐烦，“不过专员肯定不想让这场在他地盘上开始的赌博随随便便就完了，他肯定不想让稳坐华盛顿的

胡佛先生闻到这里吹去的臭味。为什么我们不可以找个借口干脆把他抓起来算了，比如说偷税漏税、私拆邮件、在消防水管、加油道前乱停车？或者干脆一了百了，干掉他算了？如果联邦调查局的人不愿干，我们倒很乐意来收这个尾。”

“难道你想制造一场种族骚乱？”德克斯特的话不太悦耳。“你我都清楚，我们手上没有任何他的把柄。如果真抓了他，他那位能说会道的律师，只用30分钟时间，我们就得放人。要是我们坚持不放，那你听着吧，伏都教鼓点声立即便会响彻云霄，结果自然是不言而喻了。还记得35年和43年的事吗？你不得不动用国民警卫队，而我们并没有引火烧身，那是总统给我们引来的，可我们却被缠得无法脱身。好了，感谢你的帮助，中尉，我们受益不浅。”德克斯特尽量热情地话别。

“愿意为你效劳”宾斯万格毫无生气地答道。“电梯门在右边。”说完把门使劲关上。

莱特站在德克斯特背后向邦德眨了眨眼睛。一行人一声不吭地来到了中央大街的路口。

走到人行道上时，德克斯特将脸转向邦德和莱特：“华盛顿方面的指示上午已经到了，”他冷冰冰地说道。“由我负责哈莱姆这边事，明天你们两人到彼得斯堡港。邦德先生，莱特的工作是尽量在那里寻找线索，然后和你一起直接去牙买加。当然，”他又补充了一句，“要不要他去，全听你一句话。”

“当然要他去，”邦德当即答道。“我刚才正想问他愿不愿意和我一起去。”

“那太好了，”德克斯特说道，“那我就把这个安排通知华盛顿。”

“我还能给你们做点什么呢？哦，对了，再就是和联邦调查局、华盛顿方面的联络问题。我们的人在佛罗里达的名字、联络信号之类的事情莱特都很熟。”

“要是你不在乎，而且莱特也有兴趣的话，”邦德说道，“今晚我很想去哈莱姆区转一转。我想瞧一瞧比格先生的后方。有点直观印象对我以后的活动也许有帮助。”

德克斯特考虑了一下。“好吧，”他终于点头答应了。“走一趟也不坏。不过，可不要搞得风头太尽，注意安全。”停了停，他又补充道：“到了那儿，全靠你自己，别给我们闯一大堆祸，眼下还不是摊牌的时候。我们现在对比格先生的对策是‘和平共存’。”

邦德疑惑的看看德克斯特上尉。“依我看，”他说道，“每次对付比格这样的人，我的行动守则是：‘他死我活’。”

德克斯特耸了耸肩，“也许有道理，”他说道。“但在这儿你得照我的话行事，邦德先生。如果你能理解这一点我将感到很高兴。”

“那是当然，”邦德当即回答。“十分感谢你对我提供的帮助。但愿你福星高照，事事如意。”

德克斯特扬手招来了一辆出租车，三个人握手话别。

“再见了，伙计们，”德克斯特简短地说道。“活着回来。”他的车立即汇入了下班回家的车流之中。

邦德和莱特回过头来，相视一笑。

“真是个能干的家伙”邦德感叹道。

“他们那帮人个个如此。”莱特说道。“办事的程序都很高，对权力问题十分敏感，常常同我们或警察争风吃醋。不过我想，你在英国也有类似的问题。”

“免不了，”邦德道。“我们经常都同军事情报处发生冲突。他们总是把鼻子伸到特别情报处的盘子里来。对伦敦警察厅，我们更是有苦难言。”他盯着莱特的脸，改变话题。“哎，今晚你想不想同我一起去哈莱姆？”

“正合我意，”莱特毫不犹豫地答道，“我现在先送你回圣罗杰斯饭店，六点半再到那儿去接你，在底楼的金科尔酒吧碰头。我猜你是想去见识见识巨人比格吧，”他咧嘴一笑。“其实，我也想去领教，不过，可不能对德克斯特这么直说。”话毕，他立刻伸手招来了一辆黄色出租车。

“到圣罗杰斯饭店。”

司机打开车门，两人钻进了暖气过热、雪茄烟味呛鼻的车厢。

莱特连忙用手开车窗。

“怎么了？”司机偏过半个脸问。“想感冒得肺炎，是吗？”

“那也比困在毒气室好，”莱特没好气地说道。

“够聪明，”司机边说边漫无生气地挂上了车档。他从耳朵上取下一只雪茄扬了扬，用好象受了侮辱的口气说。“三支两块钱呢。”

“依我看，二十四美分就足够了”莱特搭了句腔。接下来，谁也没有开口。

到饭店门口，他们分了手。邦德直接上楼走进了自己的房间。此时已是下午四点。他拨通电话，请接线员在六点钟叫醒他，然后，一个人在卧室窗前站了好久，向外眺望。在他左边，血红的残阳正漫漫下坠。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里那些已经打开的灯光，把整个城市点缀得象金色的蜂巢一般。

邦德向楼下望去，看见四周已是五彩缤纷的霓虹灯的海洋。天鹅绒一般的暮色中吹来阵阵凉风，使他的房内越发看上去温暖、神秘、豪华。他拉上窗帘，打开了柔和的床头灯，然后脱掉衣服，上床盖上华丽柔软的被单。伦敦街头让人瑟缩发抖的寒冷空气、总部办公室里那个咝咝作响的煤气炉所发出的温热、还有他离开伦敦的那天在酒店里指着墙上用粉笔写的菜单等情景，都浮上了他的心头。

他很舒适地伸直了身子，很快便进入睡乡。

哈莱姆区那台大型电话机总机台前，接线员正闲得无聊。总机台上，此时一片安静。突然，交换台右方一盏红灯闪烁起来。这是个重要电话，发话人非同寻常。

“你好，老板，”他朝话筒轻声应着。他讲话一向轻声细语，就是想大声也很困难。他是在公认为“肺病街区”的第七大道第一百四十二街出生，这儿的肺病人比纽约其他地区要多两倍以上。而现在，他身上只剩下了半片肺叶。

“告诉所有的‘眼睛’，”一个深沉缓慢的声音从电话时里传来，“从现在要监视的人共三个。”他简要地描绘了莱特、邦德和德克斯特三人的特征。“可能今晚或明天到。告诉他们，要特别关注第一到第八大道和别的一些路口。另外，还要盯住晚上的公共娱乐场合，别让他们从我们眼皮底下跑了。对他们先别动手，盯牢了以后给我来电话，明白了吗？”

“明白了，先生，老板。”接线员慌乱地答道。对方的声音听不见了。接线员抓起一把插塞。很快，交换台上红灯闪烁，热闹起来。接线员不安的

声音立即传遍了哈莱姆黄昏的每一个角落。

六点正，电话机响起的轻轻蜂鸣声所将邦德唤醒。他洗了一个冷水澡，然后仔细地开始穿衣。他系上了一根华丽的条纹领带，将一张印度斑丹纳花绸手帕放进胸口衣袋，露出一大截雪白的角边。他穿好了衬衣，又挎上他的羚羊皮枪套，让手枪位于他左腋下三英寸的地方。他仔细地打开贝雷塔手枪的枪机，把枪里的八粒子弹全部退到床上。然后又重新一粒一粒装入弹夹，塞进枪把。关上保险之后，他把枪插进了枪套。

他拿起一双刚买的鹿皮鞋，在手里掂了掂，又随手抛到一边，从床下拿出一双他穿过的鞋来。昨天上午，放着他所有个人物品的手提箱已经给联邦调查局的人拿走了，他专门留下了这一双鞋。

穿上皮鞋，他立刻觉得放心多了。在这双鞋的鞋尖里，衬有一层又薄大硬的钢板。

六点二十五分，他下楼来到金科尔酒吧，在刚进门口的地方，找一张靠墙的桌子。没几分钟，费利克斯·莱特进来了。邦德几乎就没认出是他。原先乱蓬蓬的黄头发现在又黑又亮，身上的蓝色西装也有点发亮，里面是一件雪白的衬衫，系着一条黑白的圆点领带。

莱特笑了笑，坐到邦德身旁。

“我突然发现，对那帮家伙不能掉以轻心，”他向邦德解释道。“我临时染了头发，明天早上就又恢复原来的颜色了。”

莱特要了几杯柔和的马丁尼斯酒和蜜饯柠檬皮。平时，邦德规定自己只喝杜松子酒或马丁尼酒。美国的杜松子酒的比英国的杜松子酒浓度高得多。邦德喝起来觉得又燥又热。他想，既然晚上还要夜游哈莱姆，离酒还是远点好。

“我们得走着去那儿才行，”费利克斯·莱特的话打断了邦德的思绪。“近年来，哈莱姆区住的都是些游手好闲、惹是生非的人。不象过去，人们不再随随便便就去那里。战前，晚上人们去哈莱姆，就象巴黎人晚上到蒙马特尔区一样。他们喜欢带上一大把钱，到萨伏依舞厅去欣赏歌舞。但现在，一切都变了。哈莱姆已今非昔比。一到晚上，哈莱姆的大部分地方都关门闭户，到那儿去完全是自讨苦吃。说不一定只因为你是白种人，你的耳朵就会挨上一拳。而且对你挨打警察也决不会表示丝毫的同情。”

莱特从马丁尼酒中挑起一片柠檬，一边吃，一边说话。酒吧里已座满了人，气氛既热烈又平静。他忍不住想，过一段时间，他们就会坐在某个黑人取乐的场子里，一边喝酒，一边感受充满了敌意的气氛，去容忍那些令人难受的尖声吆喝。

“幸好，我对黑人还算有感情，他们还知道这一点。”莱特继续说道，“我过去非常喜欢哈莱姆，还写过几篇关于哈莱姆爵士乐的文章，登在《阿姆斯特丹新闻》上。奥森·威利斯主演由黑人扮演的《麦克白斯》的时候，我还在报纸上为这儿的黑人剧场鼓吹呐喊了一下。所以我知道到那儿去他们会怎么对我。说实话，我很喜欢他们将在世界崛起的趋势，虽然谁都说不清结局究竟会是什么样的结局。”

两人喝完了酒，莱特叫来侍者付帐。

“当然喽，那儿肯定有些不务正业的歹徒，”莱特说，“甚至还有些恶贯满盈的家伙。哈莱姆是黑人世界的一颗明珠。任何人口超过五十万人的种族中总会有一些声名狼藉的人物。对我们来说，头痛的是我们那位叫比格的

朋友，在美国战略情报局和莫斯科都受过特种训练，是个犯罪能手。他在哈莱姆的组织肯定非常严密。”

莱特付了帐，耸了耸肩头。

“走吧！”他招呼邦德。“我们到那儿快活快活，无论如何回来时得保住自己啊。当然，就算有什么意外，也是我们必须付出的代价。我们先去第五大道乘公共汽车。天黑以后，没有什么出租汽车会往哈莱姆方向走。”

两人走出气氛温暖的饭店，没走多远，就到了大街上的公共汽车站。

天上下着蒙蒙细雨。

邦德将他的衣领翻转起来，眼睛转向右边中央公园方向，那一片黑影绰绰的楼群就是巨人比格的大本营。邦德的呼吸不禁有些加快了。他多么希望能去哈莱姆追寻比格的踪影。此时他正充满信心，充满力量。夜色朦胧，就象一本关上的大书，正等着他去将它一页一页地翻开，一句一句地琢磨。在他的眼前，纷纷坠落的雨丝好象是倾斜畅快的笔尖划过黑色封面，而那尚未打开的书里却藏着他此行不可预知的命运。

第五章　夜闯哈莱姆

哈莱姆公共汽车站就在第五大道和天堂广场路的交叉口上。此时，在街边的路灯之下站着三个一言不发的黑人。雨淋湿了他们的身体，三个人都显得无精打彩。自从下午四点半他们收到命令以来，就一直在这里注视着第五大道上来来往往的行人和车辆。

一辆汽车从雨中开过来。其中一个黑人对他的同伴说：“你上这一辆，法特索。”

“好吧，”一个身材高大，穿胶布雨衣的黑人答道。他伸手将帽子往下拉，盖住眉梢，走上汽车。在门边的自动售票机里扔了几枚硬币以后，他直接走到汽车后部，转身注意着车上的乘客，一看到前面那两个白人，他的眼睛顿时一亮。他走上前，在他们身后的座位上坐下。他仔细地观察着两个人的后颈、衣服、帽子以及他们的体形。邦德坐在靠窗的一边。从车窗玻璃的反射中，邦德脸上的伤疤也被黑人看见了。

黑人立刻站起身来。直接来到车门边。到了下一站，他身手敏捷地跳下去，来到附近的一家杂货店。

电话接通了。那个只有一只肺叶的接线员匆忙地问了几声，便切断了电话，转身将一支电话塞插进了交换台右边的一个插孔。“嗯，”一个低沉的声音从电话里传来。

“老板，有一个目标出现在第五大道。脸上有疤的那个。他身边还有一个朋友，不过好象不是另外两个目标。”

接线员又将莱特的特征赶紧描述了一遍。“两人都乘车向北来了，”他又报告汽车牌号和车到达哈莱姆区的大概时间。

“很好，”老板的声音镇定平稳。“撤回其它大道上的‘眼睛’。告诉公共场所，他们中的一个人已经来了，再通知约翰逊·麦克林因，长舌弗利，萨姆·迈阿密，还有弗兰内尔……。”

老板一口气讲了五分钟。“记住了吗？重复一遍。”

“是，先生，老板！”接线员看着面前的速写本，开始低声复述，流畅干净，一个顿儿也没打。

“很好。”老板挂断了电话。

接线员激动地抓起一把插座，开始把老板的命令传向各个角落。邦德和莱特刚刚踏上第一二三大街第七路道，使立即引起一帮男女的注意监视。他们的一举一动，哪怕是最细微的，都没有逃过这帮人的眼睛，并通过电话传到了交换台前的接线员那里。尽管被无数双眼睛注视着，但邦德和莱特对此时高度运转的那部庞大机器以及他们周围的紧张气氛却毫无觉察。

在颇负盛名的“休格雷”夜总会里，长长的酒吧柜台前已经座满了人，但靠墙处还有个座位。他俩隔着一张窄窄的条形餐桌坐下来。

两人点了苏格兰威士忌和苏打水。邦德转过头向周围的人群扫了一眼，发现几乎都是黑人。只有寥寥几个白种人。邦德估计，他们可能是拳击爱好者，要不就是新闻记者，专为纽约体育专栏写报道。这儿的气氛比城里更热闹喧哗。四周的墙壁上贴满了拳击图片，几乎都是休格·雷·鲁宾逊参加一些大赛的场面。这地方确实很容易令人产生兴奋感。

“休格·雷这个家伙很聪明，”莱特介绍道，“但愿我们俩都能象他那样，知道什么时候是激流勇退的最佳时机，他曾经隐居了好一段时间，现在，

他又出来捞钱了，搞了一座音乐厅。光这个夜总会恐怕就值一大笔产业。他直到现在还在拼命干。不过，他不干那些费脑筋的事。他对那种事情早已辟而远之了。”

邦德说：“要是我现在激流勇通，只有到肯特郡的农村去种水果，我很可能一事无成，倾家荡产。一个人不能想干啥就干啥。”

“但每个人都应该尽力去开拓，”莱特道。“当然你的意思我懂。你是说只要心里有数，吃再大的苦也心甘情愿，但是，不能挨黑枪。就象现在这样在一个舒适的酒吧坐着，喝上等的威士忌，这种生活确实不错。你觉得咱们现在这个角落怎么样？”他向前凑过身，“听听后边那一对在谈什么。刚才我听他们在说什么‘黑人天堂’。”

邦德小心地慢慢转过头。

坐在他身后的年轻黑人长得很帅，身上穿着一件带垫肩的高级西装。他有气无力地斜靠着墙壁，跷起一只脚放在身旁的长凳上，手里拿着一把小刀，在修整他左手的指甲，还经常看一眼闹哄哄的酒吧。他的头就靠在邦德背后的座椅背上，一股上等发乳的香味从他的头发上散发出来。邦德注意到他的左边头皮上有一道用剃刀划出的分头线，这很可能是小时候母亲给他留下的纪念。他那平展的黑丝领带和白衬衣都表明，他的审美情趣不错。

小伙子的对面坐着一位黑人姑娘，但带着白人血统，面目清秀，性感迷人。她身子前倾，望着她的同伴。她那又黑又亮的秀发好似电烫过一般，柔软光滑。在她那张瓜子脸上，有两道精心拔过、仔细描过的眉毛，下面的眼睛好似两汪深潭。两片嘴唇微微张开，性感迷人，在古铜色的皮肤映衬下十分引人注目。她上身穿着黑缎晚礼服，使她那对挺立娇小的乳房显得十分突出。她的颈上戴有一条普通的金项链，两只没有雕饰的金手镯套在她的手腕上。

此时，她正急急地说些什么，完全没有注意到邦德迅速扫来的目光。

“听听，看你能不能搞到点什么，”莱特说。“这是典型的哈莱姆格调。”

邦德靠住座背，手里拿着菜单，装着在研究菜谱，两只耳朵则竖了起来。

“亲爱的卡蒙，”姑娘温柔声地说道。“今晚你怎么情绪不高啊？”

“你一直在我耳旁唧唧喳喳，我能有情绪吗？”小伙子有气无力地答道。“你能不能把你那张嘴闭上一会儿？”

“你是要我走吗，亲爱的？”

“随你的便。”

“哦，亲爱的，”姑娘恳求道。“别冲我要态度。和你在一起，我就象进入天堂一般。别老记着达特·伯蒂·约翰逊的事了，我只是让你看马戏，才找他要票的。”

突然，小伙子的声音变得凶起来。“什么他妈的达特·约翰逊？谁知道你是不是和他睡过觉。哼，我完全可以找个更美的妞儿，随便在哪儿都能找到一个。”他停了一下，又威胁一句，“肯定能找到。”

“哦，亲爱的”姑娘看起来更急了。“别老是这样拿我出气，我没做什么对不起你的事。伯蒂·约翰逊在哈莱姆人人皆知，敢作敢当，但我和他没上过床。卡蒙，亲爱的，我们出去吧。你今天看起来那么英俊，我想在我的朋友们面前炫耀一下。”

“你看起来也很漂亮，亲爱的，”小伙子说道，刚才的怒气因为姑娘的温存已经消失了许多。“但我要你发誓，你必须随时跟着我，别去想其他的

男人。”他又威胁说道：“要是你不听话，你的屁股就得尝我的鞭子。”“我全听你的，亲爱的，”姑娘轻声答道，两眼激动得直放光。邦德听到小伙子的脚从座位上移到了地上。

“卡蒙，我的乖乖，我们走吧！”是姑娘的声音。

邦德将手中的菜单放下。“我听了个大概，”他对莱特说道。“他们同别人一样，沉迷于享受，可是他们谈这一切时说的话却俗不可耐。”“很多人都这样，”莱特说，“这是司空见惯的事。哈莱姆和别的大城市一样，也分好些阶层，只是皮肤颜色不一样而已。哎，我们走吧。”他提议再到别的地方去尝一尝。

两人喝完了酒，邦德招呼侍者买单。

“今晚我作东，”他说道。“我刚发了一笔小财。今天出门的时候，我带了三百元。”

“随你的便，”莱特知道邦德一到美国，就有上千块钱进帐。侍者正在拿桌子上零钱之际，莱特冷不丁问了一句：“知道巨人比格今天在哪儿转悠吗？”

侍者显然吓了一跳。他变下腰，用抹布擦着餐桌，低声说：“老板，我可是有家有口的人。”说完，他将桌上的酒杯放入餐盘，托着走回了酒吧柜台。

“巨人比格蒙的保护层是世界上最有效的，”莱特望着邦德：“这个保护层就是：‘恐怖’。”

两人走出门外来到第七大道。

天空已不再下雨，但呼啸的北风令人透骨地冷，街道上也失去了往日景象，只有三三两两的行人在街上走。每当他们从那些人身旁走过，便会感到那看着自己的目光里只有轻蔑和敌意。有一两个男人甚至在他们走过以后，还一个劲地朝地上吐口水。

邦德忽然理解到了莱特先前那番话的真正含义。他们随随便便地闯进别人的地盘，结果自然是不爱欢迎。邦德忽然感到不安。早在战争时期，他在敌后工作时，对这种不安便已深有体会。他耸耸肩，力图摆脱开这种不安的忧虑。

“我们去玛·弗拉泽尔餐馆吧，就在前头不远，”莱特建议说。“现在不知怎么样了，过去它可是哈莱姆餐馆业中的佼佼者。”

两人往前走去，邦德不时打量着路旁的橱窗。

街道两旁的景色令邦德有点吃惊，他没料到这儿居然有那么多的理发店和美容馆。所有的橱窗里都张帖涂画着各式各样的发乳发素广告：阿皮克斯，格罗萨蒂娜，电梳配套用品；丝光发剂——对头发没有任何损伤……。此外，还有如何漂白皮肤之类的广告。仅次于理发店的是男子服装店，里面有时髦的蛇皮鞋，印有飞机图案的衬衫，上肥下小、宽条纹的裤子，爵士音乐迷热衷的服装……，几乎所有的书店里，都摆着文学教育书籍，教你这个怎么学、那个如何做，还有一些连环漫画。当然，还有几家书店里摆着一些诸如怎样碰运气的书，还有介绍各种神秘主义的书籍，比如：《七把打开权力之门的钥匙》，《天下第一奇书》，《对欲望的无声颂吟》，《遍施魔咒》，《让人人都爱你》，等等。在有关金钱方面的书中，有《征服者的基础》，《石油带来了滚滚财源》，等等。

“我觉得没有白来，”邦德说道，“我已经摸到比格的脉搏了。在英国，

这样的味儿休想嗅到。当然，我们那儿也有很多迷信，特别是凯尔特人。但在这儿，战斗的炮响几乎都可以听见。”

莱特哼了一声。“我现在最想的是回去上床睡觉。”他说。“不过，在拿住这家伙之前，我们需要先掂掂他的分量。”

玛·弗拉泽尔餐馆里气氛热烈，同屋外冷冷清清的景象，刚好形成鲜明的对比。两人美美地吃了一顿小蛤肉、生炒马里兰鸡子、酱肉、加糖玉米。

“这是纯正的美国菜，”莱特赞不绝口，“到这儿来吃一顿一点不冤枉。”

这个餐馆不仅暖气融融，对人也很有礼貌。侍者对他们到这里来显得十分高兴，很起劲儿地向他们介绍各种风味的菜肴。可是，当莱特装作毫不在意地问起巨人比格时，侍者却故意装作没听见。直到两人吃完，招呼付帐时，侍者才回到他们的桌旁。

莱特把刚才的那个问题又说了一遍。

“对不起，先生，”侍者慌张地说道。“我没听说过这个名字。”

等他们走出餐厅，已十点三十分左右，街上几乎一个人也没有了。两人叫了一辆出租汽车来到萨伏依舞厅，各自要了一杯掺苏打水的苏格兰威士忌，然后坐下来欣赏舞蹈。

“这里是大多数现代舞的诞生地，”莱特介绍道。“这个舞厅久负盛名。你见过的所有大乐队，比如路易士·阿姆斯特朗，凯布·卡洛威，诺布尔·西索，还有弗莱彻·亨德森，这些乐队都曾在这儿登台亮相，他们深深地为此感到自豪。现在是麦加爵士乐队在台上演奏。”

他们的座位靠着宽大的舞台边上的围栏。邦德开始有点心荡神移，因为台上的许多姑娘是那么秀丽艳美。富有表现力的乐队令人心跳逐渐加快。他几乎都忘了来这儿的目的是干什么。

“不错吧，”莱特终于开了腔。“在这儿我可以呆一个晚上。不过最好还是走吧，否则就来不及去‘斯莫尔乐园’了，那里和这里没两样，只是人的地位层次有些差别。在那里玩了以后，我再带你回第七大道，去‘应声虫’夜总会。最后，我再领你去巨人比格的老窝。不过麻烦的是，那里要到半夜才开张。好了，你来付钱，我去趟卫生间，顺便问一下今晚究竟在哪儿能看到他们的影子。我可不想在他所有的地盘上转一圈。”

邦德付完账后，同莱特在楼下窄小的门厅内碰头。两人出了屋，到街上等着看有无来往的出租汽车。

“我花了二十元钱，”莱特道，“不过终于打听出来了。今晚他在博雅德夜总会，位天列诺斯大道边，离他的大本营只有几步路。那是城里脱衣舞跳得最火爆的地方，人们称台上的姑娘为苏门达腊的舞女。走，我们先去‘应声虫’夜总会喝一杯，在那儿听听钢琴曲，十二点半再去。”

那座大电话总机台离他们只几个街区。此时它的高峰期已过了，仅有的那几个电话是对邦德和莱特一路进行跟踪的眼睛们打来的。半夜的时候，又有报告说他们进了“应声虫”夜总会。十二点三十分，红灯最后一次闪烁过之后，交换台便安静多了。

巨人比格拿起内线电话，首先叫来了侍者领班。

“五分钟后，有两个人要进来。让他们坐在Z号桌。”

“是，老板，”领班恭恭敬敬地答应。他快步穿过舞场，走到右边一张餐桌前。桌边有一根宽大的廊柱，所以这里的光线比其它地方要黑暗得多，但这里观看到的对面的乐队和舞场上的情形却更清楚。此刻，两男两女正坐

在桌前。

“很抱歉，伙计们，”领班很为难地说道“出了点差错。这张桌子已经有人订了，是市里来的记者。”

四人中的一个男子很不满地争了起来。

“伙计，换一下，”领班态度强硬地说道。然后叫来一个侍者：“洛夫蒂，把这几位带到F号座位上去。萨姆，从里屋取些酒来，免费。”他又招呼另一个侍者：“把桌子打扫干净。铺两张桌布。”

大概是那不要钱的酒起了作用，四个人乖乖地走开了。领班立即在Z号桌上放了个“此桌已预定”的牌子，审视了一番，回到了帷帘入口处边上高高的领班座上。

就在同一时刻，来了两个内线电话。一个是巨人比格给舞场监督的指示。

“脱衣舞完后把灯光全关掉。”

“是，老板，”监督立即答道。

另一个电话是比格打给正在地下室里掷骰赌博的四个人。巨人比格给他们的指示详细而具体，说了很久。

第六章　落入陷阱

十二点四十五分，邦德和莱特付了出租汽车司机的车钱，走进了挂着紫色、绿色霓虹灯的“博雅德”夜总会。

撩起沉重的门帘，一走进旋转门，便迎面听到雷鸣般的音乐节奏，闻到一股浓烈的汗味。见他们进来，衣帽间的女侍者眼睛里顿时一亮。“你们预定了位置吗？”侍者领班迎上来问道。

“没有，”莱特回答，“坐在酒吧边上我们也无所谓。”

领班回身看了看桌席预定单，很快，他象是豁出去似的用铅笔在预定单的末尾使劲一划。“那班人还没有来，这张席位总不能通宵都给他们留着吧。二位，请这边走。”他高高举着订单，领着两人绕过拥挤的舞池，到了Z号桌。他拉出两把椅子，将“此桌已预定”的牌子撤走。

“萨姆，”他朝那个就在附近的招待说，“你来照顾这两位先生。”说完，走到了一边。

两个人点了苏打水、苏格威士和鸡仔三明治。

邦德抽抽鼻子，“大麻叶。”他说道。

“真正的爵士迷一般都抽大麻烟才过瘾。”莱特说。“这在很多其它的地方是禁止的。”

邦德往四周望了望，音乐声已经停止。由单簧管、低音双簧管、电吉它和架子鼓四件乐器组成的乐队已移出了他们对面的角落。先前在舞池里旋转的十几对男女，此时快步跳到他们的餐桌前。用彩色透明玻璃做成的舞池里，那片深红色的灯光已熄了，唯一的亮光是天花板上细如铅笔芯的光束，投射在旋转的彩色反光球上。这种反光球和足球差不多大小，在墙壁四周不几步就吊着一个，五彩斑阑，有金色、蓝色、绿色、紫色、红色。在光束的照射下，反射出七彩艳丽的光芒，旋转照耀着被漆成黑色的墙壁，还有那一张张汗流夹背的黑脸。那些坐在两个白光球之间的人们，有时脸上会现出多种光彩。脸颊一边是红色，但另一边则是一层绿色。由于光线变幻朦胧，没有多远，人们的脸庞特征就很难辩认。有时候，光线照在一些姑娘的口红上，好似黝黑一片；而有时候一片热烈的红彩笼罩着她们的整个脸庞，可是侧面的轮廓看起来却象个落水的死人。

整个场景是那么阴森可怕，象是埃尔·格雷科所画的一幅油画：凄惨的月光下，城市在燃烧，犹如荒凉的坟墓。

舞厅并不大，只六十英尺见方，但里面却摆了五十张餐桌。各种肤色的人挤坐在一起，好象一堆黑橄榄装在一口罐子里。屋里又闷又热，烟味和汗味，夹杂着两百个黑人身体的体味。四周的噪音大得可怕，黑人又特别爱大喊、大叫、大笑，无所顾忌地向远处的熟人大声打着招呼：“啊——亲爱的吉苏斯，你看看谁在这儿……？”“小伙子，这些日子你跑到哪儿去了？……”“快过来……”。“哎，听我说……”

接着传来一个拍巴掌的声音：“舞女在哪儿？舞女快过来，快脱了身上的那玩意儿……”

一个男人或姑娘经常跑到舞池中间，即兴舞蹈。他或她的一班朋友在一旁击掌，打拍子。一时间，舞厅里到处是喝倒彩声和口哨声。整个舞厅乱哄哄的。如果到舞池去的是个姑娘，就有人高喊：“快脱，快脱，快脱”；“亮出你的肉来，小心肝儿！”。这时候舞场的监督便会到舞池来，在一片哄笑

声中将跳舞的人赶走。

颗颗汗珠从邦德的前额上沁了出来。莱特隆起两手，向邦德凑过身来。“有三道门，前门，我们身后的服务台，乐队背后。”

邦德点了点头，他心里在想着别的事情。莱特对这里的一切早已是见怪不怪，但邦德是第一次亲身到巨人比格大本营来领略风情。有了这个晚上的经历，他对在伦敦和纽约看过的材料的认识就更清晰、更有感性。如果这个夜晚现在就告结束，而依然未见巨人比格的模样，邦德还是觉得已经完全达到了今晚来哈莱姆的目的。他举杯又喝了一大口威士忌。这时，周围响起了热烈的掌声。舞场监督已经站到舞池中央。这是一个身材高大的黑人，穿一身纯白的燕尾服，红色的麝香石竹花别在衣扣上。一束白色聚光灯射向他，他高高举起双手。舞厅其它地方沉入一片黑暗之中，因为其他的灯光已熄灭了。

四周静静的，没有一点声音。

“朋友们，”舞池监督开口说话，雪白的牙齿上反射着金黄的光亮。“各位盼望许久的节目现在开始。”

掌声震耳俗聋。

他转向舞池的左边，那正是莱特和邦德的正前方。

舞池监督举起右手。舞池上又投射出一道灯光。

“朱格斯·杰斐特先生和他的乐鼓队。”

掌声四起，还有口哨声和喝彩声。

四个穿着火红色衬衫和白色条纹裤黑人含笑露齿，分开两腿，跨在四个拱塔形、大小不均的牛皮击鼓上。这四个人都很精干壮实。跨在低音鼓上的黑人直起身子，两手抱成拳头，对着观众挥了挥。

“这些都是从海地来的伏都鼓手。”莱特小声说道。

又是一阵沉默。鼓手们开始运动指尖，敲击出伦巴节奏：缓慢，轻柔，不连贯。

“现在，朋友们——”舞台监督的身子仍然面对鼓手，“请看苏门达腊……”他稍微顿一顿“舞女！”

高喊出最后两字后，他开始鼓掌。一片叫嚷声和狂乱的掌声淹没了舞厅。一道门突然从鼓手们身后打开，两个黑人身上仅围着一块狮皮，手里托着一个身段娇小的姑娘冲进舞池。姑娘两手绕着黑人的脖子，身上穿着一件黑色驼鸟服，眉心上还挂着一颗黑色的牙齿。

两名黑人把姑娘托到舞池中央，然后向两旁观众鞠躬，额头直挨到舞池的地面。姑娘挺身往前走了两步。这时，那两个黑人身上投来的灯光消失了，趁此黑暗之际他们快步后退，从刚才出来的那道门走了出去。

舞池监督也不见了。场上已变得静悄悄的，只有轻轻的鼓乐声。

姑娘的手在脖子上一拉，她身上的黑色的羽毛服滑落在地。她用手抓住它的顶端慢慢旋转，很快羽毛服散展开来，象孔雀尾巴一样，立在地上。现在，除了下身窄小的V形缎带和两个乳头上点缀着的黑色金属五星外，她几乎是一丝不挂。她身材小巧结实，皮肤是古铜色，美丽迷人。身上淡淡抹了一层橄榄油，在白色的聚光灯束照耀下，反射出微微的光亮。

观众们全都屏住呼吸，鼓声的节奏越来越快，而那个低音鼓的鼓点却始终与人心的脉搏节奏正好合拍。

姑娘体随着鼓乐开始缓缓扭动赤裸的身体。她手上的羽毛服又扬了起

来，前后挥动。她的屁股也随着低音鼓点扭摆起来，但她的上身一直稳着，保持原样。她一边挥动黑色羽毛服，一边慢慢地移动她的脚和双肩。鼓声越来越大。她身体的各部分好象各有一个不同的节奏。她的嘴唇微微分开，露出雪白的牙齿。鼻孔开始翕动。宛如宝石般的眼睛迸射出热烈的光茫。邦德禁不住觉得她的脸庞充满了性感。

鼓声越来越响，越来越快，不同的节奏交叉混合在一起。姑娘将羽毛服抛到一边，两手高高举过头顶，开始抖动整个身子。她的肚皮是全场注目的焦点，前后左右来回扭动，速度之快，弧度之大，令人目瞪口呆。她两腿叉开，屁股划动着一个大大的圆圈。忽然，她扯下盖在乳头上的金属五角星，向观众抛了过去。舞池内立刻响起一片吼叫声、口哨声以及男子低沉的叫声，但很快就安静下来。

鼓声阵阵，如似天空中的炸雷。汗水象小溪般顺着鼓手们的脸庞缓缓地流淌下来。他们灵巧的手就象是飘动挥舞的灰色法兰绒布一般。他们的眼睛直直地看着，目光变得朦胧不清。而他们的头则微微偏向一旁，似乎在捕捉灵感。他们几乎看也没看那个姑娘。此时，观众目光模糊，呼吸急促。

姑娘浑身汗水淋漓。灯光照着她乳房和肚子上的汗珠，映衬出耀眼的光点。突然，她又是一阵战栗般的抽搐，随之张开小口，发出轻柔的叫唤。她顺着身子向下摸索，突然拉开遮住下身的缎带，向观众抛去。此时，除了一块盖住阴部的黑色遮羞布外，她全身什么也没有。鼓乐随之击出了摇撼人心的性感节奏。她再次发出轻声喊叫，向前伸出两手，象要保持住身子的平衡，然后缓缓倒在地板上，随即又挺立起来，动作越来越快。

邦德已经听到了观众中的喘息声和得意的哼叫声。他发现不知不觉中自己已紧紧地将一块桌布抓在了手中。他感到口干舌燥。

观众们向姑娘开始大叫：“快点！扯掉那玩意儿。快呀，小宝贝儿。”

渐渐地鼓点敲击的节奏消失了。她跪下双膝开始完成她最后一段颤抖动作。她口里发出象猫叫一样的轻轻呼唤。

几只鼓同时咚咚地慢慢敲击。观众们全在为她展露的胴体而惊呼乱叫，淫荡的尖叫声从个各角落响起来。

舞场监督来到中央。一束灯光投射到他身上。

“好啦，朋友们，好啦，”他面上汗流夹背，双手展开做出一副投降姿态。“好啦，姑娘已经答应了。”

又是一片兴奋的喝彩声从观众中响起。现在，她将要赤身裸体，什么也不穿了。“快脱掉吧，姑娘，看看你美丽的胴体。脱啊，脱啊！”隆隆地又响起鼓点声。

“不过，我的朋友们，”舞场监督高声喊道：“她有一个要求：先关掉灯光！”

响起一片失望的咕哝声。接着整个舞场陷入一片黑暗之中。一定又是老一套的骗人把戏，邦德心中暗想。

但突然，他心里一惊，警惕起来。

耳旁突然听不四周的喧闹声，就在这时，他感到脸上一股凉风一闪。他觉得自己向下沉去。

“哎呀！”莱特叫了一声。声音虽紧张，但听得非常清楚。“天哪！”邦德心里叫了一声。

在他头顶上啪地有什么响了一声。他伸手摸了一把，只摸到身后滑动的

墙壁和一只脚。

“开灯，”说话人的声音很平静。

也就是同时，有人抓住了他的两只胳膊，把他牢牢地按倒在座椅上。

莱特就在对面，和刚才一样，仍然隔着那张桌子，坐在那里。他的两只手臂被一个彪形大个黑人紧紧抓着。这是一个四方的小舱室，两个穿着便装、别着手枪的黑人各站在邦德和莱特的两边。

液压车库电梯发出一声刺耳的吱吱声。不一会儿餐桌稳稳地降到了地面。

邦德抬头往上望去，见到离头顶几英寸的高处，隐约可见一个宽大的活动陷阱口，口上没有任何音响传来。

有个黑人咧嘴对他们一笑。“放松点，伙计们。下滑得还舒服吧？”莱特骂了一句脏话。邦德让身子放松，静观事态的发展。“你的名字？”还是刚才那个黑人在问话。他好象是个小头目。他毫不在乎地将那把好看又小巧的手枪顶在邦德心口上。枪把上有一颗闪光的边形的珍珠母，边上，镌刻着漂亮的浮凸花纹。

“我猜，就是他，”抓住邦德手臂的黑人说道。“他脸上有疤。”黑人把邦德的手抓得太重了。邦德感到仿佛两个沉重的压脉器压在手肘上，两只手渐渐失去了感觉。

拿着漂亮小手枪的黑人走近一些，邦德的心口被枪顶住，枪的机头已经张开。

“这么近你肯定打得中的，”邦德嘲笑地说道。

“住嘴！”黑人大吼一声。他很熟练地用左手搜查邦德，在他的腿、屁股、后背和两肋拍拍。然后，他从邦德腋下掏出枪，递给另一个拿枪的黑人。

“这个交给老板，笑仔，”他命令道。“这个白佬你带上去。另一个我来处理。”

“是喽，”那个叫笑仔的人应道。他长着个大肚子，穿一件褐色衬衫和一条淡紫色的条纹裤。

他们拖着邦德站起身，由于用力太大，餐桌上的餐具和玻璃杯东倒西歪，发出唏里哗拉的声响。就在这一刻，莱特的脚绕过座椅，猛地向后反踢。只听“咔”一声，莱特的脚后跟正赐中身后黑人的胫骨。邦德也依法炮制，向后猛踢，但不奏效。一阵短暂的骚动在屋里出现，但两上拿枪的黑人中，没有一个松开他们紧握的枪柄。刚才抓住莱特的黑人象抓小孩一样从椅上将莱特提拉下来，将他的脸使劲往墙上撞，几乎把莱特的鼻子撞得粉碎。黑人又将他拉转过身，只见莱特的嘴角鲜血直流。

两支手枪仍一动不动地顶着他俩。这次反抗大胆然而却是无用，几秒钟之内，优势又到了打手一边，他们又镇静如初。

“别打肿脸充胖子，”那个小头目说道。他指示身后的打手：“把这个白佬带走，比格先生正等着他呢。”他又转向莱特，“你可以向你的朋友告别，你们重逢的希望不大了。”

邦德朝莱特笑笑。“我们还约警察两点钟在这儿见面呢，”他坦然地说道。“枪毙前见。”

莱特也朝邦德笑笑，鲜血染红了他的牙齿。他说：“原来这儿还有这么一帮人，蒙拉汉专员会感兴趣的。再见。”

“废话，”小头目吼道，“快走。”

站在后面的打手将邦德推转过身，脸朝着另一面墙壁，伸手按了一下墙上一个机关。一道小门出现在墙上，通向一个空荡荡的长廊。被喊作笑仔的黑人将门边的邦德推开，自己走在前头。

在他们身后门又轻轻关上。

第七章　强盗头子

在石砌长廊上，他们的脚步发出了沉闷的回声。一道小门出现在长廊的尽头。他们穿过这道门，来到顶上挂有一盏电灯泡的通道。又穿过一道门之后，他们进入了一个宽大的库房，里面堆放着一些垒得整整齐齐的箱子。屋里还有供起重机出入的通道。条板箱上的记号标明，这里是个酒库。顺着一条窄窄的通道，他们来到了一道铁门前面。笑仔按响了门上的电铃，然后是一阵死一般的沉默。邦德猜，他们至少走了一个街区，才从夜总会到达这里。

开闩的声响从门里响起，门马上开了。一个穿着晚礼服的黑人拿着枪站到一旁，让来人来到一个铺着地毯的门厅。

“再往前走，笑仔，”穿晚礼服的黑人说。

笑仔在门上敲了敲，然后打开门，将邦德推进屋里。

坐在一张高靠背椅上的那个人正是巨人比格。他冷静地望着走进来的人。他面前是一张宽大的写字台。“早上好呵，詹姆斯·邦德先生，”他用低沉而柔和的声音说道，“请坐。”

身后的打手将邦德推过厚厚的地毯，来到一把钢腿皮面的低扶手椅面前。他松开手，让邦德坐下，面对着大写字台后的比格先生。

那两支魔鬼样的手松开了邦德的胳膊，使他感到一阵轻松。他让手臂自由垂在两边。尽管手上血液流动引起痛感，他却感到非常痛快。

比格那颗硕大的头颅仰靠在高背椅上。他一直盯着邦德，一声不吭。

邦德立即有了一种感觉，他发现自己虽然看过比格的照片，但那些照片根本没有反映出从他身上流露出的得意、权威和智慧，同时，他庞大的躯体也没能反映出来。

他的头简直就是一个大足球，至少是一般人的脑袋的两倍，而且又大又圆。他的皮肤是灰黑色，绷得紧紧的，和在河水中泡了一个星期的尸体没两样。他的头几乎已完全秃顶，只是耳际之上还可见几缕棕灰色的绒毛。他既无眉毛，也无睫毛，而且，两只眼睛膈得很开，以致于别人看他时不能同时盯准他的两眼。他看人的时候目光十分沉着锐利，似乎能穿透对方的身体。当他的目光在看什么东西上时，好象在把这个东西包绕起来，要吞下咽掉一般。此刻，这对眼睛微微鼓帐，眸子周围的虹膜呈现出金子般的黄色。它们更象是一对野兽的眼睛，喷射出可怕的火苗。

和其他黑人不一样，他的鼻子很宽。又黑又厚的嘴唇有点微向外翻。他常常双唇紧闭，只有他开口说话时，他那两排坚实的牙齿和粉红色牙龈才显露出来。

他脸上几乎没什么皱纹，但有两道深深的V字形脸痕印在鼻子上。他的额头光滑，稍微有点向外突出。

令邦德感到惊讶的是，这个黑人头上的任何部分都很均衡协调，他短粗的脖子，宽厚的双肩。在他的档案上，邦德早已了解到，他身高六英尺半，体重两百磅。他的整个外观令人生畏，甚至害怕。邦德完全可以想象，这样一个有点魔力的人，一定小时候就对世界具有报复心理。多少年来，在某种程度上，他一定也实现了自己的目的。

巨人比格穿了一件无尾晚礼服。他有爱慕荣华的倾向，这从他衣胸和袖口的缀饰小钻石可以看出。他的一张又宽又肥的手掌半握着放在面前的桌子上。屋里不见抽烟的痕迹，也没有烟灰缸之类的烟具。宽敞的桌面上，只有

一个内部通话器，上面的按纽大约的二十个。另外，桌上还极不协调地摆着一条细细长长的象牙猎鞭柄。

巨人比格纹丝不动，一声不吭，打量着桌前的邦德。

邦德毫不害怕地与他对视，然后又打量了一下屋子的四周。

四处都摆满了书，整个屋子宽敞、舒适、安静，和百万富翁的书房差不多。

巨人比格的头顶上有一个高高的窗户，书架放满了下面的墙壁。邦德从椅子上转过身子，四面墙上还是塞满了书的书架。屋子里没有看到门，但说不定在什么地方。把那些书架稍一搬动，就是另外一个世界。那两个将他押进屋的黑人有些焦躁地站在他的椅后，背靠着墙壁。两人的目光并没有看比格，而是看着比格右侧不远的桌子上的雕像。

虽然邦德对伏都教的所知有限，但他还是立即看出来，桌子上的雕象是伏都教的始祖利·弗莫尔。一个白色的底座上立着一个五英尺高的白木十字架。十字架臂上穿着一只布满灰尘的黑色长礼服的衣袖，衣服的其他部分都掉在地面上。一个没有顶的草帽圈歪斜地套在十字架的柱臂上。一个僵硬的教士衣领挂在帽圈之下几英寸的地方。一双陈旧的青灰色手套放在桌上白色的基座旁。雕像的左肩上靠着一根带金手柄的马六甲手杖，桌上还有一顶破旧的黑顶草帽。

屋子对面，有一个稻草人。它的双眼直盯前方，阴森森的。这是神主和死亡军团的首领，萨默迪大王。邦德不禁对它产生了一丝恐惧。

邦德将目光移开，又盯住写字台后那灰黑色的宽大脸庞。

巨人比格终于开口了。“笑仔，你留下。”他的目光移向旁边，“迈阿密，你可以走了。”

两人同声答道：“是，老板。”

耳旁传来一道门打开又关上的声响。

又是一阵沉默。开始，比格的眼睛还死死盯住邦德，注意着邦德的每个动作。不一会儿，邦德注意到，虽然那对眼睛还盯着自己看，但它们已经变得模糊不清，毫无洞察力。邦德感到，此刻比格的脑子一定被什么别的事情困绕着。

邦德不想让自己尴尬受窘。刚才被拧得麻木的胳膊现在恢复了感觉，他抬手去掏身上的香烟和打火机。

巨人比格开腔了。“邦德先生，你要吸烟可以。可是你如果还有什么其他的打算，你可以弯腰向前，看看你前面写字台抽屉上的这个锁眼。那是专为你准备的。”

邦德身子前倾，凑上去看了看。锁眼很大，直径可能有 0.45 英寸，发射装置很可能就是写字台下的脚踏机关板。真是足智多谋。邦德心想，从技术角度来讲，这真算是一种完美的设计。

邦德点燃香烟，深深吸了一口。说真话，对目前的处境他并不特别感到担扰。他相信他不会受到任何伤害。对手狡猾精明，还不至于蠢到在他刚从英国来这儿的几天里便让他从世界上消失掉，除非他们把一切都精心策划好了。如果他被干掉了，那莱特也活不了。这会大大激怒中央情报局和联邦调查局，巨人比格不可能不考虑到这个。此时此刻，邦德真正担心的是莱特，那班愚蠢的黑人，不知道会怎么折磨他。

巨人比格又开始了翕动他的嘴。“邦德先生，我已经很久没和秘密特工

打交道了。战后就没有再会过面。战争期间，你们的特工工作不凡，能手不少。据我的一些朋友说，你是特工的尖子。如果我没有搞错的话，你的代号有两个零，即 007。这两个零的意思，据我所知，是能够不知不觉地把人干掉。现在的特工里，能不靠暗杀就让对手一命归天的高手不多了。所以，你的同事中，代号有两个零的人少得可怜。那么，邦德先生，这一次，你是奉命来杀谁呢？该不是我吧？”

比格的声音柔和沉静，脸上毫无表情。他的声调听得出是美语和法语的混合腔，但用词造句却好似书本样的准确，没有俚语或任何非正式的字眼。

邦德一声不吭。显然，莫斯科对他的情况已经了如指掌。

“邦德先生，你现在必需回答我的问题。你和你的朋友命运怎样，完全决定于你们自己怎样合作。我充分相信我的情报的准确性。我了解很多情况，谁要是说谎我一听就知道。”

邦德对此毫不怀疑。于是，他编了一个毫无破绽、但却不露真象的故事。他说：“目前美国市面流通着爱德华四世时的罗斯·诺布尔金币，”他说道。“有些就是从哈莱姆出去的。美国财政部认为，来源是英国，因此要求协助侦破。我来哈莱姆就是为这个，同行的那位是美国财政部代表。现在他应该已经平安返回饭店了。”

“噢，莱特先生是中央情报局的代表，可不是财政部的，”比格不动声色地反驳道，“现在他正处于十分危险的境地。”

他停下来略略沉吟，目光看着邦德身后。“笑仔！”他喊了一声。“是，老板。”

“把邦德先生捆到椅子上。”

邦德不自觉地挺直身子。

“别动，邦德先生，”比格仍然沉稳地说道。“要是你听话不动，也许还有希望活命。”

邦德冷冷地盯住比格那双发黄的冷酷的眼睛。他又坐回到椅子里。还没坐稳，一根粗绳便把他的身体缠住，紧紧的一位，接着，他的两个手腕又被绳子缠住了，绑缚在椅子的扶手上。接着又有两道绳子把他的脚踝捆了起来。如果他现在还想挣扎，也不过是连人带椅摔倒在地板上罢了。

巨人比格按下了一个电钮。“请宝石小姐进来，”说完，他松开了按纽。

一阵短暂的沉默，接着，写字台右边书架上的一道门被猛地推开。一个女人慢慢走进来，转身把装成书架的门掩上。邦德从未见过这么漂亮的女人。她来到屋中央，开始从头到脚仔细地审视邦德。仔细打量完之后，她朝巨人比格转过身子。

“有什么事？”她坦率地问道。

比格仍然一动不动，朝邦德说道：“这是一个不平常的女人，邦德先生，”他的声音仍然柔和平稳，“她可以说是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女人，所以我准备让她成为我的妻子。她是海地人，我在那儿的餐馆里发现了她。当时她正在心灵感应术，这个我不懂。我看了一阵，仍然不明白其中的道理，也无法明白。那是一种神秘的心灵感应。”巨人比格停了停，又继续说：“我告诉你这个，是想让你知道，她是我的审讯师。用刑审讯既费事，且口供也不足信。有了这位姑娘，那些笨拙的方法都不必用了。她可以看穿别人是否在讲实话。所以我要她做我的妻子。对我来说，她是无价之宝，不能老这么闲着不干事。还有，”他毫不动情地说，“如果我们生个孩子，那是件很有意

思的事情。”比格先生转过脸，冷漠地看了她一眼，说“不过现在，她还不行。她对男人不感兴趣。所以，她在海地被称作‘石女’，但我称她为‘宝石’。”“拿一把椅子过来，”比格温和地吩咐她。“告诉我，这个男人是不是在讲真话。注意不要离写字台上的枪口太近，”他又补充了一句。姑娘一语不发，只是遵命从墙边拉过一把与邦德坐的一样的椅子，放到邦德身边。她坐下时差一点碰着了他的右膝。然后，她静静地盯着邦德的双眼。

她脸色有些苍白，是长期在热带生活的白种人特有的那种灰白色。但皮肤和头发上并没有热带气候和生活所带来的那种憔悴。她双眼水灵、瓦蓝，目光倨傲不驯，但当它们盯住他时，却别有一番表情，邦德意识到这种情绪仅是对他而言。正当他用自己的目光迎上去时，却看不到这种神情了。她的头发呈深蓝色，披散在双肩上。她颧骨较高，性感颇强的宽大嘴唇给人冷酷的感觉。她下巴十分光滑，曲线优雅，但显现出充分的决断力，而她挺直的鼻子则显露出她的坚强意志。这种毫不妥协的气质更增添了她的美丽。这是一位生来就处于支配地位的女人。她的父亲曾经是一位法国殖民者。

她身上穿的长晚礼服有很深褶纹，使得她双乳的上半部十分突出。她耳上戴着一对方形钻石耳坠，左手腕上套着一只镶钻手镯。她手上没有戴戒指，短短的指甲，没涂指甲油。

她一边注视着他的眼睛，一边毫不在意地将两只前臂放到膝上，这种姿态更突出她的一对乳房。

邦德读懂了这种姿式的含意，那张阴沉着拉得老长的脸不觉变得热情起来。巨人比格操起了桌上的象牙鞭柄，挥向她。鞭子在空中一划发出一段嘘声，狠狠地打在她的肩上。

邦德和她脸上几乎同时现出了疼痛的表情。倏地一股怒火在她眼中一闪，但很快，又熄灭了。“坐好”，比格缓缓说道，“别忘了你的身份。”

她慢慢将身子坐直，手里握着的一把扑克牌此时开始上下来回翻动。也许是为了告诫邦德，她含意深刻地盯了他一眼，这完全是一种两人已经是战友的表示。

她在膝上摆了红心老K和一张黑桃皇后，然后将它们合到一块，让它们贴脸相对。接着，她的手上下翻动，开始洗牌。她做这一切默默无语，也没看邦德一眼。虽然这时间极短暂，但邦德一瞬间心情为之一动。在敌人的阵地里，有了他的一个朋友。“准备好了吗，宝石？”巨人比格问。

“扑克牌准备好了，”姑娘回答。她声音很低，不带任何感情。“邦德先生，现在你好好看着这位姑娘的眼睛，把你刚才对我说过的到这儿来的目的再说一遍。”

邦德盯住她的眼睛，没有从中发现什么特别的信息。其实，她的眼睛根本没有看他，也许只是眼角的余光透视着他。

他把刚才说的话又说了一遍，浑身不由自主地颤栗起来。难道这个姑娘真的知道他说的话是真还是假？如果她真有这种本领，那么她究竟站在他这一边还是站在比格一边？

屋里死一般地静寂。邦德尽量装得若无其事。他一会儿抬头望望天花板，一会儿又望望她。

他俩的目光终于相遇了。默视一阵，她转过头对巨人比格冷冷说道：“他说的是真话。”

第八章　冲出牢笼

巨人比格想了一会儿，象是拿定了主意。他伸手按下了内部通信网的一个电钮。“是长舌弗利吗？”

“是我，老板。”“你现在是不是还押着那个叫莱特的美国人？”

“是的。”

“好好把他收拾一顿。然后用车把他扔到贝利弗医院附近。懂了吗？”

“懂了。”

“不要让别人看见。”

“是。”

巨人比格松开了按钮。

“你们这些吃人不吐骨头的凶手，”邦德愤怒地吼道。“中央情报局马上就会让你们不得安宁的！”

“邦德先生，你错了。在美国没有公正的裁判权。美国秘密特工的权力只在国外，而不在美国本土。至于联邦调查局，从来就是和他们作对的。笑仔，你过来。”

“是，老板。”笑仔走过来站到写字台边上。

巨人比格的眼睛盯住邦德：“你用得最少的是哪一根指头，邦德先生？”

问题让邦德吃了一惊。他竭力想悟出比格问话的含义。“我想，你会回答是左手的小指吧？”屋里继续回响着柔和的声音，“那好，笑仔，你去把邦德先生左手的小手指扳断。”邦德立即明白了为什么走近他的这个黑人被人称为“笑仔”。“嘿嘿，”笑仔傻乎乎地笑着，“嘿嘿”。

他摇头晃脑，得意洋洋地来到邦德身边。邦德发疯似地拼命抓住椅子的扶手。汗水从他的额上流下来。指头断裂时的疼痛已在他脑海中回荡，他竭力使自己坚强起来，忍受即将降临的酷刑所带来的痛苦。笑仔的手慢慢地伸向邦德被紧绑在椅子扶手上的左手，小心谨慎地用他的大拇指和食指抓住邦德的小指头，向内弯曲，嘴里发出神经质的嘿嘿傻笑声。

邦德拼命扭动身子，想挣扎或从椅子上跑掉，但笑仔的另一只手死死地按住椅背，把他稳在原地。邦德脸上已经汗水淋漓，嘴唇张开，不由自主地露出牙齿来。在感到越来越疼时，邦德见到旁边的姑娘睁大两眼，吃惊得微微张开嘴唇。

笑仔把邦德的小指扳得垂直，慢慢地反方向扭向他的手腕。突然，传来一声闷响。

“行了，”巨人比格命令道。

笑仔很不愿意地放开了那根断手指。

邦德象一只中弹的野兽，轻轻地呻吟一声，接着便晕了过去。“这家伙没有一点幽默感，”笑仔说道。

宝石小姐呆呆地地坐回到椅子里，双眼紧紧地闭着。

“他身上带枪了没有？”巨人比格问道。

“有的，”笑仔从口袋里掏出邦德的贝雷塔手枪，放在写字台上。比格将它握在手上，掂了掂它的重量，很内行地打量着枪身，又摸了摸它的骨质握把。然后，他把子弹一粒粒退到桌上。当他相信所有子弹都退下之后，他把枪放在邦德前面的写字桌上。

“弄醒他，”他说着看了一眼腕上的手表。已经凌晨三点。笑仔来到邦

德的椅子背后，用指甲使劲掐邦德的两只耳垂。邦德大叫一声，头抬了起来。

他盯着比格，几句脏话脱口而出。

“谢天谢地，你还没死去，”巨人比格冷酷地说。“和死亡相比，任何痛苦都是可以忍受的。这是你的手枪。子弹全在我这儿。笑仔，把枪还给他。”

笑仔从桌上拿起枪，把它插回到邦德腋下的枪套。

“我要向你简单地解释一下，”巨人比格继续说，“为什么我们没有叫你去见上帝。其实，你刚才受的这份苦是多余的，我们完全可以直接把你扔进哈莱姆河，那不过是把河水弄得更脏一点罢了。”象是为了增加这番话的力量，他略略停顿一下，然后又说道：“邦德先生，我正被一种厌倦的情绪折磨着。我患上了所谓的“淡漠忧郁症”。这是一种致命的冷漠情绪，得这种病症是因为我已经万事如意，再没有了什么生活的激情。我的职业范围中，我算得上出类拔萃。那些看中我并发挥我才干的人们很信任我，而我手下的人也很敬畏我。说得好听一点，在我所选择的道路上，已经没有还未征服的目标。要想使我的道路有所改变已为时晚矣。在一般人看来，所有野心的最后目标便是权力。可我认为，以我现在所处的地位，我比任何其它领域的专家们更成功、更伟大、更有权力。”

邦德此时一心两用，一边听巨人比格的讲话，一边则在暗自谋算。他知道宝石小姐就在旁边，而且他为她担心。但他的目光一动不动地盯着桌子后面那张宽大的灰色脸庞和那双不断眨动的金黄眼睛。

柔和的声音还在继续。

“邦德先生，我眼下感兴趣的只有艺术。只有那些能使我的活动变得优雅精致的行为才能激发我的兴趣。我在一切事中都追求绝对的精确性和极高的美感。每年每月，邦德先生，我都在为我的精妙及完美的技术找更高的标准，这样我的行动便成为真正的艺术品，而且上面清楚地留着我这个创作者的印记。目前，以我自己的眼光看，已经勉强达到了这个目的。我真诚地相信，邦德先生，我这种对行动完美性的追求，最终会被我们这个时代所承认。”

比格停下来，邦德看到他那双发黄的眼睛睁得好大，好象是前边有着诱人的幻影。这个狂妄自大的家伙，邦德心中暗暗骂道。正因为这样，这个人就更危险。一般来说，大多数罪犯犯罪的动机是贪婪。但如果他有明确的献身目标，那情况就不是这样了。面前这个人可不是个普通的歹徒恶棍。他是一种威胁的代表。邦德禁不住感到比格的思想很有意思，并为之所慑服。

“我隐姓埋名有两个原因，”比格低沉的声音又开始说。“首先，我所从事的工作决定了我非这样做不可；第二，我欣赏无名艺术的自我否定精神。要是你不在意我牵强附会地联想，我要告诉你，有时我觉得自己与那些古埃及壁画家一样伟大。他们明明知道世人不会看见他们的作品，却仍然数年如一日地在君王的陵墓之中创造世界壁画艺术的杰作。”

那双大眼睛略略闭上休息一会儿。

“好啦，现在我们言归正传，回到面临的具体事务中来吧。邦德先生，就借这个装置，”他指了指透过书桌抽屉瞄向邦德的枪口，“我已经让很多人的肚皮上有了个窟窿。这架小小的机械玩意儿是一项完美的技术杰作，我对它相当满意。但是我没有对你这样做，因为你与大多数人不一样，你最有能力理解和欣赏我的完美艺术。让子弹在你的肚子上穿个洞并不能令你产生有知觉的快感，所以对你来说不是一种具有高度审美情趣的死亡方式。当然，不让你死的另一个原因，是我不想看到许多慌慌张张的人跑到哈莱姆区来，

到处打听你和那位莱特先生的下落。那太麻烦。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目前我心里还牵挂着其他的一些事情。

“因此。”巨人比格看着他的手表，“我决定把牌还给你们，再严重警告你们一次。今天你就得离开这个国家，而莱特，则得调走去干其他的事情。当地有一些耐不往的人，我必须同他们斗。我已经麻烦不少了，不想让你这个从欧洲来的特工再添乱。

“就这些了，”他最后说道。“你要是让我在美国再见你，你就得马上上西天。至于你怎么个死法，就看我到时候怎么想了。

“笑仔，带邦德先生去车房。另派两个人押他去中央公园，扔进喷水池里。要是他反抗，就好好教训他一顿，不过给他留条命。明白啦？”

“明白了，老板。”笑仔一边回答，一边傻笑不停。

他俯身解开邦德脚踝上的绳索，接着又松开了邦德的手腕。邦德那只受伤的手臂被他拉过来，用力反扭到后背上。他的另一双手把捆住邦德腰部的绳索解开，然后，在邦德脚上狠狠踢了一下。

“起来，”笑仔吼了一声。

邦德的目光再一次盯住那宽宽的灰脸，一字一顿地说道：“那些罪该万死的人，最终逃不过最后的审判。这句话你记好了，它永远不会变。”

他又将眼睛转向了宝石姑娘。她目光低垂，双手掩膝上，没有抬起头。

“快走，”笑仔大喝道。他将邦德扳过身面对墙壁，用劲反拧邦德的胳膊，几乎弄得邦德的大臂脱臼断裂。邦德大叫了一声，身子摇摇晃晃。他想让笑仔觉得他已经害怕了，这样可以稍微减轻左手的折磨。否则，后面再加一点力，他这只手非被折断不可。

笑仔的一只手越过邦德的肩头，在那一排书架上按住了一本书，立刻打开了一扇门。他推着邦德穿过门，然后又用脚将沉重的门踢回到先前关闭的位置。啪、嗒响过两声，门重又关上了。邦德推测，门的厚度完全可隔音。这时，他们的面前这时出现了一条不太长的过道，铺着地毯，通往下面的台阶。邦德又痛得叫了起来。

“你要把我的胳膊拧断了，”他叫道。“小心，我要晕过去了。”

他又摇摇晃晃起来，想尽力搞清身后黑人的真切位置。他想起了莱特对他的忠告：“打胫骨、腹部、肚子、颈部。如果打其他任何别的部位，你的手非折断不可。”

“住嘴！”身后的黑人喝道，但他将邦德背后的手往下松动子一英寸。

这就达到了邦德的目的。

两人刚走到过道的一半，还差几步就可到第一阶梯。邦德的步子又动摇一下，身子碰到黑人身上。这样无论是在距离和方向上邦德都有了机会。

他微微弯身，象一块木板似地向前伸直右手，然后猛然旋动向后砍去。一声闷响，目标击中了。受伤的黑人象兔子似地尖叫了一声，邦德顿时感到他的左手轻松了。他迅速转过身来，右手拨出子弹已被卸空的手枪。黑人的头部朝下，蜷成一团，两手捂嘴哑声闷气地喊叫。邦德使劲用枪对着那颗毛茸茸的后脑勺砸去。传来一声锤子砸在门上的闷响。黑人跪到地上呻吟着，猛伸两手，好象是要抓住什么依靠。邦德转到他身后，用尽全身力气，扬起他那加了钢衬的鞋尖向黑人穿着紫色裤子的屁股狠狠踢去。

黑人发出了最后短促的尖叫，身体被踢出几步以外的地方，冲向阶梯，头撞到了铁栏杆边缘，手脚胡乱扭在一起，接着，他的身躯向顶梯滑下去，

在阶梯上来回翻滚和撞击，最后滚到阶梯下停住。一切都安静了。

邦德将脸上的汗水抹掉，站着侧耳倾听。再没有其他的声音。他受伤的左手血脉一直跳动得很厉害，把伤拉扯得很疼，手肿得有原来手指的两倍粗。他将它揣进怀里，右手提枪，来到楼梯口，一步步慢慢走下去。

楼下面只有那个摊开四肢躺着的身体。来到楼梯的拐角处，他停下来仔细听动静。在很近的地方，他听见了音频很高的嘀嘀嗒嗒的发报机声响。他断定，声音是从楼道口那两扇门中的其中一道之后发出来的。这肯定是巨人比格的通信联络室。邦德很想突然袭击它，但手里的枪却一粒子弹也没有，而且，他也不知道屋里究竟有多少人。刚才肯定是因为他们头上戴了耳机在发报，所以听不见笑仔从楼梯上滚落下来的声响。

笑仔摊于四肢，仰躺在地，就是没有死也差不多了。他那根条纹领带横扫在脸上，好象一条被压扁的蝰蛇。邦德对他这副可怜的样子没有任何悯怜之意。他俯身在笑仔身上很快搜了一遍，从流血的裤腰上抽出一支手枪。这是一支枪管已经锯短的柯尔特 0.38 英寸口径侦探枪，弹匣里全是子弹。邦德把自己那支一点用都没有的贝雷塔手枪装回枪套，手拿的笑仔大号手枪，冷冷的笑容浮现在他脸上。

他前面是一道小门，里面已经闩死。邦德贴耳细听。一阵模模糊糊的引擎声传进了他的耳朵。他估计，那肯定是车库了。但哪里来的发动机引擎声呢？肯定是巨人比格已通知他手下的人，说笑仔正带着邦德下楼。他们一定正感奇怪，为什么笑仔还没有来。说不准这时他们正盯着门口，等待着笑仔的出现呢。

邦德略略想了一下。他的优势是突袭。只要门没有卡住锈死就行了。

他的左手几乎一点劲都没有。他仍然右手提枪，用左手去旋门把。没抓紧，门把滑开了。他又来一次。这是一个下压开门的把手。他左手用尽全力，嗒，门开了。他轻巧无声地将门拉开了一条缝。

这是一道木门，门板很厚。门缝一开，楼道里立即听见引擎声。从声音判断，汽车就在门外。不能再动了，否则外面的人会觉察。只能快速行动。他将门猛然拉开，象个剑术师似地持枪侧身站着，尽量不使自己全暴露在对手面前。他已经打开了枪上的机头。

几步远的地方一辆黑色轿车正发动着引擎，车头对着车库的双层门。门已大大敞开。明亮的弧光灯下，可以看见附近还有几辆车停着。一个黑人彪形大汉坐在黑色轿车的方向盘后，另一个黑人站倚靠在后车门上。此外再也看不到别的人影。

一看到邦德出现在门后，两个黑人吓得目睑瞪口呆。坐在方向盘后面的那个黑人更是吃惊不小，口里的烟卷也掉了下来。两人急忙伸手去掏手枪。

说时迟，那时快，邦德抬手对着站着的那个黑人就是一枪，因为出于本能，邦德感觉这个黑人会先掏出枪来。

“砰！”炸雷般沉闷的枪声在车房里响起来。

黑人立即两手捂往心口，踉踉跄跄地向邦德迈了几步，咕咚栽在地上，手枪飞落在在水泥地上，发出叮当的金属声响。

邦德又立即把枪转向车中的黑人，吓得他“呀”地一声尖叫。由于方向盘阻挡了他，他那掏枪的手还在他的衣服口袋中。

对准叫喊的嘴邦德勾动了板机，黑人的头立刻倒在旁边的车窗上。邦德跑到汽车那里，拉开车门。黑人的尸体歪斜着倒过来。邦德把左轮手枪扔在

司机座上，把尸体拉到地上。他坐到驾驶座，尽量不让黑人喷在车座上的鲜血沾在自己身上。引擎声还在轰响，他砰地关上车门，把受伤的左手放到方向盘上，拉动了车速杆。

汽车的手刹还处在制动的位置，邦德不得不弯下身，用右手将它松开。

耽搁的时间虽十分短暂，但却非常危险。当车发动起来，冲出大开的车库门的时候，不远的地方传来一声枪响，车身被一颗子弹打中了。邦德连忙把方向盘向左转。又一声枪响，但打高了。街对面的一扇玻璃被子弹稀里哗啦打得粉碎。

蓝色的枪焰在靠近底楼的地方闪动着，邦德估计，那里的黑人第一个发现了他并开枪射击。

但身后那么大的楼层却没有第二处开枪。当他换好车档之时，看了一眼旁边的后视镜，里面除了反射着车房的灯光之外，什么动静也没有。

邦德完全不知道他现在身在何处，而且该往那儿开车。面前是一条普普通通的街道，没有什么特征，他只得漫无目的地开快车。车滑向了街左边的街沿，他连忙转动方向盘，将车开回右边道上。左手的伤口痛得十分厉害，但邦德紧紧咬住牙，用拇指和食指帮助右手把住方向盘，心里告诫自己不要沾上车门车窗的血迹。此时街上已经夜深人静，除邦德以外没有人，唯一可见的是暖气管所溢透出的白色汽雾，在沥青路边的下水道口升腾起来。他驾车穿过，把它们一团团冲乱，然后从后视镜上见到它们又慢慢升腾起来。

他将车速稳定在五十英里。有的路口亮出红灯，邦德毫不在意，开车闯过去。穿过几条黝黑的街区之后，一条有灯光的大道出现在前面。刚到道口便遇上了红灯。邦德刹住车，等绿灯亮后才向左转动方向盘来到大道。接下来一路绿灯，他感到每过一个街口就离敌人远一步。在一个十字路口，他将车猛地刹住，抬头去看路旁的路标指示牌，发现自己现在就处在广场大道的第 116 大街。在第二个路口，他将车速减低，见路旁写着第 115 大街。这说明他已将哈莱姆远远抛在后面，正驶向城里。他继续开车飞奔，到第 60 大街时，他将车刹住，望了望四周，前后寂静无人。他将车开到一个消防管旁，停下来，从座位上拿起手枪，把它插到裤腰，然后步行回到广场大道。

几分钟后，他招手喊来了一辆出租车，过了一会儿，他踏上了圣罗杰斯饭店的台阶。

“邦德先生，有人给你留了个口信，”见邦德走进，饭店值夜班的服务员说道。邦德侧着身子，没有让他看见自己的左手，只用右手打开纸条。这是莱特留下的，落款的时间是凌晨四点。上面只有一句话，“赶快给我来电话。”

邦德乘电梯回到他的 2100 号房间，直接进了会客厅。

这么说来，我们两人都大难不死了。邦德身子一软，坐到电话机旁的椅子上。

“万能的上帝，”邦德禁不住自言自语道。“感谢您的保佑！”

第九章　生死择别

邦德看了一眼电话机，起身来到餐柜。他在杯里放进一块冰，往里倒了满满一杯威士忌酒，然后仰头咕噜咕噜地喝了一大口。他放下杯子，脱掉身上的外衣。他的左手已经红肿起来，变得很粗，好不容易才从瘦瘦的袖管脱出来。小拇指还是向上翘起，几乎快变成了紫黑色，邦德脱衣时不小心碰了它一下，立即痛得龇牙咧嘴。他拉下领带，把衬衣的领扣解开，然后又拿起酒杯，呷了一大口，慢慢走回到电话机前。

他拨了莱特的号码，耳机里立即响起了莱特的声音。

“谢天谢地，”莱特松了一口大气。“伤得严重吗？”

“断了根指头，”邦德回答。“你怎么样？”

“挨了一铅头皮棍，然后被甩到了街上。不太严重。一开始，他们想用很多方法整治我。他们先把我捆到车房的空气压缩机上，想先我的耳朵搞聋。可巨人比格一直没有命令他们，等了一会他们就不耐烦了。于是，我同长舌弗利，就是那个拿一把漂亮手枪的家伙，聊起了爵士乐。我们谈起了埃灵顿公爵乐队，俩人都喜欢搞打击乐的乐手，却不喜欢搞吹奏乐的。我们都认为只有钢琴和架子鼓才能真正能使乐队浑然一体，其他的独奏乐器是达不到这个效果的，比如杰利·莫顿摇滚乐队就是这样。我还对他说起了阿普罗普斯乐队的那支单簧管的破罗声，我说‘没人能吹好那支破木管乐器’。这句话让他非常开心。他好象找到了知音，我们突然成了朋友。还有那个黑人，我听人称他弗兰内尔，他对这番谈话感到毫无意思，于是长舌弗利叫他回去，有他对付我就行了。不一会儿，巨人比格来电话了。”

“比格打电话时我在场，”邦德插话道。“听上去没发脾气。”

“长舌弗利接过电话以后变得有点烦躁不安。他一边在屋里转来转去，一边自言自语。突然，他操起一根镶着铅头的皮棍，猛然一打，把我打晕了。醒来时，我已经在到贝利弗医院外面了。那时候是三点半钟左右。长舌对把我打昏感到很不好意思，他说只有这个办法最能帮我。我相信他说的是真话。他要我别让巨人比格知道这事，说他回去报告，就说把我打得半死扔掉了。当然，我向他保证说巨人比格会知道我已经半死不活的了。分手的时候，我们都说了很多让彼此有好感的话。我到医院急诊室简单检查了一番之后就回家了。我一直替你担扰，怕你出意外。后来警察局和联邦调查局给我打电话，说巨人比格打电话报案，说是今天凌晨不知是哪个疯子把手下的两名司机和一名侍者都给打死了——别慌，我还没说完——另外他们的一辆车也被偷了。凶手的大衣和帽子都在衣帽间存着呢。巨人比格大吵大闹，要警方采取行动。这件事早晨不会有很多人知道，但到下午，就会路人皆知。报纸，广播，还有电视都会报道。这还不说，巨人比格一定会象只大黄蜂到处追你。我已经想了好几个对策。现在我讲完了，该你说了。听到你的声音我真是太高兴了！”

邦德详细地讲了一遍所发生的事，一个细节也没漏掉。讲完之后，莱特长长地吹了声口哨。

“小伙子，”莱特由衷地赞赏道，“这回你算是在巨人比格的机器里卡了个楔子。你真走运。那位宝石小组无疑对你有救命之恩。你看我们能把她争取过来吗？”

“我看没问题，关健是要能够接近她，”邦德点着头。“不过我想，巨

人比格一定会对她严加看管，寸步不离。”

“哪天我们再找时间好好讨论这个问题吧，”莱特说。“目前，我们得马上采取些行动。我要挂上电话了，过几分钟再给你打。我先给警察医院打电话，让他们派医生给你检查伤情。估计十五分钟就到你那儿。然后，我亲自同专员通话，让他安排几个警察。他们可以先随便敷衍一下发现你扔下的汽车的事情。联邦调查局的人得给那班搞新闻的小伙子点颜色看看，至少不能把你的名字和诸如白人行凶之类的事情联系起来。不然的话，英国大使肯定会吓得从床上跳下来，‘有色人种全国协会’门口也少不了公开游行。说不定还有更可怕的事件呢。”莱特说着格格地一笑。“最好你给伦敦的上司打个招呼，现在伦敦时间大约十点半。你得需要点保护措施才行。我可以关照一下中央情报局。联邦调查局　肯定今天早上会因为这件事挨训，不好出面了。你得需要点衣服，这事我来办。你也别指望现在能睡觉了，到了坟墓，够你睡的。等会儿我再来电话。”

莱特放下电话。邦德忍不住笑了几声。他很高兴听到莱特轻松愉快的声音。知道大小事务都有人操心照料，他已不再象刚才那么疲惫不堪了。

他又拿起电话，要了海外的电话交换台。接线员回答说，十分钟后就把他要的电话接过来。

邦德回到卧室，费了好大的劲才把衣服脱下。他先把浴室的水打开，洗了个热水浴，然后又用冰凉的水冲了个冷水浴。刮过脸后，他重新穿上一件干净的衬衫和裤子。他抽出贝雷搭手枪，将一个满装的弹匣换上去，用那件换下的衬衣把柯尔特手枪包起来，放进他的手提箱。事情刚做了一半，电话铃便响了。

他拿起电话，里面传出微波线路的杂音、接线员不清晰的呼叫声以及从飞机、轮船上发出的莫尔斯电码感应到电话里的嘀嗒声。他脑子里出现了一幅里杰兹广场附近的那幢灰色大楼的画：繁忙的交换台前女接线员说道，“是的，这是环球电话交换台。”邦德所要的是特工们在情况紧急的时候通过民用线路而联络的电话。它会马上被接到电话局监督员那里。

“你的电话接通了，先生，”海外接线员用柔和的声音对邦德说道。“请讲吧。纽约要伦敦的电话。”

一个沉稳的英国男子的声音传了过来。“环球电话交换台。请问，谁的电话？”

“请稍等。”沉默了一会儿，邦德可以想象到电话被转给 M 局长的私人秘书莫尼彭尼小姐，她按下对讲台上的电钮，对 N 局长说：“这是纽约电话，先生。我估计是 007 打来的。”而 M 局长肯定会对她说：“把它接过来。”

“喂？”电话里传来了邦德所盼望的冷静声音，这个人的声音他乐于服从。

“先生，我是詹姆士，”邦德应声说道。“出了点小麻烦，我想请求点援助。”

“说吧。”

“昨晚上我到住宅去看望我们的一号主顾，”邦德打着暗语。“我在那儿的时候，他的三个得力的助手病倒了。”

“病得重吗？”电话里问。

“那是最重的病，”邦德回答。“那儿正在盛行流感。”“但愿你没有被传染上。”

“我只是感到轻微发冷，先生，”邦德说。“不过问题不大。我会写信把这件事的详情告诉你。麻烦的是，由于这场传染性的流感，同盟会的人认为我必须到城外去呆一会儿。所以我准备和费利希亚一起马上离开。”

“谁？”M 局长不解地问。

“费利希亚，”邦德一个字母一个字母地把这个名字拼读了一遍。“这是我新来的秘书，从华盛顿来的。”

“哦，知道了。”

“我想到你建议的那个工厂去看看，圣·彼得洛。”

“好主意。”

“不过同盟会有别的想法，我希望能得到你的支持。”

“完全明白了，”M 局长回答。“生意怎么样？”

“希望很大，先生。不过办起来不太顺手。费利希亚今天就把我的全部报告打印出来。”

“好吧，”M 局长说道。“还有其他的事吗？”

“没了，就这些，先生。谢谢你的支持。”

“没关系。多保重。再见。”

“再见，先生。”

邦德放下电话，嘿嘿一笑。他可以想象 M 局长此时正把他的参谋长叫进办公室。“007 已和联邦调查局闹起来了。那笨蛋昨晚摸进哈莱姆区，干掉了三个巨人比格的喽罗。他自己也被咬了一口，不过是点轻伤。现在，他只得同中央情报局的莱特出城躲一阵子。他们准备去彼得斯堡。最好给 A 站和 C 站先打个招呼。注意与华盛顿方面保持联系。告诉 A 站，说我很关注他们目前在美国的情况，同时说明我对 007 寄予了充分的信任。我认为，他这次的行为完全是为了保护自己，以后绝不会有类似事情发生。明白了？”

邦德知道，A 站站长目前和美国方面还有好些扯不清的乱帐，眼下又要去给美国人赔笑脸，一定恼火得很。一想到戴蒙站长怒气冲冲的模样，邦德忍不住觉得好笑。

电话铃响了。这是莱特打来的。

“你听好了，”莱特的语气有些严肃。“人们不再那么抱怨。你干掉的那三个家伙是巨人比格手下得力的三驾马车——笑仔约翰逊，萨姆·迈阿密，还有一个叫麦克森因。他们都是些屡犯在案的家伙。联邦调查局正在替你打马虎眼，当然不太愿意。警察找了些借口在搪塞外界。联帮调查局的头已经要求我的上司打发你回老家。昨晚的事真把他从床上吓下来了。当然还有部分原因是出于妒忌。我的上司已经当场拒绝了他的要求。眼下我们必须赶快离开城里。一切都安排妥了。我们可以同时动身，不过你坐火车，我乘飞机。下面的话请记下来。”

邦德把话筒搁挂在肩头，伸手取过纸笔。“说吧。”

“上午十点半，到宾夕法尼亚火车站，第 14 道站台。‘银色幻影’号火车。这是一列直达火车，经过华盛顿、杰克逊维尔和坦帕。已经为你订好了一个车室，很舒适。第 245 号车厢，H 车室。上车以后由乘务员将票给你，已经说定了。你的化名是布赖斯，由 14 站台门上车，然后直接到你的车室，呆在那里，开车以前不要出来。一小时之内，我乘飞机出发，所以整个行程你是一个人去。如果碰上麻烦，同德克斯特联系。不过你要有思想准备，他可能会好好训你一顿，你给他闯祸了。火车明天中午时分到达目的地。下车

以后，叫一辆出租车坐到西格尔夫·布瓦尔城的卡瓦亚斯大沼泽地，就在森塞特比齐，那个地方又叫做金银岛，所有的海滩饭店都在那儿。去了以后同彼得斯堡联系。凯比会替你安排的。”

莱特停了一下，继续说：“我在那儿等你。知道了吗？我再次提醒你，看在老天份上千万小心。我们不能派警察保护你到车站，那样太引人注目，巨人比格会千方百计逮住你。你要神不知鬼不晓地溜上出租车。马上我会再给你送一顶帽子和一件鹿色雨衣。圣罗杰斯饭店已经有人盯上了。就这些。你有什么问题吗？”

“听起来还可以，”邦德终于开口说道。“我已经同M局长通了话，要是有什么麻烦事的话，他会同华盛顿方面协商的。你自己也要小心呵。”他又加了一句。“在他们的名单上，除了我，下一个就是你了。再见。”

“我会小心的，”莱特说，“再见。”

早上六点半，邦德伸手拉开会客厅的窗帘，望着天边的鱼肚白正缓缓地在都市的上空扩展。高楼之下还是一片黑暗，只是一些高楼大厦的顶端已渐渐被冉冉升起的太阳染得粉红，从上而下，一层一层的玻璃窗反射出银白色的亮光。

有人在敲门。警察局的医生推门走进，呆了约有一刻钟。对邦德来说，这既是疼痛不已又是带有安慰的一段时光。

“明显骨折，”医生说道。“得好几天才能恢复。怎么搞的？”

“给门挂的，”邦德撒了个谎。

“那以后别离门太近，”医生知道邦德是在撒谎。“它们是危险物品，应当明令禁止。谢天谢地，你的脖子还没给门挂住。”

医生一走，邦德便立刻麻利地收拾好行装。他正想打电话让服务员送早点来，电话铃却响了。

邦德以为听到的会是德克斯特严厉的声音。可拿起电话一听，不是。是个姑娘在说话，声音低沉，但很焦急，说要找邦德先生。

“谁找他？”邦德问。他想争取一下时间，猜一猜对方会是谁。

“我知道你就是邦德，”姑娘说。从耳机里传出的声音邦德可以判断出，对方是贴着话筒在讲话。“我是宝石姑娘。”声音非常小。

邦德一时呆住了。他深为对方此刻的处境而担忧。她是偷偷跑出来打的电话呢，还是她不知道危险，就在她房里拨了号码，而不知道同一条电线上还有另一个分机，此时有人正仔细地监听电话？而更糟的是，说不定此时巨人比格就和她坐在一起。

“听着，”宝石姑娘说道。“我的时间很紧张。你必须相信我。我现在躲在一家杂货店里，得马上赶回我房里去。请千万相信我。”

邦德掏出手绢，擦掉额头上的热汗。“如果我能见到邦德先生，你想向他说什么？”邦德不想马上让对方知道他的身份。

“哦，你真是个混蛋，”姑娘的声音听起来有点气急败坏。“我以我母亲，以我还没有出世的孩子的名义起誓，我必须马上逃离虎口，你也一样。你得带上我。我会帮你的忙。我知道他很多的秘密。但得赶快。我是拿自己的命在和你讲话。”她有些夸张地抽泣一声，显得有些害怕。“看在老天的份上，相信我。你必须这样！相信我！”

邦德还是没有说话，他的脑子里在飞快地思索。

“听着，”她又开口说道，但声音变得干巴巴，几乎充满了绝望。“你

要不带上我，我就去死。现在行了吧？难道你愿意让我死吗？”

如果这是在演戏，那演技也太好了。这是一次抓注一掷赌博。邦德终于横下一条心。他降低声调，对话筒说道：“如果这是在骗人，宝石小姐，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绝不会放过你。你能找到纸和笔吗？”

“等等，”姑娘很激动地回答。“找到了，讲吧。”

邦德想，如果这是一件策划好的诡计，那肯定一切东西她都能随手拿到了。但邦德决心已定。他对着话筒急切地说：“十点二十分准时赶到宾夕法尼亚火车站。‘银色幻影’号火车，到——”邦德略略犹豫，把目的地改了。“到——华盛顿。245 号车厢，H 车室。你就自称是布赖斯太太。如果我不在，乘务员那里有车票。记住，直接到车室等我。记住了吗？”

“记住了，”姑娘感激不尽，“谢谢你，谢谢！”“别让人看见，”邦德提醒道。“蒙个面纱或戴点别的什么。”“我会的，”姑娘答道。“我答应你。我得走了。”说完，她挂断了电话。邦德看了一眼还在响的话筒，把它放回到电话机上。“好了，”他自言自语地大声说道。“这下不是你死就是我活了。”

他挺身伸了个懒腰，来到窗前眺望窗外。其实他并没看见什么。他的心里激动不已，脑子在飞快地转动。他耸了耸肩，又走回到电话旁。他抬手看了看表，七点三十分。他拿起了电话。

“我是服务室。早上好。”电话里传来的声音明亮悦耳。

“请送早点来，”邦德吩咐道。”要双份菠罗汁，玉米羹、奶油、焙烤蛋和熏肉。埃斯皮素咖啡要双份。再来点烤面包和桔子果酱。

“是的，先生，”姑娘将邦德所点的食品又重复了一遍，然后说道，“马上送来。”

“谢谢你。”

“不用谢。”

邦德又顾自冷冷一笑。“人死之前总得饱餐一顿，”不知道为什么脑子里会闪过这句老话。他离开电话机，坐到窗前，凝望着逐渐变得明朗的天空。

在哈莱姆那个巨大的电话交换台前，那个只剩有半边肺叶的接线员正手忙脚乱地传接电话，所有巨人比格手下的“眼睛”都接到了有关邦德的特征的电话。“盯住所有铁路车站，盯住所有机场，盯住圣罗杰斯饭店的所有门道。比格先生说，所有公路已处于监视状态。把命令传下去，盯住所有的铁路车站，所有机场……”

第十章　列车上相遇

邦德穿着一件新雨衣，把领子高高竖起盖住双耳，从饭店隔壁的圣罗杰斯杂货店走出来，一出门就把盯梢的尾巴甩掉了。

开始他一直守候在杂货店门口，一看到一辆慢慢开来的出租车，就冲下台阶，用受了伤的左手拇指拉开门，把他的轻型手提箱扔了进去。汽车还没停稳就又开走了。

一个提着印有“朝鲜战争老兵”字样提箱的黑人，正和他旁边的同伙在一辆停着的车下摆弄着什么。一辆车从后面冲上来，给他们打了两短一长的嘘哨，要他们赶快跟上邦德的车。但已经太晚了，在早上的高峰期车流之中，哪里还有邦德的车的影子？

邦德一到宾夕法尼亚火车站，马上就被人盯上了。一个黑人提着柳条篮子正在游荡，看见邦德后，立即向近旁的一个电话亭快步奔去。这时是十点十五分。

离开车时间还有十五分钟。时间一秒秒过去。这时，列车里有人报告说，餐车里一位招待突然病了。车长立即换人。接班人来这里之前已从电话里收到了巨人比格简短而详尽的指示。餐车的厨师长总觉得换人这事来得奇怪，但新来接的人只对他说了两个字，厨师长就愤愤地翻翻白眼，再也不吭声，摸摸吊在脖子上的那串吉祥珠转身走开。

邦德大步走过全是落地玻璃的候车厅，迅速走进十四号站台门，来到火车前面。

银色火车厢足有四分之一英里长，正静静地等候在幽暗的车站上。前面，两部功率为四马力的柴油发电机正在紧张的轰轰运转。在车站灯光的映照下，铁轨是海蓝色，象水平的溪流一样延伸向前。机械师和司炉就要驾着这条长龙，首先向南跑完两百英里的第一站。这时，他们正悠闲地走进十二英尺高的车厢，在干净、整洁的驾驶厢内，检查电流表和气压表，准备开车。

世界第一大都市脚下的这个庞大的水泥隧洞里，此时一片宁静，井然有序，任何一种声音都可能激起回声。

因为是起点站，乘客很少。要过了纽约、费城、巴尔的摩及华盛顿以后，乘客拥挤的局面才会出现。进了站台以后，邦德走了约有一百码，他的皮鞋踩在空旷的站台上，发出笃笃的声响。终于，他走到了车尾。车门口站着一个戴眼镜的行李员。他那张黑黝黝的脸上看上去有些疲倦，但仍然热情地微笑着。在车窗下的车身上，用棕色和黄色油漆写着“里士满—弗雷德里克斯堡—波托马克”字样，在“贝尔西法尼亚”的大字下，写有“普尔曼火车卧车”的小字。在靠门的上方，一股细细的蒸汽从暖气管道喷出。

“H 车室，”邦德朝行李员说道。

“是布赖斯先生的车厢吗？对了，布赖斯太太刚上车呢。上车走几步就到。”

邦德踏上火车。过道里铺着橄榄绿地毯。地毯很厚，踩上去感到有些绵软。车厢里弥散着一种美国火车通常常有的那种雪茄烟味。有一个小木板上写着注意事项：“如果您还需要枕头或者有什么其它的要求，请按铃叫车厢的列车员。他的名字是，”下面是一卡片，上面写着“塞缪尔·D·鲍德温。”

H 车室位于车厢的中部。除了在 E 车室看见了一对穿着体面的男女外，别的车室里一个人也没有。走到门口，邦德见 H 车室的门紧闭着，他伸手一

推，发现有人在里面把它闩上了。

“是谁？”里面传出一个姑娘惊慌害怕的声音。

“是我，”邦德答道。

门开了。邦德走了进去，放下手里的包，转身又把车门关上。她穿着一身笔挺考究的服装。从一顶小小的草帽边垂落下一张大网眼面纱，透过面纱隐约可见她那张容貌非凡的脸庞。她戴着手套，一只手捂在脖子上。透过面纱，邦德发现她面色苍白，两只睁得大大的眼里满是恐惧之色。她看起来很有法国女郎的风采。

“谢天谢地，”她终于说道。

邦德扫视了一眼车室。接着，他又把卫生间的门推开。里面空无一人。

外面的站台上有人叫了一声“上车！”接着丁当一声，折叠车踏板拉上了，车门关了，列车开始缓慢地在轨道上滑动。经过一个自动信号台时，传来了单调的当当铃声。当车轮驶过轨道交接处时，有节奏的哐啷声从车下发出。接着，火车速度开始加快。邦德心中暗自庆幸。尽管前途未卜，但他们总算上路了。

“你喜欢坐哪里？”邦德有礼貌地问。

“哪里都行，”她仍很着急。“你随便选吧。”

邦德耸耸肩，背朝车头方向坐下来。其实，他更喜欢面向车头。

她取下草帽，取掉别在帽檐上的大网眼面纱，放到身边的座位上。她又伸手把脑后的头发上的几根发夹取下，摇摆几下头，乌发的头发立刻象瀑布一般垂落下来。她的眼睛下有一抹阴影。邦德估计：昨晚她也肯定是彻夜未眠，和自己一样，一直坐着等天亮。

两人的座位中间只隔着一个小桌。突然间，她伸出手来，紧紧握住邦德的手，又拉到自己面前连连亲吻。邦德皱了下眉头，想把右手抽回来，但她握得太紧了，邦德一时不知该怎么办。

她抬起头，直视着邦德，一双大大的蓝眼睛闪着直率而诚恳的光芒。

“谢谢你了，”她颤抖着说。“你能信任我，真谢谢你。我知道，这样做对你来说并不容易。”她松开邦德手，回到座位中间坐下。

“我很高兴能有机会为您效劳，”邦德笨嘴笨舌地说着，脑子里却在尽力思索这个女人神秘的内心。他收回手，在口袋里摸出香烟和打火机。这是一盒还没开封的紫郡牌香烟，他用右手撕开了盒上的胶膜封口。

她伸手从邦德手上拿过香烟，从中抽出一支，点燃递给邦德。他接过烟来，冲她笑了笑。她的口红在过滤烟嘴上留下了淡淡香味。

“我一天几乎要抽三盒烟，”邦德说。“要是每只烟你都点，那可够你忙的。”

“我只在你开盒抽第一支烟时给你帮个忙，”她嫣然一笑。“不用害怕。到彼得斯堡这一路，我不会给你惹麻烦。”

邦德马上眯缝起眼睛，脸上的笑容也没有了。

“我根本不认为我们只到华盛顿，你休想让我相信这一点，”她坦率地说。“早上你在电话里讲到这里时停了一下。不过，巨人比格十分肯定，你会去佛罗里达。我听见他在屋里命令他的那些打手。他打电话给一个外地人，他叫‘鲁贝尔’。比格命令他监视坦帕的机场和火车。也许我们应该在塔里斯普扑斯或海边的哪个小站提前下车。你上车时被他们发现了吗？”

“我不知道，”邦德回答。他的眼睛重又轻松了一下。“你怎样？出来

时碰到什么麻烦了吗？”

“今天是上声学课的日子。他一直想训练我成个专唱情歌的歌手，想推我到‘博雅德’夜总会的舞场去。平时，总是他的一个手下送我到老师那里，中午再开车接我回去。有时我去得很早，他也不觉得什么奇怪。我经常到老师那里和他一起进早餐，这样就可以尽量摆脱巨人比格的纠缠。他总是想每顿饭都和我在一起吃。”她抬手看了看表。邦德很嫉妒地注意到，那一只表价格一定不便宜，因为上面镶满了钻石和白金。“没有一个小时，他们就会到处找我了。早上，送我的车一开走，我便给你打电话，然后叫了一辆出租汽车去城里。在一家杂货店我买了一把牙刷，还有一些其它的玩意儿。现在，我除了身上的珠宝和一直瞒着他偷偷藏起来的一笔钱外，我是什么都没有了。我现在大约有五千美元。所以，我不会在经济上给你添麻烦的。”说着她又露出笑容。“我知道，我有一天也许会交上好运。”她朝车窗做了个手势。“是你给我带来了新生活的机会。比格的那班黑鬼把我关起来差不多快一年了，现在这儿简直是天堂。”

火车正在穿过一片凹凸不平的荒原，在纽约和特伦顿之间行进。窗外一片萧瑟的景象，毫无诱人之处。邦德觉得，这种景象似乎与战前在西伯利亚的铁路线通行差不多。只不过现在铁路两旁不时闪过一些百老汇大剧院的巨型广告，还经常可以看到一堆堆破铜烂铁，废旧汽车。

“我希望你能混得比现在强，”他笑着说道，“不过别谢我，昨晚你救过我的命。我们现在一报还一报，两清了。不过，”他有些不解地望着她：“你真的有那种特异功能吗？”

“是的，”她答道，“我有。或者差不多有吧。我常常能感知将来要发生的的事情，尤其对外人。过去，在海地谋生的时候，我对此还经常夸张一下，所以他们深信我是一个女巫。老实告诉你，我在那间屋里看到你第一眼，我就知道，注定是你来救我出虎口。”说到这儿，一片红霞浮现在她脸上“我能看到所有的东西。”

“什么样的东西呢？”

“哦，我自己也说不清。”熠熠的光亮在她眼里闪动。“反正所有要发生的事，我都能看到，不信你就走着看吧。目前，对我们俩来说，”她脸色变得严峻起来，“会有许多的困难和很大的危险。”停了停她又说道：“所以，我们千万得小心。”

“我会竭尽全力，”邦德向她保证，“现在要做的第一件事，是我们俩都睡一会儿。我们先弄点什么喝，吃点鸡仔三明治，然后让列车员给我们把床铺放下来。”看见畏缩的表情在她眼里一闪，他又说道，“你不必感到难堪。我们现在毕竟在一个车室里，而且还要在这个双铺车里共度二十四小时，拘谨完全没必要。再说，你的化名不是叫布赖斯太太吗？”邦德咧嘴一笑，“你的言行举止得符合她的身份才行。”

她忍不住笑出了声，两眼略略沉吟，象是在想什么。但她什么也没说，伸手在车窗的铃键上按了两下。

铃声刚响过，列车员就进来了。邦德点了一杯波旁烈性威士忌酒，鸡仔三明治，和“桑卡”咖啡。这种咖啡，没有咖啡因，喝了不会让人兴奋得睡不着。

“车上的食品得另外收钱，布赖斯先生。”列车员很有礼貌地说。

“那当然，”邦德说道。这时，宝石姑娘的手伸进了她的手提包。“行

了，亲爱的，”邦德从身上掏出了钱夹。“你忘了，出门的时候，已经把钱放在我这里了。”

“冒昧说一句，夫人大概需要点夏装吧。”列车员讨好地说道。“彼得斯堡的商品贵得不得了。那儿眼下热的很。你们以前去过佛罗里达吗？”

“每年这个时候我们都去，”邦德回答。

“祝你们旅途愉快。”列车员说道。

当他带上门出去以后，宝石姑娘轻轻笑了几声。

“你不会让我感到难堪的，”她说道，“你要不小心的话，什么蠢事我都做得出来。哎，”她指了指邦德身后的卫生间，“我去去就来。”

“你去吧，亲爱的，”邦德的笑声没落，她已经推门进去了。

邦德转向车窗，望着一溜溜木板房从眼前一掠而过。离特伦顿不远了，他很喜欢乘火车旅行，从心里暗暗希望旅途的后半部分会过得舒心愉快。

火车正慢慢减速，他看见窗外停着一辆空货车，上面写着花花绿绿的方字，让人感觉美国的铁路很有一种浪漫色调。

“相比之下，英国铁路就太单调了，”邦德心中想到。他发出一声轻轻的叹息，思绪回到眼下的惊险经历之中。

无论结局是好还是坏，他已经接受了宝石姑娘。事情即使朝最坏的方向发展，他也要尽可能从她口里套出些情况来。他脑子里还有许多疑团需要搞清楚，但现在还不是时候。有一点显而易见，宝石姑娘和他一起跑了，这对巨人比格无疑是一个沉重打击，而且更重要的是，它打击了比格的虚荣和自尊。

这个姑娘嘛，他想，和她开开心逗逗乐当然是桩美事，想来应该是很愉快的。现在他们已经渡过了彼此防范的界限，开始友好亲密起来。

不过，比格说，她和男人没有任何关系，这是真的吗？他对这一点不相信。看上去，她好象是很渴求恋爱，充满了欲望。不管怎么样，他已经感到她的芳心并没有关紧大门。他真想让她立即回到眼前，又坐到他的对面，这样就能看见她，和她开开玩笑。慢慢地，她身上的神秘就会消失。宝石，这是一个多诱人的名字。毫无疑问，在那个肮脏低劣的夜总会里，这个名字从皆知。不过，即使在她刚才对他表现出来的热情友好之中，邦德仍然感觉到她有一种距离和神秘。从她身上的气质和言谈中，他猜测，她肯定是在一个逐渐没落的大庄园里度过了孤独的童年。后来大家族开始崩溃分化，热带地区崛起的新贵逐渐将他们吞没。父母抑郁而死，财产被变卖一空。接着，由一两个仆人陪着，在都市过上了前途难知的寄居生活。她的容貌美丽，这是她的唯一的财富。与命运斗争，她不想沦为“家庭女教师”“伴娘”“女秘书”的结果，那肯定会让她沦为娼妓，出卖肉体。接着，她犹豫不决、担惊受怕地迈出了命里注定的第一步，投身于娱乐卖艺的行当。在夜总会里她表演魔术和魔技，让人们都很着迷，同时也让人退避三舍，认为她是一个精通巫术的女人。后来有一个夜晚，那个有着一张灰色脸庞的大个黑人进了夜总会。接下来他便许下诺言，要让她到百老汇剧院登台演出。这是开始新生活的好机会。她从此可以远离那片炎热、肮脏和封闭的国度，于是她便跟着他到了美国。

邦德倏地从窗外扭回过头。刚才那一幅幅罗曼蒂克的画面还浮现在脑海里。他觉得，她的身世与他想的不会出入很大。

身后传来了开门声。姑娘又回到了室内，在他的对面坐下，脸上洋溢着

活泼愉快的神情。坐下以后，她仔细端详了邦德的眼神。

“你刚才在考虑我的事情，”她说道。“我感觉到了。别害怕，知道了也不是什么坏事。总有一天，我会把这一切都告诉你的。只要我们有时间。现在，我想彻底忘掉过去。哎，我想告诉你我的真名。我原来叫西蒙娜·拉特莉，不过随便你称呼我什么都行。我今年二十五岁。现在我觉得愉快。我喜欢这间小屋子。不过，我饿了，又想睡觉。你准备睡哪个床位？”

听了她的话，邦德忍不住笑了。他想了想说道。：

“很可惜在这儿不能向姑娘大献殷勤，”他笑着说。“不过我觉得，最好我还是睡下铺。这儿离门边近些，可以防备不测。虽然没什么可担心的，”他的眉头皱了皱，“但巨人比格胳膊粗枪管长，谁知道会不会伸到我们坐的火车里来，还是谨慎一些好。你不怕吧？”

“当然不怕。”她回答道，“我也正这么想来着。再说，即使你想睡上铺，你的那只可怜的伤手也爬不到顶上去呀！”

正说话时，一个黑人从餐车给他们端来了午饭。他好象想快点收钱，又赶回去忙别的事情似的。

两人吃完之后，邦德按铃叫来了列车员。他好象有些惊慌，尽量躲开眼神不着邦德，慌慌张张地为他们整理床铺。由于多了一个人，室内小得连转身地方也没有了。

最后，列车员好象鼓足勇气，说道：“也许布赖斯太太愿意先到隔壁休息会儿，等我把床铺整理好了，再过来。”他的眼睛盯着邦德的身后。

“到彼得斯堡以前，隔壁没有乘客”。没等邦德说话，他就拿出钥匙，打开了连着H车厢的那扇门。

邦德做了一个手势。宝石立即明白过来。他听见她关上门，走进了过道。黑人砰的一声把隔壁门又关上了。

邦德等了一会儿。他想起了上车时在车门口见过值班员的名字。

“你好象心里有话，鲍德温？”邦德问。

见宝石出了门，黑人松了口气，他转身呆呆地看着邦德，说：“当然有，布赖斯先生。”

一旦开了口，黑人便口若悬河地说开了。“我应当告诉你，布赖斯先生，这趟车很有些麻烦事。这车上有一个人是你的敌人，就是这样。我很不喜欢这种事情。但我只能把话说到这里，否则会给我惹麻烦。你千万要当心，有人盯上你了，布赖斯先生。那家伙是个恶棍。你最好带上这个。”他从口袋里拿出两个木制楔子。“把它们放到门下边，”他说道。“别的忙我帮不了，要不会送命的。我可不希望在我们车里发生什么事情，就这样。”

邦德接过楔子。“不过……”

“其它忙帮不了，先生，”没等邦德把话说完，黑人已经把手放在门上。“要是今晚你再按铃，我就把晚餐给你送来。千万别让其它任何人进这里来。”

他接过邦德递过的一张二十美元的钞票，揉成一团放进口袋。“我会尽量帮忙的，”他的口气变了一点。“要是不小心，他们就会抓住我。”他走出室外，很快拉上了门。

邦德略略想了一下，然后打开了隔壁的门。宝石正在读书。

“床已经铺好了，”他尽量装得什么事也没有的样子。“花了这么长时间。他还想把他的身世讲给我呢。好了，我在这里坐一会，你先爬上去睡下，

好了再叫我。”

他在宝石刚才坐过的位子上坐下来，望着模糊不清的费城郊外的景色。与这辆富丽的火车比起来，窗外乱糟糟的景色好似无数悲惨凄凉的乞丐。

不到万不得已，不能让她感到害怕。新的困境比他估计的来得还要快。要是盯梢的人在车上发现宝石，那她处境的危险绝不在他之下。

隔壁传来她的轻轻呼唤。

邦德推门走进。

除了她开亮的那盏床头灯外，室内几乎已成了一片黑暗。

“好好睡吧。”她说道。

邦德脱去外衣，弯腰将两个楔子放到两道门下，然后，他向右侧过身子，小心翼翼地在舒适的铺位上躺下。他不再去想未来的一切，火车有节奏的哐郎声象催眠曲一般，他很快熟睡了。

距离H车室几个车厢远的餐车里，此刻已经没有人了。一个侍者打扮的黑人把他写在一张电报上的话又重读了一遍，然后等待着火车在费城车站停下来。车在那里将会有十分钟的停留时间。

第十一章　车中浪漫曲

火车一路轰隆隆响着，穿过阳光灿烂的下午，向南开去，宾夕法尼亚州和马里兰州都已被抛到身后。车到华盛顿时短暂地停顿了一下。邦德睡得正香，只模糊听见了车站上火车转轨的丁当的警铃声和车内向乘客报站的广播声音。接着，火车又开进弗吉尼亚州。虽然这里离纽约只有五个小时的旅程，但空气要清新润泽得多，已经闻得到春天的气息。

一队懒洋洋的黑人正从田野里收工回家。听见铁轨上传来的声响，有人伸出手，看了看手表，对同伴说道：“看，幻影火车来了。六点正。你们看，我的表真准。”接着，他们便听到了柴油机轰隆隆的巨大啸声。灯火通明的一节节车厢，好似一道银色的亮光，在他们的旁边飞驰而过，直奔北卡罗莱纳州而去。晚上七点左右，火车进入罗利城市郊田野。两人都醒过来了。邦德从床上下来，先拔下塞在门下的木楔，然后开亮电灯，按铃叫列车员。他要了味淡的马丁尼斯酒，等侍者端着杯冰片走进时，邦德又觉得点得不够，于是，他又要了四杯。

他和宝石研究了一番菜谱上的菜目。鱼类一栏写道：“去骨去刺鱼片”；而鸡类一栏写着：“法国味金黄鸡块。”邦德忍不住说：“都是瞎扯。”最后，两人要了炒鸡蛋、熏肉、腊肠，一份沙拉和软干酪，这是美国菜单里顾客最欢迎的食物。

晚上九点，列车员鲍德温来收拾餐具，他问两人还想不想要其它东西。

邦德想了想，“什么时候到杰克逊维尔？”他问。

“大约早晨五点，先生。”

“站台上有地铁吗？”

“有的，火车就停在地铁边上。”

“火车一停下，你就立刻开门放下脚踏板，可以吗？”

黑人脸上一笑。“当然可以，我会留意这个的。”邦德又塞给他一张十元钞票。“拿着，免得车到彼得斯堡的时候，我们碰不上你。”

黑人列车员咧开大嘴开心地笑了。

“太谢谢你的好意了，先生。晚安。”他又转向宝石，“晚安！太太。”

他走出室外，把门关上。

邦德上前又把木楔子牢牢地塞在门下。

“我知道了，”宝石看着邦德的动作，“这么说，情况确实不妙。”

“是的，”邦德不再隐瞒。“恐怕是这样。”他把鲍德温刚才给他的警告告诉了她。

“我一点都不感到吃惊。”邦德一讲完她便说道。“肯定是他们看见你进站了。他有一大帮称作‘眼睛’的人，专干跟踪盯梢这类事。只要他们一出动，想要摆脱掉很困难。不知道是哪一个在火车上。但肯定是个黑人。不是列车乘务员就是餐车里的什么人，比格可以随时随地叫这些人做任何他想干的事情。”

“看来是这么回事，”邦德说。“不过这怎么可能呢？难道他给他们施了魔法？”

她望着窗外，火车正隆隆穿过隧道，发出一声声沉重的回响。然后，她又回过头来盯着桌前这位大名鼎鼎的英国特工，盯着他那双灰蓝色冷峻的眼睛。她想：怎么才能让他明白呢？他从小充满自信，是正常的环境中长大的，

生活优裕舒适，从不为吃穿住行发愁。他从不知道在热带国家生活的人的神秘心理，不知道他们所经历的艰难历程，也不懂那种具有神秘召唤力的鼓声，没有看到它所引起的魔法和可怕的流血死亡，也没有见过黑人和他们周围的动物所受过的心灵感应术，不知道一根白鸡毛、路中央的一个十字棍、一个装有骨头和草药的蛇皮袋对人的含义多么可怕，也没有见到过满身浮肿，暴尸荒野的可怕景象。如果连这些都不懂，怎么能指望他理解巨人比格在黑人心目中的权威呢？

她身上一阵颤栗，此时她的脑海里又浮现出过去岁月里阴暗的生活。她首先想起当年在哈姆福时，她的黑人保姆牵着手对她说：“这只会有好处，小姐。这是万能的符咒，它能保佑你一辈子。”一个相貌可怕的老妇端了一碗污水走到她面前。保姆用劲掰住她的下巴，直到她把碗里的污水喝得一滴不剩。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她夜夜不眠，尖声喊叫。保姆急得坐卧不安。但一个星期后，突然她睡得很安稳了。她觉得她的枕头里有什么硬挺挺的东西，拉出来一看，是一包肮脏的马粪。她一扬手把它扔到窗外，但到早晨，却再也找不见了。以后的日子里，她一直睡得又香又甜，她心里明白，肯定是保姆又把那包东西悄悄给塞到枕头里了。

许多年以后，她又看到了伏都教的神水——一种用甘蔗酒、火药、坟土和人血搅合的大杂烩。她看见了就想吐，嘴里好象又泛起当年符咒水的那股恶味。

对这些，邦德能理解吗？

她抬起眼睛，见邦德正好奇的盯着她。

“你是在想我不会理解这一切”他说，“算你想对了。不过我知道恐怖对人有什么样的作用，而且知道，很多事物都可能引起恐怖。有关伏都教的书籍我大部分都读过，我相信它确实能产生效力。不过，我认为对我它不会起什么作用，因为从小到大，我从来不信任何迷信。而且，我也不容易被催眠。伏都教的黑话我也懂一些。你别以为我只会觉得它可笑，不会的。写下有关伏都教书的科学家和医生们都它们都持着很严肃的态度。”

宝石笑了。“那好吧，”她说。“首先你应当知道，他们对巨人比格是萨默迪大王的还魂尸这一说法深信不疑。不用说，还魂尸是非常恐怖可怕的。他们从那些死尸上站立起来，服从控制着他们的人的命令。萨默迪大王是整个伏都教中最可怕的精灵。他是黑暗与死亡的象征。所以，萨默迪大王自己控制自己的还魂尸，那更是极端的恐怖。你知道巨人比格的长相。他身材粗大，皮肤发灰，看起来就象巫师。这样，黑人就很容易把他看作是还魂尸的化身。要把自己说成是萨默迪大王其实很容易。他在他屋里搞了个大王的雕像，就是你看过的那种。”

她停顿了一会儿，然后几乎一字不停的急忙说道，“我可以明确告诉你，那完全是为了蛊惑人心。凡是见到过或听说过他的人，人人都非常相信他。他们对他的畏惧是完全发自内心的。要是你知道他对那些稍微抗命的人如何处置，那你对他的权威就理解更深了。对那些人，他从来都是酷刑侍候，直到把他们折磨至死。”

“他怎么和莫斯科连在一起了呢？”邦德问。“他真是‘锄奸团’的间谍么？”

“‘锄奸团’是什么玩意儿我不知道，”姑娘说，“但我知道他是为俄国人工作，至少我听到过那些常来找他的人说的是俄国话。有时候他和他们

见面也让我进去，事后还问我对他们印象如何。虽然我不懂他们说些什么，但我总觉得他们似乎很谈得来。不过，我毕竟只和他打了一年的交道，而且他向来偷偷摸摸。如果莫斯科真是在利用他，那他们算是找对人了，他在美国有很大的势力。只要他愿意，他想要的任何东西他都得到。如果不顺心，那夜总会里就会有人成为他的刀下鬼。”“怎么没有人把他干掉？”邦德不解的问。

“你杀不死他，”她答道，“因为他已经死过了，他是具还魂尸。”“是啊，我知道。”邦德缓缓地说，“正因为如此，如果真有人来干，而且成功了，那一定是桩很了不起的事情。你想不想试一试？”

她看了看窗口，又转头望着邦德。“除非万不得已的时候，”她显得有些为难。“别忘了我是海地人。我的理智告诉我应当杀了他，可是……”，她做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我的本能告诉我杀不了他。”

她温顺地朝他一笑，说：“你肯定觉得我这个傻瓜傻得没治了。”

邦德稍微想了一下，说道：“过去也许会，但自从读了那些关于伏都教的书以后，我不这么认为了。”他握住她放在桌上的手，笑着说：“我将去担当这一重任。当成功的时刻到来时，我会在我的子弹上刻下一个十字。传说里都这样，对不对？”

她脸上现出若有所思的神情，“我想，如果还有人能成功，那就只有你。”她说道，“昨晚你狠狠给了他一击，也算是报复他了。”她捧起他的手轻轻地抚摩。“告诉我吧，我该做些什么？”

“睡觉。”邦德简短地说道。他看了看表，已经十点了。“要尽量多睡会儿，车一到杰克逊维尔，我们就跑，可不能给人看见。我们另外再设法到海滨。”

两人起身，面对面地站在摇摇晃晃的车室中。

邦德突然伸手把她搂进怀里，她的双手随之绕在他的脖子上。两人开始忘情地拥抱、接吻。邦德侧过身，将她倚抵着车壁，身子紧紧地靠着她。宝石已开始气喘吁吁。她用双手捧住他的脸，温柔地爱抚着，明亮热烈的光焰在眼睛里闪烁。接着，她又将他的头抱住，让他的嘴唇贴在自己的唇上，狂热地亲吻了许久。一时间，他们好象对调了角色。她成了男人，而邦德成了女人。

邦德手上的伤使得他不能尽情抚摩她的身体，去占有这个姿容美丽的姑娘，他为此帐恨不已。他腾出右手，抚摸着她挺立的乳房，又往下放到她的臀部上，将她紧紧地拥在怀里。两人尽情地亲吻着。终于，她把手从他脖子上松开，轻轻推开他。

“象这样尽情地吻一个男人，我已经盼了很久了，”她说。“我第一次看到你，就知道你是我命中注定要找的那个人。”

她两手下垂，身子仍然靠住车壁，静静地等待着他的拥抱、他的抚摩和他的占有。

“你太美了！”邦德赞叹道，“你的吻真是妙不可言，我不知道还有哪个姑娘能有这么让人心驰神往的吻。”他低头看看左手上缠着的绷带。“这只倒霉的伤手，”他骂着，“因为它，我不能随心所欲地拥抱你，也不能同你好好做爱。它伤得太重了。这笔债非得要巨人比格偿还不可。”

她吃吃地笑了，从手提包里拿出一条手绢，把留在邦德嘴上的口红印擦掉。然后，她将垂落在他额上的一绺头发掠开，又非常温柔地开始吻邦德。

“这样也挺好。”她安慰道。“我们需要想的事还不少呢。”

列车晃动了一下，他摇倒在她身上。

他将手放在她的左乳上，吻了吻她雪白的颈项，接着，又吻了她的嘴唇。

刚才血液流速加快，此时稍稍恢复了平静。他拉着她的手，让她站到车室的中央，他细打量着她。他笑道：“也许你没说错。等到胜利的那一天，我要单独跟你呆在一起，忘却世界的一切，只想拥有你。不过目前，还有一个人不想让我们今晚睡个安稳觉。但无论如何，我们要睡好，早晨四点钟准时起来。现在，你上床睡觉，等会儿我再来吻你，晚安。”

两人又一次亲吻，邦德慢慢退出身来。

“我得再检查一遍，看隔壁车室里是否有人。”邦德不放心地说道。

他轻轻地从旁边门下抽出木楔，拧开门把手，然后从身上抽出贝雪塔手枪，打开保险。他作了个手势，叫她开门，这样门开时她能躲在后面。邦德做了个手势，宝石猛力将门拉开。车室里一个人也没有。

邦德向她笑一笑，耸耸肩，说：“躺下后叫我一声。”说完，他走进空车室，关上了门。

通向走道的门已经关死。这一套两间的车室已经全是他们的了。邦德又仔细地检查室内，看看有哪些地方容易让人钻进来。天花板上只有一个通风口。邦德仔细观察之后，认为这不是会出现意外的地方。此外，就是小小的卫生间里那些排水管。敌人可以从车身上往下或朝里面施放致命性毒气毒剂。不过，要想这样干，只有技艺高超的杂技演员才行。另外，车室里没有通向走道的通风管。

邦德放心地耸耸肩。如果有人要闯进来，就只能是从门口了。由于门下加了木楔，外面的人是推不开门的，而且，只要门上一有响动，他就会惊醒。

室内传来了宝石叫他的声音。邦德一进去，就闻到了巴黎巴尔曼“黛维持”香水的香味。她正用手肘支着身子，从上面的卧铺上，看着他走进来。

她已拉起被单，掩住了肩头。邦德猜测，她这时一定赤裸着身子。她的头发好似黑瀑，从枕头边垂落下来，身后有一盏开亮的床头灯，她的脸庞刚好处在阴影之中。

邦德登上窄窄的铝制小梯，正要俯身吻她，没想到她猛地向他伸出双臂，赤裸着的肩头从被单中显露出来。

“你想干什么？”邦德一阵惊慌。“你……”

她用手把他的嘴唔上。

“你称我风骚女子更好一些。”她柔声道。“能和象你这样身强力壮、沉默少语的男人开心调笑，真是太令人兴奋了。你看，你要动怒了。真可惜，现在我只能和你玩这个把戏，而且还不可能玩得太久。你还得多久伤才能好？”

邦德用劲咬了一口她捂在他嘴上的小手，她轻轻地尖叫了一声。“用不了几天。”邦德回答。“等哪一天你正玩这种小把戏的时候，你会突然发现，你象蝴蝶一样被钉住了。”

她用洁白的双臂抱住他，两人久久地热烈亲吻。

终于，她仰回头，靠在松软的枕头上。“快脱衣睡觉吧，”她说道。“我的小把戏也玩完了。”

邦德从铝梯上下来，替她拉上铺前的帷帘。

“好好睡吧。”他说道。“明天我们还有不少事要干呢。”她口里咕哝

了句什么，床头灯灭了。邦德听见她侧过身沉沉睡去。邦德又把塞在门下的楔子检查一遍，然后脱掉衣服和领带，躺在下铺床上。他伸手关灭了自己的床头灯，心里又开始想着此刻就在他上方的宝石姑娘。室内已是一片黑暗，车轮发出有节奏的哐啷声响。听着姑娘均匀轻柔的呼吸，邦德开始昏昏然，有点睡意了。

晚上十一点钟，列车已经到了哥伦比亚和佐治亚州萨凡纳之间的广阔平原上。还有六个小时的行程就到杰克逊维尔，还要穿过六个小时的黑暗。就在这六个小时里，巨人比格肯定已经吩咐他手下的人采取行动。趁着整个列车都在沉睡之际，比格派到车上的人，也将会毫不迟疑地从走道上采取行动。

列车象一条长蛇，穿过被笼罩在黑暗之中的佐治亚州原野，把一个个村庄抛在身后。车前方巨大的车前灯所射出的雪白光柱，象一把巨人的利剑，直插黑暗的心脏。

邦德打开床头灯，拿起了书，但脑子里却始终安静不了。于是，他把书丢到一边，将灯关掉。他又开始想宝石姑娘，想她的未来，想他们在杰克逊维尔和彼得斯堡即将面临的处境以及他将和莱特重逢的情景。

时间慢慢地过去了。大约到凌晨一点，邦德马上就要进入梦乡了。突然，在离他头部很近的地方，传来一声轻微的金属碰击声，顿时他睡意全无，手按到了枪把上。

走道上，有人在轻轻地拧动H车室的门把。

邦德一跃而起，光着脚轻悄无声地下到地上。他躬下身子，悄悄抽开车室门下的木楔，把门打开。然后，他穿过隔壁的车室，准备打开通向走道的门。

锁栓弹回时发出了“嗒”的一声脆响。邦德立即拉开门，一闪身进了走道。一个飞奔的人在车厢的尽头一晃而过。

要是邦德的两只手都能用上，那他完全可以用枪把这个可疑的人击倒。可惜，刚才为了开门，他只好先将手枪插回到裤腰上。他非常清楚，要跟踪追过去几乎是不可能的。车上有那么多的空车室，那个人完全可以偷偷躲进空车室之中，关上房门。对这类攻击和反攻击的方式，躺在床上时邦德就早已仔细想过了。他知道，他只能靠出其不意才能取得优势。如果不能将对手立即击毙，那就只能向对手缴枪投降。他向H车室的门口走了几步，发现门下的地毯上，有一个纸角露出来。他捡起这张纸，回到室内，关上房门，轻轻地开亮了床头灯。宝石还在沉睡，他将手中的纸展开。

这张纸质量很差，上面有用红笔歪歪斜斜写的字。邦德迫不及待地捧到灯下读起来：

“哦，女巫，不要处死我，
放我走吧，这身子属于他，
当他随黎明慢慢站起，
敬神的鼓手们便大声宣告，
他将在清晨为你把鼓敲响，
早早地，早早地敲响。
哦，当孩子还没有长大成人，
女巫就把他们赶入了坟墓。
哦，当孩子还没有长大成人，

女巫就将他们赶入坟墓。
当他随黎明慢慢站起，
他将在清晨为你把鼓敲响，
早早地，早早地敲响。
我们向你真诚祷告，
但愿你懂我们的心意。”

邦德读完，躺在铺上，沉思起来。过了一会儿，他把纸条叠起来，放进皮夹。

第十二章　大难不死

早上五点钟，火车抵达了杰克逊维尔。两人偷偷摸摸地下了火车。

四周仍然一片黑暗，这里是罗里达州的中枢站，但空旷的站台上，只有几盏灯发着昏黄的光。从第 245 号车厢到地道的进口，只有几步路之远。他们下车后回头看看刚才坐过的火车，发现里面什么动静也没有。下车前邦德就告诉了列车员，要他在他们下车后把 H 车室的门关好，窗帘拉上。他想，车到彼得斯堡之前，别人不会发现他们已经消失。

两人走出地道，来到了车站的售票处。邦德仔细地看过火车时刻表，知道下一趟直达彼得斯堡的火车，叫“银色流星”号，是“银色幻影”号的姊妹车，上午九点到达这里的车站。于是，邦德买了两张卧铺票。然后，他牵着宝石姑娘的手，走出车站，来到依然被黑暗笼罩的街道上。

街上有几家日夜服务的快餐馆，邦德拉着宝石推门进了一家。这家的门口闪亮着“美味餐”的霓虹灯招牌。这是常见的那种不太干净、服务也不太周到的餐馆。两个满脸倦容的女招待站在锌皮面的柜台后，柜台上放有香烟、糖，平装书和连环画。屋里有一个大咖啡过滤器和一排煤气炉。一扇写有“休息室”的门将餐馆的秘密遮在了门后。旁边一道门上写着“闲人免进”，大概是餐馆的后门。几个身穿工装的男人坐在一张满是油迹的桌子旁边。两人进来时，他们只抬头迅速看了一眼，便又继续低声说话。邦德估计，他们是换班休息的工人。

进门的右边有四个分隔独立的小餐室，邦德和宝石走进其中一间。

没过一会儿，一个女招待拖拉着脚步走过来，靠在门口，眼睛直盯着宝石身上的衣服。

“桔子汁，咖啡，煮鸡蛋，都要双份。”邦德一个字的废话也不想说。

“好嘞。”女招待答道，又拖沓着步子走开了。

“炒蛋要用牛奶调。”邦德对宝石说道，“在美国，带壳煮的鸡蛋是没有人吃的。可没壳的鸡蛋看起来让人没胃口。而且，这儿的人都用茶水煮。天知道他们从哪儿学来这一套。很可能是从德国人那儿。美国的咖啡是世界上最糟的了，比英国咖啡更难喝。不过但愿他们别把桔子汁也弄得太难喝。我们总算算到了佛罗里达了。”一想到在这种不清洁不卫生、向顾客狠敲竹杠的地方要呆四个小时，他便觉得丧气。

“目前在美国，人人都在随心所欲地赚钱，”宝石说道，“这简直是顾客的灾难。他们一心想着从你身上捞一把钱，然后马上让你开路。等到了海边你看吧。每年这种时候，佛罗里达都是世界上最容易骗钱的地方。在这个州的东海岸，人们是从那些富贾巨商那里敲诈钱财。在我们要去的地方，他们专榨小人物的油水。当然，这也是两厢情愿的事。有人就是专门去那儿把钱花光，然后了此一生的。没有人想把钱带进坟墓。”

“照你这么说，”邦德有些弄湖涂了，“我们要去的是什么样的地方？”

“在彼得斯堡，人们看起来都跟要死了似的，”宝石解释道。“把那儿称作美国的大坟场一点也不夸张。当某位银行职员，邮局工人或者火车乘务员到了六十岁之后，他就把他的退休金或年金积攒起来，在上帝召见他之前到彼得斯堡去享受几年的日光浴。你知道，人们把那儿叫作‘日光城’，气候很好。那儿一家叫《独立报》的晚报有条规矩，如果出报时不见太阳，当天报纸便免费赠送。可这种机会每年才三四次。这当然是这个城市最好的广

告了。一到晚上九点，那里的人们便上床睡觉了。白天，那些老人们便聚在一起玩推盘游戏，打桥牌，到处都是一堆堆的人。那儿还有两个棒球队，叫‘羚羊队’和‘骏马队’，全都是七十五岁以上的老头儿！他们有的爱玩滚木球。不过，大部分时间里，他们都喜欢坐在马路边一排排长凳上，在太阳底下吹牛聊天，或者闭目养神，昏昏欲睡。这种景象难道不触目惊心吗？看着他们脸上戴着眼镜，耳里塞着助听器，口里装着假牙，你心里不会没有想法的。”

“说得太可怕了，”邦德不觉说道。“为什么巨人比格会选这个地方来搞他的把戏？”

“这地方对他是再好不过了，”宝石严肃地说。“除了打桥牌和加纳塔时有人搞假、耍小动作以外，这里没有什么犯罪现象，所以，警察的 量十分单簿。海岸警卫站倒是很大，但他们主要对付坦帕和古巴之间的走私活动。我还真不知道比格在那儿干了些什么，只知道他有一个叫鲁贝尔的得力干将在那儿。我估计和古巴有什么联系。”她沉吟片刻又说道。“很可能同古巴人有勾搭。我总觉得哈莱姆、甚至整个加勒比群岛的幕后指挥者都是古巴人。”

“所以，”她继续说道，“彼得斯堡是美国犯罪率最低的城市。人们在那儿会觉得没有什么约束，很随便。当然，那儿也有个‘康复中心’，专门帮助酗酒的人戒酒，但那是很久以前就有的了，”她笑了一笑。“而且对任何人都有好处，你会爱上那地方的。”她意味深长地朝邦德笑笑。“说不准你也会在那儿终身定居，将来也在那里度过晚年……”

“那是不可能的”邦德坚决地否定道。“听起来，那儿与英国海滨胜地伯恩默思很相似。不过，在我眼里可没那么可爱。但愿我们跟鲁贝尔和他的朋友们别发生摩擦，大开杀戒。那样一来，肯定会把几百个老年人的心脏病吓出来，或者最后让他们进了坟墓。那儿有年轻人吗？”

“当然有，”宝石觉得他的问题很好笑，“而且还不少呢。其实，就是这些年轻人想尽办法从老人们身上赚钱。如果你在那儿开一个小酒店 肯定能赚一大笔钱。我来给你当招待，到酒店外边去为你招揽顾客。”她伸过手来压在邦德的手上。“亲爱的，你会在彼得斯堡定居下来，和我在那儿共度此生吗？”

邦德身子向后一靠，审视着她。“我想先和你快活一阵再说，”他边说边笑。“对吃喝玩乐那一套，我可行了。再说，那儿九点钟就上床，这很对我的胃口。”

她也忍不住朝他笑了。女招待端来了早点，宝石把手从邦德手上拿开。“好吧”，她说道。“你九点钟上床，那我从后门偷偷跑出去，去找那些羚羊和骏马幽会。”

邦德一点也没估计错，早点简直糟透了。

付过帐以后，两人起身离开餐馆，慢慢走到车站的候车厅。太阳已经出来了。拱形的候车大厅里这旷无人，阳光将铁路栅栏影子投映进来。在“银色流星”号车来之前，邦德和宝石一直坐在一个角落里，倾听室石谈论巨人比格和他的活动的情况。

在和她谈话时，他经常把一个日期或名字记下来。但总的来说，他没有从她那儿得到什么新东西。过去一年来。她一直住在巨人比格那个哈莱姆街区。她自己有一套房子，但那种生活和囚犯没什么两样。她有两个粗鲁的女

黑人“陪伴”，身边没人跟着是绝不可能出门的。比格常常把她带到邦德去过的那间房子，每次进去，椅子上都有人绑捆着。比格要她去判断被捆着的人在说真话还是假话。她的回答完全是随她对这人的印象而定。她知道，她的回答常常可以决定一个人的生死。只要她觉得她的对象充满了邪恶，那她就冷冷地说出毁灭性的证词。这些人中，几乎没有白人。

邦德记下了宝石去那间屋子的时间和许多细节。

她所讲出的一切都使邦德脑子里的那幅画面更加清楚。比格是个势力极强，活动猖獗，冷酷残忍的家伙，他控制指挥着一个庞大的活动网。

于金币的情况，她所知道的只有几次。她被带去向被绑在椅子上的人提问：他出手多少，开的是什么价。对于这两个问题，她一般都说对方的供词是假话。

邦德十分小心，很少谈及自己对某件事情的判断。由于职业的关系，他觉得，尽管自己越来越喜欢宝石，欲望渐渐高涨，但那只是因为暂时呆在一个单门独户的车室的缘故。

“银色流星”号准时到站。两人都有一种令人欣慰的解脱感。他们终于上了路，离开了这个让人烦倦的大枢纽站。

火车加快速度穿越了佛罗里达，穿过了茂密的森林，经过了一片片的泥潭沼地，和一片片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柑桔林。

窗外的景色显得死气沉沉，连绵延伸的沼泽地似乎被一种幽灵所笼罩。火车经过一些小村镇，那些被太阳烤得发灰的木柱隔板也仍然给人一种恐怖的感觉。只有柑桔林的累累果实，略带一分生气。除此之外，一切都似乎在酷热的烘烤下窒息了。

望着在烈日下阴沉暗淡、寂静无声的森林，邦德心想，除了蝙蝠、蝎子、蟾蜍和黑蜘蛛外，森林中大概不会再有任何活鲜鲜的生命了。

到了午餐时分，列车突然进入墨西哥湾，在一片美州红树和棕榈丛中穿行，一排排汽车旅馆和有篷马车在窗前掠过。邦德似乎又感受到了佛罗里达的气息。

他们在彼得斯堡的前一站克利沃特下了车。邦德叫了一辆出租车汽车，让司机开往距车站有半小时路程的“金银岛”。这时已经是下午两点，万里无云的天空中火红的太阳倾斜下来。宝石姑娘坚决要揭下她的草帽和面纱。“它都粘到我脸上了，”她说道。“这里不可能有人见过我。”

一位身材高大、满脸麻子的黑人把车停下，看着邦德和宝石在广场街和中央大道的交叉口上，叫了一辆出租汽车。这条大道穿过博卡西加湾浅浅的海水，一直通向长长的金银岛公路。

一见到宝石的身影，黑人惊得目瞪口呆。他将车开到人行道，大步走进路旁的杂货店，拨了一个彼得斯堡的电话。

“我是波克西。”他慌慌张张地对电话说道，“让鲁贝尔接电话。喂，你是鲁贝尔？听着。目标在城里出现了。我刚才看见他和一个女人上了出租汽车。在克利沃特上的车，朝金银岛的方向。我当然能肯定。我起誓，不可能看错。他穿一件蓝色的西装，脸上好象有一个疤。你说什么？跟着他们，看他们到哪里？好的，好的，等那辆车从公路上回来，我就截住它，或者，我就在克利沃特等着。好的，你放心吧，我一向办事牢靠。”

五分钟以后，那个叫鲁贝尔的人向纽约方面汇报。巨人比格早已经命令他注意邦德，但他绝对没料到宝石也有牵连。直到他和巨人比格通完电话，

还是不懂这究竟唱的什么戏。但是，他奉命要干的事却十分明确。

他放下电话，手指不停的敲着写字台，办妥这桩事比格赏他一万元，但他还需有两个人帮忙。给他们一个人一千，自己还可以留八千。他咬咬牙，拨通了坦帕一家酒吧的电话，向那里的两个赌徒作了一番布置。

邦德在大沼泽地付了司机车钱。这里方圆五十码，三面都是黄白相间的木板小屋，顺着草地一直伸延向海滨。从那里远眺，能够看到明镜一般的墨西哥湾，一直消失在海天相接的海平线上。

在经历了伦敦、纽约和杰克逊维尔达这些地方的惊人景象之后，这里真是一个让人好好休息的疗养地。

邦德和宝石一前一后，来到了一间挂着“办公室”牌子的房间，门上贴有女管理员施托伊弗桑特的字样。邦德按响了门铃。一个面容憔悴、身材瘦小的女人出现在他们面前。她咧开干瘦的嘴唇，微笑着问道：“你们……？”

“莱特先生在这儿吗？”

“噢！他在。这么说，你是布赖斯先生了。你是一号房，就在海滩上。从午饭起，莱特先生就一直在等你，这位是——”她的眼睛从夹鼻眼镜后面望着宝石。

“布赖斯太太。”邦德答道。

“哦，对，对，”斯托伊弗桑特说道，脸上似乎有些不信。“请你们把登记表填好。我相信，旅行之后，你们一定很想梳洗整理一下。喏，请填好你们的地址，谢谢。”

女管理员领着邦德和宝石走出门外，顺着水泥小道来到左边的小屋尽头。她刚一敲门，菜特便来开门。邦德以为莱特会热烈的欢迎他，不料，莱特见到他反倒显得犹豫吃惊，目瞪口呆。他那青黑的稻草头发和干草堆没两样。

“你肯定还没有见过我的妻子吧？”邦德先开了口。

“噢，没有，没有。你好？”

显然他没料到这种情况。他好象忘了宝石，伸手就把邦德往门里拖，直到要穿过门时，才想起了吃惊的姑娘，于是，他连忙伸出另一只手，把她也拉进了门，然后用脚后跟一踢，门砰的一声关上了。结果，连女管理员那声：“希望你们在这儿过得愉快”都没听见。

进门之后，莱特依然一脸困惑的。他站在两人面前，一会儿呆呆地看着邦德，一会儿看看宝石。

邦德把手提箱放到了小过厅的地上。屋里有两道门。邦德推开了右边的一道，让宝石进去。这是一间长方形的起居室，方向朝海。屋里的陈设给人愉快亲切的感觉。带泡沫橡胶的竹制海滨椅上，覆盖着一张木槿花红绿图案的棉布。地上是棕榈叶编织的地毯。墙壁的颜色是淡蓝色，每面墙的正中有一幅壁画，上面印有热带鲜花。桌子也用竹料制成，是一个人鼓形，桌面上铺有一面玻璃。桌上有一罐鲜花和一部白色的电话机。宽大的窗户面向海滩，窗户右边是一道门，可以通向海滩。一扇用来遮挡沙滩反光的塑料百叶窗在窗架上升起一半。

两人在椅子里坐下来，邦德点了一枝香烟，把烟盒和打火机扔到桌上。

突然，电话铃响了。莱特终于一扫刚才的神秘样，从门边走向电话机。

“请讲，”他说道。“那让中尉接电话吧，是你吗，中尉？他到了。刚进来，没有。完完整整的一个大活人。”他握住手机听一阵，转向邦德，“你

在哪儿从‘银色幻影’号下的车？”莱特问。

邦德讲完之后，莱特对电话机筒，“从杰克逊维尔。对，没错。详情我等一会儿再问，然后，再给你去电话。谢谢你，中尉。再次感谢了，再见。”莱特放下电话，用手绢在额上擦了擦，在邦德对面坐下来。

突然，他看着宝石，很抱歉地笑了笑，说：“我猜你就是宝石姑娘了。刚才那么样对你，实在抱歉。今天真是个多事之日，二十四小时之内，我已经有两次以为再也不能和这位计见面了。”他转向邦德：“还想继续干下去吗？”他问。

“当然！”邦德回答，“宝石现在和我们在一起了，我们的力量更强大了。”

“这是一个好机会。”莱特说道，“你们肯定还没看今天的报纸，也没有听广播，我先把情况大致给两位介绍一下。

“‘银色幻影’号经过杰克逊维尔多和罗克兰时，你们以前的车室，被人用冲锋枪打得全是窟窿，然后炸弹又把它炸了个烯巴烂。正在车室外走道里的列车员当时就死了，其它伤亡没有。此事引起了轩然大波。会是谁下的手？布赖斯夫妇何许人也？他们现在身藏何处？当然，我们原以为你们肯定又被他们抓住了。奥兰多的警方现在负责调查此事。他们查了车站的车座预订单，线索已经追到了纽约，发现订这个车室的是联邦调查局。人人都来找我咨询，搞得我狼狈不堪，喘不过气。没料到，你却挽着个漂亮姑娘不声不响地到了这里。”

莱特哈哈大笑。“小伙子，待会儿你听华盛顿怎么说吧，好象所有的人都认为那节倒霉的火车是我炸的。”

他从邦德的烟盒里抽出一枝烟，用打火机点燃。

“好了，”他继续说道，“这是个简要的介绍。等你讲完你们的故事，我再把详细的情况告诉你。你讲吧？”

邦德讲了从他在圣罗杰斯饭店和莱特通话后所发生的一切情况。当他讲到火车上度过的夜晚时，他从皮夹子里掏出了那张在车门下捡到的纸条，放到桌上。

莱特轻吹了一声口哨，“伏都教。”他说道，“我估计，这是用来放在死人身上的东西。放这张纸的人肯定和你在哈莱姆干掉的那三个家伙交情不浅。看来巨人比格想以此平息他的怒气。他们肯定也是想了许多办法，费了很多心思。我们要追踪那个派到车上来的凶手，说不定就是餐车里的哪个家伙。肯定就是他晚上悄悄来拧车室的门把。你说完了吧？好，我来告诉你他为什么要这样干。”

“让我瞧瞧。”宝石突然说道，伸手拿过了桌上的那张纸。

“是的，”她轻声说道，“这是‘欧安加’，一种伏都教的迷信，是给司鼓女巫的符咒。非洲的阿散蒂人部落里很流行这种符咒，每当他们要杀什么人的时候，就这样干。海地人也学着他们这样做。”她将纸递还给邦德。”还算好，你当时没有告诉我。”她脸色严肃地说，“否则我当时就会惊慌失措。”

“我才不把它当回事”，邦德说道，“我只是想，它肯定不吉利。现在看来，幸亏我们在杰克逊维尔下了车。鲍德温太倒霉了，他替我送命，我真对不起他。”接着，他又讲了下车后的经历。

“下车后有人看见你们吗？”莱特问。

“还没有发现，”邦德回答。“眼下，我们得把宝石好好的藏起来，直到她安全出去为止。我们明天可以让她乘飞机去牙买加，在我们完成任务以前，我可以在那儿照料她。”

“去是没有问题。”莱特表示同意，“我们可以让她在坦帕乘飞机走。明天中午以前，先送她去迈阿密，这样就可以乘明天下午泛美航空的公司的航班，到明天吃午饭的时候，她就已经到达目的地了。今天下午恐怕不行了。”

“你看这样安排行吗，宝石？”邦德问。

姑娘两眼凝视着窗外。邦德觉得，她的目光似乎正望着不可知的未来。她身上突然颤动一下，眼睛回到邦德身上。她伸出一只手，摸摸他的手，说：“行，”她语气有些犹豫。“我看没问题。”

第十三章　实地侦察

宝石姑娘站起身来。“我得先去梳洗整理一番，”她说道。“你们两位先谈谈吧。”

“对了，”莱特也立即站起来。“我真笨，就没想到你现在一定困倦得要死。你就住在詹姆斯的房间，他和我睡一间房。”

宝石跟着他走进小小的门厅，邦德听见莱特在给她介绍屋子的布置情况。

不一会儿，莱特提着一瓶苏格兰威士忌和一些冰片，又回到邦德身边。

“我一贯的作风都给忘了，”莱特说。“我们还是边喝边谈。浴室隔壁有一个小餐具室。我把我们需要的东西都买好存起来了。”

他往酒里掺了些苏打水，两个人端起酒杯，喝了一大口。

“还是谈谈详情吧，”邦德身子靠在椅背上。“活儿肯定错不了。”

“那当然，”莱特得意地说道：“只是不会有死人罢了。”

他把脚跷到桌上，点燃一只烟。“大概五点左右幻影号离开了杰克逊维尔，”莱特开始说道，“六点钟到维尔多。估计火车一开出维尔多，巨人比格的手下人就到了你们所在的车厢，摸进你们隔壁的车室，挂了一条毛巾在关上的百叶窗和车窗口之间，说明挂毛巾的地方就是目标所在地。这以后，列车每到一个站，他肯定都在急急忙忙地打电话。

“从维尔多到奥克兰这一段铁路很长，”莱特继续说道，“期间还有森林和沼泽地。沿铁路线是高速公路。离开维尔多大概二十分钟后，车道边出现了一个紧急信号。火车司机急忙将车速减至四十公里。没走几步，前面又出现了一排三个紧急信号！情况危急，必须立即紧急刹车，司机一边刹车一边揣测前面的紧急情况。但前面根本没什么异常的现象。火车大约停了十五分钟。当火车刚刚开亮灯光时，一辆灰色的旧汽车在路边停了下来。”

邦德眉毛皱了一下。莱特看了他一眼，继续说。“是偷来的，汽车灯没亮，但引擎一直开着，停在与火车平行的路边上，从车里出来了三个黑人。他们站成一排，穿过铁路和公路之间狭窄的草地。走在两边的黑人端着冲锋枪，中间的那个黑人手里握着一团什么东西。他们站在离 245 号车厢二十码的地方。突然两只冲锋枪同时扫向你们的车室的窗口，打出了一个大窟窿。中间的黑人从这个窟窿里扔进一团黑糊糊的东西，然后转身飞快跑向停着的汽车。导火线只燃了两秒钟。当三个黑人刚跑近汽车，轰！他们想，这一下，H 车室，还有车室里的布赖斯先生和太太，都该变成了肉浆。但他们哪里知道，真正成了肉浆的是那位鲍德温先生。当他从窗口上见到三个黑人朝这节车厢里走来的时候，便立即跑出你们曾经呆过的车室，蹲伏在过道里。其他的人没有受伤，但是整个列车里一片骚动和歇斯底里尖叫。小汽车一溜烟朝前开走不见了。火车里一阵喊叫，从天上坠落下很多碎片。一阵可怕的沉静后，人们开始在车里东窜西奔。火车吭哧吭哧地开进了奥克兰，抛下了 245 号车，同时，被获准在奥克兰停留三个小时后再发车。接下来，便是我独自一人坐在这个海滨别墅里，仔细反思自己是否对我的朋友詹姆斯有任何不恭敬的言行。同时，还有担心，不知今天的晚餐胡佛先生将给我吃什么呢。就这些了，伙计。”

邦德哈哈一笑。“这个组织真严密，效率又高！”他说道，“我敢肯定，他们已对这次行动作了隐瞒，找到了与此事无关的借口。巨人比格真是一个

了不起的人呵！他真的好象确实控制了这个国家。有这样的人存在，怎么能保证人们推行民主，实现人身保护？还谈什么人权和别的什么呢？好在我们英国还没有这种人。对于这种人物，木头警棍是没有任何作用的。好呵，”邦德松了一口气，“这是我第三次逢凶化吉了，而且，一次比一次更为可怕。”

“对，”莱特好象在想什么似的。“到现在为止，巨人比格一共犯了三次错误。常言道，事不过三，他不会再这么下去了。我们要趁他还没完全清醒过来、重新追杀我们之前，狠狠给他一击。我已经有了一些头绪。毫无疑问，金币是从这儿流向全国各地的。我们多次跟踪了‘大剪刀’号游艇，发现它一直来往于牙买加和彼得斯堡，而且，每次都是在那个鱼饵公司码头靠岸。那个鱼饵公司的名字是……？”

“奥鲁贝尔斯。”邦德回答，“神话里的大鱼虫啊。这个名字真好。”突然，他脑海里闪过一个念头，他一巴掌拍在桌子的玻璃面上。“费利克斯，我有答案了。大个比格在此地的帮凶叫鲁贝尔，而去掉‘奥鲁贝尔斯’头尾两个字，不就是‘鲁贝尔’吗？这两个名字是一个意思。”

莱特的脸上顿时一亮。“万能的上帝！”他禁不住喊道，“肯定是这么回事。那个在塔彭斯普林斯的鱼饵公司老板，是个希腊人。是的，那个笨蛋宾斯万格中尉，曾经在纽约的那份报告中提起过他。也许他只是个傀儡，对其中的任何骗局都不了解。我们要跟踪他在这儿的经理，那个叫‘鲁贝尔’的。他肯定就是那个人。”

莱特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行了，该我们动手了。先到这个地方看看。我建议，先瞧瞧‘大剪刀’经常停靠的码头。不过，此刻‘大剪刀号’在古巴的哈瓦那。七天前从这儿离开的。这段时间，它常进常出。我们的人一直监视着它。当然，我们的那些伙计气得恨不得把它给捣碎。每次它开航远行之前，都会在码头上呆一阵，从来如此。好了，金币的事且不说了。我们先得到处找一找它留下的痕迹，看能不能会一会那位鲁贝尔先生。我马上与奥兰多和华盛顿联络，把我们掌握的情况告诉他们。他们必须马上动手，抓住比格派到火车上去的那个人。说不定现在都来不及了。你去看看宝石姑娘现在休息好了没有。我们带她到坦帕去吃晚饭，那儿的古巴风味的洛斯·洛维达蒂餐厅是整个海滨最好的餐厅。经过机场的时候，顺便可以为她订好明天的飞机票。”

莱特伸手拿起电话机，要了一个长途。邦德就起身来到宝石姑娘的房间。

十分钟后邦德和莱特一起上了路。

宝石很不愿意独自留在屋里。她伸手抱住邦德，眼里充满了惊惧，哀求道：“我不想留在这儿，我有一种感觉……”她这句话还没说完，邦德就劝慰道：“一个小时以后我们就回来。不会有事的。等我回来，我们就一直呆在一起。你上飞机前，一分钟我也不会离开你。我们甚至可以在坦帕共度良宵，等天亮再送你走。”

宝石只好服从：“那好吧。不过，我在这儿还是觉得害怕，似乎身旁有危险存在。”她用双手搂住邦德脖子。“你别以为我是神经过敏。”她吻了吻他的嘴唇。“好了，你们可以走了。记住，我就是不想和你分离。早点回来。”

莱特在外面唤了一声，邦德离开宝石，在身后关上门。

邦德跟着莱特走到停在路上的汽车，思绪被一种说不出的矛盾情绪缠绕着。一方面，他觉得在这个安静且讲法制的地方，姑娘不会有任何危险，巨

人比格也不可能这么快就追踪她到大沼泽地这个地方来。金银岛上有成百个住所，房屋风格都相同，他们不可能确切知道她所在的准确位置。但另一方面，邦德又十分重视宝石非凡的的直觉。她刚才的那番话，让他心里产生了强烈的不安。

一走进莱特的车，邦德立即摆脱了这些思绪。邦德向来喜欢坐快车，而且，特别喜欢亲自开车。但他对大多数美国汽车都感到失望，觉得它们没有欧洲轿车的那些明显特点和精巧的工艺。同在欧洲大陆奔驰的车比起来，美国汽车只是在形状、颜色和喇叭声音方面与“车”相近似而已。从设计上来说，似乎是只能用上一年，第二年就要另换零件或购置新车了。由于手动换档装置被换成了液压系统，开车的大半乐趣也就完全没有了。欧洲的司机喜欢凭借熟练的技巧和顽强的精神来同前后的汽车和路面打交道，而坐上美国的汽车，司机就不用作任何努力，一切的操作过程都显得顺当自如，毫不费劲。对邦德来说，美国汽车就象是甲壳虫形状的电动碰碰年。坐在这种车内，你可以只用一只手扶住方向盘。电动升降车窗关起来，耳旁没有了呼呼而过的风声，取而代之的是无线电广播的噪音。

但走进一瞧，莱特的是一辆旧式的福特牌轿车。这种很有驾驶特点的汽车在美国已为数不多。邦德一见便高兴地爬进低矮的驾驶室内，一拉一动就听见了引擎扎实沉重的声响。他估计，这辆车至少已用了十五年，但从外观看来，仍然很时髦。

两人把车拐进正逍，沿着顺海筑起的公路向城里直奔而去。

不一会儿，汽车穿过中央大道，穿过市区，来到了港口，那里有一幢幢高耸的饭店大厦，游艇船坞和码头。此时，邦德开始对这座美国“老人之家”的气氛有了些体会。人行道上，差不多全是踽踽而行的白发老人。宝石向他描述过，在“路边长沙发椅”上，坐的都是老态龙钟的人，他们紧挨着坐在一起，好似特拉法尔加广场上的欧椁鸟。

邦德的眼睛扫向路旁，看到了几个老太太的瘪嘴她们夹鼻眼镜上的太阳反光。不远处还有几个老头子，身穿T恤衫，瘦骨嶙峋，胸陷肋露。老太太们的头发稀稀拉拉，里边露出粉红色的头皮。老爷子们则头顶一根头发都没有。四周到处都老人，凑在一起亲热地说长道短，扯三拉四。有的玩推盘游戏；有的打桥牌；有的传看子孙的来信；还有的在对商店、饭店价格上涨发出惊叹的评论。

虽是刚来这里，但邦德觉得自己只要看看那些频频摇头点头的发髻，那些拍着别人后背的手臂，还有那些阳光下闪闪发光的秃顶，就可以完全猜测出这些老人们的心态，了解他们喋喋不休的议论。

“看到这种景象，你真恨不得马上爬到坟墓里，合上棺材盖，”听到邦德发出感到恐惧的哼哼声，莱特说道，“等会儿下车以后你再看吧。要是他们看见你在他们背后，马上就会躲到一旁，以为你是个贼，想偷看他口袋里的银行支票，这让人感到心烦。”

“每遇到这种场景，我就觉得自己好象是个银行职员，上班时间偷偷溜回家，惊讶地发现银行总裁和自己的老婆正在睡觉。他赶紧跑回银行，万分庆幸地对同事们说‘天哪！总裁差点逮住我！”

邦德大笑起来。

莱特又继续说：“那些老家伙的口袋里都有叮当当响的金表。这儿到处都有殡仪馆和当铺，里面全都是些金表，玉石戒指，黑玉、装着头发丝的小

金盒。一想到这些你就会浑身颤抖。在餐馆里你会发现，老人们虽然没有牙齿，却用牙根嚼玉米，吃牛肉和乳酪，千方百计要活到九十岁。那种景况会让你吓个半死。当然，在这儿的也不都是老人。”

邦德嘟囔了一句：“我们离开这里吧，”他说道。“这和我们要干的事情一点关系也没有。”

两人开车经过海边，往右拐到水上飞机基地和海岸警卫站。这里没有老人的遗迹。到处是一个个码头、库房、倒扣在地的小船、晾晒的鱼网、海鸥的鸣叫、还有海湾吹来的腥咸气味，等等，这一切构成了港口的正常生活气氛。

“我们最好下车走一走，”莱特说，“下个街区就是鲁贝你的地盆。”

他们把车停在港口边，下车慢慢走过一家木材库和几个储油罐，然后两人又朝左拐，沿小路走向海滩的方向。

小路的顶端是一个历史很久的小码头，向前伸出约有二十英尺，直入海湾。一个又低又长的仓库紧靠着它。在仓库的两扇铁门上，钉着一个白底黑字的招牌，“奥鲁贝尔斯公司，经营活鱼饵、珊瑚、贝壳、热带鱼。仅供批发。”其中一扇门上还开着一个小门，小门上挂着一把亮闪闪的弹簧锁，锁旁还有一个木牌，上面写着：“闲人免进，非请莫入。”

一个男人坐在门前的一张餐椅上，背椅后边靠着大门。他手里正擦拭着一把雷明顿 30 号手枪，嘴上叼着一根木牙签，一顶棒球帽斜扣着后脑勺上。他身上穿一件有污迹的白背心，两团黑色的腋毛从两边臂下露出来；下面是浅色帆布裤和一双橡皮跟帆布鞋。他年约四十岁，脸上满是沟壑，干干瘦瘦。干干瘪瘪的两片嘴唇上一点血色也没有。皮肤象烟土般黄糊糊的。他的表情凶狠，和电影镜头上的那些恶棍一样。两人走过他身边，来到码头。他的目光并没有离开他手中的枪，但邦德感觉得到，他阴暗的目光正在盯着他们的后背。

“这即使不是鲁贝尔本人，”莱特说“也肯定是他的一个亲属。”在码头的一根系缆柱上站着一只头发浅黄、全身发灰的塘鹅。两人走到眼前时，它很勉强地将沉重的翅膀扇动了几下，跃入水中，笨拙地抖一抖身子，长长的扁嘴在水中上下穿动。很快，它就叼住了一条小鱼，一伸脖子咽了下去。接着，它又飘行起来，迎着太阳游动捕鱼，这样阳光下身体的阴影不会投到前方而让鱼群受惊。当邦德和莱特转身走出码头，塘鹅也不再捉鱼，慢慢划向原先它在系缆柱上栖立的地方，似乎又开始沉思起来。

门前的那个人，仍然低着头，用一块油腻腻的破布，擦拭机件。“下午好呵！”莱特和他打招呼道。“你是这个码头的管理员吗？”“是的。”他没有抬头。

“我想问问，我能不能在这里停一条小船。那边的船坞太小了。”“不行。”

莱特掏出钱来。“二十块钱行吗？”

“不行！”他嗓子眼里嘟囔几声，吐一口痰在邦德和莱特中间。“嗨，”莱特说道。“千万别错过了机会。”

他沉吟一阵，抬头看看莱特。他的一双小眼睛挤得很拢。他问道“你的船是什么名字？”

“西比尔。”莱特回答。

“那边没这样一条船，”他边说边关上步枪的后膛，很随便地把步枪放

在他膝上，枪口对着仓库门的方向。

“你眼睛太差，”莱特十分认真地说。“它在那儿停了已经一星期了。是条双轴柴油机船，有六十英尺长。船上有一顶带绿条的白雨篷。来钓鱼的。”

步枪的枪口慢慢转过来，对着他们。码头管理员的左手放在扳机上，右手把拄扳机护圈，朝上抬起枪口。

两人站在原地，动都没有动。

管理员懒洋洋地看了一眼枪的后膛，他的椅子仍然倾斜靠着黄色的带弹簧锁的小门。他慢慢转动枪口，从莱特的心口移开，接着又划过邦德的心口。两人木然地盯着他，连根指头都不敢动。枪口转向码头的方向时停下了。管理员细眯着眼朝上看了一眼，勾动了扳机。远处的塘鹅一声哀叫，接着就沉重地落入水中，枪声在码头上回响。

“你这到底是什么意思？”邦德一肚子火。

“练练射击。”管理员冷冰冰地回答，又把子弹装在枪膛里。

“这城里总有关注治安的人吧，”莱特转向邦德。“我们去那儿告这家伙一状。”

“那么非法擅闯私人地方，又该当何罪呢？”他慢慢抬起目光，枪夹在手臂下。“这儿是私人地盘！”他吐了一口口水。“听着，滚远点。”他转身把椅子从门边拉开，用钥匙打开小开小门。一只脚跨进去后，又回过头来说：“我知道，你们两人都有枪。要是你们再到这儿来转悠，哼，就让你们跟刚才那只塘鹅一样的下场。这几天在这儿乱转的人太多了。滚你妈的，什么西比尔船！”他毫不畏惧地盯了两人一眼，砰地把门关上。门框在沉重的撞击下发出了嗒嗒地摇晃的声音。

两人对望了一眼，莱特后悔地笑一笑，耸了耸肩。

“这是和鲁贝尔的第一次交手。”他咕哝道。

两人离开码头，又走上回去的道路。残阳正慢慢地落到地平线以下，身后的大海好似一个硕大无比的血色池塘。到了大道之后，邦德回头看了仓库一眼。门的上方吊着一盏巨大的弧光灯，把通向仓库的道路和四周照得一片通亮，没有一丝阴影。

“前面正门看来是进不去了，”邦德说，“但是，仓库绝不会只有一个进口。”

“我也正这么想，”莱特道，“下次来，我们再想别的办法。”两人钻进汽车，越过中央大道，开车慢慢返回。

路上，莱特问了邦德一大堆有关宝石姑娘的问题。最后，他轻描淡写地说道：“顺便说一句，希望你们对我给你们订下的房间满意。”“棒极了。”邦德愉快地答道。

“那就好，”莱特说，“我总觉得，你们两人好象美国化了。”“你把温契尔作品读得太多了，专揭别人稳私。”邦德回了一句。“我这么说还算是客气的，”莱特说道。“别忘了，海滩房子的四壁和纸差不多。我的耳朵又没有沾上女人的口红，当然听得见嘛。”邦德从口袋里掏出手绢，气愤地骂道，“你这个讨厌鬼，混蛋侦探。”莱特用眼角余光看见邦德正用手绢使力擦掉耳朵上的口红印。“你这是在干嘛呢？”他故意做出一副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我刚才并没有说你的耳朵有什么问题，只是觉得它红得很自然。不过……”他故意停住不往下说。

“要是今晚你发现自己在床上见了上帝，”邦德忍不住笑道，“你应该

知道是谁打发你去的。”

两人一路开着玩笑回到了大沼泽地。在草坪上遇到那位女管理员施托伊弗桑特时，两人还在大笑。

“请原谅，莱特先生。”她非常有礼貌地陪着笑脸。“恐怕我们这儿不允许别人大声播放音乐。任何时间里，我们都要保证让别的客人免受打扰。”

两人惊讶地看着她。“对不起，施托伊弗特夫人，”莱特面露不解之色。“我一点不明白你的意思。”

“我是说，你们让两个男人送来的那个大电唱收音两用机真是太大了，放出声音来不知有多大。”施托伊弗桑特夫人说，“你也许不知道，那包装盒大得差点连门都进不去。”

第十四章　奋力拼争

没等那位管理员说完，邦德和莱特便三步并作两步跑到海滩尽头，发现她的房间完好未动，床上也没有弄皱的迹象。

显然，她的房间的门锁是被撬门棍撬开的，那两个人肯定是手持短枪走进屋里，嘴里说道：“走吧，太太。快穿上衣服。如果要任何花招，我们就让你的身子曝曝光。”

然后，他们一定把她的嘴塞住，要不然就是她打昏过去，装进装收音机的大货箱，抬出了门。卡车肯定就停在房子背后。

邦德一眼便看到那一台几乎把门道堵死的老式大型收音电唱两用机。这是台旧机器，他们可能花五十美元就能买到。

邦德好象看见宝石就站在他面前，极度恐惧地看着他，向他求肋。他禁不住狠狠的咒骂自己，当初不听她的哀求，把她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家里。他实在不明白为什么这么快她就被人盯上了。这又一次证明巨人比格庞大机器运转的效率是多么高。

莱特拿起电话机，和联邦调查局在坦帕的分部进行联络。“要死死盯住各个机场、铁路车站和高速公路，”他在电话里说道。“待我报告华盛顿后，你们就会得到一系列命令。我向你们保证，这事肯定为成为首要任务。我非常感谢。我和你们随时保持联系，再见。”

他挂上电话。“感谢上帝，他们开始配合了。”他对正凝望着大海的邦德说。“他们马上就派几个人来，并且尽可能拉开网。我马上和华盛顿和纽约联系，你找那个女管理员查问一下，搞清具体时间、那班人的外貌特征，等等。最好就说这是盗窃。告诉她，宝石也和那几个男人一起跑了。这样就使这事情和经常发生的饭店案子差不多。你还要告诉她，警察马上就到。我们并不想因这事埋怨大沼泽地的人。她肯定不想把有关这里的丑闻传出去，我们也一样。”

邦德点点头。”她和那几个男人一起溜了？这可能吗？”他自言自语地问了一句。也有可能。但无论如何邦德不想朝这方向去想。他回到宝石的房间，仔细地检查一遍。屋子里依然保留着她的的气息。那种“黛维持”香水味让他想起他们在一起度过的旅行。她的草帽和面纱都放在壁柜里，还有她的几件卫生用品放在浴室的架子上。很快，他又在床下发现了她的手提包，感到自己信任她并没有错。邦德脑子里想象着那时的情景：她在枪口的逼迫下站了起来，用脚将掉在地上的提包踢到了床下。

邦德拿起提包，把里面的东西都倒在床上，用手触摸包的衬里。接着，他从身上掏出一把小刀，小心谨慎地割开几道缝线，从中拿出五千美元的钞票，放进自己的钱夹。这些钱放在身上是不会有问题的。如果宝石被巨人比格杀了，他便把这些钱用在为她报仇雪恨上。他心里边想边重新把割开的线缝尽量能不露痕迹地缝上，把以前倒出来的东西又装进去，然后重新把包踢到了床下。

从宝石的房间出来后，他直接去了女管理员的办公室。

直到晚上八点，他们才把这些该做的前期工作基本安排好。两人喝了一杯烈性酒，然后一起到餐厅。里面的七八个客人已经吃完，正准备离开。奇怪的是，一见他们进来，每个人都露出了畏惧的神情。这两个看起来满腹心事，眼里有凶光，他们竟究来这里干什么呢？以前和他们在一起的女人到哪

儿去了？她到底是他们中谁的妻子？今晚会出什么大事吗？可怜的斯托伊弗桑特夫人来回奔走，一副心神不宁的样子。难道他们不知道晚餐七点就开始吗？这时候厨房里的人已基本收拾完毕，准备回家了。要是饭菜凉了，这两个家伙是自作自受。做人总得替别人想想。斯托伊弗桑特说，他们是从华盛顿来的政府工作人员。可是，政府工作人员就应该这样吗？最后，众人一致得出结论：这两个人是灾星，不会给大沼泽地胆小谨慎的住客带来任何好处。

邦德和莱特被带到靠服务台前边一张破旧的餐桌边。桌上摆着几盘价格昂贵的英国菜和一些混杂的法国菜，其中有西红柿汁，蔬菜炖鱼，一小碟带酸果蔓的冻火鸡，一方柠檬凝乳。餐厅里的老人已渐渐走了，餐桌上的灯一盏盏都关了。但是邦德和莱特还是满腹心事，一言不发的大口吃着已经冷的晚餐。终于，两人吃完了。侍者端来了洗指钵，里面飘浮着一片木槿花瓣。两人都觉得，他们这顿晚餐中，只有这项服务还算有一点高雅意味。

邦德仍然一声不吭，而莱特则强打精神，做出一副快活的样子。“咱们出去喝上一杯，”他说。“今天真是运气不好，没一件事做得好。哎，你想不想同那些老头子们玩玩排五点游戏？听说今天晚上在游乐室有场排五点的比赛呢。”

邦德耸一耸肩旁表示不屑一顾。于是，两人都蔫蔫地回到会客室，心情沉闷地坐了一会儿，喝了几口酒，两人都不想说话，只是盯着屋外月光下银色的沙滩和黑暗中的大海发呆。

邦德感到自己不能再多喝酒了，他要好好清理自己的思绪。于是他向莱特说了一声晚安，便进了宝石的房间。此刻，他已当这里为自己的屋子。他爬上床，盖上被单，似乎觉得床上仍然留着她温软的身子所留下的余温。很快，他便打定了主意。他决定，一到天亮，他就要追踪那个鲁贝尔，从他喉咙里把真相捏出来。此刻，他一心一意只想到要把宝石救出来，没有想到要去同莱特商量这件事。他相信，鲁贝尔一定和绑架宝石的事有关。他又想起在码头仓库门口与鲁贝尔交锋的情景，似乎看到了鲁贝尔那双冷酷的眼睛、毫无血色的嘴唇和瘦骨嶙峋的脖子。邦德紧握拳头，恨不得向他砸去。决心下定，他的身子终于慢慢放松，他睡着了。

一觉醒来已是第二天早晨八点钟。他一看表，不由得狠狠地骂了自己几声，便急急忙忙跳下床来，到浴室冲了一个淋浴，睁着眼睛让水冲激，好让自己立刻清醒过来。然后，他在腰上缠了根浴巾，来到了莱特的房间。百叶窗还没有拉开，但已有光线透进屋里。邦德看到，两张床上都没有人睡过。

邦德心想，一定是莱特昨晚贪杯，喝光了那瓶威士忌，在起居室那张长沙发上醉倒了。他穿过房间来到起居室，却发现屋里一个人都没有。桌上的威士忌仍然是他昨晚离开时所剩下的半瓶。但烟蒂却多得从烟灰缸里漫了出来。

邦德走到窗前，把窗户推开。屋外空气清新，天空晴朗，但他一眼都顾不上看。

他扫视屋子，看见门前的椅子上，放着一个信封。他拿起信封，发现里面有一张用铅笔匆匆写下的便条：

> 万千思绪，难以入眠。现在是早上五点钟。我要去鱼饵公司看看。宝石被绑架的时候，那个表演枪技的家伙怎么正好坐在那儿？好象他事先已经知道我们进城，并且做好了绑架宝石不成的准备。百思不得其解。要是我十点钟还未回来，立刻叫人。

地址：坦帕 88 号

费利克斯

邦德一分钟也等不得了。他一边剃胡子，穿衣服，一面拿起电话点了咖啡、蛋卷，又叫了辆出租车。十分钟后，他所要的东西全送齐了。由于太着急，热咖啡差点把口烫出泡来。他刚要迈步出门，就听见起居屋里的电话响了。于是，又只好回身去接。

“布赖斯先生吗？我是蒙德广场医院，”电话里一个男人说道。“我是急诊室的罗伯茨大夫。我们这儿有位叫莱特的病人想见你。能马上来吗？”

“我的天哪！”邦德吓出一身冷汗，“他怎么了？严重吗？”“别担心，”电话里继续说道，“汽车事故，好象是被人撞伤了，轻微脑震荡。你能来吗？他很想见你。”

“我能来。”邦德听说是脑震荡，心上一块石头顿时落地。“我马上就来。”

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一边快步穿过草坪，一边猜测。肯定是被人打了一顿，然后，就扔到路边上了。不过幸运的是，莱特的伤不重。当邦德乘坐的汽车穿过金银岛公路时，一辆救护车呼啸着和出租车交错而过。

又出事了，邦德心想。

穿过中央大道之后，汽车到了彼得斯堡。然后向右拐上了昨天他和莱特走过的路。当他发现医院其实和奥鲁贝尔公司仅有几个街区的距离时，更加证实了他心中的疑虑。

邦德付过车钱，然后快步登上了这座给人印象极深的大楼台阶。在宽敞的门厅之中，邦德看见一位容貌美丽的护士正坐在接待桌前看《彼得斯堡时报》上的广告。

“罗伯茨大夫在吗？”邦德匆匆忙忙地问。

“哪位大夫？”姑娘抬起头看着邦德。

“罗伯茨大夫，急诊室的。”邦德有点不耐烦，“有位叫莱特，费利克斯·莱特的病人，今天早上刚送到急诊室，我想见他。”

“这儿没有什么罗伯茨大夫，”姑娘的语气很肯定。她用一个指头点了点桌上的一张名单。“也没有叫莱特的病人。你等一下，我给急诊室打个电话。请问，你贵姓？”

“布赖斯，”邦德答道，“约翰·布赖斯。”尽管门厅里十分凉爽，大颗大颗的汗球却在邦德的额头上流下来。他将汗涔涔的手在裤子上擦了擦，尽力想让自己慌乱的心镇静下来。这个女护士对自己的工作一点不熟悉。长得太漂亮了，怎么做个好护士？这张桌子面前应当换个动作麻利的人来。看见她对着电话里高兴地说着什么，邦德牙齿咬得格格直响。

她终于放下电话。“很抱歉，布赖斯先生。肯定是搞错了。昨晚到现在，急诊室没有病人，他们从没听说过有罗伯茨大夫·也不知道有人叫莱特。能肯定是这家医院吗？”

邦德一句话也没说，扭头就走。他抬手抹去额上的汗水，大步跑出医院的大门。

漂亮的护士对邦德的背影做了一个鬼脸，又坐下继续看报。

恰巧一辆出租汽车停在医院门口，几位乘客下了车。邦德一步抢上，要司机赶快将他拉回大沼泽地。他现在已经完全明白，莱特被他们抓住了。邦

德中了他们的调虎离山之计。虽然他还弄不懂这其中的名堂，但他感觉得到事态急转直下，巨人比格和他的那班人重又掌握了主动权。

一看到邦德从出租车里出来，施托伊弗桑特夫人便赶紧迎了上来。

“你那个朋友真可怜，”她满合同情地说道，“他真该小心点呵。”

“是的，施托伊弗桑特夫人，可到底怎么了？”邦德急忙问道。

“你刚刚离开，救护车就来了。”她的眼里满是怜悯。“好象莱特先生开车出了事故。他们用担架把他抬下车送进屋里。一个好心的黑人负责这事。他说莱特先生不会有大的危险，但无论如何不要去惊动他。可怜的小伙子！他的脸上全是绷带。他们对我说，他们已经给莱特先生作了适当的护理，还有位医生马上就来。现在我能帮点什么忙吗？”

邦德一秒钟也不敢耽误了。他穿过草坪，象头狂奔的狮子般跑进了莱特的房间。

莱特床上有个人的形状，从头到脚都盖了被单。下面一点动静都没有。

邦德一咬牙，向床前俯过身。床上还是没有一丝动静。

邦德捏住被单，向下扯动。枕头上没有脸，只有一个用肮脏的绷带包得圆圆的东西，很象个白色的黄蜂窝。

他再把被单往下轻轻掀起。还是绷带。伤口上的绷带东缠一块，西缠一块，很不规则，鲜血正从里面缓缓浸出来。接着，他看到下半身被一个布袋包住，浸透了鲜血。

在绷带留出的一个豁口上卡着一张纸条。从位置判断，那儿正是绷带里的人的嘴巴部位。

邦德将纸条扯下，俯下身子。他的面颊上感觉到了一丝微弱的呼吸。他立即抓起了床边的电话，要了坦帕警察局。邦德接连说了好几分钟，对方才明白他的意思。接着，他稍稍松了口气。警察将在二十分钟赶到。

他放下电话，看了一眼他手中的纸条。这是一张很粗糙的包装纸。纸上有铅笔歪歪斜斜地写着两行字。第一行是：

他对要吃掉他的那玩意儿感到很生气。

第二行写在括号里：

（附：我们还有大量类似的玩意儿）

邦德象个神情恍惚的梦游者一样，木然地把字条放到床头柜上。他回过头看着床上的人，几乎不敢去碰他一下，生怕自己轻轻的一碰就会让这微弱的呼吸永远中断了。但邦德还想看到点什么。他的手指轻轻地摸着头部的绷带，把染血的绷带微微推开一条缝。终于，他见到了一绺头发。他用手摸一摸，感觉到还是湿漉漉的。于是，他把碰过头发的手指放到嘴里，尝到一股腥咸的味道。他从绷带中将这绺头发拉出来，靠近了仔细观察。他对所发生的事已经毫无疑问了。

他又看见了常常歪搭在莱特右眼上方的那绺乱蓬蓬的头发，它有些灰白，平时常常带着几分诙谐的意味。邦德眼前浮现出这个和他一起经历过多次艰险的老朋友那张鹰隼一般的面庞。他默默想了一阵，然后将头发重新塞进绷带，坐到对面那张床的床沿上，忧虑地注视着他的朋友那一丝不动的躯

体。

两名警察和那位警察局医生赶到后，邦德克制住感情，把他所知道的情况告诉了他们。根据邦德提供的情况，他们通过电话让警察局派了一队汽车到鲁贝尔的巢穴。放下电话后，警探便和邦德一起，来到隔壁房间，让医生一人检查处理莱特的伤情。

在警察局方面还没有回话之前，医生满脸忧虑地走进邦德他们的屋子。一看到医生，邦德一跃而起，看着他沉重地坐到椅子上。医生抬起头来望着邦德。

“我想，他还能活下去。”医生说道，“但是生死的机会各占百分之五十。这可怜的小伙子被折磨得够呛。整整一只手没了，左腿只剩下一半，脸上一片血肉模糊。幸亏还只是外伤。真难以想象怎么会搞成这样。唯一能解释的就是被什么野兽或者一条大鱼弄的。肯定有什么东西咬他、撕他。等送去医院，我就会知道了。不管什么咬他，总会有牙印留下。救护车马上就来。”

四个人都忧郁地闷坐在屋里。电话铃声接连不断。先是纽约，接着是华盛顿。彼得斯堡的警察也打来电话，想知道码头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马上就得到通告，不能插手此事，这是联邦调查局的事。最后，带队去鲁贝尔仓库的中尉从一个电话亭打来了电话。

中尉报告说，他们对鲁贝尔的仓库仔仔细细、彻彻底底地搜查了一遍，但除了鱼缸饵罐和珊瑚、贝壳外，什么也没有发现。鲁贝尔和另外两名负责水泵和水温的人已被拘留审讯了一个小时，警察查实核对了他们的口供，发现没有任何破绽。鲁贝尔非常生气，要求使用电话。后来，他们的律师获准同他们见面。结局可想而知，他们获保释放。因为没有任何证据，所以不能提出任何指控。在整个搜查过程中他们只找到了莱特的汽车，被扔在了离码头一英里远的游艇船坞的对面。车上有很多指纹，但没有一个和那三个家伙的对得上号。中尉讲完之后，请求进一步指示。

“继续监视。”房间里那位叫弗郎克斯的上尉命令道。“暂时不要有大的举动。华盛顿方面说，如果到最后还一无所获，我们就把这几个家伙抓起来。两位侦探首脑今晚就飞来此地，到时候还要求警方的合作。我要告诉他们，让他们在坦帕的密探立即开始行动。这件事决不只牵涉到彼得斯堡方面。再会！”

下午三点时，警察医院的救护车把医生和濒于死亡的莱特接走了，两位警官随后也走了。行前他们保证说要保持联系，并急于知道邦德下一步的计划。邦德支吾着不想明说，只是说他得先同华盛顿方面联系，并问了一下，莱特的汽车他能不能用？回答是肯定的。两位警官说，汽车检查完毕后，就立即给他送过来。

屋里只剩下邦德一个人，他吃了一点东西。餐具室里储存的三明治被他一扫而光，他还喝了一杯烈酒。

电话响了，是中央情报局莱特的顶头上司打来的长途。他说，要是邦德能马上动身去牙买加，他们将为此感到高兴。他们已经和伦敦通过话，伦敦表示同意。他问邦德，什么时候能得知他到达牙买加的准确时间并告知伦敦？

邦德知道，第二天就有一架途经拿骚的加勒比全程飞机。于是，他回答说就乘这架飞机去。中央情报局那位上司还告诉邦德，哈莱姆的那位先生和他的女朋友已经在昨天乘私人包机去了古巴的哈瓦拉。在东海岸一个叫维买比奇的小地方起飞的。一切手续齐全。

由于那架飞机太小，所以当联邦调查局监视所有机场的时候，就没有费神把它列为目标。他们到达时，马上被中央情报局在古巴的人发现并作了报告。是的，这是一个很大的疏忽。哦，对了，“大剪刀”号还留在原地，不知道它何时开航。别的，嗯，莱特太不幸了。这小伙子很不错，但愿他能挺过来。这么说，邦德先生明天就到牙买加？好吧。事情这么不幸，我很遗憾，再见！

邦德放下电话，又沉思了一阵，然后，他拿起电话，拨通迈阿密东广场的一家水族馆的电话，向他们咨询如何买一条鲨鱼放到观赏湖里的事情。

“乞今为止，我们只知道有一个地方养着活鲨鱼，离你那儿很近，布赖斯先生。”水族馆的人热心的说道。“它就是奥鲁贝尔斯鱼饵公司。那儿有好几条鲨鱼，全是大家伙。他们还和外国动物园做一些诸如买卖白种马、老虎，甚至双髻鲨之类的生意。也许他能在那儿满足你的愿望。当然，得花不少钱来喂养它们。哦，不用谢。有机会到这里来，别忘了来我们这儿坐坐。再见。”

邦德掏出手枪，仔细检查了一遍，又做好了其它准备工作，然后静等夜晚降临。

第十五章　夜幕下的枪战

大约六点钟，邦德把自己的东西收拾好，到办公室结算了住宿帐目。斯托伊弗桑特夫人当然很高兴他能离开，而且暗自祈祷他以后别再来。自从最后一次飓风袭击之后，大沼泽地已经好几年没经受过这种恐慌了。

莱特的汽车已经送来。邦德告别大沼泽地开车往城里进发。他先去一家五金店买了几件东西，然后来到一家名叫皮特的小饭馆。这里光线很暗，但待人热情周到。邦德要了几杯烈酒和两杯浓咖啡，吃了生平最大的一份牛排和几样法式炒菜。吃完了饭，他觉得浑身干劲十足。

他在小饭店里一直等到晚上九点，然后他拿出这个城市的地图，仔细观察研究一番，开车转了一个大圈，来到了南面距离鲁贝尔的码头只一个街区的地方。最后，他加大油门，一个飞身跃出车门，让车朝海水直冲进去。

月亮高挂，一幢幢高楼和一家家仓库货栈在月光的照映下，象一团团靛青色的暗影。四周没有任何动静，只有海水轻轻拍击防波堤的啪啪声和码头下海水的汩汩声不时传进耳朵里来。

防波堤的顶端宽约三英尺，中间大概有一百码长的地段处于黑暗之中。隔着防波堤，奥鲁贝尔斯仓库又长又黑的建筑轮廓时隐时现。

邦德爬上防波堤，无声无息地走在海水与仓库建筑之间。离仓库的房屋越来越近，刚才还隐约可听到的稳定的高叫声变得越来越响，但等邦德绕到楼后，来到宽敞的水泥停车场时，尖叫声立刻变得微弱了。这正乎合邦德的预料。他知道，尖叫声来自于空气泵和池水加热系统。要让池塘里的鱼安然度过寒冷的夜晚，启动这些装置是免不了的。邦德还设想，这些鱼都是室内喂养，鱼池的屋顶应该全是玻璃，这样室内的采光效果会更好。邦德的计划也正是以这个设想为出发点。另外，室内的通风装置也应该很不错。

果然，一切都如邦德所料。仓库的南墙全是平板玻璃，刚好与他头顶一般高。透过玻璃墙，邦德可以看见如水的月光穿过玻璃屋顶倾泻进室内。在玻璃墙的高处，几面宽敞的玻璃窗大大敞开着，这样外面的空气可以透进来。另外，正如他和莱特曾估计到的，玻璃墙下面，有一扇小门，但已经紧紧封死。靠近锁的铰链上，还有一根铅丝。邦德估计，那肯定是防盗防警报装置了。其实，他并不打算从这道门打开缺口。直觉告诉他，应该从玻璃墙钻进去，因此他已购买了一些对付玻璃墙的工具。他四处环视一遍，希望找个两英寸高的什么东西垫在脚下。很快，他从乱七八糟的废旧品中找到一个废轮胎。他把轮胎扶起来，推到离小门远远的玻璃墙边，脱掉了鞋。他又在轮胎两边放了几块砖，使轮胎稳住不滑动。持续不断的气泵声，有效地掩盖了他的动作声响。一站上轮胎，他就立即掏出吃饭前在五金店买好的小玻璃刀和一大块装玻璃窗用的油灰，行动起来。他在足有一码大小的玻璃上水平地划出上下两道痕印，然后在中间贴上一大块油灰，握在手里，象门把手一样。接着，他开始划动两条竖线。

他一边划动玻璃，一边借助月光观察着室内。里面密密麻麻放着一排排鱼缸，都用木支架支撑着。每两排鱼缸之间有一条窄窄的过道。室内正中是一条稍宽的走道。木支架的下面，有一些嵌进地板的长水槽和浅水箱。正对着邦德的下方，是一个个宽大的靠墙而立的架子，上面放有无数的海贝。大多数鱼缸都是漆黑一团、只有几个水罐中泻出了细细的电灯光来，室内的小喷泉反射出晶亮的水光。一条从屋顶悬下的滑车道从所有的鱼缸上方横贯而

过。邦德估计，滑车道可用于提升鱼缸，把他们提到出口往外装运，或者用来对病鱼进行检疫。从这个窗口，你所看到的真是一个奇异的世界，奇异的行当啊。

十五分钟后，大玻璃板上传出了“咔”地一声细响，划下的玻璃脱落下来，刚好粘在邦德握在手中的油灰上。

邦德来到地上，把玻璃轻轻放到轮胎旁边，然后，把两只脱下的鞋塞进衬衣中。因为他只能用一支手使劲，所以，这双鞋在关键时刻也就成为决定生死的武器。把外面的一切弄妥当之后，他屏息聆听了一阵。除了仍吱吱响着的气泵之外，再没有其它的声音。他又抬起头看着天上，希望这时碰巧有云把月亮遮在后面。但此刻天上除了明亮闪烁的星星之外，万里无云。邦德顾不了那么多了，他又站在轮胎上，从他在玻璃上划出的大口中轻轻钻了进去。

现在他的上半身已到了室内，他抓住头顶上的金属框架，让两只手臂吊住身体重量，双腿弯曲，整个身子钻进室内，悬吊在离放海贝的架子几英寸的上方。他小心的沉下身子，直到他只穿着袜子的脚趾触及到了贝壳。他用脚趾将贝壳向两边，一段空木板在脚下亮了出来。然后，他将身体重量慢慢落到木板上，接着，又跳到地下，静静地倾听周围的动静。

除了气泵声外，什么声音邦德也没有听见。他从衬衣里掏出钢头皮鞋，放在空空的木板上，又从身上摸出一只光束小得象铅笔芯的小手电，开始在水泥地上一步一步地挪动着。

他走进一排排的鱼缸之间。当他借助手中亮光，查看鱼缸上的标签时，从鱼缸深处不时反射出一些光亮。那些鱼儿安静地在水底浮游，身上的色彩好似珠宝一般斑斓多彩。看见有人走近，它们纷纷转过眼睛，并将柔软的身躯扭了扭。

各种各样的外国金鱼这里都养，比如：剑尾鱼、戛裨鱼、扁身鱼、丽鱼、极乐鱼等等。在鱼缸的下面，是一盘盘蠕动着、纠集成一团团的活鱼虫，其中有白蠕虫，细氏虫、褐虾，以及粘糊糊的哈肉虫。它们的眼睛正盯着邦德手电筒射出的微光。

室内空气中的腥味让人想吐，而且气温高达三十多度。不久，邦德便觉得身上已开始出汗，非常想去呼吸一下室外的清新空气。

当他刚刚移到中间那一排排鱼缸时，他突然发现了毒鱼。这正是他来这儿的目的之一。早在纽约阅读警察总部的报告时，他就已经暗下决心，一定要设法弄清奥鲁贝尔公司在搞些什么鬼名堂。

这些装毒鱼的鱼缸要比其他鱼缸小一点，而且里面般仅有一条鱼。它们呆呆的目光冷冷地望着邦德，经常会有一两条毒鱼向手电光张嘴露出它们的尖牙，脊背也慢慢地肿胀起来。

每个鱼缸上都用粉笔画了一个骷髅头和两根交叉的骨棒，一看就是一种不祥的信号，同时，鱼缸上还挂有一个大标签，上面写着：“非常危险，切勿靠近。”

各种毒鱼缸大大小小起码有上百个，其中大的可装下鳐鱼、性情凶残的犁头鳐鱼，小的则装有刺马鳗、太平洋里的泥鱼，还有西印度洋里穷凶极恶的蝎鱼。这些鱼脊背上都有毒囊，他们的毒性与响尾蛇不相上下。

邦德的眼睛蓦地眯缝起来。他发现，所有这些很危险的鱼缸都有一个共同特征，那就是底部的泥或沙差不多占了鱼缸体积的一半。

他的目光转向一个装着一条蝎鱼的鱼缸，他多少知道这种毒鱼的特性，一般情况下，只要不激怒它或让它感到受到了什么危险，它不会主动发动进攻。

这个鱼缸的顶部和邦德的腰身差不多高。他掏出一把事先准备好的小刀，打开了长长的刀刃，然后，他弯下腰，卷起袖口，小心的用刀尖对着蝎鱼两个眼洞之中的头顶。当邦德的手伸到水中的时候，鱼背上的脊椎骨向上可怕的顶起来，鱼身上的杂色纹一下子变成了泥褐色。它向外张开宽大的胸鳍，准备进攻。

邦德用力猛地一刺，膨胀起来的鱼头被刀尖死死钉住。鱼尾狂乱地噼啪乱打，邦德全然不顾。他慢慢地将鱼拉向自己的方向，再沿着缸口向上挑起。然后，他侧开身子，猛地一拉，把鱼拽到了缸外的地上。这时尽管鱼头已给刀尖戳烂，但蝎鱼仍在地上不断地拍打跳跃。

邦德再一次弯腰对着鱼缸，把手深深地插进了鱼缸下面的泥沙之中。

哈，就是这儿！

他对于毒鱼的种种猜测，完全得到了证实。他的手指在泥沙下面触碰到的是紧挨在一起的一排排金币。它们全都放在一个平底木盘中，木盘好似钱柜里的币盒一般。

甚至连木盘上的膈币凸痕他都摸到了。邦德从泥土里掏出一块金币，放在手电光前。它的大小厚薄和目前的五先令硬币没什么区别，唯一的差别是，它是用金子铸的，而且，一面是西班牙的纹印，一面是菲利浦二世的头像。

从鱼缸的大小形状，他估计在这个鱼缸中肯定有好几千枚金币在里面。由于水里养着毒鱼，任何海关检查员都不会想到把手伸进去摸一摸。一条长着毒牙的鱼居然就守住了一、两万美元的财宝。

面前这些鱼缸，肯定是“大剪刀”号一个礼拜羊带进来的，共一百个。也就是说“大剪刀”号每跑一趟就要将价值十五万美元的金币带进美国。进港以后，便会有卡车来将这些贵重的鱼缸运走，到了路上的什么地方，有人便会拿橡胶皮包的夹子把毒鱼挟出鱼缸，将它们扔到海里，或者把它们统统烧死。然后。倒掉鱼缸里的水和泥沙，将掏出的金币洗净以后装进袋子。接下来，这些袋子就转送到代理人手里，金币象细水一样流到市场，在巨人比格所操纵机器的严密监视下进行各种交易。

这就是根据巨人比格所相信的哲学而产生出来的阴谋，它效果卓越，从技术的角度看，的确既无懈可击，又切实可行。

当邦德俯下身子，用小刀叉住地上的蝎鱼之时，心里不由得不佩服比格的妙法。他站起来，把蝎鱼重又扔到鱼缸里。他相信，他的对手们绝对不会料到他们的秘密已经被他知道了。

他正想转身从鱼缸前走开，突然仓库里的灯光一片通明，接着响起一声尖利的怒吼：“不许动，举起手来！”

邦德身子一蹲，在地上一滚，马上看见鲁贝尔站在约二十码之外的大门边上，手里的长枪直直地指着邦德。就在邦德就地翻滚，想让四周的鱼缸遮住他身体的同时，鲁贝尔的枪“砰”的打响了。邦德头顶上方的蝎鱼鱼缸被打得粉碎，缸里的水哗地倾盆而下。

邦德向后快步退去，来到屋角。又一声枪响传来，他耳旁装有辐乌鲂鱼的鱼缸好象炸弹一般爆裂开来。

他已经来到了仓库的尽头，而鲁贝尔就站在另一头五十码开外的地方。

由于此时邦德正在走道的另一边，因此，他已不能从他破开的大洞跳出去。他稍微将步子稳住，喘着粗气，同时脑子也在快速地思索。他知道到，躲在这一排排鱼缸后面，他最多能保住膝部以下的部位，而在通道上，他是一点藏身之处也没有。不管他在仓库哪个地方，都得躲躲闪闪。鲁贝尔又开了一枪，子弹穿过他的两腿之间，射进一堆海螺之中，打碎的螺片纷飞四散。他向旁边移动身子，又一枪打过来。子弹射在装着海蛤的大玻璃瓶上，玻璃瓶被打成两半，一大堆甲壳海蛤稀里哗哗地散落到地上。邦德立即后仰，迅速向边上跨了几步。他已经将贝雷塔手枪握在了手中，趁跨过中间走道的时候朝对面放了两枪。他看见鲁贝尔惊慌地跳起身来，差点被头顶上的一个打碎的鱼缸砸中脑袋。

邦德咧嘴一笑，就在这时，鲁贝尔的一颗子弹也打进了邦德头顶的鱼缸。

邦德立即跪下一条腿，朝鲁贝尔的腿部连开两枪。但他这只口径很小的手枪是没有那么长的射程的，两颗子弹都打在了鲁贝尔前面的鱼缸上。

鲁贝尔又开枪了。邦德只好在鱼缸后左躲右闪，担心自己的膝上会挨上一枪。他也经常回敬一枪，好让鲁贝尔不能靠近他。但是邦德心里明白，他很快就要不行了。对方的子弹好象射不完。而他自己身上只有一个弹夹，枪里的子弹也只有两颗了。

水泥地板上到处的活蹦乱跳的毒鱼，邦德东躲西闪，双脚还是经常踩在它们身上，滑倒在地。他干脆抓起地上的珍贝和花冠螺贝壳扔向鲁贝尔，但却打在了鲁贝尔身后的鱼缸顶上，一点威胁也没有。他想用枪把灯打灭，但抬头一望，两排灯少说也有二十多盏。

最后，他决定不再作这种毫无用处的硬拼，得改变战术另施一计。在激战中，稍微动一动脑筋总比这样纯属消耗自己的办法好。

他从一排鱼缸边走过，顺手推倒一个已被打破的鱼缸，里面还有些泰国斗鱼。见它被摔成一块块碎片，邦德心头不由产生一种快感。放贝壳的木板上，先前已被邦德的脚扫出了一大块空地，他快步跑过去把放在木板上的皮鞋捡起来，纵身一跃上了木板。

鲁贝尔找不到射击目标。双方屏息静气，屋里只有气泵声、破鱼缸漏水声和没有了水的毒鱼在地板上的乱蹦声。邦德把鞋穿上，系紧鞋带。

“嗨，白佬，”鲁贝尔在远处镇静地喊道，“快出来，不然我扔手榴弹了，我这里炸弹多的是。快回答！”

“我听你的，”邦德双手举起，说道“可你已经打断了我的一只脚踝。”

“我只好这样了，”鲁贝尔说，“你把枪丢在地上，举手从中间过道走出来。我们可以好好谈谈。”

“我只好这样了，”邦德回答说，语气尽量装成无计可施的样子。“咔嗒”一声，他把贝雷搭枪丢在地板上，从口袋里掏出那枚金币塞缠着绷带的左手里。

邦德从木板往地上一跳，嘴里“唉哟”地大叫一声，然后拖着左脚一跛一拐地往中间过道走去。他双手齐肩平举，走了一半又不走了。

鲁贝尔慢慢地走近他，身子微躬，端枪对准邦德的身子。邦德看得出他的衬衫已被水浸透，左眼角上还划了一道血口。鲁贝尔一步一步地来到了过道左边，在离邦德还有十码左右的地方停了下来，一只脚随便地踏着水泥地板上的一个小突出物。他脚上的长袜也浸透了水。

他的枪对着邦德，声音沙哑地吼道，“把手再举高点。”邦德又“唉哟”

地哼了一声，把手抬高了一点，正好在眼睛前面，象是要用手把脸保护住。

邦德从指缝间望出去，看见鲁贝尔用脚跟悄悄地把什么东西踢了一下，发出的声音好象是什么销子拉开了。邦德的眼睛在手后狠狠一瞪，咬紧了牙关。他终于知道了莱特为何惨遭厄运。

鲁贝尔逼近他，又大又瘦的背影遮掩住了他刚才站立的地方。”

“看在上帝的份上，”邦德说，“我要坐下来，我的脚已撑不住了。”

鲁贝尔在离邦德几步的地方停下来，说：“站住别动，我有几个问题问你，白佬。”他咧开被烟草熏得发黑的牙齿说，“你马上就要躺在这里，永远也起不来了。”他从上到下把邦德审视了一番。邦德看上去精神不振，脸上完全是一副被打败了的沮丧表情，但鲁贝尔却无法知道邦德的脑子在飞快地思索。

“你是个好管闲事的杂种……，”鲁贝尔骂道。

鲁贝尔话音未落，邦德把插在左手里的金币外往一甩。金币滚落到地上，发出丁了当当的声音。

听到响声，鲁贝尔马上往地上看去，扫视一番。说时迟，那时快，邦德飞起右腿，差点把鲁贝尔手中的枪踢飞。鲁贝尔连忙扣动枪机，但子弹没有打中，擦着邦德耳边飞过去，打在玻璃天花板上，穿了个小洞。邦德弯下腰，一头往鲁贝尔的小肚子上撞去，双手捏成拳头，击中鲁贝尔下身。只听鲁贝尔痛得大叫一声。邦德自己的左手也因猛烈的冲击痛得发麻。他还未来得及直起身，鲁贝尔已挥起枪托砸向他的背，邦德痛得全身一缩。他赶忙直起身子，后背、手上的疼痛也顾不上了，脑袋微微缩在隆起的双肩中，猛烈地挥动双手，对准鲁贝尔的脸部打去，直打得鲁贝尔身子往后倒仰，摇摇晃晃平衡不住。邦德稳住身子，又一抬脚，包了钢皮的鞋尖踢在鲁贝尔的膝盖骨上。只听鲁贝尔惨叫一声，把枪丢在一边，抱住膝盖骨，大喊大叫地往地上倒去。邦德又冲上去挥臂捏拳猛打，直把鲁贝尔打得软绵绵的，又狠狠地补了几脚。

鲁贝尔在过道中间打了几个滚，躺在他刚才拨开的插销的正对面。就在这时，地板一下分成两半。鲁贝尔的身子往黑洞洞的陷阱里滑下去，他嘴里异常恐怖地大叫起来，狂乱地挥舞着双手，想抓住点什么东西。但很快他的半个身子已掉在了陷阱中，他的手死死抓住了陷阱的边缘，身子吊在陷阱的半空中。那块盖了水泥，足有六英尺厚的陷板吊着活叶，在下面左右摆动了几下，停下来。

邦德双手叉腰喘了口气，来到陷阱口边朝下观望。

鲁贝尔吓坏了，嘴巴紧闭，眼珠凸胀，口里叽叽咕咕地不知道在向邦德说些什么。

邦德的眼光越过鲁贝尔往下看，但什么也看不见，只听到拍打陷阱四壁的水声。靠海堤那一面有一线很弱很弱的光线。邦德猜想，那里肯定有个非常小的口子直通大海。

鲁贝尔嘴里的叽咕声小得已几乎听不见。突然，邦德听到陷阱里有什么东西好象受到刺激而在滚翻。他想：肯定是只虎头鲨在水里打滚。

“求求把我拉上来吧，朋友。留我一条命吧。快拉我一把，我不行了。我什么都听你的，把什么都告诉你。”鲁贝尔声音沙哑地哀求道。

“宝石小姐在哪里？”邦德盯住下面那双暴胀的眼睛问道。

“是比格干的。是他要我去抓的。还有在坦帕的两个人，名叫布查和利弗尔。她在奥埃西斯后面的弹子房里。我没有碰她。快拉我上来，伙计。”

“那个美国人莱特呢？”

鲁贝尔那张痛苦不堪的脸色马上换上了一副辩解的模样。“这全怪他自己。今天上午他把我叫出来，说是这地方失了火，是他坐在汽车上看见的。他把我拉到这里来检查，不小心掉进了这个陷阱。我发誓这是他自己的错，是意外事故。我们马上把他救了起来，幸好还没有被咬死。他很快就会好的。”

邦德冷冷地盯着抓住陷阱边缘的那十个发白的手指，心想，肯定就是这个鲁贝尔悄悄地把插销打开，然后设计把莱特骗到陷阱板上。他好象听到了鲁贝尔在陷阱口打开时那狂笑声，仿佛亲眼看见了被鲨鱼咬得半死不活的莱特被拖上来时鲁贝尔那张冷笑着的残忍的面孔。一股难以遏止的怒火在他全身燃烧。他狠狠地踢了两脚。

从洞口传出来一声短促的叫喊，接着是扑嗵的落水声，在陷阱里回荡。

邦德蹲在陷阱口边，伸手把吊在陷阱口的水泥板提上来。

盖板刚要关上，一种可怕的喘气声从黑洞洞的陷阱里传来，好象是一头大肥猪张开了大嘴。他知道，肯定是那只大鲨鱼丑陋的大鼻头冒出了水面，满口锯齿的嘴巴正张开扑向漂在水面的躯体。他不禁颤抖了一下，用脚把插销踢到原来的位置。

邦德从地上捡起那枚金币和贝雷塔手枪，一边向出口走去，一边回头看了看乱七八糟的战场。

还好，没有什么痕迹留下，说明珠宝已被他发现了。邦德掏出金币的那只鱼缸盖已被打落掉在地上。等到了早上被人发现时，缸内的鱼已死了很久，而且鲁贝尔的残骸将会在鲨鱼陷阱里找到，然后巨人比格将收到关于这里一场枪战的详细报告，而“大剪刀”号在下次装货之前，至少得花上万元才能弥补这场枪战所带来的巨大损失。他们还会找到几颗邦德留下的子弹壳，从而断定这都是邦德干的好事。

邦德不敢再去想象仓库地板下面陷阱里的可怕景象，把灯灭掉，转身走出仓库。

至少，他为宝石小姐和莱特报了一次仇。

第十六章　金斯敦之行

凌晨六点，邦德不紧不慢地开车离开海堤，穿过小镇，拐上去坦帕的四号高速公路。汽车在水泥道上慢慢的奔驰，一路上不断出现许多汽车旅馆、旅行汽车帐篷、专卖海滨度假用的简易家具、贝壳和各种小玩意的路边商摊。

他在一家名叫“海湾风”的饭馆停下，走进饭馆要了杯威士忌。趁侍者给他倒酒时，他起身来到洗手间。左手上缠的绷带满是了污泥，当时和鲁贝尔博斗时伤口已经震裂，现在还痛得要命，可又没有办法可以止痛。他看着卫生间里的镜子，发现自己由于缺乏睡眠，眼睛红红的。他回到酒吧，一口气把杯里的烈性威士忌喝干，然后又要了一杯。那个男侍象是个大学生，趁放假到这里来打短工挣钱读书。大学生似乎想和邦德聊上几句，但邦德却没有心情聊天。他静坐在椅子上，眼睛盯着杯子，心里只想到莱特和鲁贝尔，想到那只正在吞食着鲁贝尔的大鲨鱼。

他付过帐，开车来到甘迪大桥。迎面吹来一阵阵海湾的凉风，令他感到十分舒适。过了桥，他向左拐，往飞机场方向开去。当他将车停在一家汽车旅馆前时，脑子已经不再那么昏昏沉沉了。

旅馆主人是对中年夫妇。邦德进来时，他们在喝着兰麦威士忌酒，收听古巴电台播放的伦巴音乐节目。邦德随便找了个借口，说他打算从萨拉索塔到银泉，不料汽车在路上漏了气。对他这番话主人并不感兴趣，不过他递上的那十美元他们很高兴地收下了。他把车开到五号房间门前，店老板为他打开门，拉亮灯。房间里有一张双人床，一只淋浴器，一张双抽桌和两把椅子。墙壁的颜色上白下蓝。总的说来还算干净。邦德放下背包，向老板感激地道了晚安。然后他把脱下的衣服扔在椅子上，很快冲了澡，涮了牙，倒在床上就睡着了。

醒来时已是中午时分，他出门顺路来到一家自助餐馆。快餐厨师给他弄了份可口的三层式三明治和一杯咖啡。吃完饭，他又回到了旅馆，提笔给坦帕联邦调查分局写了一份详细报告，有关缸里藏有金币的内容他略去未提及。因为他还要进一步搞清比格的真实意图。邦德知道，虽然自己在这里与一帮小喽罗们交上了手，但这和他的主要任务无关。他的使命是要找到金币的来源，找到接货人，如有可能，还要把巨人比格这家伙干掉。

他开车到了机场，正好赶上即将起飞的飞机。

他把莱特的车留在了停车场，这一点在他给联邦调查局的报告中已有提及。然而当他见到一个男子穿着件在那种天气情况下完全没必要穿的雨衣，在纪念品小卖部旁溜哒时，邦德就知道提醒联邦调查局的人留心他的车子已毫无必要。雨衣几乎是联邦调查局人员的外出的信号。邦德知道，他们是想亲眼看着他走上飞机，好向华盛顿和伦敦提供准确报告。不管到了美国哪个地方，他总会留下几具尸体。联帮调查局真是巴不得早点离开。登机前，他给彼得斯堡医院打了个电话。莱特依然昏迷不醒，没有什么消息。对方说，不用担心，一旦有了什么确切的消息，他们会通过海底电缆告诉他。

下午五点，飞机在坦帕海湾上空盘旋一圈，然后向东飞去。已是夕阳西分，一架从彭萨科拉飞来的喷气式飞机在他们旁边一掠而过，准备着陆，飞机后面长长的尾流挂在无风的的高空中久久地静止不动。想到马上就要到青山绿水的牙买加跑一趟，邦德一直压抑着的心情稍稍得到缓解。

飞机飞过了佛罗里达州中部，越过大片人迹罕至的丛林和沼泽地带。黑

暗中，机翼上的红绿灯交替地眨着眼睛。不久，飞机就到了迈阿密上空，州际一号高速公路在近海岸边的地方不见了，映入眼帘的是一条金色织带，那是由汽车旅馆、加油站、水果罐头加工厂联接起来的。

飞机在拿骚要停留一段时间，然后再往南飞过古巴，说不定还会从比格藏着宝石的秘密地点上空飞过。她也许会听到飞机的声音，甚至她的直觉会让她抬起头来看着天空，感到他就在她附近。不过这种感觉只能给她短暂的一丝安慰而已。

邦德不知道他和宝石还能不能重逢，将他们爱的萌芽培养发展。即使有这种可能，也只能等他任务完成了以后再说了。这是摆在一条危险道路的尽头的奖赏，起程点却是三周前雾气笼罩的伦敦。

飞机在拿骚着陆，他走下飞机，草草地吃了早餐，到拿骚城呆了半小时。遍地是沙的拿骚却是世界上最富的岛屿。赌场里，牌桌上面压着上亿的钞票。岛上高大建筑物不多，倒是枝细叶薄的露兜树环抱的一幢幢平房比较多。

半小时后，这个白金小城就被飞机抛在了身后，很快又飞到了被珍珠母灯光闪烁照耀的哈瓦拉上空。这种光亮十分柔和淡雅，完全不是美国大城市那种刺目的强光。

飞机离开地面一万五千英尺，在古巴上空穿云透雾。突然，一股强大的热带暴风雨袭来，整个机体立刻颤抖起来。刚才还那么平稳舒坦的客舱顿时一跃而为悬在空中的死亡陷阱。餐具室里的杯盘刀叉全都飞了出来，舱外豆大的雨点扑打在有机玻璃窗上，发出清脆的丁当声。

邦德两手紧紧抓住屁股下的座椅，一使劲，左手伤口又钻心地痛了起来。他一个劲地低声咒骂着。

他看着身旁的杂志，心想，遇到这种讨厌的事，不管是这个钢铁大飞机，还是它里面的安全带、充了气的救生衣、红色救护灯都是毫无用处的。

只有听天安排了，用不着去想飞机承受的压力有多大，也不用去管机场地勤员现在是否被恋人折磨，心不在焉地磨洋工。这暖和的客舱很可能会和机头螺旋桨一起一个筋斗从天上栽下去，掉进大海或撞在哪个山坡上。舱内四十来个可怜乘客们也会随着这个庞然大物一起栽下去，摔在地上，或者砸个小坑，或者只是溅起点水花，反正结局都一样，用不着去操这个心。现在掌握你命运的是拿骚机场地面指挥塔里那些按在各种表盘上的手指头。谁知道那些人是不是很重视这件事。现在的情况有点象是你刚干了一件错事，偷偷地开着车回家，却刚好遇到一个呆子，硬把红灯看成是绿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朝你迎头撞过来，你一点办法也没有，根本来不及阻止这一切。算了，只当你刚生下来就死了一样。用不着恐慌。他点燃一支烟，心想，烟吸进肺里时你至少还能感觉到它，这说明你还没有死，你应该为此感到庆幸。从出生到现在在这寒冷的天空喊天哭地，你那颗命星已让你走了这么远了，你应该知足。况且它还会让你继续走下去，今晚就到牙买加。难道你没听到地面指挥塔成天都在不紧不慢地发出令人高兴的声音：“英国海外航空公司呼叫”；“泛美航空公司呼叫”；“王家航空公司呼叫”；……难道你没听见它们此刻也在叫你降落在他们的机场上？相信你那颗命星吧。如果它要你活下去，再大的危险你都能化险为夷。不是吗？昨晚鲁贝尔用枪对准你时，是多么危险的一刻，可你现在不是还好好的活着吗？谢天谢地，飞机现在已穿过了暴风雨层。别忘了，在这种情况时下，就如同一支枪口正对准你胸口时一样，千万要沉住气，不能惊慌失措。你那颗命星现在不是让你在帕利萨

多斯机场安全无恙地降落了吗？

邦德松开座位上的安全带，擦了擦脸上的冷汗。

当他跨出机舱门走下飞机时，他心里狠狠咒骂了一句：“这该死的飞机。”

加勒比情报站站长斯特兰韦斯在机场迎接邦德，很快替他办好了海关、移民局和外币检查处的各种手续。

出机场时已近十一点了。一切都显得得平安无事，只是气温还是很高。公路两旁长满了仙人掌，蟋蟀在公路下面不停地尖叫着。邦德坐在小吉普车上，大口大口地呼吸着这里的热带空气，觉得蟋蟀叫声悦耳动听。汽车转过金斯敦，朝兰山脚下沐浴着月光的小丘奔驰而去。

斯特兰韦斯开着汽车，什么话也没和邦德说。不一会儿，到了他家门口。

他的家在斯托尼希尔交叉路口边。白色的房子屋里屋外收拾得一尘不染，二人下了车，走到舒适的阳台坐下来。

斯特兰韦斯给邦德和自己倒了一杯加苏打的烈性威士忌，然后开始简短地向邦德介绍牙买加这边的情况。

斯特兰韦斯年纪三十五，身材修长，很有幽默感。他曾担任过英国皇家海军志愿后备军特别支队的少校。他的一只眼睛下有个黑疤，鼻端略有点内勾。邦德总觉得他长得象那些专搞桥梁破坏的专家。他面容已被太阳晒得发黑，有不少的皱纹。从他的敏捷动作和短促的说话习惯，邦德推测，斯特兰韦斯这个人情绪激动，办事效率高，而又很有幽默感。他对总部的人插手自己范围里的事毫无妒忌的意思。邦德觉得这个人很好打交道，而且希望能与他合作。

斯特兰韦斯告诉邦德，很久以前这里就传说，在萨普里斯小岛藏有珍宝，而当年摩根的故事又给这种传说增加了几分真实感。

萨普里斯岛在沙克贝湾正中间。沙克贝是个位于交叉公路尽头的港口。大海盗摩根曾以沙克贝作为他的堡垒。他想和罗亚尔港的总督平分萨普里斯岛，这样他就可以在牙买加的海面上自由自在地秘密来往。总督看来也很高兴这样做，对摩根的海盗行径并不过问。在西班牙人被赶出加勒比海之前，这种状况没有任何改变。西班牙人走后，摩根被授予爵士封号，成了牙买加的最高首领。为了不与西班牙开火，摩根不得不把自己的海盗活动收敛起来。

早在他装作好人之前，摩根就把沙克贝当作了他的生意港口，在他的驻地附近修了三幢房子，以他在威尔士的出身地命名。这三幢房子分别叫做“摩根房”、“博士房”和“小姐房”。现在在这三幢房子的废墟下面人们还能找到一些小装饰品和钱币。

他的船只经常在沙克贝抛锚，然后再开到萨普里斯小岛边的避风湾。避风湾里除了珊瑚和石灰岩外，什么也没有。岛顶上的平坦地带不到一英亩。

一六八三年，他离开牙买加后，就再也没有回来。当时，贵族院认为他犯了藐视王权罪，准备逮捕审判他。他的全部财宝留在了这里。当他在饥寒交迫中死去时，也没有向人谈起那些财宝藏在什么地方。可以肯定，那肯定是聚宝盆，装满了从劫伊斯帕尼奥拉岛、商船，帕纳马和马拉开波掠夺洗劫而来的数不清的金银珠宝。由于摩根的死亡，这些财宝全都变成了无影之谜。

人们都说这些财宝就藏在这座萨普里斯小岛上。但是两百多年来，有不少想发财的人跑到岛上，水上水下地寻找，结果是什么也没找到。但是，六个月前，在一个星期内发生了两起令人费解的事件：一件是沙克贝的一个青年渔民突然失踪；另一件是纽约一家匿名大财团用一千镑从原小岛主人手里

买下了这座越来越神秘的岛屿。

这桩买卖成交几星期后，大剪刀号游艇来到了沙克贝，开进萨普里斯岛边的避风湾。游艇上全是黑人。他们在岩石上面开凿了一条石阶路，还在岛顶上搭起被很多牙买加人称作是泥巴墙的简易小棚。

那些人似乎什么都有，只从渔民手中偶尔买点新鲜水果和淡水。

他们悄无声息地在那里忙碌，没有给人们带来任何威胁。他们对海关解释道，他们来这里是为彼得斯堡的奥鲁贝尔斯有限公司捕捉热带鱼，尤其是各种各样的毒鱼和珍贝。在他们全部安排好以后，便会从沙克贝、玛利亚港和奥拉卡贝萨的渔民手里买下许多这些东西。

有个星期，他们把一些爆破设备带到了岛上，对外说要用它来帮助开凿一个大鱼潭。

后来，大剪刀号就每隔两周在这里往返一次。人们通过双筒望远镜，也的确看到许多小鱼缸被搬到了船上。有六七个人长驻海岛。一个哨兵从早到晚每天在陡峭的石阶小道边钓鱼，凡是看到有小船出现，他就警告船上的人，不准船靠近。大剪刀号每次来也是停在哨兵钓鱼的那个地方。

在白天登上小岛是根本不可能的。倒是有过两次在黑夜掩护下偷偷爬上去的事，但上去的人没有一个不死。从此就再没人敢用生命的代价去冒这个险了。

第一次是一个当地渔民。他不相信那些人来这里只是为了热带鱼，他认为他们肯定是来找财宝。在一个漆黑的夜里他游向小岛。可是第二天他的尸体被海水冲回到了岸边。鲨鱼和梭子鱼把他身上的肉吃得精光，只有一副骨头架子留下来。

就在那个渔民快游到小岛上时，沙克贝村的全体渔民都被岛上一种可怕的鼓声所惊醒，声音好象是从小岛中部传来。后来听出来，那是伏都教使用的一种鼓，开头声音不大，后来越来越大，一直敲了大约五分钟才停下来。

从那以后，小岛就成了一个神秘之岛。就是大白天人们也离它远远的。

这件事件使斯特兰韦斯对岛上前前后后发生的事大感兴趣。他给伦敦写了一份长篇报告。报告分析说，由于雷诺冶金公司和凯泽公司在沙克贝发现了大片铝土矿，一九五〇年后，牙买加就成了重要的战略目标。斯特兰韦斯认为，如果是在战争期间，萨普里斯岛上的活动很可能会被看成是在修建一个潜水艇基地。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奥乔里奥斯有一个新建的铝土矿港口，离岸只有几里远。雷诺冶金公司的船必须经过沙克贝才能到那里装货。

伦敦接到报告后立即派人去华盛顿进行调查，结果表明，巨人比格正是纽约那家买下萨普斯岛的匿名大财团大老板。

从那里到现在已过去三个月了。斯特兰韦斯接到命令，不管付出多大代价都要渗透到萨普里斯岛去，想办法搞清那上面在干什么。于是他便在沙克贝西边租了一块名字叫“爱神木大厦”的地盘。这个地方既有十九世纪初修建的颇有名气的牙买加“大宫殿”建筑，还有一幢现代化的海滨别墅。别墅刚好和大剪刀号在萨普里斯抛锚的避风湾遥遥相对。

他从百慕大海军基地请来两名游泳高手，架起望远镜日夜监视小岛，可是什么可疑情况也没发现。一个风平浪静的黑夜，他命令这两名游泳高手游过去作水下侦察，搞清小岛的水下建筑情况。结果是出人意料地恐怖。就在他们出发一小时后，可怕的击鼓声从小岛上传来。

那天晚上，两名游泳高手没有回来。

第二天，海水把他们冲到海湾两个不同的地方，确切地说，是两具被鲨鱼和梭子鱼吃剩下的残骨架。

讲到这里，邦德忍不住插嘴道：“等一等。鲨鱼和梭子鱼是怎么回事？一般来说，它们在水中不是很凶残。这种鱼在牙买加周围的海里并不多，而且它们也不在晚上找食。不管怎么说，我不信这两种鱼会主动进攻水中的人，除非水里有死鱼或者血腥的东西。在个别情况下它们也会朝白生生的脚咬一口，但那是出于好奇。这种事情以前这里发生过吗？”

“有过一次。那是在一九四二年，在金斯敦港口，一个姑娘的脚被鲨鱼咬断了。后来再也没有这种事。”斯特兰韦斯说。“她那时正坐在快速汽艇后面，双脚在海面上下拍打着。那鲨鱼大概是被那白生生的脚吊起了胃口，而且快艇的速度也刚好合适。不错，我正是考虑到了你刚才讲的那些因素，才把那两人派了出去，何况他们还带了鱼叉和刀子。我想我是尽到了责任的。但这事太可怕了。你可以想象我当时的情绪有多糟。从那以后我们一事无成，只好想办法通过殖民部和华盛顿用合法手续来摸清它。你知道，这个岛子现在已属于美国。真他妈见鬼，这事办得拖拖拉拉，阻力不小，而且也没有找到任何关健线索。似乎在华盛顿有相当的保护层和精明善辩的国际律师在保护他们。我们完全干不成事。伦敦方面叫我别动，等你来了再说。”斯特兰韦斯说完，喝了一口威士忌。然后用期待的眼光看着邦德。

“大剪刀号的活动情况怎样？”邦德问。

“还在古巴。据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情报，它一周来一次。”

“它总共来过几次？”

“大约二十次吧。”

邦德简单地乘法运算了一下，一百五十万美元乘上二十，如果他的推测是正确的话，比格从岛上已经弄走了一千万英镑。

“我已替你安排妥了，你就住在爱神木大厦，还给你搞来辆车，叫‘山地阳光’。新换的轮子，很适合在这里的路上跑。还有，给你找了个勤务工，叫夸勒尔，从鳄鱼岛来。这人水性极好，又是个渔民，行动非常敏捷。总之，是个不错的小伙子。我把‘西印度柠檬公司’在马拉蒂湾的招待所租下了，就在岛的另一头。你在那里可以修整一个星期，作一些必要的准备工作，等待大剪刀号再来这里。如果你想游到萨普里斯岛去，那身体非得练得很棒才行。我想这是唯一的答案。我还能为你做点什么吗？当然，我不会走太远，我得呆在金斯敦，和伦敦、华盛顿保持联系。他们对我们的全部情况都要了解。还有没有什么问题需要我解决？”

邦德脑子里一直在考虑他的行动步骤。

“是的，有件事，请你最好同伦敦联系一下，从海军部借一套压缩空气瓶的蛙人服，几只鱼叉枪。法国造的“香槟”牌就很好。还有水下电筒和匕首。叫他们从自然历史博物馆弄点专门对付治梭子鱼和鲨鱼的麻醉剂，还有美国人在太平洋上用的专治鲨鱼咬伤的消毒药。东西准备齐了，让海外航空公司的飞机专门送到这里来。”

邦德停了停。“对了，”他往下继续说，“我们在大战中用来破坏船只的那种水下爆破弹也要。”

第十七章　养精蓄锐

邦德坐在阳台上，尽情尝着丰富的早餐。香槟酒里放了一块酸橙片。红香蕉，紫色星形苹果和红柑桔满满一大盘也放在桌上。他面前有一盘炒鸡蛋，一盘熏肉，还有杯世界上最好吃的兰山咖啡和黑糊糊的石榴果冻。

他身穿短袖衫，头戴一顶草帽，一边吃一边欣赏着阳光下的金斯敦和罗亚尔港口的美丽风景。以后的事是好还是坏还不一定，但此时能坐这里好好地享受一番，那确实是一种安慰和幸运。

邦德很熟悉牙买加这片土地。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他在这里呆了好长的时间。当时古巴正想尽办法渗透进牙买加工会。他当时的任务就是想办法阻止这一渗透活动。很快他就喜欢上了这绿色的海岛，尤其喜欢牙买加人的坚强和幽默性格。他很高兴现能故地重游，而且在大干之前还有一段时间休息。

早饭后，斯特兰韦斯带着一个小伙子来到阳台上。小伙子身材高大，皮肤棕色，身上穿了件退了色的蓝衬衫，下身是条棕色的旧斜纹布裤。

这一定就是那个鳄鱼岛人夸勒尔了，邦德想。只看第一眼，邦德就对小伙子产生了好感。他身上既流着克伦威尔时代的士兵的血又流着海盗的血。脸上的肌肉表明他力大无比。嘴巴紧紧地闭着，眼睛有点灰白。光看那只鹰钩鼻子和淡白手掌，很难知道他是个黑人。

邦德和他握了握手。

“早上好，头儿。”夸勒尔说。对一个在海上踏风顶浪、辛劳一生的水手来讲，这也许是他所知的最高头街了。他的口气既没有讨好，也没有谦卑，好象是和船上的一个伙计讲话，整个举止言谈都让人觉得他是一个不卑不亢的人。

由此确定了他们之间的关系。这就象苏格兰地主与他的随身猎犬。主仆关系自不待言，但两者之间也没有卑贱差别。

三人在一起又商量了一番下一步的行动，然后斯特兰韦斯继续在那里忙着办理邦德交给他的事，邦德和夸勒尔来到夸勒尔从金斯敦开来的汽车上，到了交叉公路。

牙买加的绝大部分小山都象鳄鱼背脊一样，交叉公路好象是这鳄鱼背上的脊梁骨。他们上车时九点钟不到，山路上吹进车里来的风凉爽宜人。公路在伸向北面的平原地带盘旋着。邦德大饱眼福，看到了很多堪称世界上最美好的风景。由于纬度的变化，各种各样的热带植物都看得见，比如：绿油油的竹林、暗绿色的面包果、乌木树、桃花心木树和洋苏木树。当汽车开到平原时，又是一片一望无垠的甘庶林和香蕉林出现在眼前。

夸勒尔确实是一个很好的旅行伴侣和向导。他们路过闻名的卡斯尔顿棕榈花园时，他给邦德讲起了挂在天窗门口上的蜘蛛网是什么样子，他还说他亲眼看见了一只蜈松虫与一只蝎子打架的场面；他告诉邦德热带丛林里的很多稀奇古怪的事情，比如怎样区分雄性巴婆果树和雌性巴婆果树，树林中哪些植物有毒，哪些热带草药可以治什么病，椰子果长到崩开时里面的压力应该有多大，一只飞翔欢叫的鸟嘴巴张开时舌头有多长，等等。

他讲得津津有味，但邦德他并不具备这些方面的专门知识，用的词语也不准确，比如把飞蛾说成是蝙蝠，“喜欢”读作“热爱”。讲话时他还经常抬起手来给路边的行人打招呼。那些人也向他挥手致意，嘴里叫着他的名字。

迎面开过来一辆满载乘客的公共汽车，车头挡风玻璃上有“罗曼司”三

个大字。当司机认出夸勒尔时，高兴地按了几声喇叭。邦德对夸勒尔说：“看来认识你的人很多啊！”

“我从三个月前就开始注意萨普里斯岛了，头儿。”夸勒尔回答说，“在这条路上我一个星期要跑两趟。你到牙买加的消息很快就会传开来。他们无所不见、无所不知呢。”

沙克贝海湾形状象一弯月牙，大概四分之三英里宽。深蓝色的海面在从墨西哥湾来的信风吹拂下起了层层涟漪。

他们站在离海边一英里的地方，放眼看上去，映入眼帘的是离海湾边不远的一长串礁石。它们在海水轻轻拍打下，溅起细细的碎花。海湾对面的萨普里斯岛冒出水面约一百英尺，下面的避风湾非常平静。东面的海浪比较强烈，腾起簇簇浪花。

岛子略成圆形，很象一只高蛋糕放在蓝色瓷盘上，顶上盖了一层糖霜。

成排的棕榈树环绕着海湾，一排排渔民的简易小屋坐落在棕榈树间。邦德在距那排小屋一百英尺远的地上将车停下，站的位置刚好能平视半里以外萨普里斯岛绿油油的岛顶。夸勒尔用手指了指岛上树林中冒出的泥巴墙小屋顶，把望远镜递给邦德。邦德举起双筒望远镜观察着岛顶，只看见一缕被微风扬起的青烟外，没有看见其它任何生命的迹象。

邦德的目光久久地停留在从岸边到大剪刀号停泊点之间宽达三百码的水域上。据夸勒尔讲，大剪刀号的抛锚深度大约三十英尺。一小时以后。小岛周围的一切都刻在了邦德的脑子里。他转身回到车上。他们没有马上回住处，而是把车拐上大道开向蒙特哥贝湾。两个小时以后，他们到了目的地。在一家饭馆吃过午饭后，他们顶着下午的大太阳，又开了两小时左右到了东边的马纳蒂湾。那里有西印度柠檬公司给雇员们度假修筑的小别墅。为了防止白蚁的侵害，这里的房子都是由支撑架悬空支撑起来的。邦德把车开到离海边二十码远的一排房子后面停下。夸勒尔去安排房间，邦德则拿了根浴巾缠在腰上，绕过几根棕榈树来到海边。

他在水里呆了大约一个小时，游累以后便仰身浮在暖洋洋的水面上，对萨普里斯岛和它的秘密进行着各种各样的猜想。他一直在考虑三百码宽的水面和那些鲨鱼、梭子鱼和大海中其他凶恶的动物。大海是一本大书，任何人都不可能把它全部读完，彻底弄清。

在从海边回小木房的途中，邦德第一次被白蛉虫叮咬了。夸勒尔见到他背上那块红斑时，咧嘴笑了笑。他知道，没有多久，邦德背上定会痒得难受。

“我没办法赶走它们，头儿。”他说，“但我有办法止痒。你最好去洗个澡，冲掉身上的汗气。这些小虫在晚上就闹腾一个钟头，以后就只喜欢把臭汗当美餐了。”

邦德冲了澡出来，夸勒尔拿出一瓶药水蘸着擦在他背上。邦德闻到一股子木馏油的味道。

“我们鳄鱼岛的蚊子和白蛉可以说是世界之最。但我们有这种药水，就什么也不怕了。

天色渐渐黑了下来。不到十分钟，一切都安宁下来。天空上一颗又一颗的星星钻了出来。月光倾洒在平静的海面上。一阵阵凉风吹过，棕榈树叶沙沙直响。

夸勒尔听到屋外的风声，把头伸到窗口说：“阴风吹来了。”“你说什么？”邦德惊讶地问。

“水手们称海边这种从来不停的风叫作阴风，”夸勒尔说。“他们说，这股风是阎王小鬼从岛那边吹过来的，每天晚上六点到第二天早上六点之间都是吹这股阴风。然后，是白天的风，他们称为‘大夫风’，是从海上来的新鲜空气。”

夸勒尔用疑惑的目光地看着邦德，半认真半开玩笑地说：“我想你要办的事和这股阴风没什么差别吧，不会让人愉快的，是吗，头儿？”

邦德笑了几声说：“我的事是要斩断这股阴风。你别担心了。”

房子四周响起了蟋蟀和草蛙的鸣叫声。许多飞蛾想往挂在屋子横梁上的两盏油灯上扑。但是细铁纱窗网早已把窗口隔得严严实实，飞蛾们闯不进来，只好嗡嗡地叫着在纱窗网上扑来扑去。

有时也会听见几个渔民或是一群嬉笑打闹着的姑娘们经过屋子旁边，来到海湾另一头的一家小酒店。没有人敢在晚上独自一人在这里行走，生怕树上掉下来什么小动物会缠在头上，或是踩在一个大爬虫上。

夸勒尔急着把鱼、蛋和青菜做成晚饭。邦德坐在油灯下，一丝不苟地看斯特兰韦斯为他从牙买加大学借来的书。这些书很多是热带海洋生物方面的，作者都是象毕比、阿林和别的一些有名的海洋生物专家。还有一本是考斯多和哈斯写的有关潜水艇追踪方面的。邦德想，要想突破那三百码宽的海水防线，他必须估计到各种可能发现的情况。不能有一点疏忽，更不能靠碰运气。他知道比格很不好对付，萨普里斯岛上的防御力量在技术上也绝对是非常先进的。比格不会去找警方的麻烦，也不想去闯法律的禁区，所以他不会在萨普里斯岛上使用枪炮炸弹之类的武器。那会不会是大海中的什么东西呢？邦德的注意力一直放在那些鲨鱼和梭子鱼上面。他想，比格会不会用它们或是章鱼来达到封锁海区的目的呢？

自然科学家们在书中所举的事实尽管令人害怕，但邦德从考斯多在地中海、哈斯在红海、加勒比海的水下科学考查结果中看到了一些希望。

晚上睡下后，邦德脑子里不断地做着一个又一个的噩梦。巨大的枪乌贼、双髻鲨向他游来，梭子鱼张开锯齿大嘴好象在咬他的大腿。他吓得出了一身冷汗，嘴巴不停地叽叽咕咕直说梦话。

从第二天开始，夸勒尔指导邦德进行游泳训练。邦德每天早饭前都要顺着海边往上游一英里，然后上岸踩着硬硬的沙滩跑回小屋。九点钟左右，他们二人就坐上独木舟训练三角划行。他们先快速划到布鲁迪湾，又转头向橘子湾，然后回到出发点。

有时，他们中途停下来，把独木舟停靠在湾边的礁石中，下水游一会儿。夸勒尔每次都把鱼叉、面罩和一只旧的捕鲸枪带在身边，以备在水中游动时突然碰上鲨鱼。

他们在海里游动，彼此距离几码远。夸勒尔游得既老练又不费劲，简直就象在陆地上一般。不久邦德也懂得了在水里不拼力气，看准时间，顺着涡流划，好象是在水中施展柔道术一样。

第二天练习回来以后，珊瑚礁把邦德身上划得满是血痕。夸勒尔先是高兴地取笑了一番，然后拿出药水给他敷伤口。以后每天晚上，他都会用棕榈油给邦德按摩半小时，同时还给他讲当天看到的那些鱼类的特性等等。

夸勒尔明白，除了水里有血或受到威胁的情况下，鲨鱼一般是不主动向人进攻的。夸勒尔告诉邦德，热带海水中的鱼很少有饥饿的时候。它们身上的武器更多是为了防守而不是用来进攻。只有梭子鱼例外，他把它叫做“丑

八怪”。这种鱼不知道什么是对手，只有鱼病才能收拾它们。在短距离内，它一小时可以游上五十英里。那口巨牙其它的鱼设法和它比。

一天，他们正在海中游泳时，发现一只重约十磅的鱼一直跟着他们游来游去，一会儿钻到远处灰色的海水下面，一会儿又悄悄地冒出水面动一下，瞪起的双眼好象发怒的老虎眼睛。它离得这么近，就连它的鳃的轻轻扇动他们也看得见，下颚上冒出来的牙齿和狼牙一样在水面上隐约可见。

夸勒尔从邦德手里接过鱼叉枪，射向它流线形的肚子。那条鱼全身震动，向他们冲来，嘴巴疯狂地张开，好象正在摆腾的响尾蛇那样。眼看它就要扑到夸勒尔面前。邦德用鱼梭使劲向它刺去。没有成功，梭尖刺进它的上面颚中间。大鱼赶紧闭上嘴，死死咬紧梭杆，用力往旁边拉。邦德拉扯不过，松了手。就在这时，夸勒尔的匕首狠狠刺进它的肚子。大鱼拼命摆动着向一边逃去，嘴巴还是紧紧咬住鱼梭，插在身上的叉鱼枪一摇一晃。它左摆右晃，想把陷到肚子里的那只宽宽的倒钩甩开，使出的力气大得让夸勒尔几乎拉不住鱼梭的绳子。他只好紧紧跟上，过了好一会儿才朝一块冒出水面的礁石游去。他爬上礁石后慢慢收绳，最后把鱼拖了上来。

夸勒尔用刀把它的喉咙割断，两人费了很大的劲才从它牙齿缝里把鱼梭扯下来。它的利齿已在铁杆上咬起了几个白晃晃的凹印。

他们把鱼带回到岸边。夸勒尔用刀把鱼头砍下，用一根木棒撬开鱼嘴，看到了两排密密麻麻的锯齿，象剪刀一样，连舌头面上也有几颗回牙冒出，象蛇嘴一样。鱼口两边还各有一颗犬牙。整条鱼重量不到二十磅，却整整有四英尺多长。

“如果不是你，我至少要在医院躺一个月，”夸勒尔说，“说不定连脸都没了。我太笨了。如果当时我们对着它游过去，会把它吓跑的，它们也象其它的鱼一样，会吓得游走。你害怕这个东西吗？”他指着那排鱼牙说：“你不想再看到它了吧？”

“不想看了，”邦德说，“我可只有一张脸。”

一个星期以后，邦德全身晒得黝黑，皮肤也变粗糙了。每天他抽烟不超过十支，而且从没有沾过一滴酒。现在他已能轻松地游上两英里。左手小指的断伤已完全好了。他浑身上下流露出海边渔民的强悍，大城市生活的痕迹已经荡然无存。

夸勒尔对此十分满意。他对邦德说：“你该上萨普里斯岛了，头儿。”

第八天黄昏的时候，他们回到了旅馆，发现斯特兰韦斯正在那里等他们回来。

“我有好消息给你，”斯特兰韦斯说。“你的朋友费利克斯·莱特已经苏醒过来，很快就会好起来。总之他没有生命危险了。医生不得不锯掉他的一只手和一只脚。整型外科的伙计们正在给他面部整型。这是他们昨天从彼得斯堡打电话告诉我的。他很想带个信给你。他苏醒过来的第一句话就是这个。他说他非常为没能和你在一起感到难过，还说同定要告诫你别把脚弄湿了，或者说至少别最后象他那样。”邦德心里的石头落了地。他往窗外望了望，克制着激动的心情说：“告诉他安心养病，早日恢复健康。告诉他我想念他。”他转过身来。“我要的那些东西都准备好了吗？”

“都搞到了。”斯特兰韦斯说。“大剪刀号明天就到达萨普里斯岛，在玛利亚港办好入关手续后，可能在天黑以前抛锚。比格也在船上，这是他第二次来这里。另外，据中央情报局的人说，他还有个女人在船上，她叫宝石。

你认不认识？”

“我怎么会不认识？”邦德说：“我要从比格手里把她夺走。她不属于他们那一伙。”

“听说还是个黄花闺女，只是很忧伤，”斯特兰韦斯略带夸张的说，“相貌不错，据中央情报局说，她非常迷人。”

但是邦德已走出房间，来到阳台上，望着天上的星星沉思。他从未象现在这样，要同时处理这么多事情。要弄清财宝的秘密，不让一次重大的犯罪活动发生，现在又有个和他个人生活紧紧相关的人在面前出现。宝石姑娘对他来说已胜过了世上一切。

天上的星星向他眨着眼。那是神秘而又隐秘的信息，但他却没有破译这秘密的密码。

第十八章　爱恨交织

晚饭以后，斯特兰韦斯起身告辞。邦德说第二天一大早他们就到他的海滨别墅去。斯特兰韦斯走后，邦德把那一堆有关鲨鱼、梭子鱼的书和小册子又仔细地读了一遍。

书上所写的并没有他从夸勒尔口中听来的丰富多彩。这些书都是科学家们编写的，上面所说的鲨鱼进攻人的事件大多数发生在太平洋沿海。在那个地方，在海浪中的任何一具躯体都会引来一大群鱼。作者一致认为，带着呼吸器在水下活动比在水面安全得多。在水面上很容易遭到鲨鱼的进攻。尤其是当水中有血腥味和游泳者的气息时，它会受到刺激而变得兴奋狂躁。书上还写到，有时周围的声音也会把他们吓跑。如果在水下大叫大嚷，它们也会游开。要是人和鲨鱼相对而游，它们也会远远躲开。

美国船舶研究实验室经过研究，发现一种醋酸铜和苯胺染料化合而成的混合剂最能预防鲨鱼进攻。现在全美国的军用救生背心上都贴有一块用这种混合物制作的小布块。

邦德把夸勒尔叫进来，将书上写的都读给他听。开始夸勒尔还显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可当邦德读到美国海军部在大战后做的一次实验时，他神情完全变了。邦德念道："……一大群鲨鱼被捕虾船尾上的烂鱼味吸引了过来。我们事先准备好了一盆鲜鱼和一盆加有防护剂的饵鱼。等摄影师把镜头调整好后，我舀了些鲜鱼投进海里，那些鲨鱼马上就扑了上去，一口把它们吞得干干净净。半分钟过后，我在水里投进一些加有防护剂的饵鱼，鲨鱼扑上来，但只吃了约五秒钟就游开了。我又把未加防护剂的鲜鱼投下去，只有几条鲨鱼围了上来，这种过程我反复作了三次。当我第三次重复这个动作时，发现只要水里有防护剂，鲨鱼根本就不朝鲜鱼游上来，它们远远地在二十码外守着。"

"你认为这东西如何？"邦德问夸勒尔说。

"你最好去弄点来。"夸勒尔嘴上这么说，但心里还是不太相信。

邦德也很如勒尔所说，把那东西马上弄到手。华盛顿方面已来电话说，搞这些防护剂并不难，但起码也要在四十八小时后才能运到。当然，即使不能及时得到防护剂，邦德也很有信心。他不相信会有那么巧的事情，刚好让自己在往岛上去的这段水面上就遇到那么危险的情况。

睡觉前他已定下心来。除非水里面有血，或者自己在一条逼近的鱼面前先投降，鲨鱼是不会攻击他的。如果碰上了章鱼、锯鲉，他就呆在原地不动。其实，那些只有三英寸长的海蛋刺鱼才是最大的危险。碰上它们虽不会有生命危险，但很难躲过他们身上的刺。

第二天早上，两人六点钟就出发，上午十点半时到了"爱神木大厦"。

这里原是一个种植园，占地一千多英亩。"大厦"耸立在高坡上，前面就是海湾。这里景色秀丽，四周一片葱翠。西班牙辣椒树和柠檬树长满了屋子四周。放眼远眺，整个庄园都掩映在硬木树、棕榈树的浓荫之中。庄园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克伦威尔时代，庄园的名字也具有十八世纪的风尚，浪漫色彩很浓。

他们顺着树林中的车道，往下把车开到海边一座小房后面停下。屋里带有洗澡间，家具都是用竹子做的，甚至还铺有地毯。在马纳蒂过了一个星期的简陋生活，眼前这一切对邦德来说已十分豪华了。邦德坐在竹椅的扶手上，

眼睛望着百叶窗外面的景色。

夸勒尔在一旁忙着用汽化油炉准备午饭。吃了午饭，邦德稍微休息了一会儿，然后起来检查斯特兰韦斯从金斯敦给他带来的全套装备。他穿上蛙人衣试了试。黑色的橡皮衣大小合适，紧绷绷地贴在身上。透过头盔上的眼窗他往下看了看橡皮脚掌，觉得一切都非常合适，不由对M局长手下搞器材装备的人大加赞赏。他们办事的效率真不赖。

两人又把那对压缩空气筒试用一下。每只筒里都装有压缩到两百个气压的一千升新鲜空气。邦德发现操作它的阀门开启装置很容易，就是没有经过训练，也能使用自如。这两筒压缩空气足够让他在水下呆上两个小时。

另外还有一支崭新的“香槟”牌强力鱼叉枪和一把突击队员用的多用首。最后是一箱水下磁性爆破弹，还有十多根和铅笔差不多粗细的引爆线。这些引爆线，有的引爆时间是十分钟，最长的是八个小时，装备中甚至还有一瓶安非他明药片和一套水下电筒，最细的那把电筒射出的光只有铅笔芯那么粗。

检查收拾完了，邦德来到树林边，久久地注视着海湾的水面，一边猜想这三百码宽的水里会有什么危险，一边确定好穿越礁石的路线，最后还计算了一下月亮在晚上移动的轨线。到时候只有靠它作为向导来指导这非常艰难的旅程了。

五点钟，斯特兰韦斯带来了大剪刀号的消息。

“他们在马里纳已经办好手续。十分钟以后就可到这里。比格的护照上写的是化名，叫加里亚，那个姑娘的名字是拉特里，西蒙娜·拉特里。她在船舱里，看上去很累。大剪刀号的黑人船长说，那是因为她晕船。也许这是事实。船上大约有一百多个空鱼缸。再没有什么别的可疑现象。我本来也想装成海关人员上去看看，但又怕这种例行检查显得不正常，就没上去。比格在舱里呆着没有出来，他们去检查他的护照时见他正在看一本书。你对这些东西还满意吗？”

“棒极了，”邦德说。“但愿明天我们行动时，会括一点小风。不然他们会发现水下的气泡。那可就糟了。”

夸勒尔走进屋子说：“船已开到暗礁区了，头儿。”

他们赶紧出门走到海边。大家都不敢靠得太近，只能用望远镜观察它。

大剪刀号游艇很漂亮，艇身是黑色，上面的建筑全是灰色。船有七十英尺长，邦德猜想，它最快速度应该有每小时二十海里。他多少有些了解这艘游艇的历史。它是一九四七年为一个百万富翁建造的，上面装了两台通用汽车公司造的柴油机，钢船壳，并且配有最新式的无线电设备。船头现在挂的是英国商船旗，船尾上飘着美国星条旗。它现在正以每小时三海里的速度穿越暗礁区二十英尺的航道。小艇左拐右拐，最后在小岛下面的石阶湾道口抛了锚。邦德从两只铁锚的下落时间，判断那里的海水有二十英尺深。

这时，比格宽大的身影在甲板上出现了。他几步走到船边，伸脚踏上搭在船舷的栈板，然后慢吞吞地走上陡峭的石梯小道。每爬几步他就要停下来休息一下。

在比格身后，两个黑人抬着一副担架跟着。很显然，有什么人躺在担架上。透过望远镜，邦德可以看到宝石的黑头发。他立刻心里一动，没料到自己和她仅咫尺之遥。但愿宝石一切都好。用担架只是为了不让这边岸上的人看出是她。

过了一会儿，只有十二个人顺着阶梯站成一排，把船上的鱼缸一个接着一个传上了小岛。夸勒尔数了数，共有一百二十个。

传实鱼缸之后，还有一些别的箱桶也用同样的办法传到小岛上。

“以前可没有卸过这么多，”当船上人干完了后，斯特兰韦斯说：“顶多只有今天的一半。一般是五十个，而且耽搁的时间没有这么久。

他的话刚说完，就见一个人捧着一只鱼缸，从岛上开始小心谨慎地搬到艇上。透过手中的望远镜，他们见到鱼缸里盛有一半的水和沙子。把这样一只鱼缸从岛上搬到船上前后要花五分钟。

“我的天，”斯特兰韦斯说，“他们已着手往回运了。看来，这只船明天早上就要开走。这么说他们已决定把这个地方搬空？这难道是他们跑的最后一趟？”

邦德细心地观察了一阵，然后一声不吭地转身穿过树林往回走。夸勒尔留在那里继续监视。

回到屋里，斯特兰韦斯给自己兑了一杯苏打威士忌酒。邦德静静地望着窗外，脑子里思绪翻滚。

已是晚上六点钟了，昏暗的树林中可以看到点点飞舞的萤火虫，东边的天空高高挂着一轮皎洁的月亮。轻柔的海风的把平静的水面吹起一层涟漪。落日余辉映射着几片云彩。棕榈树被阵阵“阴风”一吹，发出沙沙的声响。

“阴风”。邦德歪着脸冷笑起来。看来今天晚上必须行动。也就这一次机会了。目前，准备工作已基本安排好了，只有那个防备鲨鱼的防护剂还未送到。其实就是有了它也不过是保险系数大了点罢了。自己千里迢迢赶到这里，一路上欠下四条人命还不是为了这一场搏斗吗？想到今晚就要开始的水下冒险前途未卜，他心里不觉起一阵颤抖，对这茫茫的大海和它所包括的一切突然产生一种厌恶和恐惧感。晚上当自己在水下摸索前进的时候，肯定会惊动那数不清的微生物的触角。他们会从酣睡中睁开眼睛，注视着他的行踪。他们会不会蠕动着粘糊糊的卷须向他扑来？

今晚他就要去解开成千上万的秘密，他要独自一人从冷冰冰的水中游过三百码宽的神秘海底森林，奔向一个死亡堡垒。在他之前，已经有三个人死在了赴这个堡垒的途中。真是太不可思议。他，邦德，在一个助手的指导下只在水里扑腾了一个星期，就到大海上去冒险。这真也许很冒险。想到这里，他身上的肌肉抽搐起来，手心直冒冷汗。

夸勒尔敲敲门，从外面走进来。邦德从窗前走开，来到斯特兰韦面前。他正在桌上的台灯底下品味着苏打威士忌。

“他们顶着月亮干活呢，头儿。”夸勒尔笑着说。“仍然每隔五分钟抬一个上来。我计算了一下，他们得用十个小时才能干完，也就是说要干到明天早晨四点钟左右。早上六点钟之前是不会启航的。天黑开船太危险。”

夸勒尔赤红的脸上那双讨人喜欢的灰白眼睛看着邦德，等着他回答。

“我十点钟正点出发。”邦德对夸勒尔说道。“从岸边左面那块岩石下水。你能不能给我把晚饭准备好，再把我要用的那些东西放在外面草地上去？今晚的条件很好。半小时后我去那里。”他扳起指头算了算，接着说，“给我一些能燃烧五至八小时的导火线，再给一根燃十五分钟的留作备用，以防万一。怎么样？”

“放心，头儿。”夸勒尔说，“我会把它们全办好的。”他走了出去。

邦德看了看威士忌酒瓶，抓起它往杯子里倒了半杯，又放了三块冰片。

他又从口袋里掏出那瓶安非他明，拿了一片放在嘴里。

“运气很好，”他对斯特兰韦斯说，扬起酒杯灌了一大口，然后坐下来慢慢品味着口中那股辣乎乎的酒味。他已一个多星期一滴酒都没喝。“好了，”他说，“你给我仔细谈谈开船前他们会干些什么事？要多长时间才能收拾完岛上的东西？船要多长时间芽过暗礁区？如果这是他们最后一次来这里，别忘了他们还得带上守岛的六个人和其他一些东西。我们得好好考虑这些情况。”

邦德仔细思考着行动方案的各个细节，恐惧的阴影早已抛在了脑后。

十点正，一个闪着黑光的身影象蝙蝠样从岩石上滑进了十英尺的水中。此刻，他的脑子里只有期望和兴奋。很快，水面上就看不到黑影了。

“一贝风顺，”夸勒尔一边划着十字，一边为邦德祈祷。他转身和斯特兰韦斯穿过树林回到了屋里。两人躺在床上，睁大两眼，心情不安地等待着未知的命运。

第十九章　海底探险

邦德一下水，身上背的重物立刻让他沉入海底。下水前，他已把水下爆破弹拴在了他胸前，腰里还扎了根皮带。为了让背上的压缩空气筒产生的浮力能平衡，还特别在皮带上包了一层铅皮。

海底全是沙子，很平坦。邦德一刻也不敢耽搁，脸挨着沙面向前快速游动。如果他左手没有握着鱼叉枪，身上的负担没有那么重，他肯定会将脚上那双橡胶长蹼的速度提高一倍。即使这样，他游得也挺快的了。还没有一分钟，他就游了五十码左右，来到了一团张开的珊瑚下。

他在那里停了下来，定了定神。

因为身上穿了蛙人服，他感到比平时在水面游泳时稍微暖和一些。游了几十码，还能轻松匀称地呼吸，手脚活动起来也很自如。他观察了一下，呼吸冲起的气泡象一串银珠冲在珊瑚上。他希望这些气泡会完全掩没水面上的小波浪中，任何人都不会有所察觉。

在岸上看什么都一清二楚。但是在水下，尽管天上泻下了银色的月光，但它还不能穿透海面上的微波照耀海底。从水下往上看，礁石边上一点投影都没有，刚才下水处的那些岩石下，黑乎乎的朦胧一片，看不到任何东西。

他定了定神，冒险打开电筒。棕色的珊瑚树下马上开始有动静。深红色的海葵张舞着触须向他袭来，一大团黑海蛋刺突然惊起，竖起了钢尖似的尖刺。一只毛茸茸的海蜈蚣也不再爬动，抬起没有眼睛的头好象是在寻找什么。珊瑚树下面一只河豚伸缩着它那长满了肉瘤、异常丑陋的脑袋，还有数不清的五颜六色的小海虫马上钻到软乎乎的胶状软包里，看不见了。缤纷斑烂的海蝴蝶、辐乌鲂迎着电筒光柱游了过来。

邦德把电筒关掉，塞在皮带扣上。

他头上的海面象个银色的大伞，上面荡起的微波声传了下来，劈啪作响，好象是把肥肉放在平顶锅上油炸时的声响。透过隐约的月光，邦德看见前面是一条弯弯曲曲向前延伸的凹沟。他离开珊瑚树，轻轻地往前抬脚走着。下面的路越来越难走。他人一动，眼前就看不清楚。坚硬的珊瑚礁林把凹沟封得越来越窄，最后成了一条死胡同。一不小心就会　迷路走到另一条水道上。

有时，他必须要爬上一团团错综复杂的珊瑚林才能向前行。但这样很容易冒出水面。但他不得不这样做，也趁机调整自己的前进路线。每走一会儿，他就在大珊瑚礁中间稍微停一下。他知道，伸出水面的伞形园头会挡住，因而不会有人发现他。他休息时，便趁机观察那些磷光闪闪的微小生物在水中忙碌的夜生活。

身边一条鱼也没看到，但有许多大龙虾从洞里爬出来。透过海水，它们的眼睛鼓得差不多与酒杯底一样大，虎视眈眈地盯着他，用带锯齿的长脚触须拦住他的去路，好象他必须有通行证似的。有时候要它们也会很紧张，跳回到所选择的屏障后，用力往上一甩尾巴，扬起一团沙子，然后把全身重量都压在八只脚上，等待着危险慢慢过去。有只僧帽水母在十五英尺远的水面上慢慢漂过，长长的卷须差一点扫到了他头上。他想起上次在马纳蒂海湾练习游水时，就被这样的卷须扫了一鞭，结果他三天三夜没消除疼痛。要是它们从你胸上划过，你非死不可。他还看到几条绿色和花斑海鳝，象蛇一样贴着沙面，所到之处，一条曲曲弯弯的小道扫了出来。绿色海鳝躲在石缝中，头伸着，嘴巴张着，龇牙咧嘴。几只西印度黄麻鲈，形状很象眼睛淡绿色的

棕色猫头鹰。他将枪往一只工黄麻鲈身上捅了一下，它顿时鼓胀起来，和一只吹足了气的足球差不多，全身都冒出白色的尖刺。宽大的海团扇在涡流中摇晃着、旋转着。在斑斑月光下，它们看上去好似从海葵尸体上的裹尸布。阴影里，水中不时冒出个东西在脚边旋转，看上去又大又笨重。刚才还睁得大大的一双眼睛一会儿又不见了。邦德提高警惕，用手指打开鱼叉枪的保险机，在黑暗中睁大双眼。就这样，他小心谨慎地爬过了珊瑚礁群，一枪没有开，也没遇到什么进攻他。

他花了一刻钟的时间越过这片珊瑚区，最后他走到一个黑色的珊瑚上休息一会儿。他高兴地发现，前面已没有障碍，只有一百码左右的灰白的海水展现在眼前。现在，他的精神仍然那么饱满，安非他明仍在体内产生的兴奋作用。但想起刚才过珊瑚礁时的情况，他心头不免有点烦躁。当时真怕把橡皮衣给划破了。现在好了总算把，象剪刀样的珊瑚礁甩在了身后。下面该和鲨鱼、梭子鱼打交道了，说不定会有一颗炸弹落下来。

象是要应验他的活，一条章鱼缠住了他的双腿。

他当时正用脚踩沙面，坐在珊瑚礁边，突然，他感到什么东西猛然把他的双脚撞在珊瑚礁石面上的苔菌上。他刚刚意识到危险，一根触须从下而上缠绕在他的腿上。借助反光，他可以看到一串紫红的颜色，在他脚下绞来盘去。

他心里先是一惊，马上站起身子，左右摇摆想丢开它，但没有成功。相反，他的脚这么一动，章鱼的触须把他缠得更紧，使劲往一块大石头那儿拖。它的拽动让邦德无法保持平衡，几乎快摔倒下来。因为前胸挂着炸弹，背上又有空气筒，他无法将这个大怪物立刻甩掉。

他赶紧从皮带上抽出匕首，想顺着腿杆往下划，但一块礁石挡在前面，他无法使不劲，而且他也担心这样一刀下去，蛙人衣会不会也给划烂。就在他犹豫不决的这一瞬，章鱼把他拖倒了。触须把他的两脚拖到石头的斜缝。他赶紧将手插进身下的沙子，想翻身把匕首挥起来，但胸前有个小石丘挡住了他。千钧一发之时，他想起了鱼枪叉。刚才他认为距那家伙太近，没必要用枪，因此把它扔在了一边。现在，一切都只有靠这只枪了。邦德回过头，见鱼叉枪就在旁边的沙上，于是他连忙伸手抓起，拉开保险机。但胸前那一堆炸弹又挡住了他的视线，难以瞄准。他只好把枪管顺着大腿滑下来，用枪身分开两脚。可枪管马上就被一根触须缠住拉向一边，他顾不上那么多了，闭着眼睛扣动了扳机。

从石头下的裂缝处喷涌出一大股粘稠的黑汁，他被扑上满脸的墨汁。同时，他只觉脚上一松，赶紧将一只脚抽了出来，接着另一只也挣脱　了。他解放出来的的双腿在水中搅动几下，伸手抓住刚才被拉走的鱼枪叉，往后使劲一拉。终于叉鱼枪从那团黑水中抽了出来。他气喘吁吁，赶紧从大石块边上走开。头盔里，他的额头上已汗如雨下，顺着脸直往下淌。

他没有时间过多去考虑这只被他击伤的黑家伙。把叉鱼枪装好后，他顶着水面上传下来的亮光继续向前爬行。

后面的路顺畅多了，海水一片灰蒙。他集中精力，让头和沙面保持几英寸的距离，整个身子躬成一个优美的弧线形向前移动。有时，他眼角的余光看见一张大得象乒乓球台的魟鱼在他身边笨拙地游弋，身上的刺翼和鸟翅一样上下不停扑扇。他记得夸勒尔给他讲过，这种鱼一般不主动进攻，只有在绝望中自卫时才会伤人。

在面前晃动的还有许多大鱼的影子。有的甚至和他的身子一样长。有条鱼跟在他侧面足足有一分钟。等他抬起头来仔细一看，原来是条鲨鱼，白晃晃的鱼肚有十英尺长，就象是头顶上飞机机身一般。鲨鱼好奇地看着从他头上冒出的串串水泡，皱巴巴的嘴皮好象是干缩成一堆的疤块。它斜侧着身子，瞪着一只粉红大眼。过了好一会，它才摇摆着镰刀形尾巴向一边游去，在黑黝黝的海水深处消失不见了。

一团鱿鱼也被他惊散了。它们当中大的可能有六磅，体积小的仅有六盎司左右。在半明半暗的光亮下，它们的身子又软又亮，悬在水中，几乎拉成一条垂直线。很快，它们的队形又整理好了，摆动着流线形的身体向一边游去。

邦德稍稍休息一下，又往前赶。这时，他看到了梭子鱼。大的那条有二十磅左右，那副恶相和他记忆中的没有两样。它恶狠狠地看着他，对从他身上冒出来的气泡象是很感惊讶。它们和一群饿狼一样将他围在中间。小块的珊瑚出现在面前。这说明小岛就要到了。然而他身边起码还有二十多条梭子鱼在游来转去。

邦德很担心，但也敢碰触它们。他首先要做的是寻找到大剪刀的船身。

突然，他看到一个金属轮廓悬吊在前面水中，七零八碎的乱石垒在它的背后。

毫无疑问，这就是“大剪刀号”的龙骨了。邦德心里一动，速度加快了。

他抬起手腕，将他的劳力士手表看了看。十一点过三分。他赶紧把引爆器从腰上的拉链口袋里掏出来，选了一根定时为七小时的引爆管，将它卡在磁性爆破弹的卡座上，然后关掉机关。剩下的引爆器他全埋到沙子里。这样，即使对方抓住了他，也看不出他带来了炸弹。

他决定双手抱住定时炸弹向船体游去。但刚刚收起双腿离开沙面往上一跳，身后的海水便被什么东面给翻搅起来。他回头一看，只见身后跟着一条半张着嘴巴的梭子鱼，很快就要撞在他身上了。他无心与它周旋，迅速往游艇龙骨中部直接游去。

离船身很近时，磁性定时炸弹产生了一股很大的拉力。邦德几乎是被它拖着往前游完最后这几英尺。他费了很大劲才避免了炸弹直接碰在船壳上发出碰撞声。他选好位置把它贴上以后，又纵身向下一沉。因为身上的负重减轻了，他不得不用劲划游才将背上压缩空气筒所产生的浮力平衡好。

他正打算游过那对推进器，在那堆乱石遮蔽处去歇歇脚，一场混战出现在他身后。

一群大梭子鱼，中间还有好几条鲨鱼，突然在水里发起疯来，象一群歇斯底里的野狗。它们翻滚腾跃，把海水搅得一股一股地直往上翻，一个又一个的浪头涌过来，将他推出了好几码远。他很明白，要是那群梭子鱼冲过来，马上就会撕破他身上的蛙人服，自己也会被他们饱餐一顿。

邦德马上想起了美国海军部曾作过的防鲨鱼试验。只有那种防护剂才能对付眼前情况。遗憾的是他手中没有这种东西。看样子，他的生命只有几分钟了。

他顺着船壳拼命地往前游动。在那群发了疯的食人鱼面前，他手上的鱼叉和玩具没有两样，一点也避免不了他的厄运。

他游到推进器向前伸出的两个大铜镙杆前，伸手抓起一个，停下来喘了口粗气。他紧紧咬住牙关，瞪着眼看着沸腾般的海水。鱼群冲过来了，一条

梭子鱼游到他面前，嘴巴大张，嘴里有个东西棕色发亮。只见它大嘴一闭，便把那东西吞到肚子里。然后，摇着尾巴转过身又去争食。邦德不明白光线为什么这么暗。他抬头往上一望，只见银白色的水面已变成了一片深红，令人毛骨悚然。

翻腾的海水把一些条条带带的东西冲到他旁边。他用鱼叉枪捞过一根，放在眼罩前一看，心里顿时什么都明白了。

深红的海水是被血浆染红的；那些条条带带的东西都是些臭哄哄的动物内脏。而这一切都是上面有人故意倒在海水里的。

第二十章　落入魔掌

邦德心里的一个疑团被解开了。这些梭子鱼和鲨鱼之所以在小岛周围集中，主要是因为他们每天都能在这里吃到一顿血污残物的美餐。以前那三个企图登上小岛的探险者就是象这样被它们咬得稀烂，只剩下一副骨架，被海水给涌回了出发地。

比格真可谓老奸巨滑。他驯化了这些凶残的恶鱼，把它们变成了他杀人的工具。这真是一种绝妙的发明创造，很有想象力，技术上又绝对可靠，而且干起来毫不用劲。

邦德刚想到这里，忽觉得什么东面扯了他肩头一把。他扭过头一看，只见一条重约二十磅的梭子鱼已从身边逃走，嘴巴上挂着一片橡胶皮和他身上的一块肉。他一松手，离开铜镙杆，朝那堆乱石慌忙冲去。此时他已顾不上肩上的伤痛。一想到自己身上那块肉这时就夹在那条鱼嘴一百多颗锯齿样的牙缝中间，他肚子里便一阵难受，脖子、脸上也都抽搐起来。

他已想冲到离头顶还有二十英尺的水面上去，却在那堆石块中发现一个宽宽的裂缝，边上还有一个大石头。他急忙游去，刚刚在石头后面躲起来，那条张着血盆大口的梭子鱼又冲向他。他急忙举起鱼叉枪，来不及瞄准就对着它抠动了枪机。倒钩鱼叉带着橡皮带子嗖的一声飞了出去，正好钉在了梭鱼张开的上颚中间，倒钩起码有一半钉了进去。

梭子鱼被攻击，猛然停了下来。邦德发现只有三英尺它就要撞在自己身上了，不由吓出了一身冷汗。大鱼停在他面前，左右摇摆，想闭上嘴，但那只倒钩已陷入它的上颚，怎么也闭不上。最后，梭子鱼把长长的头使劲一甩，朝一边逃走了。邦德只好松了手。长长的橡皮带连着枪，被梭子鱼拖走，消失在远处。邦德想，不等它跑出一百码远，其它的梭子鱼就会扑上去，把它撕成碎片吞到肚子里。

邦德暗自庆幸这条受伤的梭子鱼转移了群鱼的注意力。但他发现周围的海水已被他肩膀上流出来的鲜血染红了。没有几秒钟，那群鱼就会闻到腥气再掉转过来。那时后果就不堪设想了。他围着大石转了转，想找了个踩脚的地方，顺着它浮到水面上去，先找个石缝躲一躲，然后再想到的好办法。

就在这时，他发现了在石头后面有一个隐蔽的地洞。

这简直就是通入小岛底部的一个通道。由于要赶紧逃命，他不敢从从容容、不慌不忙地走进去，只好弯下身子，一口气游过去，一直游到洞里几码远的地方，才敢停下来。

他站直身子，站在软软的沙板上，打开电筒。他想，即使鲨鱼也跟着他到洞里，但洞里的水下空间不大，鲨鱼那张上大下小的嘴巴在这里不能发挥作用。再说，它们也害怕在乱石中横冲直撞，划破鱼身。要是鱼卡在了石缝中，他用匕首就能对付它们。

邦德用手电光照了照洞顶和四壁。很显然，这是一个人工凿成的地窖。他猜，在小岛中间某个地方肯定有地窖的出口。这是海盗摩根的杰作。

邦德仿佛看见当年摩根手舞皮鞭，监督那些黑奴苦力的情景。黑奴们一镐一镐地挖，凿下一块块的碎石。不久，只听到一声轰响，突然石壁裂开了个大口，哗哗的海水涌了进来。那些苦力们嘴里被海水呛着，不停地挥舞着手脚想逃回去，可没等他们跑上几步就被汹涌而来的海水给吞没了，一个个地窖的见证人就这样在大海之中永远消失了。

洞门口那块大石头原来肯定是用来封洞的，邦德猜想。沙克贝失踪的那个渔民六个月前也到这里来过，偶然发现这个巨石。它可能是被台风刮起的巨浪推开的。接着，他进到洞里，发现了洞内的财宝。但是他得有人帮忙。他可能想去找个白人，但又怕他们会骗他，于是决定去找哈莱姆黑人伙计们，想在那里组织一支装备整齐的打捞队。为了将那些宝物藏好，多少黑人兄弟们曾为此而丧身，现在，把它们归还给黑人，这是理所当然的。

邦德站在洞里，好象看见了大个比格的打手们把那个说出财宝秘密的黑人击昏，又在他身上捆上石头，沉入了哈莱姆河。溅起的水花把这个秘密永远地盖住了。大个比格独占了当年摩根藏匿的财富。

他刚想到这里，地窖里突然响起隆隆的鼓声。

当他摆脱那条大鱼的追逐，跑进地窖里来时，他曾听到水中有微小的嗡嗡声，但他当时以为那是海水拍打小岛基脚时发出的声音，并没有再往深处细想。

但是现在，他可以清楚地分辨出这是种击鼓声，而且有很明显的节奏感。鼓声很沉闷，象是什么东西把它罩住了传不出去似的，他自己也好象就在这种铜鼓肚子里，边海水也被鼓声震动得抖动起来。他想，现在敲鼓可能就两个目的。一是把岛上周围的鲨鱼、梭子鱼鼓动得兴奋起来，吸引它们过来聚在一起，让贸然闯到这里来的人丧身鱼嘴。夸勒尔给他讲过，渔民们在晚上捕鱼时，喜欢用船桨敲打独木舟的边，勾引鱼过来。现在听到的鼓声肯定也有这个目的。同时，这种鼓声又是伏都教的一种巫术，警告岸上听到它的人们，第二天会看见一具残缺不全的尸体被海水冲打到岸上。

邦德想，这肯定是大个比格耍的花招，是那个很与众不同的脑袋瓜里闪现出来的奇异火花。

对于自己现在的处境，邦德心中很清楚。鼓声警千岛上的人，有人想在这里冒险。斯特兰韦斯和夸勒尔听到这鼓声会想什么呢？他们只有坐在那里抓耳挠腮，一点搭救的办法也想不出来。邦德曾给他们讲过，鼓声可能只是种迷惑，他们千万不可随便行动，只有“大剪刀号”起锚返航后没有爆炸才说明他失败了。那时，他们可以在公海上截住“大剪刀”。邦德告诉过斯特兰韦斯船上什么地方可能藏有金币。

现在，敌人虽已知道了有人挨近小岛，但他们不会知道是谁，更不会想到是他邦德。他们以为他早死掉了。邦德想，只要能搭救出宝石姑娘，让她不被那只黑船带走，他就应该想尽一切办法，坚持下来。

他看了看表，时间过了半小时。可他觉得自己好象孤零零地一个人在这危险的海底探险了整整一周。

他摸了摸腰上的贝雷塔手枪。海水已从肩上的裂口处灌了进来，他担心，海水已把贝雷塔枪毁了。

鼓声越来越响。他打开电筒，借着铅笔芯粗的一束光向前移动。

走了约十码左右，前面有了一点微光，他关上电筒，轻手轻脚地走向亮光处，脚下的沙板开始变陡，倾斜着升高向上。许多小鱼出现在他周围，而且越往前走越多。邦德想，它们一定是朝着这里的光亮游来。他看到石缝中间躲着一只螃蟹，几只脚伸了出来。一块石头平坦坦地贴着一条幼小的章鱼。

他已隐隐约约看到了地窖的尽头，再往前，有个宽绰的亮晃晃的水池，白色的沙质池底就象是有光照射一样，又清楚又亮堂。鼓声越来越响，他停下步子躲在阴影处往上看，发现自己的头离水面只有几英寸了。水池被上面

的灯光照得发亮。

他踌躇了一下。要是水池边上有人，他只要再往前走几步，就会在他们的眼皮底下暴露。他站在原地，心里很矛盾，究竟再往前走还是……。突然，他心里一惊，只见海水已被她伤口流出的血染红了好大一团，从洞口一直拖到身边。刚才已把伤口的事给忘了。现在他显然感到一阵巨痛。他试着活动一下手臂，立刻让他感到撕裂般的痛楚。背上的空气筒还在咕咕地往上冒气泡，不过他想，在这阴影里，人们不太容易发现这气泡。

邦德无论如何没有想到，就是再往水下退几英寸，他的命运也无法改变了。只听头顶上“扑通”一声，两个大汉同时跳进水里，向他扑来。他们什么也没穿，只是头上戴了一副玻璃面罩，每人左手都握着一把匕首。

邦德想伸手去抽皮带上的短刀，但太晚了。没等他的手握住刀柄，来人紧紧扭住他的两只手臂，往上拽动。

再作反抗是徒劳的，他任随两个大汉把他拉出海水到了沙地。他还没站稳，只听唰的一声，两个大汉扯开了他的蛙人服拉链，摘下他的头盔，还扯下了套在腋下的手枪套。黑糊糊的蛙人服在脚旁堆成一堆，他象是条被剥了皮的蛇，一丝不挂地站在那里，只是大腿上还套着一条游泳裤。从伤口渗出来的鲜血不停地顺着身子往下流。

头盔被摘下来后，轰隆隆的鼓声几乎震破了邦德的耳膜。他身上的每根神经几乎都被它摇撼起来，鼓点切分音似的节奏一下接着一下直冲着他的心窝，血管好象都要爆裂开来。他想，这么大的鼓声可以把全牙买加的人从梦中震醒。身边一个大汉把他拉转过身。他定眼一看，奇特景象立刻让他忘掉了一切，呆呆地注视着。

一张铺有绿色台面呢布的牌桌放在前面不远处。上面堆了些乱七八糟的纸片。比格坐在桌后面的折叠椅上，手里拿着一支钢笔，两眼盯着邦德，一点也不感到惊讶。他身上穿了一件剪裁十分合体的鹿毛色西服，里面是一件白衬衫，脖子上系了一根黑色丝质领带。宽宽的下巴压在左手上。他看邦德的目光就象是看到某个职员跑进了他的办公室，要求增加薪水一样。他一脸彬彬有礼的神情，但内心却感到厌烦不堪。

离他几步远的一个大石头上放有一幅萨默迪大王的肖像画。画上的萨默迪戴着圆顶硬礼帽，凶神恶煞地瞪着邦德。

比格从左手上抬起下巴，一对大金鱼眼睛把邦德从头到脚审视一阵。

“早上好，詹姆士·邦德先生。”他终于开口说话，干巴巴的声音穿过渐渐弱下去的鼓声传进邦德的耳膜。“你不远万里飞到这里来抓一只蜘蛛，或者，来捉一条饵鱼，的确辛苦啊。可惜你在礁石后面留下了的水泡太多了。”

邦德明白了，是刚才在水中与章鱼的那场搏斗暴露了自己。他移开目光，不看比格，而是机械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

这是个象教堂一样大的石窖，石窖的一半被清澈透亮的水池所占，他就是从那水池里被拖上来的。水池边缘的水微微呈蓝绿色，沙地上有一条一条的皱折。其他地方很平坦。再向前是平滑的石板，灰白色的石笋在几个地方冒了出来。

比格身后不远，是一条陡峭的石梯，弯曲向上一直通往石窖拱形的天顶。短短的钟乳石悬吊在天顶上，一滴滴的水珠顺着石乳头滴进水池。石板上伸出的石笋上也有一些水珠滴下来。

几个彪形大汉的黑人站在比格左边。他们转着眼珠子，正龇牙咧嘴，得

意地冷笑。这几个人都光着身子，石窖四面十几盏弧光灯的强光照在他们的胸膛上，反射出金晃晃的光亮。

在他们脚下堆着一堆腐木和一个锈迹斑斑的大铁圈。发了霉的皮带和扯得稀烂的粗帆布也混杂在其间。但最让邦德惊奇的是那里散落着一大堆金币，他们的脚几乎都被淹没在金币中。

一排又一排浅底木盘堆在他们旁边。每个盘里装着一半金币。一个黑大汉站在石梯下，看样子刚才正想上石梯。他手里端着一个盘子，排成四列的金币放在上面，那个样子好象是要端着它叫卖。

左边，两个黑人站在一口大坩锅边。三盏咝咝地吐着火苗的灯把锅底喷得通红。两个黑人每人手握一把漏勺，一些金子沾在勺边上；在他们旁边堆着一大堆各式各样的黄金器皿，其中有金盘子、金祭坛、金饮具、金十字架和大小各异的金锭。一排金属冷却盘靠墙边摆着，盘子边上反射着金光。一只空盘和一把长柄勺放在坩锅边上，勺柄上缠有几圈布条。

离比格不远的石板上还蹲着一个黑人，一只手抓住一把小刀，另一只手握住一个镶有宝石的高脚金杯。他脚边上有一只铁盘，里面装满了红、绿、蓝各色宝石，在弧光灯的照射下，灿烂夺目。

石窖里很暖和，一丝风也没有。但邦德还是打了个寒颤。眼前一切太让他惊奇了：炫目的弧光灯、渗出汗珠的古铜色胸膛、亮晃晃的金子、彩虹般的宝石盘和蓝绿色的水池。所有这一切，好象神话中的情景。任何人看了摩根这个宝库中演出的芭蕾舞，都会被它惊得发呆，直打哆嗦。

邦德打量着张牌桌子，又看着那张能起死回生的宽脸。他既敬畏又崇敬地盯着比格。

“把鼓停下来。”比格说道。一个黑大汉从那堆金币中向前跨两步，脚下马上响起了哗哗的金属碰撞声。一手提式唱机放在石板上，旁边是一只大功率放大器。那黑人走到唱机前，咔嗒一声，石窑里立即安静下来。

“继续干活，”比格又说了一句。话音刚落，一切又恢复平常就象是一枚硬币投进了自动售货机的口。漏勺又在坩锅里搅动起来。黑人捧起一把又一把的金币，把它们装进箱子。撬宝石的那把小刀又在高脚酒杯上钻动起来。那个黑人端着盘子开始沿着石梯往上走。邦德站在原地纹丝不动，肩膀上的血和着身上的汗往下不停地滴淌。

比格埋下头，在一张纸上用笔记了点什么。邦德猜测那是一串数字。

邦德略略扭动一下身子，但马上就感到腰杆被一把匕首轻轻一顶。比格放下笔，慢慢地把脚伸到地上，起身离开方桌。

“你过来，坐这里，”他对邦德身边一个大汉说道。黑人大汉立即绕过桌子坐在比格刚才起身的椅子上，伸手抓起笔，在纸上写起来。“把他带上来。”比格说完，转身走上了石梯。

邦德感到又有什么在他腰上一戳。他从被撕破堆在地上的黑色蛙人服中抬起脚来，跟在比格后面缓缓沿着石梯拾阶而上。没有人抬起头来。就是比格不在现场监督，也不会有任何黑人敢消极怠工，也没有任何人敢将一块宝石或者金币藏到口里。在石窖中，萨墨迪大王的阴魂还在回荡。

刚刚从洞中出去的只是萨默迪的还魂尸一大个比格。

第二十一章　魔鬼的呓语

他们沿着石梯缓缓地拾阶而上，穿过一道靠岩顶的小门，然后停在岩洞中一个宽绰的拐角口。一盘盘满装金币的木盘靠墙立着，一个手提电石灯的黑人正把这些金币盘放入鱼缸之中。

就在他们驻足而立之时，有两个黑人走下来，捧起放着金币的鱼缸，沿原路走回去。

邦德估计，这些鱼缸搬上峭崖顶上之后，会有人将泥沙水草倒进去，放进毒鱼，然后便开始它们一环接一环的运输，从这个世人不知的峭崖，渗透进车水马龙的繁华的美国都市。

邦德发现，在一些还没有搬走的鱼缸里，有一块块金锭或一团团宝石，他心中暗自估计，这里的金银珠宝的价值可能有四百万英镑之多。

大个比格两眼盯着石地，稍稍停留一阵，克制着他那低沉的喘息声，接着，他又向上走去。

往上走了大约二十节石阶，面前又出现了一个拐口，它比以前那个拐口小，但却有一道门。有一根崭新的锁链在门上。门是用铁板做的，斑斑锈痕隐约可见。

大个比格在门前停下步子，刚才还在他身后的邦德此时和他并排站在一起。

邦德脑子里突然闪过逃跑的念头，但身后那个黑人打手好象是懂得了他的心思，将他推向一边，靠壁而立，与比格离得远远的。邦德心中十分明白，他必须活着见到宝石姑娘。无论如何不能让她上了游艇。所有这些人中，只有他知道，此时强酸液正慢慢地腐蚀着炸弹延时引信的铜丝。游艇肯定要葬身大海。

通道里一股股凉风直往里灌，把邦德身上的汗水渐渐吹干。他不理会顶在他腰间的匕首，用右手捂住自己肩上的伤口。血滴已经凝固变硬，整个手臂已经麻木。但是伤口还是隐隐作痛。

这时，大个比格开口说道：“邦德先生，这种冷风，”他指了指往上的道口，“在牙买加叫‘阴风’。”邦德耸了耸右肩，屏了口气。

大个比格转到铁门，从衣袋掏出阴匙打开门，一行人又向前走去。

这间屋子很宽敞，边上有一道又细又长的过道，墙上隔不了多远就吊着一副镣铐。在屋子对面尽头的石顶上，吊着一盏防风灯。一个包在毯子里人一动不动地躺在灯下。屋子里还有一盏防风灯，刚好挂在刚进屋的几个人的头顶上方。整个屋子里空空荡荡，只能闻到岩石的潮味，感觉得到原始刑罚的威胁与死亡的气息。

“宝石。”大个比格轻轻叫了一声。

邦德的心顿时怦怦乱跳，不由自主地向前跨了几步，但手臂立即被身后一只大手抓住。

“安静点，白佬，”他身后的打手大叫一声，拧过邦德的手腕往上直提，已经超过了肩胛骨。剧痛之中，邦德抬腿猛地向后踢去，脚后跟正好踢中打手的胫骨，而他自己的手臂也几乎被拧断。

大个比格转过身来，手按住了他那支小手枪。

“放开他，”比格冷静地对打手说道。“如果你肚皮上还想再有一个肚脐，邦德先生，我可以让你满意。我这支枪里有六颗子弹呢。”

邦德猛地冲到大个比格身边。宝石已经将身上的毛毯掀开，站了起来。一看见邦德，她伸出双臂，不顾一切地向他跑过来。

“詹姆士，”她哽咽地呼唤，“詹姆士。”宝石姑娘几乎摔倒在邦德的脚下。两人的手紧紧地握在一起。

“给我拿些绳子来，”站在门口的比格命令道。

“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宝石，”虽然邦德很明白他们的处境险恶，但仍然轻柔地安慰道，“一切都会好的。我不是来了吗？”

邦德扶起宝石，仔细打量着她。只见她脸色苍白，头发蓬乱，额上有一道伤痕，眼睛四周有一道晕圈。她带着一种深深忧郁的神情，脸庞上有几道泪痕。她身上一丝梳理妆扮过的痕迹都没有，上身穿着一件白色夏布外套，脚上穿着一双凉鞋，看起来是那么的憔悴。“那些狗杂种把你折磨惨了吧？”邦德急切地问，紧紧地把她搂在怀中。宝石用手搂住邦德的脖子，将脸深埋在他胸前。

两人搂抱片刻，宝石抽出身来，发现自己手上沾满鲜血。“你在流血，”她满脸吃惊。“怎么回事？”

她轻轻推着他半转过身，看到了他肩上和顺肩而下的暗红色血迹。“呵，亲爱的，怎么了？”

突然她又悲痛无望地啜泣起来，因为她意识到他们还是那么孤独无望。

“把他们绑起来，”大个比格下命令了。“就绑在灯下面。我还有几件事情要和他们谈一谈。”

黑人打手走上前来。邦德猛一转身。他在思考是否可以拼斗一次？黑人手中只有一条绳索，大个比格眼睛看着他们，但已站到一旁，手枪对着地面。看来答案至少现在是否定的。

“你不能这样做，比格先生，”邦德斩钉截铁回答道。他目光逼视着比格，脑子里却想着宝石姑娘。

黑人打手到了面前，邦德几乎一点反抗都没有就让双手被捆在背后。绳扣扎得牢牢实实，毫无挣脱的可能。绳子深深地勒进邦德的皮肉。他对宝石笑笑，眼睛半闭上。捆他不过是为了虚张声势，吓唬吓唬而已。现在他心里想着：为了宝石，他一定要活下去。打手又将他拴回到铁门边上。

“到这儿来，”大个比格指指他旁边的一副镣铐。

黑人打手出其不意地用双脚猛地一扫邦德的腿，邦德身子一斜猝然摔倒，伤肩又撞在地上。黑人拖着捆住邦德的绳子，把他拉到镣铐跟前，先把绳索从镣铐环上穿过，又用这段绳索把邦德的两只脚踝紧紧捆起来，用匕首将多余的绳索割断，然后又向宝石走去。邦德向前伸着两脚，坐在石地上，身后的两只胳膊被绳索向上牵曳绑起，右肩上的伤口已再次裂开，鲜血一滴滴往下直淌。如果不是靠求生复仇的意识支撑着，他早痛昏厥过去。

宝石已被绑住，被拖来同他相对而坐。两人的脚只有一码之远。

等打手绑定二人，大个比格看了一眼手表。“你走吧，”他对打手命令道。等打手走出后，比格推开铁门，倚门而立。

邦德和宝石四目相对。一声不吭。大个比格的眼睛也在盯着地上的这一对青年男女。

沉默良久，比格叫了一声邦德。邦德抬起头来，发现在电石灯下，那颗硕大浑圆的灰色脑袋看起来和一个精灵差不多，那双金黄色的的眼睛好象熠熠燃烧的两团黄火，庞大的身躯被暗影包围着，整个人好似从地心钻出来的

凶神。邦德不得不给自己壮胆，提醒自己，这个庞然大物也有他的心跳呼吸，他的灰色皮肤上也有汗水流淌，他也是个人，虽然他身躯粗大头脑超凡出众，但他毕竟也是人。

比格又张开他厚大的嘴唇，两排雪白的大板牙露了出来。

“在所有和我作对的人当中，你实在是一个佼佼者，”大个比格说道。他声音平稳单调，好象每一个词都在斟酌。“你已经杀死了我的四个助手，使我手下的人觉得简直不可思议。现在该是算帐的时候了。至于这位姑娘，”他两眼仍盯着邦德，“她是我在贫民窟里发现的。我本来想把她培养成我的得力助手，但她背叛了我，使我一向完美无缺的计划出现了闪失。我正在想，当天神或我追随者们所相信的萨默迪大王把你推上祭坛，准备用刀斧砍下你的头颅的时候，应该怎样给她选拔一种恰当的死亡方式。”

比格停下来，微微分开两片嘴唇，接着邦德又看到两排白牙连在一起，把下一句话吐出来。

“最后我认为，应该成全你们，让你们俩死在一起，而且应该以一种非常特殊的方式去死。”比格看看表，“还有两个半小时，也就是六点钟，送你们一起上天，”稍停，他又补充道，“整个过程只用几分钟就行。”

“即使就在那几分钟内，”邦德毫不害怕，“我也珍视我的生命。”

“在黑人解放的过程中，”大个比格的语调听起来更象相互交流，而不是审讯，“伟大的黑人运动员、伟大的音乐家、作家、医生和科学家已经涌现。因而，和别的民族的发展一样，在适当的时机，名垂青史的黑种人也将各个领域出现。”他顿了顿，看了邦德一眼。“你很不幸，邦德先生，还有这位姑娘，你们遇到了堪称第一流的伟大黑人罪犯。我之所以用了这个很通俗的词是因为你们就是这么称呼我。但事实上，我认为我这个人具有充分的心智能力，能制定我自己的法律，而不愿意被动地接受只适合最下层的人生活法律。无疑你曾经读过特罗的《战争与和平时期民众的本能》这本书，邦德先生。这么说吧，从天性与倾向上来讲，我是一头狼，因此生活的法则就是狼的法则。所以，本性接近羊群的人们把我这样的人叫作‘罪犯’是不足为奇的了。”

“但我有必要提醒你这一点，邦德先生，”稍稍停顿之后比格又说道。“虽燃我孤身一人要与上百上千万头羊作斗争，但我毕境活下来，而且还在不断地追求成功，我曾经向你提到过，我获得成功的原因除了现代技术的武装外，更重要是因为我能忍受无穷无尽的痛苦。当然，我所指的痛苦并不是辛劳或者生活的沉闷单调，而是艺术家过于敏感的气质，一种追求完美的痛苦。我后来发现，邦德先生，只要一个人决心献身于这个目标，同时，只要他在本质上是完全具备了狼的习性，要战胜众多的羊群也不是不可能的。”

“我可以举个例子，向你表明我是怎样思索的。而这个例子就是我决定怎样处死你们两人。我从恩主亨利·摩根爵士那里学到了这种方式，而我又对它进行了一番修正，以符合现代生活。这种方式的旧名称为‘平船牵引’。”

“你说下去，”邦德冷冷地说道。他没有去看宝石姑娘的表情。

“我们的游艇甲板上有一种拖曳鲨鱼或别的大鱼的浮锚，”大个比格的神情和一个外科医生在向他的学生描述一次精妙的手术差不多，“你知道，这是一种很大的鱼雷形装置，用来悬托住水下的鱼网。在战争时期，只要在浮锚上装上切割装置，便可用来切断系留水雷线。”

“我的计划是，”大个比格十分随便地说道，“把你们俩捆在一起，系

在浮锚上，然后再开动游艇，直到鲨鱼把你们完全吃掉为止。”

他关住了嘴，看看邦德，又看看宝石，宝石惊恐地睁大双眼盯住邦德，而邦德的眼前依然一片茫然，他感到自己应当说出埋在心底的那段话，以打打比格嚣张的气焰。

“你是个自大狂，”邦德说道，“有一天，你也可怕地暴死。要是你杀了我们，你的死也不远了。我已经把一切安排好了。你很快就会癫狂发疯，你将会尝到这桩谋杀给你带来的厄运。”

邦德一边说话，脑子一边算着即将到来的时辰。大个比格的死期已经渐渐临近。强酸正静静地蚀掉炸弹引信的铜丝，比格和他们的帮凶们离他们的坟墓不远了。可是，当这个时辰到来时，他和宝石还能活着看到吗？邦德脸上汗如雨下，滴在他的胸前。他转脸向宝石笑了笑。室石直视着邦德的眼睛，目光有些慌乱。

突然，她神经质地大叫一声，邦德的心一阵紧缩。

“我不知道，”她哭喊道，“我什么也看不出来！只能看到死亡，就在眼前。都要死了……”

“宝石！”邦德大吼一声。他担心宝石的直觉和预感会让大个比格产生警觉。“你别瞎说！”

他的声音含有一丝愤怒和绝望。

她的目光逐渐清晰，茫然不解地望着邦德。

大个比格又开口说道。

“我不会癫狂发疯的，邦德先生，”他的声音十分平静，“你所安排的一切对我都不会产生任何影响。你今天死在大海之中，没有任何证据留下。你们被游艇拖着，直到鲨鱼把你们吃得精光。人们只会认为你们是死于鲨鱼之口。这就是我的意图的奥妙所在。你可能也知道，在伏都教的教义中，鲨鱼和梭鱼都有其独特的作用。它们应该有它们的圣餐，萨默迪则会满足它们的心愿。我的追随者们深深信奉这一点。我希望这种食人鱼的试验能一直做下去。由于只有当水中有了血腥味时，这些鱼才会发动攻击。因此，我先将你们的身体从珊瑚群上拖过，磨出来的血将会在水中漂散，召来食人鱼。我相信，你们会在礁石上被磨得鲜血长流，血肉模糊。等下了水，我的理论是不是可靠就可以得到检验了。”

大个比格的手伸背后，拉开了铁门。

“现在我要离开你们了，”他说道，“我要为你们的这种杰出的死亡方式作一些安排。你们的死是罪有应得的，而且任何痕迹都不会留下来。同时，你们的死也能使我的追随者更加坚定信心。而你们的身体正好用来作对鱼类习性的科学研究。”

“詹姆士·邦德先生，这就是我所说的艺术家追求完美的痛苦。”他最后又补了一句。

他站在门口，看着默不作声的邦德和宝石。

“再说一句，祝你们俩晚安！”

第二十二章　生死搏击

天还没亮，两名打手便推门而入。捆着邦德和宝石的绳索被刀割断了。他们被拖着走上石阶，来到石窟外，走到岛上稀疏的树林中。邦德仰面一个深呼吸，凉丝丝的空气浸润心肺。透过林隙向东望去，他看到一颗颗星星已变得苍白，晨曦的光亮隐约出现在天边。蟋蟀已停止鸣叫，岛上的小鸟正发出黎明的第一声啼鸣。

他估计，现在大约是早上五点半钟。

他们在林中站了好几分钟。许多黑人手提巴拿马草编的口袋，从他们身边忙走过，一路都在愉快地低声交谈。林中的八、九间草屋顶上小屋大大敞开着。黑人们三三两两地走到邦德和宝石右方的峭崖，在岩石背后消失了。没有一个人掉头回来。这是在撤离。整个岛上的防卫都撤消了。

邦德裸露的肩头往宝石身上靠了靠。她倚过来紧紧地贴住了他的身子。从密闭的岩洞出来，邦德身上冷得直打哆嗦。不过，好歹有了动静，这总比长长地关闭在石洞中让人舒服一些。

两人都知道前面等待他们的是什么。这是一场生死攸关的拼搏。

昨晚大个比格离开之后，邦德抓紧时间偷偷地告诉宝石，他已在大剪刀号游艇的舷侧安放了水下爆破弹，爆炸时间是早上六点过几分，并把早上决定生死的诸种因素向她一一讲明。

首先，邦德和宝石的成功取决于大个比格讲求精确和效率的癖性。大剪刀号必须按原定的计划早上六点钟准时启航。

而且海上不能有雾，不能影响游艇的既定航程，否则，大个比格就会推迟启航的时间。要是邦德和宝石被押上了游艇，他们也会和大个比格同归于尽。

如果游艇准时启航，他们会被拖在艇身的哪一边？离它的距离会有多远？邦德估计被拖在左边。浮锚缆总长有五十码，他们很可能会被拖在浮锚之后的二十至三十码之间。

按照大个比格的计划，那么大剪刀号在转到航路前，会拖着他们在暗礁群中行驶五十码左右，航速可能只有三海里。开上航道后，就可能增加到十至二十海里。他们的身子会被拖得东倒西歪，不停地翻滚，等游艇开出礁群，加快速度，浮锚便会因水阻增大而紧绷绷的。一想到他们的身体会从象刀刃一样利害的珊瑚礁和石礁上划过，他们后背大腿会被割成片片碎肉时，邦德不禁颤抖了一下。

一出暗礁群，他们就会为两大块血淋淋的鱼饵。没有几分钟，便会成为扑上来的鲨鱼和梭鱼的腹中之物。

那时候，大个比格会舒适地坐在游艇尾台上，观赏目睹这惨忍的一幕，说不定他还会戴上一副眼镜，计数这残忍情景的时间，看着活鱼饵越来越小，最后，大鱼把染血的绳索也吃下去。

一切都消失在大海之中。

然后，比格的手下将把浮锚重新收上甲板，游艇乘风破浪向遥远的佛罗里达群岛的塞布尔角半岛驶去，在灿烂的阳光沐浴下进入彼得斯堡港口。

如果他们在海水中被拖曳时艇边下炸弹发生爆炸，是否会伤及到五十码开外的他们？爆炸波的冲击他们能否能承受得住？也许不会致命。爆炸力主要作用在艇身上，礁石群反而会蔽护他们。

但邦德此时只有希望和猜测。

重要的是，在炸弹爆炸之时他们必须还活着。在痛苦地被拖曳之时，他们必须要千万百计保住性命。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们被怎样捆绑起来。大个比格想让他们活着下水，对死去的鱼饵他毫无兴趣。

但即使他们还活着，鲨鱼已从后面扑上来了，邦德只有横下一条心，先淹死宝石。他会尽力将宝石扳到自己身下，紧压在水中，然后，他再拼命将她已停止呼吸的身子翻转过来，压在自己身上，将宝石窒息的过程重复一遍。

大个比格为他们安排的结局让世人难以置信，每一个细节，每一个场景都象噩梦般的恐怖。但邦德很清楚，只要还有一口气，他便要为生存而战。大个比格和他手下的人最终难免一死，但他却有一线希望，也许他和宝石不至于葬身鱼腹，除非炸弹失灵。但这是不可能的。

邦德的脑海里又掠过了他们被带出石窟前他和宝石所谈起的种种可能和计划。他让宝石和他分享所有的希望，但有关他的担忧和恐惧没有吐露一个字。当时她坐在他的对面，疲惫的蓝眼睛凝视着邦德，那么柔顺，信任，对他充满希望和爱恋，他的每一句话对她都是一种安慰。

“别替我担心，亲爱的，”当打手们走近时她说道。“和你再度相聚我感到非常幸福。我心里觉得已经满足。即使死，我也死而无憾了。你还爱我吗？”

“我爱你，”邦德说道，“为了我们的爱情，我们一定要活下去。”

“快走！”一个打手大叫一声。

此刻，天色已渐渐亮了。邦德听到柴油机的轰响声从峭壁下传来。海上吹过来一缕微风，而在游艇停泊的背风处，海水明丽清爽，象一面铜镜一般。

大个比格手提着一个生意人的小皮箱走了过来。他打量了四周，踊里因爬坡而气喘吁吁。他既没看邦德、宝石，也没有看提着左轮手枪以及站在他们身边的两个打手，而是抬头看着天空。突然他清晰地大声地向刚跳出海面的一轮红日说道：“感谢你，亨利·摩根爵士。你的财宝会有好的归宿。保佑我们一路顺风吧。”

两名打手惊惶地站在一边。

“该是‘一路阴风’，”邦德讥讽地说了一声。

大个比格的目光盯住邦德。“都搬走了？”他问打手。

“搬走了，老板，”一名打手答道。

“把他们带走，”比格命令道。

五个人一齐来到峭崖的边缘，开始踏着陡直的石梯下去。两名打手一前一后夹着邦德和宝石，比格走在最后。

装饰华丽的游艇此时正发出沉稳的低鸣，一缕蓝色的烟雾从游艇尾部的排气管冒出。两个黑人站在码头上的牵引绳边。艇长和领航员站在流线型灰色艇桥上。除了这几个人外，甲板上还有三个黑人。鱼缸占据了甲板上所有的空间，只留出了一块摆椅子的地方。一面的美国星条旗挂在艇杆上，纹丝不动。

离艇约几码远，就是浸在水中的水雷形浮锚，长约六英尺，与堆积于艇尾的缆绳相连，在黎明的晨光中现出海蓝色的光彩。邦德此时距离游艇起码有五十码。朝下看去，海水宛如水晶一般清澈透明，四周也没有鱼群的动静。

海上一丝风也没有。邦德能望见掩在林中的“爱神木大厦”的楼顶，但是下面的游艇、码头、还有峭崖小道尚还处于阴影之中。他不知道这里的情

景。用夜视镜能否看见？要是能够的话，不知斯特兰韦斯会有些什么想法呢？

大个比格站在码头上，监督他的打手将邦德和宝石绑在一起。“把她的衣服脱掉，”他命令跟在宝石身后的打手。

邦德心里一惊。目光扫过比格的手表，见此时是六点差十分。他把想说的话咽了回去。时间已经不能再拖下去了。

“把她的衣服扔到甲板上，”大个比格又命令道。“撕些布条下来把他的肩头缠好。我不想让水里现在就出现血腥味。”

打手用刀割开宝石的衣服。不久，她便已浑身赤裸，脸色苍白。她低垂下头，满头黑发垂下来掩在她脸上。不一会儿，邦德的伤肩上缠上了从她裙子上割下的布条。

“你们这些畜生，必将不得好死！”邦德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话。在比格的命令下，打手松开两人的胳膊，扭转过他们的身子，使他们面对面贴在一起，彼此抱住对方的腰部，然后用绳子重新把他们紧紧地捆缠在了一起。

邦德感觉到自己的胸部正紧贴宝石姑娘柔软光洁的乳房，她的头紧靠着邦德的右肩。

“我没想到会是这样。”她颤抖着小声对邦德说。

邦德没有回答。他正在算时间，对她紧贴自己的赤裸身子并没怎么在意。

码头上有一堆绳索与浮锚相连。打手把绳索的一端捆在两人腋下，在他们的身体中间打了死结。每一道绳索都缠得很仔细牢固，想挣脱是不可能的。然后，绳索从码头垂下，沿着岸边的浅水，一直延伸到浮锚的底部。

邦德仍在算时间，他已数过了五分钟。

大个比格朝他们最后看了一眼。

“不要绑他们的腿。”他说道。“他们一挣扎就会把鲨鱼的胃口挑起来。”他从码头走到了游艇甲板上。

两名打手也跟着他上了游艇。螺旋开始转动，刚才还是平静的水面，被打乱了，大剪刀号慢慢地驶离码头。

大个比格坐在甲板上的椅子里，两眼盯着站在码头上的邦德和宝石。他静静地注视着，既没有说话，也没有做任何手势动作。大剪刀号向暗礁群驶去。邦德看到了系在艇边的绳缆牵着浮锚开始在水上掠动，前面是游艇后的尾波。

两人身边的那堆绳卷已经拉住了最后一圈。

“当心！”邦德大叫一声，紧紧抱住姑娘。

绷紧的绳索猛地拽动，几乎拉断了他们的胳膊。两人从码头猛地栽进水中，被海水吞没了片刻，才又被绳索拖着浮出水面。紧捆在一起的两个身体在水面破浪而行，四面全是涌动的波浪和喷溅的水花。邦德迎着激流，大口喘粗气。宝石持续紧张的喘息声在他的耳边回响。“呼吸，快吸气，”他在水波中大喊。“用脚缠住我的腿！”宝石听到了他的呼喊。邦德感到大腿被她的两膝紧紧地顶住，他突然被呛了几口海水。接着，邦德听到呼吸声变得匀称起来，感到的她的心跳也慢慢减轻了些。就在这时，他们在水中的速度慢了下来。“你闭口气，”邦德喊道，“我翻上来看看动静。好吗？”她使劲一抱他时，等于给了他回答。她深呼吸时胸膛的起伏，他也能感觉得到。

他猛地一转身子，把宝石压在身下，他的头跃出水面。

大剪刀号正以每小时三海里的速度前进，就要进入暗礁群中的水道。邦德估计，暗礁群的水道可能有八十码。牵拽着他们的浮锚在艇和右方飘掠，

构成了一个向前运动的三角形。前面六十码处，就是暗礁群，很快就要到冒出水面星星点点的暗礁尖了。

邦德扭转过身，宝石大喘着气从水下侧翻上来。

游艇，浮锚，还有捆绑着的人，正在水上慢慢穿行。

五码过去了。十码，十五码。过去了二十码。距离珊瑚礁，只有四十码了。

在他们前端几十码外的大剪刀号就要通过暗礁水道。邦德心里一惊。速度肯定已增到时速六海里了，该死的炸弹怎么还不爆炸？邦德不由自主地喊道：“上帝保佑我们。”哗哗而涌的波涛淹没了他的喊声和呼吸声。

胳膊下的绳索绷紧了。“呼气，宝石，你快呼气，”他大声喊声，游艇速度又加快了，腾起的水波唰唰作响。

他们飞腾在水波之上，向暗礁群疾奔而去。

拖拽的绳索稍微停了下下。邦德估计某个珊瑚礁的礁顶被浮锚撞掉了。紧接着，两人紧抱在一起的身子又向前飞快地划动。还有三十码，二十码，十码。

我的老天！邦德暗叫一声。我们不行了。他全身绷紧，准备经受撞击和撕裂，同时尽可能将宝石扳到自己上面，让她少受皮肉之苦。突然，拖拽住他们的绳索猛地一顿，好象巨拳在他身上狠狠一击，往上的震动力将宝石的身躯弹出水面，但很快又沉落下来，一瞬间，一道闪光跃上天空，海面上发出一声炸雷般和爆炸巨响。

两人的身体在水面上停止不动，但很快，长长的绳索的重量又把他们往水下拽动。

他们的身体开始斜坠，海水涌到他的口中。

腥咸的海水使昏沉的邦德清醒过来。他两腿连连搅动，使两人的头跃出水面。他怀里的姑娘已变得铁块一样沉重，邦德绝望地摆动双腿，用肩头托宝石姑娘无力垂下的头，打量着四周的景象。五码外就是暗礁群。巨大的漩流拍打冲击着它。

谢天谢地，幸亏有这群暗礁群的阻挡，否则他们肯定已被爆炸的冲击波给拍死了。邦德的脚下感觉到了漩流的涌动和冲击。他翻身朝上，绝望地大口喘气，双眼由于海水的冲激和浸渍被刺得通红，胸口痛得象要炸裂一般。拖捆住他们的绳索还在将他们朝水下拖拽，宝石散乱的头发堵住了他的嘴，好象不让他呼吸一样。

突然，珊瑚礁锋利地划过他的两条大腿，他连忙向四处轻轻摆动双脚，很想找到一个落脚之处。他的后背，他的胳膊都被划伤。但胸口那种撕肝袭肺的痛苦使他根本没有感觉到皮肉被礁石划破的疼痛。他很笨地扭着身躯，脚碰到了一块锋利的礁石。他沉下身，顶住汹涌而来的漩流。终于，他站住了脚，背上也感觉到的一块礁石支撑着。他气喘心跳地向后仰下身躯。四周的海水已被鲜血染红。邦德紧紧抱住俯倚在他身上的姑娘。此时，她已经浑身冰凉，奄奄一息了。

他痛苦地咳嗽几声，然后闭住双眼，靠着礁石喘息几分钟。意识重新清醒过来后，他首先考虑的是他身边被鲜血染红的海水。但他又估计，鲨鱼一般不敢闯到暗礁群中来。如果真有条胆大的鲨鱼逼近他们，那他也束手无策，只好坐等待毙了。

他扭头看了看大海。

水面上大剪刀号已无影无踪了。

一团蘑茹形的烟雾升向天空，后面拖着一条长长的尾巴，在远处飘散。

几个人头浮在海面上，被炸死或震昏的鱼肚皮朝天，反射出点点白光。空气中有一股浓烈刺鼻的硝烟味。那个红色的浮锚静静地飘在满是破片杂物的海面上，拴系在它上面的绳缆已坠向海底。游艇下沉所激起的水柱和气泡在水面啪啪作响。

邦德发现，远处有几片鱼鳍正急速地向海面上飘浮的人头和死鱼游过来，很快就集成了一群。水面上冒出一个巨大的鲨鱼头，猛地扑向什么东西。鱼群在水上展开了激烈的争夺。鲨鱼喷出一股股水柱，腾出起在海面上。邦德见到两只黑色胳膊猛地伸出海面，几声尖叫后，又很快不见了。有两三个人头开始在水中蹿动，人人手臂挥展着，朝礁群划来。其中一个人的手刚伸起就不动了，口中发出几声尖利的惨叫，身子在水中被什么顶得前后晃动。邦德知道，他肯定是被梭鱼咬住了。

但其中一个人头却，朝邦德所站倚的礁石越来越近地划过来。他所激起的水波已拍击到了邦德腋下，将宝石姑娘的头发冲击得飘散开来。

这颗头颅硕大无比，有一道伤口在光秃秃的头顶上划过，鲜血直冒，使他面部一片血糊糊的。

邦德注视着这颗渐渐靠近的头颅。

大个比格象青蛙似地笨拙地划动海水，每一次划动都溅起了一大片水花，足以吸引任何还未享到口福的鲨鱼来享受他。

邦德细眯起眼睛，呼吸变得更加镇静。他注视着面前无情的海水，脑子里紧张地盘算着自己的对策。

水面的头颅已到了眼前。邦德已看到了比格龇牙咧嘴拼命挣扎的丑样子。他的双眼几乎被鲜血糊住了，邦德只看得见他两个凸出的眼珠。他几乎听到了比格灰黑色的皮肤下那心脏慌乱激跳的怦怦声响。他还能坚持下去，挽回他要当鱼饵的厄运么？

大个比格游过来了。他的两个肩头完全裸露，爆炸将他身上的衣服弄成了破碎的布条。然而他的黑丝领带仍然完好地缠在他粗大的脖子后面，和一根长长的猪尾巴一样。

一团溅起的水花将他眼上的血迹冲洗掉了露出了肿胀的眼圈。而他的两只鼓鼓的大眼则发狂般的盯着邦德。除了一种垂死挣扎的绝望外，它们没有流露出丝毫哀求的目光。

邦德紧张地注视着这个相距只十来码的庞大身躯。突然，比格猛地闭上两眼，脸上的神情痛苦不堪，同时痛得扭歪的大口惨叫一声：“啊！”然后，他的双手在水中停止了划动，头沉入水中，很快又冒了出来，身边一大团海水已被鲜血染红。两条六英尺长的暗影在水下浮游摆动，冲击着比格的身子，把他顶得摇晃不定。比格的左臂有一半浮在水面上，既没有了手，也没有了腕和手表。

只有他龇牙咧嘴的脑袋仍在水上晃动，口里连连发出惨叫。一声模模糊糊的呼唤从远方传来。邦德一点没听到。他全神贯注地盯着眼前这幕空前的惨景。

一条鲨鱼在邦德几码远的地方停了下来。

邦德隐隐约约地看到了水下的鲨鱼正贪婪地一口口地咬噬着那个不断变小的身躯，残忍地品尝着这顿美餐，两排利齿咬住了比格的胸膛，最后那半

截身子也慢慢地在鲨鱼的嘴中消失。

一串气泡在水面上嘟嘟冒起。

那颗硕大光秃的头重又飘浮上水面。大嘴已不再发出任何声音，但那对黄色的眼球似乎还在盯着邦德。

鲨鱼的头又从水中冒了出来，扑向这颗大头。海面上响起了一声碎骨声，既沉闷又恐怖。邦德几乎都要吐了。

面前是一个巨大的漩涡。鲨鱼掉过头，开始向远处游去。邦德注视着这个褐色的暗影在海水中消失了，心里稍稍松了一口气。一切都归于静止。

邦德瞪大双眼，看着面前一大团黑紫色的海水向四周慢慢扩散。姑娘轻轻地呻吟了一下，邦德又重新回到现实之中。

远处传来了呼喊声。邦德把头扭向海湾。

是夸勒尔！他正坐在一条细长的独木舟上，两手使劲划动着船桨。他身后跟着一大串独木舟，接二连三地都朝暗礁群急速划来。海上刮起了温暖的信风。灿烂的阳光照耀在湛蓝的海面上，沐浴着牙买加绵延起伏的绿色山峦。

眼泪从邦德灰蓝色的眼睛里涮涮流了出来，淌过他憔悴的脸颊、滴洒在鲜血染红的海水中。这是从孩提时代以来他流出的第一串泪珠。

第二十三章 虎口余生

两只蜂鸟在木槿树周围飞翔，它们围着树绕了几圈，最后落在葱郁的树枝上。茉莉丛中散发着阵阵淡淡的香气。模仿鸟唱起了优美动听的歌声。

一群军舰鸟掠过天空，飞向远方，它们娇小敏捷的身影从巴哈马绿茵的草地上一晃而过。一只灰蓝色的翠鸟在大声的啼叫。棕榈树下，一只黄色的蝴蝶正在徘徊飞翔。

海湾里一片宁静。慢慢下落的夕阳在海岛倾斜的峭崖涂上了一层桔红色。

经过炎热的一天之后，四处已有了初秋清凉的气氛。一缕淡淡的蓝烟从村子里一家渔民的屋顶上冉冉升起。

宝石姑娘从屋里出来，走过草坪。她赤着双脚，手里拿着两个酒杯和一个鸡尾酒混合器，来到了邦德身边，把它们放在小竹桌上。“但愿我能把酒兑好，”她朝邦德说，“不知六比一的比例会不会太浓？过去我从没用伏特加兑马丁尼斯酒。”

邦德抬起头看着她。她穿着他的一件又宽又大的白丝绸睡衣，一副孩子般天真模样。

见邦德看着她，宝石不由得笑了笑。“你觉得我的玛丽亚港牌口红好看吗？”她问道，“我的眉毛是用炭黑铅笔描的。除此之外，别的地方我什么妆也不化。”

“你看起来让人意想不到的好看，”邦德说道。“你是整个沙克贝湾最漂亮可爱的姑娘。要不是我这笨拙的手脚，我早就站起来吻你了。”宝石弯下腰，一只手搂紧邦德的脖子，长长地吻他。接着她直起身，把邦德垂落到额上的黑色发鬈往上拢了拢。

两人含情脉脉相视一笑。宝石转向竹桌，倒了一杯鸡尾酒给邦德，又倒了半杯给自己，盘脚坐在暖洋洋的草地上，头枕靠着他的膝盖。邦德伸出右手，轻轻抚弄着她柔滑的秀发。两人静静地坐在一起，透过棕榈树，眺望着夕阳从远处的大海边逐渐消失。

他们几乎花了一整天的时间，把身上的伤口和划痕处理完毕。

夸勒尔的独木舟刚把他们送上海滩，邦德便抱着宝石走过草地，来到了浴室里，将浴缸蓄满了热水。宝石一直昏迷不醒。邦德亲自帮她抹上肥皂，将她的全身和头发洗干净，将她身上的海水的腥咸味和珊瑚礁留在她身上的粘液清除掉，然后把她抱出浴缸，替她揩干身子，胜雷硫汞水抹擦珊瑚礁石在她后背和大腿划出的伤口。收拾完毕，邦德把她赤裸着放到自己床上，替她盖上被单，关好了百叶窗，又轻轻地吻了她的脸庞。

邦德重新回到了浴室。斯特兰韦斯帮着他洗过澡，然后将雷硫汞水几乎抹遍了邦德的全身。他身上至少有上百处伤痕，而且好几处已是血肉模糊。由于遭到梭鱼袭击，他的左臂已经变得麻木，不听使唤。鱼咬走一大块肉的地方经雷硫汞水一刺激，痛得他龇牙咧嘴。

邦德穿好浴衣，狼吞虎咽地吃了顿早点，美美地抽了两天来的第一支香烟。然后，夸勒尔开车送他到玛丽亚港医院。一上汽车他就沉入了昏睡，到了手术台上还没清醒过来。最后，他周身缠满了绷带和胶布，躺在一张帆布小床上。下午，夸勒尔开车把他送回到“爱神木大厦”。

上午，夸勒尔带邦德去医院后，斯特兰韦斯根据邦德提供的情况，作了

一系列的安排布置。惊奇岛上的一支警察小分队在接到斯特兰韦斯的通知后，立即出发，到海上进行搜索，结果在一百二十英尺的水下找到了大剪刀号的残体。警察们用浮漂标出了沉船的位置。一艘海关游艇从玛丽亚港出发，向出事海面开去，执行巡逻任务。打捞拖船以及潜水员也已从金斯敦出发。当地的新闻记者们得到了一个简要的情况介绍。警察们封锁了通往“爱神木大厦”的道路，以免外界得知这场事件后象潮水般涌向这个小岛。这期间，伦敦的M局长和华盛顿方面都收到了一份详尽的报告。结果，一网打尽了巨人比格在哈莱姆和彼得斯堡的爪牙们，并以黄金走私罪向法院起诉他们。大剪刀号上一个幸存者也没有留下。那天上午，在游艇爆炸的附近海面上，渔民们打捞到的鱼加起来足有一吨重。

各种流言传闻在牙买加迅速传播。大大小小的汽车蜂拥而至，将整个海湾和峭崖下的海滩挤得水泄不通。人们早就知道那儿有摩根留下来的财宝，但同时，他们也知道这些财宝周围有一群群的鲨鱼和梭鱼。因此，尽管不小人想发大财，但谁也不敢下水到游艇沉没的深水中去。一名医生遵嘱到岛上来看望宝石姑娘，但却发现她此时最关心的是怎样买到一些漂亮合体的服装和色彩相宜的口红。斯特兰韦斯答应为她安排这一切，并将这些东西第二天就送到她手中。眼下，她正忙着收拾邦德手提箱内的东西，还要采集一大捧木槿花。

邦德刚从医院回家，斯特兰韦斯也从金斯敦回来了。他给邦德送来了一条M局长的指令：

> 想必你已代表环球出口公司对这批财宝正式提出拥有权利。立即配合打捞船行动。商找一名律师代你申明财宝主权。顺表嘉勉。准许自由休假两假。

“我看应该是‘特许’休假的意思吧？”邦德疑惑地盯着电报纸上“自由”两个字。

斯特兰韦斯神色严肃地说，“可能吧。我把你和宝石姑娘的伤势情况作了全面详尽的汇报。”

“明白了，”邦德点点头。“不过，M 局长的女报务员拍电报从不出错的。”

斯特兰韦斯小心谨慎地望了一眼窗外。

“这样倒显得我们就是冲着这批财宝来的，”邦德道。“M 局长一定以为，这些金子肯定会落到他的手中，这样，等下次议会进行财政预算时，他就不用为特工经费而吵个不停了。我看，他大半时间都在与财政部吵架。”

“我直接发给总督府的第一份电报就提到了你对这批财宝的权利问题，”斯特兰韦斯说道。“只是这件事很伤脑筋。这儿的总督当然想使它属于英国。但是，由于巨人比格是美国公民，美国必然也会争取来分宝的。这桩扯皮事短时间内是解决不了的。”

两人谈了一阵，斯特兰韦斯起身告辞。邦德强忍身上的疼痛，走进花园坐下来，一边晒着太阳，一边想心事。

从开始追踪巨人比格和这笔巨大财富以来所经受的各种痛苦一一浮现在他眼前。死神一次又一次的降临到头上，但每次他都逢凶化吉，幸免于难。现在，一切惊涛骇浪都过去了。他坐在鲜花丛中，温暖的阳光照在身上。一位姿色秀丽的姑娘在他的膝下倚伏着，他的手下抚摸着她那柔软的秀发。于

是，他不再想那些痛苦的回忆，而是全身心地盼望着将要与姑娘一起度过的那十四个清新美好的日子。

厨房里传出了打碎瓷器的声响，接着，他们听到了夸勒尔在训斥人。

“这个夸勒尔真不讲理，”宝石微笑着说道。“村子里最好的厨师被他请了来，市场上的好东西也被他抢购一空。他想做一顿让我们吃惊的宴席。他甚至还找到了些黑螃蟹，在这个季节那可算是珍品了。他还烤了一头小猪，搞了一盘鳄梨色拉。餐后甜点是番石榴子冰淇淋。斯特兰韦斯还弄到了一箱牙买加最好的香槟酒。一说起这些我的口水就要流出来了。不过这顿饭还是个秘密。我刚才到厨房去转了一圈，发现他把厨子的眼泪都快逼出来了。”

“我们要带上他一起‘自由休假’，”邦德说道。他告诉宝石姑娘，M局长已来电，特许他休假两周。“我们要在一幢修在水上的房子里住下来，周围是一排排的棕榈树和五英里长的金色沙滩。从现在起，你得细心照料我才行，否则，我只能总用一只手同你做爱。”邦德鬼笑了一下。

宝石眼里闪烁着激烈的光芒。她仰起头，婉尔一笑：“可我背上的伤不会碍事吧？”她轻声问道。

探月号导弹

第一章　红色电话呼唤

两支 38 毫米手枪几乎同时发出震耳欲聋的两声枪响。

枪声猛烈撞击着地下室的墙壁上，又被反弹回来，在屋子里回荡，最后慢慢停止。詹姆斯·邦德静静地望着室内飘浮着的硝烟。吊在屋中央的通风扇正在旋转，排除屋内的烟雾。刚才他的掏枪和射击动作非常迅速，几乎没有间隔时间。他现在还回味着这两个高度连贯的动作，为自己快速的反应感到自豪。他取下“科尔特”式侦探专用手枪的弹匣，枪口对着地面，等待着射击教官穿过昏暗的靶场从二十码开外向他走来。

射击教官越走越近，面带着微笑。邦德有些疑惑：“别得意，我可是打中你了。”

“我只是住进了医院，可你却送了命，先生。”射击教官开着玩笑地说。他一只手拿着一个半身人像靶，另一只手捏着一张明信片大小的偏振胶片。他把胶片递给邦德，然后两人同时转身走到他们身后的一张桌子旁边。桌上有一盏罩着绿色灯罩的台灯，还有一副大号放大镜。

邦德端起放大镜，弯腰仔细观察着胶片。这是一张用闪光灯摄下的照片。在他右手周围，有一层朦胧的白光。他细心地把放大镜移向他黑色茄克的左边。正对他心脏部分的中央透出一线细微的光亮。

射击教官没有吱声，又把白色人像靶移到灯光下边。人像靶的正中有一个三英寸见方的黑色靶心。靶心下方偏右约半寸的地方，邦德枪弹击穿的裂痕隐约可见。

“射中了左胃壁，子弹从背部穿出，算不上致命伤。”射击教官面毫无表情地说。他掏出一支铅笔，在人像靶的边上草草演算起加法来。“赢了你二十环，你欠我七先令六便士。”

邦德哈哈大笑，一边数点着几枚银币，“下个礼拜赌注翻倍怎么样？”

“我倒是无所谓，”射击教官说，“反正你是赢不了机器的，先生。不过，你可以在莱明顿枪上下些功夫。那是不久前刚推出的新产品，可以装二十二发子弹，这就意味着你可以在规定的八千环中至少赢得七千九百环。你必须击中大多数靶心。”

“不管用什么枪，我都要赢你的钱。”邦德把弹匣中没有打完的子弹倒在掌心里，和枪一起放在桌子上。

“下星期一再见。还是老时间如何？”

“10 点钟就行，先生，”射击教官一边回答，一边拉下了铁门上的两个把手。他面带微笑，目送着邦德的背影穿过走廊，消失在楼梯口。他很满意邦德的射击技术，但是又不能明确告诉邦德，他已是情报局里最出色的射手了。

只有局长和参谋长才有权知道这事。每次邦德练习射击后，不管是白天或晚上，瞄准慢射或拔枪快射，死射或伤射，均需在射击之后做成记录，送交局长和参谋长阅知后，记入邦德的机密档案之中。

邦德顺着楼梯来到地下室饰有绿色粗呢的大门，推开大门朝电梯间走去。秘密情报局总部就设在摄政公园边上一幢灰色的大厦里面。电梯会把他载到这幢大厦的第九层上去。邦德很满意他刚才的射击记录，但并不沾沾自

喜。他那扣扳机的手指插在衣袋里，不停地做射击动作，同时心中回忆着刚才连发快射的情形，琢磨着怎样才能抓住战胜机器的那一瞬间。那个机器装置十分复杂精巧。当他站在地上粉笔划出的圆圈里射击时，这套精巧玩意儿能在三秒钟内弹出并收回人像靶,同时用一支装着空弹匣的 38 毫米手枪向他还击，将一束光线射到他身上，并且飞快地拍摄下来。

电梯门几乎是悄无声息地打开了，邦德走了进去。开电梯的工人礼貌地朝邦德微笑。他喜欢邦德身上的火药味。这使他回想起当年在军营中度过的时光。

要是光线稍微再强一点儿就好了，邦德默默地想着，可是局长的意见是，一切射击训练都必须在最坏的情况下进行。局长的意图是要他手的大将个个成为全天候式的神枪手，而暗淡的光线和与射击者对射的机器装置是尽其所能对实际情况的最逼真的复制。按他的话说，“在一块硬纸板上打出漂亮的成绩说明不了任何问题。”

电梯缓缓地停下。邦德走出电梯，进入一道有隔音装置的走廊上，进入了这个被拿着文件出出进进的姑娘、忽开忽闭的门和微弱的电话铃声搅得忙忙碌碌的世界。他停止了刚才的射击回忆，准备在总部里开始他的日常事务。

他径直走到右边最后的一扇门。这扇门和他经过的其他房门一样没有任何标志，连门牌号码都没有。这里的房间都是隔离办公，不允许外人参观，即便是隔壁的工作人员也不得擅自闯入。

邦德敲了敲门，站在门口等着。他看了着手表，时间是 11 点。星期一是最恼人的，要把两天来的公文摘要和往来文件统统整理一遍。而周末又是最忙的时刻，出的乱子也最多。每周例行来自华盛顿、伊斯坦布尔和东京的文件袋多半已经送到，并且已经分拣出来。光这些东西就可使他忙得不亦乐乎。

房门打开了。他的女秘书微笑着站在门边。每天只有这时候，邦德才感到有一丝快慰，虽然很短暂。“早上好，丽尔。”

看着邦德的衣服，她那欢迎的微笑中本就不多的热情刹那间降了十度。

“把上衣给我，”她说道，“衣服上的火药味可真呛人。别叫我丽尔，你知道我讨厌别人这么叫我。”

邦德脱下上衣，她接过来把它挂在窗前的衣架上。

她身材高挑，肤色微黑，给人一种含蓄而完整的美感，大战和情报局中的五年生涯又给美感增加了一层冷冰冰的外壳。邦德很了解她，多次劝诫她：除非她马上结婚，或是找个情人，否则她那公事公办的派头会葬送她的青春，她将会加入由那些嫁给职业的女人们组成的浩荡大军。

邦德不仅言传而且身教。他和 00 处的其他两名成员曾经多次分别对她的贞操发起过猛烈的攻击。她以同样凛然的傲气打发了他们三人。为了挽回一点面子，他们私下里把这归结为性冷漠，不过在第二天她向他们表示一点小小的关切和温情，向他们表明这一切都是她的过错，希望他们不要见怪。

当然，他们并不知道她那冷漠外表下的一颗爱心。每当他们陷身险恶之境，她总是忧心如焚。她对他们三人都颇有好感，只是她无意于和任何一个有可能在下星期就送掉性命的男人产生感情纠葛。她在情报局总部已工作五年，深深地了解此种工作的可怕与不择手段。她见过太多的人抱着圆满完成任务的信心含笑而去，结果却是有去无回，甚至连尸首也见不着。多少次，当她伸出手去说：“祝你成功”，而内心却在叹息：“你顶多还有七天的生命了！”正是因为如此，她不敢去爱，也怕接受别人的爱。她矛盾，在惊恐

不安中打发日子。而现在，她很清楚，她必须作出最后抉择了。

她的全部本能都在告诉她应该退出情报局。但是，一想到情报局把自己培养多年，如果辞职而去无疑是背叛。她不能容忍自己那样去做。

此刻，她转身离开窗边，一脸肃穆之情。她上身穿着一件桃红底夹白色条纹的衬衣，下面是一条蓝底黑点的长裙。

邦德冲着她的灰色眼睛微微一笑，“我只在星期一叫你丽尔，其它时间里则叫你波恩松贝小姐，不过我决不会叫你劳埃丽娅。这名字听起来有些刺耳，不够正派，尤其不适合于你。有信件吗？”

“没有。”她简单地回答了一声。继而，又用略微温和一点的口吻说：“不过，你的办公桌上有不少公文。没有急件，但数量不少。呃，‘粉葡萄’那儿说 008 已经逃出来了，眼下正在柏林休养。想不到吧？”

邦德飞快地扫了她一眼，“你是什么时候听说的？”

“半小时以前吧。”

邦德转身进入侧门，里面是一间较大的办公室。里面摆着三张办公桌，分别属于 008，0011 和邦德自己。三人之中，当数邦年龄最长，资格最老，经验最丰富。他随手带上房门，走到窗前站下，凝望着窗外摄政公园内暮春的绿荫。如此说来，比尔终究还是成功了，他逃了回来。在柏林休养听起来可不太妙，他一定伤得不轻。不过，这会儿也只能等着从 大楼里唯一的泄密渠道——女秘书休息室——传出来的消息。负责保密工作的官员们对女秘书休息室的泄密现象敢怒而不敢言，只好愤愤地把这个地方叫作“粉葡萄”。

邦德叹了口粗气，在办公桌前坐下来，手指轻敲着桌面的玻璃板，心中不停地推测着，思索着：0011 又怎么样了呢？两个月前他只身闯入新加坡的“肮脏之地”，一直没见回音，消息全无。而他自己——007 号特工邦德，情报局里三个获得 00 代号的特工，这会儿却坐在舒适的办公室里处理公文，挑逗女秘书。邦德心中不由得一阵烦燥。

他耸了耸肩膀，定下心来打开最上面的一只文件夹，里面是一张波兰南部和德国东北部地区的详细地图。一条醒目的红曲线连结着华沙和柏林。在地图的上方边缘处附了一份打字机打出来的长备忘录，标题是“主线：从东方到西方的最佳逃亡之路”。

邦德掏出他黑色的枪式烟盒和黑色打火机，一起摆到桌上。这种烟盒是一种防身武器。外表与普通烟盒无异，内部构造除盛烟之外，与手枪相同，但可以发射一发子弹，有效射程为两米。他用打火机点燃了一支烟。这是格罗士威勒街上的莫兰家为他特制的“马斯多尼安”牌香烟，每支香烟的尾部都环绕着三条金线。他在铺了座垫的转椅上坐稳了身子，开始埋下头去研究文件。

对于邦德，这是一天工作的“真正”开始。典型的平庸之日的开端。一年之中，那种需要动用他的特殊能力才能完成的任务只不过二、三件。事实上，自从顺利完成很多艰难的海外任务后，邦德多在从事内勤，工作极为轻松。每天的例行公事大概六小时，其余时间由他自己掌握。他有时在机关食堂吃午饭，但近来多是在饭馆中吃上等饭菜，晚饭后闲来无事，便与几个亲朋好友结伴玩牌，或者找小姐们聊天。周末则在伦敦附近的某家高级俱乐部玩大赌注的高尔夫球。

他没有法定的节假日。这是情报工作的特殊性所决定的。不过除了必要的病假之外，每次执行完任务往往还能请到两周假。他的固定收入每年约一

千五百英镑，这是行政机构中负责官员的年薪。除此而外，他每年还有一千镑的生活津贴。执行任务时，他可以随心所欲地花公家的钱。这样，以每年两千五百镑的收入，纵使他不出差，也能靠自己那笔钱过得舒舒服服。

在国王大街上南端不远处，他有一套小巧舒适的公寓。通常都是一位由上了年纪的名叫“梅”苏格兰管家看守着。他有一辆 1930 年出厂的本特利轿车。邦德对它倍加爱惜，细心保养。一旦他心血来潮，可以让它一小时跑上一百公里。这就是邦德的家和他的全部家产。

他把所有的钱都花在这些家产上面，所以，他打算一旦不幸因公殉职，房产全部留给管家，如果侥幸还活着，就在自己的房里靠政府的退休金生活。政府规定，到四十五岁就要退休的。不过，一旦情绪抑郁，他总是想：也许等不到四十五岁的规定年限他就会送掉性命的。

这也难怪。从他八年前被编到“00”组的名单中到目前为止，他已经无数次死里逃生了。也正因为如此，不到万不得已，总部都是让他做现在这种半休式的工作，以示对他的慰劳之意。

邦德记完那份关于“主线”的备忘录上的细节时，硕大的玻璃烟缸里已经有五个烟头了。他闭上眼睛，思索了一阵，然后把地图放回文件夹。他拿起一支红色铅笔，浏览了一下文件封面上的呈阅名单。名单用一些字母和数字表示，先是局长，接下来是参谋长。他在封面上写上“007”，然后就把文件丢进标着“送出”字样的公文格。

中午十二点了。邦德从文件堆上拿出第二份文件。打开一看，是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监听局送来的，标着“仅供参考”几个字，标题是“发报的特征”。

邦德抓起其余的文件，飞快地扫视了一下每份文件的第一页。它们的标题是这样的：

X 光探测器——探查违禁品的器械

菲乐朋——日本杀人毒药

列车上可能的隐匿场所〈第三号、德国〉

暴力行动方法〈第六号、绑架〉

通往北京的五号通道

美国“雷神”飞机的照像侦察〈海参崴〉

邦德早已对类似的这些文件内容司空见怪。他所在的 00 处关心的只是背景情况。这些情况，包括最新发明的毒药或武器的情况，处里只对他们三个人或许会有某些益处。全情报局只有他们三人的职责包括暗杀，也就是说他们随时可能接受命令去杀人。

邦德重新翻阅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送来的那份文件。“每个报务员的细微动作都会影响其发报风格，这种风格必然被他那独具特点的‘发报手’显示出来。这只‘发报手’，或者说发报信息的个人风格，很容易被那些接受过收报训练的人所识别，也可以被非常敏感的机械装置所辨别。例如，1943 年，美国监听局依据这一理论追踪到一个设在智利的敌方情报站。这个情报站由一个代号叫‘彼德罗’的德国青年负责。智利警方包围了这个情报站，但是‘彼德罗’逃脱了。一年后，监听专家们准确地发现了一座非法电台的位置，并且可以辨认出发报者仍是‘彼德罗’。为了掩盖他的‘发报手’，他改成左手发报。不过即使这样，他仍没有奏效，他还是被捕获了。”

“北约组织监听研究机构近来正在试验一种‘扰频器’。这种‘扰频器’可以装在发报者的手腕上，精巧地干扰对手部肌肉加以控制的神经中枢。不

过……”

正在这时，电话铃声响了。邦德的办公桌上安着三部电话。黑色的是外线电话，绿色的是通往总部各部门的公务电话，红色的则是通往局长和参谋长办公室的专线。沉寂的房间里响起的正是红色电话那熟悉的鸣叫声。

通话的是参谋长。

“你可以马上来一趟吗？”听筒里传来参谋长亲切的话音。

“局长有事？”邦德问了一句。

“不错。”

“能不能先给我透点线索？”

“或许是想念你了，想立刻见见你。”

“好的，我就来。”邦德答应了一声，搁下听筒。

他穿好上装，告诉秘书他要去局长那里，不必等他。说完他走出了办公室，沿着走廊朝电梯走去。

等电梯的时候，他想到以前也曾有过这样的事情：在一个无所事事的日子，红色电话突然打破了沉寂，把他带离这个世界，投入另外一个世界中去。这次自己是为了局长“想念你了”而去的，也许局长见过自己后，又要有一次送行宴会了。去开罗？新加坡？还是南美？嗨，管他的。他耸了耸肩膀。星期一！也许真能得到他所期望的一切。

电梯在他面前停下。“到十层，”他边说边走了进去。

第二章　非凡的事迹

十层是这幢大楼的最高一层。大部分房间都被通讯部门占据着。房顶平台上耸立着三座天线塔，天线塔下有一台全英国功率最大的无线电发报机。大楼门厅里有一块醒目的青铜铭牌，提示出本幢大楼有哪些用户。“无线电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这个伪称掩盖了楼顶平台上三座天线塔的真实意义。另外还有：“环球出口公司”，“迪拉利·布劳斯股份有限公司（1940）”，“综合公司”和“问讯处（E·特威宁小姐，帝国荣誉军官）”。

特威宁小姐倒是确有其人。四十年前，她干着和现在的劳埃丽娅·波恩松贝小姐一样的工作。眼下她退休了，坐在底层的一间小办公室里，从事着零零碎碎的工作，比如撕贴通知、帮房客上税、客客气气地打发走推销员和那些想要出口货物或者是修理电器的人等等。十层楼上通常是寂静无声的。邦德出了电梯就拐向左手边，沿着铺着地毯的走廊朝局长的办公室走去。那办公室的门上也蒙着绿色的粗呢。

他没有敲门，径直推开了那扇绿色的门，顺着门廊走进了倒数第二间屋子。

局长的私人秘书莫妮潘妮小姐正在打字。听到脚步声，抬起头来，冲他淡淡一笑。他们俩相处得不错，她知道邦德欣赏她的长相。她今天的打份与邦德自己的秘书一样，只不过她的衬衣是蓝色条纹而已。“穿新衣服，潘妮？”

她笑出声来，说道，“劳埃丽娅和我光顾了同一家商店。我们俩抽鉴决定颜色，最后我抽中了我现在身上的这件蓝色条纹的。”有人轻轻咳了一声，和邦德年龄相仿的参谋长走了出来。他那张苍白、疲惫的脸上挂着一丝略带调侃意味的笑意。

“别闲扯了，局长在等你。完事以后一起吃午饭怎么样？”“好的。”邦德答应了一声，转身走进莫妮潘妮小姐旁边的房间，并带上了门。莫妮潘妮小姐抬头瞥了一眼参谋长，他摇了一下头。“我看不会是公事，潘妮，”参谋长说，“也许局长心血来潮就把他叫来了。”他转身回到自己的办公室，继续忙他的工作去了。邦德推门进屋时，局长正坐在大办公桌前点烟斗。他挥动燃着的火柴，含含糊糊地向一侧的椅子指了指。邦德走过去坐了下来。局长深深吸了一口烟，然后透过烟雾直直地盯着邦德约半分钟，随后把火柴盒丢在面前铺着红色皮革的桌子上。

“请假出去玩得痛快吧？”他突然问道。

“是的，谢谢您，局长阁下。”

“被太阳晒黑的皮肤还没有褪色，我看得出来，”局长脸上一幅不以为然的神色。他并非真的舍不得给邦德准假，他的不满来自一切领袖人物共有的清教徒和苦行僧精神。

“是这样，局长，”邦德模棱两可地回答着，“只是因为靠近赤道的关系，气候太热了。”

“嗯，”局长哼了一声，又说；“是热，不过这次休养还是值得的。”局长冷冰冰地鼓起眼睛，“但愿你的黑皮肤早点褪色，皮肤黝黑的人在英国总是令人生疑的。他们要么是闲来荡去无所事事，要么就是在太阳灯底下烤黑的。”他朝一边抖了一下烟斗，甩开了这个话题。

打量了邦德一阵后，局长把烟斗放回口中，心不在焉地吸着。烟斗早已灭了，他又伸出手去拿火柴，慢条斯理地把它重新点燃。

“看起来，我们总算能要得到那批金子了。海牙法庭还有一些非议，不过阿森艾姆是个出色的律师。”

“很好，”邦德应了一声。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局长凝神注视着自己的烟斗。洞开的窗户外面隐隐传来远处伦敦城中车辆的喧嚣声。一只鸽子拍打着翅膀落在窗棂上，不一会儿又振翅飞走了。

邦德极力想从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上看出点儿端倪来。他非常熟悉这张面孔，并且对它忠心耿耿。然而那一双灰色的眼睛平静无澜，每逢焦虑紧张便会青筋暴起的太阳穴也只是微微起伏，看不出任何迹象。

忽然，邦德察觉出局长似有难言之隐。他象是不知道该打哪儿说起。邦德想帮这位情报局首领摆脱困境。他挪了一下身子，目光从局长身上移开，打量着自己的手，懒洋洋地抠着指甲。

局长抬起眼睛，清了清嗓子。

“你现在都在负责一些什么工作？有特殊的吗，詹姆斯？”局长不动声色地问道。

“詹姆斯”。这样称呼邦德可是非同寻常的。通常，局长召见他时都是先说话，不叫名字。只有在必要时，才用他的身份编号——007，或者直呼7号。象今天这样叫他的教名还是第一次。

“还不是处理文件，履行日常事务，练习射击课程。”邦德恳切地回答，“你想让我办什么事吗，先生？”

“老实说是这么回事，”局长冲邦德皱了皱眉头，“不过，这件事的确和情报局无关，几乎就等于是桩私事。考虑再三，只有你能够帮我一把。”“那当然，先生。有事尽管吩咐好了，我尽力而为。”邦德显得十分兴奋。坚冰终于摧毁，邦德感到一阵轻松。也许是老人家的某一位亲戚遇上了麻烦事，而他又不乐意请苏格兰警察帮忙。讹诈？有可能。要么就是毒品。他很高兴局长会选中他来料理这桩事情。对他来说，这是一项莫大的荣誉。而在局长这一方，他从来都是对政府财产和私人财产之间的区别和界限一丝不苟的。为了一桩私事动用邦德，在他看来和偷窃政府的钱财毫无两样。这或许就是他颇费踌躇，难于开口的原因吧。“我知道你会这么说的。”局长的嗓子有些沙哑，“不会占用你太多时间的，外出一个晚上就足够了。”他停顿了一下，“呃，你听到过有关雨果·德拉克斯爵士这个人的传闻吗？”

“听说过。”局长提到的这个名字使邦德大吃一惊，“差不多每一家报纸都报导些关于他的事情。《星期日快报》正在连载他的生平。好象此人来头不小呢。”

“我知道，”局长简短地说了一句，“告诉我你从报上看到的那些事实。我很想听听你对他的看法与见解，为我了解此人作参考。”有好一会儿，邦德凝视着窗外，设法理清自己的思绪。局长不爱听杂乱无章的谈话。他最讨厌对方拐弯抹角，哼哼哈哈。他喜欢干脆，一语道的之谈，容不得含糊其词，让他听起来费脑筋。

“是这样的，先生。”邦德终于开口说话了，“这个人首先是位民族英雄，公众一致仰慕他。我觉得他的地位与杰克·霍布斯或戈登·理查兹不相上下。人们是真心地喜爱他，觉得他是个超人。他的外貌十分平平，脸上布满战争留下的伤痕，嘴有些大，甚至有些故作姿态。不过谈到他对国家的贡献时，那又当别论了。如果你想一下他正在掏自己的腰包为国家做的事远远

超出了任何一届政府的能力范围，你可能会觉得，就是让他当首相也不过分。”

邦德看见那双冷冰冰的眼睛象是蒙上了一层寒霜，但是他成心不想加以理会。他要痛快淋漓地表达出对德拉克斯成就的羡慕。“总而言之，先生，”他不慌不忙地继续说道，“看起来这些年来，正是一个四十刚出头的人使我们这个国家免遭战祸。对于他，我有着和大多数人相同的感受。不过，至今为止仍然没有人能解开他的身份之谜。这对大众来说深为遗憾，可我觉得毫不奇怪。虽然他终日寻欢作乐，但看上去倒有点象是孤孤单单。”

局长干巴巴地笑了笑，“你所说的这一切就象是从《星期日快报》上照搬下来的。他无疑是位非凡的人物，不过，他有哪些非凡的业绩，你可能比我知道得更多，不妨都道来我听听。

“好的，先生。不过报上的事实很难站住脚。”他又一次望着窗外，集中精力，理清思路，然后转过身来望着局长。“1944 年冬天，德国人从阿尔丹尼突围时，留下了大批游击小分队和破坏小组，并给他们起了个可怕的名字——狼人，让他们大肆进行各种破坏活动。这些狼人擅长伪装，精通各种敌后潜伏的技巧，甚至在我们的部队和盟军攻克阿尔丹尼、横渡莱茵河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们中的某些人仍然在活动。有的潜入各地，有的加入联军服役，在野战医院里担任救护工作或充当司机。这些人暗地干了不少坏事，比如暗杀受伤的官兵并消尸灭迹等等。

“在他们的显赫战迹中有一件奇功，就是炸毁了盟军的一个后方联络指挥部。这类指挥部的正式名称是‘增援部队协调部’，是混合单位，由盟军各国的成员组成：美国的信号兵，英国的救护车驾驶员等等，共同组成这个流动单位。‘狼人’们本来打算炸掉食堂，不过爆炸时战地医院也跟着一起遭了殃。死伤一百余人，辨认死伤者的身份成了一件极其困难的工作。其中就有德拉克斯，他的半边脸被炸飞了。他完全丧失记忆达一年之久。人们到最后还是弄不清楚他究竟是谁，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一共有二十五个身份无法验证的死伤者，我们和美国人都辨认不出来。他们或是肢体不全，或是没有任何令人信服的证明材料。一年以后，当人们在盟军的情报机关的旧档案中查到一个名叫雨果·德拉克斯的无亲无戚的人——一位战前在利物浦码头工作过的孤儿——时，他脸上流露出某种关切之情。此外，名单上的照片和身体特征也或多或少地与他受伤前的情形相吻。从那时起，他的病情开始好转，并开始提到过去记忆中的一些简单事情。医生们很为他骄傲。后来，战时委员会找到了一位曾和这个‘雨果·德拉克斯’在同一突击队里服过役的人，他赶到医院，证实了那个病人就是德拉克斯。事情就这样了结了。后来报界的宣传也没有引出另一个德拉克斯来。于是 1945 年底，他终于以这个名字复员，得了一笔复员费，并且终身享受残废军人津贴。”

“不过他还是说不知自己是谁，”局长打断他的话，“他是‘长剑’俱乐部的会员，我时常和他一起玩牌，饭后同他聊天。他说有时他会有一种‘强烈的怀旧感’。常常去利物浦，极力想回忆起他的过去。”

邦德的眼睛越来越大，表明他对此人越来越感兴趣。”战后，差不多有三年的时间，他好象销声匿迹了。随后，英国商界开始从世界各个角落听到他的传闻。金属市场是最先听说他的。他好象是找到了一种称为‘铌’的矿砂，这种矿砂极其稀有、昂贵，人人都想把它占为己有。它的熔点高得出奇，缺了它就不可能生产出喷气式飞机的引擎。这种矿砂在世界上极其稀有，每

年开采出的总量不过几千吨，多半都是尼日利亚锡矿的伴生矿。德拉克斯一定很早就预料到喷气式飞机时代，因此他走在了大多数人前面。不知他怎么搞到了一万英镑，在 1946 年买进了三吨铌矿砂，每吨约值三千镑。他把这批货卖给了一家急需这种原料的美国飞机公司，净赚了五千英镑。此后他主要做这种矿砂的生意。六个月，九个月，一年。三年后他已独霸了铌权。只要用铌，任何人都得去向他求购。在这以后，他也在其他方面投资，如虫胶、波罗麻、黑胡椒，凡是能赚钱的行当他都干。当然，他是幸运儿，是兴旺发达的商品潮流中的幸运儿。当然，他也有非常窘迫的时候，然而，他总是有足够的力量度过难关。不论什么时候，只要他赚了钱，就会立即进行再生产。比如说，他率先在南非购置废弃矿山。这些矿山由于含有铀矿石正在被重新开采。这无疑又是一处财源。”

局长衔着烟斗，盯着邦德，平静地听着邦德所说的一切。

“毫无疑问，”邦德沉浸在自己的叙述中，“这一切都使伦敦商界深感迷惘，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商人们不断地听到德拉克斯的鼎鼎大名。不管他们想要什么，总能在德拉克斯那里买到，而且价格总是远远高出他们的所料。据说，他的生意都是在丹吉尔成交的。那里是自由港，免税的，也没有通货限制。到 1950 年，他的财产已无数可计，于是他重返英格兰，开始挥霍他的钱财。他挥金如土。他拥有最豪华的住宅；最精良的汽车；最漂亮的女人；大歌剧院的包厢；获奖的马群；获奖的花木；两艘游艇，他还对‘行走者杯’球队的赞助；为水灾基金捐赠十万英镑；在阿尔伯特大厅为护士们举办大型舞会等等。没有哪一个星期他不引人注目地出现在报纸的头版头条上。尽管如此他却越来越富，人们也喜欢他越来越富。象是天方夜谭，却又真实地出现在生活之中。于是人们倍受鼓舞。一个利物浦的伤兵能在五年里干出这一切，他们或他们的儿子又有什么理由不会成功。

“随后，他出人意料地给女王写了那封大胆的信：‘尊敬的陛下，请恕我非常冒昧……’于是第二天的《星期日快报》的头版上出现了一条标题：《冒昧的德拉克斯》，报道了他如何打算把他在铌矿砂上的全部股份捐赠给大英帝国，建造一枚射程几乎可以遍及欧洲每一个首都的核导弹，作为对那些预谋轰炸伦敦的人的直接回答。他打算从自己腰包里掏出一千万英镑；而且已经搞出了导弹的设计图，正在物色人来制造。

“这事后来拖了几个月，人们都不耐烦了。问题出在议院。有的议员甚至提议女皇采取投票方式决定同意与否。随后首相宣布导弹的设计已经被专家们认可，女王出于不列颠人民的利益愿意接受这份礼物，并以爵士荣誉作为对赠献者的赠礼。”

邦德打住话头，几乎完全神往于这个非凡人物的经历之中。

“不错，”局长说道，“《我们时代的和平》，我还记得报道那事的标题，说来是一年前的事了，现在导弹就要完工，名字是‘探月’号吧。”他又陷入沉思，凝神眺望着窗外。

他收回目光，越过桌面，看着邦德。

“就这些了，”他缓缓地说，“我并不比你知道得更多，一个神秘的故事，一位非凡的人物。”他打住话头儿想了一下，“只有一件事……”局长用烟斗尾部敲打着牙齿。

“什么事，先生？”邦德问道。

局长好象在考虑该不该说出来，他和蔼地望着坐在对面的邦德。许久，

才说：

“雨果·德拉克斯爵士在牌桌上不老实！”

第三章　牌桌花招

“玩牌作弊？”

局长皱了一下眉头，“我的意思就是这样。”他干巴巴地接上一句，“一位百万富翁居然会在玩牌时作弊，难道你不觉得奇怪吗？”邦德略带歉意地笑了笑，“不怎么奇怪，先生。就我所知，有很多非常富有的人喜欢打牌作弊。不过，在我的印象中，德拉克斯应该不至于此。这的确有点出乎意料。”

“问题的关键是，”局长说道，“他为什么要这么干？要知道，玩牌作弊同样会毁掉一个人。在所谓的上流社会里，仅仅这件事就足以让你身败名裂，不管你是谁。德拉克斯骗术高明，到现在还没有被人发觉过。实际上，我觉得除了巴西尔顿以外，根本就没有人怀疑他在牌桌上会暗施手脚。巴西尔顿是‘长剑’俱乐部的主席。此人耳听六路，眼观八方，江湖经验极为丰富。他来找过我。他隐隐约约觉得我和情报部门有某种关系，过去我也曾在一、两次小麻烦上帮过他的忙。这次他又来找我帮忙，说他不愿意在自己的俱乐部中出现这种不光采之事。当然，他首先是想阻止德拉克斯干蠢事。他和我们大家一样，非常推崇德拉克斯，生怕出点什么差错。你无法杜绝这类丑闻的扩散。俱乐部会员中有不少下院议员，这事会很快成为下院会客厅里的话题的。随后，那些传闻作家们就会用它添油加醋大做文章。另一方面，巴西尔顿虽然有使他悬崖勒马之意，但又顾虑到吃力不讨好，发生不幸事件。因此，他非常矛盾，来征求我的意见。思虑再三，我觉得巴西尔顿的顾虑不无道理。所以，”局长决断地说，“我同意尽力帮他的忙，并且，”他直盯着邦德，“让你来料理这件事情。你是情报局里最出色的牌手，”他冷冷一笑，“要不要再温习一下你的赌场技能。我记得我们花过不少钱让你学打牌时怎样作弊，那还是战前你在蒙特卡罗追逐那伙罗马尼亚人之前的事情了。那次你可出够了风头。”

邦德冷笑了一声，“我是跟斯蒂菲·埃斯波西托学的，”他缓缓说道，“那家伙是个美国人。一星期里他让我每天干十个小时，跟他学一种玩牌的绝技。那时候我曾为此写过一份详细报告。斯蒂菲在扑克牌上却有独到之处，他了解牌戏中的每一种花招：如何增加‘A’牌的数目，使一副牌因此而失效；用剃须刀在大牌的背面搞点小动作；配备一些精巧的小玩意儿；手臂按压装置，就是一种装在袖子上自动送出纸牌的机械装置；还有打边器。它可以均匀地修剪一副牌的两边，不超过一毫米，但是它可以帮你在想要的牌上留下一处小小的凸起部份。还有反光器，就是把极小的镜子镶在戒指上，或者安成在烟斗的底部。这些鬼名堂没有一样能骗得了他，而他会的特技，别人却不见得知道。实际上，”邦德老老实实地说，“正是他关于‘反光物件’的教导帮助我完成了蒙特卡罗的那件任务。赌场里收钱的那个家伙用了一种用特制镜子才能辨认出来的墨水。斯蒂菲是一个奇人。我从他那里确实受益不浅呢。”

“嗯，听起来还挺专业的，”局长评价了一番，“也就是说，这种活路需要每天练习好几个小时，或者需要一个同谋者，我不相信德拉克斯在‘长剑’俱乐部里是这么干的。谁知道呢？这事很奇怪。他的牌术并不高明，出牌也不利索，有时还犯规，但他准赢。而且他只打桥牌，往往能在叫牌之后再加倍，并且出小牌获胜，这就与众不同了。他老是个大赢家。‘长剑’俱乐部里的赌注非常高。自从一年前他加入这个俱乐部以来，他在每周的结算

中从来没有亏过。俱乐部里有几位世界上最出色的牌手，可是在几个月中连他们都不可能保持这样的记录。人们随意地谈论着这件事情，我觉得巴西尔顿为此事采取某些措施是应该的。你认为德拉克斯采用的是哪种作弊手法？”

邦德的肚子早就开始唱空城计了。参谋长也一定在半小时前去吃饭了，不会等他的。他蛮可以和局长谈上几个小时的作弊手法，而局长似乎也兴头正浓，既无饿意，也无倦容，肯定会仔细地倾听每一个细节，并把它们记在心里。但是邦德已饿得直吞口水了。

“假定他不是一个职业作弊者，先生，而且不可能以任何方式修饰纸牌，那就只能有两种选择。一是偷偷看牌，二是和他的对家有一套暗号。他是不是经常与同一个对家玩牌？”

“平常不一定。星期一和星期三允许带客，你可以和你的客人做对家。德拉克斯几乎每次都带着一个叫梅耶的人。这个人是个犹太人，很机敏，是他的金属经纪人，牌也玩得很好。”

“看看他们打牌，我也许就能瞧出点眉目来。”

“我正是这样希望的。今晚就去，怎么样？不管怎么说，你可在那儿能吃上一顿美味可口的晚餐。六点钟我们在俱乐部碰头，先玩一会儿皮克牌，让我赢你几个钱，然后再去看一会儿桥牌。晚饭后，我们与德拉克斯和他的朋友玩一玩，看看他们的手法。星期一他们经常去那儿的。这样可以吗？我真的没有打搅你的工作？”

“不会的，先生，”邦德咧嘴一笑，“我自己也非常希望能去那儿玩一玩，就当度假一样。如果德拉克斯在作弊，我想，只要让他明白已经被发现了，这就足够了吧。我可不愿意看着他无法摆脱困境。行吗，先生？”

“行，詹姆斯。谢谢你的帮助。这个德拉克斯，真让人摸不透。不过我担心的并不是他本人，而那枚导弹。我可不愿意让它遇上任何麻烦。德拉克斯或多或少就等于是‘探月’号。好了，六点见。不用太注重着装。咱们也不必非要穿得整整齐齐去吃饭。你最好现在就去温习一下你的牌技，用砂纸打打你的手指尖，或是别的你们这伙作弊的家伙需要干的事。”

邦德冲局长微微一笑，作为回答，然后就站起身来，朝门外走去。看来和局长的这番谈话总算没有留下什么阴影。今天晚上不会过得平平淡淡的。他的脚步突然轻快起来。

局长的秘书还坐在办公桌前。她的打字机边上放着两块三明治和一杯牛奶。她机敏的注视着邦德，可是从他的表情中看不出任何东西来。

“我猜想参谋长肯定走了。”邦德说。

“差不多走了有一小时了，”莫妮潘妮小姐的话音中带着一丝责备，“现在已经两点半了。他或许已经用好餐，快回来了。”

“我赶在食堂关门前到那里吃吧，告诉他下次我再请他。”他冲她微微一笑，大步迈上走廊，向电梯走去。

官员食堂里只剩下几个人在用餐。邦德选了一张空桌子坐下，要了一份烧鱼，一盘生菜拌鸡丁，一份烤面包片，以及小半瓶饮料和两杯黑咖啡。一阵狼吞虎咽之后，他三点钟回到自己的办公室。他考虑了一下局长所讲事项的准备工作，然后又匆匆忙忙地读完了那份北约组织送来的文件，与秘书告别，并告诉她晚上他在什么地方。四点三十分他从大楼后面的雇员修理间取出了自己的轿车。

“增压器有点儿响声，先生，”过去在皇家空军中做过事的机械师对邦德这样说道，他把邦德的车，特别是轿车看成是他自己的财物。“明天吃午饭的时候不用的话，就把它送到这里来吧，我想把消声器调整一下。”

“谢谢你，就这么办。”邦德悄无声息地把车开出修理间，穿过停车场，驶入贝克街。车尾留下一串噗噗作响的废气。

十五分钟后他就到家了。他把车停在小广场上的梧桐树下，打开那幢建于摄政时期的公寓房门，走进摆满了各类书籍的起居室。搜寻了片刻之后，他从书架上找出来一本《斯卡尼纸牌技巧》，丢在宽敞的窗边那豪华的帝政时代写字台上。

他走进贴着白色和金色的墙纸、挂着深红色窗帘的小卧室，脱下身上的衣服，有些零乱地搁在双人床那深蓝色的床罩上。随后走进浴室冲了“上岗”前的淋浴。浴毕擦干之后，又在镜子面前修面梳发。

那双灰蓝色的眼睛从镜子中凝望着他，眼神显得分外有神，也显得特别兴奋。那张清瘦、冷峻的面孔上永远是那副不知疲倦、决不认输的神色。他迅速、果断地抹了一把下巴，不耐烦地用发梳把垂在右边眉毛上的一缕黑发撩开。修整完毕，他在腋下、脖子上洒了一些香水，然后走进卧室。

十分钟后，他已打扮妥当了：时髦的白色丝绸衬衣、深蓝色的海军哔叽裤子、深蓝色的短袜、闪闪发光的黑软皮鞋，还在衣领上系了一朵黑色的蝴蝶结。他桌上摊放着斯卡尼那本关于桥牌作弊技法的奇妙的指南。

半小时中，他对照着书中关于具体技法的章节试验着手中的牌，试了再看，看过又试。当他演习着关键性的“机械动作”、“藏牌动作”和“废牌动作”时，他高兴地发现他的手指非常听话，甚至到了出神入化的境地。即使是在做非常困难的单手“废牌动作”时，纸牌也没有发出不该有的响声。他十分满意自己的牌技。

五点三十分。他把牌往桌上一摊，合上了书。

他走进卧室，在宽大的黑色烟盒中装满了香烟，又把它放回裤袋里，然后，穿上上衣，检查了一下皮夹子中的支票本。

他在那里思索片刻，随后选了两块白色的丝绸手帕，仔细地叠起来，分装在上衣两边的口袋里。

一切准备就绪，他点燃一支香烟，走回起居室，坐到写字台前的高背椅中，希望松弛了一下紧张的神经。他眺望着窗外空荡荡的广场，想着就要开始的这个夜晚，想着“长剑”这家也许是世界上最有名的纸牌俱乐部。今晚可有好戏上演了。他不禁笑了起来。

“长剑”俱乐部建于 1776 年，位于圣·詹姆士大街。它的发展仿佛从一开始就非常顺利。到 1782 年已初具规模，同时开设了四、五张奎兹牌桌，还有惠斯特牌和皮克牌，以及一张骰子桌。之后，“长剑”开始扩充设备，专供聚赌的特制桌子从八张增设为二十张，其它游艺部门也是一样。至 1960 年，旧址翻新扩大，营业部门增多，俱乐部不断地繁荣起来。至今，它算是伦敦规格最高的俱乐部。它的会员限制在二百名以内，每个会员候选人必须具备两项条件才能入选：具备绅士风度以及十万英镑现金或业经担保的证券。

除了赌博之外，“长剑”的服务规格也是极高的。以饮食为例，这里的食物和酒都是伦敦最好的，而且没有帐单，饮食方面所有的开销在每个周末按比例从赢家所得款中扣除。所以尽管每周每人大约有五千英镑在牌桌上易

手，但负担毕竟不算重，输家也会由于得到了某些补偿而感到满意。

“长剑”的雇员也是无与伦比的。餐厅中的几名女招待艳丽迷人，即使她们被一些年轻的会员偷偷带入上流社会的社交场合，也照样显得光彩照人。

还有一些枝末细节能为这里的豪华锦上增花。俱乐部里只流通崭崭的钞票和银币。如果某个会员在俱乐部里玩了一个通宵，他剩下的钞票和零钱会被新钱换掉。所有的报纸必须用熨斗熨过才能送到读报室。卫生间和卧室里的香皂和化妆品都是佛劳里斯公司提供的；门房有直通莱德布洛克的专线电话；俱乐部在各个主要的赛马会上都包有专席，不论是洛德赛马会，汉利赛马会，还是威姆布利敦赛马会；在国外旅行的会员还拥有各个国家首都第一流俱乐部的当然会员资格。

总而言之，作为对一百英镑人会费和每年五十英镑例行会费的补偿，“长剑”俱乐部使会员得以享受维多利亚时代规格的豪华奢侈，同时也为人们提供了每年心安理得地输赢二万英镑的机会。

邦德想到这些，真希望今晚好好玩一场。这一生中他去“长剑”玩过的次数屈指可数。上一回他在那里玩一局赌注很高的扑克牌戏还吃了大亏。不过，一想到有下大赌注的桥牌，一想到对他马上就可以倒倒几百英镑时，他便有些急不可待了。

当然，还有那桩关于雨果·德拉克斯爵士的小事，也许今天晚上会因此而呈现一丝额外的戏剧色彩。

六点差五分时，天上响起了雷声，象是马上就要下雨，天色也忽然暗了下来。邦德驾驶着他的本特利轿车向“长剑”俱乐部急驰而去。

第四章　露出马脚

邦德把本特利轿车停离“长剑”俱乐部较远的一处停车场上，下车绕着一道小巷进入帕克大街。然后站在“长剑”的斜对面，打量着“长剑”俱乐部那亚当式的正面建筑。在薄暮中它显得格外优雅。底层入口处两边的窗户都拉上了深红色的窗帘，一个穿制服的侍者的身影闪动了一下，拉上了大门进口上方的三座大窗户的窗帘。邦德从中间那一扇看到了两个人的脑袋和肩膀。那两人都俯着身子，看来赌兴正浓。也许正在玩十五子游戏，邦德想。他还瞥见了一盏闪闪发光的吊灯，那是照亮那各间宽敞的赌博室的三盏吊灯之一。

邦德决定进去。过了街之后，他直向大门走去。他推开转门，走到样式古老的门房前，门房的头儿是布莱维特，他是“长剑”俱乐部的管理人，也是半数以上会员的顾问和朋友。

“晚上好，布莱维特。上将来了吗？”

“晚上好，先生，”布莱维特说道，他知道邦德只要一来，必定要玩牌。“上将在牌戏室里等你。伙计，领邦德先生上楼到上将那里去。祝你快乐！”

穿制服的小听差领着邦德穿过地上铺着黑白大理石的大厅，登上装着红木栏杆的宽楼梯。然后他推开楼梯顶端两扇大门的一扇，请邦德进去。长长的屋子里没有多少人。邦德看见局长一个人坐在中间一扇窗户下面，独自玩着单人纸牌戏。邦德打发走小听差，踩着厚厚的地毯往里走去。他嗅到一股呛人的雪茄烟味，听见从三张桥牌桌上传来的细微声响，还有那看不见的十五子游戏桌上传来的哗啦啦的骰子声。

“你来了，”看见邦德走过来，局长招呼了一声，并挥手指了一下牌桌对面的那把椅子。“让我把这一把玩完，几个月来我还没有赢过坎菲尔德这家伙。喝点什么？”

“不了，谢谢。”邦德在椅子上坐下，点起一支香烟，饶有兴味地瞧着局长玩牌时那副专心致志的样子。

局长在伦敦算得上是家喻户晓的人物。几乎人人都知道一位麦耶上将、麦耶海军上将司令、英国皇家海军退役的高级将领。不过，大家认识他的是他的官阶、他的过去、他的地位，而现在英国秘密情报局的局长，知道的人并不多。现在，局长坐在那里打扮得就象圣·詹姆士大街上任何一家俱乐部里的任何一名成员一样。深灰色的西装，硬挺挺的白领子，点缀着白点的深蓝色蝴蝶结松松地系在脖子上，睿智的水手面庞，上边有一双清澈、锐利的水手眼睛。很难想象一个小时前他还在运筹帷握，对付英格兰的敌人；也很难相信就在这个晚上，他的手会沾上新的血迹，或者在他的授意下完成一次出色的偷窃和令人厌恶的讹诈。

邦德与局长坐在一起，自然会引得别人多看他几眼。从他的装束来看，没有人不把他视为一位财主，或是贵族式的人物，再不然就是来自外国的观光富商。

连邦德自己也知道身上有一股外国味，不是纯正的英国派。他很清楚自己个性太外露、坦率，不符合英国人含蓄的传统。但他并不把这当回事。在他看来，要紧的是国外，他决不会在英格兰找工作干，也不愿意离开情报局的管辖范围。再说，今天晚上来这里纯粹是为了消遣，也不需要什么伪装。

局长独自玩了一阵后，哼的一声把牌丢到桌上。邦德不失时机地把牌归

拢，自己本能地演习起斯卡尼洗牌法来，以飞快的动作将两叠牌弹在一起，没有一张飞到桌外。他把牌码好，推到一边。

局长朝一个走动着的侍者点点头，“请拿皮克牌来，泰勒。”

侍者弓身而退。不多时两副薄薄的新牌送上来了。他解下牌上拴着的带子，把它们和两个记分器一起放在桌上，然后侍立在一旁。

“给我拿一杯加苏打的威士忌，”局长吩咐侍者。然后问邦德道，“你真的什么都不喝？”

邦德看了看表。时间是六点三十分，“给我来杯马提尼酒好吗？掺点伏特加，再放一大片柠檬皮。”

“劣等酒，”侍者走开后局长短短地评论了一句，然后轻声说：“在我们的朋友露面之前，我们再来几把较小输赢的，免得别人生疑。”

他们玩了半个小时皮克牌，玩这种牌熟练者总是赢，就是牌稍微差一些也无妨。最后，邦德一边笑着，一边数出三镑钞票。

“这些日子我牌运总是不佳，每战必败。我还从来没有赢过你呢。”

“这全凭记忆和熟练，”局长非常满意自己的牌技，一口喝干了加苏打的威士忌。“我们到那边去转转。我们的朋友已在巴西尔顿那张桌子上玩了。进来已有十分钟了。如果你发现了什么，就向我点点头，我们到楼下去说。”

他站起身来，邦德也跟着站了起来。

屋子那一头的人渐渐多起来，五、六桌桥牌正在热烈地进行。中间那盏吊灯下圆形的扑克桌边围坐着三个玩家，他们正在把筹码数成五堆，等着再来两个玩家就可以开始了。腰子形的贝拉牌桌仍旧空着，也许晚饭前不会有客人，晚饭后可以用它来玩“铁轨”牌。

邦德跟在局长身，津津有味地观赏着牌戏室里的景象。侍者手托酒盘在桌子之间穿梭来往。盘中的酒杯发出丁丁当当的碰击声。有人在小声谈话，也有人不时发出喝彩声和欢笑声。蓝色的烟雾映着灯光袅袅上升。这些气味刺激着邦德的神经。他象狗嗅到了猎物一样，鼻孔也一动一动的。他和局长向屋子的那一头走去，加入了玩牌的人群。

他们两人肩并着肩，漫不经心地从这张桌子踱到那张桌子，嘴里和玩家们打着招呼，不知不觉中已走到最后的那张桌子旁。这张牌桌挨着宽大的亚当式壁炉，壁炉上方挂着一幅油画。

“加倍，见你的鬼。”背朝着邦德的那位玩家乐滋滋地大声吼着。邦德若无其事地注视着说话人那长着一头浓密红发的脑袋，他这会儿只能看到他的后脑勺。随后，邦德把目光移向左边，看见“长剑”俱乐部的主席巴西尔顿爵士正靠在椅子上，垂着眼睛聚精会神地打量着手中的牌，那推牌的手忽而探出，忽而收回，就象握着什么珍奇之物。

“我的手气非常好，所以我不得不再加倍，亲爱的德拉克斯，”他说着，又看了一下对家，“汤米，没关系，这次我负全现，输了算在我头上。”

赌资丢在桌子中央。德拉克斯笑了笑，又停了一阵，然后说：“恭喜你了。这次你赢了四百英镑。”巴西尔顿收过钱，接牌，发牌，四个人继续玩下去。

邦德点燃一支香烟，转到德拉克斯的背后，注意着他的双手动作。正在他奇怪德拉克斯为何不施手脚时，局长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还记得我的朋友邦德中校吧，巴西尔顿？今晚我们到这儿来想玩几把。”

巴西尔顿仰起头对着邦德微微一笑，“晚上好。”他的手围着桌子从左

到右划了一圈，很迅速也很随便地介绍道：“这三位是梅耶，丹吉菲尔德，德拉克斯。”三个人闻声向邦德看去，邦德也礼貌地向他们点点头。

“这位是麦耶上将，想必大家早已久闻大名了，”巴西尔顿补充了一句。

德拉克斯在椅子上侧过身子。“啊，上将，”他兴致勃勃地招呼着，“很高兴和您在一起，上将。来一杯么？”

“不了，谢谢，”局长淡淡一笑，“刚喝了一杯。”

德拉克斯转过身来，抬眼望着邦德，邦德瞥见了一绺红胡子和一双冷漠的蓝眼睛。“你来点儿吗？”他勉强问了一声。

“不了，谢谢。”邦德答道。

德拉克斯转回身子，抓起他的牌。邦德看着那双粗大笨拙的手把牌分别排好。

继而邦德围着牌桌绕了一周，从各个角度观察德拉克斯。他发现德拉克斯理牌的方法与大多数玩家不一样，不是把牌分成四组，而是仅仅分成红色和黑色，也不按大小顺序，随便乱插。而且他把双手圈着，使在旁看牌的闲人很难看清楚他手中的牌，也使他的邻家摸不着头脑。

邦德知道，这种“大智若愚”的表现，也正是他的厉害之处。

邦德走到旁边不远处的吸烟台，取出香烟，在镶在银制壁炉栅中的煤气喷嘴上点燃，然后装着很闲散地东张张西望望，以免引起别人的注意。

从他站的地方可以看见梅耶的手。往右走一步，又可以看见巴西尔顿的手部动作。而雨果·德拉克斯爵士却正好面对他的视线。他仔细地审视着德拉克斯，表面上却装出只是津津有味地看其他人的牌。

德拉克斯给人一种硕大无比的印象，他身材高大，约有六英尺高，肩膀也是出奇的宽。四方形的脑袋上，浓密的红发从中间分开。右耳虽然整过形，看上去还是比左耳难看得多。而右眼显然是手术失败的产物，由于用来重造上下眼皮的移植皮肤萎缩，所以要比左眼大得多，而且严重充血。

最引人注目的是他那浓密的红胡须。这胡须一直连到耳朵根上。不仅遮掩了他右边大半个面颊上那难看的皱皮肤，还起到了另外一种效果。它还掩盖了德拉克斯与生俱来的凸出下巴和暴出嘴外的上牙。邦德想，这可能是因为孩提时代咂手指的缘故。胡子遮住了这些“鬼牙齿”，只有在他放声大笑时，这些牙齿才露出了它们的真面目。

方形的脑袋，高大的身躯，右大左小的眼睛，红色的胡髭与头发，不均的牙齿，粗而大的手掌，组合了这位伦敦的牌界怪杰、铌矿的权威。

如果邦德不是事先知晓德拉克斯的能耐，他对德拉克斯的印象就可能是暴戾、粗鲁、多嘴、头脑简单。事实上，邦德感到这种印象多半是由于德拉克斯刻意模仿摄政时代后期公子哥儿的做法所致——一个毁了面容的势利鬼无伤大雅的矫饰。

邦德继续观察着。他注意到德拉克斯很爱出汗。窗外雷声隐隐，是个凉爽的夜晚，可是德拉克斯却老是用一块印花大手帕不断地擦试着额头和脖子。他不停地吸烟，一支佛吉尼亚香烟刚抽上十几口就被扔掉了，而且立即就从上衣口袋里的五十支装烟盒里取出另一支来。他那双手背上长满红毛的大手没有一刻停过，一会儿弄弄纸牌，一会儿摸摸他面前银制扁平烟盒旁边的打火机，要么就搓搓脑袋边上的头发，或者用手帕揩脸和脖子。偶尔，他会贪婪地把一个手指头伸进嘴里，咬着手指甲。即使是在远处，邦德也能看见每个指甲都被咬得露出了下面的生肉。

那双手非常粗大有力，但是大拇指却十分难看。邦德琢磨了一会儿，最后才发现它们长得出奇，与食指最上面的关节相齐。

邦德最后把眼光转向德拉克斯那豪华、高雅的服饰：深蓝色条纹的薄法兰绒西装，两边都装了胸衬，袖口往上翻起。衬衣是白色、丝质、硬领。黑领带上恰到好处地点缀着小小的灰白方格图案，衬衣袖口的链扣外观优雅，象是卡特尔公司的产品，帕特克·菲利浦纯金表系着黑皮表带。

到目前为止，邦德自然没有看出德拉克斯的破绽。他又点燃一支香烟，专注于牌局的进展，由他的潜意识来消化德拉克斯的外表，分析其举止中那些富有意味、有助于解答他的作弊之谜的细节。

半小时后，牌玩完了一圈。

“该我发牌，”德拉克斯财大气粗地说，“玩了这么久，我们的分数相当不错。喂，马克斯，瞧瞧你能不能弄到几张A牌，我真讨厌老是一个人唱主角。”他老练、沉着地发着牌，同时不停地和其他人开着颇为刻薄的玩笑。“刚才那一圈玩得太长，”他对坐在他和巴西尔顿中间、正在抽着烟斗的局长说。“真对不起，老让你坐在旁边看。晚饭后和你们玩一把，怎么样？我和马克斯对你和你的这位中校朋友。对不起，我忘了你的名字。牌玩得可好？”

“邦德，”局长说道，“詹姆斯·邦德。还可以，我想我们会很乐意的。你怎么样，詹姆士？”

邦德的眼睛死死地盯住发牌人那低下的头和稳稳移动的手。哈，终开露马脚了！逮住你了，你这个混蛋。是个反光器，一个蹩脚的反光器。这种玩意在行家的牌桌上过不了五分钟就会被识破。局长抬起头来，与对面的邦德四目相对，看见邦德眼中露出了确信的神色。

“好的，”邦德显得非常兴高采烈。“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了。”

他的头不为人察觉地微微摆了一下，对局长说：“你不是说晚餐之前还有一个余兴节目吗？我倒是赞同调剂调剂，也好不枉此行。”

局长点点头，“是有这么回事。走吧，精彩的节目在秘书的私人办公室里。过一会儿巴西尔顿可以下楼来给我们弄杯鸡尾酒喝，再告诉我们这场生死决斗谁操胜券。”他站起身来。

“想要干什么就随意吧，”巴西尔顿敏锐地瞥了局长一眼，说道，“打发掉他们俩我马上就下来。”

“那我们就九点左右开始吧，”德拉克斯边说边打量了一下局长和邦德。”该带他去看看为漂亮姑娘下的赌注。”他收起手，“我好象是要赢定似的。”他看了一下自己手中的牌后说道，“三点，不叫将牌。”然后得意洋洋地瞟了巴西尔顿一眼，“你可得好好斟酌斟酌哟。”

邦德跟在局长身后走出房间，下了楼梯，默默无语地走进秘书室。房间里没有开灯，局长扭亮电灯，走到堆得满满的写字台前的转椅上坐下，他转过椅子面对邦德。邦德站在空空的壁炉旁边，掏出一支香烟。

“有何发现？”他问道，抬起眼睛望着邦德。

“是的。他真是在作弊。”

“噢，”局长不动声色地应了一声，“怎么作弊？”

“在发牌的时候，他多了一只眼。”邦德答道，“你留意到他放在面前的那只银烟盒吗？在将近一小时的时间里，他大约吸了二十支香烟，却始终未从那个烟盒里取过一支。原因很简单，他不愿意在烟盒表面留下手指的痕

迹。那烟盒是纯银的，擦得铮亮。在他发牌的时候，左手握住牌的四分之三的面积，以三十五度左右的角度，悬置于烟盒内侧的斜上方，然后把牌一张一张发出去。每张牌都映在烟盒上，和镜子一模一样。而作为一名出色的生意人，他有着一流的记忆力，谁得到了哪些牌，他都记得清清楚楚。你还记得我对你讲过的那些关于‘反光器’的话吧？这就是它的一种翻版。难怪他时常出人意料地以小吃大。四圈牌中总是有一圈清清楚楚地知道每一张牌，这可不是一件小事，他总是在赢也并不令人吃惊。”

“但他这么干，为什么没有被人发现呢？”局长反驳道。

“在分牌的时候目光向下是非常自然的事，因此这个动作不会引起怀疑，每个人发牌时都是这样的。更何况他的手掌巨大，遮避得恰到好处，再加上他爱说俏皮话，分散别人的注意力。所以，每次都成功地掩过了别人的耳目。”

门被推开，巴西尔顿走了进来。他怒气冲冲，回手掩上房门。“该死的德拉克斯真是不让人得手。”他发泄着怨气，“他好象能掐会算。如有四五次我拿到了好牌，他都不跟。气得我干瞪眼。”他平息了一下怒气，“怎么样，上将，你的朋友看出什么蹊跷了吗？”

局长冲邦德做了个手势，邦德把对局长讲过的话又重复了一遍。

巴西尔顿爵士听着邦德说话，面孔越来越愤怒。

“混蛋东西！”邦德一说完他就发作起来，“见他的鬼，他这么做是为什么？他是个货真价实的百万富翁。钱多得不知怎么花。这场丑闻躲不过去，我只能把这件事向委员会如实相告。多少年都没有出现过作弊事件了。”他在屋子里踱来踱去，但一想到德拉克斯自身的重要意义，俱乐部就很快被丢在了一旁。“据说他的那枚导弹不久就要发射了。他每周到这里来一、两回，只不过想轻松轻松。天哪，多少人把他当作民族英雄！真可怕。”

巴西尔顿站起身来，在室内来回踱了一阵，然后转身面朝局长，露出求助的神色。“那么，米勒斯，你认为我现在应该怎么办才好？他在这个俱乐部已经赢了不下一万镑，别人却输掉了这么多。就拿今晚来说吧，我输了倒无所谓，可是丹吉菲尔德呢？我听说他最近在股票市场上遇到了麻烦。我不知道除了向委员会报告这件事外还能有什么更好办法。而你知道向委员会报告后出现什么情形。委员会里有十个人，总会有人泄露出去。而一旦泄露出去，舆论界不闹个天翻地覆才怪。人们告诉我说，没有德拉克斯就没有‘探月’号。报纸上说国家的全部未来系于这枚导弹之上。它是“大英帝国”的新希望！真是他妈的一桩严重的事情。”他停顿了一下，乞求的目光先是投在局长身上，随后又转向邦德。“难道就没有补救办法了？”

邦德吐掉烟蒂，“是该教训教训他。”他平静地说，“那就是说，”他淡淡一笑，补上一句，“只要‘长剑’支持我，我有的是办法。”

“想怎么干你就怎么干。”巴西尔顿断然说道，“你想到了什么点子？”

邦德的自信使他眼里闪出一线希望之光。

“是这样，”邦德说，“我可以让他明白我已识破了他的花招，同时要用他的花招以毒攻毒，赢他一笔，教训教训他。当然，梅耶也会跟着倒霉。作为德拉克斯的对家，他要输掉一大笔钱。这要紧吗？”

“这倒无所谓，”巴西尔顿说。他比刚才轻松多了，随时准备接受任何解决办法。“他一直仰仗着德拉克斯撑腰，和德拉克斯做对家赢了不少钱。你不认为……”

“不，”邦德打断巴西尔顿的话，“我敢保证梅耶完全是蒙在鼓里，尽管德拉克斯叫的一些牌会令人吃惊。”他转向局长，“你觉得这样可以吗，先生？”

第五章　美味佳肴

八点钟，邦德随着局长进入富丽堂皇的“摄政餐厅”。该餐厅是“长剑”俱乐部中最讲究的一部分。

巴西尔顿正坐在餐厅中央一张大餐桌首端，身旁空着两个座位。局长装作没听见他的招呼，直接朝餐厅里端的一排小餐桌走去。他挥手示意邦德坐在一把椅子上，然后自己在邦德的左侧坐下，把背对着其余的人。

餐厅的领班招待已站在邦德身后，手持两张菜单，一份放在邦德面前，一份递给局长。菜单上端印着“长剑俱乐部”几个烫金大字，下面是密密麻麻的菜名。

“用不着每个菜名都看。”局长说道，“除非你还没想好吃什么。这个俱乐部的头条规则、也是最妙的规则就是，凡是俱乐部成员均可任意点菜，哪怕菜单上没有。不过，他得照价付款。今天也同样如此。唯一不同之处是，今天你可以不付钱。爱吃什么，就点什么，没有关系。”他抬起头来看着领班，“有贝尔加鱼子酱吗？”

“当然有，先生。上周刚进的货呢。”

“好，来一份。再来一份辣味腰子，一份上等火腿，另外再来一些青豆、土豆和草莓。你要点什么，詹姆斯？”

“我特别喜欢吃地道的烟熏鲑鱼，”邦德手指着菜革，不紧不慢地说道，“羔羊片，蔬菜和你的一样，不过芦笋烩香肠味道也挺不错，最好再加上一份菠萝。”说完，他轻轻地把菜单一推，身子仰靠在椅背上。

“谢天谢地，你总算完了。”局长抬起头来望着领班，“都记清楚了吗？”

“记清楚了，先生。”领班微微一笑，“您再来根髓骨怎么样？很新鲜，今天才进的货。我特意给您留了一根。”

“那敢情好，你知道那是我爱吃的。虽然这玩意儿对我身体不宜，可总忍不住想吃。天知道我今晚在这儿穷开心什么。能叫格尼蒙里来一下吗？”

“好的，他就在那儿。”领班说完，便朝那位司酒走去。

“你好，格尼蒙里。来点伏特加行吗？”局长转过身去，对邦德说道：“这可不是你用来兑鸡尾酒的那种玩意儿，而是从里加搞来的战前生产的沃尔夫斯密特牌伏特加。怎么样，挺配你那些地道的熏鲑鱼吧？”

“棒极了。”

“再来点什么？香槟怎么样？我倒想喝点红葡萄酒。格尼蒙里，给我弄半瓶罗斯锡德牌红葡萄酒，要 34 年出的。别担心，詹姆斯。我老了，不喝香槟对我的身体有好处。上等香槟还有吧，格尼蒙里？不过，詹姆士，这儿可没你常提起的那种酒。在英国好象不时兴喝那玩意儿。那叫什么来着？‘塔蒂基’是吧，詹姆斯？”

邦德笑了笑，颇为赞赏局长的记忆力，“是的。不过那也仅仅是我一时的爱好而已。其实，我今晚倒是挺想喝香槟。不过我似乎该请格尼蒙里一起来喝一杯。”

这话使得格尼蒙里特别开心。“先生，如果不介意，我建议您来点 46 年出的帕里格龙牌香槟。这种酒在法国只能用美元买，而在伦敦市场上极难买到。这还是纽约‘摄政’俱乐部送来的礼物。主席最爱喝这玩意儿，常吩咐我随时备好这种酒。”

邦德微笑着，表示赞同。

“就这样吧，格尼蒙里。”局长说道，“马上去取点帕里格龙牌香槟来，好吗？”

这时，一位女招待端来一盘新鲜烤肉和一盘黄油。当她弯腰往桌上放东西时，黑色裙子轻轻摩擦着邦德的手膀。邦德抬起头，瞥见那舒展的刘海儿下面有一双发亮的媚眼，并且飞快地朝她暗送秋波。当她转身离去时，邦德的目光紧紧地随她远去。她腰肢上那白色的蝴蝶结、挺直的领口、袖口都使邦德回想起战前巴黎一度的时尚。那时，巴黎的姑娘们也穿这种拘谨却又诱人的服装。

局长也把自己的目光从邻座进餐的人身上收了回来。“你怎么对香槟那么感兴趣？”

“呵，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我今晚还真得多喝几杯。带着几分醉意上场有助于渲染气氛。要把这台戏唱好，请你千万多合作。如果到时候我显得有些失态，你不用为我担心。”

局长耸耸肩，“你真是个货真价实的‘花花公子’，詹姆斯。只要不误事，你就放开海量喝吧。先来点伏特加吧。”

局长朝邦德的杯子里倒上一些酒。邦德往酒里洒了一些胡椒。胡椒缓缓沉入杯底，面上漂浮着一些胡椒微粒。邦德用指尖把浮在面上的胡椒拢在一起，端起杯来缓缓地把酒喝掉，然后把留着胡椒残渣的空杯子放回桌上。

局长用不解和几分讥讽的目光朝他瞥了一下。

邦德微微一笑，“这是我在驻莫斯科大使馆时俄国人教给我的一个小把戏。这种酒里常含有一些杂醇油，对身体很有害。苏联人都懂得在这种酒里放些胡椒，使那些杂醇沉淀。后来我渐渐地习惯这种味道而且已成为一种嗜好。不过在沃尔夫斯密特牌伏加特里也掺胡椒似乎有点不恭敬了。”

局长会心地一笑，“你只要不再往巴西尔顿最得意的香槟里撒胡椒粉就可以了。”

一阵哄堂大笑从餐厅里端传了过来。局长扭头看了看，什么也没说，又埋头继续吃他的鱼子酱。

“你觉得德拉克斯这人怎样？”他边吃着边问。

邦德叉了一块他旁边银盘子里的熏鲑鱼，嚼了一阵，又啜了了一口酒，然后漫不经心地说道：“恐怕没有人不讨厌他那副尊容和骄横霸道的德性。看得出来，他正与我想象的差不多，精明能干，残忍冷酷、血气方刚再加上胆大妄为。我丝毫不怀疑他能千方百计地达到自己的目的。只是有一点不明白，他为什么还有这种恶习。这种自欺欺人的把戏显然与他的身份大相径庭。他这样做究竟是想证明什么呢？大概是想证明天下没有任何事情能难倒他吧？他在牌桌上太紧张了，对他来说这好象不是一种游戏而是在证实自己的能力。你没有看见他咬指甲时的样子，肉都咬白了，而且还不停地出汗。他大声地开着些刻薄的玩笑弄得大家都很紧张，因为玩笑里暗藏杀机。他象弄死一只苍蝇一样打发巴西尔顿。我实在看不下去。他那方法真令人难以容忍。他甚至对他的对家也没有什么客气，似乎别人都是该清除的垃圾。如果不是亲眼看见，我实在不敢相信。他可是个赫赫有名的民族英雄啊！他虽然没有和我过不去，可我今晚还是想收拾他一下，”他朝局长笑了笑，“如果能成功的话。”

“我知道你的意思。”局长点点头，“你不必对他讲客气。暂且不论他的出身、现在的地位如何，他毕竟是从利物浦那种三教九流地方来的，身上

总带着一股地痞流氓气。我们这样看可不是势利眼。我倒很想让利物浦和‘长剑俱乐部’的人都明白，他只不过是个夸夸其谈的东西。他既然能在桥牌桌上作弊，就难保在其它场合不行骗。我估计，他一定从欺诈中捞了不少便宜，以致成了暴发户。”

正说着，下一道菜又上来了。局长稍稍停顿一下，酒也送来了，香槟放在放了冰的银盘里，小小的沃特福瓶里是局长要的半瓶葡萄酒。

侍者等着他们说了几句赞扬话才离去。一会儿，他拿着封信向他们走来。“哪位是邦德先生？”

邦德接过信打开来，从里面取出一个很小的纸包，在桌子下面小心翼翼地把它打开。里面是一些白色的粉末。邦德把它放在桌上，取过一把银制的水果刀，用刀尖小心地撮起一些粉末，伸手抓过香槟酒杯把粉末抖进去。

“这又在干吗？”局长看了一会儿，忍不住问道。

邦德脸上一副坦然的表情。今晚要工作的是他自己，而不是局长。这一点邦德心里很清楚。他做事之前总是深谋远虑，尽可能把每一步都想到。如果事情在进展过程中出了什么意外，那决不是因为他失算，而是实在无法。

“这是安非他明，是专治花粉热与重伤风的特效药，是我在进餐前打电话给我的秘书，要她到总部的诊所弄来的。它有助于我今晚工作时保持清醒的头脑，而且能增强人的信心。”说着，他用叉子在杯中拌了一拌，好让药粉溶化在酒里。然后他端起酒杯，一饮而尽。“药味太浓了，不过香槟倒是不错。”

局长被他逗得笑了起来：“你的名堂也真够多的。好啦，再吃点菜吧，炸肉排的味道还可以吧？”

“妙极了，我用叉来对付。英国最好的烹饪就是世界上最好的烹饪，特别是当今这个时候。随便问一下，今晚我们下什么样的赌注？我不在乎大小，以赢他为目的，结束他在牌桌上的好运。我想让这家伙今晚多输些。”

“德拉克斯喜欢把它叫做‘一比一’的注，”局长边吃边说，“如果你不知内情，还会以为是个小赌注。其实是指一百美元一张的钞票或一百英镑一盘的赌注。”

“哦，我明白了。”

“但他更喜欢二比二甚至三比三的赌注。总的算起来，在‘长剑俱乐部’平均一盘是十分，一比一的赌注就是二百。这儿的赌客都喜欢下大赌注。他们中有各种各样的人。有些是英国一流的好手，但有些也非常令人头疼。你要显得对输赢毫不在乎的样子。比如，那位坐在我们背后的比勒将军，”局长朝那位将军坐的方向侧了一下，“简直没有头脑。一到周末就得输掉好几百镑，可他根本不在乎。良心坏透了，从不赡养什么人，成堆的钱都用来胡花。”

局长的话被送髓骨的侍者打断了。这根由干净的餐巾围着的髓骨竖立在银制餐盘上，旁边还放着一把银制的髓骨掏子。

芦笋吃完后，邦德再也不想吃什么了。他把最后一点冰镇香槟倒在杯子里，喝了起来。此刻，他感到分外惬意。香槟和药粉的效力远远胜过了使那些精美的佳肴。他开始兴致勃勃地观察整个餐厅。

餐厅里灯火通明，进餐者大约有五十多人。他们多数身穿晚礼服，显得十分悠闲自得。美酒佳肴使得他们胃口大开，兴趣盎然地谈论着赌局上的事，都希望自己在牌桌上大满贯。他们之中不乏奸邪之徒。有的人秉性下流，有

的贪得无厌，有的在家里专门虐待老婆，有的生性怯懦……但在这间富丽堂皇的大厅里，他们却装模作样地摆出一副绅士派头。

大厅角落的冰冻台上，堆放着龙虾，馅饼，肉块等食品。墙上挂着一幅幅大型油画。沿两边侧墙则是一幅幅镶金边的版画。珍奇的作品中的每一形象都显出一种微妙的淫邪和魔幻色彩。大厅顶部四边是一些由垂枝和花瓶组成的石膏浮雕，在这些垂枝和花瓶浮雕中间的条形壁柱上精巧地镌刻着都铎王朝时代的玫瑰图案。

大厅中的枝形水晶吊灯放射着炽烈的光彩，辉映着大厅里洁白的丝绸桌布和乔治四世时代闪闪发亮的银具。每张餐桌上都放着一个烛台，上面点着三支蜡烛。金色的烛光顶部形成了一轮微红的光圈，使每个进餐者的脸颊上都泛着温馨。他们眼里透出的那一股股寒气逼人的敌意和扭曲着的嘴唇显出的残忍。在这温情脉脉的气氛下他们暂时化解了。

邦德很喜欢这种充满温馨典雅的气氛。他慢慢地评品着杯里的香槟酒。这时，几组人已经散了，一边朝门走去，一边还在互相挑战，下赌注，相互催促着坐下来开战。雨果·德拉克斯先生带着梅耶走到局长和邦德的桌旁，那张满是胡须的面孔透出即将参战的亢奋。

“先生们，用来上供的贡品都准备好了吗？”他咧着嘴狰狞地一笑，用手指着自己的咽喉，“我们先告辞了，去把刀磨快一点。你们做好精神准备没有？”

“很快就来。”局长颇为恼火地答道，“你先去把牌准备好。”

德拉克斯笑了，“我们可不需要做什么手脚。好，快点来。”说完，转身朝门外走去。梅耶有些犹豫地朝邦德和局长笑了笑，跟着出了门。

局长不悄地看着他们出去，然后对邦德说，“我们得弄点咖啡和白兰地。你拿定主意没有？”他问邦德。

“我得先让他吃饱了再动手宰他。反正我和他之间有一番生死搏杀。你可别担心。”邦德对局长说道，“我们先得老老实实地打上一阵子，等待时机。在他发牌时，我们得加倍小心。当然，他无法换牌，也不会发给我们满手好牌。不过他肯定有几手漂亮的花招的。我坐在他的左手你不会反对吧？”

“当然不。还有什么？”

邦德沉思片刻，“还有一件事，先生。请您多多留心我的动作。时机一到，我会从口袋里掏出一块白手帕，那就是说，你要打一手九点以下的牌。你不介意让我来叫那一手牌吧？”

第六章　牌桌风云

德拉克斯和梅耶正等着他们。他们半躺在椅子上，抽着哈瓦那雪茄烟。在他们旁边的小桌上，摆着咖啡和大瓶大瓶的白兰地。当局长和邦德来时，德拉克斯正把一副新牌的包装纸撕掉。在此之前，他已将另一幅牌摆成扇形，放在面前的绿呢台面上。

“啊，二位来啦！”德拉克斯说道。他前倾着身子抽了一张牌，其他人也抽了牌。德拉克斯抽牌成功，坐在他原来的位置上，挑了那副红牌。邦德坐在德拉克斯左边。

局长给路过的一个侍者打了个手势，说道：“咖啡和俱乐部白兰地。”说完，他掏出细长、黑色的方头雪茄，给邦德递了一支，邦德接受了。然后，局长拿起红花色牌，开始洗牌。

“下多少赌注？”德拉克斯望着局长问道，“一比一吗？还是多一点？我很乐意陪你下到五比五。”

“对我来说，一比一就足够了，”局长说道，“詹姆斯，你呢？”这时德拉克斯插了进来，尖声问道：“我想你的客人对赌多少心里有数吧？”

邦德瞥了局长一眼，转身对德拉克斯微笑道：“对我来说，多少都无所谓，那得看你想从我这里赢多少？”

“让你输得分文不剩，”德拉克斯兴奋地说道，“你能出多少？”“我真的分文不剩时，我会让你知道。”邦德说道，突然下了决心，说道：“你说五比五是你的极限，我们就五比五吧！”

话刚出口，他就后悔了。五十镑一百分！五百镑的超极大赌！只要四盘全输，他两年的收入转眼间就化为乌有，并且还会当众出丑。钱不够时还得向局长借，而局长又不是富翁。他蓦地想到这出戏多半不可收拾，额头上冒出了颗颗亮晶晶的汗珠。那该死的安非他明药！但是，屋子里这么多人，这个多嘴多舌的杂种德拉克斯偏偏拿他来冷嘲热讽。实在让他难以咽下这口气。

思前虑后，邦德心里直打鼓。他今晚没有公务。到这里来就象演一出社会哑剧，对他本人没有任何意义。连局长也是偶然被拖进了这赌局。而现在他突入其来卷入了这场与这个百万富翁的决斗，一场拼上自己全部财产的赌博不为别的，只为了此人的卑劣行径而想教训他一番。如果教训不成反受其害呢？邦德深感自己刚才太冲动。这种冲动在以往是不可思议的。全是香槟酒和安非他明药捣的鬼！绝不能再有下一次！

德拉克斯看着邦德，脸上显出嘲讽而又不相信的神色。他转过身来看着正在漫不经心洗牌的局长，嘴里不客气地问道：“我想你的客人说话算数吧！”

邦德看到局长洗牌的手顿了顿，“唰”的从脖子红到脸上。当他继续洗牌时，邦德注意到他的手相当稳。他抬起头来，不慌不忙地取下咬着的方头雪茄。他语调异常平稳，缓缓地说：“如果你的意思是‘我是否对我客人的话算数’，那么，回答是‘当然’。”

他左手把牌切开递给德拉克斯，右手把烟灰弹在桌子角落的铜烟灰缸里。邦德听到烟灰遇水时发出了微弱嘶嘶声。

德拉克斯斜眼看着局长。他拿起牌，连忙答道：“当然，当然，我并没有其它意思……”他没把话说完，就对邦德说，“那好吧！”然后好奇地打量着邦德。一会儿，他转向自己的同伴：“梅耶，五比五的赌注。你的意见

如何？”

“我一比一就够了，哈格尔。”梅耶抱歉地说道，“除非你希望让加再加点儿。”他急切地看着自己的同伴。

“当然不，”德拉克斯说，“就我本人而言，赌得越大超过瘾，好象从没有赌够。现在，嘿嘿！”他开始发牌，“开始吧！”

突然，邦德不再对刚才下的赌注而后悔。他的第一块肌肉，每一根神经都在促使他非得给这长毛猿一次终身教训，把他刺痛，让他永远记住今天晚上，记住邦德，记住局长，记住这是他最后一次在“长剑俱乐部”行骗，记住今天晚上的一切，包括外面的天气、晚餐吃的东西。

邦德此时已忘记德拉克斯与“探月”号的关系。他一心想的是这场两个男人间的决斗。

他毫不在意地看着德拉克斯面前的银烟盒，清除了脑子中的后悔之意，决心承担一切后果，聚精会神地打牌。他在椅子上换了换姿势，更舒服地坐着，双手搭在扶手上。然后，他把细长的方头雪茄从嘴上取下来，放在身旁擦得发亮的铜烟灰缸上，伸手端过咖啡杯。咖啡没有加糖，十分够味。喝完了咖啡后，他拿起装着白兰地的大肚子玻璃瓶，呷了一小口，又喝了一大口。他看着桌子那边的局长，四目相遇，局长莞尔一笑。

“希望你喜欢这种酒，”他说，“它来自科涅克一个罗斯采尔德领地。一百多年前，他们就开始永久性地每年给我们献一桶酒。大战时期，他们每年为我们藏一桶，45 年大战结束后全部送了过来。从那时起，我们每年可以喝两桶。”他拿起自己的牌又说，“现在，我们还是专心致志打牌吧。”

邦德也拿起了牌。他得到的好牌不多，只有两个半的快速赢墩，四种花型都有。他伸手拿起雪茄，最后猛吸了一口，在烟灰缸里灭了。

“三梅花，”德拉克斯叫道。

邦德没有叫牌。

梅耶叫四梅花。

局长没有叫牌。

呵，邦德没有料到，他这次简直没拿到可以竞叫的牌。局长手里可能有好牌，也许红桃全在我们这边。但局长没有叫牌，他们可能就要打四梅花了。他们只飞了邦德一次牌，便做成了。其实局长手里没有红桃，方块可不少，只缺一张大 K 在梅耶手里，可以轻易抓住。德拉克斯的牌力叫三梅花还有一点冒险，但其它梅花都在梅耶手里。

不管怎么说，邦德边发牌边想，我们没有竞叫而逃过了此关，也算是运气好。

接着他们的好运又来了。邦德开叫一无将，局长立即加到三无将，他超额一墩完成定约了。梅耶发牌了，他们做成五方块宕一。但在下一手牌中，局长开叫四黑桃，邦德手上正好有三张小将牌和一个旁门花色的 K 和 Q，于是他毫不困难地帮助局长完成了这个定约。

第一盘局长和邦德赢了。德拉克斯显得不大高兴。他这一盘输了九百镑，而且没得到什么好牌。

“我们就这样继续打下去吗？”他问道，“要不要重新抽牌定座切牌？”

局长对着邦德会意地一笑，他们俩都明白了。德拉克要发牌。邦德耸了耸肩膀。

“不反对，”局长说道，“看来确实我们的位子选得不错。”“那是刚

才的事儿，”德拉克斯看上去高兴多了。

他果然真说中了。在下一手中，他和梅耶叫成了一个黑桃小满贯，并且只冒险地飞了两次牌，便做成了。当然，他们之所以能顺利飞成，那许多手势和嗯嗯呃呃声起的作用也不小。每次做成之后，他们都要得意地大肆渲染。

“哈格尔，打得真漂亮，”梅耶令人作呕地说道，“你的技术怎么这样高明！”

邦德旁敲侧击道：“靠记忆，”他说。

德拉克斯望着他，厉声说：“靠记忆，这是什么话？你没有看见我是靠飞牌做成的吗？”

“也许应该说‘计算’和‘牌感’更恰当。”邦德平静地说，“这是造就优秀牌手的两大品质。”

“噢，”德拉克斯慢慢说，“这样说还差不多。”他把牌切好递给邦德。邦德开始发牌，但他能感到德拉克斯的双眼在紧紧地盯着他。

牌局不紧不慢地进行着。每个人的牌都算不上十分走运，因此谁也不愿冒险。梅耶不留神叫出了四黑桃，被局长加倍，没有打到定约数，宕了两墩。但在下一手中，德拉克斯做成了三无将，邦德输掉了在第一盘赢的钱，还赔了一点儿。

当局长切好牌递给德拉克斯准备打第三盘时，他问道：“谁要喝酒，詹姆斯，来点香槟吧，第二瓶的味道要比第一瓶更好。”

“我非常喜欢。”邦德说。

侍者走了过来，其他人要威士忌加苏打。

德拉克斯对邦德说：“这一盘你得好好干哟。我们这手已经赢了一百。”他理完了牌，牌都整整齐齐地摆在桌子的中央。

邦德打量着德拉克斯，发现他正用一只受过伤的红眼盯着自己，另一只眼睛则充满冷峻、轻蔑的神色。大勾鼻子两旁尽是汗。

邦德想，这家伙莫非设了一个圈套，看我是否对发牌产生怀疑。他决定不让德拉克斯察觉自己的意图。虽然刚刚输了一百镑，但他可以把这作为借口，以后可以加赌注。

“你发的牌吗？”他微笑道，脑子里权衡着各种冒险的因素，看起来他好象主意已定，又补充道：“哪好，如果你愿意，下一副一样。”

“行，行，”德拉克斯不耐烦地说，“只要你不怕输。”

邦德拿起牌，不动声色，“看来你们这次又稳操胜券了。”他们运气不佳。当德拉克斯开叫无将时，他没有争叫却叫了加倍。没想到德拉克斯的同伴并没有被吓倒，反而叫了二无将。局长没有长套，只得“过去”，此时，邦德才松了口气。德拉克斯停留在两无将上，并做成了这个定约。

“谢谢，”他得意洋洋地说着，在记分表上仔细地写下了自己的分数。“现在，看你们有没有能耐把它捞回来。”

邦德急躁不安，却又无可奈何。德拉克斯和梅那继续走运。他们又做成了三红桃，由此成了一局。

德拉克斯这下满意极了，喝了一大口加了苏打的威士忌，又掏出印花大手帕来擦脸。“上帝与大斗士同在，”他兴高采烈地说道。“再去拿牌来打。拿回来继续打还是打够了？”

邦德的香槟端来了，放在他身旁的银杯里。在靠边的桌上，有一只装有四分之三酒的玻璃高脚杯。邦德端起杯子，一口喝干，好象给自己打气一般。

然后，他又往空杯里注满香槟。

“继续打，”他粗着嗓子说道，“下两副一百镑。”

不一会儿，他们两人又输掉这两副，因此输掉了这一盘。

邦德突然意识到自己已输了一千五百镑。他又喝了一杯，失控一般地说：“如果这一盘把赌注加一倍，我就可以一次全捞回来，你说呢？”德拉克斯已发完牌，正看着手中的牌。他嘴唇微湿，喜上眉梢。听完这话，他看着差点儿连烟都点不上的邦德，马上说：“同意。一百镑一百分，这两盘一千镑。”说完，他感到自己是在冒险，但必定能胜。此时，邦德已不能取消赌注了。“我手上看来有几张好牌，”德拉克斯又补充道，“你还要赌吗？”

“当然，当然。”邦德说道，一把抓起他的牌，“我打了赌，说话算数。”“那么，好，”德拉克斯满意地说：“我叫三无将。”

他做成了四无将。

尔后，牌倒向邦德和局长这边。邦德叫牌，做成了一个红桃小满贯。下一副，局长也做成了一个三无将。

德拉克斯汗流满面，怒气冲冲地挖自己的指甲。邦德面带微笑看着他，不无讥讽地说道：“大斗士嘛！”

德拉克斯咕哝了几句，忙着记分。

邦德又望着对面的局长。显然局长对刚才打的牌非常满意。他擦了一根火柴，点燃了今晚的第二支雪茄，那副怡然自得的样子邦德几乎从来没有看见过。

“恐怕我是最后一盘了。”邦德说道，“明天还得早起，望见谅！”局长看了一下表，说：“已经半夜多了。梅耶，你看呢？”梅耶这晚很少出声，那副神情绝对是“伴君如伴虎”。他对局长提出的脱身机会正求之不得。他早就想回自己在阿尔贝历的宁静公寓里去，那里有他收藏的各种各样赏心悦目的白特西鼻烟盒。只听他飞快地说道：“上将，我完全没意见。哈格尔，你呢？该睡觉了吧！”

德拉克斯根本不理睬他，却把目光从记分表上移到了邦德身上。他注意到邦德一副醉意朦朦的样子：微湿的额头汗湿湿的，黑色的卷发散乱地披在眉前，灰蓝色的眼睛充满了酒意。德拉克斯开口了：“到此为止，咱们不分胜负。你只赢了二百多分。当然，你如果想见好就收，那也未尝不可。但是，热热闹闹地收场，岂不更好？下一盘将原来的赌注加三倍，十五比十五？历史性的赌博！如何？”

邦德盯住他，并不忙着答腔。他要让这最后一盘的每一个细节，说过的每一句话以及每一个动作都象钉子一样，永远刻在德拉克斯的记忆里。

“到底怎么样？”德拉克斯有点不耐烦了。

邦德逼视着他那冷冷的左眼，一板一眼地说：

“一百五十镑一百分，这盘赌一千五百镑。我同意你的赌注！”

第七章　入我彀中

桌上一阵沉寂。大家都被他俩的赌注惊呆了。最后，还是梅耶激动地叫了起来。

“喂，哈格尔，”他急切地说，“这可不关我的事。”他知道这是德拉克斯与邦德之间的争斗，但他想让德拉克斯知道他对整个事件十分不安。他发现自己捅了大漏子，这将使他的同伴丢一大笔钱。

“别发傻，马克斯，”德拉克斯厉声说道，“你只管出你的牌。这事跟你无关。我只不过跟这位莽撞的老兄打一个小小的赌取乐。来，来，我发牌，上将。”

局长切牌，赌局继续进行。

邦德胸有成竹，手突然不抖了。他点燃了一支香烟，衔在嘴里。他已经将一切都盘算好，甚至什么时候该出哪张牌他都盘得一丝不差。关键时刻来了，他感到很高兴。

他靠椅而坐，忽然有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心里很有些喜欢这赌厅里的嘈杂气氛。他环顾着大厅，心里不禁想到，这一百五十多年来，几乎每天晚上，这有名的赌厅里呈现的都是这种场面。同样胜利的欢呼声和失败的哭喊声，同样的献身者的面孔，同样的烟叶味，和戏剧般的气氛。对邦德这个嗜赌如命的人来说，这是世界上最富有刺激性的场面。他扫了最后一眼，把这些都记在心里，然后把视线转移到自己的牌桌上来。

他拿起牌来，两眼炯炯发光。这一副牌是德拉克斯发的。邦德这次的牌不错：七张黑桃里有四个顶张大牌，一张红桃 A，还有方块 A 和 K。他看着德拉克斯。德拉克斯和梅耶会叫梅花进行干扰吗？即便如此邦德也能盖叫。德拉克斯会迫使他叫得过高从而使赌注再加倍吗？邦德镇定自若地等待着。

“不叫牌，”德拉克斯说话的声音有几丝痛苦不安，显然是由于他私下知道邦德的牌而致。

“四黑桃，”邦德叫。

梅耶不叫，局长也不叫，德拉克斯犹豫不决。

局长出的牌帮了大忙，他们做成了五黑桃。邦德在记分表的下栏记上了一百五十分，上栏记上了大牌点的一百分。

“嗬，”邦德的肘旁传来一声喝彩。他抬头看是巴西尔顿。他已经赌完，东游西荡地走过来观战。

他拿起邦德的记分表看着。

“真是了不起啊，”他赞叹说。“看来你要赢了。赌注是多少？”

邦德幸灾乐祸想让德拉克斯来回答，他喜欢这种恶作剧。这个问题问得真是时候。德拉克斯将一副蓝色的牌切成两迭递给了邦德。邦德合上这两迭牌然后把它放在了他面前靠桌边的地方。

“十五比十五，同我的左手分赌。”德拉克斯答道。

邦德听见巴西尔顿倒抽了一口凉气。

“这位老兄想赌个痛快，所以我有意成全他。不过现在他走运，把好牌都拿了……”

德拉克斯直抱怨。

这时，坐在对面的局长看见邦德的右手拿出一条白手帕。局长眯缝着眼。邦德似乎用那手帕擦了一下脸。局长又看见邦德冷冷地盯了一下德拉克斯和

梅耶，把手帕放回了衣袋。

一副蓝牌在邦德手上，他已开始发牌了。

“你们的兴头也太大了，”巴西尔顿说，“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一盘桥牌所下的最大赌注也不过一千镑，但愿谁也别受伤害。”巴西尔顿指的是，私人之间的下赌博这样大的赌注通常都会引起麻烦。他又走过来站在局长和德拉克斯之间。

邦德发完牌，略带不安地拿起了自己的牌。

他手上只有 A、Q、10 领头的五张梅花和 Q 带队的小方块两套牌。

二切就绪，陷阱已布好。

德拉克斯用拇指把牌清开。突然他的身子一下挺得笔直。他简直不敢相信，于是再把牌清一遍。邦德清楚德拉克斯为何会有此种反应。他持有十个肯定的赢墩：方块 A 和 K，黑桃的四个顶张大牌，红桃的四个顶张大牌，以及梅花 K，J 和 9。

德拉克斯做梦也没想到，邦德饭前在秘书室里就把这些牌发给了他。

邦德等待着。他很想知道德拉克斯对这样的好牌究竟还有什么更深反应。他幸灾乐祸地等待着这条贪婪的鱼来上钩。

然而德拉克斯的举动是邦德始料不及的。

只见他两手交叉漫不经心地将牌放在了桌上，沉着冷静地从衣袋里取出烟盒，挑了一支烟点上。他没有看邦德，却抬头瞟了巴西尔顿一眼说：“你也太闭塞了。在开罗，我都是两千英镑起码的。”然后，他从桌上拿起牌来，狡黠地看了邦德一眼。“我承认这次我有几墩好牌，但据我估计，你也可能拿到了好牌。让我再看看，我这手牌真是这么好吗？”

邦德故意装出一副醉汉样子，心里想，你这老鲨鱼手中已有三对 A 和 K 了，还在一边冷嘲热讽，但他仍慢悠悠地清理他的牌。“我这手牌似乎也很有希望。”他说得含糊不清。“如果我的对家和我配合得好，我的右手方只有某些牌张，那我可要吃好几墩啊，你有什么要先声明吗？”“看来我们俩好象想到一块了。”德拉克斯故意说，“那么，一墩来一百，你的意见如何？从你的口气来看，你不会太痛苦的。”邦德迷述糊糊地看着他，显得不知所措。他把手中的牌一张一张地重新看了一遍后说：“好吧，算数，老实说，我是被你入赌的。你占上风，这是明摆着的事。而我呢，也就舍命冒这个险。”

邦德又迷迷糊糊地看着对面的局长。“对家，这手牌你可要赔点钱。”他说，“现在，开始！呃，七梅花。”

随后是一阵死一般的静寂。巴西尔顿刚看过德拉克斯牌，此时惊愕不已地站在那里，连手中加了苏打的威士忌酒杯掉在地上也没顾得上去理会。

德拉克斯问，“你叫的什么？”他的声音有些慌张，急忙再清了一遍他的牌。

“你刚才说的是梅花大满贯吗？”他看着满脸醉态的邦德不安地问道。“可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喂，你看怎么样，马克斯？”“不叫，”梅那无可奈何地说。

“不叫，”局长泰然自若地说。

“加倍，”德拉克斯恶狠狠地说。他放下牌，刻毒并嘲讽地盯着这个醉酗酗的酒鬼，心想，大难临头了还稀里糊涂。

“你的意思是不是对你的超级赌注也同样加倍？”

“不错，”德拉克斯贪婪地说。“不错，正是我想的。”

“很好，”邦德说道。他迟疑着，没看他手上的牌而是看着德拉克斯。“再加倍，在定约和超级赌注上，此外，每墩再加四百倍。”这时候，德拉克斯的心里也有些打鼓。他有点疑虑。但看看手中的牌那么好，又觉得没什么了不起，最坏的结局他也可以稳当地吃二墩牌。

“不叫，”梅耶不无抱怨地咕哝道，更加小心地说了句：“不叫。”德拉克斯不耐烦地摇了摇头。巴西尔顿面色苍白地站在那儿，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桌子那边的邦德。

随后他绕着桌慢慢踱了一圈，仔细地看了看每人手中的牌。他所看到的是：

邦德	梅耶
方块：Q，8，7，6，5，4，3，2	黑桃：6，5，4，3，2
梅花：A，Q，10，8，4	红桃：10，9，8，7，2
	方块：J，10，9
德拉克斯	上将
黑桃：A，K，Q，J	黑桃：10，9，8，7
红桃：A，K，Q，J	红桃：6，5，4，3
方块：A，K，	梅花：7，6，5，3，2
梅花：K，J，9	

巴西尔顿突然恍然大悟。对邦德来说这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满贯。不管梅耶用哪张牌打，邦德都能用他手上或桌上的将牌吃进。然后，从明手清将牌，飞德拉克斯。在清将过程中，他可以用明手将吃二轮方块，击落德拉克斯的方块 A、K。五墩之后，邦德手上只有剩余的将牌和六张方块赢张。德拉克斯的那些 A 和 K 将变成一堆废牌。

这无异于是一次大谋杀。

巴西尔顿几乎是神经质地又绕桌转了一圈，最后站在局长和梅耶之间，以便看清楚德拉克斯和邦德的面部表情。他的脸上一片木然，手紧紧地塞在裤袋里，以免失去控制。他极度恐惧地等待着德拉克斯将要接受的可怕的惩罚。他想象不出到时候德拉克斯会是何种惨相。“快出牌，出牌，”德拉克斯早已急不可待了，“马克斯，该你先出了，总不能在这儿呆一夜吧。”

这个可怜的傻瓜，巴西尔顿暗想，十分钟后，你将恨不得梅耶出第一张牌前就死在椅子上。

梅耶看上去好象随时都可能中风。他的面孔象纸一样，苍白极了。他低垂着头，汗水不停地从他下巴流下来滴在衬衣的前襟上。他知道，他的第一牌将是一个最大的祸害。

最后，他推测：自己手上持有黑桃和红桃长套，因此邦德可能这两门都缺。于是，他首攻方块 J。

他决没有想到，不论他首攻什么，都不会给邦德造成威胁。但当局长把牌摊开表明他方块缺门时，德拉克斯忍不住向他的对家咆哮起来：“你其它什么牌不能出，非要出这一张？真是个笨蛋。你这不是主动给他送上门吗？你究竟是在帮哪一方打牌？”

梅耶吓得缩成一团：“我只有这张牌是最好的了，哈格尔。”他愁眉苦脸，一边说一边用手帕擦去脸上的虚汗。

也正是这时，德拉克斯意识到自己遇到麻烦了。

邦德从桌上将吃，捉下了德拉克斯的方块 K，又迅速引梅花。德拉克斯

出梅花 9，邦德以梅花 10 盖住，又引出方块，桌上将吃，击落了德拉克斯的方块 A。然后，再从桌上引梅花。德拉克斯的梅花 J 被捉住了。

然后邦德引梅花 A。

当德拉克斯的梅花 K 被提下之时，他才越来越清楚所发生的一切。他忧虑地看着邦德，极度恐惧地等着他的下一张牌。邦德有方块吗？梅耶能看住他们吗？毕竟他的第一张大牌就是方块啊！德拉克斯等待着，手上的牌都被汗水弄滑了。

莫菲，那位棋坛高手，有一个令人闻风丧胆的习惯。那就是，当他确信对手必输无疑时，不再看棋盘，而是慢慢地抬起他那个硕大无比的脑袋，眼睛滑稽地死死盯着他的对手，逼得他的对手不得不卑怯地抬起头来忍受他的奚落。此时，对手立即明白这盘棋只能下到此了，再走下去毫无意义了。据说只要看见莫菲的这种目光，就只能俯首认输了。

现在，邦德也象莫菲那样，慢慢地抬起了头，逼视着德拉克斯，然后缓缓地抽出了方块 Q 放在牌桌上。没等梅耶出牌，他又不慌不忙地把方块 8、7、6、5、4，和两个梅花赢张摊在了牌桌上。

然后他一字一顿地说道：“ 该收场了，德拉克斯。 ”说完，他把身体慢慢靠在了椅背上。德拉克斯的第一个反应便是纵身一跳，一把抢过梅耶手上的牌，神经质地翻动着，想找到一个可能的赢墩。

然后，他把牌胡乱地扔在桌上。突然，他高高地举起捏紧的拳头，“ 砰 ”地一下狠狠地砸在他面前那堆毫无用处和 A、K、Q 上，嘴角拍动着，缓缓地说出：“ 你这个骗…… ”

“ 得了，德拉克斯，”巴西尔顿站在桌子对面毫不留情地说，“ 这儿说　那种话可不是地方。我一直在旁边看着这副牌，一点没错。如果你不服气，可以去上诉。 ”

德拉克斯慢腾腾地站起身来，离开坐位，举起右手摸了摸自己汗涔涔的红头发，脸色渐渐恢复了正常，并露出一丝狡诈的神情。他以一种胜利者的姿态傲视着邦德。邦德顿时感到浑身上下十二分不自在。德拉克斯走到桌子前说：“ 再见，先生们。 ”他的目光一一扫过在场的每一位，古怪而又嘲讽似地说道：“ 我输了一万五千英镑，还将承担梅耶那部分。 ”

他俯下身从桌上拿起打火机。

随后，他又朝邦德看了一眼。他那八字形的红胡须抖动着，声音却异常冷静：“ 你这下总算有钱花了，趁早把钱花掉吧，邦德先生。 ”说完，他转身离开牌桌，头也不回地走出了大厅。

第八章　胜利后的思索

从“长剑”回到公寓上床睡觉时已是凌晨两点多钟，可是早上起床的时间依然照旧，十点钟就来到总部，感觉一点都不开心。昨晚在“长剑”他足足喝了两瓶香槟，现在浑身上下都跟散了架一样。他萎靡不振，心情十分抑郁。这一方面是镇定剂的副作用，同时又是昨天夜里那出剧的结果。

他乘着电梯往办公室上班去，脑子里翻腾着昨天夜里的种种情景。在梅耶如释重负地脱身去休息后，邦德从口袋里掏出两副牌放在桌上。一副是德拉克斯抽的蓝牌。他将这些牌偷偷地塞到口袋里，然后用手帕遮住别人的视线，从右边的口袋里掏出一副一模一样的蓝牌，悄悄地来了个偷梁换柱。另外一副是红色的，放在左边的口袋里，没能派上用场，因为德拉克斯在赌牌中途没有要求换牌。

邦德把那副红色的扑克牌摆成扇形，放在桌上让局长和巴西尔顿看。那副牌的排列恰好与蓝牌一样，也能产生和刚才牌局中同样奇特的“全手红”效果。

“这是牌局中有名的‘卡伯特森’手法。”他解释说，“专门用来对付德拉克斯玩的那种把戏。我准备了这红蓝两色牌，因为我不知道实际开赌时究竟要打哪种颜色的牌。”

“哦，这样做当然可以确保万无一失。”巴西尔顿高兴地说道，“我真希望德拉克斯能从此吸取教训，光明正大地玩牌，别再搞这种花招。毫无疑问，今天晚上你大获全胜了。”他接着又补充了一句，“今晚你算是纵横赌海，连德拉克斯都败在了你手下。不过，这可能给你带来麻烦，你最好留意点。支票星期六会送过来。”

大家相互道别，邦德回到了住所。为了不让自己兴奋过度，他睡前吞服了一粒微量镇定剂，尽量想把纷乱的思绪理出个眉目来，同时又盘算第二天办公室里需要处理的事情。他躺在床上海阔天空地想着，猛然间一种极度的失落感向他袭来。世界上的事就那么奇怪，胜利者所得到的往往要比失败者所得到的少得多。

邦德进入办公室，脸色阴郁愁闷。劳埃丽娅迷惑不解地注视着他。“一半公务，一半游戏。”邦德笑了笑，解释道：“完全是男人干的行当。运气还不坏，多亏你弄来了那些药粉，真是太管用了。我没有耽误你的事吧？”

“当然没有，”她看着他，想起了那顿中途放弃的晚餐和他打电话时她扔下的那本书。随后她低头看了一下手上的速记本。“半小时前参谋长打电话说局长今天要你去一趟，具体时间没说。我告诉他，说你今天三点钟要参加徒手格斗训练，他说那就算了。除昨天剩下的公文外，没什么事了。”

“谢谢你，劳埃丽娅，”邦德说：“有 008 的消息吗？”

“有，据报告，他现在一切正常，已经被转移到了瓦勒海得的一家军队医院。很明显，只是一次休克。”

邦德明白，在他们的行业术语中，“休克”意味着什么。“好吧，就这样。”他不置可否地应了一声，对她微微一笑，走进自己的办公室。

邦德在自己办公桌前坐下，把桌上堆着的文件朝面前理了理。星期一已经过去了，现在是星期二，新的一天开始了。他得静心下来面对这些乱七八糟的事，考虑下一步的行动。他点燃了一支烟，打开桌上的一个棕色卷宗。这是一份美国海关缉私机构发来的备忘录。文件的上方端正地打印着“X 光

透视检测仪”。

邦德开始集中精力读文件。“X 光透视检测仪是专门用来查封违禁物品的一种萤光透视仪，由旧金山X光透视仪公司制造。它在美国各州的监狱里得到广泛使用，专门用来检查暗藏在礼物中的金属品，或者检查刑事犯和探监者。也常常用来检查违法买卖的金刚石和走私进入非洲、巴西金刚石矿区的金刚石。该设备售价七千美元，长八英尺，高七英尺，重三吨。这种设备已在国际机场投入试用，效果如下……。”

邦德一目十行读完后面的几页，不禁感到十分恼火。以后他到国外旅行时手枪再也不可能藏在腋下了，必须挖空心思去另找藏枪的地方。这个问题得马上找技术部门的官员详细磋商一下。

他漫不经心地翻开另一本卷宗。上面写着：菲乐朋，日本的一种暗杀药。

“菲乐朋，”邦德在脑子里搜寻着有关这种药品的情况，眼光飞快地扫到下面的介绍上。“……‘菲乐朋’是目前日益增多的犯罪因素，据日本厚生省统计，目前日本大约有一百五十万人对菲乐朋上瘾。其中二十岁以下者有一百多万人。据东京警视厅统计，百分之七十的青少年犯罪案都与这种药品有关。

“与美国的大麻一样，这种毒品最早用于注射。其效果是‘具有兴奋作用’，这种药物能使人上瘾，其价格也不昂贵，大约十日元一针。但一旦上瘾，人们便无法抑制地要增大剂量，多的一天可达一百针。这样，这种毒品的实际价格就变得十分昂贵了。为了支付这种昂贵的费用，上瘾者便不得不铤而走险。因吸毒引起的犯罪活动大都是袭击与谋杀。这种毒品还会使上瘾者产生一种‘迫害妄想狂’。认为所有的人都有谋杀他的可能，他每时每刻都处在人们的包围中。于是，他常常可能莫名其妙地对街上任何一个注视他的陌生人进行攻击。病情稍轻的患者尤其害怕见到那些一天要服用一百针剂量的重病患者，因为这样只会增加后者的妄想。

“这样，暗杀就成了一种自卫的正义之举。在这种经过精心组织和策划的犯罪活动中，人们随时都感受到这种可怕药物的巨大危险性。“在臭名昭著的麦卡酒吧暗杀事件中，‘菲乐朋’已经被确认是犯罪诱因。由于这桩谋杀案，警方一周内已拘捕了五百多名吸毒者。“通常朝鲜人在这一吸毒活动中受到的指责最多……”

邦德突然觉得无聊之极，他坐在这儿读这些玩意儿纯粹是浪费时间？那个叫做“菲乐朋”的破药片和他有什么干系？

他合上卷宗，把那些文件朝桌上的文件格里一扔，站起身来伸伸腰。

他觉得右脑仍有点针扎的隐隐作痛，于是便从抽屉里摸出一瓶药，本想让秘书送杯水来，可他又不喜欢别人看见他身体欠安，只好硬着头皮把药干咽下去。

他点燃了一支香烟，起身走到窗口，远眺着窗外碧绿的景色，眼睛凝视着远处伦敦城的轮廓，脑子里浮现出头天夜里所发生的种种离奇古怪的事情。

这件事他怎么也想不通。

为什么德拉克斯已经腰缠万贯，英名远扬，地位显赫，却要在牌桌上耍那种下流把戏？他的目的究竟是什么？他究竟想要证明什么呢？是不是自认为只有他可以为所欲为？能傲然蔑视公众舆论？

邦德觉得豁然开朗起来。对，蔑视公众舆论，也就是说他在“长剑俱乐

部”是以一种优越感与蔑视一切的态度出现的，就仿佛与他是交往的人都是无名鼠辈，他毫无必要对他们作出一副有教养的样子。

德拉克斯如此热衷赌牌，兴许是精神素来紧张，偶尔想放松一下。他那粗声粗气的话语、咬指甲的动作、不断渗出的汗水都无一不表明他的这种紧张情绪。他是不能输的，绝不能输给那伙不耻于人的狗屎堆。所以无论的多大的风险他都要不择手段地去赢得胜利。可以设想他完全自信能够达到目的。而且，邦德觉得，那些一旦鬼迷心窍的人往往看不见可能面临的种种危险，甚至刻意去冒种种风险。有偷盗癖的人喜欢去偷那些最难下手的东西；有怪癖的人总喜欢张扬他们的种种怪癖行为，就仿佛他们存心要请警察来拘捕似的；有纵火癖的人对他的纵火犯罪行为从来都是供认不讳的。

可是德拉克斯又是中了哪门子邪而鬼迷心窍呢？是什么样的冲动使得他执着地冒这种无谓的风险？

只有一种解释，那就是偏执狂。自尊自大，背后潜伏着虐待狂心理。他脸上总是带着那种蔑视一切的表情，话语中总是夹着某种恫吓意味，而输了钱之后却面露胜利的喜悦。这些只能说明他认为无论事态会怎样变化，自己都是无可非议的绝对正确。他想证明，任何一个与他抗衡的人都将遭到失败的遭遇。也正因为他有这种奇特的力量，在他眼里从来就不存在什么失败。他是万能的主，是住在精神病院里的人的上帝。

是的，就是这么回事。邦德想到，眯缝着眼眺望着附近摄政公园的景色。雨果·德拉克斯是一个暴戾的偏执狂。这种偏执狂驱使他一往无前地奋斗、使他成为巨富的动力。这就是那个将为英国提供足以威慑任何敌人的导弹的人最根本的创造源泉。

可谁又能把握得了他离精神彻底崩溃还有多远？谁又能透过他卷过的风暴，在那满头红发的脑袋里预见这一切？谁又能够洞察他那卑微的出身，或是战争给他造成的种种后遗症？

当然，谁也无法办到。是否只有他邦德看出了这些问题呢？他的分析依据是什么？从一扇紧闭着的窗户里能够真正瞥见一个人的内心隐秘吗？或许还有旁的什么人也捕捉到了这一点。也许在新加坡、香港、尼日利亚、丹吉尔，他也有过这种紧张的失态。当一些商人和他面对面做生意时大概也注意到了他流汗、咬指甲、失去血色脸上那双血红的眼睛。

如果有时间的话，邦德想，人们应当去探索这种人的内心隐秘。而一旦发现，就应该把它们挖出来，并在未酿成祸端之前把这些隐患除掉。

自己想得是不是太远了？邦德禁不住自己发笑。这算操的那门子心？那家伙跟他有什么过不去？他只不过拱手送给他邦德一万五千英镑罢了。邦德耸耸肩膀，这是他自作自受。可是他最后那一叫声，“趁早把钱花掉吧，邦德先生！”是什么意思？他的确是这样叫的，邦德回忆道。这句话给他留下了太深的印象，使他不得不思前顾后。

邦德迅速地离开窗口。见鬼去吧！我可没有鬼迷心窍，只不过得了一笔一万五千英镑的横财。是的，我现在应当尽快把这笔钱花掉。可是又该怎样开支呢？他坐回到桌前，拿起一支铅笔，想了想，然后仔细地在一份标有“绝密”的备忘录上开始自己的购买计划：

①：本特利带折叠篷式轿车，约五千英镑。

②：三个钻石夹子，每个二百五十英镑，共七百五十镑。

他停住笔。还剩下一万英镑，用来购置服装、漆地板、置一套新式的亨

利·柯顿熨斗，买些香槟酒。不过这些东西可以不着急。他应该今天下午先去买钻石夹子，去和车商们商谈。把其余的钱兑换成金券，存在银行作养老金。

红色的电话机急促地响了起来，打破了室内的宁静。

“能过来一下吗？局长要见你。”是参谋长的声音，显得有些焦急。

“好的，我马上就来。”邦德回答道，忽然回过神来，“有线索吗？”

“还不知道，”参谋长在电话里回答。说完，他把电话挂断了。

第九章　接受任务

几分钟后，邦德走进熟悉的门道。入口上方的绿灯闪闪发亮。局长盯着他说，“007，你脸色怎么这样难看？请坐。”

邦德的脉搏加快了。他暗自思忖道，局长今天直呼我的代号，而没有叫“詹姆斯”，肯定有事了，而且是大事。他坐下来。局长看着记录本上用铅笔记下的一些句子，然后抬起头，眼中流露出漠然的神情。

“昨天晚上德拉克斯的工厂出事了。死了两个人，警方怀疑德拉克斯。他们肯定没想到‘长剑俱乐部’。在他今天凌晨一点半钟返回里兹的时候警察把他扣住了。两个‘探月’号工厂的雇员在厂旁的一家酒馆里送了命。德拉克斯只对警察说他本人对此深感不安和遗憾，然后什么也不说了，还真稳得住。警察还没放他走。我估计，他们一定把这个事件看得十分严重。”

“真凑巧，”邦德若有所思地说道，“可我们搅进去干嘛？这事应由警方来处理。”

“警方也只能管一部分，我们正好管着那里的一大群关键人物，那些德国人。”局长进一步解释道，“看来你还不明白，”他扫了一下记录本，“那家工厂隶属于英国皇家空军，在隐蔽图上那又是东海岸雷达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英国皇家空军负责那一带的安全，只有军需部才对那个工作中心有控制权。发射基地在多佛尔和迪尔之间的峭壁上，整个区域有一千英亩宽，实际工作区只有二百英亩。现在工厂只剩下德拉克斯和其他五十二个人，所有建筑队都已离开。”

整一副牌再加一个王，邦德心里又把它和桥牌挂上了号。

“其中五十人是德国人，他们都是俄国人想要而没弄走的导弹专家。这次德拉克斯花钱雇他们到‘探月’号这儿来工作。他们对这种安排有些不满，但又无可奈何。军需部自己又派不出专家，所以只好听任德拉克斯去雇专家。为了加强皇家空军的保安力量，部里派了一个警卫官员住在基地，叫泰伦少校。”

局长顿住了话头，抬头望了望天花板。

“可泰伦少校昨天夜里死了。是一个德国人把他打死的，那家伙也自杀了。”

局长紧紧地盯着一言不发的邦德。

“凶杀发生在基地旁边的一家酒馆里。当时有不少人在场，那是一家小小的酒馆，那些德国人常到那儿去。我想他们总得有个去处。你问我们干嘛要搅进去？因为在那些德国人来英国之前我们审查过他们，其中也包括那个自杀的家伙。我们手中掌握着所有这些人的档案。案件一发生，皇家空军保卫部和伦敦警察厅的人就要来看自杀者的档案。他们昨夜通知了值班官员，今天一早他就将材料送到伦敦警察厅，这是例行公事，他在记录册上注明了。今天上午我一来就在记录册上看到了，对此我很感兴趣。”局长语气十分平和，“刚和德拉克斯在一起泡了一个晚上，现在又碰上了这件事。确如你所说的，凑巧得很。”

“另外还有件事，也是促使我搅到里面去追查到底的原因。这事特别重要，星期五他们就要发射‘探月’号了，离今天还有四天，是试验发射。”

局长打住话头，伸手拿过烟斗，用火柴把烟点着。

邦德仍旧一言不发。他不明白，这些事与情报局如何沾得上边。情报局

的活动范围是在英国之外。这些事好象应该由伦敦警察厅特别事务部门来管，由军事情报五处来处理也可以。他坐在那里想不出个所以然，看了看手表，已经中午了。

局长点然了烟斗，抽了一口，“我对这个案子感兴趣还因为昨天我对德拉克斯发生了兴趣。”

“我对他也有兴趣。”邦德说道。

“所以我看了记录册后，就打电话问伦敦警察厅的瓦兰斯，了解了事情的原委。他正急得不得了，叫我马上去一趟。我对他讲，五处的事我不想插手。瓦兰斯则说，他已经和五处联系过，五处的人认为，这个案子与我们有关，因为那个自杀的家伙是经我们审查后获准来这儿的。因此，我就去了一趟伦敦警察厅。”

局长看了一下手里的记录本，“在多佛尔以北大约三英里的海岸上，”他又说，“有家酒馆位于海岸公路旁边，名叫‘极乐村’。那些德国人晚上常到那儿去寻欢作乐。昨晚七点半军需部派去的泰伦先生从那儿路过，进店去要了一杯威士忌，然后和几个德国人闲聊，谈天说地。突然，那个‘杀人狂’，如果可以这样称他的话，走了进去，一直走到泰伦那儿。他从衬衫里掏出一支没有登记号的卢格牌手枪说：‘我爱加娜·布兰德，你休想得到她。’然后便开枪打中泰伦的心脏，又把冒着烟的枪口对着自己的嘴，扣了一下扳机。”

%“真可怕，”邦德插了句嘴。他好象身临其境，亲眼目睹了食客盈门的海滨酒馆里所发生的一切。“那个女孩是谁？”

“这个问题说来话长。”局长说道，“她在特工处任职，能讲德语，是瓦兰斯手下最出色的女特工。在‘探月’号的基地中，只有她和泰伦不是德国人。瓦兰斯对任何事和人都不太放心，当然他只能如此，因为‘探月’号发射计划是英国现在最大的事情。瓦兰斯没告诉任何人，而是凭自己的本能把布兰德安插进基地，想方设法让她当上德拉克斯的私人秘书。此举成功了，但她根本没什么事可禀报。只是说德拉克斯是个杰出的领导者，态度不和蔼，对手下人过分严厉，对她也不够礼貌，即使布兰德对他编出已定婚的谎话，他还是紧追不放。后来，她让德拉克斯明白，她有自卫的能力。她随时可以自卫，他这才收敛起来。那女人说她与德拉克斯后来成了好朋友。她当然认识泰伦，不过泰伦足可以当她的父亲。另外，泰伦的婚姻很美满，有四个孩子。今天早上，当瓦兰斯手下的人问起这些时，布兰德说，泰伦待她象父亲般慈爱，十八个月里带她进过两次电影院。杀人的家伙叫艾贡·巴尔兹，电子专家。布兰德根本与他不熟悉。”

“那个凶手的朋友又怎么谈论这一切？”

“他同寝室的室友说，巴尔兹非常恋爱布兰德，他认为之所以未成功全都是因为‘那个英国人’。他说，巴尔兹近来情绪一直很坏，几乎不开口说话，所以对他开枪杀人他一点不感到惊讶。”

“这听起来合情合理。”邦德说，“照这样理解，凶手一定非常紧张，又有着德国人的骄傲劲。瓦兰斯对此有何感想？”

“他自己也难于搞清楚。”局长说，“他现在最关心的如何阻止报界披露他的女工作人员的真实身份。当然，这类事件所有的报纸都不会放过。今天中午，消息就会见报。记者们都哄闹着要那位女人的照片。瓦兰斯准备了一张，看起来象任何一个女人，也象布兰德。她今晚就得把照片寄给瓦兰斯。

幸亏记者们不能接近发射物。她拒绝与人交谈。瓦兰斯只求真相不要被她的朋友或亲戚给捅出去。报界今天追得很紧，瓦兰斯希望今晚就先把这个案子了结。那样一来，由于缺乏材料，逼迫报界不得不搁下此事。”

“发射的情况如何？是否会受影响？”邦德问。

“一切按原计划进行。”局长说，“星期五中午，弹头是假的，导弹由一个只装有四分之三燃料的推进器垂直向上发射。弹着点在纬度52度以上的北海方园一百平方英哩的海域，在海牙和华盛顿连续线以北。星期四晚上首相将公布这次发射的所有详情。”

说完，局长将转椅朝后转过去，目光投向窗外。此刻，远处的钟声敲响，已经一点了。看来午饭已经耽误了。如果局长不去揽这个属于其他部门的闲事，邦德还会有时间去和本特利汽车商洽谈买车的事。想到这里，他禁不住在椅子上轻轻地挪动了一下。

局长把身体转过来，看着邦德。

“当然，最焦虑的是军需部。泰伦是他们部里能力最强的人。在打给部里的报告中，他一直对导弹试验持异议。他要亲自向首相面呈，而且已经约好在今天上午十点钟与首相见面。但具体内容他并没有披露。几小时后，他就被人干掉了。这事真有点太蹊跷了，是吧？”

“是很奇怪，”邦德表示了自己的同感。“可为什么不把基地关闭，彻底地调查一番？这样大的事件毕竟不能当儿戏吧。”

“今天一大早内阁就召开了会议，首相过问了这件事。他想明确知道究竟有没有确凿的证据说明其中有阴谋。可谁也无法提供确凿的证据。人们只是从泰伦含糊其词的报告和两个人被杀的事件中产生这种担心。最后内阁成员一致同意，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况下，试验发射将照常进行。目前，从国际战略来考虑，导弹发射试验进行得越早对我们越有利，甚至对世界都有利。”局长耸耸肩膀，“所以内阁成员不愿意轻易取消这次试验，连军需部也没有理由反对。可他们和你我一样，心里很清楚，这次事件无论是怎么回事，都有可能是苏联人破坏‘探月’试验发射的前奏曲。如果他们成功，这个导弹建造计划就可能毁于一旦。在那儿工作的有五十个德国导弹专家，如果其中任何一个人的亲属现在还掌握在苏联人手中，那么他就可能被利用来达到苏联人的破坏阴谋。”局长说到这儿停了一下，抬起头来望了望天花板。然后又把忧心忡忡的目光投向邦德。“内阁会议一结束，军需部长就把我找去。他告诉我，现在他只有一个办法可以补救了。那就是立刻找个人来顶替泰伦。这个人必须通晓德语，精通破坏行动那一套并拥有同俄国人打交道的丰富经验。军事情报五处推荐了三个人，但手头都有要紧的案子要办。当然，如果实在没有别的办法，也可以马上把他们抽调出来。军需部长问我怎么办，我谈了自己的看法。他马上去和首相进行了商谈，于是这件事很快就能定下来了。”

邦德恼怒地望着局长那张毫无妥协余地的面孔。他已经明白局长要说什么。

“这样，”局长语气显得十分平缓，“我们已经通知了雨果·德拉克斯关于你的任命。他希望今天晚饭时能与你见面。”

第十章　明查暗访

当天下午六点钟，詹姆斯·邦德的那那辆本特利轿车出现在多佛尔路进入梅德斯通的那段直路上。邦德手握方向盘，似乎在集中精力开车，脑子里却回忆着四个半小时前离开局长办公室后他马不停蹄所做的一系列准备活动。

他简明扼要向秘书交待了案情，去食堂吃了快餐，通知车房无论如何要快速备辆车，加好油，最迟不超过四点把车开到他的公寓门口。然后，他乘出租车去伦敦警察厅赴约。他已约好在三点四十五分与瓦兰斯见面。

每次看见伦敦警察厅的庭院和所处的胡同，邦德总会联想起一座没有房顶的立柜形监狱。一名警士站在冷冷清清的过道上，脸在日光灯下显得十分苍白。他询问邦德有何贵干，然后让他在果青色的会客单上签名。日光灯下，警官的脸色显得同样毫无血色。他引着邦德上了几道台阶，再沿着两旁全是暗门的冷寂的通道来到了会客室。

负责接待的是一位中年妇女。她寡言少语，但一切都看在眼里，记在心头。她告诉邦德，瓦兰斯五分钟后就来。邦德走到窗前，俯望着灰蒙蒙的庭院，看见一名没戴头盔的警察从一幢楼里走出来，穿过院子，嘴里还嚼着口香糖。一切都显得很安宁，依稀能听见白厅和拦河大堤那边的交通噪音。一想到他将离开熟悉的本职工作，离开自己那班人，和他不熟悉的部门打交道，邦德就感到沮丧，在会客室里，他已颇感形单影只，十分压抑。只有犯罪分子和告密者来这儿听候发落，或者有影响的大人物来这儿白费口舌地为自己辩解开脱，或者百般希望能说服瓦兰斯相信他们的儿子并非真正的同性恋者。总之，要么告发，要么辩解，你不会清白无故地来这里。

终于，那妇女向他走来。他在烟蒂铁桶上熄灭了香烟，跟着她穿过走廊。

穿过灰暗的会客厅，邦德进了屋。这间明亮宽敞的房间里不合时令地生着火，使人置身屋内会觉得怪怪的，象一个小小的把戏，象盖世太保递给你一支香烟。

整整五分钟后，邦德才从晦暗的心境中解脱出来，并感受到罗尼·瓦兰斯的宽慰之情。瓦兰斯对部门间的嫉妒并不感兴趣，只期望邦德保卫好“探月”号工程，并把他的一名最优秀的警官从糟糕的困境中解脱出来。瓦兰斯很谨慎，也很会与人打交道。开始几分钟，他只谈局长的情况，披露一些内幕材料，做出一副诚恳的样子。还未等他提到案子的情况，邦德已对他产生了好感和信任。

邦德将本特利驶进拥挤的梅德斯通大街。他想，二十年的警务工作培养了瓦兰斯的杰出才干，使他学会了左右逢源，巧妙地避开军事情报部五处的痛处，协助配合警察工作，与愚蠢的政治家和受侮辱的外国外交官打交道。

他与瓦兰斯谈了十五分钟。谈话进行得很艰难，但彼此都明白自己多了一位盟友。瓦兰斯信任邦德，相信他会尽全力帮助和保护加娜·布兰德。邦德从工作出发接受了任务。他对特工处并无嫉妒之心。对此，瓦兰斯非常赏识。而邦德对瓦兰斯了解到的间谍情况羡慕不已。他感到自己不再是孤军奋战。瓦兰斯及部员会大力协助他的。

邦德离开伦敦警察厅，自我感觉好多了。至少，他将克劳塞维茨的拥有巩固的后方的原则实施得很好。

拜访了军需部，邦德并未了解到有关案件的新情况，只得到了泰伦的履

历和有关“探月”号的报道。泰伦的履历简明扼要，他是陆军情报部和战地安全处的一位终身官员。报道则生动活泼地勾画出该工程的员工中的两次酗酒，一起小小的盗窃案，几起因私仇而引起斗殴的流血事件。然而尽管如此，基地的这帮人是忠实可靠，勤奋努力的。尔后，他和特因教授在军需部作战室呆了大约半个小时。教授身体肥胖，不修边幅，相貌平平。去年他差点儿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是世界上知名的导弹专家。

特因教授走向一排巨型挂图，拉动其中一幅的细绳。一幅长十英尺的简图便展现出来，上面画的东西很象带着巨翼的 V_2 导弹。“既然你对导弹一无所知，”教授说，“我尽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放心，我不会让诸如热气膨胀率、排气速度，开普勒椭圆等名词把你搞得晕头转向的。‘探月’号，是由德拉克斯命名的，是一种单级导弹。它一次性耗尽燃料，升上空中，再飞向目标。V_2 的弹道很象枪膛射出的子弹的轨道，呈抛物线。按最高速度每小时 200 英里计算，它要向上飞行约七十英里。通常情况下，燃料是由乙醇和液态氧混合而成的一种易燃物，其燃烧程度不断减小以便不把保护引擎的低碳钢烧毁。目前有能量强得多的燃料可供使用，但我们未能取得多大进展。原因自不待说了。它们燃烧时温度之高，即使最坚硬的引擎也有可能被燃。”

教授停下来，用手指了一下邦德的胸部。“亲爱的先生，有关“探月”号导弹的知识，你只需记住，由于德拉克斯选用其熔点为 3，500℃的铌铁矿，V_2 引擎材料的熔点为 1，300℃，我们可以使用一种高级燃料而不致于烧毁引擎。”

“事实上，”他盯着邦德说，似乎要给邦德留下深刻印象，“我们使用的是氟和氢。”

“哦，是吗？”邦德显得极为尊敬。

教授目光敏锐地看着他，“我们希望取得每小时近 1，500 公里的速度，垂直高度为 1，000 公里左右，这样导弹的有效射程为 4000 公里左右。换句话说，欧洲的任何一个国家的首都皆在英国的射程范围之内。在特定的情况下，它非常有用。但对于科学家来说，这只是飞离地球的可喜一步。还有问题吗？”教授冷冰冰地补充道。

“你能不能讲一下导弹的工作原理？”邦德恭敬地问道。

教授指着简图说：“我们从导弹的头部说起。最顶端是导弹仓。试验发射时，这里装有探测大气层以上飞行物的仪器，比如类似雷达的仪器。这是旋转罗盘。它能是使导弹做水平飞行，或滚动偏航旋转飞行。再往下看，这些是小仪器，辅助引擎，能源供应仓等。这是大燃料箱——能载三万镑燃料。

“在尾部有两个小燃料箱。里面，四百镑过氧化氢与四十镑高锰酸钾混合产生出气流并驱动下面的涡轮机。涡轮机又带动一套离心分离泵，分离原理是将主要燃料输入导弹引擎。压力极大。听懂了吗？”教授怀疑地向邦德皱了皱眉头。

“听起来与喷气式飞机的工作原理相同。”邦德说。

教授露出满意的表情。“总之，”他说，“导弹自带燃料，不象慧星那样从外面吸入氧气。燃料在引擎里点火，从尾部连续不断地喷出热气，很象不断产生后坐力一样。正是这种热气使导弹腾空而起。当然，铌放在弹尾。这样，我们可以造一个不会被巨热熔化的引擎。”

“你看，”他指着地图，“这些尾翼的功能是保持导弹始飞时的平衡。

不用说，也是用铌做成的，不然它们会因为承受不住空气的巨大压力而折毁。”

“你怎能确信 V_2 会飞向预定的目标呢？”邦德问，“又怎能保证下星期一回收时导弹不致于落在海牙或其它地方呢？”

“当然是陀螺仪在起作用。不过事实上，星期一那天我们并不打算冒险。我们将使用放在海中救生艇上的雷达导向仪器。在导弹头部安有雷达发射机，它能接收到从海上发出的反射波而自动地飞向目标。”

“当然，”教授微微一笑，又说，“要是我们在战时使用这家伙，用这仪器向在莫斯科、华沙、布拉格、蒙特卡洛，或我们想打击的任何一个目标的中心发出飞行指令，那真是妙不可言哪！这些也许要靠你们的努力了。祝你走运！”

邦德未置可否地笑了笑。“可以再提个问题吗？”他问道，“如果想破坏导弹，最好的办法是什么？”

“任何办法都可以，”教授兴致勃勃地回答说，“燃料中掺沙，泵中掺沙石，在机身或尾翼的任何一个地方凿个小洞。因为力量之大，速度之快，一点小小的失误都会酿成灭顶之灾。”

“非常感谢，”邦德说。“教授，你似乎并不怎么担心‘探月’号。”

“它真是一台奇巧的飞行器，”教授说，“如果没有干扰，它会正常运行。德拉克斯干得漂亮极了。他有非凡的组织才能。他领导的攻关小组人人出色。他们愿为他赴汤蹈火，效尽全力。说真的，没有他就没有‘探月’号。”

现在，邦德来到了查灵岔道口。他改变行车路线，将车向右转弯，以每小时八十英里的速度呼啸而去。

他听了听排气缸，噪音正常，于是满意地点点头。他很想彻底了解德拉克斯其人。今天晚上他会怎样接待他呢？据局长说，在电话上提起邦德的名字时，德拉克斯停顿了一下，然后说，“嗯，嗯。这小子，我认识，但不知道他已介入这件事，我倒很想再见识见识他。立即派他过来。我希望吃饭前看到他。”说完电话就挂断了。

军需部里的人总的来说，对德拉克斯印象不错。在与他接触中，他们发现德拉克斯事业心极强，一心扑在“探月”号的研制工作上，督促手下人尽职尽力，同其他部门争夺材料的优先权，敦促军需部在内阁会议上满足他的要求。总之，他是为成功而生活。他们不太喜欢他爱说大话，但他懂行，有一股子开拓进取的献身精神。这一切足以使人们尊敬他。正如其他人认为的那样，他们相信大英帝国的存亡全寄托在他的身上。

然而，邦德心里很清楚：要是和这人一起工作的话，自己必须有所调整，以适应未来的生活。最好是他和德拉克斯都不计前嫌，忘掉“长剑”俱乐部不愉快的事，全身心投入基地的安全，防止整个工程遭敌人破坏。只有三天时间了。德拉克斯认为，安全防范措施做得很精细。别人一提到加强保安措施他就非常反感。看来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每一步都得精心考虑，而邦德并不擅长使用策略。

邦德看了下表，已经六点半了。他已经开上了海滨大道。再过半小时，他就可到达基地了。谢天谢地，两件人命案终于了结了。“在神经失常的情况下谋杀他人随后自杀，”这是法医的定论。那姑娘并未受到传讯。邦德思忖着，路过“极乐村”时，他最好进去喝一杯，和老板聊几句。第二天，他应该试一试，看是否能发现泰伦到底想把什么机密情况面呈部长。当然这会

很困难，因为线索极少，泰伦的房间里什么也没发现。他要做的工作很多，不过，他有充裕的时间审阅泰伦的私人信件。

远处，一片白云低垂在山上。小雨不停地飘落在挡风玻璃上。从海上吹来的微风寒气逼人。能见度很低。他打开车子的前灯，并将车速减慢了一些，思绪转到了德拉克斯的女秘书身上。

那姑娘？和她接触须留神，千万不可得罪她。她在基地已呆了一年多了，相信如果能取得她的合作，必可获得事半功倍之效。她与邦德一样，接受过同样的训练。不过，这女人深浅如何，也未可知。从伦敦警察厅记录表上的照片来看，她美丽动人但又非常严肃。即使她露出那么一点点诱人之处，也被她那身呆板的警察制服所掩饰。

他回忆了一下她的特征：金棕色的头发，蓝色的眼睛，身高 5.7 英寸，体重 126 磅，臀围 38 英寸，腰围 26 英寸，胸围 38 英寸，右乳上部弯曲处有颗痣。

车子沿着马路向右一拐，驶入一座小镇。路边有一家小客栈，里面电灯闪闪发光。

邦德停下车，关掉油门。他头上方，挂着一块烫金的“极乐村”的广告牌，烫金已经褪色。从半英里外的海崖边吹过来的一阵略带咸味的微风吹得广告牌吱吱作响。他钻出车门，活动一下筋骨，便向酒吧走去。一直走到近前，他才发觉店门已经关闭了。难道是为了搞清洁？他又走向另一家，门开着。这间酒吧很小。柜台后，一位身穿衬衫，看起来呆头呆脑的男子在读晚报。

邦德进来时，他马上抬起头来望了望，随即放下报纸。

“晚上好！先生。”他招呼道。显然，见有人光顾，他甚感惬意。

“晚上好！”邦德回答说，“请来一大杯威士忌和苏打水。”说完，邦德在柜台前的凳子上坐下。老板从黑白两瓶里各量出一些酒，倒入杯中，然后将杯子和苏打瓶摆在他面前。

邦德用苏打水掺满了杯子，然后喝起来。

“今晚生意不怎么样？”他放下杯子漫不经心地问道。

“是的，先生，糟透了，”老板回答说，“生意难做啊，先生！你是报社的记者吗？这两天总是有记者和警察出入。”

“不，”邦德说，“我是来接替别人工作的。是泰伦中校。他刚刚遭人暗算。他是不是经常到这儿来喝酒？”

“不，先生。他以前从来没来过，昨天是第一次。唉！想不到第一次就变成最后一次。现在，我得关门一个星期，把铺子彻底修整一下。”他停顿了一下，又继续说：“你可知道，雨果先生可真是个大方的人。今天下午他送过来五十英镑，说是给我的赔偿费。这个数目可不小，超过我两个星期的营业额。他太好了，处处受人喜欢，总是那么慷慨大方。”

“是的，一位大好人，”邦德随和着说，“昨天那事发生时，你是不是都看到了？”

“开始时和放枪时我没有看到，先生。那时我在量酒。枪响后，我看见泰伦中校躺在地上，血还从胸部往处流，吓得我把酒洒了一地。”

“后来呢？”

“人们都退出去了。只有德国人在场，有十来个吧。泰伦中校倒在地上，持枪的家伙呆呆地站在那儿，低头看着他。突然他一个立正，把左臂伸到空

中，喊了一声‘万岁！’就象二战期间那些蠢家伙那样怪叫，然后把枪口插进嘴里，做了个鬼脸，‘砰’地一声，他自己也完蛋了。”

“他死前就叫了一声‘万岁’吗？”邦德问

“就这些，先生。这些德国人好象永远不会忘记这血腥的字眼，是吗？”

“是的，”邦德若有所思，“他们没忘记。”

第十一章　进入墓地

五分钟后，邦德已站在高高的铁丝网环绕着的大门口，把部里发给他的通告证递给着制服的值勤卫兵检查。

那位皇家空军中士看过之后，把通行证还给邦德，并向他行了个军礼，说：“雨果爵士在等您，先生，就在前面树林中那栋最大房子里。”他用手指着一百码外靠近悬崖边的一片灯光。

邦德听见他给下一个哨卡打了电话。他发动汽车，缓缓地沿着新铺设的柏油公路向前驶去。公路两边是宽阔的田野。他可以听到远处悬崖脚下传来的海涛声。驶近那片树林时，附近的机器开动发出的轰鸣声也传到了他的耳里。

在第二道铁丝网前邦德又被一名便衣拦住。铁丝网后是一道带有五根铁栅的门，里面就是树林。当该便衣挥手让他通过时，他听到远处阵阵警犬的吠声。这表明此处夜间有人巡逻。所有的安全措施看起来都很严密。邦德觉得他用不着为外部安全操心。

穿过树林，汽车驶进一大片宽阔的混凝土坪上。尽管他的两盏车灯射出强大的光束，他仍然无法看到这片场地的边际。一座大房子矗立在左面一百码外的树林边上，里面闪烁着灯光。房子外面是一堵六英尺厚的围墙。围墙耸立在混凝土坪上，几乎和房子一样高。邦德减慢车速，在山壁边上圆顶房子前面停住。

他的车子刚停稳，房子的门便打开了。一位身着白色夹克的男仆走出来，彬彬有礼地替邦德拉开了车门。

“晚上好，先生。请走这边。”他的声音平平淡淡，带有很浓的方言口音。邦德跟着他进了屋，穿过一条宽敞的走廊，来到一扇门前。男仆在门上敲了敲。

“进来。”听到这极为熟悉的粗犷和那带有命令语气的声音，邦德暗自发笑。

在明亮、宽敞的客厅里，德拉克斯背朝着一座空荡荡的壁炉站着。他身材高大，穿着一件红色天鹅绒吸烟服，与他脸上的红胡子很不协调。另外还有三个人站在他旁边——两男一女。

“啊，亲爱的伙计。”德拉克斯高兴地扯着嗓子喊道，大步迎了上来，热情地握住邦德的手。“咱们又见面了，而且这么快。设想到你竟然是一个为我部工作的该死的间谍。早知如此，我在和你打牌时就会小心得多。那笔钱花完了？”他边说边把邦德带到炉边。

“还没有。”邦德笑着答道，“连钱影子都还没见着呢。”

“当然。要到星期六才兑现。也许正好赶上咱们小小的庆功会，怎么样？来，认识一下。”他将邦德领到那女人面前，“这是我的秘书布兰德小姐。”

邦德直视着那双湛蓝的大眼睛。

“晚上好。”他对她友好地一笑。然而那双静静地望着他的眸子里没有一丝笑意。握手时，她也没有半点热情。“你好。”她淡淡地说。邦德感到她语气里似乎有几分敌意。

邦德的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这女人的确挑对了，简直是另一个劳埃丽娅·波恩松贝。谨慎、能干、忠诚、洁身自好。天哪，他暗自寻思，是个老手。

“这位是我的得力助手佛尔特博士。”那位面颊清癯、年纪较大、黑发下的眼睛略有愠色的男人好象压根儿就没有看到邦德伸出的手。听到自己的名字时，他只微微点了一下头。“是沃尔特，”黑色山羊胡子下的薄嘴唇翕动着，纠正了德拉克斯的发音。

“这位是我的……怎么说呢，就算是侍卫吧，你也可以把他当作我的副官，威利·克雷布斯。”邦德轻轻握了一下对方伸出来的汗湿湿的手。“认识你很高兴。”听着这句奉承讨好的话，邦德看到一张苍白，病态的圆脸，那挤出来的假笑不等他仔细琢磨就一闪即逝了。邦德直视着对方的双眼，觉得象一对黑纽扣，晃来晃去，躲避着邦德的目光。

这两人都穿着一尘不染的白色紧身衣，袖口、脚脖子和臀部上都安着塑料拉链。短平头，头皮隐隐可见。猛一看，他们的样子倒是很有点象天外来客，不过，以沃尔特博士那黝黑、零乱的髭须和山羊胡，以及克雷布斯那撮苍白的小胡子，两个人又很象是一幅讽刺漫画——一个疯狂的科学家和一个年轻的耶稣门徒。

德拉克斯色彩浓郁、怪里怪气的扮相和他那态度冷淡的伙伴们形成鲜明的对比。邦德对德拉克斯那粗野的欢迎态度并没感到反感——至少没有使他这个新到任的安全官冷场。另外，德拉克斯明确表现出来的不计前嫌的姿态，还有他对自己新上任的保镖头儿的信任，都使邦德感到欣慰。

德拉克斯的确是个好样的主人。他搓搓手说，“喂，威利，把你拿手的马提尼酒替我们倒一杯如何？当然，博士例外，他是烟酒不沾的，”他向邦德解释着，又对沃尔特说：“几乎象个死人。”他发出一阵短笑，“除了导弹什么都不想，是这样吗，我的朋友？”

博士不动声色地站在他面前，“你总喜欢说笑话。”

“好了，好了，”德拉克斯象在哄小孩，“待会儿再谈导弹尾舱的事。我们这儿除了你可都是烟酒之徒。咱们好样的博士总是在操心，”他喋喋不休地解释着，“他总是为一些事情担惊受怕，这会儿操心的是导弹尾舱，其实它们已经象剃胡子刀片那般锋利，几乎不受任何风的阻力。可他突然又寻思开这些尾舱会熔化，因为空气的摩擦会把它们磨光。当然，任何事情都有各种各样的可能性。不过它们已在 3000 度以上的高温下试验过，正象我对他说过的，它们要是会熔化，那么整个导弹也会熔化掉。这种事根本不会发生。”他说着，莞尔一笑。

克雷布斯端着一只银盘走过来，上面放着四只盛满马提尼酒的酒杯和一个打磨过的混合器，马提尼酒的味道的确不错，邦德也这么说。

“你真好，”克雷布斯装作满意地笑道，“雨果爵士说得一点不错。”

“给他斟满，”德拉克斯说，“或许咱们朋友很想洗个澡，咱们八点进餐。”

正在他说话的时候，响起一阵尖利的哨声，马上就听见外边水泥场地上传来一队人整齐的跑步声。

“这是夜里第一次换岗。”德拉克斯解释道，“营房就在这幢房的后面。现在一定是八点钟了。这里无论做什么都得跑步执行。”他眼里闪出一丝得意的神情，“准确快捷。这里虽然科学家占多数，我们还是尽力使一切都军事化。威利，照顾一下中校。我们先走上步。去吧，亲爱的。”

邦德随着克雷布斯朝进来时那道门走去时，看见其他两人跟在德拉克斯身后，朝房间另一头的双扇房门走去。那两扇门未等德拉克斯的话音落地便

打开了。入口处站着那个身穿白夹克的男仆。

邦德走进走廊，脑子里闪过一个印象：德拉克斯是个独断专行的人，对待下属就象对待小孩一样,简直是个天才的领袖人物。他这是由哪儿学来的？在军队，还是那拥有数百万英镑的人身上自然而然焕发出来的？邦德一边想，一边跟着克莱布斯走。

晚餐非常丰盛。德拉克斯竭尽主人之道，其态度之佳，简直无可挑剔。他的话大部分都意在引起沃尔特博士说话以利于邦德熟悉导弹的制造。每个话题之后，德拉克都要费力地解释一下其中有关技术上的问题，而且他尽力在调合偶尔出现的冷场。他那处理难题时的自信，以及他对细节问题的了如指掌，都给邦德留下深刻的印象。对德拉克斯的崇敬之情也冲淡了邦德以往对他的不悦。他面前的是另一个德拉克斯，一个极有创造才能的工业领袖。

邦德坐在主人和布兰德小姐之间。他试探几次想引起她说话，可是始终没有成功。她只是彬彬有礼地应付他一下，几乎连看都不看他。邦德感到有点恼火。她的确长得楚楚动人，邦德为自己不能引起对方最起码的反应而颇感不快。他认为她矜持得也未免太过分了。轻松愉快的交谈远比强装出来的沉默寡言好得多。他真恨不得照着她的脚狠踢一脚。

她本人看上去远比她的照片动人得多，几乎看不出坐在他身边的是个女警察。她侧面的轮廓有着几分庄重，但长长的黑睫毛覆盖着深蓝色的大眼睛。丰润的嘴唇略施口红，显得丰满动人。黑褐色的头发朝里鬈曲披及肩头。发型很别致，显得端庄高雅。她那高高的颧骨微微往上挑，眼睛使人觉得她有着北方血统，但她那玉肌的温馨又的确是英国味儿。她给人整个的印象是：一个非常可信赖的女秘书。不过，她的言词之间颇带威严，又象是德拉克斯圈子中的一员。邦德还发现，每当她回答德拉克斯的问题时，其他的人都很注意地听着。

她穿着颇为庄重的黑色缎晚礼服，袖口垂到手肘下边。腰身不宽不瘦，刚好突出她那对丰满的乳房。据邦德的眼力观察，她的胸围与记录上的尺码差不多。在V字形的衣领敞口处别着一枚蓝得发亮的胸针，大概是一枚塔西凹雕玉石。虽然不算豪华，但却令人富有想象。除了无名指上戴着一只镶着钻石的戒指，她没有再戴其他珠光宝气的东西。

最后，邦德认定，她的确是位讨人喜爱的姑娘，在其沉默寡言的外表下一定掩盖着她热情奔放。

想到这儿，邦德又把注意力转向德拉克斯和沃尔特之间的谈话，不再急于讨好那姑娘。

九点钟晚餐结束。“现在咱们到那边去，让你参观一下‘探月’号。”德拉克斯说着，从餐桌上迅速站起来。“沃尔特陪咱们一块儿去，他们的事可多了。走吧，我的老朋友。”

德拉克斯昂头走出房间，什么也没对克雷布斯和那姑娘说。邦德和沃尔特紧紧跟随其后。

他们走出房子，穿过混凝土坪向悬岩上的那团黑影走去。月亮已升了起来，远处那圆顶在月光下依稀可见。

在离它只有一百码的地方，德拉克斯站住脚。“我给你讲讲这里的地形，”他说道，“沃尔特，你先进去，他们可能又在等你去检查舵尾。不要太担心它们，我亲爱的伙计，那些同高能合金打交道的家伙们知道怎么干。”他转向邦德，用手指着那乳白色的圆丘状物说道：“‘探月’号就放在里面。面

前是一个巨大的导弹舱盖，其高度约 40 英尺。这圆形盖是靠液压打开，合拢时水流冲向那堵 20 英尺的高墙。要是现在舱盖打开，你会看见‘探月’的鼻子伸出那堵墙。”他手指着迪尔方向一个依稀可见的正方形状物说，“那儿是发射点火处。混凝土地堡里装着雷达跟踪装置，有多普勒式雷达，导弹航迹雷达等，信号是由装置在导弹鼻子上的无线电遥测线路传送给它们，里边有一面电视屏幕，直接监视导弹舱内的机器运转情况；另一面电视屏幕则监视导弹升空的情况。那边悬岩脚上是一台升降机。你听见的机器声就来自那里。”他又朝多佛尔方向指了指，“兵营和那幢房子有良好的隔音设备，都处于缓冲墙保护之中。点火时，方圆一英里不得有人，部里的专家和来访的英国广播公司电台人员除外。希望那墙能经受住。沃尔特说这块地方以及大部分混凝土坪都会因高温而熔化。外面的情形大约就是这个样子。现在我们进去看看。跟我来。”

邦德再次体会那命令式的语调，他默默地跟在后面，走过洒满月光的巨大坪台，最后来到那圆顶四周的高墙边。墙上一只红灯照着一扇钢制大门，上面有几行英、德文字：“极其危险。红灯亮时禁止入内。按铃等候。”

德拉克斯按下那几行大字下的按钮开关，随即响起报警铃声。“可能有人在做氧乙炔，或干别的精密工作，”他解释道，“如果突然有人贸然进去打扰，他们可能会稍分神而使工作失误，造成严重的后果。警铃一响，他们就会放下工具，等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后再继续开始。”德拉克斯后退了几步，指着上面墙下端的一排 4 英尺宽的栅栏，“那是通风舱，里面开着空调，气温可达 70 多度。”

门打开了。一个男人站在门边，手里提着警棍，腰上别着一支左轮手枪。邦德跟着德拉克斯走进一间窄小的门厅。里面除了一把椅子和一排拖鞋什么都没有。

“得穿上拖鞋，”德拉克斯一边说一边脱去自己的鞋，“以防滑倒或撞伤别人。最好把你的外衣也脱掉放在这儿。70 度够热的。”“谢谢，”邦德想起腋下藏的布莱特手枪，客气地说：“事实上我并没　感到特别热。”邦德跟在德拉克斯的身后，感到就象是去参观戏院的表演。他们走过一条通道，然后拐进另一条窄小过道，强烈的聚光灯使邦德本能地用一只手把眼睛遮住，另一只手抓住面前的护栏。

等他放开手时，呈现在面前的是如此壮观的物体，他不由得足足站了好几分钟，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被这地球上最大的武器弄得眼花缭乱。

第十二章 “探月”号

它看起来就象一只巨大无比的、闪闪发亮的炮弹。从 40 英尺下的底部，一个圆形磨光了的金属壁一直延伸到他们站着的顶部，邦德和德拉克斯就象贴在上面的两只苍蝇。圆柱的直径大约有 30 英尺宽，从头部那儿伸出一根镀铬的金属。这是顶端成锥尖形天线，擦过屋顶高出他们头上 20 英尺左右。

发光的导弹依托在锥度不大的锥面钢架上，下端是后掠形三片尾舵，其锋利程度不亚于象外科医生的解剖刀。导弹的腰身被两部轻型起重架用蜘蛛似的铁爪固定在两块厚厚的泡沫橡胶上。除此之外，再也没什么东西托着这块 50 英尺长的镀铬钢。它有如绸缎一样光滑，浑身闪闪发亮。

当他们接近导弹体时，金属外壳上的一些小门开了。邦德低头伸手向下一望，只见一个戴着手套的男人爬出一道小门，随手将门关上，然后向狭窄的起重架平台走去。他小心地沿着狭小的桥走到墙边，扭动开关，随即响起阵阵机器轰鸣声，起重架从导弹体上拿掉铁爪，悬在空中，好似螳螂的前爪一般。机器的轰鸣声越来越大，起重架慢慢将铁臂缩回，随后又伸出，将导弹放低了 10 米。操作者沿着吊车臂爬出来，打开导弹上的另一扇小门，然后消失在舱中，一切又归于平静。

“可能是检查备用燃料箱的燃料，”德拉克斯说，“是重力输料器，设计得非常精巧。你觉得怎么样？”看着邦德那着迷的神态，德拉克斯有几分洋洋自得。

“这是我所见过的最漂亮的东西，”邦德说。这里要谈话很容易，若大的钢竖井里几乎没有其他声音，他们的话音传到底部时显得十分微弱。

德拉克斯指着上面说：“那是弹头。现在还是用实验弹头，装满了仪器，诸如遥测计等等。我们对面是罗盘陀螺仪。燃料箱一直接到尾部的助推器。导弹靠分解过的氧化氢形成的巨热蒸汽助推。燃料是氟和氢，它们通过输料道一进发动机便着火燃烧。导弹送上天空后，导弹下的那块钢板会自行滑开，底下是一个巨大的排气道，一直通往那边岩脚下。你明天就可以看到，就象一个大洞穴，有次我们做静电实验时，熔化后的石灰岩象水一般地涌入大海。但愿真正发射时，那著名的白色峭壁不会遭毁坏。要下去看看他们的工作情形吗？”

邦德默默地点点头一声不吭地跟着德拉克斯沿钢壁一侧走下的铁梯子。对这人所取得的辉煌成就邦德甚是羡慕，甚至有些钦佩。他觉得完成这一壮举的人怎么也跟牌桌上的那位德拉克斯对不上号。只能归结于，伟人也不可能是十全十美的。也许德拉克斯很需要找一种途径来发泄由高度责任感所带来的紧张。从晚餐桌上的谈话可以看出，他根本不想让那些爱激动的人承担这种责任，只想凭他自己充沛的精力和信心来鼓舞他手下的人。即使在玩牌这类小事上，他也非常看重自己，不断地追寻好运和成功等吉祥之兆，甚至不惜为自己创造这些好兆头。邦德暗自想，一个人在风险重重、孤注一掷的情况下冒冷汗、咬指甲应该是合乎常情的吧。

走在下面那长而弯曲的梯子上，他们的身影怪模怪样地反射在导弹镜子般的镀铬外壳上。几个小时前，邦德还在心中无情、甚至带点怨恨地剖析着德拉克斯，而现在邦德则象普通人一样敬佩他。

他们来到竖井底部的钢板上，德拉克斯歇了口气，抬头往上看。邦德也随他的目光朝上瞧。从他们那角度看上去，竖井里辉煌的灯火就跟晴空中的

彩虹一样。舱内的光不全是白色，还交织着钻石般的绸缎颜色。其中红色来自那巨大的泡沫灭火器，一个穿石棉服的人站在旁边。灭火器喷嘴对着导弹底座。紫色来自装置在墙中仪器上的紫色灯，它控制着铺盖在排气道上的钢板。绿色来自一张松木桌上的一盏昏暗的绿灯，桌旁坐着一个人，记着从“探月”号尾部传来的数字。

邦德凝视着这乖巧、雅致、五彩缤纷的舱体。他简直无法想象，这般精巧之物怎么能在星期五承受住强烈爆炸后的升空，每小时 15，000 英里时的大气压，以及从数千英里的高空呼啸而下落在大气层中的可怕震动。他觉得这一切都不可思议。

德拉克斯似乎看透了他的心思，转向邦德说：“这将象一场谋杀一样，”然后，他粗鲁地大笑起来，“沃尔特，”他朝一群人喊道，“过来。”沃尔特离开众人走了过来。“沃尔特，我在对我们的朋友说，发射‘探月’号就象一场谋杀。”

博士脸上显出疑惑不解的表情，对此邦德一点都不吃惊。

德拉克斯有些不悦，又说道：“谋杀孩子，谋杀咱们的孩子。”他指指导弹，“快醒醒，你怎么还反应不过来？”

沃尔特豁然开朗，笑着转过身来，以一种奉承的语气接道：“谋杀，一点不错，比喻得恰到好处。哈哈！对了，雨果爵士，那通风口处的石墨板条，部里对它们的熔点满意吗？他们是不是……”沃尔特一边说，一边领着他们走到导弹的尾部。

他们一出现，十个人便一齐转过身来望着他们。德拉克斯一摆手，向大家简要介绍道：“这是邦德中校，咱们新来的安全防务官。”

十双眼睛默默地打量着邦德，没有表示任何招呼。他们的脸上没有流露出丝毫的好奇心。

“那石墨条的事怎么处理的？……”那群人聚在德拉克斯和沃尔特的周围，把邦德孤零零地冷落在一边。

对这种冷漠的接待邦德并不感到意外。如果一个外行贸然撞进他自己部门的秘密中时，他同样会对来者持以这种掺杂着怨愤的冷淡态度。邦德打心眼里对这些精选而来的工程师们深表同情，他们几个月来　泡在深奥的宇航学王国里，眼下就要接受重要的“检阅”。他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清楚地知道自己在这项工程中必须履行的职责以及所起的作用。尽管他们的眼睛没有对他的到来表示欢迎，但他们心中有数，敌友分明。他们看上去的确是一个团结的集体，几乎可以叫做是兄弟会。他们站在德拉克斯和沃尔特的身旁，凝神倾听着他们的回话，眼睛紧盯着两人的嘴。

邦德打量着导弹尾部的三角翼。它由三块舵叶支撑着，安放在带胶边的钢板洞上。他看得津津有味，但也不时换个新角度瞟一眼那群人。除了德拉克斯外，他们都穿着同样的紧身尼龙衣，衣服上所有的塑料拉链全都拉得严严实实。他们衣服上没有金属物，也没有人没有戴金属框眼镜。他们的头发同克雷布斯和沃尔特剪得一样短，大概是避免头发卷入机器。然而，邦德却惊异地发现，这些人每个人都留着小胡子，理得很整齐，虽然胡子形状不同，颜色各异：有金色的，有灰色的和黑色的，有的似自行车把，有的象海象，象皇帝，或者象希特勒。每人的面部毛发各有特征，而德拉克斯的淡红色鬈发仿佛是其中至高无上的象征。

为什么他们每个人都留着小胡子？邦德暗自奇怪。他从不喜欢这类玩艺

儿。不过同他们的发型相联系，那胡子的样式的确发人深省。如果他们都留同样的模式，还可以理解。问题是他们一个人一个样。有的在光头陪衬下，显得分外难看。

另外，这十个高矮都差不多，身体瘦削而结实，大概是为了工作的需要。起重架上需要灵巧，演习时又要从舱门进进出出，在导弹里的小隔间忙碌。他们的手看上去干干净净。穿着拖鞋的脚站得规规矩矩。邦德注意半天，发现没有一个人朝他看上一眼，当然就无法洞察他们的内心，估量他们的忠诚了。他不得不承认想在三天之内搞清这五十名象机器一样的德国人的情况是根本不可能的。忽然他醒悟过来，没有五十名了，其中一个已经完蛋了。那个疯狂的巴尔兹有什么秘密想法，追女人还是崇拜希特勒？他怎么会和这些人不一样呢？他难道忘却了他对“探月”号的使命和职责了吗？

“沃尔特博士，这是命令，”德拉克斯压着火气的声音打断了邦德的思路，他正用手抚摸着那叶铌金属做的尾翼。“回去工作，时间浪费得不少了。”

众人迅速各就各位。德拉克斯朝邦德站着的地方走来，不再理会在导弹通风口下心神不定徘徊着的沃尔特。

德拉克斯脸色有些难看。“笨蛋，尽找麻烦，”他喃喃自语道。然后突然用急促的语气对邦德说，好象要把刚才的不愉快忘掉似的，“到我办公室，看看飞行图，然后就睡觉。”

邦德随他走过钢板。德拉克斯在铁壁上转动了一个小把手，一扇门轻轻地开了。里面三英尺处以外，又是一道门。邦德发现两扇门都装着橡胶皮，是气塞。德拉克斯关上第一道门，在门槛上停了停，指着沿圆墙过去墙壁上的一连串平面拉手说：“这里是车间，电工室，发电机室，盥洗室，仓库，”他指着紧挨着的一扇门说，“这是秘书室。”他关紧第一道门，打开第二扇，走进办公室，邦德在后面把门关上。

房间很大，墙壁呈浅灰色，地毯也是灰色的。屋中央摆着一张大写字台，几把金属架的椅子。屋角边放着两个绿色档案柜和一台大金属收音机。一道半掩着的门后是瓷砖铺就的浴室，写字台对面大概是一面不透明玻璃制成的墙。德拉克斯走到墙的右边，拉开电灯，整堵墙亮了。邦德看到两张地图，每张大约有六英尺多宽，描在玻璃的后面。

左边的图上标着英国的东部地带，从朴茨茅斯到赫尔和附近的水域，纬度为 50—55 度。多佛尔边的小红点就是“探月”号所在地，方圆内 10 英里的区间都画入图的弧圈内。弧圈外 80 英里处有一小红点，位于弗里森群岛和赫尔之间，好象海中的一颗红钻石。

德拉克斯指着右边密密麻麻的数学图表和罗盘读数的竖行数据，“这些是风速，气压，陀螺仪器的备用数据，都是以导弹的速度和体积为常数而得出的。这里每天收到空军部发来的气象报告以及皇家空军的喷气式飞机所收集的高空气压材料。飞机飞达最高处时，放氦气球，气球还可再上升。地球的大气层可达 50 多英里。上了 20 英里的高空，‘探月’号几乎不受密度的影响，好似在真空中飘浮。关健在于顺利通过前 20 英里。另外就是地球引力的问题。你要是感兴趣，可以找沃尔特了解详细情况。星期五发射前的几小时，气象报告将会接连不断。发射时我们要调放罗盘陀螺仪。在目前的情况下，由布兰德小姐每天上午抄录例行气候记录报告，将其绘制成表作为我们的参考。”

德拉克斯转向第二张图。这是由发射点所拟定的飞行路线和终点，上面

的数据更多。“地球转动的速度会影响导弹的轨迹。”德拉克斯继续说，“导弹在飞行过程中地球仍自西向东运转。这一情况要同那张图表上的数字发生联系。非常复杂，幸好用不着你去弄懂。留给布兰德小姐一个人去做就行了。”他关掉电灯，墙上又是一片空白，“你还有什么疑问吗？别以为你在这儿有很多工作要干。你瞧，这里的安全措施已经做得很好。部里从一开始就强调安全。”

“看起来一切都很妥当，”邦德说，审视着德拉克斯，发现他在严厉地注视着自己。邦德停顿了一下，“你认为你的秘书和泰伦上校之间有联系吗？”他问。这本来是显而易见的事，他现在问得也完全是时候。

“可能吧，”德拉克斯淡淡地说，“她是个迷人的姑娘。他们在一起的机会很多。不过她好象也使巴尔兹着了迷。”

“我听说巴尔兹喊过‘希特勒万岁’，然后才把枪放进嘴里。”邦德说。

“他们对我也这么说过，那又怎么样？”

“为什么这里的人都留着小胡子？”邦德问道，没有回答德拉克斯的问题。他又一次发觉，德拉克斯不喜欢他问的问题。

然而德拉克斯只是微微一笑。“这是我的主意。”他说，“他们都穿着同样的白色衣服，剪着同样的发式，很难区分谁是谁，因此我就叫他们把胡子留起来。这东西简直成了他们的象征，好象大战时的皇家空军。你觉得有什么不对，是吗？”

“当然不，”邦德说，“只是猛一看有些惊奇。我倒觉得如果在他们的衣服上印上不同颜色的号码岂不更好辨认。”

“唔，也许，”德拉克斯走向门口，仿佛谈话已经结束。“不过，我还是坚持让他们留胡子。”

第十三章　蛛丝马迹

星期三一大早邦德从死去的泰伦上校的床上醒来。

他在上面睡的时间并不长。昨天晚上，在他们回房间的路上，德拉克斯没再说话，只在楼梯口时向他道了晚安。邦德沿着铺有地毯的楼道来到一间亮着灯的房门前。他走进去，发现自己的东西已整整齐齐地放在那间舒适的卧室里。房里的装饰同楼下一模一样，颇有些豪华。床边的茶几上放着些点心和一瓶矿泉水。

原主人除了一副带皮套的望远镜和一个紧锁的金属保险柜外，什么都没有留下。邦德对保险柜的机关很熟悉。他用力将它推到墙边斜靠着墙，将手伸到其底部，摸到铁锁的按钮。当按钮弹起就表明锁上了。他朝上一用力，柜上的抽屉便一个接一个地开了。他小心翼翼将保险柜放回原处，心中暗想，难怪泰伦上校在情报局里呆不下去呢。

上面的抽屉装着多佛尔海峡地区按比例缩绘的地图及配套的设施，还有编号为 1895 的海军航海图。邦德把每张图都放在床上，仔细地检查了好几分钟，发现那张航海图上的折叠处有香烟灰迹。

邦德伸手拿过一个方形的皮箱子。那是一个工具箱，存放在梳妆台上。他把皮箱上转锁的暗码仔细检查了一遍，没有发现被偷开这的迹象。他转动转锁上的密码，转到开的位置。工具箱里全是精密仪器，摆放得整整齐齐。他取出指纹粉一点点地喷在那张航海图上，随即显出一片指纹来。他用放大镜用了照，得出结论，这是两人留下的指纹。他选出两处最佳的指纹，把工具箱里带有闪光灯的莱卡照像机拿出来，分别将它们拍摄下来。随后他把放大镜移到图上粉末下两条微显的航线上。

这两条线由海岸画起，延伸到海里后，用一个“+”号标出。标记画得很小，而两条线的起点位置，似乎都是从邦德往的这幢房子开始。

这两条线不是用铅笔绘制的，而是用铁笔尖轻轻勾画出来的，大概是害怕被发现。

在两线交叉处有一个问号的痕迹，那地方水深七十二英尺，离悬崖五十码，使这幢房子同南古德温灯船形成正方位。

图上再没有其他值得注意的线索。邦德看看表，差 20 分到凌晨一时。他听到远处走廊上传来脚步声，随后是关灯声。他匆忙站起身，悄悄地把大灯关上，只留下床边罩着灯罩的台灯。

他听到德拉克斯的脚步声接近楼梯口，接着又是一声开关喀嚓声。不久就毫无声息了。邦德可以想象出那张多毛的脸在上面向下控望和倾听的表情。过了一会儿，门轻轻开动和关闭的声音从外面传了进来。邦德静静地等候着。他听到开窗的声音。不久，整座房子又归于寂静。

五分钟后，邦德走到保险柜旁，轻轻拉开其他抽屉，第二、三个都是空的，只有底层的抽屉装满了卷宗，而且还有一张按字母顺序编排的索引表，都是关于这儿的工作人员的调查材料。邦德抽出“A”卷，回到床上看起来。

每张表都是统一的格式：姓名、地址、出生年月、外貌描述、特征、大战时职业、战争中的履历、政治履历、目前政治态度、犯罪记录、健康状况、家庭情况。对那些有妻室的人其妻子儿女的详细情况都记录下来。每份档案中都有照片，本人正面、侧面像，还有双手指纹照。

邦德抽了十支烟，花了两个小时才把全部档案读完。有两点使他觉得有

趣：第一，这五十个人当中，每个人都是清清白白的，没有一点政治纠葛和犯罪记录，其生活作风也是无可指责的。这太不可思议了。他决定只要一有机会，就到档案处去复查一下这些人的原始档案。

第二，照片上所有的人都没有留胡子。不管有德拉克斯如何解释，这还是在邦德脑子里留下了一个极大的问号。

邦德从床上爬起来，将那份航海图和一份档案放进他的工具箱里，然后把剩下的东西全部锁回原处。他转动箱上的密码锁，把皮箱锁好，塞进床的深处，枕头下方，紧靠墙边。然后他到浴室轻轻地漱口洗脸，把窗户打开。

月光在夜空中仍是那样皎洁。几个晚上前，当泰伦被一些奇怪的声音惊醒，爬到屋顶张望时，也许被人发现了，所以才突然遇害。那天夜里也一定是皓月当空。他在海上看到了什么？他可能带着望远镜。想到这里，邦德离开窗前，操起那桌上的望远镜。这是一架高倍的德国造望远镜，大概是战争中的得来的战利品。其顶部金属板上有 7×0 的数字，由此可知它夜间也照常可以使用。那天晚上，泰伦一定是小心翼翼地走到房檐的那一头，举起望远镜了望，估计着悬岩脚与海上目标的距离，然后又估计目标至南古德温灯船的距离。也许他沿原路悄悄地回到自己的房间。

邦德仿佛看见了泰伦轻轻地锁上房门，走到保险柜旁，取出那张航海图，在上面轻轻地标出了方位线。大概在他细读此图后，才在旁边留下一个问号。

他看到的是什么情况呢？这实在是太难猜测了。

不管怎样，毫无疑问，那是泰伦不应当看到的东西。有人已经听见他上房时发出的声响，而且猜测他已经看清了那个目标，所以等他第二天早晨离开他的房间时，那人就溜进房来，搜查，找到了航海图。也许那张图上没有什么可疑的地方，但是窗口旁那架高倍夜视望远镜则是最好的证明。

这已足够说明一切。因此，那天晚上泰伦就一命归天了。

邦德突然站直了身子，脑子里很快地掠过一连串的设想。巴尔兹杀害了泰伦，但他并不是听见响动的那个人。那个人一定是在航海图上留下指纹的人。

那个人就是那阿谀奉承的副官克雷布斯，图上的指纹是他的！邦德足足花了一刻钟比较图上和他档案中的指纹。基本上可以确定下来。克雷布斯就是听见响动、干了这一切的人？且不说他看上去象一个天生的窥探者，长着一双贼溜溜的眼睛，最关健的是他的那些指纹显然是在泰伦看过之后印到地图上面的，好几处都覆盖在泰伦的指纹之上。

然而，德拉克斯眼皮底下的克雷布斯怎么会和这件事发生牵连呢？他可是德拉克斯的心腹助手啊。但是，想想西塞罗，大战中美国驻安卡拉大使器重的那个男仆，那不也是这样吗？那双伸进搭在椅背上格子裤口袋的手，大使的钥匙，保险箱，绝密文件。这一切看上去都非常相似。

邦德打了一个冷颤。忽然他意识到自己在窗前站得太久了，应该回到床上去睡觉了。

睡觉前，他从搭在椅子上的衣服下边拿出肩式手枪皮套，抽出布莱特手枪，塞在枕头下面。他这是防备什么人呢？他自己也弄不清楚。只是凭直觉感到这儿很危险，尽管模模糊糊，而且只是徘徊在邦德潜意识里，但这紧张的气氛始终没有消散。事实上，他这种紧张的感觉并不是庸人自扰，而是基于过去 24 小时中他心中一连串的疑点之上的：德拉克斯之谜，巴尔兹的“万岁！”；奇怪的小胡子；五十名一生清白的德国人；航海图；夜视望远镜；

克雷布斯等等。

首先得把这些疑点告诉瓦兰斯，然后考虑克雷布斯犯罪的可能性，最后把注意力转移到“探月”号的防卫上。最好能与那位布兰德小姐联络好，交谈一次。他草定了这两天的计划，心想，已经没有多少时间可浪费了。

邦德努力摆脱一切思绪准备入睡，他把闹钟的闹铃定在七点上，以便明天一早按时唤醒他。他明天要尽早离开这幢房子给瓦兰斯打电话。就是他的行为受到怀疑，他也不在乎。他的目的就是把那与泰伦事件有关的力量纳入他自己的轨迹之上，要让别人习惯他在这儿的生活起居。不过，有一点邦德已十分肯定，泰伦的死决不是因为他爱上了加娜·布兰德。

闹钟非常准时响了。七点正他被叫醒了。他的嘴因昨夜抽烟过多又干又涩，脑子里也睡意正浓。他强使自己下了床，冲了个冷水澡，修了面，用一把尖硬的牙刷漱了口。这些例行的事完毕后，他穿上一件旧的、黑白相间的上衣，里面是深蓝色的海岛棉布衬衫，丝织领带，然后轻手轻脚但又从容不近地沿着过道走向梯子尽头，手里提着那只方形皮箱。

他在房后找到停车房，爬进自己的汽车，手一按在启动器上，本特利车上的大引擎便发动起来，缓缓地滑过混凝土坪。他在树林边停住车，让发动机空转着，然后，他不断地打量着房顶，最后断定，如果一个人站在屋顶上，他可以越过缓冲墙顶将那边的悬岩及后面的大海尽收眼底。

“探月”号的圆顶盖周围毫无生气。晨风中，宽敞的混凝土路面空空荡荡，一直向迪尔方向延伸，象是刚修好的飞机场跑道。坪面上的蜂房式圆盖，熨斗式的缓冲墙，还有那远处立方体的点火处在朝阳中显得阴阴郁郁。

海面上的薄雾预示着今天将是个好天气。南古德温灯船已依稀可辨。那模模糊糊的红色小船永远定在同一个罗盘位置上，就象剧院舞台上的一只财宝船，在波涛和海风中飘浮，没有船照，没有旅客，没有货物，它在起点就永远抛下了锚，而这起点就成了它的最终归宿。

每隔 30 秒，晨霭中就会响起小般嘟嘟的汽笛声。一对喇叭，声音悠长，由高到低。一首汽笛歌，邦德想，一点儿不动听，反而让人反感。

他脑子里琢磨着，船上的七名船员是否看见或听到泰伦在那张航海图上标出的那个东西呢？他快速驾车通过层层岗哨。

到了多佛尔后，他将车停在皇家咖啡店旁，这是一家小巧玲珑的餐馆。里面的鱼和煎蛋都是店中的拿手菜。老板是意大利血统的母子俩，对待邦德象老朋友一样。他点了一盘炒蛋、一盘火腿和咖啡，请他们在半小时内准备好。然后他驱车来到警察所，通过伦敦警察厅总机给瓦兰斯打电话。瓦兰斯正在家中用早餐，他只听着，没有发表任何意见。不过，对邦德还没同布兰德谈话感到意外。“她是个很机警的姑娘，”邦德说，“如果那个克雷布斯有什么秘密，她一定会有所觉察。要是泰伦在星期天夜里听到了动静，她也可能听到，尽管我承认她从来未提到这些。”

邦德只字不提瓦兰斯的这位得力干将是怎样欢迎他的。“我今天上午打算同她聊聊，”他说，“然后把那张航海图和莱卡像机胶片送到你处。我把它们交给探长，让他的巡逻兵带去。对了，泰伦星期天在哪儿给他的头儿打的电话？”

“我查查，然后告诉你。我让议院请求南古德温和海岸警卫队帮助。还有什么消息吗？”

“没有。”这电话转线太多。要是对方是局长，他也许会多说一点。至

于对瓦兰斯，邦德认为，没有必要把工作人员的胡子和感觉中的危险情形告诉他。这些警察要的是铁的事实，对人的感觉不感兴趣。他们结案比破案强得多。“全部情况就是这样，再见。”他挂断了电话。

回到了那小餐馆吃完了那可口的早餐后，邦德觉得精神大振。他拿起餐桌的《快讯》和《泰晤士报》，随便翻翻，发现有则关于泰伦案调查的报道。《快讯》还登了那姑娘的特大画像。邦德看了很好笑。不用说，全部资料都是警方提供的，全是瓦兰斯导演的一出戏。邦德决定设法同布兰德接近，不管她是否乐意，一定要将其控制在手中。可能她心里也有疑问，不过太模糊，因此她一直没有提起。

邦德很快驾车返回那幢房子。穿过树林，来到混凝土坪恰好九时。房后的林中响起一声警报，十二人组成的纵队跑步而出，整齐地奔向发射舱。一个人按了门铃，门开后他们鱼贯而入，然后再也看不见他们了。

德国佬还真不是那么容易干掉的，邦德暗暗地想道。

第十四章　初步试探

在邦德回来的半小时前，加娜·布兰德已经抽完她早餐后的香烟，喝光一杯咖啡，离开她的卧室去了基地。她穿上干干净净的白衬衣，蓝色的百褶裙，清秀洒脱，持重干练，俨然一副私人秘书的打扮。

八点三十分，她准时到达自己的办公室。办公桌上放着一札空军部发来的电传稿。她进入办公室后，记下稿中内容要点，标上气象图，然后进入德拉克斯的办公室，把气象图钉在玻璃墙旁边的一块木板上。她顺手打亮了玻璃墙上的灯，对着墙上表格中的数据进行计算，把得出的结果重新钉在那板上。

随着发射时间的逼近，空军部送来的数字也愈来愈准确。自基地竣工，导弹在发射场上开始安装，她每天都在干同样的工作，而且现在已成为专家了。她对自己的本职工作了如指掌，脑子里装着不同高度中的气象变化及罗盘位置转变情况。

但是德拉克斯好象不太接受她的数据，这使她感到愤愤不平。每天九点整，警铃响后，德拉克斯才下楼梯，慢慢走进自己的办公室。他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令人难以忍受的沃尔特博士叫来，和他一起研究她送去的数据，然后将新数据记在一个黑色笔记本上。这个本子德拉克斯一直把它装在裤子后面的口袋中。她知道这是固定不变的例行公事，因为她在两个办公室间的薄墙壁上钻了个不惹人注意的孔。每天她通过这个小孔偷偷窥视，但总是看见他们俩这种千篇一律的举动。这种观察已使她厌倦，但这一方法简单又行之有效，只有这样才能每周给瓦兰斯报告德拉克斯有多少客人。时间久了，她开始感到不快了。德拉克斯总是不相信她的数据，而且他似乎是有意在破坏她对导弹最后发射所做的微薄贡献。

数月来，她一直在象干自己的老本行一样不露声色，装得十分自然。最根本的一点就是让自己的个性荡然无存，使自己表现得尽善尽美。她一方面非常关心“探月”号的发射，另一方面利用自己的身份对德拉克斯进行监视。因此，她象基地中所有的人一样忘我地工作着。至于替德拉克斯当私人秘书的角色是最枯燥乏味而又颇为繁重的一项工作。他在伦敦有个大信箱，部里每天转过来的邮件总是有一大堆。今天早晨她桌上又放着与往日差不多的五十多封信件，大致有三类：一类是恳求信件；一类是有关导弹的快件；再就是来自股票经纪人和其他商业经纪人的信件。对于这些信件，德拉克斯只是口述简单的回信。打印信件和把信件存档自然是留给布兰德去做。

很自然，她的导弹数据运算工作在周围都是糊涂人的情况下就显得非常重要。她今天早晨一遍又一遍地检查她的数据，比以往都更坚信她的数据在发射那天是应该被接受的。但是，她心里却明白得很，是否真的被接受还难说，因为她摸不清德拉克斯和沃尔特每天在一起研究只是复查她算出来的数据，还是对她的数据进行修改。有一天，她直截了当地问德拉克斯，她记录的数据是否正确时，他带着赞许口吻说，“非常正确，亲爱的。价值重大，没有它们将无法试验。”

加娜·布兰德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动手拆阅信件。飞行计划只有两份，分别安排在星期四和星期五。她知道，到最后发射，德拉克斯那黑色小本子的记录一定将起决定性的作用。要么根据她的数据，要么根据另一些数据，陀螺仪方位将最后调正，发射点的开关会被拆掉。

她茫然地注视着自己的手指，然后手心向外推出去，脑子里突然闪过一道灵光。她记起在警察学校受训时，她常和同学们一道被派出去，并规定如果偷不到一本袖珍书，一只手提包，一支圆珠笔，甚至一个精巧的手表，就不准回去上课。受训期间，教官经常在四周巡视，如果她的动作笨拙，他会当场抓住她的手腕，嘴里不停地说，“喂！喂！小姐，这样怎么成，象只大象在衣袋里找糖果似的。重来一遍！”

她表情冷漠地弯弯手指，定了定神，然后又集中注意力整理信件。

还差几分九点时，铃声响了。她听见德拉克斯朝办公室走来。随后是开门和叫沃尔特的声音。他们的交谈声混杂在通风机的嗡嗡声中，无法听清。

她将信件按类分好，把两条胳膊放在桌上，左手托着下巴，静静地坐着养了一会儿神。

邦德中校，詹姆斯·邦德？这个名字突然跳进她的脑海中。显然，他一定象情报局中大多数人一样，是一位年轻自负的家伙。真怪，干吗派他到这儿来，而不是派她可以愉快共事的人？比如她的伦敦警察厅特工处的朋友？甚至从军事情报部五处来的某个人也比他强。局长助理说没有其他人能接通知后马上出发。这位是情报局的新星。特工处、军事情报部都十分信赖他。为了这一任务，就连首相也不得不允许他在国内从事活动。可是在如此短的时间内他又能做些什么呢？他大概枪法超群、外语流畅、惯施诡计，这些在国外倒还挺有用，弄到此地来恐怕就一筹莫展了。况且，在这儿享受不了同那些美丽女间谍的床第之乐他又有什么可干呢？他的确长的很帅，有点象卡迈克尔，黑黑的头发搭在右眼的眉毛上，几乎是一样的脸型，但他的嘴带着丝冷酷，眼神冷漠。那眼色是灰，还是蓝的？昨夜没看清楚。不过最好还是让他收敛一点，让他知道来自情报局的青年人无论多么富于浪漫情调，她加娜·布兰德也是对之并不感兴趣。特工处里有着同样漂亮的男人，他们是出色的侦探。要是他有自知之明就好。对了，她大概还要装出样子来和他共事，至于有什么结果，只有天知地知。从基地一竣工她就一直在工作，而且有一个小孔可以窥探，但却未嗅出啥东西来。这名叫邦德的家伙能在这短短几天中发现什么呢？当然她自己也有一两件事搞不清楚。比如，克雷布斯这个人就是一个问号。她是否该告诉他？不，最要紧的是别让他干出什么蠢事。她自己必须冷静、坚定和特别谨慎，但这并不意味着她不表示友好。这时蜂音器响了，她收起桌上的信件，打开过道的门走进德拉克斯的办公室。

半小时后她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发现邦德坐在她的椅子上，面前放着翻开的怀特克尔历书。一看到她出来，邦德站起来高兴地向她道早安。她只略略地点了下头，面色严肃地绕过桌子，在邦德让出的椅子上坐下，小心地把那历书挪到一边，放下手中的信件和记录本。

“你该给客人准备把椅子。”邦德咧嘴笑着，她觉得那样子不甚礼貌，“同时放几本有趣味的杂志，”他又说。

她没理会他，冷冷地说。“雨果爵士叫你。”她说，“我正想去看你是否起床了。”

“撒谎，”邦德说，“七点半你听见我走的，我看见你从窗帘后往外看。”

“我根本没干那种事。”她有些气愤，“我干吗对开过的汽车感兴趣？”

“我是说你听见了汽车声，”邦德大占上风，“顺便告诉你，记录时不要老用铅笔头擦自己的头，一个好的私人秘书没有这样做的。”

邦德的眼睛示意地瞟了一下过道门的侧面，耸耸肩。

加娜·布兰德的防线垮了。这该死的家伙，她心里骂道，然后勉强地冲他一笑。“哦，走吧，我可不愿整个早上玩猜谜游戏。他叫我们俩一起去。他可不喜欢等人。”说着她站起身来，拉开过道门，邦德跟着进去，随手把门关上。

德拉克斯正站在那堵玻璃墙边，听见他们进来便转过头来，“好，你来了，”他飞快看了邦德一眼，“我以为你撇下我们不管了，门卫报告说你七点半就出去了。”

“我出去打个电话，希望没有打扰别人。”邦德说。

“我书房里有部电话，泰伦觉得它挺好用。”

“哦，可怜的泰伦！”邦德态度暧昧地说道。他特别反感德拉克斯话中那威吓的口气，本能地想煞煞他的威风。这个回合中他赢了。

德拉克斯扫了他一眼，又是短短一笑，耸耸肩。“想怎么干随你便，你有你的事。不过不要打乱这里的工作常规。”他郑重其事地补充道，“你必须记住，我的人现在象小猫一样敏感，我不想让他们被那些神秘之事搞得惊恐不安，希望你这两天不要问他们太多的问题。我不愿他们胡思乱想，他们还没有从星期一发生的事中恢复过来。他们的情况加娜·布兰德小姐可以全部告诉你。他们的档案就放在泰伦的房里，你还没有看到吗？”

“没有保险柜的钥匙。”邦德老老实实地说。

“对不起，这是我的疏忽。”他走到桌边，打开一个抽屉，拿出一串小钥匙，递给邦德。“昨晚就该给你的，办这案的探长让我把它们交给你，我一时忘记了，抱歉。”

“真太谢谢你了。顺便问一下，克雷布斯跟你多久了。”他突然提出这个问题，房里顿时鸦雀无声了。

“克雷布斯？”德拉克斯重复着，沉思着，又走到桌边坐下，从裤包里掏出一盒带嘴的香烟，抽出一支，塞进那红胡子下的嘴里，打燃了打火机。

邦德吃了一惊。“没想到这儿还可以抽烟，”说着，也把烟掏出来，点上一支。

“这儿可以抽，这些房间都是密封的，门边有胶皮，配有通风设施。还得将车间和发电机同竖井隔开。我烟瘾太大，不得已才抽烟。”回答时，香烟在他嘴里上下晃动着。

德拉克斯把香烟从嘴上拿开，看了看，仿佛已下定决心。“你问起克雷布斯，”他示意地望着邦德，“私下里说，我也不完全相信那家伙，他老是在房里转来转去。有次他在我书房里翻我的信件，正好叫我撞上了。经我查问，他的解释还合情合理。我警告他后才让他走了。说实在的，我已对他存有疑心。当然他还没有造成任何破坏。他是这房里的职员之一，他们未经允许是不能进的，”他直直地盯着邦德的眼睛。“不过我觉得你可以对他多加注意。干得真不错，这么快就能看出这个人靠不住。你是不是看到他有什么可疑之处？”

“哦，没有，我只觉得他看上去很会侍候人。经你这么一说，我对他倒真的发生了兴趣。我会好好地监视他的。”邦德说。

说完，他转向一直沉默的加娜·布兰德，很有礼貌地问道：“你觉得克雷布斯怎么样，加娜·布兰德小姐？”

可是，那姑娘并没有直接回答他，而是对德拉克斯说，“这些事我一点也不懂，雨果爵士，”她的话含蓄、谦恭，这恰好是邦德所佩服的。“不过，”

她又用女孩子惯有的好恶口吻补充道：“ 对这个人我一点也不喜欢。我只是原来没有告诉你，他在我的房里也是偷偷干拆信等事情，我知道他干过。 ”

德拉克斯一惊，“ 是真的吗？ ”他猛地将烟头戳进烟灰缸，然后一点点地将其小火星压熄。“ 都是关于克雷布斯的事，这个人问题这么多。 ”他说着，始终没抬头。

第十五章　针锋相对

房里又是一阵沉寂。嫌疑对象突然集中在一人身上使邦德很感奇怪。这是否意味着其他人都清白无辜？克雷布斯会不会是某一组织中的眼线？他如果单线行动的话，其目的又何在？他那些可疑的举动是否同泰伦和巴尔兹的死有关？

德拉克斯打破沉寂，“这件事似乎该解决一下，”他看看邦德，要他表个态，邦德点点头。“好吧，把他交给你去办，无论如何，我们必须让他远离基地。明天我要带他去伦敦，同部里商定最关键的细节。沃尔特走不开。克雷布斯是我唯一打杂的人。在这之前，我们要对他严密监视。不过，”他温和地说，“我刚才说过，我不愿让自己手下的人惊恐不安。”

“恐怕不会吧，”邦德说，“他在其他人中还有什么特殊的朋友？”

“除了沃尔特和家中的仆人，没见他同谁有来往，大概他自认为比人家都强，所以孤芳自赏。就我个人而言，我不觉得此人有什么危险，否则我是不会要他的。他整天都闲呆在那幢房里。我倒是希望他是那种自愿扮演侦探脚色的人，喜欢窥探别人的私事，而不是真的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目的。”

邦德点点头，把话存在心里没有说出来。

“好了。”德拉克斯因为撇开此话题而显得高兴起来，“咱们还是谈谈别的事吧。只剩两天了，最好把计划安排告诉你。”他从椅子上站起来，在房里踱来踱去，“今天是星期三。一点钟就要关闭基地加燃料，由我和沃尔特有及部里来的两个人负责监督。为了防止意外，一架摄像机会摄下我们所干的一切。如果发生什么意外，我们的后继者下次也会知道如何改进。”他自我解嘲似地笑了一下。“要是今晚天气好，顶盖将打开，让气体挥发出去。我手下的人将每隔十米设一岗进行警戒；悬岩脚上的通风口对面由三名全副武装的卫兵把守。明天早上，顶盖一直开到中午，进行最后的总查。卫兵将一直守卫着基地。到星期五早晨，我要亲自处理陀螺仪方位。部里的人接管发射点，皇家空军的人操纵雷达；英国广播公司将在十一点三刻现场直播发射的情景。正午，我按动发射钮，无线电波撞击电路，”这时他开怀大笑，“我们将看到极其壮观的场面。”他停了一下，用手摸摸下巴，“还有什么？从星期四午夜起，目标区的海面不得有任何船只通行，海军方面将一直承担警戒任务。英国广播公司的一位播音员呆在一艘船上。军需部的专家带着深水摄像机坐上打捞船，导弹一旦落水马上捞起来。”他象小孩一般手舞足蹈起来，“有趣的是首相的使者将带来那振奋人心的消息。这场发射不仅内阁特别会议要收听，就连白金汉宫也会收听这发射的实况。”

“太棒了。”邦德为德拉克斯的话而高兴。

“谢谢，我现在想知道的是，你是否满意基地的防卫措施。我觉得外部没有什么危险，皇家空军和警方的工作非常出色。”

“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在这段时间里我好象没事可做了。”邦德说。

“除了克雷布斯，我也想不起还有什么事。今天下午他在摄影车里，所以不用担心。你何不趁这个机会去海滩和悬岩脚查看一下，那里是唯一防范不太严密的地方。我常想要是有人想进入发射基地，他也许会从排气孔道进来。带上加娜·布兰德小姐一起去。多一双眼睛，更能观察入细。反正她明天才有事做。”

“好，”邦德说，“要是加娜·布兰德小姐没有其它事的话，我想吃过

午饭后到那儿去瞧瞧。”他转身向她，眉毛扬了扬。

加娜·布兰德垂下眼，“我去，如果雨果爵士认为有此必要。”她话里没有一丝激情。

德拉克斯搓搓手，“那么，就这么定了。我要去工作了。布兰德小姐，请你去看看如果沃尔特博士有空，请他来一趟。好，午餐见。”他对邦德说，象是在打发他。

邦德点点头，“我想四处走走，看看点火处，”他说着，自己也不明白撒这个谎有何用意。他跟着加娜·布兰德出了屋子，来到竖井底部。

一条粗大的象蛇似的橡皮管子弯曲在钢板上。姑娘沿着管道走到沃尔特身旁。邦德注意到，燃料管道被提起来升向起重架里，然后伸进导弹腰部的一个小门里。由此看来这是一条输送燃料的主管道。

她对沃尔特说了些话后，站在他身旁，翘首望着那伸入导弹内的管道。

邦德立刻觉得她看上去是那么的单纯。她站在那儿，褐色的发丝随着后仰的头飘落下来，遮住那象牙般洁白的脖子，双手背在身后，仰头凝视着五十多英尺高的“探月”号导弹，就好象一个小姑娘仰望圣诞树一样，当然除开那隆起的丰满乳房。

邦德觉得这情景非常有趣。他边爬楼梯边想道：这看似纯情、迷人的姑娘是位非凡的女警察。她知道该在什么部位踢一脚，在哪个地方来一拳，大概比我还强。至少她有一半属于伦敦警察厅的特工处，而另一半呢？邦德一低头，恰好看见她跟着沃尔特走向德拉克斯的办公室，那就是她的另一半。

外面的天气格外晴朗，五月的骄阳分外地耀眼。邦德穿过混凝土坪，朝他住的房子走去，背上一阵烘热。南古德温船的汽笛声已消失，使上午的气氛显得分外宁静，只有小船突突的引擎声不时地隐隐约约传过来。

他沿着缓冲墙下的阴影接近房子，跳了几步迈上前门。他的鞋是橡胶底的，几乎没发出任何声响。他慢慢推开门，轻轻走进大厅，侧耳细听一只野蜂在一扇窗边嗡嗡直叫。后面的兵营里发出微弱的嘻笑声，周围一片寂静。

邦德小心地穿过大厅，爬上楼梯，尽量放平脚步，使楼板不发出任何声响。过道里没有声音，但他一眼看到自己的房门大开着，他从腋下掏出枪来，迅速逼进房门。

克雷布斯背朝着门，跪在屋中央，两手摆弄着邦德工具箱上的密码锁，他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那锁上了。

这家伙的企图已经很明显了。邦德没有迟疑，他嘴边露出一丝狞笑，两步跨进房中，使出全身力气猛踢一脚，而自己平衡保持得很好。

克雷布斯一声惨叫，象一只跳起的青蛙，抱着工具箱，摔出去有一米多远，朝红木梳妆台飞去，头重重地砸在前面的红梳妆台上。梳妆台猛烈地摇晃起来，台上有好几样东西被震落到地上。惨叫声嘎然而止，只见他伸开四肢，一动不动地趴在地面上。

邦德看看他，仔细听听是否有脚步声传来，但房子里仍十分安静。他走近趴在地上的克雷布斯，弯下腰，猛地抓起他的后背，把他的身体翻过来。那张有撮黄胡子的脸十分苍白，血从头顶冒出来，顺着前额往下淌。他双眼紧闭，呼吸困难。

邦德弯下一条腿，仔细地把他所有的口袋检查一遍，把掏出来的东西放在地上。没有笔记本，没有文件，唯一注目的是一串万能钥匙，一把锋利的弹簧刀和一根小黑皮棍。邦德将这些东西塞进自己包里，然后走到床头柜前，

端起那瓶未开过的矿泉水。

五分钟之后，克雷布斯才苏醒过来，邦德将他扶起坐好，背靠着梳妆台。又过了五分钟他才开始讲话，慢慢地他恢复了原样，眼睛里射出两道凶光。

“除了对雨果爵士以外，我不回答任何问题，”克雷布斯说。“你没权审问我，我是在执行任务。”他的话音十分粗暴和狂妄。

邦德抓住空矿泉水瓶颈，“好好再想想，否则我会把你的颈子拧下来。说，是谁派你到我房间里来的？”

“我自己愿意！”克雷布斯说。

邦德弯下腰，朝着他的腿脖子狠狠一拳砸下去。克雷布斯赶紧缩成一团。当邦德的拳头又一次举起时，他突然从地毯上跳起来，那击出的拳头落在他肩上。克雷布斯顾不得疼痛，咬着牙冲出门口。等邦德追出去时，他已跑过大半过道。

邦德站在门外，听到楼梯上和大厅中传来的咣咣皮鞋声，不由得笑出声来。他转身回到房里，锁上门。他想，就是把他的脑袋打开花，也问不出个所以然来。不过，要让他尝了尝厉害，看他那副狼狈样子。德拉克斯知道内情后，也不会轻饶他。

当然，除非他是奉德拉克斯的命令而这样干的。

邦德把房间整理干净，坐到床上，两眼漠然地凝视着对面的墙壁。

事情的起因只可能有一个，那就是自己刚才告诉德拉克斯，自己要去看看点火处，而不是回卧室。由此看来克雷布斯是奉德拉克斯之命而这样干的，因为德拉克斯有他的一套安全措施。这同泰伦和巴尔兹之死有什么联系呢？难道这两桩人命案都是巧合，同克雷布斯留在航海图上的指纹一点无关？

正在他沉思之际，外面有人敲门，仿佛是应着他的思路而来。他警觉地打开门，男仆走了进来，后面跟一位穿制服的警长。这位警长向邦德行了礼，递上一封电报，邦德拿着电报，走到窗边，上面落的是瓦兰斯的化名卡思塔，内容如下：

1.电话自房中打出；2.雾起需鸣雾笛提醒船只，没见任何东西；3.你罗盘的方位推算离海岸太近，因而应在圣·玛格里特岛和迪尔海岸警卫队视线之外。“谢谢你，不用回电。”邦德说。

门关后，邦德掏出打火机把电报点着，扔进壁炉里，用脚把灰烬踏成粉末。

泰伦同部里通话时，房里肯定有人在窃听，以致他的卧室被搜查，他本人惨死在枪口下，但是，如何解释巴尔兹的举动呢？如果这场命案是场大阴谋，那与导弹发时是否密切相关呢？是否可以这样解释，克雷布斯是一个专门窥探者，为德拉克斯窥探情况，而德拉克斯非常敏感，想彻底弄清他的秘书、泰伦和邦德对他是否忠心耿耿？他是不是战争中某个绝密机构的头子，现在要进一步加强自己间谍网的安全？

邦德坐在安静的房中苦思冥想，心中交替出现着两张不同的画，一幅阳光灿烂，万物清晰，就象外面的天色；另一幅是模糊的犯罪动机，嫌疑对象和可怕的大问号。

午餐铃响了，邦德仍坐在那儿静静地沉思。他脑子很乱，几乎理不出头绪来。他迫切希望下午同加娜·布兰德单独相处时，能获得部分更重要的资料。

第十六章　祸从天降

那是一个景色绮丽的下午，天地间充满了各种色调：蓝色、绿色和金色。

他们走过混凝土坪，穿过门卫来到离点火处不远的地方。一根特大的电缆连接着发射场。然后，他们来到那巨大的石灰岩悬崖边停留了片刻，遥望着英伦三岛的风姿，据说 2000 年前凯撒首次在此登陆。

他们左边是一块一望无际的绿草坪，一直延伸到沃尔默和迪尔海滩，向桑威奇和巴伊海湾方向婉蜒而去，朵朵小野花在草坪上迎风摇曳。那边，白色的雾蔼从拉姆斯盖特的悬岩顶上升起，遮住了北福尔兰，保护着曼斯顿灰色山岩旁的飞机场。机场上空，美式雷公式喷气机拖出白色的烟雾。萨尼特岛的伊勒隐隐可见，泰晤士河河口则完全消失在视线之外。

还没有涨潮。到涨潮时间，古德温海湾金光闪闪，温柔恬静，只有少量船只穿梭于波光粼粼的蓝色航线上。船上撑起一顶顶桅杆，象在讲述一个真实的故事。南古德温灯船上的白色字母清晰可见，甚至北边的姊妹船也在她红色的船壳上显出带色字母来。

在沙底和海岸间 72 英尺深的内里兹湾里，有几只船正从唐斯漂过，发动机发出一阵的砰砰声音，拍打着平静的海面。远处，挂着各国旗帜的船只往返穿梭不息，油轮，商船，笨重的荷兰军舰，还有一些小巧的护卫舰正匆匆向南驶去，大概是去朴次茅斯。目之所及的英国东海岸，来往船只或驶近来，或驶向远处的地平线。它们或回原来的停泊处，或到世界的另一边。这是一幅充满不同色彩和浪漫情调的风景画。邦德和加娜·布兰德静静地站在悬岩边，欣赏着，陶醉于其中。

大房子里发出的两声警报打破了宁静，把他们拉回到那早已忘却了的混凝土的世界上。一面红色旗帜从发射场的圆盖上伸出，两辆皇家空军的运输车从林中开出来，车身画着红十字，靠着缓冲墙边停下来。

“开始加燃料了，咱们还是走吧。万一发生意外，这里是很危险的，也许难以活命。”邦德说。

“是的，”她对他微微一笑，“我一看见那混凝土就头疼。”他们走下缓坡，一会儿就走过点火处，消失在铁网之外。

加娜·布兰德矜持的冷漠很快在灿烂的阳光下溶化了。

她身上穿着地道的外国货，非常华丽。一件黑白条纹的棉衬衫，配上一条粉红色的裙子，再扎上一条黑色的宽皮带，显得特别活泼。她这么一打扮，邦德立刻感到身边走着的姑娘再也不是昨晚那冷若冰霜的女人。她快活地笑话邦德，因为他连海篷子，牛舌草之类的野花名都叫不出名来。

加娜·布兰德在路边发现一枝红门兰，高兴地伸手把它摘下来，放在鼻子上吸闻着。

“要是你知道采它的时候，它会痛苦地呻吟，你就不会那样做了，”邦德说。

加娜·布兰德看看他问：“你这是什么意思？”她觉得这不是开玩笑。

“你真的不知道？”看到她那副认真的模样，邦德忍不住笑了。“印度有个教授写了一篇有关花卉神经系统的论文。他详细记载了一枝玫瑰被折时的痛苦呻吟，那声音非常的凄惨。刚才你折花时我仿佛也听见了。”

“我不信，”她说着，怀疑地望着被折的花枝，“不过，我觉得你不是那种多愁善感的人，你们秘密情报局的人不是都以杀人为常事吗？不是折

花，而是杀人。”她恶狠狠地还击道。

“花是不会还击的。”邦德说。

她看看手中的红门兰，“你使我觉得自己是凶手。不过我要是找到那位教授，证明你所说的都是对的，我一辈子也不会再折花。这朵花怎么办？我仿佛觉得我的双手已贴满了鲜血。”

“把它给我吧。按你的逻辑，我的手早已是血淋淋的了，再加上一点也没有关系。”

她将花递过去，两人的手碰在一起。“你可以把它插在你的枪口上。”

邦德笑了，“枪眼用不着装饰。我那支是自动手枪。我把它留在房间里。”他把花插进蓝色衬衣的扣眼里。“我觉得不穿外套而挂着肩式手枪套太引人注目，但愿下午没人到我房里去。”

两人默契地各自把手抽回。邦德将早上的事情告诉了加娜·布兰德。

“教训他一次也好，我对这个人始终怀疑。雨果爵士说了什么？”

“午饭前我和他谈了谈，将克雷布斯的刀和钥匙交给了他作证据。他听后勃然大怒，怒气冲冲地去找克雷布斯去了。回来时他说克雷布斯伤势有些重，似乎不宜再加重惩罚。另外不外乎就是在现在这种关键时刻，不要让他手下的那些人太受刺激等等。他表示同意下星期将克雷布斯遣送回德国。在此之前，他出门时一定要严密监视。”

他们顺着陡峭的悬岩小道到了海滩向右转，旁边是迪尔皇家海军要塞废弃了的轻武器靶场。他们走了两英里满是鹅卵石的海滩，有好一会儿，彼此都没开口。然后，邦德将一天来自己所想过的一切一古脑儿地告诉了布兰德，最后归纳起来，仍是那个老问题：“探月”号的安全措施是否已尽善尽美了？泰伦和巴尔滋之死只是这个问题的表面现象。克雷布斯的行为也不是严重的问题，但把这些问题联系在一起考虑，事情就复杂起来了。他怀疑，敌人是否在蓄意破坏“探月”号发射计划。

“你认为我的看法如何？”邦德问道。

加娜·布兰德停住脚步，望着那参差不齐的岩石和海边随海水波动的海草。刚刚走过满是圆卵石的海滩，她已是汗水淋漓了。要是能跳进海里痛痛快快地洗个澡该有多舒服！她瞟了瞟身旁的邦德。他褐色的脸上严峻，没有表情。他是否也渴望生活中宁静的时刻？不，他是不会的。他所喜欢的是由巴黎、柏林、纽约、火车、轮船、美味佳肴以及漂亮的女人所组成的动荡生活。

“怎么了？”邦德问道，以为她想起了某些细节，正在考虑是否该告诉他。“你在想什么？”

“对不起，”加娜·布兰德说，“我在乱想一气。我觉得你的判断是对的。从基地竣工起我就开始在这儿工作。有时虽也出点怪事，如枪击之类的事，但还没有出什么大漏子。雨果爵士那帮人都一心一意扑在导弹上，甚至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这种情景很使人欣慰。那些德国人都是可怕的工作狂。我敢打赌，巴尔兹就是这样给压垮的。他们都乐于听雨果爵士使唤，而他又惯于使唤他们。他们崇拜他。就安全而言，需要这种崇拜。我敢确定，谁想打‘探月’号的主意，谁就得完蛋。关于对克雷布斯，我同意你的看法。他有可能是按德拉克斯的命令行事。所以他在偷看我的东西时，我没有向德拉克斯汇报。当然，他也找不到什么秘密，都是私人信件之类的东西。我想可能是雨果爵士要使基地绝对的放心。就这一点而言，我很佩服他。但他是位

不讲情面、举止可悲的人，我愿为他而工作，期望‘探月’号发射成功。同它生活的时间长了，自然就象其他人一样，有一种休戚相关的感觉。”她抬头看看他的反应。

邦德点点头，“虽然我刚来了一天，我也了解这种感觉。你的分析很有道理。也许我的顾虑只是我的直觉而已。重要的事情是要让‘探月’号象皇冠上的珠宝一样安全，或更安全些。”他耸耸肩，象是要抖落他直觉中的不安，“咱们浪费了不少时间，还是走吧。”

她会意地笑了笑，跟着走了。

他们一齐来到悬岩拐弯处，看到海草缠着升降机的底部。他们又走了五十码左右。这里有一副粗管状的铁架，上面是格子状铁条护着岩石。大约二十英尺的岩面上，伸出排气隧道那黑乎乎的大孔，被风化的石灰岩掉下来落在下面的岩石和圆卵石上。邦德仿佛看到那燃烧着的乳白色岩浆柱从岩面吼叫而下，坠入大海，海水发出咆哮声和无数的气泡。

他抬头望着那比崖面高出二百多英尺的发射舱，想象着四个头戴防毒面罩、身着石棉衣服的人，一边注视计量表，一边将输料管插进导弹的肚子。邦德突然意识到，如果加油出了意外，他们这一带正好处于危险区。

“咱们离开这儿吧。”他对加娜·布兰德说道。

走出一百多码远后，邦德停住脚四下打量，思考着如果自己同六个硬汉子，带着必要的工具，从海上向基地发动攻击，该怎样突破那防坡堤呢？使用云梯攀上通风口？还有其他什么方法？要爬上那光秃秃的排气隧道钢制墙几乎不可能。使用反坦克武器从崖下射穿那钢板，使用燃烧弹，嗯，这倒是可能。但是要撤退时就难了。崖顶上设的岗哨，并难不倒俄国敢死队。这一切都是可能发生的。

加娜·布兰德站在身边，注视着那双沉思的眼睛，似乎看透了他的心思，“可能没你想的那么复杂，”她见他皱了皱眉头，“即使涨潮之际，天气恶劣之时，他们在山顶上也派人巡逻。他装备着探照灯，布朗式轻机枪和手雷。他们被授以凡发现可疑人物立即格杀的权力。当然，最好的办法是在夜间用泛光灯照射崖面，但那样又太暴露了。这些他们都曾考虑过。”

邦德还是眉头紧锁。“要是敌方靠潜艇或其他什么掩护，那又怎么办？一个训练有素的队伍会这样干的。算了，先不管它。我想下去游会儿泳。那航海图上标出这带水深 72 英尺，不过我想亲自查查。防波堤尽头的水可能还要深些，我还是亲自看看的好。你也下来游会儿，怎么样？水可能点点凉，但你在混凝土上里闷了一早上，游泳对你有好处的。”

加娜·布兰德眼睛一亮，“能行吗？我简直热得够呛。不过，我们穿什么游呢？”一想到自己身上那短小透明的三角裤和乳罩，她不禁脸红起来。

“没事儿，”邦德快话地说：“你就穿内衣，我穿短裤，我们是光明正大的。何况这儿又没人，我保证不会偷看。”他说着走到悬崖的拐弯处。“你到那边岩脚下，我在这边。快去，别傻乎乎地站着，这也是任务啊。”

没等她回答，他就走到高高的岩石后脱下衬衣。

“好吧，”加娜·布兰德说着，走到岩边，慢慢解开裙子。

正在她紧张地朝外张望时，邦德已快走到水过。海水朝前涌着，在岩石中形成一个又一个的漩涡。他肌肉柔软，皮肤呈褐色，蓝色的内裤十分显眼。

她小心翼翼地看着他，忽然扑通一下跳进水里。现在用不着担心了。四周是天鹅绒般的海水，美丽的沙滩，其间漂着各种海生植物。海水清彻透明，

一望见底。她埋下头，沿着岸边迅速游起自由泳来。

游到同防波堤平行时，她停止划水，吸着气，到处寻找邦德，却不见他的踪影。刚才还见他在一百码处的地方。她费力地踩着水，保持着不沉下去。也许他就躲在附近的岩石后，也许是潜到水下测量水深了，那里敌人是可以来的。算了，不找他了。她一回头朝原处游去。

就在这当儿，他突然从她身下面的海水中钻上来，在她没有任何反应之前，一双有力的臂膀已紧紧抱着她，那带强大冲力的嘴迅猛地按在她嘴唇上。

“你这坏蛋！”她怒吼着，但他早已又潜到水下不见了。她由于挣扎喝了一大口咸海水，而邦德却在离她二十码外的地方欢快地畅游着。

她转过身，独自向海里游去，觉得他太没礼貌了，非要冷落他不可。和她想象的一样，这帮情报局的男人们，不管本身工作多么重要，一有机会总忘不了寻欢作乐。

不过，她的身体被他这突然的吻起了一种微妙的反应，觉得金色的天仿佛又焕发出新的容姿。她继续朝前游着，回首仰望英格兰犬牙交错的海岸线。成群结队的猎鹰象黑白两色的纸屑在生机勃勃的绿色田野上盘旋。多美丽的天气！在这样美好的日子里任何事情都可容忍，因此她原谅了他。

半小时后，他们躺在沙滩在，离崖边只有一码的距离，静静地等阳光把身上的衣服晒干。谁也没有提及刚才发生的事。加娜·布兰德高兴地盯着邦德刚才在水下捉住的大螯虾。那天真的神态使得她再也矜持不起来了。他们依依不舍地将它放进一个由岩石组成的水塘中，看着它仓皇地钻进海草深处。他们又重新躺回原处。游完泳使他们既兴奋又疲劳，希望太阳慢点落山。

不过，邦德早已陷入绮丽的境界中。这姑娘美丽，匀称的身材就在面前，那紧紧的透明三角裤太撩人心际了。他至少还有一个小时可以自由自在地享受，可以不去想“探月”号。现在还没到五点。加燃料的工作要到六点才完。只有到那时，他才找得到德拉克斯，落实一下悬崖上后两夜的防卫工作，因为他发现即使落潮时，岸边的水也能容下一只潜水艇。

离动身回去至少还有三刻钟的时间。

当这姑娘几乎裸露的身体漂在水面上时，他猛地抱住了她，而且还吻了她的芳唇。她那高耸的乳蜂离自己这么近，那柔软而平滑的腹部一直滑到那双大腿紧闭的奥秘深处。那该死的大腿！

邦德猛然收住狂奔的思绪，强迫自己去欣赏海湾的自然风景。山壁上的蓝天是那样鲜亮，雪白的海鸥正在空中飞翔。但那海鸟轻轻的下腹又使他想到身边的她。

“你的名字干吗叫加娜？”他问道，刹住那热情奔放的思想的野马。

她笑了。“在学校时大伙儿都拿这名字开我的玩笑，后来又在雷恩斯，还有在当警察时。”邦德觉得此时她那清脆甘甜的语调格外动人，“我的真名更难听，叫‘戈拉蒂’，是一艘我爸爸曾服役过的巡洋舰的名字。我出生在船上。我觉得加娜这名字还不坏。我的本名都快忘掉了，因为在特工处集训时，总要换不少的名字。”

“在特工处，在特工处，在特工处……”邦德脑海里又是一阵翻腾：炸弹呼啸而下，飞行员的他偏离跑道，就在鲜血四溅，失去知觉之际，心中还想着那些字句。在死神的丧钟敲响之前，这些字句还有脑海中回荡着……

事情发生几秒钟后，邦德并没有死，那些字句仍铭记在他的脑海之中。

躺在崖边的沙地上，邦德一边静静地听着，一边想着加娜的身体。他的

目光无意间碰上崖上嬉耍的两只海鸥。它们调情时头一伸一缩，雄鸟突然展翅飞起来，马上又飞回窝中继续调情。

邦德觉得这种情调实在太美了。虽然身边的女孩子不是自己的女友，但在这种气氛下，有个漂亮的女孩子在身边，总是一种最好的点缀。他一边听着加娜·布兰德娓娓动听的话语，一边痴痴地望着壁面上那两只海鸥。忽然，崖面上传来一声恐怖的嘶叫，两只海鸥倏然飞上天空，嘴里发出恐怖的嘶叫。与此同时，崖顶冒出一团黑烟，并响起了一阵轻微的隆隆声。他们头上的白色石灰岩微微朝外晃动，象蛇一般朝崖下坠下来。

邦德猛地朝加娜·布兰德身上扑去，用自己的身体紧紧地贴着她。一阵震耳欲聋的巨响后，他感到喘不过气来，眼前一片尘埃弥漫，阳光不见了。他感到背上一阵麻木，似有巨石压了下来。他不仅听到雷鸣似的轰响，还听到窒息的尖叫声。

他似乎有些意识，脑子里还回旋着“在特工处……在特工处……”，但没有苏醒过来，不得不等到感觉完全恢复。

特工处？她说的有关特工处的究竟是什么？

他竭尽全力想挪动身体，但不行。右手还可以活动，他猛一抬肩，手更宽松了；他又朝后面一抬，光线和空气透进来。浓烈的尘埃使他感到阵阵恶心。他用力扒开一个口，想使自己沉重的身子离开加娜·布兰德。这时他略感到她的头慢慢转向光线和空气进来的方向。接着又滚下来一些石头堵住洞口。邦德又拼命地扒起来，洞口又慢慢显出来。这时他感到手臂一阵酸痛，嘴里猛烈地呛咳起来，仿佛整个肺部都快要炸了。他右臂再向上一抬，终于使手臂和头都露出来了。

他脑子里第一反应是“探月”号爆炸了。但他抬头一望崖上和海岸，不，基地离这儿还有一百码远。只是悬崖顶上的崖面象是被什么被咬了一个大缺口。如果导弹爆炸，决不会是这个样子。

这时他完全想起了刚才那可怕的情景。加娜·布兰德在下面呻吟着，她那苍白的脸露在外面。邦德扭动着身子，以减少对她肺和胃部的压力，他沿着身下的碎石，慢慢地朝洞口爬。只有这样才能为她减轻重量。

最后他胸部也露出来，弯曲着跪蹲在她的身旁。背上和臂上的血，掺杂着尘埃，不断地滴到刚才扒开的洞口。他知道没有伤着骨头，求生存的勇气使他一点都不感到疼痛了。

他又剧烈地咳嗽着，不断地喘着气。他将加娜·布兰德扶起坐好，用滴着血的手拂去她脸上的灰尘。然后他两腿从那坟墓般的石灰岩石中抽出来，用手把她从石堆中举起来，让她靠在崖边上。

他跪着盯着她，几分钟前还是那么美丽艳伦的姑娘，现在已面如死灰。他身上的血滴在她脸上。他默默地祈祷着，希望她能苏醒过来。

几秒钟后，那双眼终于睁开了。邦德舒心地吁了一口气。他转过脸去，感到浑身疼痛难忍。

第十七章　任意推测

巨痛过去之后，邦德感到有一只手轻轻地摩掌着自己的头发。他一回头，见加娜一手摸着自己的头发，一手朝崖上靠，与此同时，又有一阵小岩石块嘎啦嘎啦地掉在他们身旁。

他虚弱地慢慢站起来，挽着加娜·布兰德匆匆地逃离那个差一点成了他们葬身之地的石头坑。

柔软的细沙踏在脚底下就象天鹅绒一样。他俩重重地跌倒在沙上，用苍白得可怕的手紧抓着沙子，以此来抵挡浑身难耐的疼痛。邦德向前爬了几步，把加娜一个人留在那儿，他拖着腿站在一块象摩托车一般大小的岩石上，打量着那仿佛要吞噬他们的地狱。

在那海浪潮汐拍打着的岩石尽头，撒落着从悬顶上掉下的碎石块，崩落的岩石块撒了大约有一英亩地之大，崖上出现了一条V字形凹口的裂缝，再也没有海鸟在那儿盘旋。这场灾难将会使它们好几天不敢靠近这鬼地方。

由于他们身体紧紧地贴住崖边才使他们幸存下来。压住他们的只是一些不大的碎石，要是任何一块大石头从头上落下来他们都将成肉酱，离他们最近的大石头只有数英尺远。因为他们紧挨着崖面，所以邦德的右臂才没被压着，才有可能掘出一个坑，从里面逃出来。邦德心有余悸地意识到如果当时反应迟钝，没有抱住加娜·布兰德的头滚向崖边，他们俩都完了。

他感觉到她的手放在自己的肩上，他没有回头看她，但手臂轻轻揽住她的腰部一起走进了海水，在浅水处任凭身体往下沉。

十分钟后，这两个象原始人的现代人又回到沙滩，走到放衣服的岩石边。两个人现在都几乎是赤身裸身。在刚才逃生的搏斗中，身上的内衣全被岩石划得粉碎，就象翻船落水的中幸存者。裸体引不起对方任何的反应。他们一起用咸咸的海水冲洗尽身上、头上、脸上的岩石屑，浑身格外疲惫。但一穿上衣服，梳理了头发，一点也看不出来刚才所发生的事情。

他们背靠一块岩石坐下。邦德点上一支香烟，大口地吸着，然后又慢慢从鼻孔里把烟喷出来。当加娜·布兰德重新化好妆后，他也为她点上一支烟。他们第一次凝望对方的眼睛。彼此不由自主地苦笑了一下。各自无语，仍默默地眺望那碧蓝的大海。

邦德打破了宁静。“感谢上帝，一切都过去了。”他说。

“我现在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加娜·布兰德说，“只知道是你救了我的命。”她把手放进他手里，然后又拿开了。

“如果不是有你在，”邦德说，“如果我还是躺在原来的地方，那我也就……”他耸耸肩。

然后他看着她说，“我想你一定明白了，有人想炸开崖面把我们压死。”她看着邦德，眼睛瞪得老大。“要是我们到处查查，”邦德手指着那堆岩石，“肯定会发现岩石上有钻机打过的痕迹，我看到岩石坠落之前一两秒钟在冒烟，听到一声爆炸声，惊飞了海鸥。另外，”邦德继续说，“这不可能是克雷布斯一个人干的，可能有好几个人。这是有计划有组织的谋杀。我们从崖上到海滩时就有人监视我们的行动了。”加娜·布兰德好象明白过来，眸子里掠过一丝害怕的眼神。

“那咱们怎么办，”她焦急地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他们想把我们置于死地，”邦德严峻地说，“所以，我们一定要好好

活下来，至于是什么原因，我们会弄个水落石出的。”

“你知道，”他继续说，“瓦兰斯恐怕是帮不上什么忙，当凶手肯定我们被埋住后，就会逃之夭夭。他们知道即使别人听到或看到那崖面塌下也不会大惊小怪，因为这里的崖面长 20 多英里。除了夏天，平时没有人到这儿来避暑。即使海岸队的哨兵听到响声，他们只不过就在记录本上画上两笔而已。因为岩石受到冬天的雾气腐蚀而风化，到了春天会有更多的岩石塌落。咱们的朋友不会去查看，今晚我们没有回去，明天一直要等到确实见不到我们后，才会通知警方和海岸警卫队，让他们出动兵力来寻找我们。你知道为什么？因为夜里的海潮上来时，所有的痕迹都会冲洗干净。即使瓦兰斯相信我们遭到了意外，但证据已被破坏，他也无法说服军需部干涉‘探月’号的事情。这倒霉的发射就这般举足轻重，全世界都在观望，看它是成功还是失败。咱们两条小命算得了什么？那些双手沾满鲜血的德国人好象不希望咱们能活到星期五，这到底为了什么？”他停了停，“这得全靠我们了，加娜·布兰德，这倒霉的事只有靠咱们自己来解决。”

他凝视着她，“你是怎么想的？”

加娜·布兰德莞尔一笑。“别再乱想了，”她说，“我们已经付出了代价，当然我们还会付出的。我同意不必向伦敦方面汇报。一本正经地在电话上汇报崖石不知怎么朝头上砸下来，简直太荒唐！汇报我们在这儿不穿衣服傻乎乎地乱跑，而不去干些正经事？”

邦德咧嘴一笑。“我们是躺在那等衣服晾干，”他温存地反驳道，“在你看来，咱们应怎么度过这一下午呢？再把所有人的指纹都通查一遍？我知道你们警察很重视这些事情。”看到她有些愠怒，邦德有些后悔，不好意思。“你瞧见了咱们下午所干的这一切吗？功劳大大的。我们使对手露出了尾巴，下一步就是找出那对手，查明他为什么要杀死咱们。要是我们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有人想破坏‘探月’号，那我们将对这地方进行严密的大搜查，推迟发射期。”

她跳起来，“哦，你说的当然是对的。咱们应立刻行动起来。”她眼睛离开邦德，转向大海。“你刚到这儿来，而我可是同“探月’号一起生活了一年多。要是它出点差错，我绝不能忍受，我们都好象离不开它似的。我要马上赶回去，找出是谁想害死我们。这也许同‘探月’号没多大关系，但我一定要彻底弄清楚。”

邦德站起身，背部和腿上的伤又一阵剧痛，但他脸上没有现出任何痛苦的表情。“走吧，快六点了，马上就要涨潮了。不过在涨潮之前，我们可以赶到圣·玛格里特海湾。咱们到格朗维尔去洗个澡，然后喝点什么，吃点东西。回去时可能正赶上他们吃晚餐。我倒想看看怎么接待咱们。你可以走到圣·玛格里特吗？”

“没事儿，警察又不是豆腐做的，”她勉强地冲邦德一笑。他们转身踏上铺满圆卵石的海滩朝着遥远的南福尔兰灯塔方向走去。

八点半，他们坐一辆出租车到达第二道警卫线。出示通行证后，两人随后静静地穿过树林，走上通往那房子的混凝土路面。他们都觉得精神很振奋。在格朗维尔冲了个热水澡，休息了一个多小时，他们精神恢复了不少。加上又喝了加苏打的白兰地，点了可口的煎箬鳎鱼和威尔士嫩肉丁，还有咖啡，两人都很兴奋和激动。当他们信心十足地走近那幢房子的时候，其实两人非常疲乏，身上的伤口在外衣的摩擦下隐隐作痛。

他们平静地走进前门，在灯火辉煌的走廊上站了一会儿。从餐室里发出阵阵低沉而激动的说话声，停了一会儿，接着是一阵大笑，而笑声中最刺耳的是德拉克斯独具一格的狂笑。

邦德向餐厅走去，嘴角上露出极难看的冷笑。当他为加娜·布兰德推开门时，冷笑已变成满脸的灿烂。

德拉克斯坐在餐桌的上位，身着那梅红色的吸烟服，餐叉正挑着满满一叉食物往嘴里送。抬眼看见邦德他们走进来，他手里的餐叉突然停住了，上面的食物“啪哒”一声掉在桌边。

克雷布斯正喝着玻璃杯中的红酒。忽然他的嘴凝住了，那一股酒顺着他的下巴滴在他那褐色的真丝领带和黄衬衣上。

沃尔特博士背向门坐着。当他看到伙伴瞠目结舌的样子，他转过头来向门口望去。邦德注意到他的反应比那两人都慢。

“哦，英国佬。”沃尔特用德语轻轻地说。

德拉克斯站起来，“啊，亲爱的伙计，”他叫道，“我亲爱的伙计，我们可是快急死了，正想派人去找你们呢。几分钟前，有位哨兵来报，说是发生了一起悬崖裂崩。”他走到他们面前，一手拿着餐巾，一手紧紧抓住餐叉。

他的脸泛起一层酱红色，随后变成他常有的血红色。“你应该早通知我，”他话里带着怒气朝那姑娘说道。“简直太不象话了。”

“这都是我的错，”邦德解释道，走进房间，以便能看到三人的表情。“这段路比我想象的要长得多。我害怕因涨潮而回不来，所以我们就直接到了圣·玛格里特，在那儿吃了点东西，坐出租车回来。加娜·布兰德小姐本想给你挂个电话，但我想我们八点以前能赶回来，所以没有让她麻烦。你们请先吃完饭再说。待会儿我和你们喝点咖啡，吃点儿点心。至于加娜·布兰德小姐，我想她一定想休息了。她累了整整一天。”邦德走到餐桌旁，故意在克雷布斯旁边拉出一把椅子。他看见克雷布斯苍白的眼睛露出惊恐的神色，但马上又低垂着头死死地盯住自己的餐盘。当邦德站在他后面的一瞬时，他发现克雷布斯头顶有一块石屑。

“好，去睡吧，加娜·布兰德小姐，我明天再和你谈，”德拉克斯拭探着说。加娜·布兰德顺从地离开餐室。德拉克斯回到自己的坐位，重重地坐下去。

“那些岩石简直漂亮极了，”邦德眉飞色舞地说，“当你走到它们旁边，想到正好有石块向你迎面打来，这情景真是令人毛骨悚然。这使我想起了俄国的轮盘赌。很少有人看到悬崖塌下人被压死时的表情。那一定是很可怕的。”他顿住话，“顺便问一下，刚才你说什么崖崩裂崩来着？”

邦德的左侧响起轻轻呻吟声，接着是杯子和盘子的摔碎声，克雷布斯的头伏倒在餐桌上。邦德好奇而又不失礼貌地看着他。

“沃尔特，”德拉克斯厉声道，“你没看见克雷布斯的老病又犯了吗？快扶他上床睡觉去。这家伙又喝多了，快点！”

沃尔特愁眉苦脸，略带愠色，大步走过来，用手把克雷布斯从那些碎片上拉起来。他抓起克雷布斯的外衣领，把他从椅子上提起来。“你这臭家伙，走！”沃尔特嘴上嘟哝着，一把把克雷布斯拉出了餐厅。

“他今天一定也够累的。”邦德说着盯着德拉克斯。

身材高大的德拉克斯此时汗流满面。他拿起餐巾，在脸上抹了一圈。“瞎扯！他只是喝多了。”

看着克雷布斯和沃尔特跌跌撞撞地走出餐厅进，男仆依旧站得笔直，泰然自若。这时他把咖啡端进来。邦德给自己倒了一杯，一边呷着，一边在思索：这一切阴谋、行动德拉克斯是否知道吗？他刚才看见邦德和加娜·布兰德进来时的表情很难说是惊恐，还是气恼，因为他这样一个自负清高、老谋深算男人所制订的计划竟被一个自己的女秘书所搅乱。如果他是这一切的幕后策划者，那的确掩饰得很出色，借口下午要亲自监视加油情况而摆脱了嫌疑。邦德决定再做点刺探。

“加油的情况如何？”他问道，眼睛注视着对方。

德拉克斯点燃一支长长的雪茄，隔着烟雾和燃烧的火柴瞟了邦德一眼。

“非常顺利。”他吸着雪茄说，“所有的工作都已准备妥当。明天凌晨清理完毕后，基地就可以关闭了。哦，对了，”他补充道，“我明天下午将带加娜·布兰德小姐坐车去伦敦，除了克雷布斯外我还需要位秘书。你有何打算？”

“我也要去伦敦，向部里呈交最后一份汇报。”

“是吗？”德拉克斯显得不在意，“关于哪个方面的？我想这儿的一切安排，你应该感到满意，”

“是的。”邦德漠然地答道。

“就这样吧，要是你不介意的话，”德拉克斯从桌边站了起来，“我书房里还有些文件要看，晚安。”

“晚安，”邦德回答了一声，他喝光咖啡，穿过大厅，回到自己的房间。显然，房里又被搜查过。他耸耸肩。其实他只有一只皮包，里面并无什么秘密，只有几件他工作中要用的东西。

他那带肩式皮套的布莱特手枪依然在他临走时藏的地方——那副装着泰伦夜视望远镜的空皮匣里。他抽出手枪，检查了一下，一切正常，便把塞在枕下。

他冲了个热水澡，在伤口上上了磺酒后才关灯上床。全身阵阵发痛，他感到疲惫不堪。

加娜·布兰德的倩影浮现在他的眼前。回来时他曾叫她吃片安眠药。紧锁房门，安心地睡一觉，一切留等明天再说。他隐约有点担心她明天下午与德拉克斯的伦敦之行。当然只是担心，还不是绝望。有很多问题即将获得解答，许多秘密马上就将揭晓。不过，最根本的东西看来是不可否认，宣而不秘了。那位自命不凡的百万富翁建造了这一伟大的武器，举国上下都期望听到它发射成功的佳音。再过 36 小时，这枚导弹就要点火发射了。其管理和安全措施都是无懈可击的。然而，为什么某人，或可能是几个人，要清除他与那个姑娘呢？问题的核心就在这里。他本身的工作性质与加娜的本意都与这次试验发射不发生丝毫冲突，没有理由怀疑他们是导弹的破坏者。显然他们己处于危险中。不管是出于嫉妒还是怀疑，在这 36 小时内，他们将随时有生命危险。

睡意朦胧中，邦德还在考虑，明天他一定要设法在伦敦见到加娜·布兰德，自己亲自陪她来，或者劝她就留在伦敦，等到“探月”号顺利发射。

在他入睡之际，他脑海中浮现出一个奇怪的的场景：楼下那餐桌上只放着三个人的餐具。

第十八章　原形毕露

德拉克斯的那辆梅塞德斯 300S 型轿车非常漂亮，全身都是白色的，比起停靠在它旁边的邦德的本特利轿车至少新 25 年，速度也相差将近一半。邦德估计德拉克斯之所以选白色的梅塞德斯是因为这种车从勒芒和纽伦堡大赛以来多次夺走桂冠，而德拉克斯买梅塞德斯车正是他性格独特之处。

这时德拉克斯走出房门，后面跟着加娜·布兰德和克雷布斯。看到邦德眼里那羡慕的眼光，德拉克斯说了声，“这车不赖。”然后他指了指本特利车，“这种车从前看还可以，现在人们只用它去戏院看戏了，式样太古板。”

微笑之中，德拉克斯转向克雷布斯：“你坐到后面去吧。”

克雷布斯顺从地爬进后面那窄小的车座，斜坐着，雨衣翻上耳边，眼睛不停地向邦德偷瞟。

加娜·布兰德头戴一顶灰黑色的贝雷帽，手里拿着一件轻便的黑雨衣和一双手套，非常动人。她钻进前排右座，关上了车门。

她和邦德没有搭话，他们午饭前就在邦德房里把计划安排好了，决定七时半在伦敦吃晚饭，然后乘邦德的车回来。她娴静地坐着，双手放在大腿上，两眼平视前方。这时德拉克斯爬进车，发动引擎，将方向盘下闪闪发亮的操纵杆拨回三挡。车子发动时排气管几乎没传来引擎的突突声。不一会儿它就消失在林中。邦德钻进自己的本特利，懒洋洋地跟在后面。

在急驰的梅塞德斯车里，加娜·布兰德的思绪也跟着飞驰。昨夜折腾了一晚上，今早起来后，大家一直忙着清理发射基地，唯恐“探月”号升空时引起地面大火。德拉克斯没有提昨天的事，他的态度和平时一样没有什么不同。她今天的工作还是老一套，把当日的各种数据收集好，然后又被派去请沃尔特。通过窥视孔，她看见德拉克斯又在那黑本上记下一些数据。

天空阳光灿烂、有些闷热。德拉克斯驾驶着汽车，身上只穿着衬衫。加娜·布兰德的眼光落到左边德拉克斯裤子后面口袋的小本上。这个机会实在太好了。她从没有离他这么近过。昨天下午发生的事使她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把她压抑的竞争心理全部激发出来了。经过了那岩石裂朋所引起的惊骇恐惧，她已不惜再冒任何风险，要证实发射工作是否正常，只有看过这个小本子才能知道。而要偷看，现在是最后的机会。除此之外，她可能再也不会与他靠的这么近。

她极其自然地把自己的雨衣叠起来，放在她和德拉克斯之间的空座上，与此同时她把身子朝德拉克斯挪了挪，好象要把坐姿调整得更舒服一些。她把手放在那皱折的雨衣下，耐心地等待着时机。

当车驶进梅德斯通拥挤的车道上时，她盼望的时刻来了。德拉克斯想让车从国王大街拐角和加布里埃尔小街边绕过红灯，但前面已挤满了车子，德拉克斯只好把车刹住，跟在一辆陈旧的家庭大轿车后。加娜·布兰德明白，当这绿灯后，他一定会超过那辆车，教训教训它。他的确是位出色的司机，但如同在其它方面一样，他总是想随心所欲。谁要挡他的路，他就对谁不客气，非报复对方不可。

这时前方绿灯亮了，他按响一串串喇叭声，从十字街口的右边猛冲上去，在超过前面那辆车时，他气愤地朝那大轿车的司机摇着脑袋。

就在那猛地起动的一瞬间，加娜·布兰德顺势把身体靠到德拉克斯身上，从雨衣下伸出左手，直朝目标滑去，然后随着身体的后仰，小本子轻轻带出。

整个动作一气呵成，没露一点破绽，手又缩回到雨衣里。德拉克斯全神贯注地掌握着方向盘，观察着前面拥挤不堪的车流，思考着怎样穿过前面的那斑马线，而又要和正过路的两个妇女和一个孩子相撞。

加娜知道小黑本对德拉达斯的重要性，决不能在自己手里太久。只有藉上厕所的机会看一看再把它放回去。现在的问题是怎么面对德拉克斯愠怒的脸色，怎么用温柔动情而又十分迫切、火烧火撩的话要求他停停车，让自己方便方便。

千万不能等到在加油站停车。也许德拉克斯会加油，那小本里可能装有钱。可是前面是否有旅馆呢？哦，对了，她终于想起来了，前方不远就是梅德斯通外的托马斯·威亚特旅馆。那儿绝对没有加油站。于是，她开始坐立不安起来，左蹲蹲，右挪挪，最后终于忍不住地清清喉咙。

“哦，对不起，雨果爵士，”她声音里有一种忸怩不安的味道。

“怎么啦？”

“实在对不起，你能把车停一下好吗？只要一会儿就行。我是要，我是想，实在对不起，我想方便一下。我真的很不好意思，太对不起了。”

“老天，”德拉克斯说道，“真见鬼，你干吗在家里不……好吧，找个地方，”他很不耐烦，但还是把车速减慢到 50 英里。

“那弯道处好象有家旅馆，”加娜·布兰德紧张地说，“谢谢，雨果爵士。我实在对不起了，瞧，就这里。”

小车开到那幢小房前，嘎地一声停住，“快点，快一点。”德拉克斯叫着。加娜·布兰德打开车门，顺从地一路小跑穿过旅店前碎石小径，双手把雨衣紧紧地贴在胸前。

她关紧盥洗室，翻开那本小黑本。在每页的日期下面，写着一行行关于气压、风速、温度的数据，与她从空军部送来的材料中计算出来的数字排列得一样，下面是估算出的罗盘数据。

加娜·布兰德紧皱着眉头，记录本上面的数据和她掌握的数据有很大的出入。两者之间显然没有任何联系。

她马上翻到记着当天数字的那一页，一看就傻眼了。小黑本的的数据偏离预计轨道 90 多度！要是导弹照此飞行，可能会降落到法国的某地或其它地方。加娜目瞪口呆，怎么也想不通会有这么大的误差。为什么德拉克斯不告诉她？为什么？她再把本子翻阅了一遍，发现每天的数据都几乎相差 90 度。这绝不可能是她提供的数据，她绝不会犯这样的大错。德拉克斯是否把这些告呈了军需部？他为什么要将记录搞得这么秘密？

困惑中，她立即下定决心。一定要迅速地赶到伦敦，将这些数据上报给上级，即使人家说她是傻瓜或说她爱管闲事都不在乎。

她不慌不忙地翻回几页，从包里取出指甲刀，轻轻地取下了一张样页，然后把它卷成一团，塞到手套的指尖里。

她在镜子里照了照自己的脸，看起来有点儿苍白。她迅速用手把脸颊搓了几下，脸色又红润起来。她把本子紧紧地抓在雨衣里，脸上又露出刚才那十分抱歉的表情。

梅塞德斯的引擎又开始发动起来，当她爬上自己的座位时，德拉克斯不耐烦地注视着她。

“快点，坐好，”他用脚一踩离合器，她的膝盖几乎撞上了车门。车轮滑出那碎石小径，全速朝伦敦奔驰而去。

加娜·布兰德身子朝后一靠，重新把雨衣和裹在里面的本子放到她同德拉克斯之间的空位上。现在的问题是怎样把小本子重新放回原处。

德拉克斯驾着车，沿着大道飞速前进。加娜·布兰德注意到速度表的指针徘徊在在 70 英里处。

她努力回想自己过去受训时的课程。分散对方某些部位的压力，分散其注意力，使他感觉不到有人在他身上做手脚。

比如现在，德拉克斯正在找机会想超过一辆长 60 英尺的皇家空军的拖车，注意力完全落在方向盘上。这正是她进行工作的大好时机。于是，加娜的手又从大衣下向左边滑动。

正在这是，另外一只手象蛇一样钻了出来。

“别动！”

克雷布斯半个身子探到前排车座的靠背上，一只手紧紧按住加娜雨衣下握着小本的手。

加挪·布兰德稳坐着，一动不动。她费了很大的劲还是抽不出手来。克雷布斯的力气太大了。

德拉克斯超过那拖车，前面再也没车了。克雷布斯用德语急促地说：“请停车，上尉，加娜·布兰德小姐是间谍。”

德拉克斯惊愕地朝右边瞟了一眼，手迅速地朝屁股兜里摸去，然后又慢慢放上方向盘。他左手打了个急转弯。向默尔渥斯方向驶去。“抓住她，”德拉克斯恶狠狠地说。他一踩刹车，轮胎一声尖叫，将车子拐进一条小径，大约走了 100 码，将车子靠了边。

德拉克斯望了望路面，空无一人。他伸出戴长手套的手，搬过加娜·布兰德的脸。

“这是怎么回事？”

“听我解释，雨果爵士，”加娜·布兰德竭力想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但脸上仍流露出恐怖和绝望的表情，“这是个误会，我是说……”她耸耸肩，与此同时，她的右手轻轻伸向背后，将那双手套塞进皮坐垫里。

“她胡说，上尉。我见她竭力想挨近你，很奇怪。”克雷布斯说着，用另一只手弄开那雨衣，加娜·布兰德的左手露出来，下面是那黑色小本子，还差一尺远就够着德拉克斯的裤子口袋了。

“原来如此。”

德拉克斯放开她的下巴，加娜那双充满恐惧的眼睛紧紧地盯着他。一瞬间，那张带红胡须的脸上露出残酷无情的凶相，象一个带着面具的刽子手，简直与平时判若两人。加娜·布兰德撕开了这层面具，他露出了原形。

德拉克斯再次抬头看看路面，仍然没有人。

于是，他转过脸来，盯着那双惊恐的监眼睛，抽掉右手的长手套，狠狠地朝加娜·布兰德脸上掴去。

加娜·布兰德发出一声短促的尖叫，脸上的疼痛使得她泪如泉涌，顺腮而下。忽然，她发疯般地反抗起来。

她用尽全力，想挣脱那两只铁爪子，用空着的右手去抓那张脸，那双贼眼。但是，克雷布斯轻而易举地避开了那只手，双手掐住她的脖子，慢慢地使劲，任凭加娜的指甲在他手背上乱抓。他嘴里发出嘶嘶的响声，加娜·布兰德的反抗渐渐地弱了下来。

德拉克斯警惕地注视着四周的动静。当克雷布斯将加娜·布兰德治服后，

他又发动引擎，小心地沿着一条两旁长满树木的马车道开去。当车子进入林中后，外面的路已看不见了。

加娜·布兰德什么也没有听到，只听德拉克斯说了声，“就在这儿，”用手指戳她的左耳下边。克雷布斯的手慢慢从她从脖子上松开，加娜·布兰德的头突然朝前一伸，贪婪地、大口大口地吸着气。忽然好象有个钝器击在刚才手指点过的地方，随后是一阵麻木，一片黑暗。

一小时后，过路的人见一辆白色的梅塞德斯牌小车开到白金汉宫边厄布里大街上，停在一幢小房子外面。两位好心的绅士把一个生病的姑娘扶下车，进了前门。那姑娘脸色苍白，双眼紧闭，几乎是被那两位好心肠的先生抱着上了楼梯。

加娜·布兰德慢慢地苏醒过来，发现自己躺在顶楼的房里，里面堆满了机器。她被紧紧地绑在一把椅子上，后脑勺一阵阵的疼痛，嘴唇和面颊又青又肿。

窗户被厚厚的窗帘捂得严严实实。屋里发出很强的霉味，好象很久没有人住过了。尘埃落满了几件老式家具，只有那些仪器上的镀铬和橡皮圈着的标度盘非常干净。这是不是医院呢，她疑惑。她紧闭双眼，努力在脑子里搜索着种种回忆。过了一会儿，她慢慢睁开眼睛。

德拉克斯背对着她，正在仔细核读仪器上的标度盘。他旁边还有三台大仪器，看起来象收音机。一根很长的钢制天线从其中一台伸出，穿过顶上的天花板，整个房间在几盏落地灯照耀下，分外亮堂。

一阵丁丁当当的修补声在她的左边响起，敲得她眼前天旋地转，后脑勺一阵钻心的疼痛。她侧眼一看，克雷布斯正站一台发电机旁，身旁还有一台汽油发动机，丁当声就来自那里。克雷布斯拿着一把曲柄，试图把引擎发动起来，但引擎只突突两声便熄火了。随后，他又丁丁当当地敲起来。

“你这笨蛋，”德拉克斯操着德语，“快点！我还得去部里跟那群混蛋打交道。”

“马上就修好，上尉。”克雷布斯再次转动曲柄。这次引擎突突两声后，没有熄火。

“外面能听见响声吗？”德拉克斯问道。

“不会，上尉，房间的隔音装置很好。沃尔特博士向我保证过，外面绝对听不见任何响声的。”

加娜·布兰德重新闭上眼，她现在最好的对付方法就是尽量装成昏迷不醒，越久越好。她思路慢慢地展开，一连串的问题涌入脑海。他们会对自己下毒手吗？她难于得到这个答案。为什么德拉克斯在时间这么紧的时候还在拨弄的那个仪器？那个仪器是是什么？记得他在调节那个标度盘下的旋钮时，他头上的荧光屏出现忽隐忽现的光点。看来这是个雷达。

为什么德拉克斯的德语突然会说得这么流利？为什么克雷布斯管他叫上尉？他们这样粗暴地对待她，就是因为她看到了那黑本子上的数据。那些数据为什么见不得人？

90 度，90 度。这数字在她脑海里不停地翻腾着。

90 度的偏差。如此说来，自己的数据完全吻合北海上八十英里远的目标，她是对的。那么德拉克斯的数据呢？从北海上的目标向左偏移 90 度？那正好是在英国本土，离多佛尔十八英里。是的，就是那儿。按照德拉克斯的数据、那小黑本上的发射计划，“探月”号正好发射到伦敦中部。

飞往伦敦！击中伦敦！

这实在出乎人们的意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这真是要人的命！

对了，再想想。这些仪器肯定是一套雷达自动导航装置，同北海打捞船上的装置一模一样，其功能也肯定是相同的。想得真绝。他们想靠这装置将导弹引到离这白金汉宫仅 100 多码的地方。还有，那装满仪器的弹头又有何用呢？

也许，德拉克斯刚才那一记残忍的耳光打得她有些晕头转向，但现在，她一切都醒悟了。那不是一个实验弹头，而是真正的核弹头，一颗原子弹。原来，德拉克斯根本不是英国的大救星，而是地地道道的死对头，明天中午他要摧毁伦敦！

那尖尖的弹头将穿过房顶，穿过这椅子钻进地面，象晴天霹雳一样迅猛。只见火光一闪，一团蘑菇云升空，街上的人群，白金汉宫，公园中的人们，林中的小鸟儿，一切都在这一闪光中化为灰烬，消失殆尽。

第十九章　夜色追踪

现在是七点三刻。邦德早已坐在伦敦一家自己最喜爱的餐馆里订好了一张两座的餐桌。他坐在餐馆里，正在喝第二杯掺有柠檬的伏特加马提尼酒，眼睛看着皮卡迪利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和车流。

邦德边喝酒边纳闷，加娜·布兰德为什么迟迟不来，这有点不象她一贯的作风。即使她还呆在伦敦警察厅，她也定会来一个电话的。邦德下午五点去见瓦兰斯时，听他说加娜·布兰德在六点要来见他。

瓦兰斯早就等着要见她。他是个急性子人，当邦德简单地汇报“探月”号的安全问题时，瓦兰斯好象是半心半意地听着，而脑子里却在考虑着另一件奇怪的事。

不知为什么，今天突然刮起一股抛售英国货币的旋风，先是从丹吉尔，然后蔓延到苏黎士和纽约。英镑价格在国际金融市场中波动剧烈。那些套汇商趁机发了一大笔横财。最后导致英镑当日贬值三分，而且汇率还可能继续下降。这消息成了各家晚报的头版新闻。商务部找到瓦兰斯告诉他，这次的抛售英镑风是由丹吉尔德拉克斯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带头刮起的；这家公司已停业，打算抛出两亿英镑。金融市场当然承受不起这一负荷。英国银行只得插手买下所有的货币以防止英镑继续下跌。

商务部想了解这是怎么一回事。到底是德拉克斯自己抛售英镑还是他公司合股的同伴在抛售？他们首先向瓦兰斯了解情况。凭直觉，瓦兰斯感到有可能是“探月”号的发射会失败，而德拉克斯对此很清楚，所以他想趁早捞点便宜，但军需部并不同意他这看法。他们认为，断定“探月”号的发射将会失败，是毫无根据的。即使这次试飞不成功，那么也可能只是机械出了故障。无论“探月”号发射成功与否，都不应该对英国的商业资金形成任何冲击。他们不想让首相知道。德拉克斯公司是个庞大的商业组织，他们这样做也可能纯粹是出于商业的原因，同军需部或同“探月”号没有任何联系。而且“探月”号按原定计划在明天正午准时发射。

瓦兰斯觉得这种解释也不无道理，但他还是感到很焦虑。他不喜欢神秘，邦德对此大加赞赏。在邦德看来，现在重要的是问加娜·布兰德是否见过丹吉尔方面的电传；要是见过，德拉克斯有什么反应。

邦德想起加娜·布兰德好象同他谈过这件事，他告诉了瓦兰斯。他们又谈了一会儿后，邦德辞别了瓦兰斯到总部去见局长。

局长对那里的一切都非常感兴趣，包括那些大光头和小胡子。当邦德向他汇报刚才同瓦兰斯说话的要点后，局长问得很详细。然后他一言不发地坐在那里，深思熟虑着。

“007，”他终于开口了，“我看这里边有问题，一定要出什么大事了，但我现在还说不清楚具体是什么大事，不知道应该从哪儿进行干预。这些消息特工处和部里都知道，我就用不着再告诉他们。要是我告诉首相本人，这恐怕对瓦兰斯不利。况且我又能告诉他什么呢？能摆出什么事实？能分析这背后的所以然？都不能。但我总觉得这里面有股味道，很糟糕的味道，”他补充道，“一股很浓烈的火药的味道。”

他看了看邦德，流露出很少见的紧迫神情，“看来这事要全靠你，还有那姑娘。她是好样的，你真走运。你还需要什么吗？要我为你做些什么吗？”

“不，谢谢，先生，”邦德一边说一边穿过那熟悉的过道，坐着电梯来

到自己的办公室，吻了一下他的秘书，然后向她道了晚安。只有在圣诞节，在她的生日，或在非常危险的行动之前，邦德才吻她。

邦德将剩下的马提尼酒一饮而尽，看看表，已是八点。突然，他觉得不对劲，猛地从餐桌旁站起身，迅速向电话间走去。

伦敦警察厅的接线员告诉他瓦兰斯正到处找他。他现在可能在大厦饭店吃晚饭，还请邦德不要挂断电话等着。邦德不耐烦地等着，阵阵恐怖感朝他袭来。

电话里尖声叫着他的名字。“邦德，是你吗？我是瓦兰斯，见到加娜·布兰德小姐了吗？”

邦德一阵发冷。“没有。她六点来了吗？”

“没有。我已派人到她原来上伦敦常住的地方去找，没有任何发现。她的朋友都说没有见着她。如果她在两点半乘德拉克斯车出发，四点半就应该到伦敦了。下午多佛尔一带并没发生什么车祸。防空部队和皇家装甲兵也没有消息。”他停了一下，“听着，”瓦兰斯显得非常着急，“她是个好姑娘，我决不能让她出什么意外，你能帮我办这事吗？我不愿公开登报找她，因为唐宁街正在为这次导弹试飞草拟新闻公报，明天所有的报纸全是‘探月’号的消息，首相还要发表电视讲话。报上出现寻她的启示无疑扰乱这一切。明天是最关键的一天，那姑娘一定掌握了点什么情况，非常重要的情况，我定要找到她。嗯，你说什么？这事你办？这太好了。我将提供一切可能的帮助。我已告诉了值班军官，要他执行你的调遣。”

“不要着急，”邦德说，“我会办理这件事，”他停了停又说，“对了，告诉我，德拉克斯有什么动静？”

“他七点钟没有到部里，”瓦兰斯回答说，“我留下话……”这时电话里传来一阵呜呜的噪音，随后听到瓦兰斯不知对谁说了声“谢谢”，又回到电话上来。“市警察局刚刚送来一份报告，说雨果爵士于十九点到达部里，二十点离开，留下话说可能去‘长剑俱乐部’吃饭，二十三点返回基地。”瓦兰斯又说，“这就是说他九点才离开伦敦。”他又继续念起来，“雨果爵士说加娜·布兰德小姐在来伦敦的路上身体不适，根据她本人的要求于十六点四十五分在维多利亚下了车。加娜·布兰德小姐说去她朋友家，地址不详。说好在十九点打电话到部里找雨果爵士，但电话没有来。”瓦兰斯说，“对了，上面还说了你那边的情况，说你和她约好六点见面，可她还是没来。”

“好的，”邦德的思路已转移到其他地方去了，“这份报告帮不了我们什么忙，我得马上就行动。还有一件事，德拉克斯在伦敦有房子吗，诸如公寓之类的地方？”

“他常住雷兹·诺瓦德斯。但他搬到多佛尔后就把格罗夫诺广场的房子卖了。我们还碰巧了解到他在厄布里大街还有住所。我们的人到那儿去过，但屋里没人，我部下说房子经常锁着没人住，就在白金汉宫的后面，大概是他金屋藏娇的地方吧，里面非常安静。还有其它什么事吗？我得要回去了，否则那些高级官员会以为是‘御宝’被盗了。”

“你去吧。我一定尽力而为。要是遇上什么麻烦，我会请你的人帮忙。假若听不到我的消息，请不必担心。好吧，再见。”

“再见，”瓦兰斯松了一口气，“多谢了，祝你成功。”

邦德挂断了电话，随后又拿起听筒，给“长剑俱乐部”打电话。“这里是军需部，”他说，“雨果爵士在夜总会吗？”

“是的，先生，”对方很客气地回答，“他在餐厅里，想和他说话吗？”

“不，谢谢。我只是想知道他是否去了。”

邦德狼吞虎咽地吃了点东西，把肚子填饱。八点四十五分时他离开饭店。他的车就停在门外。邦德向那位总部来的司机道了晚安，自己驱车向圣·詹姆士大街开去。

他把车停在一排出租车之中，然后拿出一张晚报遮住脸部，露出眼睛，紧紧地盯着德拉克斯停靠在胡园林街上的白色梅塞德斯车。

邦德并没有等多久。突然，“长剑俱乐部”门口一道黄光一闪，德拉克斯那高大的影子从门口走了出来。他身穿一件厚厚的宽大外套，衣领往上翻，遮住两只耳朵，头上的帽子压得很低。他匆匆钻进那辆白色的梅塞德斯，“砰”地一声关上车门，朝圣·詹姆士的左手开去，然后一个急刹车，掉头向圣·詹姆士宫急驶而去。溜得真快，邦德想着。德拉克斯的车已经驶过白金汉宫旁的雕像。邦德将本特利挂上第三挡，在后紧迫不舍。过了白金汉宫大门，好象到了厄布里大街。邦德心里在盘算着，盯住那辆白色汽车。到了格罗夫诺广场，德拉克斯顺着绿灯闯过去，而邦德却被红灯拦住了。待他冲过去时，恰恰看到德拉克斯向厄布里街头拐去，在那幢房子前停住车。邦德加速赶到拐角处，将车停住，没有关掉引擎，跳下车来，朝厄布里大街走了几步。这时他听到梅塞德斯发出两声清脆的喇叭声，他倏地躲到街角里，正好看见克雷布斯搀扶着一位周身裹着的姑娘迅速走过人行道。梅塞德斯车门砰地响了一声，德拉克斯又驾车向前驶去。

邦德跑回自己的车，推到第三挡，跟着追去。

谢天谢地，幸好梅塞德斯是辆白色车，它的尾灯在十字路口隐约又闪起来，前灯放出强烈的光柱，响着急促的喇叭声。这一切对邦德的追踪提供了不少便利。

邦德咬咬牙，精神全部集中在驾驶上。为了不暴露自己，他不敢开前灯，不敢按喇叭，全凭着方向盘、离合器、油门来控制车子的行动，向前疾驶，希望不要出车祸。

车上那两英尺长的排气管在两旁发出轰鸣声，轮胎在柏油路上尖叫着，幸好他刚换成新的米什兰轮胎，才用了一个星期。要是能开车灯就好了。他运气不佳，老是碰上黄灯或红灯，而德拉克斯则总是赶上绿灯。现在看到了切尔西大桥，这好象是多佛尔从南环圈上的公路。他能否在 A20 号公路上追上梅塞德斯？德拉克斯车上有两个人，他的车可能整修过，转弯时比邦德的车强。邦德踩着刹车板，按了一声喇叭，就象一辆赶着回家的出租车绕到右边，然后又猛地转向左边。当他急驰而过时，耳旁传来骂人的吼叫。

到了克拉珀姆·康芒，那辆白色的车身在树下隐隐约约地闪烁着。邦德在这段安全的路上时速加到 80 英里，前面的红灯亮了，恰好把德拉克斯的车拦住。邦德减了速，悄悄靠上去，50 码，40 码，30 码，20 码。绿灯亮了，德拉克斯猛地冲过十字路口，向前驰去。邦德已经看到克雷布斯坐在德拉克斯旁边，没有加娜·布兰德的影子，在后排座上有一床厚厚的毛毯。

邦德此时已完全肯定，加娜绝不是病了，因为不可能把一个生着病的姑娘象土豆一样装在车上乱跑，也不可能那么快的速度。那么，她肯定是出事儿了。为什么？她干了什么？她发现了他们的什么秘密？真该死！到底又出了什么事？

这些问题萦绕在他脑海里，就象一只秃鹫站在他的肩头上，呱呱地在他

耳朵叫着：“你真笨！真笨！”。就在“长剑俱乐部”那晚之后，邦德就应该确定德拉克斯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人物，他必须有所警觉。航海图上的指纹、布雷克斯的潜入房间、崖壁崩裂，这一切都是德拉克斯主使的。他应该采取行动。但是采取什么样的行动呢？除了干掉德拉克斯他还能干什么？现在该怎么办？是不是该停下来给伦敦警察厅打个电话？但那样一来，德拉克斯的车就追不上了。他知道加娜·布兰德已被绑架在车里，德拉克斯准备在通往多弗尔的路上干掉加娜·布兰德。如果他的车子能追上德拉克斯，就有可能阻止不幸事件的发生。

在刹车的尖叫声中，邦德驱车离开南环圈，驰上 A20 号公路。他曾经向局长和瓦兰斯保证过要尽全力把这件事弄清楚。既然答应了就一定要干好。至少，他可先追上那辆梅塞德斯，用枪打破它的轮胎，随后再向他们道歉。只有这么干了，邦德对自己说道。

他减速开了灯，从挡风板下的盒子里取出一副护目风镜，戴在眼睛上。然后他伸出左手拧动挡风玻璃上的一个大螺丝，随后腾出右手将左边的螺丝拧松，把挡风玻璃放平到发动机罩上，再拧紧螺丝。这时邦德将汽车加速。车速上了 90 英里，耳朵响起呼呼的风啸声，增压器也不停地尖叫着。

大约一英里远的地方，梅塞德斯翻过鲁特姆山岗，消失在月光下的肯特旷野里。

第二十章　暗箭伤人

加娜·布兰德受着三种痛苦的煎熬：左耳后的刺痛、手腕被勒的绞痛和脚踝四周的擦伤。只要路上一颠簸，一刹车或一加速，疼痛更加剧烈了。她只有紧贴着后排座才稍要好一点。幸亏那里的空间足够她尽量蜷缩着身体，使自己那被打肿的脸避免撞在那猪皮制的坚硬的车壁。车厢里弥漫着那新坐垫的皮革味、排气管排出的烟味、以及轮胎急速转动所发生的橡胶味。

但是，这一切肉体的痛苦对她此刻的心情已算不得什么。最使她痛苦的是克雷布斯给她的惩罚。还有其他重要的事情。德拉克斯的秘密，他对英国的刻骨仇恨，他要用导弹毁灭伦敦的可怕行动，标准的德语，那导弹头的秘密，怎样拯救整个伦敦，这些问题一古脑儿在她的脑海里翻腾。

今天下午和克雷布斯在一起时那可怕的情景又浮现在眼前，她一想起心里就钻心般地作痛。

德拉克斯离开后，她仍然装着昏迷不醒。一开始，克雷布斯还全神贯注地摆弄机器，并用德语不时对它们说："这儿，亲爱的，这样就乖了，不是吗？来，给你一滴油，我的小乖乖，当然会给你。转起来呀，转呀，懒骨头，我说过要转一千次，不是九百次。来，再来，转，转。对了，我的宝贝，让我擦擦你漂亮的脸蛋，好看看那小表上说的什么？耶稣，玛丽亚，你真是一个勇敢的孩子！"

停了一会儿，他走到加娜·布兰德面前，搓搓自己的鼻子，舔舔牙齿，一副阴森恐怖的样子。他越站越久，忘记了周围的机器，在迷惘中终于定下心来。

加娜·布兰德感到他的手在解自己上衣的纽扣。她不能再装昏迷了。随着身体的一种本能的反抗，她呻吟了一声，好象刚刚苏醒过来似的。

加娜·布兰德要求喝水。克雷布斯走进浴室，拿了嗽口杯给她倒了一些水。他拉过一把椅子，双腿分开弓腰坐在椅子上，下巴放在椅子的靠背上，垂下他那苍白的眼睑，色迷迷地瞟着她。

她首先打破那沉默。"为什么把我带到这儿来？这些机器都是做什么用的？"

克雷布斯舔舔嘴唇，张开那带着一撮小胡子的红嘴巴，露出一丝淫笑："这里是引诱小鸟的诱饵。"他说，"它马上就要引诱一只小鸟回它温暖的家，那小鸟会生下一个蛋，哦，一个又大又圆的蛋。"他高兴地咯咯大笑，下巴抽动着，阴险地眨着眼睛，"因此带一个漂亮姑娘到这儿，否则他会把那只鸟吓飞的，"他最后诅咒着补了一句，"邋遢的英国臭娘们！"

他欲火中烧，挪近椅子，离加娜·布兰德的脸只有一英尺之远，"你为谁工作？"加娜·布兰德甚至可以闻到他难闻的呼吸，"英国臭娘们，你的头儿是谁？"他等了一会儿，"快说，知道吗！"他流里流气地说，"这儿只有我们俩，没人能听见你的尖叫。"

"别乱来，"加娜·布兰德绝望地说，"除了雨果爵士我还能为谁工作？我只是对那份飞行计划好奇而已……"她继续解释她的数据和德拉克斯的数据，说她是多么希望分享"探月"号发射成功的喜悦。

"那么就再试一次，"听完她的话克雷布斯轻声说，"你一定会比那次做得更好。"突然，他那双眼睛里闪着残酷的凶光，那双手从椅子后面向她伸过来……

在猛烈颠簸着的梅塞德斯后排座上，加娜·布兰德的牙齿紧咬着皮垫啜泣起来。她清楚地记得着那双毛茸茸的手在她身上乱摸，乱捏，乱拉，眼睛则象喷火似地瞪着她，最后她忍无可忍，朝他脸上狠狠地唾了一口。

他甚至连擦都没擦自己的脸。突然，他真地刺痛了她，她尖叫一声昏倒过去。

后来，她觉得自己被丢进车后，上面盖着一床毛毯。他们正在朝伦敦的街上行驶，她听到了附近的汽车声，听到了刹车的尖啸声；她又回到了这个真实的世界，英国人，朋友们，都在她的周围。这时，她努力想站起来，嘴里尖叫着，但克雷布斯感觉到她在动，突然用双手按住她的腿，用皮带扎起扣到车内的横挡上。

半小时后，她从减慢的车速和外面的车辆声中判断出，如果是带她回基地，那么现在是到了梅德斯通大镇。在行进中，她突然听到克雷布斯急促地说：

“上尉，我看见后面有辆车跟我们很久了，而且很少开前灯，现在离我们只有一百多米远，可能是邦德先生的车子。”德拉克斯听完吃惊地咕哝着，加娜·布兰德觉得他转过身朝后看了一眼。

他狠声骂起来，接着又归于沉寂。她感到车子在转弯，路上没有其他车辆的行驶声。“对，就这样！”德拉克斯用德语说，“他那辆破车居然还跑得动。亲爱的克雷布斯，这下精彩了。他好象是一个人。”他大声笑着，“我们来和他比赛一下。要是他能活下来，就把他装进那娘们儿的袋里。打开收音机，我们马上就知道是不是出了什么纰漏。”

接着，传来一阵噼噼啪啪的静电干扰声。然后传来首相的声音。德拉克斯换成三挡，迅速开出梅德斯通。那声音断断续续地传来：“……武器是人类智慧的结晶……飞向一千英里的太空……地区由皇家海军负责巡逻……为防卫我们这个美丽岛国而设计制造……为了长久的和平……是人类飞出地球走向太空的创举……雨果·德拉克斯爵士，一位伟大的爱国者和捐助者……”

加娜·布兰德听到德拉克斯一阵狂笑后把收音机关上了。

“詹姆斯，”加娜·布兰德在心里对自己说，“只有全靠你了，千万当心，越快越好。”

邦德的脸上已满是尘土，还不断遭受迎面扑来的苍蝇、飞蛾的袭击，他只好不时腾出一只手来擦脸。本特利跑得不错，紧追在梅塞德斯后面，没有让它逃脱。

快到利兹城堡的门洞时，他的时速达到 95 英里，真是风驰电掣。突然，他后面闪出两道强烈的光柱，一阵喇叭声在他的耳边不停地乱叫。

简直不可思议，这路上竟然还神奇地出现了第三辆车。从离开伦敦市区，邦德就没有去看车上的反光镜。他认为除非有人追踪或是不要命地驾驶，否则决不可能追上他们。邦德心中一阵惊慌，本能地将车拐到左边，眼角瞟着跟上来的车。那是一辆红色小车，先同邦德并行了一会儿，然后飞一般超了过去，大概速度又加了 10 英里。邦德瞥了一眼那车子，是辆阿塔波二型车。车上坐着一位只穿着衬衣的年轻人，咧嘴笑着，朝邦德挥了挥手，一副非常得意的样子。车上的增压器呜呜地叫着，排气管象是一挺怒吼的格林机枪，变速器也发出强烈的轰鸣声。

邦德佩服地笑了笑，也朝年轻人挥挥手。这辆阿塔波车大概和自己这辆本特利年岁差不多吧，三二年或三三年的，邦德心想。这大概是附近皇家空

军站里的一辆旧车改装成的高速车吧，那小子可能是在外狂欢后匆匆忙忙赶回去报到的。他爱莫能助地看着那辆阿塔波绕过利兹城堡的弯道，向前方的岔道口飞奔而去。

邦德想象那小子追上德拉克斯时那得意的笑。“哦，天哪，这是辆梅塞德斯。”而德拉克斯在一阵激怒之下，可能把速度加到 150 英里。但愿这傻瓜别开出车道。他看见两车的尾灯逐渐靠近，坐在阿塔波车中的小伙子又旧戏重演，突然将前灯打开找机会超车。

在大约四百码的地方，阿塔波强烈的光柱使白色的梅塞德斯特别耀眼，前面大约还有一英里长的笔直大道。邦德仿佛感到那小伙子的脚踏在刹车上。好样的小伙子！

克雷布斯手护着嘴，凑到德拉克斯的耳边叫道，“又来一了部车，看不清他的脸，现在正想超车。”

德拉克斯猥亵地骂了一声，咬牙切齿地说：“教训一下这猪猡。”他平住肩，稳稳地抓着方向盘，用眼角瞟着阿塔波慢慢靠上来，喇叭不停地按着。德拉克斯故意把手中的方向盘向右边轻轻一打，随后是一阵可怕的金属撞击声，他转回方向盘，调正尾部。

“干得漂亮，漂亮极了！”克雷布斯叫着，一边兴奋地跪在坐椅上朝后看。“翻了两个筋斗，栽下路基，肯定烧起来了。瞧，冒烟了。”“正好给我们可爱的邦德先生开开眼界。”德拉克斯得意非凡。然而，邦德紧绷着脸，车速丝毫未减，朝梅塞德斯飞快地追去。那幕惨剧他看得很清楚，那飞驰的红车朝前翻了一二圈，司机四脚朝天从座位上飞出来，哀号着，汽车最后“轰”地冲过路基，栽进田里。他经过时，只见路上道道刹车痕迹。栽进田里的汽车上的喇叭对着夜空哀鸣着，仿佛还在为阿塔波车鸣锣开道而尽自己的责任。“叭叭……叭叭……”

邦德没有丝毫恐惧。相反，他的思绪集中在德拉克斯身上。他亲眼看到德拉克斯刚才的谋杀罪行。不管他是出于什么动机，他已经向自己公开挑战了。这使很多疑点明朗化了。德拉克斯就是罪魁祸首，就是杀人狂。他的疯狂行为证明，“探月”号是一个极端危险的东西。这已足够说明一切。他把手伸进档板深处，摸出一支 45 口径的科尔特专用手枪，把枪放在旁边的座椅上。战幕既然已经拉开，就不必顾那么多了。现在无论如何先要想方设法让梅塞德斯停下来。

在前面岔路口，德拉克斯驾车朝左边拐去，汽车开始爬起坡来。前方，在梅塞德斯强烈的光柱照射下，一辆波沃特公司八轮的载重车正朝一急转弯拐去。车上装着十四吨新闻纸，正连夜开往肯特东部的一家报社。

看到这辆长长的载重车，德拉克斯低声骂起来，那车上装着二十捆大卷纸，紧紧地绑在车头后面的平台上，整个车行驶在弯道上，吃力地向山上爬。

他看了看反光镜，本特利车已驶上了岔道口。

这时德拉克斯有了主意。

“克雷布斯，把刀拿着。”咔嗒一声开关响，克雷布斯手中已握住了匕首。他从主子的声色中，知道没有询问理由的余地。

“我在那大车后将速度放慢，你把鞋子、袜子都脱掉，爬上引擎盖，等我车子靠上大车后你就跳过去，把上面的绳子割断，先割左边，然后右边。等我的车和大车平行时，你再从上面跳回车上。注意别把上面的纸卷一齐带下来。懂了吗？好，祝你成功。”

这时，德拉克斯关掉前灯，以 80 哩的速度绕过那弯道。离前面那辆大卡车只有 20 码远时，德拉克斯紧踩着刹车，生怕碰那到卡车的尾部。他让车滑了一段，这时，梅塞德斯的水箱几乎处于那载重车的平台之下。

德拉克斯将车速换成二档，将车子稳住，对克雷布斯叫道：“ 跳！ ”克雷布斯光着脚，爬上引擎盖，手里握着匕首。

克雷布斯纵身一跳，跃上大车，割断了左边的绳子。德拉克斯将车头拨到右边，同载重车的后轮并驾齐驱，卡车的排气管的排出的废气向他迎面扑来。

邦德的车灯在弯道处闪烁着。

左边的纸卷从那载重车上砰砰地掉在路面上，滚入黑暗之中。接着右边的绳子也割断了。纸卷一个接一个地沿着马路滚了下来，落地的声音如山崩。

由于重量减轻，那卡车跑得更快，德拉克斯只得再加速以便接应克雷布斯。克雷布斯跳回小车后，一半压在加娜 · 布兰德身上，一半靠在前座上。德拉克斯一踩油门，车子箭一般地向前冲去，耳边传来卡车司机的叫骂声。

开到第二个转弯处时，德拉克斯向后看了看，看到后面两束光柱越过树顶直射夜空，很剧烈地摆动几下，随即在夜空中一转即逝。

德拉克斯暴发出一阵狂笑，得意地望着那夜空中闪烁的群星，车速也跟着减慢，象是在黑夜里闲游。

第二十一章　身陷罗网

德拉克斯的狂笑声刚落，克雷布斯谄媚的笑声“咯咯”地响起来。“上尉，这一招真绝。可惜没看到他们在山底下被处理掉的情况。爆炸的那辆真叫绝，象巨人的便纸一样。这辆也会被炸成一团的，它正拐过弯，迎头碰上滚下去的纸卷，可能还以为是山崩呢。你看见驾驶员的脸了吗？令人作呕！波沃特公司！他们演出了一场绝妙的追逐游戏。”“你干得很漂亮，”德拉克斯心不在焉地说，脑子里想着其它的事情。

突然，他嘎地一声停在了路边，并开始掉转车头。

“他妈的，”他气愤地说：“我们不能把那小子丢在那儿。如果他没死，把他弄上车来。拿枪，”德拉克斯匆匆命令道。

他们从停在山顶的那辆大货车旁开过，没见司机的影子。德拉克斯想：司机可能给公司打电话去了。当他们来到第一个弯道时，有两三幢房子的灯亮着，一群人围在那儿议论纷纷。　一个纸卷把一家的门给撞破了。公路右边摆着更多的大新闻纸卷，左边一根电线杆拦腰被撞，象喝醉了酒似的偏倒在一边。在第二个弯道处情况更糟。公路上的纸片乱七八糟撒了一地，就象一次盛大的化妆舞会刚刚散场，纸片一直铺到山下。

那辆本特利车几乎冲出了弯道右边沿河岸而设的栏杆，头朝下挂在绞成一团的铁栅栏中，一只轮子还吊在撞断的后轴上，悬在尾部上方活象一把超现实主义画家笔下的雨伞。

德拉克斯停下车与克雷布斯一起下了车，站在路上静静地听着。

除了远处汽车奔驰的声音和不知疲倦的蟋蟀叽叽声外，四周一片沉寂。

他们拔出手枪，踩着脚下的碎玻璃，小心谨慎地摸到本特利轿车的残体前。草地下留下了深深的沟痕，空气中充满了浓烈的气油味和橡胶燃烧的焦臭味。烧烫的车身还发出噼啪噼啪的爆裂声，撞坏的散热器还冒着蒸汽。

邦德头朝下躺在离车 20 英尺远的河堤下面。克雷布斯把他翻过来。邦德的脸已是血肉模糊，但还在喘气。他们在他身上搜查了一遍。德拉克斯把搜出来的那支小小的布莱特手枪放进衣袋里。然后，他们把邦德拖过公路，抬到梅塞德斯车的后座上，半个身子压在加娜·布兰德身上。

加娜·布兰德发现压在她身上的是谁后，吓得叫出了声。

“住嘴，”德拉克斯咆哮道。他回到驾驶座上，准备发动汽车。克雷布斯从前排弯着腰正在摆弄一根长长的电线。“捆结实些，我不想有任何差错出现。”德拉克斯说，想一想后又补充道：“快，我在路这儿望风，你把那破车上的牌照弄下来，快一点。”

克雷布斯把毛毯拉起蒙住两个挤在一起的身体，然后跳下车。很快他就带着车牌回来了。大轿车刚要开动，一群当地人忐忑不安地出现在下山的路上。他们手中的火把照着出事的地方。

克雷布斯一想到自己弄了这么一个烂摊子让那些愚笨的英国人来收拾就高兴得不得了。这段路是他最喜欢的一段路，他可以欣赏沿途的美景。

梅塞德斯的大前灯照亮了棵棵象绿色的火把的幼树。这使德拉克斯想起了阿登美丽的森林，想起了他为之效劳的那帮纳粹朋友，想起了倾注了毕生心血所盼望的这一天终于快到了。他即将同年轻的克雷布斯站在人群中，周围是欢呼庆贺，人山人海，荣获奖章，女人和鲜花。他望着窗外掠过的风铃草，感到无比的温馨和惬意。

加娜·布兰德能够嗅到邦德的血腥味，他的脸在皮坐垫上紧挨着她的脸。她移动一下身子，给邦德更多的地方。他呼吸急促，杂乱。加娜·布兰德担心他伤得不轻。她凑在他耳边轻轻呼唤，没有反应。她把嗓门提高了一点。邦德开始呻吟起来，呼吸也开始加快。

“詹姆斯，詹姆斯，”她急促地耳语着。邦德喃喃说了几句。她重重地推了他几下。他嘟哝着一串脏话，身体起伏着，又静静地躺在那里。加娜·布兰德感到他在尽力恢复自己的知觉。

“是我，加娜·布兰德。”她觉得他动弹了一下。

“我的天！”他说道，“太可怕了！”

“还好吗？哪儿摔断了？”

她又感到他的手脚动了一下。接着他喃喃地说：“好象没事儿，只是头被摔了一下，我没说胡话吧？”

“当然没有。现在听我讲，”加娜·布兰德说着，匆匆把她知道的一切都给他讲了，先从那本黑皮本说起。

他听着那难以置信的故事时，身体硬得象块板子靠着加娜·布兰德，艰难地呼吸着。

车子已开到了坎特伯雷。邦德凑到加娜·布兰德的耳边，悄悄对她说，“我得设法跳车，去打个电话，这是唯一的希望。”他挣扎着想跪起来，身体的重量几乎全部压在加娜的身上，使她差点儿喘不过气来。

猛然，邦德觉得身上被什么东西击了一下，仰面倒在加娜·布兰德身上。

“再乱动一下你们就别想活命了，”从前排座位上传来了克雷布斯的声音，软中带硬。

再过二十分钟就到基地了！加娜·布兰德咬着牙拼命想把邦德弄醒。

她刚刚把邦德弄醒，车已在发射厅门前停了下来。克雷布斯提着枪，解开了缚在他们手脚上的电线。

他们扫了一眼月光下的水泥门。在被推进门之前又看了一眼稍远一点站成半圆形的卫兵。克雷布斯已把他们的鞋子脱去。他俩赤着脚穿过门被推进发射厅狭窄的铁制过道。

闪闪发光的“探月”号导弹仍然矗立在那里，气势壮观而又清白无辜。但是在邦德眼里，它就象是一根巨大的皮下注射针，即将插入英格兰的心脏。尽管克雷布斯不停地在后面咆哮，催他快走，邦德还是在楼梯上停了一会儿，望着导弹光闪闪的弹头。一百万人即将死亡，一百万，一百万……。

在他手上？上帝保佑！来得及制止吗？

克雷布斯的枪逼着他慢慢地跟在加娜·布兰德后边走下台阶。

当他穿过德拉克斯办公室的房门时，他由痛苦中振作起来。突然，他头脑清醒，全然不觉疲惫和疼痛。必须采取行动，无论如何，得想出办法。他整个身体和意志变得高度敏感，双眼变得炯炯有神，战斗的情绪高昂激越。

德拉克斯走到前面，在他的桌旁坐下来。他手里拿着一支卢洛手枪，枪口指着邦德与加娜·布兰德中间。

邦德听到背后的两扇门“砰砰”关上了。

“我是勃兰登堡师最好的射手。克雷布斯，把她先捆到那个椅子上，然后把他也捆上。”德拉克斯象是在交谈，语气平淡。

加娜·布兰德绝望地看着邦德。

“你要是开枪，就会把那些燃料打着。”邦德边说边向桌子慢慢走去。

德拉克斯笑了，然后把枪口指着邦德胸前。“英国佬，你的记性太差了，我曾告诉过你，这间房子是被那两道门隔开的。你再往前走一步就没命了。”他毫无表情地说。

邦德望着那双自信、眯缝着的眼睛，停住了脚步。

“克雷布斯，上前去。”

他们被结结实实捆在离挂着玻璃地图的墙下几英尺远的两把钢管椅子上。然后，克雷布斯离开了房间。不久，他又拿着一个机修工用的喷灯回来了。

他把那难看的玩意儿放到桌上，摇了几下手柄，把空气注进去，划了一根火柴在管口上点了一下。一股蓝色火焰喷出来，有两英寸多长。他拿起喷灯朝加娜·布兰德走去，在她身旁停了下来。

“好，现在我们别大惊小怪，来试试这家伙。克雷布斯是这方面的专家。我们喜欢把他叫做作‘刽子手’。我永远也忘不了他是怎样对付我们一块儿抓住的那个间谍的，是在莱茵河南边，对吗，克雷布斯？”邦德侧耳细听，高度警觉起来。

“是的，上尉，是一头比利时蠢猪。”克雷布斯想起往事，得意洋洋。“好了，好了，你们两人请记住，这儿没什么对等的条件，也没有令人振奋的运动项目，这不是在做生意。”声音干干脆脆，就象一鞭一鞭抽出来的。

“你，”他看着加娜·布兰德，“为谁工作？”

加娜·布兰德沉默不语。

“克雷布斯，你喜欢怎么就怎么办。”

克雷布斯半张着嘴，舌头在嘴唇上不停地舔着。在向姑娘迈开头一步的时候，他似乎感到呼吸都困难了。

喷灯呼呼吐出细长的火舌。

“住手！她是为伦敦警察厅工作的，我也是。”邦德冷冷地说，“现在告诉你们这些情况也无关紧要。到明天下午，伦敦警察厅再也不复存在了。”

“知道就好，”德拉克斯说，“现在有人知道你们被关起来了吗？你们是否留下什么暗记或给其他人打过电话？”

邦德心想：如果我说是，他便会立即把我们两人枪毙，然后把尸体藏起来。这样一来，将失去可能阻止“探月”号发射的最后机会。如果伦敦警察厅已经知道，为什么他们现在还没有派人来这里？不，我们还有机会。有人会发现本特利汽车，瓦兰斯没有我的下落，也一定会采取行动的。

“没有。如果我通知了别人，他们现在早该会到这儿了。”他回答说。“不错，”德拉克斯思考着说，“要是那样的话，我就不再对你们感兴趣了，我祝贺你们使谈话进行得那样融洽。如果单独问你一个人，可能没有这么容易。眼下这种场面，对付一位小姐是大有用处的。克雷布斯，放下喷灯，你可以走了。告诉其他人去做自己该做的事。我要款待一会儿我的客人，然后再去那间房子。注意把车冲洗干净，特别是后座，把车右手边的痕迹处理掉。告诉他们如有必要就把所有的嵌板去掉，要不干脆把它全部烧掉，我们不会再用它了。懂了吗？”德拉克斯说完后哈哈大笑起来。

克雷布斯勉强地把喷灯轻轻放到德拉克斯旁边的桌上，朝着加娜·布兰德和邦德狠狠瞪了一眼，嘴里说道：“是，上尉。说不定你会用得着它。”说完他穿过那两道门走了出去。

德拉克斯把枪放在他面前的桌上，拉开抽屉，抽出一支雪茄，用一个龙

森台式打火机把烟点燃。他怡然自得地坐着抽烟，这房间里安静了几分钟。最后，他似乎主意已定，和善地看着邦德。

“你不明白我是多么需要一个英国听众，”他说话的神气象是在对记者发表讲话。“你不知道我是多么想让别人听听我的故事。事实上，我行动的详细过程都掌握在一个可敬的爱丁堡律师的信封里面。”他眼睛扫着两人。“我已指示他们要在‘探月’号发射成功后才能打开信封。不过，你们两位是幸运者，能事先知道了在信封中记下的事情。明天中午通过那开着的门你们将会看到一切。”他指着右边，“涡轮机的第一次喷出来的蒸气会在半钞钟内把你们活活烫死。你们会为知道这一切而感到瞬间的满足。”她狞笑着。

“德国鬼子，别开玩笑了，快把你的故事讲完。”邦德粗声说道。

德拉克斯的眼睛亮了一下，“一点不错，我的确是一个德国人。”他那红胡子下的大嘴玩味着这个文雅的字眼。“全英国人不久就会承认，他们被一个独一无二的德国人搞垮了。那时他们也许不再叫我们德国鬼子了，而是毕恭毕敬地说‘遵命！’，就象全体普鲁士军人在阅兵场上整齐响亮地喊出来的一样。”

德拉克斯从桌子这边凝视着邦德，红胡子下的大暴牙不停地咬一只只手指甲。他费劲地把右手塞进裤袋，似乎要抵御某种诱惑，左手却抽出一支雪茄。他静静地抽了会儿烟，才开始讲他的故事。

第二十二章　恶贯满盈

“我的真名是格拉夫·雨果·冯·德尔·德拉赫。我母亲是英国人，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我十二岁以前一直在英国受教育。以后由于我无法忍受这个充满污秽的国家，于是到柏林和莱比锡完成我的学业。”

邦德可以想象，象他这样丑恶的人，英国私立学校是不会欢迎他的，拥有一连串外国伯爵的头衔也不会有多少帮助。

“二十岁的时候，我找到了工作，是莱茵伯尔思希大钢铁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我想你从未听说过吧。不过，如果你在战场上曾被 88 毫米炮弹击伤过，那炮弹大概就是我们造的。我们的公司有很多特种钢材方面的专家，我学了很多这方面以及航空工业方面的知识。也正是在此期间，我第一次听说铌铁矿，在当时价值如金刚石。后来我入了党，此时战争已快爆发。美妙的时刻。我 28 岁就成了第 140 坦克团的中尉，我们势如破竹，横扫英军和法国，欣喜若狂。”

德拉克斯猛吸一口烟，停了片刻。邦德猜想他大概是从那吐出的烟雾中看到了当时烧杀虏掠的情景。

“亲爱的邦德，那是些伟大的日子，”德拉克斯伸手把烟灰往地上弹了弹。“后来我被勃兰登堡师选中，不得不告别法国的美女和香槟回到德国，开始接受对英国进行水路攻击大战的训练。师里需要我流利的英语，我们都要穿上英军制服，这也许很滑稽，但有些混蛋将军却说这行不通。我又被转到党卫队的秘密警察局。1942 年海德里希被刺身亡，党卫队高级组头目卡尔腾布龙讷就接管了指挥权。他人不错，但我受另一个更好的人指挥，高级冲锋队的头儿。他美妙的名称含有寓意，叫奥托·斯科泽尼。他在秘密警察局里负责恐怖和破坏行动。亲爱的邦德，这是一段美妙的插曲。在此之间，我可以把很多英国人列入黑名单，这种工作给了我不少快乐。”

“但另一方面，”德拉克斯拳头在桌上一砸，“那些卑鄙的将军们出卖了希特勒，造成英美联军登陆法国。”

“太不幸了，”邦德冷冷地插了一句。

“是的，太不幸了，亲爱的邦德，”德拉克斯不理会他的冷嘲热讽。“对我个人来说，这可是大战的转折点。斯科泽尼把他所有的特工人员编成狩猎协会去敌人后方开展破坏与恐怖活动，每一个狩猎协会分成巡逻队和小分队，每队的指挥官被授予中尉军衔。指挥官的名字就是小分队的名字。”德拉克斯越说越来劲。

“身为‘德拉赫’小分队的指挥官，我 1944 年 12 月同阿登与著名的 150 坦克旅一起突破了美国人的防线。毫无疑问，你肯定还记听说过身穿美军制服，开着缴获的美军坦克汽车的这个旅的威力。当这个旅不得不撤退的时候，我留了下来。在离盟军的防线 50 英里的阿登森林里进行地下斗争。我们共有二十人：十个中年人，十个年轻的希特勒部下的狼人。虽然只有二十来个，但个个都是好样的。碰巧，领导这群人的一位年轻人就是克雷布斯。他很有才干，是我们这支小分队的行刑人和‘劝说者’。”德拉克斯咯咯地笑一会儿。

邦德想起克雷布斯头碰到梳妆台时舔了舔嘴唇。他真希望当时在他卧室中那一脚把克雷布斯赐死就好了。

“我们在丛林中呆了六个月。”德拉克斯得意地接着说，“时刻都在用

电台向祖国汇报，无线电探测车从未测出我们的准确地点。然而，有一天发生了不幸。”德拉克斯抬头想了一下，“森林里离我们隐蔽点一英里远的地方有一家大农户，周围建起了许多尼森式活动房。英美军队的后方联络指挥部就设在那家大院里。他们已无路可走，没有纪律，也没有安全保卫措施，里面全是一群食客和各地开小差来的人。我们观察了一段时间后，决定把它炸掉。行动很简单：我们傍晚派两个人，一个身穿美军制服，另一个着英军制服，开着缴获的美军敞篷装甲侦察车，两吨炸药放在车上。离食堂不远的地方有个停车处，那儿没有哨兵。他们要尽可能把车开到离食堂最近的地方，把定时器定到七点开饭的时候，然后溜掉。就这么简单。那天早上我出外去干我的事，由副官接替我的工作。我穿上英军通讯部队的制服，开着一辆缴来的英国摩托，去附近公路上伏击每天都要经过的通信兵。我从路边紧跟着他，接着赶了上去，从背后向他开一枪。我拿走他的文件，把他放在他自己的摩托车上，然后放火把他尸体烧了。”

德拉克斯看到邦德眼中的怒火，举起手。“不太光明正大吧？亲爱的伙计，可是那人已是死鬼了。不过故事还没完，我回到公路上，可发生了什么？一架侦察返航的我们自己的飞机对着我冲下来就是一炮，这可是我们自己的飞机！炸弹爆炸的气浪把我抛出了公路。只有上帝知道我在沟里躺了多长时间。到下午时，我开始有点知觉，才想起要把军帽、外套和那些急件藏起来。就藏在附近矮树丛中，也许它们现在还在那里。总有一天我要去把它们取回来作为纪念。然后，我放火把我的摩托烧了。接下来我能记得的事是我被一辆英国汽车发现并被带到那个联络指挥部去。信不信由你，那辆装着炸药的敞篷车就靠近那个食堂停着，爆炸时我当然没逃脱厄运。我被炸得浑身是伤，一条腿也被炸断，昏了过去。醒来时，我已躺在医院，只剩下了半张脸。”他拿起手摸了摸从太阳穴到脸上那部分发亮的皮肤。“从此之后，只是一个演戏的问题，他们无从知道我究竟是谁，那辆发现我的汽车已开走，或者被炸得粉碎，我变成了一个差点丧命的穿着英国衬衣和裤子的德国人。”

德拉克斯停顿一下，又取出另一支雪茄点燃吸了起来。房间里一片寂静，只有那喷灯微弱的呼呼声。邦德知道，喷灯的压力快没了。

过了一会儿邦德转过头盯着加娜·布兰德，他还是第一次看到她左耳后边那块难看的伤痕。为了让她振起来，他对她笑了笑，加娜·布兰德扭头回笑了一下。

德拉克斯吐出一口烟雾，接着说道：“没有什么更多的内容可讲了，在我转院的日子里，我一点一滴地开始了我的计划。这个计划就是对英国进行报复，报复它对我和我的国家所造成的苦难。我承认，这个计划使我着了迷。那时他们每天都在我的国家烧杀抢掠，我对英国的仇恨和蔑视与日俱增。”德拉克斯的脸色变得很难看。突然，他猛击桌子，对着他们咆啸起来：“我恨你们这些人，你们这些猪猡！颓废、无用的傻瓜！躲在血迹斑斑的白色悬岩后边，隔岸观火，让别人为你们作战。你们无能，连自己的殖民地都保不住，只会手拿帽子去向美国人谄媚。见钱眼开的势利鬼，哼！”他又得意志形了。“我知道要完成这个计划，我最需要的就是钱。绅士！见鬼！对我而言，绅士只是我可以利用的人，比如那些不谙世事的傻瓜，家财万贯的笨蛋，‘长剑俱乐部’的那些人。在你破坏我的计划前几个月，我已从他们鼻子底下骗走了上万英镑。”

德拉克斯眯着眼，“那次你往烟盒上放了什么东西？”他警觉地问。邦

德耸耸肩，“我的眼睛。”。

“哦，那天晚上也许我大意了点，结果栽到了你手里。不过我讲到哪儿了？哈，对了，在医院。那些好心的大夫们热情地急于帮我弄清我的真实身份，”他哈哈大笑，“那很简单，太简单了。”他露出狡诈的眼光。“根据他们的鉴定，我成了雨果·德拉克斯。太巧了！从德拉赫变成了德拉克斯！有一段时间，我装做德拉克斯就是我的名字。他们得意极了，‘是的，’他们说，‘当然是你。’大夫兴致勃勃地非要我把他的鞋子穿上。我只好照办，穿上他的鞋出了医院，在伦敦城里东游西逛，伺机杀人越货。一天，在皮卡迪利上面的一个小办公室里有一个犹太高利贷老板，”说到此处，德拉克斯加快了语速，所说的话好象是从嘴唇上跳出一样。邦德注意到他的嘴角上已唾沫横飞。“哈，很简单，我朝他的秃头上一砸，一万五千英镑就安稳到手了。此后，我扬长而去到了国外。我来到了丹吉尔。这是个你可以为所欲为的地方，什么都买得到，什么都搞得到，是可以买到制造装配任何东西的地方。铌砂矿，这是一种比铂还稀有的东西，所有的人都想得到它。在喷气式飞机的时代我就已经了解这些东面的价值。我的专业还没生疏。我开始发奋工作。五年来我拼命搞钱，象狮子一样无畏勇猛，出生入死。突然间，第一个一百万到手，接着二百万，一千五百万，两千万有了。我回到英国，花了一百万，整个伦敦就等于进了我的口袋。此后我回到德国找到了克雷布斯和另外十五个人。他们都是忠心耿耿的德国人，杰出的技术人材。就象我的其他老同志一样。他们都用化名潜居在德国。我指示他们听候我的消息。然后，你猜我又到了哪里呢？”德拉克斯睁大眼睛盯着邦德。”我到了莫斯科，莫斯科！任何一个能出售铌砂矿的人到任何地方都畅通无阻。我找了一些右翼分子，他们听取了我的计划，竭力表示支持，给我介绍了佩讷明德导弹基地的新秀沃尔特。他是电导导弹专家。好心的俄国人开始制造原子弹，”他向天花板做了个手势，“正在上面等着。然后我到伦敦，写信给女王，向议会致了函，他们竟给我进行了加冕典礼。成功了，为德拉克斯欢呼雀跃。”他发出一阵狂笑。“英国就在我脚下，英国所有的傻瓜都在我脚下。我的人都来了，我们开始了行动。穿着不列颠的外衣，在它著名的悬岩顶上，我们象魔鬼一样工作着，在你们英吉利海峡上建起一座码头，用来接运我们好朋友送来的物资。就是那些星期一晚上准时来见上帝的俄国人。但后来泰伦听说了什么事。这个老笨蛋，他给部里打电话，却不知道克雷布斯偷听到了他的汇报。有十五个人自愿去干掉他，抽签以后，巴尔兹承担重任而英勇献身，”德拉克斯停了一会儿，“人们永远会记住他的。”他继续道：“新的导弹已经运进现场装好。相同的重量，完美的设计。现在，我们忠实的潜艇正在返航。不久就要……”他看了看表，“潜过英吉利海峡，明天中午过一分就把我们统统接走。”

德拉克斯用手背擦了擦嘴，躺回椅子中，他凝视着天花板，眼中充满了幻觉。突然，他又神经质地大笑，用一种奇怪的眼光盯着邦德。“你知道我们上岸后第一件要做的事是什么吗？我们要剃掉你很感兴趣的这些胡子。亲爱的邦德，发现了蛛丝蚂迹你本应顺藤摸瓜。那些剃光了的头和那些小胡子都是一种很好的化妆。试一下，把你的头也剃光，留上一大片黑胡子，即使你母亲也认不出你。这算得上是一种很好的化妆术，也仅是一个小小的精心安排。精确，每个细节都要精确，那就是我的格言。”他笑着，嘴里吐出一团烟雾。

蓦地，他警觉而疑虑地抬头盯着邦德。“好，该你们说了，别闷坐在那里。你们觉得我的故事怎样？是不是很不同凡响。一个人能做这么多轰轰烈烈的事，难道不是杰出人物才可能办得到吗？快，发表你们的意见。”他把一只手放到嘴边，开始兴奋地咬起指甲来。接着，又把手放回衣袋里，眼光变得凶残、冷酷。“或者，我把克雷布斯叫来怎么样？”他指了指桌上的喷灯。“可怜的克雷布斯，他可是最能让人开口说话的。要不怎么称他为‘劝说者’呢？或者沃尔特也可以，他会给你们二位留一点永久的记念的。他可没有什么软心肠。叫他们来吗？”

这时，邦德开口了，“是的，你确实很了不起。”他平静地望着桌子对面那张红红的大脸。“这的确是一部不同寻常的个人发展史，奔马型偏执狂，充满了忌妒和迫害、仇恨和复仇等妄想和狂想，太离奇了。”邦德继续说，“可能与你牙齿的毛病有关，人们叫它‘牙缝’，病因是你小时候就喜欢吸吮手指。没错，等你进了疯人院后心理学家就会这样对你解释：你曾经有‘吃人的牙齿’，在读书时受人欺负。后来，纳粹主义的洗炼，无疑是火上加油，接下来就是你难看的脑袋被砸，恶魔进入你的脑子，使你真的疯狂了。就象那些自以为上帝的人一样，异乎寻常的固执残忍。你将来的下场很简单，或者象疯狗一样被打死，或者你自杀身死。你别无选择。太糟糕了，糟糕透顶了。”

邦德略为一停，然后鄙夷地说：“好，这场滑稽戏还未收场，我们继续演下去吧。你这个丑陋的疯子。”

邦德这一席辱骂使德拉克斯气得脸都变了形，眼睛象喷灯，汗珠从下颚直往衣服上淌，嘴唇向后扯露出了缺牙，口水流出来挂在下颚上。一定是他想起了在私立学校所遭受的欺负以及由此引起的痛苦回忆。他从椅子上跳起来，绕过桌子向邦德冲去，满是汗毛的拳头向邦德砸去。

邦德咬紧牙关，忍受了。

德拉克斯打过两拳后，不得不把邦德连人带椅扶起来。狂怒突然消失了。他摸出丝绸手绢，揩了揩脸和手，然后平静地向房门走去，接着又转回头对加娜说：

“你俩不可能再给我找麻烦了。克雷布斯从没有在捆绑方面犯过差错。”他指着椅子上满身是血的邦德说：“他醒来后，你可以告诉他，这扇门将会再打开一次。那是在明天正午。几分钟之后，你们就尸骨不存了，”他在拉里面那道门时又加了一句，“就连你们嘴里补牙的材料都得化为乌有。”外面的门砰地关上了。

邦德慢慢地抬起头，痛苦地张开沾满血的嘴唇向姑娘咧咧嘴。“必须把他弄发疯，”他吃力地说，“不能让他有时间思考，要让他的脑海象怒涛，这样我们才在机会脱身。”

加娜·布兰德疑惑地望着他，睁大眼睛盯着他可怕的面孔。“好了，”邦德脱口说出，“别担心，伦敦不会出问题，我有办法了。”前面桌子上的喷灯发出一声微弱的“扑哧”声，火焰在倾刻间熄灭了。

第二十三章　金蝉脱壳

邦德半眯着眼看着那个喷灯。他坐在那里一动不动有好几秒钟，以恢复体力。他觉得脑袋就象一个足球被踢来踢去，但内部并没有任何损伤。德拉克斯很不科学的打法，也不过象一个喝醉了的次中量级拳击手向他出击。

加娜·布兰德很为他担心。他那张血肉模糊的脸象开了花，眼睛几乎是闭着的，腭部的线条因凝视思考而绷得紧紧的。看得出他在用顽强的意志支撑着。

他使劲地摆了一下头。当他转向她时，她看到了他眼里喜悦的神色。

邦德向桌子方向点点头，“那个打火机，”他急切地说。“刚才我故意激他动怒，他果真忘记拿走了。跟我来，我告诉你怎么做。”他把绑在身上的椅子一英寸一英寸地朝前移动，“老天保佑别翻倒在地，我们会拿到它，但要快，等一会喷灯就要冷却了。”

在外人看来，他们好象在玩孩子们的游戏。加娜·布兰德小心翼翼地跟着他移过去。

过了一会儿，邦德叫她在桌旁停下来，他则移动到德拉克斯的椅子那里，设法把自己调整成一个适当的姿式，对准目标。他猛地一斜，一个起伏，椅子往前一倾，他的头伏了下去。当他用牙把打火机咬住时，牙碰得很疼。不过他的嘴唇已衔住打火机，顶部已在他的口中。然后，他又吃力地移动椅子回到原位，力量用得恰到好处，没有使椅子翻倒。接着，他耐心地开始向加娜·布兰德移动。她身旁桌上的一角放着克雷布斯丢下的喷灯。

他休息了一会儿直到呼吸平稳下来。“现在我们开始最艰难的部分，”他坚强地说，“我来把喷灯弄燃，你把椅子转过去，使你的右臂尽量靠近我前面。”

她顺从地按照他的话去做，邦德晃动着椅子以便斜倚到桌子边上，让嘴能伸过去用牙咬住喷灯的把手。

他慢慢把喷灯移到跟前，费了很大力气，终于把喷灯和打火机摆成适当位置。

稍息片刻以后，他弯下腰用牙把阀门关上，用嘴把加压柄升起，然后用下巴压下压柄给喷灯加压。他的脸能感觉到喷灯的余热，还可以嗅到喷灯烯气的余味。如果没有完全冷却，就有办法使它再燃起来。加完压，他把身子直起来。

“现在只剩下最后一步工作，”他扭过脸笑着对加娜·布兰德说，“我可能会使你受一点伤害，没有关系吧？”

“当然没有关系。”

“那好，现在开始。”邦德把身子弯下去，打开了喷灯罐左边的安全阀。

然后，他迅速把嘴伸到打火机前，打火机的位置很适中，恰好在喷灯喷头下，他急剧地用牙按下打火机的打火柄。

这是一个惊人的特技动作，尽管他的头象蛇一般地迅速缩了回来，但喷灯骤发的蓝色火焰还是把他青一块紫一块的脸和鼻梁舔了一下，烧得他直出粗气。

汽化的火油正嘶嘶吐着火舌。他甩甩头，抖掉眼里疼出来的汪汪泪水，把头弯到合适的角度，再次用牙咬住喷灯的把手。

他的上下颚在喷灯的重压下就象要断裂了一样，前面牙齿一用力咯咯直

响，但他还是小心地把椅子直立起来移开桌子，然后再弯腰，伸长脖子，直到喷灯蓝色的火焰对准了加娜·布兰德右手腕上捆在椅子上的绳子。

他拼命使火焰保持稳定，但办不到。有时牙一抖动，喷灯的把手就会晃动，火苗就会喷到加娜·布兰德的前臂。她咬紧牙关，喘着粗气。好在这种痛苦不会持续太久。铜线在高温下溶化，一根一根断开了。加娜·布兰德的右手蓦地恢复了自由，她赶紧伸手从邦德嘴上拿下喷灯。

邦德已是满嘴麻木，脖子酸疼。他坐直身子，畅快地扭动了一下脖子，使血液在发痛的肌肉中流通起来。

他还没反应过来，加娜·布兰德已弯腰把他臂上和腿上的电线烧断。他也自由了。

邦德闭上眼睛，静静地坐了一会儿，等着重新振作起来。突然，他惊喜地感觉到加娜·布兰德软软的嘴唇已吻到了他的嘴上。

他睁开眼睛，加娜·布兰德正站在面前，眼中闪动着欣喜的光芒。“这是对你成绩的嘉奖。”她认真地说。

“你真是一位可爱的姑娘。”

话刚说完，他立即意识到摆在他面前的工作，意识到她可能幸存下去，而他却只能活几分钟了。他又闭上了双眼，以免加娜·布兰德看见他失望的神色。

加娜·布兰德看到了他脸上的表情，转身走开了。她以为这是他太劳累的缘故。突然，她想起了她办公室隔壁的盥洗间里的过氧化物。

她从通道门走过去，再次见到她熟悉的东西真是太奇怪了。她发觉房间里有人来过，并用过她的打字机。不过，这一切已不重要。她耸耸肩，走进洗手间，照照镜子。好一副模样！真是累得疲惫不堪！但是，她已顾不上自己，先拿了条湿毛巾和一些过氧化物，回到邦德坐的地方，为他清洗脸上的伤。

邦德静静地坐着，一只手放在她的肩上，用感激的眼光望着她。当她回到房间，关上洗手间的门后，邦德站起来把还在嘶嘶作响的喷灯关掉，然后走进德拉克斯的洗澡间。他脱光衣服，在冰冷的水下淋了五分钟。“得准备后事。”他神情沮丧，盯着镜子里自己那狼狈不堪的样子，若有所思。

他穿上衣服，回到德拉克斯办公桌前，仔细地搜查了一遍，打出一样礼物——半瓶威士忌。他拿出两个酒杯，掺了一点水，向加娜·布兰德喊起来。

盥洗间的门开了。“什么东西？”

“威士忌。”

“你先喝吧，我再有一分钟就洗完了。”

邦德看着瓶子，把杯里注满四分之三，两口干完。他笑着点燃了一支烟，很过瘾，然后坐在桌子边上，感觉到从胃到脚都已被酒精烧热。

他再次拧起瓶子盯着。他给加娜·布兰德倒了不少酒，同时也给自己倒满一杯。

加娜·布兰德进来了，完全变了个模样。邦德觉得她仍如第一次看见她时那般漂亮。眼圈上脂粉不能遮住的疲惫；手脚被捆的痕迹丝毫无损于她的美丽。

邦德把酒杯递给她，自己也端起一杯，然后彼此对望着笑了笑。

半瓶酒喝完，邦德站了起来。

“我说，加娜·布兰德，”邦德干巴巴地说，“我们必须面对现实，度

过难关。所以我要开门见山地告诉你。”他听到她呼吸突然急促起来。“我要把你关在这里。”

“然后，”他说着，右手拿起那事关重大的打火机。“我要走出这里把门关上，到‘探月’号下面去抽最后一支烟。”

“天哪，”她喃喃说道，“你在说些什么？你疯了。”她睁大眼睛害怕地望着他。

“别大惊小怪，”邦德不耐烦了。“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好办法呢？爆炸很可怕，人们都会失去知觉。眼下谁也逃不掉同爆炸气体打交道。要么是我，要么是伦敦的百万人民。只要弹头不发射，原子弹头就不会发生作用，它可能会被慢慢熔化掉。”

邦德抬头望望他，继续说：“或许这是你唯一的逃生机会。如果我能把地面上的机器开动的话，爆炸物的大部分会通过顶盖向阻力最小的方向上炸开。同时也向下炸向排气道。”他笑了笑，“高兴点，”说着向她走过去，抓住她的一只手。“现在已到燃眉之急，我只能这倦做了。”

加娜·布兰德缩回了手，气愤地说，“我不在乎你说的。我们应该想想别的办法，你根本不相信我会有什么主意，只知道告诉我你认为我们应该做什么。”她向墙上的地图走过去，按动了开关，凝视着那张假的飞行图，“当然，如果非用打火机不可，那也只好如此。但你打生意单枪匹马去站在那些可怕的燃烧烟雾中，轻轻拍打那玩意儿，然后被炸得粉碎。那可不行。如果要这样干，我们就得一块干。我宁可在这儿被烧死，”她稍停一下，“我也要和你一起去，在这里我们是生死与共的。”

邦德非常感动地向她走过去，伸出一只手搂住她的腰，然后紧紧把她抱在怀里。“加娜·布兰德，你真可爱。如果还有别的办法，我们当然可以试试，但，”他看了看表，“现在已过午夜，我们必须马上有所决定。德拉克斯随时都可能会派人来查看我们的动静。天晓得他什么时候会下来调整陀螺仪。”

“噢，陀螺仪！”加娜·布兰德象只猫似地弯曲着身子从他怀里挣出来，大张着嘴，神情激动地盯着他。“陀螺仪，”她喃喃道，“调整陀螺仪！”她无力地靠在墙上，眼睛打量着邦德的脸。“你还没有明白？”她几乎有点歇斯底里了。“等他走后，我们可以再把陀螺仪转回来，转回到原来的飞行路线，那么导弹岂不仍可落到它原来的北海位置，而不会落在伦敦。”

加娜·布兰德双手抓住他的衣服一步一步离开墙边，恳切地望着他。“我们这样能行吗？”，她问。

“你知道其它的装置吗？”邦德机警地问。

“我当然知道。”她急促地说，“我和它们打了一年的交道。我们得不到关于天气的报告，但可以碰碰运气。今早的天气预报同现在的天气情况相同。”

“上帝，这是个好主意，”邦德说，“我们可以动手。问题是我们得藏在什么地方，让德拉克斯以为我们逃跑了，才能进行下一步。另外，我们先得明了雷达的情况，就是伦敦的那个归航仪器，不就是它使导弹偏离弹道然后把导弹引回伦敦的吗？”

加娜·布兰德摇了摇头。“它只有一百多公里的有效范围。导弹进入轨道后它就无能为力了。我的计划绝对没错。问题是我们藏在哪里呢？”

“藏在一个排气道里，快来。”

他最后环视了一下房间，把打火机揣进口袋里。这个打火机将是他们最后可以求助的工具，其它任何东西对他们都无用了。他跟着加娜·布兰德进了有点光亮的发射竖井，然后去摆弄控制排气道钢盖的仪表板。

仪表板上有很多开关。他很快检查过后，把一个笨重的操纵杆从“关”扳到“开”，随即传来一阵微弱的嘶嘶声，那是从墙后的液压装置发出的。随着嘶嘶声，导弹底座下两个半圆形的钢板打开，滑回槽里。邦德走过去向下观望，只见宽大光亮的钢制排气道一直延伸到远处海里空心水栅栏拐弯处。他的身影反射在钢壁的穹顶上，象哈哈镜照出的怪人。

邦德回到德拉克斯的办公室，扯下洗澡间的窗帘。加娜·布兰德和他一起把窗帘撕成条状，再把它们接起来。他把最后一根布条的顶端弄成断裂的形状，让人觉得是布绳断了。然后他把另一头拉到“探月”号三块舵片中的一块上，把绳子放下排气道悬起。

当然，这种伪装很容易被识破，但至少可以争取一些时间。

通风道口又大又圆，每隔 10 码一个，高出地面 4 英尺，共有 50 个。他们小心地打开用链子拴着的栅栏，望了望上边。外面 40 英尺的地方月光朦胧。他估计，从这些通道直走出去还在基地里面，再向右拐弯就通基地墙外的栅栏。他们应该往右拐。

邦德动了动身子，伸手去摸通风道表面，是粗糙的混凝土。当他摸到一个隆起的地方后，满意地嘟哝了几句。这是通风道壁上钢筋被切断的断头部分，因为通风道在这儿被打了洞。

这是一件艰苦的工作，他们象登山运动员爬上岩缝一样慢慢爬进一个通风道，在拐弯的地方藏起来。虽然这样也不见得能躲过那种彻底的搜查，不过到早晨，基地周围将有很从伦敦赶来的官员，德拉克斯想彻底搜查也未必做得到。

邦德弯下腰，加娜踩着他的背开始往上爬。

一个小时之后，他们带着满肩和满脚青一块紫一块的碰伤和划伤，精疲力尽地躺在上面拐弯处。两个人紧紧抱在一起。

五点，六点，七点。

夜已尽，太阳冉冉升起，海鸥开始在悬岩上鸣叫。突然，远处有三个身影向他们走来。接着，又有两列卫兵昂首阔步去换夜间值班的岗。

邦德和加娜半眯着疲乏的眼睛看清了德拉克斯桔红色的脸，沃尔特灰白略带褐色的面孔，还有肥胖、睡过了头的克雷布斯。

三人的表情象刽子手，一言不发。德拉克斯摸出钥匙，打开了门然后三个人静静地相继而入，就在离邦德和加娜·布兰德藏身处几英尺远的地方。两人全身都紧张起来。

三人围着排气道在钢楼板上走来走去，使得通风道上不时发出咣咣声，除此之外整整十分钟没有声音。一想到德拉克斯发怒和惊恐、一想到沃尔特博士的责备，邦德就暗暗发笑。突然，下边的门打开了，先是克雷布斯急急忙忙地喊卫兵的急促声，然后是卫兵的跑步声。“英国人，”克雷布斯的声音有点歇斯底里，“逃走了。上尉先生估计他们可能藏在一个通风道里，我们要想办法把他们找到。把所有的防尘帽打开，上尉会把蒸气软管插到每个通风道上。如果他们真在里边，会被烫死的。去叫四个人来，戴上橡胶手套，穿上防火服，到下面把热压器打开。告诉其他人听着，看是否有惨叫声，懂了吗？”

“遵命，”卫兵急忙跑回队伍去。克雷布斯那急得满头是汗的脸也又隐入屋里不见了。

邦德一动不动地躺了一会儿。

防尘帽打开的时候，他们头上响起轰隆隆的声音。

蒸汽软管！他曾听说过用它对付舰上的兵变，以及工厂里的闹事，它能伸到 40 英尺远？一直都有压力？要用多少台锅炉来加热？五十多个通风道，从哪个通风道开始加热呢？他们是否在他们爬过的通道上留下了痕迹？他们能顶得住吗？

他感到加娜·布兰德在期待他来解释，期待他采取什么保护措施。邦德把嘴凑近加娜·布兰德的耳朵，“可能要受伤，但无法预测会伤到何种程度。这是在所难免。只有忍住，千万别出声。”他感到她的肩膀温存地压着他的身体。“把你的膝盖抬起来，别害羞，现在不是装稳重少女的时候。”

“住嘴，”加娜·布兰德不快地小声说，“别老是说傻话！”他感到她的一只膝头抬起来，伸进了他的大腿之间，他的一只膝头也学着她的样子直到不能再动为止。她的头紧靠在他的胸前，半个脸被他的衬衣遮盖起来。他把衣领拉起来。除了彼此拥抱着把脸藏起来，已没有其它安全措施了。

一阵发热，全身痉挛，无声无息。等待中，邦德突然觉得他们俩好象是未成年的情侣。

沉寂了一会儿，远处传来嘶嘶的声音。开始放蒸汽了。　加娜·布兰德的心在邦德胸前跳动，她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但她信任他。

“可能会受伤，会被灼伤。但我们不会死，勇敢些，不要出声。”“我没问题，”她声音很小，却透出气愤。邦德觉得她的身子又靠近了。

呼呼呼，越来越近了。

呼呼呼，只离两个门了。

呼呼呼，隔壁那道门了。

一股潮湿的气雾向他们喷来。

抱紧点，邦德自言自语。他把加娜·布兰德紧紧抱在怀里，屏住呼吸。

快，快点完吧，该死的。　突然，有股很大的热气喷进来，他们耳朵里嗡嗡作响，周身象火烤似地疼痛。

接下来是死一般寂静。他们只感到脚踝和手上时冷时热，浑身象虚脱似地汗如雨下，气闷窒息，直想大口呼吸新鲜空气。

两个人的身体不由自主地分开，腾出一点空间，好让已经起了水泡的皮肤能多接触空气，他们呼哧呼哧地呼吸着，张开的口，正好接住从混凝土壁上滴下来的水珠。他们弯腰将嘴里的水吐出让其顺着潮湿的身体往下流，流过他们烫伤的脚，淌到他们爬上来的通道竖墙上。蒸气管的呼呼声渐渐变小，直至死一般的沉寂。除了他们急迫的呼吸声和邦德手表的嘀嗒声外，几乎没有一点杂声。

两人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倍受痛苦的煎熬。

半小时——半年——或更久，他们听到沃尔特，克雷布斯和德拉克斯离开的声音。

为了谨慎起见，卫兵们留守在发射厅里。

第二十四章　导弹发射

“那么，你们都同意了？”

“是的，雨果先生，”军需部长说。邦德认出了那熟悉、瘦小的身影。“那些是装备，已经过我的人和空军部的检查。”

“那么，抱歉，失陪一会儿。”德拉克斯拿起一张纸，转向发射厅。“雨果先生，就那样拿着，手在空中。”

像机咔嚓一声，快门一闪，照完了最后一张。德拉克斯转身向发射厅走去。

一群记者从混凝土平台上散去，只剩下一群神色紧张、喋喋不休的官员在等待德拉克斯回来。

邦德看了看表，十一点三刻，该死的，赶快，他想。

加娜告诉她的那些数据在他心里重复了数百次。他不停地活动四肢，以保持血液畅通。

“快准备好，”他对加娜·布兰德耳语说，“你没事吧？”

他感到姑娘在微笑。“没问题。”加娜说，其实，她的肢上也满是水泡，肘部擦伤很严重。

他们下面的门“砰”的一声关上了，接着是咔嚓的上锁声。五个卫兵在前开道，德拉克斯手拿一张假数据，大步来到那群官员面前。

邦德看了看表，十一点四十七分。“现在开始行动，”他小声说。

“祝你成功，”她看着邦德说。

邦德慢慢地扭动身子，双肩小心翼翼地伸直又收缩着，带着水泡和血污的双脚勉强蹬着突出的钢筋，开始在四十英尺长的通道里往下滑。他默默祷告，但愿加娜跟着滑下来时能忍受得了。

最后，他终于落在盖板的栅栏上，冲力把他的脊骨都震疼了。他顾不上疼痛，迅速来到钢制地板上，转身向楼梯奔去。地上留下两道红色的脚印，鲜血从他擦破的双肩直往下滴。

拱架已经撤除，日光从敞开的屋顶透进来，与蓝天艳阳交相辉映。邦德觉得自己就象在一个巨大的蓝宝石里往上爬。

发亮的导弹周围，一片寂静。万籁俱寂中邦德听到了“探月”号金属座上发出的急促可怕的嘀嗒声。

他汗流挟背，喘着粗气，终于爬上铁梯尽头，来到控制室附近。他面前有一辆导弹拖车，拖车的三角架吊臂折叠靠在墙上。邦德手持操纵杆，吊臂慢慢伸直向下朝着闪闪发光的导弹外壳的缝隙伸去，缝隙里边就是陀螺仪的舱门。

吊臂刚靠到缝隙，邦德就沿吊臂爬过去。陀螺仪舱门上的开关就象加娜·布兰德描述的那样，一个硬币大小。邦德一按，咔嗒一声，弹簧把小门弹开了。进舱以后，邦德小心地摸索着。显眼的罗盘罗经卡下面有几个微微发光的手柄。一转，一扭，就固定了，那是管卷轴的。现在该弄螺距和偏航，他小心翼翼地一转一扭，也稳固了。他看了一眼表，还有四分钟。不能慌，把头缩回，关上门。爬回铁样口。吊臂碰到墙上发出了铿锵声。他随着铁梯往下跑。嘀嗒，嘀嗒，嘀嗒。

邦德跳下来时，看见加娜·布兰德的脸已紧张得发白。她拉开德拉克斯办公室外面那道门。两人一起跑了进去，加娜·布兰德砰地一声把外面那道

门关上。他们穿过房间进了洗澡间，水嘶嘶地淋在他们汗涔涔的身上。

在哗啦哗啦的水声中，德拉克斯房间的大收音机传出了英国广播公司播音员的播音声。加娜·布兰德在邦德忙着摆弄陀螺仪的时候打开了收音机。

“……推迟了五分钟，”声音快活、激动。“请雨果先生对着麦克风讲几句。”邦德关掉洗澡间水龙头，收音机里的声音越来越清楚。“他显得充满信心，正凑着部长耳朵说什么，两人都笑了，猜猜说了些什么？噢，是有关最新的气象报告。所有海拔高度的天气都好。好兆头，今天肯定是一个激动人心的日子。啊哈，远处挤在海岸警卫站附近的那群人一定会被太阳晒得够呛，想必有上万人吧。你说什么？两万？对好，看上去是好象有两万，黑压压一片。肯特郡居民似乎倾城出动了，这恐怕比温布尔登网球赛还热闹。哈哈。咦，防波堤那边是什么？啊！一艘潜艇露出了水面。瞧，多美。我想，这是我平生见到的最大的潜艇。雨果先生的部下也在那里，他们在防波堤上排着队等候登艇。他们真了不起。现在，他们开始登艇，秩序井然。这肯定是海军的主意，他们在英吉利海峡的特别观礼台上观看导弹升空。精采的表演，要是你们能亲临现场观看就好了。现在，雨果先生正向我们走来。再过一会儿，他就要发表讲话。瞧，他的身材多结实，发射现场的每个人都在向他欢呼。我相信，我们今天都希望向他致意。他进了发射台。我看见“探月”号顶端在他身后闪闪发光。它从发射厅高高耸出。这幅壮观的图画真应该拍摄下来做为永久纪念。现在他带来了，”间断了一下，“雨果·德拉克斯先生。”

邦德盯着加娜·布兰德水淋淋的脸，他们湿透了的全身还在流血。两人紧紧拥抱在一起，十分激动。双方都没说话，只是微微地颤抖。他们互相凝视着对方的眼睛时，共同等待的那生死悠关的时刻来临。

“陛下，英格兰的男女同胞们，”语调听上去虽温和，却掩饰不住音质的粗暴。“英国历史的进程即将被改变，”稍稍一停，“几分钟后，在某种情况下，你们的生活将因为它，嗯，被‘探月’号的巨大冲击而彻底转折。我感到无比骄傲，因为我代表我所有的同胞，负责这神圣的使命，来把这复仇的巨箭射向天空。向未来、向全世界显示我们祖国的力量。我希望，这次发射将永远是一次警告。谁与我们国家为敌，谁的命运就只能是残骸、灰烬、眼泪，”他略一停顿，“和鲜血。现在谢谢你们听完了我的话。我衷心希望，你们当中为人父母者今晚能向你们的孩子重复我的话。”

从收音机里传出一阵并不太热烈的掌声，接着是播音员快活的声音，“刚才雨果先生站在发射开关前给我们发表了那番慷慨激昂的讲话。这是他第一次在公众面前讲话。嗯哼，直截了当，言简意赅。现在，由我们的专家，军需部的唐迪上校来向大家详细介绍‘探月’号的发射情况，在此之后，你们将听到海军安全巡逻艇‘秋沙鸭’号的彼得·特立姆向你们介绍发射目标地区的情况。好，请空军上校唐迪开始。”

邦德瞟了一眼手表。“只有一分钟了，”他对加娜·布兰德说，“天哪，我真想能在这儿把德拉克斯亲手抓住。”他伸手拿了块肥皂，用手指挖了几团下来。“等开始的时候把这东西塞进耳朵，噪声是相当可怕的，我不清楚发射时温度会增高到什么轻度，但不会长久。时间不会太长，那钢制的墙壁应该能承受得住那热量。”

加娜·布兰德望着他，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你把我抱紧的话，也许就不会太难受。”

“……现在，雨果先生的手已放在开关上了，他正在观察航行表。”

“10，”突然传来另一种声音。声音低沉，如宏钟一般洪亮。

邦德打开淋浴龙头，水哗哗淋在他们汗涔涔的身上。

“9，”记时员喊了第二声。

“……”雷达操作人员正在观察荧光屏。荧光屏上只有一片波纹线。”

“8。”

“……所有的人都戴上了耳塞。地堡大概是坚不可摧的，混凝土墙厚12英尺，金字塔形的顶部厚27英尺……”

“7。”

“首先，无线电波束将使涡轮旁边的计时装置停止工作，火焰开始喷出，并熊熊地燃烧。”

“6。”

“……阀门要打开了，液态燃料，秘密公式，可怕的材料，炸药，一切都从燃料箱里流出来。”

“5。”

“……燃料一进导弹发动机，火焰立即就把它点着……”“4。”

“……过氧化物与高猛酸盐一经混合，产生气体，涡轮泵开始压缩旋转……”

“3。”

“……用泵把燃烧的燃料通过导弹尾部外的发动机打进排气道，可怕的高温……3500度……”

“……雨果先生就要按动开关了。他的表情严肃紧张，满头是汗。这儿鸦雀无声，紧张到了极点。

“1。”

除了水龙头流出的水声外什么声音也没有，水平稳地淋在他们俩搂着的身体上。

“发射！”

听到这吼声，邦德的心都跳到了嗓子眼。他发觉加娜·布兰德在发抖，一片寂静，只有哗啦啦的水声……

“……德拉克斯先生离开了发射台，平静地向岩边走去，真镇定。他踏上了升降机，正在往下降。当然，他肯定要走进潜艇。电视屏幕上出现了导弹尾部喷出的一道烟雾。现在，他已到了码头上，回头望了望，招了招手。多好的老人，雨果先生……”

一阵微微的轰鸣声传到邦德和加娜·布兰德的耳里，声音越来越大。他们脚下瓷砖砌成的地板开始震动，一阵龙卷风似的呜呜声，似乎要把他们挤成粉末，四周的墙壁不停抖动，冒着气。他们踉踉跄跄，双脚已失去了重心，不停地抖动。抱她起来，把她抱起来。停止！快停止！！那噪音快停止！！！

天啊，他要昏过去了。水已沸腾，必须把它关掉，去，够着了。噢，水管烫得不行。蒸汽，臭味，铁器，疼痛。

把她抱出去！把她抱出去！！把她抱出去！！！

接着四周一片沉寂。他们躺在德拉克斯办公室的地板上。只有洗澡间的灯还发着黄色的光，室内蒸汽腾腾。空气中弥漫着被烧过的铁和油漆的污浊味，空调正把空气抽到外面去。钢墙被烧得象个大水泡，弯弯扭扭，似乎要向他们靠过来。加娜·布兰德睁开眼，笑了。但导弹究竟怎么样了？是飞向

北海，还是飞向伦敦？

他摇了摇头，听觉慢慢恢复了。他想起了肥皂，把它取了出来。收音机看来还是完好的。“……经过音障，飞行一切正常。刚才因噪音太大，你们可能什么也没有听清。真壮观！首先，一团火焰从排气道喷出在悬岩上冒了起来，然后，导弹的顶端慢慢冲出了发射厅。远远看上去，它真象一支巨大的银色铅笔，直直地矗立在巨大的火柱之上。那巨大的呼啸声几乎充满了我们的麦克风。悬岩上掉下不少东西，落在混凝土发射场。震动真可怕。导弹已越爬越快，每小时一百英里，每小时一千英里。”他突然停下，“你说什么？真的？啊，现在它是以每小时一万多英里的速度在飞行！它已升到了三百英里的高度，声音已听不到了。再过几秒钟连它的火焰也看不到了。它将象一颗流星划过。雨果先生有理由为这一切而骄傲。他现在已到了英吉利海峡。那艘潜艇，哈哈，一定是每小时三十节的速度象火箭一样离去。现在他们在海上同时看到发射和降落的情景，这真是奇异的航行。这里没人能解释这是怎么回事，连海军当局也感到奇怪，诺尔总司令在接电话。好了，下面请东海岸某处海军安全巡逻艇‘秋沙鸭’号的彼得·特立姆来给你们介绍情况。”

“我是彼得·特立姆。这是一个美好的上午，嗯，应该说是下午了。这里是南古德温沙州的北边，大地静静的，没有一丝风，天空阳光灿烂。发射目标区域无船航行。对吧，爱德华兹？是的，中尉说得很明白，雷达还没有发现任何船的踪迹。我不能告诉大家我们雷达波的搜索范围，这是秘密。不过，只要再过一秒钟就能捕捉到导弹，对吗，中尉？啊，导弹已经出现在荧光屏上。我们看见‘探月’号过来了，真壮观，尾部拖着长长的火焰。离这里至少有十英里远，但仍能看到发出的光亮。什么？哦，太有趣了，中尉说，那艘大潜艇正高速开来，只距这里一英里远。大概就是那艘载着雨果先生及其手下人马的潜艇。我们这儿没人知道它是怎么回事。什么？他们没回答我们的信号。联络没成功，太奇怪了。我现在看见它了，在我的望远镜里清晰可见。我们已改变航向去拦截它，上尉报告它不是我们自己的潜艇，可能是艘外国的。喂！它暴露了自己的面目。什么？天啊，上尉报告说它是一艘俄国潜艇。现在，它开始下潜。我们向它开炮，但它已经不见了。什么？潜艇探测员报告，它在水下跑得更快，速度是二十五节。真不可思议，嗯，它在水下视野有限。它已经进入了发射目标区域。现在是正午过十二分钟，‘探月’号一定已转弯开始下落，它到了一千英里的上空，正以每小时一万英里的速度飞下来。它立即就要飞来，千万别发生什么悲剧。俄国人的潜艇正好在危险地带中心。雷达操作员抬起了手，这意味着它准时到达了。它来了；它来了……唷！连一点声音也没有。天啊！那是什么？注意！注意！爆炸了！黑色烟云冲天而上，浪潮直涌过来，水柱铺天盖下。潜艇在哪里？天哪，它被抛出了水面。翻过来了，来了……”

第二十五章　成功之余

“……到目前为止已有 200 人死亡，大约相同数目的人失踪。”局长说道，“调查报告还在从东海岸不断传来。荷兰那边的情况也不妙。他们的海堤决了口，口子长达数英里。我们损失了两艘巡逻艇。‘沙秋鸭”号的总指挥官失踪，那个英国广播公司的家伙也下落不明。古德温的灯船被掀离系泊处。比利时和法国方面沿未获得任何报告。待一切清理出来后，估计赔偿额额也不小。”

邦德第二天下午回到了局里。他身上缠满了绷带。稍一动弹，便疼痛不止。他的面容已失去了往日的英俊，左颊与鼻梁之间有着一条红色的伤痕，但两只眼睛依然炯炯有神。他手上戴着手套，笨拙地夹着一支香烟。不可思议的是，局长还请他抽烟。

“先生，那潜艇有消息吗？”他问。

“他们已找到了它所在的方位。”局长满意地说，“它躺在大约 180 英尺的海底。打捞导弹残骸的打捞船现在正停泊在那里。潜水员下去过，但它的船壳对发出的信号没有反应。今天早晨，苏联大使在外交部转来转去，说他们的一艘打捞船正从波罗的海开来，但我们告诉他，那些残骸妨碍了航行，所以我们不能再等待。”局长咯咯笑着，“如果有人碰巧在英吉利海峡下 180 英尺的深度航行，那潜艇确实会有所妨碍的，对吧？不过幸亏我不是内阁成员。”他语调平淡地说。“自从广播中断后，他们一直在开会，休会，接着再开会。爱丁堡的律师还没来得及打开德拉克斯给全世界的信，瓦兰斯就已经把他们抓起来了。我想，那信一定很可怕，大概和上帝的末日审判书差不多。瓦兰斯昨晚把它带到国会。”

“我知道，”邦德说，“在医院的时候他一直在电话上向我打听所有细节，直到半夜。我一时还难以回答他有关内情的问题。还有什么事会发生？”

“他们要全力完成一项有史以来最大的掩盖真相的工作。编出一大堆科学解释：什么燃料只燃了一半；碰撞引起意想不到的大爆炸；什么伟大的爱国者雨果先生及其助手们不幸罹难；潜艇不幸下沉；最新的试验模型；命令失误，心情沉痛，还说幸好只有一个骨干人员，要通知直系亲属；英国广播公司的播音员不幸夭折；把英国皇家海军旗误认为苏联海军旗是不可估量的错误，设计相似，皇家海军旗已从残骸中找到，等等。”

“但是那核弹头的爆炸怎么处理呢？放射性、原子尘埃、那蘑菇云，这些肯定会带来很多问题。”

“恰恰相反，他们并不担心这些问题。蘑菇云会象一次同样大小规模常规爆炸所形成的烟云飘走，散去。军需部对整个情况都不很清楚，真相必须告诉他们。他们昨晚派人在东海岸拿着计数器测量了一夜，现在还没有拿出确切的报告。”局长冷笑了一下，“原子云升空之后，海风帮了很大的忙。当时的风力很强，云雾肯定会飘到某一地方。而且如果幸运，这云雾会向北飘去。可能你会说，有可能飘回来。”

邦德凄然地笑了笑，“我明白了，也只能如此。”

“当然，”局长拿起烟嘴，一边装烟一边继续道，“不可避免会出现一些谣传，而且这些谣言现在已有所闻。你和加娜·布兰德小姐在担架上被人从基地抬出来时，有很多人在场。波沃特斯公司起诉德拉克斯，要求赔偿所有新闻纸的损失。还会调查在阿塔波车被撞翻和司机丧生一案。你的汽车残

骸自会有人搪塞过去，还有，”他带着责备的眼光看着邦德，“发现了一支长枪筒的科尔特手枪。还有军需部，瓦兰斯昨天不得不派更多的人去帮着清理厄布里街上的那个房子。当然，整个情形都象在冒险。谎言编得再圆总归是谎言。但还有什么选择呢？找德国人的麻烦？对俄国人开战？大西洋两岸的许多人都很乐意找一个借口。”

局长停了一下，用火柴把烟斗点燃。“如果这些解释能使公众满意，”他略为思考后继续说，“这件事反过来对我们也有好处。我们一直需要一艘他们的高速潜艇作研究。能找到他们原子弹的线索我们也颇感高兴。俄国人知道他们的冒险失败了，马林科夫的政权掌不稳了。也就是说克里姆林宫将会发生另一次政变。至于德国人，嗯，我们大家都知道有不少的纳粹分子隐藏下来，这一事实将使议会更加谨慎地对待德国重整军备的问题。对我个人的小小收获，”他苦笑一下，“今后瓦兰斯的安全工作和我的那个工作也就轻松些了。这些政客们意识到原子时代出现了世界上有史以来最可怕的破坏分子——带着沉重皮箱的小人物。”

“报纸会报道这事吗？”邦德疑惑地问。

局长耸耸肩。“首相今天早晨会见了编辑们，”他划燃另一根火柴点着烟斗，“我想他已侥幸对付过去了。如果以后谣言再次出现，他恐怕还得接见他们，并说出一些事情真相。他们当然不会罢休。当记者的总会对重要的事情追根溯源。现在必须争取时间，避免有人闹事。眼下，人人都为‘探月’号感到自豪，他们还没去仔细了解出了什么差错。”局长办公桌上的传呼器发出蜂鸣声，红光一闪一闪的。局长拿起单耳听筒，俯身过去，“喂？”停了一会儿，“请接议会。”他从放着四部电话的电话架上拿起了一只白色的听筒。

“是，”局长说道，“请讲。”没有声音。“是，先生，已接通。”他按下他的保密器按扭开关，把听筒紧紧凑到耳边，没有一点声音漏出来。停了稍长一会儿，局长左手拿着烟头吸着，然后又取下，“我没意见，先生。”又停顿了一会儿，“我为我的手下感到自豪，他本人也很自豪。是的，先生，他们一贯如此。”局长皱皱眉头，“如果你允许我这样说的话，先生，我想那不太明智。”略一停，局长的脸色明朗起来。“谢谢您，先生。当然，瓦兰斯没有遇到相同的问题。那是他起码该得到的。”又是间歇，“我明白，会解决的。”间歇，“你心地真好，先生。”

局长把白色听筒放回电话架上，保密器按钮喀嚓一声回到了普通通话的位置。

局长盯着电话看了一会儿，似乎是对刚才的通话还有些疑惑不解。尔后他把座椅转离桌子，双眼望着窗外思索着。

房间里一片沉寂。邦德坐在椅子上活动着身子，使自己坐得更舒服一点。

星期一见过的那只鸽子，或许是另外一只，又飞到窗台上来，拍打着翅膀，翘着尾巴，在窗台上走来走去，咕咕地叫个不停。过了一会儿，它又振翅朝着公园的树林飞去。远处，传来各种车辆使人昏昏欲睡的沉闷声。

邦德想到，几乎一切都平静下来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真是万幸。要不是因为一个为满足其强烈的占有欲而在牌桌上大肆行骗的人；要不是局长同意帮助老朋友；要不是邦德隐约记住了那个牌骗子的几次教训；要不是加娜·布兰德和瓦兰斯谨慎从事；要不是加娜·布兰德记住了那串数字；要不是整个事件中那些细枝末节和机遇，伦敦城已成为一片废墟。

局长把椅子转过来，椅子发出了刺耳的嘎吱声。

邦德凝视着桌子对面那双深沉的眼睛上。

“是首相来电，”局长声音沙哑，“他说他想让你和加娜·布兰德暂时离开这个国家。”局长低下眼光，呆滞地盯着烟斗。“你们明天下午就得动身。现在这种情况下，能认出你们的人太多，看到你们他们可能会有许多猜测。你们喜欢去哪儿就去哪儿，费用不限制，可以带任何你们喜欢的货币，我马上通知出纳。暂躲一个月。那姑娘明天上午十一点在国会有个约会，去领乔治十字勋章。当然，不会立即公布此事的。我希望以后能见到她，她到时一定会更棒。事实上，”他抬起头来，脸上的表情使人捉摸不定，“首相也想为你颁奖，但他忘了我们不象瓦兰斯他们，是不能暴露身份的。所以他让我转达他对你的谢意，夸奖了我们这个情报局，他真好。”

局长笑了笑，很快露出了快活热情的神色。邦德也笑了笑，他已经明白局长的意思了。

邦德知道应该告辞。他站起来，“非常感谢您，先生。我为那位姑娘感到高兴。”

“好了，就这样。”局长带着一种打发人的口气说，“嗯，那就一个月后再见。啊，顺便说一句，”他漫不经心地补充道，“先回到你的办公室。那儿有一样我给你的东西，一件小小的纪念品。”

詹姆斯·邦德乘电梯下去，一拐一跛地向他的办公室走去。当他穿过内室门的时候，看到秘书正在他桌子旁边的那张桌子上整理一些文件。

“008 回来了吗？”他问。

“回来了，”她愉快地笑着回答，“不过，他今晚又要乘飞机出去执行任务。”

“嗯，我很高兴你将会有新的搭档。我也要出去了。”

她在他脸上打量了一阵，“啊，看来你确实需要休息一阵。”“是的。”邦德说，“一个月的流放。”他想起了加娜·布兰德，“也可能是一个纯粹的休假。有我的什么东西吗？”

“你的新车在楼下，我已经看过了。司机说你曾吩咐今早试试车。车看起来很漂亮。哦，这儿还有一包从局长办公室送来的东西。要我打开吗？”

“当然，打开吧。”

他坐在自己的桌前，看了看手表，五点。

他感到很疲乏。他知道这种疲乏感短时间内消除不了。这已是老毛病了。每当完成一项艰巨的任务，在经历了多日紧张和恐惧之后，他都会有这些不适反应。

他的秘书搬来两个看来很沉的硬纸盒，把它们放到他的桌上。邦德打开上面的盒子。当他看到防水纸的时候，已知道是什么了。盒子里面有一张卡片，他把它取出来，上面是局长用绿色墨水写的字迹：“你可能会需要它们。”卡片上没有签名。

邦德打开防水纸，拿出一支崭新发亮的布莱特手枪。这确是一件纪念品，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一件时时令他回忆起险事的提醒物。他耸耸肩，把枪放进衣服里面的枪套上，艰难地站了起来。

“另外一个盒子里还有一支长枪筒的科尔特式手枪。”他对秘书说，“保管好，我回来后还要到靶场去试试枪。”他向房门走去，说，“再见，丽尔。代我问候 008，并转告他多关照你。我将到法国去。法国站有地址，但只有

在紧急情况下才能找我联系。”

她对他笑了笑，问，“对一个被流放的人来说怎样才算是紧急的情况？”

邦德也忍不住笑出了声，“所有打桥牌的邀请。”

他一拐一拐地走出去，随手带上了门。

门外停着一辆 1953 年的敞篷车，奶油色，一尘不染，光亮照人。当他从车门旁笨拙地爬进车时，深蓝色的座垫发出嘶嘶声，显得很豪华。半小时后，试车手帮他在雀巢大道和安妮女王大门的角上下了车。“先生，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还可快点。我还可调一调，超过一百公里。”

“不必了，快车容易出事情，”邦德说。

试车司机咧嘴笑了，“别担心，先生。小事一桩，轻松得很。”邦德笑着答道，“不是天天都轻松的。再见。”

邦德柱着拐杖，慢慢走过阳光下满是尘土的露天酒吧，来到公园里。

他在一条面向湖心岛的长凳上坐下，掏出烟盒，点上一支香烟，看看表，差五分钟六点。加娜马上就要到了。她是很守时的，他心里想着。邦德已经预订了晚餐。然后呢？先订一个内容丰富的计划。她喜欢什么？曾到过什么地方？乐意去哪里？德国？法国？意大利？还是先去法国吧。尽可能在第一天夜里离开加来海峡，在法国乡村的农家美餐一顿，然后尽快到达卢瓦尔，在沿河两岸的某个小村落呆上几天。然后慢慢地向南，一直沿着西边的公路，避开尘世的喧嚣和现代化的生活，慢慢考查。邦德的思路停了下来。嗯，考查？考查什么？考查那女孩子？“詹姆斯。”

清脆、响亮的女高音，似乎有点神经质了。这不是他所期望的声音。他仰起头，望着她。她正站在离他几英尺远的地方。邦德注意到她戴着一顶外形精巧的贝雷帽，看上去心情激动，神秘莫测。他连忙站起身来，迎上前去，亲切地和她握手。

她舒展了一下身子，没有坐下。

“我希望你明天去那儿，詹姆斯。”她看着他，目光很温柔，但又有点难以捉摸，他想。

邦德微笑着说，“明天早上还是明天晚上？”

“别胡思乱想。”她笑着，脸红了。“我是指国会。”

“以后你打算做什么？”邦德问。

他端详地着她，似凝视，似痴望，似迷惘，又似他曾用过的那种“莫菲”的目光——从眼睛中，一直窥视到对方的心底。

加娜没有说话，也回望着邦德。目光中流露出一种怅然所失的神情。接着她把视线偏向邦德的一侧，越过他的肩头，望着很远的地方。她从他肩上望过去。邦德顺着她的视线，转过身去，看见一百码外有一个高个年轻人，留着很帅的短发，正背着他们闲逛消磨时间。邦德转过身来，加娜·布兰德的目光正视着他。

“我和他就要结婚了，”她平静地说，“明天下午。”看来似乎不需要别的解释。“他是维万探长。”

“哦，我明白了。”邦德笑得很勉强。

他们的目光从对方身上移开，陷入了沉默。

邦德感到很突然，也很失望。然而他也明白，自己确实不应再期望别的什么。的确，他与她共过患难，但仅此而已。他凭什么要她成为自己情同意合的伴侣？

邦德耸耸肩膀以转移这失意的痛苦，失意的痛苦远远压倒了成功的喜悦。他象站在一条死亡线上，他必须离开这两个年轻人，把他冰冷的心放到别处去。没有后悔，不需要虚伪的多愁善感。他必须扮演一个她所希望的角色，一个世上少有的硬汉，一个特工，一个影子。她依然凝望着他，等待着他的微笑和谅解。她确实不想伤害他。虽然自己喜欢他，但她不希望再受到什么刺激。她精神上的痛苦已达到饱和，只想平平静静地轻松一下。

邦德缓缓地抬起头，温和地对她微笑，“我真妒忌。”他说，“老实说，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本来，我已经为你明晚另作了安排。”她报以感激的微笑，令人窒息的沉默终于打破了。

“说说你的计划好吗？”她问。

“我本想把你带到法国的农家去。在美妙的晚餐后，我们实地去看看他们所说的会尖叫的玫瑰，看看是否确有其事。”

她笑了，笑出了声音，“我很遗憾不能遵命了。不过要做的事还很多。”

“是啊，我想也是。”邦德说，“好吧，再见了，加娜。”他伸出手去。“再见，詹姆斯。”

他最后一次握了握她的手，然后两人各自转身离去，走向各自不同生活之路。

自取灭亡

“你明白吗？”德克斯特·斯迈尔斯少校对章鱼说，“如果今天我成功的话，有你好受的。”

他头戴着帕尔力潜水面罩，自己的呼吸在面罩上形成了一层水汽。他在海底沙滩的海草旁站了起来，水刚好没到他的腋窝。他取下面罩，啐了一口唾味，把面罩用海水洗了一下后，又戴到头上，再一次潜入水中。

章鱼那双棕色斑点的眼睛从珊瑚洞里探出，小心地打量着他。一根微小的触须踌躇不安地一寸一寸地从阴暗的洞中伸了出来。斯迈尔斯满意地微笑了。他与章鱼打交道已有两个月了。如果再有一个月时间，他肯定能驯服这可爱的家伙。可是，他不可能再有这么长的时间了。本来今天他可能利用这个机会去抚摸一下那根触须，表示友好的握手，可他不得不用鱼叉挑着一块鲜肉给它递过去。他默默地想着，如果他真的向它表示友好，这家伙的其它角须都会一起伸出洞来，缠住他的手臂。只要他被它拖下水去，面罩上的出气阀会自动关闭，他就会被闷死；如果他扯掉阀门，水会进入面罩将他淹死。或许他可以用鱼叉猛刺，可现在还不是杀死它的时候，也许今天晚些时候可以这么干。这样做也许是摆脱困境最快的方式，但现在还不行，否则那个有趣的问题又无法打到答案。他曾向大学的本格利教授许下诺言要解决这个有趣的问题。

德克斯特·斯迈尔斯少校是英国皇家海军的退役军官。他英俊、潇洒，是个勇敢机智的军官。即使在他最后服役的那个特殊的部队里，他轻易地征服了那些负责通讯和机要工作的姑娘们。这一切当然已是昔日的风流轶事。如今他已是五十四岁，头顶微秃，腹部下垂，而且已发作过两次冠心病。就在一个月前，他的医生曾向他发出了严重警告，以防冠心病的再次复发。然而，他精心选择合身的衣服，用一根皮带巧妙地把腹部托住，外面再围上一条宽大美观的腰带，在鸡尾酒会或宴会上，他仍然是一位英俊的男士。这使他的朋友和邻居惊讶不已。医生限制他每天最多只喝两盎司威士忌和抽十支雪茄，但他对此从不在乎。抽起烟来仍象根烟囱；而且每晚都喝得烂醉如泥。

事实上，斯迈尔斯已濒临死亡的边缘。虽然他看上去象是一棵坚硬的树木，但树皮已经腐烂，热带地区的懒惰、自我放纵、心中沉重的负罪感和自我厌倦的情绪象白蚁一样已把他昔日坚实的躯干变成枯株朽木。两年前玛丽去世以来，他不曾爱过任何人。虽然他甚至不敢确定自己是否真正爱过玛丽，但有一点十分清楚。那就是他常常怀念她对他的爱，在头脑中时常出现她的欢快、责骂和发怒的样子。在北海边，他也常和别人交往，吃别人的土司，喝别人的马丁尼酒，但是，他却瞧不起那些人，把他们看作是批国际贱民。事实上，他可以和那些士兵、农场主、海滨种植园主、技工或政治家交朋友，但是那样做将意味着他应重新开始生活，扬起新的生活风帆，可这又与他长期养成的隋性、麻木不仁的生活态度格格不入。至少应该戒酒吧？显然他又不愿意这样做。因此，斯迈尔斯少校对一切都感到厌倦。他早就从当地医生处那里搞到一瓶巴比妥酸盐。只要一瓶下肚，一切烦恼就可烟消云散，可他却因某种原因没有这样去做。

酗酒过度的人可分为四种类型：多血质、粘液质、胆汁质和忧郁质。多血质的醉鬼会在自得其乐中变为歇斯底里和白痴。粘液质的人常表现为悲观失望；胆汁质的人如同漫画家笔下的酒鬼，常在酒后行凶打人或捣毁东西，

所以大半生往往在监狱中度过。而忧郁质的人则自悲自怜、感情脆弱，在泪水中终其一生。斯迈尔斯少校是一个忧郁质人。他给自己的别墅取名为“微浪”。他用别墅旁五英亩海滨上的鸟、虫、鱼、和珊瑚礁编织梦幻，自己沉缅于其中。他把鱼视作自己的孩子，无微不至地爱护它们。两年来，他已与它们产生了亲密的友谊，痛爱他们，也相信它们也同样爱戴着自己。

他每天定时去饲养它们。它们只要一见到他，就象动物园里的动物见到了自己的饲养员一样。他不时地为海底的动物扯去挡道的海藻，搅拌沙子或挪动石块。他有时还为较小的动物捣碎鱼卵和海胆作食物；为较大的动物提供可食的腐质物。现在当他缓慢而笨拙地游弋在礁石之间，各种鱼类都毫无畏惧并充满期望地聚集在他的周围，扑向他手中鱼叉的尖端。在它们看来，这鱼叉好似是一只装满食物的汤匙。小鱼在他的面罩的玻璃前摆动着鱼尾，向他问好，甚至连好斗的水虿也无所畏惧地在他脚上和腿上轻轻叮咬，以引起他的注意。

可斯迈尔斯少校今天却没有心思与那些色彩斑斓的小家伙玩耍。他只能点头向它们致意，招呼它们。一只全身点缀着艳丽的蓝色斑点的水虿在水中一闪一闪地从他身旁游过。它的色彩就象沃斯写的《夜间飞行》中那个闪烁星光的瓶子。一条尾巴上长着一对黑色假眼睛的蝴蝶鱼从他眼前游过。他叹了口气说：“对不起，小家伙，今天不能和你玩耍。”一条足有十磅重靛蓝色的鹦鹉鱼缓缓游来，他喃喃自语道，“你太胖了，蓝色的小子。”他心不在焉地说着，心里一直在想着另一件事。今天他有一件重要的事要干，他的眼睛一直在寻找礁石中鱼类的仇敌——锯鲉，并且一找到它就要把它杀死。

锯鲉生活在南半球的海域中。西印度洋的“鲉”只能长到十二英寸长，差不多一磅重。“鲉”是海洋中最丑陋的鱼。它色彩棕灰斑驳，长有一个笨重带着粗毛的楔形脑袋，长长的“睫毛”下藏着一双愤怒的红眼睛。在礁石中，它那不规则的外形以及天然的保护色给了它绝妙的伪装。它长着锐利的牙齿。即使是一条小鲉，它的嘴张大后可以吞掉礁石中大多数鱼类，而它最厉害的武器则藏在它勃起的背鳍中。背鳍与毒腺相连，只要它在人的虚弱处，例如在动脉上、在心脏上或在腹股沟上叮咬一下，其所含的毒素足以致死。对潜入海底的潜水员来说，它的危险性远远超过梭子鱼和鲨鱼。它凭着自己独特的伪装和致命的武器十分胆大，只有你近在咫尺或它攻击人后才会逃走。而且，它最多游开几码的距离，剥掉自己的胸鳍，象一团畸形珊瑚在沙中警惕地观察；或者躲进礁石旁海藻中。

今天斯迈尔斯少校决定刺杀一条锯鲉，然后用它来喂章鱼。他想看一下章鱼到底是吞了它，还是对它不屑一顾，以此来判断这种海洋中的巨大的食肉动物能否辨认出致命的动物。章鱼会吃光它的腹部而丢掉它背鳍吗？它会不会将它全部吞食？如果这样，它会中毒吗？这是本格利教授曾要求回答的问题，而今天斯迈尔斯少校就想亲手做一下实验，找到这一答案，尽管那也许意味着他心爱的章鱼的死亡。

就在两小时前，斯迈尔斯少校那布满阴霾的生活中又掀起了狂风恶浪。一封封电报由政府大厦转到殖民部，再逐级送到伦敦警察厅，最后到检查官手里，督促着警卫把斯迈尔斯少校押送伦敦。如果公文周转需要几个星期，他也许能侥幸逃脱被判处终生监禁的命运。

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一个叫邦德的人，海军中校詹姆斯·邦德造成的。那天上午十点半钟，他从金斯敦乘坐一辆出租汽车来到这里。

那一天上午，斯迈尔斯少校从舒适的赛可乐床上醒来，服了两片扑热息痛片，洗了个澡，在伞形的海棠树下吃了早餐，又花了一个小时用剩下的食物喂鸟后，他按量服了降血压的药丸，坐下来阅读了当天报纸消磨时光。他刚为自己倒上一杯烈性的白兰地和姜汁混合酒，便听到一辆汽车开进了别墅车道的声音。

他的黑人管家卢纳来到花园中，说：“休姆先生看你来了，少校。”

“谁？”

“那人自称休姆，少校。他说他是从政府大厦来的。”

斯迈尔斯少校只穿了一条土黄色的旧短裤和一双凉鞋。他想了一下说：“好，卢纳，你把带到客厅去，说我马上就来。”说完，他走进卧室，换上了宽松的白衬衣和长裤，梳了梳头发。

政府大厦！出了什么事？

他一走进客厅，就看到一个身材高大穿着深蓝色的热带制服的人站在窗边眺望大海。看到此人，斯迈尔斯当时就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当这个人慢慢转过身来，用一双严肃的灰蓝色眼睛审视他时，他知道来者不善。斯迈尔斯少校向他善意地了一下，但微笑没有得到反应。这更使斯迈尔斯感到大难临头。一阵寒噤不由凉到斯迈尔斯少校的脊骨，看来他常年来保守的秘密终于被发现了。

“哦，我就是斯迈尔斯。你从在政府大厦来吗？肯尼思爵士好吗？”斯迈尔斯说着，伸出手去。

不管怎样，来人总是和他握了手。那人说：“我没有见到他。我是两天前才来。来这儿后我一直都在岛上转。我叫邦德，詹姆斯·邦德，从国防部来。”

斯迈尔斯少校想起“国防部”实际上是秘密警察的委婉名称。“哦，是这样呀？”他做出一副老行家的开心样子。

来人对他的态度根本不屑一顾。“我们可以找个地方谈谈吗？”

“那当然可以，任何地方都可以。是在这儿呢，还是在花园？喝一杯怎么样？”斯迈尔斯把端在手中酒杯里的酒搅得丁当作响。“朗姆酒是当地产的劣酒。我喜欢地道的姜汁酒。”他说着，谎言自然而然地冒了出来。

“不用客气，这地方就行。”邦德随便地靠在宽敞的红木窗台上。

斯迈尔斯少校在一把大椅子上坐下来，一条腿漫不经心地搭在一旁的矮扶手上。这种椅子是当地种植园主常坐的。这是他让当地的木工照原样复制的。他故作镇静地从扶手上端起酒杯，猛饮了一口，又把剩下的酒倒入酒桶里。

“哦，”他兴奋地说，眼睛直直地盯着邦德。“我能为你做点什么呢？是不是北海边有人在干肮脏的交易，你需要找个帮手吗？我很高兴再次穿上警官制服。虽然离开这个部门已很长时间了，但我还记得那些老规矩。”

“我抽烟你不在意吧？”邦德已把烟盒拿在手上。那是一只足足可装五十支烟的浅灰色合金烟盒。不管怎么说，他们之间有个共同的嗜好。想到这点，斯迈尔斯少校稍微感到安慰一些。

“当然可以，亲爱的伙计。”他挪动着身体，想站起来，手里握着已准备好的打火机。

“用不着，谢谢。”詹姆期·邦德已经点燃了自己的烟，“不，我要谈的事与本地毫无关系。我来这里是希望你回忆一下战争结束时你在秘密警察

局工作的情况。”詹姆斯·邦德停顿了一下，小心地盯着地说，“尤其是你在综合事务局工作那段时间的情况。”

斯迈尔斯少校突然大笑了起来。他早就料到，也最不想听到的就是这点。当这番话从邦德口中说出时，少校爆发出的笑声如同自己被刺伤一样的嚎叫：“噢，天哪！是的。好一个综合事务局。那完全是逢场作戏。”他大声笑了起来，感到心在绞痛，好似一股压力向他扑来，压迫着他。整个胸膛就要爆炸一般。他把手伸进裤袋中，取出一个小药瓶，打开盖子，将一片白色药片倒在手掌中，然后张嘴把药片塞到舌头下面。邦德眯逢着眼睛紧张地审视着斯迈尔斯。这副样子使少校见了开心。不会有事的，我亲爱的伙计，这又不是毒药。他停了一下，又开口问道，“你尝过酒精中毒的滋味吗？没有尝过吧？昨天晚上，在牙买加旅馆有一个宴会。我一时高兴，喝得太多了。我的确不应该总是认为自己才二十五岁。不管怎样，我们还是言归正传，回到综合事务局的问题上来吧。我想，我们当时的工作人员到现在没有多少人留下来了。”他感到那股钻心地疼痛已经过去。

“我想，你的问题大概与我参加编写的《行政史》有关吧？”

詹姆斯·邦德盯着他的烟头说，“不全是。”

“你知道《战争卷》中有关综合事务局的章节大部分是我写的。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现在不知是否还要增添些什么。”

“你能不能谈一下在蒂罗尔的行动吗？就是距基茨比厄尔东一英里远，那个叫上奥拉赫河的地方？”

这个地名多年来一直在他脑海中反复出现。斯迈尔斯少校想了一下，发出一阵刺耳的笑声，然后说，“那倒是件愉快的事情。也许你从未见过如此残酷的血腥场面。那些盖世太保恶棍，全是些贪婪的醉鬼。每人都有自己的情妇。不过他们工作不错，他们把档案保存得很好，并毫无怨言地交出全部档案。我想，他们这样做是指望能对他们宽大处理。我们对这些人进行了预审后，便把他们都运往慕尼黑兵营。最近，我听到了他们的一些消息。他们大多数人都因战争罪被处以绞刑。我们把文件交给萨尔茨堡的总部后，就去米特西尔峡谷追踪另一帮匪徒。”斯迈尔斯少校不紧不慢地喝了一口酒，点燃了烟。他抬起头来看着邦德说，“这就是事情的前前后后。”

“我想，那时你是 2 号。指挥官是一个来自巴顿部队的金上校，是个美国人。”

“不错。一个长得非常标致的家伙，留着小胡子，不象美国人。他成天只知道喝酒，好一个有教养的家伙。”

“他在那次行动的报告中写道，他把所有文件都交给你进行初步整理，因为你是随军的德国专家。后来，你把这些东西交还了他，并加有你的评注，是这样吧？”邦德停了一下又说，“每一份都是这样吗？”

斯迈尔斯少校并不想直截了当地回答邦德的问题。他说，“是这样的。那些文件大都是些名单和反间谍的内幕情况。萨尔茨堡的反间谍人员对这些材料很满意，说是给他们提供了大量的新线索。我想，这些文件在纽伦堡审判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哈，对了！”斯迈尔斯少校沉浸在往事之中，显得十分亲切。“那是我一生中最快活的几个月。我同综合事务局的小分队跑遍了各地，一路喝酒，玩女人，真是太痛快了！”

说着，说着，斯迈尔斯少校才深入到往事的回忆之中，说话中也减少了警惕性。

一九四一年敌后突击队成立时，斯迈尔斯自愿参加了突击队。他从皇家海军调往巴顿领导的盟军司令部工作。他的母亲是德国海德堡人，他的德语十分出色。这使他在突击队中得到一个高级审讯员工作。尽管这个工作并不引人注目，但两年的审讯员工作使他有幸参加了那场战争而避免直接上战场而留下任何伤残。由于他的工作出色，他得到帝国勋章。这一荣誉可以说是在战争后期最高嘉奖之一。只有少数人才获得这种荣誉。

战争后期，为了打跨德国，由秘密情报局和盟军司令部共同组建了综合事务局。斯迈尔斯少校被授予中校的临时军衔，并带领了一支小分队，在德国即将崩溃之时肃清盖世太保和谍报局的残余。当美国战略情报局听说了这一计划，他们坚持要参加这一行动，并负责处理美军前线战区的问题。结果一共有六支部队，在德军投降那天，深入德国和奥地利展开行动。他们二十个人为一队，每队配备一辆装甲车、六辆吉普车、一辆无线电通讯车和三辆货车。他们由盟军最高指挥部中的英美联合司令部指挥。司令部向他们提供从侦察部队、科学情报调查处以及美国战略情报局得到的情况。

斯迈尔斯少校当时是被派往蒂罗尔的一小队中的第二号人物。蒂罗尔有很多极隐蔽的藏身之处，盖世太保可利用该地区偷渡意大利或逃出欧洲，因而那里被综合事务局称为一号避难地。正如斯迈尔斯少校刚才告诉邦德的那样，他们小分队在那里工作十分顺利，而且有很多机会寻欢作乐。要不是斯迈尔斯少校打了两枪，那一地区的匪徒可以说是不费一枪一弹全被活捉了。

邦德故意不在意地说：“少校，汉斯·奥布欧霍萨这个名字能否使你回忆起过去的事情吧？”

斯迈尔斯少校皱起眉头，做出一副尽量回忆的样子，“我很难说它能使我回忆起什么。”虽然屋内温度在摄氏二十六七度，十分凉快，但他仍然浑身大汗直冒。

“让我再给你一些提醒吧！就在那些文件交给你审阅的那一天，你在你住的迪芬布鲁纳旅馆要求给你找一个熟悉基茨比厄尔的优秀高山向导。旅馆要你去找奥布欧霍萨。第二天，你向盟军司令部请了一天假。第三天清晨你就去了奥布欧霍萨的小屋，秘密拘留了他，并用吉普车把他带走了。想起来了吗？这些是事实吗？”

听到“让我再给你一些提醒”这句话，斯迈尔斯少校感到非常熟悉。他过去在试图套出德国特务的口供时，曾经常使用过这类语言。现在他自己处于被审问的地位，可不要慌了手脚，要沉住气。这些年来他天天担心，夜夜害怕的事现在出现在面前。他曾多次模似过这类的审讯，也准备过多方面的防备之策。斯迈尔斯少校摇了摇头说：“恐怕我全都忘了。”

“他是一个灰白头发、瘸了一条腿的人。他会说一点英语，战前曾是滑雪教练员。”

斯迈尔斯少校故作镇静地看着那双冷峻而明亮的眼睛，“对不起，我实在想不起来。”

邦德从衣服口袋中掏出一个蓝色的小本子，翻了翻后，抬起头说，“那段时时，你用的是一支 0.45 英寸威伯利手枪，编号是 8967/362，对吗？。”

“是这样的，是一支威伯利手枪，但十分笨重。要是那种枪具有当今格尔或威力更大的伯雷塔手枪的优点就好了。但枪身的号码我记不清了。”

“枪身号码绝对正确。”邦德说，“我已核查过你领枪时和退还时的手续单。那两张单上都有你的签字。”

斯迈尔斯少校只好耸了耸肩说，“好吧，看来那枪肯定是我的了。但是，……”他的声音显出愤怒和不耐烦的语气，“如果我可以问一下的话，你问的这些是什么意思？”

邦德用带挑战性眼光看着他，但仍旧语气温和地说，“斯迈尔斯，你对此事再清楚不过了，”他停了一下，显出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听我说，我现在到花园去十分钟。你利用这时间好好回想一下，再给我答复。”

接着，邦德又严肃地补充道：“对你来说，如果自己把真相说出来，事情就好办多了。”他走向通往花园的门边，转过身说：“我想这问题能否讲清只不过是时间上的问题罢了。你知道，昨天我在金斯敦和傅家兄弟交谈过。”说着，他向外面的草坪走去。

邦德出去后，斯迈尔斯少校感到身上的压力减轻了，至少那种绞尽脑汁地编造故事和推脱暂时结束了。如果这个叫邦德的人与傅家兄弟见过面，他们肯定已把一切都告诉他了。他们最不愿意和政府的人作对。况且，他们那里剩下的金砖顶多只有六英寸了。

斯迈尔斯挺了挺身，站了起来，走到琳琅满目的餐具柜边，给自己又倒了一杯白兰地和姜汁酒。趁着还有时间，他不妨纵欲快乐一下！今后可能不会有很多这样的快乐了。他走回椅子，点燃了今天的第二十支香烟。他看了看表，已十一点半钟了。如果他能在一小时内摆脱这个讨厌的家伙，他还会有足够的时间和他的鱼儿玩一玩。他坐了下来，一边饮着酒，一边整理着自己的思绪，逼迫着自己的思绪回到昔日的岁月之中。

在迪芬布鲁纳旅馆的一间较大的房间中，放着两张床。其中一张床没有睡人，上面散乱地堆放着一叠叠黄灰色的文件。斯迈尔斯负责整理这些文件。在诸多文件中，他只挑选出一些典型材料，尤其注意那些标有“司令部”和“绝密”的红头文件。这种文件不算太多，主要是一些有关德国政府要员、窃听到的盟军密码以及秘密据点的位置的绝密报告。这些东西自然成为一分队的主要目标。斯迈尔斯少校在仔细审阅这些文件时，心里总是十分激动。文件中提到的食物、爆破器材、枪支、谍报记录以及盖世太保全体人员的档案简直是不可多得的财富！

那天，他在翻阅这些材料时，突然发现了一个用红蜡密封的信封，上面写着：“非特殊情况，不得拆封”的字样。他拆开了信封。里面只有一张纸。纸上没有签名，只是用红笔寥寥写了几个字。上面写着：“经费”；下面写着：“荒僻的凯撒山，弗兰茨斯坎纳哨所向东一百米左右石丘中藏有一个装有两块金砖的的子弹箱。”最后是一张标明金砖大小的表格。

按照这张表格，每块金砖差不多有两块普通砖头大小。他想，一个含金量仅十八克拉的金镑硬币可值二三英镑。那么，这可是一笔横财！他一时不知所措，但表现得相当冷静沉着。为了防备他人闯进来，发现这一秘密，他划了一根火柴点燃了那张纸和信封，然后把灰烬弄碎后倒进厕所。

他拿出奥地利大比例军用地图，立刻找到了弗兰茨斯坎尔哨所。从地图上看，这一地区位于凯撒山东麓最高峰下面一个渺无人烟的马蹄形隐蔽处。巨大的齿状岩石山脉在基茨比厄尔以北构成了一条恐怖的保护网。那个石堆大概就在那里，他用手指在地图上点了点。整个路程不过十英里，但五小时的山路可不是好对付的。

如同邦德刚才描述的那样，他清早来到奥布欧霍萨的小屋，拘留了他，并对那些满面流泪的家属说，他要把奥布欧霍萨带到慕尼黑的审讯营地。如

果经审讯发现奥布欧霍萨过去未给德国人效过劳，他可在一周内回家。如果家属要吵闹滋事，那将给奥布欧霍萨带来更多的麻烦。斯迈尔斯拒绝说出他的名字，并事先去掉了他吉普车的号码。他想，二十四小时后，他所在的一分队就要开拔。在军事管制政府到达基茨比厄尔时，接管的纷乱状况会使此事消声灭迹。

不一会儿，奥布欧霍萨便从惊吓中恢复了镇定。他是个相当不错的小伙子。斯迈尔斯老练地和他谈着奥布欧霍萨熟悉的滑雪和登山事项。没过多久，他们便成了朋友。他们沿着凯撒山脚来到库夫施泰因。斯迈尔斯把车开得很慢，对沐浴着曙光的山峰大加赞美。最后，在金峰脚下，他把车子拐进一条杂草丛生的林间小路。他在座位上转过身来，对奥布欧霍萨说，“奥布欧霍萨，我们有很多共同的兴趣。通过你的言谈举止，我相信你与纳粹没有任何关系。现在，我把我的打算告诉你。今天我们爬凯撒山，然后我用车送你回基茨比厄尔，并向我的上司报告，你已经在慕尼黑审查过了。”他快活地笑着说，“你看，这样行吗？”

奥布欧霍萨激动地流下泪水。斯迈尔斯少校真够朋友。作为一个敌占区的人来说，他能搞到什么证件表明自己是个爱国公民吗？当然斯迈尔斯少校的签名就足够了。

他一个劲地向斯迈尔斯少校表示感谢后，吉普车开上一条远离大道的小径。他们不慌不忙地下了车，走过山脚下的松树林，向高山攀登。

斯迈尔斯完全做好了登山的准备工作。他穿了一件军用夹克衫，一条短裤和一双结实的美国伞兵用的橡皮底靴子。身上唯一的负担是那支威伯利手枪。不过，枪总是要带上的，奥布欧霍萨毕竟是一个敌人，何况到时候枪要发挥其作用。奥布欧霍萨穿着漂亮的制服和靴子。用于登山是可惜了一些，但他并不在意。他告诉斯迈尔斯少校，上山的路用不着绳子和铁钩，而且山上还有一个小屋。这座小屋叫作弗兰茨斯坎纳哨所，他们可以在那里休息一下。

“是这样吗？”斯迈尔斯少校问道。

“那当然。哨所下面有一条小冰川，非常漂亮。不过，由于那里有很多裂缝，我们必须绕过它爬上去。”

“那好。”斯迈尔斯少校若有所思地说，眼睛直直地盯着奥布欧霍萨布满了汗珠的后脑勺。他一边看着，一边想，这家伙中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小伙子，把他干掉，就象放倒一根树木一样容易。唯一使他伤脑筋的是如何把那些东西搬下山去。他是否可以把那些金砖背在背上？那些金砖可能装在一个弹药箱中或装在一个古色古香的器具里。只要箱子结实，他可以在下山的路上让它顺着坡滑下来。

在地图上看上山的路并不远，可是走起来却显得那样的漫长。当他们越过森林线时，太阳出来了，天气一下子变得非常炎热。四处是怪岩和碎石。当他们走到了最后一堵峭崖下，那令人恐惧的灰色怪岩直刺头顶的蓝天，刚才爬过的小径上碎石沿着山坡隆隆地滚下去，使陡峭的山地增添了险恶的气氛。他们半裸着上身，大汗淋漓，汗水顺着身子和腿淌进了靴子。虽然奥布欧霍萨是个瘸子，但他走得很快。他们在一条湍急的小溪旁停下来喝喝水，擦擦身子。奥布欧霍萨对斯迈尔斯少校健康的体魄奉承了几句，而斯迈尔斯少校此时满脑子充满了梦想，只是信口开河地回答说，所有的英国士兵都是这样的。

休息片刻，他们又开始攀登。攀上光秃秃的峭壁并不太难，哨所或者说登山者的小屋估计就修在山脊上。前人已在峭壁上凿有蹬脚的石穴，偶尔还可以发现几根打入岩缝的铁桩。但如果他单独来的话，他无论如何也找不到这条小道。选择路线远比所想象的要困难得多。他为自己带了一个向导感到得意。

有一次，奥布欧霍萨抓一块岩石，试图找一个支撑点，但由于这块巨大的岩石因多年的雪冻霜打已松碎了，手一抓上去，便开始滑动，轰隆隆地滚落下山。幸亏他急中生智，抓住了另一块岩石，才避免自己落下山去。这隆隆声使斯迈尔斯少校突然想起了什么。

“附近有人住吗？”当他看着石块滚下山时，问道。

“不可能有。要到库弗施泰因附近才会有人烟。”奥布欧霍萨说。他指着那些光秃秃的山峰说道：“这里没有牧草，又缺水，除了登山的人来这里外，不会有人来。而且，自从战争爆发以来……”他说了半句话，突然不再说下去。

已绕过了犬牙交错的冰川，现在到山顶只剩下最后一段路了。斯迈尔斯少校特别注意观察路旁冰隙的宽度和深度。不错，这是下手的好地方。就在他们头顶，也许可往上爬一百英尺，在山脊的背风处下有一座檐板被风雨剥蚀的小屋。斯迈尔斯少校估量了斜坡的角度，不错，它几乎是垂直下降的。是现在动手还是等一会儿？他最后决定还是稍等一会儿为好，因为最后一段路究竟怎么走还需要奥布欧霍萨的指点。

从山脚爬到了那间小屋，他们刚好用了五个小时。斯迈尔斯少校说他想轻松一下，便装着漫不经心地沿着山脊向东走去。山峰两旁是奥地利和巴伐利亚特有的景色，然而他却无暇欣赏。他仔细数着自己的步子。在一百二十步的地方，有个圆锥形的石堆，好象是为某个去逝的登山者所立的纪念碑。此刻，然而斯迈尔斯少校恨不得立刻就捣碎它，挖出埋在下面的珍宝。但他没有这么做。他拔出手枪，斜视着枪筒，将子弹压上膛。然后，向回走去。

在海拔一万多英尺的高处天气寒冷，奥布欧霍萨在小屋中正忙着生火。斯迈尔斯少校尽量控制自己，不让奥布欧霍萨察觉自己心中的颤栗。

“奥布欧霍萨，”他装作快活地说，“你能出来给我介绍一下这里的风景吗？这儿的景色真不错。”

“好的，少校。”奥布欧霍萨跟着斯迈尔斯少校走出屋子。走到屋外时，他伸手从裤子口袋中掏出一个纸包。他打开纸包，从中取出一根坚硬的腊肠，递给少校。“这是我们自己做的熏肉。”他不好意思地说，“咬起来很费点劲，但味道还可以。”他笑着说，“有点象西部电影中人们吃的那种东西。”

斯迈尔斯少校斜眼看了一下。在此之前，也许看到这东西他会感到恶心。他说：“你先把它放在小屋里吧，我们呆会儿回来再吃。到这边来，我们在这儿能看到因斯布鲁克吗？”

奥布欧霍萨弯腰进了屋，很快便走了出来。斯迈尔斯少校跟在他后面。奥布欧霍萨边走边谈，用手不断指着各处的风景。

当他们来到冰川上面一块突出的岩石上时，斯迈尔斯少校突然拔出左轮手枪，在两步之远的地方把两发子弹射进了奥布欧霍萨的脑袋。

奥布欧霍萨跌倒在地，从悬崖边跌落下去。斯迈尔斯少校惴惴不安地朝悬崖边走了过去。尸体在岩壁上碰撞了两下就掉在冰川上，但并没有落入斯迈尔斯预想的地方——冰缝里，而是落在了一个陈年积雪的半坡上。

“他妈的，倒霉！”斯达思少校咒骂了一句。

枪声在群山中久久地回荡，很久才消失殆尽。斯迈尔斯少校对白雪中那个模糊不清的黑色人体最后看了一眼，便匆匆地沿着山脊离开了。他还有更重要的事在做。

他来到了那个圆锥形的石堆前，开始挖掘。他用手把粗糙的大石块先掀开，滚下山的两侧。他疯狂地干着，仿佛有魔鬼在逼迫他一样。双手开始淌血，但他似乎一点儿也不在意。石堆只剩下两英尺高了，可什么东西还未发现。突然，他看见石堆中有一个金属箱子的边缘。他又搬掉几块石头，整个箱子都露出来了。一个完好的灰色德国军用旧弹药箱，箱上的字迹仍然清晰可辨。这时，斯迈尔斯少校才好象觉得有些累了，双手开始疼痛。他兴奋地坐在一块坚硬的石头上，脑子中闪现出豪华汽车、到蒙特卡洛渡假、豪华的别墅，首饰公司、香槟酒、鱼子酱，以及一套新铁头的球棒等等一连串玫瑰色的画面。

斯迈尔斯少校坐着，两眼盯着那灰色的箱子。足足有一刻钟时间，他完全陶醉于梦想之中。然后，他看了看表，得意地站了起来。他必须抓紧时间消除痕迹。箱子的两旁各有一个把手，斯迈尔斯少校双手握住把手，使劲提了一下，心里估量着它的重量。战前，在苏格兰，他曾捕到的一条四十磅重的大马哈鱼，那是平生所扛的最重的东西了。可这个箱子起码比大马哈鱼重两倍。他只能把它从石块中掀起来，放在石堆旁的草地上。他用手帕拴住一个把手，笨拙地沿着山梁把这沉重的箱子拖到小屋。他坐在小屋门前的石阶上，眼睛直盯着箱子，一边用牙撕咬着奥布欧霍萨留下的烟熏腊肠，一边考虑着如何把这个价值五万英镑的箱子搞下山去，然后藏到一个安全的地方。

奥布欧霍萨的腊肠是真正的登山食粮，又硬又肥，还带有一股浓烈的大蒜气味。由于吃得太急，一些腊肠渣塞在了斯迈尔斯少校的牙缝里，很不舒服。他用了根火柴棍将它们剔了出来，吐在地上。

他意识到，从现在起，他已成了一个罪犯。他的罪行与抢劫银行杀死门卫的罪行相差无几。所不同的是，他是一个犯了罪的警察。这一点他必须记住。否则一有疏忽，面临的只能是惩罚，而不是去享乐。现在已走到了这步，必须去忍受各种痛苦。天哪！这些痛苦将是无穷无尽的啊！然而，只要过了这一关，他就可以享受富人的快乐。他十分仔细地清除他在小屋中留下的任何痕迹，把弹药箱拖到峭壁边。他向下看了看，确定箱子落下去不会落到冰川上后，一边祈祷，一边把箱子推下山去。

灰色的箱子在空中翻了几个滚，落在峭壁下的陡坡上，接着又丁丁当当地跳了一百多英尺，落在散乱的碎石间不动了。斯迈尔斯少校看不清箱子是否已开裂。不过这种操心无多大必要，由命运决定吧！

最后他环顾一下四周，开始沿着峭壁边向山下移动。他非常小心地对待对每一个铁栓，对每一处手抓或脚踩的地方都先试一试，然后才把重量移在上面。对他说来，下山时，生命比上山时要贵重得多。他穿过正在消融的冰雪，向冰川方向雪地上那个黑点移动。留下的脚印没什么关系。几天以后，阳光融化残雪，脚印也会消失。他来到了奥布欧霍萨的尸体旁。战争期间尸体他见多了，血淋淋的残肢碎体对他来说算不了什么。他把奥布欧霍萨的尸体拖到附近的一个冰缝旁，然后推了下去。接着，他小心翼翼地把冰缝边悬垂的冰块踢下去盖住尸体。直到他对自己所做的一切感到满意后，才沿着自己留下的脚印返回，顺着斜坡向弹药箱走去。

弹药箱的箱盖已经被掀开，箱中装着用纸包着的东西。他扯掉包装纸，两大块金属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每块金属上都有相同的标记：上面是一只鹰，下面是一个套在圆圈里的卐字，并标明时间为 1943 年。这是纳粹德国银行的标记。斯迈尔斯少校满意地点了点头，用纸重新把金块包好，把已变形的箱盖用石块砸平，半扣在箱沿上。然后他解下手枪的佩带，系住箱子的把手上，用力拖着这笨重的箱子向山下挪去。

现在已是下午一点钟。强烈的阳光照在他身上。他早已大汗淋漓。肩膀被灼热的阳光烤得十分难受，脸上也感到隐隐作痛。他在一条从冰川上流下的小溪边停下来，把手绢浸在水里，洗了一下脸，然后美美地喝了许多水，又继续上路了。路上箱子偶尔撞着他的脚跟，他不时地咒骂几句。他心想，这些困难和苦难与他下山后将不得不面临的境遇相比算不了什么。不管怎样，现在是在下山，连拖带滚总能往下走。前面至少有一英里的缓坡路。那时，他只得扛着这笨重的箱子。一想到要在他已被灼伤的背上扛着这一重量，他心里就发怵。“天啊！”他感到头晕目眩，自言自语道：“要当一个百万富翁可真不容易啊！”

好不容易来到山脚下。他在冷杉林中一块长满青苔的坡地上坐下来歇息。最艰难的时刻终于到来。他脱下军用衬衫，铺在地上，把那两块金砖从箱子中拿出来，放在衣服上，把衣服裹住金块，打成一个包裹。他在斜坡的土地上挖了个洞，把空箱子埋了后，又把衬衣袖口拴成一个吊带，跪下身去，把头伸进这粗糙的吊带里，双手握着衣袖打成结的两边，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他尽量使身子前倾，以免这沉重的包裹晃动，打在自己的背上。他身上扛着的包裹相当于他自身体重的一半。这么重的东西压在背上，就象一团火在烧灼着他。他喘着粗气，拖着步子慢慢在树丛中的小道上往下移动。

直到今天，他都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把这个包裹搬上吉普车的。衣袖打成结的吊带越走越长，金砖不时地撞在他的小腿上，他不得不常常停下来重新打结。每走一段路，他必须停下来坐一会儿，把头埋在手心中，歇一会儿，然后挺起腰杆再挪动几步。他全神贯注地数着步子，每一百步停下来休息一次。就这样，他终于到达了那该死的吉普车，而自己一下子瘫倒在车旁。等到他感到体力逐渐恢复后，他把金块埋藏在林中一堆杂乱的、他确信能找到的大石块下。他尽可能把自己打扮得干干净净，绕道避开奥布欧霍萨的小屋，回到自己的宿舍。为了庆贺自己的成功，他独自饮完一瓶荷兰杜松子酒，又吃了点东西，然后上床死死地睡了一大觉。

第二天，综合事务局的一分队根据一个新线索离开那里，进入了米特西尔山谷。六个月后，战争结束了，斯迈少校回到伦敦。

战争结束给他带来了新的问题。黄金难以偷运，何况他拥有的数量相当大。他必须把它们运过英吉利海峡，藏到一个新的地方，因此他推迟了复员，想尽量利用自己的军衔特权，尤其是他拥有的军事情报人员的通行证的便利条件。不久，他作为慕尼黑联合审讯中心的英方代表被派往德国做了六个月的书记工作。在这时间，他取出金块，并把它藏在驻地中的一只破箱子里。他利用两个周末休假时间飞往英国，每一次都在笨重的公文包里夹带一块金砖。当他每次穿过慕尼黑和诺索尔特的机场拎着公文包时，他尽量装出公文包中只装有一些文件的轻松样子。当然这样做之前，他必须服两片氨基丙笨药片，剩下的全凭自己铁的意志。最后，当他把金块安全地转移到了金斯敦他姑姑家的地下室里，他可以从容不近地考虑下一步计划。

他从皇家海军退役后，与他在综合事务局时睡过觉的许多姑娘中的一个结了婚。他妻子十分可爱，金发碧眼、白皮肤、亚麻色头发，出身于一个中产阶级家庭，名叫玛丽·帕内尔。他结婚后，他们决定移居牙买加的金斯敦。他们认为，金斯敦阳光明媚，食物精美，以有廉价的好酒，真是人间天堂。在那里，没有阴霾，没有限制，远离了战后英国工党政府的管理。

动身前，斯迈尔斯少校把金砖给玛丽看。当然，那时他已抹掉了上面的德国银行标记。

“我相信你会发现我是个精明的丈夫，亲爱的，”他说，“我对当今的英镑无任何信任感。我把所有的证券都卖了出去，全部换成了这些黄金。如果兑换得好，这两块金砖值两万多英镑。它会给我们带来幸福的。我们想要钱，只需切一块卖出去就可以了。”

玛丽不熟悉货币管制法。她跪下来，抚摸着闪光的金砖爱不释手，接着，她站起来搂着斯迈尔斯少校的脖子一阵狂吻。

“你真是个了不起的男人，了不起的丈夫，”她说着，眼睛中含着热泪。“你聪明、漂亮、勇敢，而且还很富有。我是世界上最幸运的妻子。”“无论怎么说，我们富有，这点是真的。”斯迈尔斯少校说，“但是你得向我保证，决不能说出去。要不，牙买加所有的盗贼都会来找我们的麻烦。你能起誓吗？”

“我起誓，绝对不说。”

斯迈尔斯夫妇从未料到，金斯敦郊外山脚下的王子俱乐部是个如此美妙的乐园。俱乐部会员举止文雅，仆人漂亮，食物丰盛，酒好便宜，就连那里的热带庭院也很漂亮。他们在那儿很受欢迎。斯迈尔斯少校的战功使他们很容易打进政府大厦的社交场所。从此对他们来说，生活好象是永不结束的应酬和招待。白天，人们邀请玛丽打网球，邀请斯迈尔斯打高尔夫球；晚上，玛丽参加打桥牌，斯迈尔斯投入扑克游戏。当时，在他们的家园英国，猪肉罐头已成了人们的抢手货，黑市猖獗，人们纷纷咒骂政府的无能，忍受着三十年来最恶劣的冬季气候，而在金斯敦，他们在享受贵族人的生活。

开初，欺迈思夫妇的开销是用他们共有的现金支付的。由于发放战时退伍金，他们的积蓄增加不少。在等待观察一年时间之后，斯迈尔斯少校决定和傅家公司的进出口公司做黄金交易。傅家兄弟比较富有，并受人尊重，是贸易兴隆的牙买加华侨商会的头面人物。虽然有人怀疑他们一些交易是不正当的，但经过斯迈尔斯少校暗地调查所得到的一切都证明，他们是可以值得信任的。当时，布雷顿伍兹国际金融会议已确定了世界黄金价格的控制指数，而且签订了条约，但人们都知道，只有丹吉尔和澳门这两个自由口岸，由于不同的原因处于布雷顿伍兹会议条约之外。在这两个地方每盎司黄金至少可卖到一百美元，而世界规定的兑换价格才不过为三十五美元。战后傅家兄弟正好开始同经济复苏的香港做生意。人们一直从香港把黄金偷运到邻近的澳门。斯迈尔斯少校认为，按这条路线进行黄金交易是可行的。于是他和傅家兄弟进行了一次愉快的会晤。但当他们检查黄金成色时，他们提出了问题。由于金砖上缺少制币厂的标志，傅家兄弟不得不询问这些黄金的来源。“你看，少校，”傅家兄弟中的哥哥和蔼地说：“在金银市场上，人们愿意接受那些标有各国国家银行和可靠的买卖人的标记的黄金。这些标志保证了黄金的品质。当然，有些银行和买卖人用他们自己提纯的方法制造黄金。但那些黄金也许不十分精确，或者应该说不那么纯。”

“你是说这些金砖是假的？”斯迈尔斯少校问，话中明显流露出自己的焦虑和痛楚。“难道这是两块镀金的铅块？”

兄弟俩当然不愿意让他过于为难，不断解释道：“不，不是那意思，少校。这当然不可能是假的。但是，如果你回忆不起这些上等金砖的出处，那么，如果我们打算检验一下，你不会在意吧。我们有很多方法检验这块金砖的精确含金量。我们经常进行这种检验。你把金砖留下，今天午饭后再还给你，你看这样行吗？”

斯迈尔斯少校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了。他只能相信傅家兄弟。他们也许会编造出该金块的含金量，可他又有什么办法呢。他从傅家兄弟办公室走出，到饭馆里要了一杯酒和一个三明治。他心不在焉地喝了酒，吞下三明治，然后急匆匆地向傅家兄弟凉爽的办公室走去。

办公室中依然如旧，没有什么变化：两个微笑的兄弟、两块金砖和他的公文包。唯一不同是在哥哥前面多了一张纸和一支派克金笔。

“你的金块的问题我们已解决了，少校。成色不错。而且我想你一定也想了解一下它们的历史吧。”

“当然，”斯迈尔斯少校说，作出极有兴趣的样子。

“这是德国金砖，少校。可能是战争时期德国银行铸造的。这一点我们是从它们百分之十的含铅量这一事实推断出来的。在希特勒统治下，用这种方法在金子中掺假是德国银行愚蠢的办法。这种勾当很快被买卖人看出。德国金条的名声一下子臭了。例如，德国有许多金条在瑞士，而那里的德国金条价格不断地下跌。这样一来，德国人的愚蠢作法使德国国家银行失去了一个几个世纪以来一直享有的诚实经营的好名声。太糟糕了，少校，他们蠢透了。”

斯迈尔斯少校对他们的知识渊博感到惊讶。这两个人终归远离世界庞大的商业情报系统，但他对他们的解释心中叫苦连天。现在该怎么办呢？

斯迈尔斯少校说：“你讲的很有趣，傅先生。但是这对我来说并非好消息。难道这些金砖不是硬通货？你们金银商的行话怎么说来着？”

傅家的哥哥的用右手一挥说：“是不是纯金那不重要，少校。我们只按它们的真实价值出售。也就是说，按其纯度的百分之八十九。买主买去后可能会对金砖重新提纯，或许不会，这与我们无关系。我们要做的是卖出其真正的价值。”

“但那是以比较低的价格出售。”

“是这样的，少校。不过，我想问问你。对这两块金砖的售价你有没有估计呢？”

“我想，它们大概能卖两万英镑左右。”

傅家哥哥干笑了一下说：“我想如果我们卖得好的话，又不急于脱手，你得到的可能会不少于十万美元。不过，这还得扣出我们的佣金。当然佣金要包括装运费和其它杂费在一起。”

“那会是多少？”

“我们想提百分之十。这个数怎么样？你的意见呢，少校？”

斯迈尔斯少校原以为这些金银经纪人只配得到百分之一。可又有什么办法。管他呢，比自己预算的已经高了不少。实际上，午饭过后他已经多赚了一万英镑。

“可以，就这样吧。”他站起身来说，把手伸过书桌。

从此以后，他每个季度都要提着一个空箱子拜访傅家兄弟的办公室。每次他去时，办公桌上总是整整齐齐地叠放着五百牙买加镑和一张打印的单子。单子上注明了在澳门脱手的数量及其价格；同时那两块金砖也在逐渐减少。一切都十分简单友好，而且高度商业化。除了扣除的百分之十外，斯迈尔斯少校认为他没有受到任何敲诈。一切他都感到满意。一年两千镑的纯收入对他来说是足够了，唯一使他放心不下的是征收所得税官员会发现出什么问题，并调查他以什么方式生活。他曾对傅家兄弟提到这个问题，但他们让他不必忧虑。他没想到在他再次去取钱时，桌上只有四百镑了。虽然他并未对此提出质疑，但他心里明白，傅家兄弟已开始对他敲诈了。

就这样，他不用干活，能过上富裕的生活。这种生活一晃就是好几年。斯迈尔斯夫妇都发福了。在这期间，斯迈尔斯少校平生第一次发作了两次冠心病。医生告诫他要戒酒戒烟，精神要愉快，少操些心，要尽量避免脂肪过多和油煎的食物。开始叶，玛丽企图约束他，但他总是偷偷饮酒，并用各种谎言为其辩护。他开始回避她了。当她不断指责下，夫妇中产生的口角越来越多。她天真的性格再也无法忍受这种生活时，她只得靠吃安眠药解除痛苦，并上了瘾。在斯迈尔斯一次喝醉酒后与她激烈争吵后，她服了过量的安眠药，使她丧生。她的自杀虽然在法律上给斯迈尔斯未带来麻烦，但在社交界产生的影响使斯迈尔斯少校处于极为不利的境地。他回到了北海岸。

尽管从这个小岛到首都仅约三英里远，但这儿的世界与首都大不相同。他喜欢自己的“微浪”别墅，并在这里定了居。在他第二次犯冠心病之后，他开始自我纵饮，经常暴饮，等待死亡的到来。正是这时，这个叫邦德的出现了。

斯迈尔斯少校举起手来，看了看表。已是十二点过几分了。他站起来又倒了一杯白兰地和姜汁酒，然后走到外面的草坪上。邦德正坐在海杏树下凝视着大海。斯迈尔斯少校走到他旁边，拉过一把椅子坐下，把酒放在身旁的草地上。他开始从头至尾向邦德讲述自己的故事。当斯迈尔斯少校讲完故事时，邦德只是冷漠地说：“不错，与我估计的差不多。”

“我需要把我讲的全都写下来并签上名吗？”

“如果你觉得应该这样做，当然可以。不过，不用交给我，而是交给军事法庭。你以前服役的那个军团会处理这件事的。我与司法部门没有任何关系。我要做的只是向我的上司转交一份你所谈内容的报告。他们将会把它转送给皇家海军。然后，它会通过伦敦警察厅送给检查官。”

“我是否可以提个问题吗？”

“当然可以。”

“你们是如何发现的？”“今年初，就在那条小冰川的地方，人们在河底发现了奥布欧霍萨的尸体。那时正好春雪融化，一些登山的人发现了尸体。他所有的证件和东西部完好无损。他家里的人辨认出了他。以后的事就是按此线索往下追寻。此外，尸体中的子弹最后揭露了这一切。”

“那你又是怎样参与在这一调查中的呢？”

“综合事务局正好属于我的机构的职责范畴。那些材料送到了我们手中。我碰巧看了那份卷宗，而且正好又有空，我便要求承担这个调查任务。”

“你为什么要主动承担这一任务呢？”

邦德的双眼直直地逼视着斯迈尔斯少校的眼睛，说：“奥布欧霍萨恰巧是我的一个朋友。战前他教过我滑雪。那时我还只是个十几岁的孩子。他是

个很好的人。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就象父亲般似地照顾我。”“哦，是这样呀。”斯迈尔斯少校移开自己的目光，“实在对不起。”邦德站了起来，“好吧，我的任务已完成了，要回金斯敦了。不，你不用送了。我自己会走到车旁的。”他看着这个老人，突然间用接近刺耳的语调说：“一星期以后，他们会派人来带你回国的。”说完，他走过草坪，穿过屋子，向门外走去。

不一会儿，斯迈尔斯少校听到了汽车发动机的轰鸣声和汽车在粗糙的道路上行走造成的碎石撞击声。

斯迈尔斯少校一边沿着暗礁寻找他的猎物，一边在考虑着这个叫邦德的人最后话语的确切含意。他的嘴唇在面具中不停地开合着，露出了两排发黄的牙齿。事情很明显，让一个带有左轮手枪的犯罪官员单独留下是野蛮古老行为的翻版。按常理来说，邦德应该打个电话给政府大厦，让他们派一个牙买加军团的官员来把斯迈尔斯少校拘留起来。在某种程度上讲，邦德给他留了面子。不然怎么会这样做呢？这样做明摆着是留出时间让他自杀。自杀既可节省许多公文事务，又节约了纳税人的钱。他应该理解邦德的用意。干脆一点吗？一枪之后他就能去阴间与玛丽汇合。否则他必须忍受各种侮辱，繁琐的法律程续、头条新闻以及无聊的无期徒刑，最后不可避免地以第三次冠心病的发作结束一生。也许，他可以为自己辩护。他可以以战争时期为借口解释自己的罪过。他可以编造出他是如何与奥布欧霍萨搏斗，罪犯如何企图携带黄金逃跑，他如何打死他的故事。当然，他私吞了黄金终归是条罪状，可是在当时，象他这样的穷军官面对突如其来的财富不可能无动于衷。他是否愿意把自己置于法庭的摆布之下？他似乎看见自己在受审。按照军事法庭上的传统装束，他身穿一套红色礼服，佩带着精致的蓝色勋章，站在法庭的被告席上。后来，由于他无法忍受各种指责，倒在了法庭上。或许这会打动某个诚心的伙伴，至少应是上校军衔，来为他进行辩护。也许这一案件有可能上诉到高级法院，而整个案件会变成爆炸性新闻。然后，他可以挤出时间写出他的故事，卖给报纸，或写一本书……。

斯迈尔斯少校越想，心中越亢奋。别太得意了，老伙计！小心点！别忘了那个神气十足的邦德所说的话。他上了岸休息了一下。东北方向的微风徐徐吹来，使北海岸的气候凉爽宜人。这种气候一直要持续到八月。等他喝了两杯粉红色的杜松子酒，马马虎虎地吃完了午餐，美美地睡过一觉之后，他再来更谨慎地思考这些问题。晚上他得去喝点鸡尾酒，到海滨俱乐部去吃饭，再玩几盘桥牌。回家后，应好好地睡一觉。当他想到这些亲切的日常生活时，他感到欣悦，邦德的阴影也模糊不清了。

喂，锯鲉，你在哪里？章鱼还等着它的午餐呢！斯迈尔斯少校从沉思中回到现实，重新集中他的注意力，眼睛四处搜寻着，继续沿着珊瑚丛中的浅谷向那块白色的暗礁游去。

突然，他发现了龙虾的两根尖利的触角。这是西印度洋的刺龙虾，锯鲉的远亲。它的触角好奇地向他伸出，身体藏在一个黑礁石下的深深的裂缝中，不断地搅动起水涡。从它粗壮的触角看来，这是一条大龙虾，足有三、四磅重。要在平常斯迈尔斯少校一定会停下来，用脚在它的藏身处轻轻搅动沙子，逗引它出来。然后，他会刺中它，带回去作午餐。可今天他心目中只有一个猎物，只注意一种鱼的外形，即锯鲉那毛茸茸的不规则外形。十分钟后，他在白色的沙滩上看到一团长着海藻的岩石的东西，但那正是他要找的锯鲉。他轻轻地站立起来，看到这东西背上的毒针一根根竖了起来。这是一个大家

伙，大约有四分之三磅重。他准备好鱼叉，慢慢向前挪动。这时，这条愤怒的鱼眼睛瞪得圆圆的，警惕地注视着他。他应尽可能从它的背鳍处猛刺过去，否则他从经验中得知，那些有倒钩如同针尖一样锋利的毒刺会猛刺过来伤人。他双脚离开海底，小心缓慢地向前游去，一只手举叉，另一只手划着水。他突然朝着锯鲉猛刺过去，但是锯鲉已察觉到了渔叉靠近时引起的水震。它突然扬起一阵沙子，垂直腾起，一下子地从斯迈尔斯少校的腹下一穿而过。斯迈尔斯少校咒骂着，跟着它游去。它又惯技重演，在附近的一块海藻覆盖的岩石旁伪装起来，把自己伪装得与海藻一样，慢慢停在了海藻边上。斯迈尔斯少校慢慢地又向前游了几英尺，突然举叉向下猛刺。这次他准确地刺中了它，锯鲉在渔叉尖上痛苦地抽搐着。

兴奋和刚才与锯鲉的搏击使斯迈尔斯少校气喘心跳，他感到那种熟悉的疼痛又悄悄地在他的胸部蔓延加剧。他用渔叉把锯鲉完全刺穿，手握渔叉浮出了水面。他穿过海滨沙滩，来到海葡萄树下的那张木椅旁，顺手把叉着仍在抽搐着的猎物的渔叉往脚旁的沙滩上一扔，便在椅子上坐下来。

五分钟后，斯迈尔斯少校感到太阳穴有些麻木。他漫不经心地朝身上看了一看，整个身体因恐惧，顿时变得僵硬起来。一块大约一只板球大小的皮肤已经由棕褐色变成了白色。在它的中间，有三个渗出来的小血珠。斯迈尔斯不由自主地擦去血珠，露出了三个针眼儿大的刺孔。斯迈尔斯少校回想起刚才锯鲉腾起，从自己身边游过的情景。他大声吼道，声音中充满畏惧却没有敌意，“你刺中了我，你这坏家伙！你刺中了我！”

他平静地坐在椅子上，看着自己的身体，回忆着他从大学借的一本书《危险的海洋动物》上所讲的有关锯鲉刺伤的情况，他在刺孔周围发白的地方轻轻按了一下。皮肤已变得完全麻木。他感觉到了皮肤下肌肉在开始颤痛，很快这种颤痛就会变成剧痛，并会迅速扩展到全身。那种疼痛使他在沙滩上打滚。他会一边翻滚，一这尖叫，口吐泡沫，然后神志昏迷，痉挛不已，直到失去知觉，最后会因心力衰竭而死亡。按书本上的说法，整个发作过程到死亡将在一刻钟内完成。他知道他在世还能生存十五分钟，而且是痛苦挣扎的十五分钟。当然，如果他有药，如普鲁卡因、抗菌素和抗组胺剂，如果他衰弱的心脏能顶得住的话，他还有抢救的可能。但是，即使他能爬上通往房间的阶梯，让人通知医生，而且医生有这些新药，医生也不可能在一小时内赶到。

一阵剧痛在斯迈尔斯少校的体内发作，疼痛使他直不起身子。疼痛不断加剧，已扩展到了胃部和四肢。他嘴里散发出一种灼热金属一样的怪味道，双唇如针一般疼痛。他大声呻吟着，从木椅上倒在沙滩上。身旁沙滩上传来一阵扑打声，这使他想到了锯鲉。阵发性剧痛的间歇期中，他整个身子虽然仍火烧火的，但是在痛苦的挣扎中他的大脑却是清醒的。一切照常！实验！无论如何他必须去给章鱼喂午餐！

“哦，章鱼，我的章鱼，这可是你最后一顿饭。”

斯迈尔斯少校呻吟着在沙滩上爬行。他摸找到了自己的面具，费劲地把它戴在头上。然后他一手抓起尖端挑着还在摆动的锯鲉的渔叉，一只手捂着自己的肚子，蠕动身躯，顺着沙滩的斜坡向水中滑去。

从他下水处到章鱼藏身的珊瑚礁有五十码远的浅水滩。斯迈尔斯少校一边走一边在面具中尖叫着。虽然大部分路程他是跪着走过去的，但不管怎样，他马上就要走到了。水更深了，他不得不直起身站起来走，浑身疼痛使他摇

摇晃晃，好象一个牵线木偶。终于走到了。他以极大的毅力平衡着自己的身体，把头埋在水里，让海水涌进面具，清洗玻璃上他刚才喊叫时留下的水汽。血从他被咬破的下唇上淌了出来。他小心地弯下腰，窥视着章鱼的窝。那褐色的家伙果然在那里，兴奋地蹿动着。它怎么会如此兴奋？斯迈尔斯少校看了一下周围，看到自己那黑色的血珠在水中慢慢下沉扩散。他明白了。这可爱的家伙要嗜他的血。一阵箭刺般的疼痛使斯迈尔斯少校再一次晕眩。他听到自己在面具里疯狂地胡言乱语：“振作起来，老伙计！你一定要把午餐喂给章鱼！”他极力镇静下来，降低渔叉，把锯鲉伸向章鱼蠕动的嘴巴。

他不知道章鱼是否会吞掉这诱饵。这正是将致斯迈尔斯少校于死命的毒饵。章鱼对它有免疫力吗？要是本格利教授能在这里亲自观察有多好啊！章鱼的三根触角兴奋地颤动着，伸出来绕着锯鲉一个劲地摇晃。斯迈尔斯少校只觉眼前灰蒙蒙的一片。他知道，自己已到了死亡的边缘。他用力地摇摇头，想使自己清醒。就在这时，章鱼的触角猛地伸出，但不是伸向锯鲉，而是伸向斯迈尔斯少校的手臂。斯迈尔斯少校撕裂的嘴向上弯曲，苦笑着，他终于和章鱼握手了！这对他来说，是多么令人兴奋啊！

章鱼无情地缠住他的手臂。斯迈尔斯少校此时意识到了可怕的结果。他用尽最后的力气举起渔叉向下猛刺，想把锯鲉送入章鱼的肉团中，但他的手臂则更多地暴露给了章鱼。章鱼触须向上一卷更加无情地把他缠得更紧了。一切都完了。斯迈尔斯少校摘去面罩，发出一声绝望的惨叫声。接着，他的头一低，沉入了水口。

海面上泛起了一阵水泡。慢慢地，斯迈尔斯少校的脚浮出来了水面，尸体在微波中飘荡。与此同时，章鱼的在嘴咬住了他的右手，它铁钩般的牙齿开始咬向他的一根指头。

尸体被两个出海打鱼的牙买加青年发现了。他们刺死了缠着斯迈尔斯少校尸体的章鱼，砍下它的头，翻出它的内脏，然后载着这两具尸体回家了。他们把斯迈尔斯少校的尸体移交给了警察局，把章鱼留作美味的晚餐。

《新闻集锦日报》的当地记者报道说，斯迈尔斯少校被一条章鱼杀死。但是为了不使旅游观光者害怕，报纸刊载时，改成了他被发现“淹死”在海中。

在伦敦，邦德心里明白，这是一起自杀案，但他最后在对此案结案时，也写下了相同的发现“淹死”的定论。

格里夫斯医生对尸体进行了尸解。只有在他的记录中才真正记录了这位曾经重要的秘密警察官员的异乎寻常的悲惨结局的原因。